

套装共四册

—TAOZHUANGONGSICE

司藤

危崖之下妖眸开，轻勾慢挑，
写复仇二字，半妖归来。



司藤·一
SI TENG · ONE

尾鱼·作品

SI TENG · WEIYU WORKS

危崖之下妖眸开，轻勾慢挑，
写复仇二字，半妖归来。

司藤·二
SI TENG · TWO

司藤·三
SI TENG · THREE

司藤·四
SI TENG · FOUR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套装共四册

—TAOZHUANGONGSICE

司藤

危崖之下妖眸开，轻勾慢挑，
写复仇二字，半妖归来。



尾站·作品

—SITENG · WENJIA

司藤

危崖之下妖眸开，轻勾慢挑，
写复仇二字，半妖归来。

原著：尾站·作品
改编：尾站·作品

总目录

1. [半妖司藤（一）](#)
2. [半妖司藤（二）](#)
3. [半妖司藤（三）](#)
4. [半妖司藤（四）](#)

司藤·一
SITENG

尾鱼·作品

— SITENG · WEIYU WORKS

司藤

危崖之下妖眸开，轻勾慢挑，
写复仇二字，半妖归来。

目录

1. [第1章](#)
2. [第2章](#)
3. [第3章](#)
4. [第4章](#)
5. [第5章](#)
6. [第6章](#)
7. [第7章](#)
8. [第8章](#)
9. [第9章](#)
10. [第10章](#)
11. [第11章](#)
12. [第12章](#)
13. [第13章](#)
14. [第14章](#)
15. [第15章](#)
16. [第16章](#)
17. [第17章](#)
18. [第18章](#)
19. [第19章](#)
20. [第20章](#)
21. [第21章](#)
22. [第22章](#)
23. [第23章](#)
24. [第24章](#)
25. [第25章](#)
26. [第26章](#)
27. [第27章](#)
28. [第28章](#)

第1章

1937年7月,上海。

这些天,大街小巷议论最多莫过七七事变,管你拄文明棍的还是拉黄包车的,百乐门跳舞的还是跑马场下注的,动辄争的脸红脖子粗唾沫星子乱飞,人人都成了洞察时事挥斥方遒的军政大员。

譬如力夫贾三。

明明大字不识一个,往日里见着巡捕忙不迭敬烟见着洋人恨不得舔鞋,连北平到底是在黄埔江这头那头都搞不清楚,这些日子,忽然间就满嘴的时局政治中国日本了,大家都猜他是这两天拉多了教书先生爱国学生,听来的三瓜两枣尽拿来搁同伴面前摆忽。

这一晚下暴雨,街道的水积到脚脖子,几个力夫收车去常去的扬州馆子钎脚,鞋提才刚抹下,贾三又跟人红了脸白了牙。

原因是那个力夫说,日间拉了个客人,听客人那意思,日本人对上海也是虎视眈眈。

这可了不得了,虽然报纸上说七七事变震惊寰宇,那一枪到底也是放在北头的,南方这边连个响气都听不着,可是现在,居然虎视眈眈了!

于是贾三又出来给总统府代言了,那架势,就跟蒋委员长昨儿晚上刚跟他通过电话似的。

——“日本人打上海!你用脚趾头想都不可能!”

——“上海租界里住的都是洋人!发蓝西梅里煎德一只的,你问问人家的皇帝同不同意!”

——“上海挨着南京那么近,委员长住在总统府的,能让他打?”

——“孙夫人就住在上海，孙夫人是谁？那是蒋夫人的二姐！打上海，蒋夫人能同意吗？北平不一样，委员长在北平没亲戚，打了也就打了……”

最终，贾三赢了一顿老酒，灌了半肚子黄汤，雨停之后，他东倒西歪拉着黄包车离开，一步三晃地还不忘喷着酒气放狠话：“日本国，老子一个屁就把它崩飞了……”

贾三有个毛病，一灌黄汤铁定转向，不分南北东西，逢岔路就拐弯，喝得越多跑的越撒欢，用他女人的话说，一坛子酒下去能把车拉秦淮河去。

脑子昏昏沉沉，依稀记得沿着黄浦江边吹了会风，黄包车叮铃咣当颠地跟散了架似的，再接着脚下头一空，扑地就睡上了。

后半夜时醒过来，7月天，夜心还是凉，肚皮子挨地冷飕飕的，贾三还没睁眼，鼻子里先闻到霉布味道，暗暗骂了句册那，这趟喝大发了，怎么跑到倒闭的华美纺织厂来了？

中国人开的厂子倒闭也不是新鲜事了，谁叫洋人的东西便宜又好用呢。

酒还没醒，视线有点糊，贾三打着呵欠眯眼看远处拐角的墙基，月亮白的很，像是给地影子踱了光，有个女人拐过墙角……

有个女人？

贾三突然反应过来，腾一下翻身坐起，揉了揉眼睛，又往那边看过去。

安安静静，静静悄悄。

难道是看错了？

不可能，那一定是过去了个女人，高跟鞋，足足三寸，尖尖细细，鞋头上镶珠子，颤巍巍，珠光润的很，贾三听人说过，蒋夫人宋美龄，出嫁的时候高跟鞋上镶着慈禧太后棺材里盗出来的明珠，那以后很多沪上的太太们有样学样，一双鞋子整的珠光宝气，顶穷人家半年的口粮呢。

还有白生生的足面，纤细的小腿，旗袍下裙裾拂在腿边，绣花的地方暗些，黑天看不清楚，就知道那纹样繁复的很，大户人家手笔。

再往上就没看到了，谁让他那时是躺着呢，那一双纤足玉腿从墙角晃过去的时候，他都还没回神呢。

前后这么仔细一想，贾三觉得自己捡到宝了。

这事他自己没经历过，但听说过几次，很多有钱人家的姨太太，芳心寂寞，在外头有花头，旅馆市肆人多眼杂不好办事，有些个胆子肥的，就会往这种市郊废弃的厂子或者屋子里头跑。

过来人教他，遇到这种事，别去惊着野鸳鸯，男人在不好办事，最好盯紧女的，等她落单的时候拍晕打昏，身上那些金耳环玉镯子任你掳，天降横财马逢夜草，要是胆子够大，尝尝姨太太的鲜味也无妨——这些女人行的暗事，吃亏了也不敢太声张，况且黑灯瞎火的，她知道你几个鼻子眼睛？

贾三决定先探探底：惹得起就顺势捞一把，万一是个惹不起的刺儿头……

横财诚宝贵，生命还是价更高的。

他先在外围兜了个圈，确认不是黑道老大出来轧姘头外头有小弟放哨，也有八成把握里头的男的是个吃软饭的小白脸——这么偏的地方，外头都没看见有烧油的汽车，这穷酸劲儿！

黑包车也没有——为着跟黄包车区分，规定自家雇佣的私用黄包车得漆成黑的——这姨太太也真够可以，不敢用家里的车，踩着那么双高跟鞋到底是怎么过来的？

贾三心里约略有底了，胆子也肥了许多，转着心思慢慢拐过墙角。

厂区内安静的很，露天的墙角堆着霉烂的纱锭缂丝，车间大门铁链子缠着圈挂了锁，人应该不在厂房里头——这就怪了，碱房酸站堆垛库房——一看下来，连个鬼影都没寻着，没道理啊，没见那女人原路出去，进出只有一条道，后门处防贼，外围都张着铁丝网呢，那么个娇滴滴的姨太太，难不成能翻过去？

贾三连急带躁，汗都下来了，站在车间大门前头一手叉腰另一手抡实了扇风：这事也就两个可能，眼花，或者撞了邪。

估计是眼花吧，应该是眼花，自家女人骂的没错，黄汤下肚就没啥好事，贾三垂头丧气，一屁股倚着大门坐下来。

吱呀一声，门开了。

生锈门轴格格楞楞响，大门沉重而又徐徐往两边张开，晕黄色的暖光向门外罩过来，恰恰就把贾三罩在了这片殷红的影子里。

贾三没敢动，喉结挺在那，眼睛都没敢眨，他不是三岁，他晓得这事不是有点不对劲，是非常不对劲。

——门外头是缠了几道铁链子挂了锁的，哪能让他那么轻轻一倚就开了？

——这两片门，少说百十斤重，单听格格楞楞的声音就知道多吃力了，怎么会自行往后打开呢？要是有人在后头开门，怎么连呼哧呼哧的喘气声都听不见？

——如果屋里有灯，缝里怎么着都能透出点，刚刚在门外头，他怎么就一点端倪都没瞧出？

.....

贾三僵了好一阵子，还是战战兢兢回了头，是祸躲不过，再者，心底到底存了三分侥幸：自己就是个拉黄包车的，这么大阵势，不可能是冲着他来的。

偌大的厂房充斥着模糊的殷红色，朦胧的视线里，似乎有什么人.....

贾三吞了口唾沫，往里走了几步.....

终于看清楚了，是有个女人被捆住脚踝倒吊着，散开的头发很长，垂下来还是没能触地，地上是不断蕴开的暗红色的血，而就在垂下的发尖和地面之间，他看见一双缎面的高跟鞋。

鞋头尖细，面上镶一颗莹粉的珠子，足面雪白，小腿圆润，再靠上

是旗袍斜拂的裙裾，绣的是锦藤，弯弯绕绕，寓意瓜瓞绵绵。

那是站在被吊起的女尸身后的另一个女人。

贾三傻了，他活了三十多年，人生“导师”无数，教他坑蒙拐骗讨好迎合，但从未有人提点过他，遇到这种场合，该怎么应付。

若此时边上立一口落地大钟，那三枚长短指针该都是不动的，所思所想和这纷杂人世一并定住，只待有什么把这僵局打破……

打破僵局的，是扑扑两下诡异声响，两根不知什么材质的臂粗尖锥，从倒吊女尸的左右肋骨处透体而出，尸身在空中晃悠了几下，暗红色的血泛着黝黑色泽从创口处流下，浸透衣袍，滑过脖颈，漫入湿漉漉打结的长发，起初滴答滴答，而后小溪流般，汇入地上那一大摊。

贾三骇叫一声掉头就跑，门外濡濡夜色，一轮明月高悬，眼看再有三两步便能逃离这里，突然砰的一声巨响，两扇门瞬间关闭。

大门的急速关阖带出好大一股阴风，刮的贾三脸上的肉簌簌而动。

周围就这样安静下来，也不知过了多久，死一样的寂静里，终于响起了高跟鞋的声音。

蹬，蹬，蹬。

1937年8月13日，淞沪会战爆发，已经废弃的华美纺织厂在日军的空袭轰炸中夷为平地。

1949年4月下旬，国民党军长江防线被突破，4到5月间，解放军逐步向上海各区发起总攻，华美纺织厂的废墟之上，一度筑起对阵攻防。

时光荏苒，岁月如梭，华美纺织厂的旧址，历经建学校、体育场、商店，到2013年，这里已经是一个被众多居民小区环抱的街道公园，12月常见雾霾天，PM2.5指数爆表，尽管专家再三表示这种天气应该少出门少开窗，热爱早锻炼的老头老太们还是戴着专业防雾霾的过滤口罩，兴致勃勃地在公园的空地上打一路白鹤晾翅，再接一招野马分鬃。

……

故事，从2013年的冬天开始。

更多好书分享关注公众号：tianbooks

第2章

2013年12月,青海藏区,囊谦县,近白扎乡。

阳光不错,温度却实在叫人咂舌,安蔓塞在拿所谓纯羊毛能抗极地严寒靴子里的两只脚几乎冻成了没知觉的冰坨坨,饶是这样,她还是倚着车门很顽强地举着手里的手机,东挪挪、西移移,跟搜寻敌方信号似的。

也不知道是手机举对了点位还是刚刚只是卡壳,信号突然就满格了,滴滴滴等了好久的几条微信接连进来,前几条的图片正在下载,最后传的信息倒是先进来了:亲,照片还在精修,先发几张你看看效果,有问题你说话哦。

又等了一会,第一张照片先打开了,海边,日落,她,婚纱,这家影楼真是靠谱,修片子唯美的跟梦似的。

安蔓的眼睛一下子湿了。

另外几张也是她,单人的,托腮凝思,低头轻嗅手里拈的花,林荫道里肆无忌惮的大笑,斜倚桥上撑一把烟雨朦胧的伞。她把几张照片都发到朋友圈里,配的那段话增字减字,改了又加,最后发出去的那条是:这世上终有注定的一个人在等你,那时你才明白,为什么跟那些错的人都没有结果,何其庆幸,千万人之中,遇到你,选择你,只愿意和你走过1314。

发完了,手机塞回兜里,双手拢到嘴边呵气,使劲搓,拼命跺脚,不知道跺到第几次的时候,秦放回来了。

过来的时候,秦放半是揶揄地说了句:“够酸的啊。”

八成是看到那条微信了,安蔓早有准备,一仰头回了句:“我故意的,就是要膈应那些见不得我好的贱人。”

秦放没说什么，冲她竖了个拇指，看他脸色淡淡的，安蔓就知道打听的事没着落：“还是找不到？”

“比这糟糕。人家说了，2010年玉树地震，囊谦也是灾区，附近的山塌了几座，有村寨被整个儿吞掉，估计是找不着了。”

当然是找不到了，这是秦放的家事，据说是要还家里老一辈的心愿，安蔓没有多打听，不过出发前她就做好了心理准备：已经七八十年了，世界局势风云变幻的，十年就是乾坤倒转，七十年时间，山可平水可干，要找个肯定已经死了的人，也太难了。

更何况，其间还多了一场始料未及的7.1级地震。

安蔓试探性地提了句：“那……我们回杭州？”

人多少是有点犯贱的，明明不报什么希望的事，忽然告诉你百分百没戏了，心里会突然拧巴地不爽，这一点上，秦放是个典型，上车之后，他边打方向盘边说了句：“再找找，好不容易来一趟，也是全老太太一个心愿，多少要在恩人坟前磕个头。”

又说：“就当玩儿了，这边景色好，你不是挺喜欢的吗，你那心都荡漾地跟水晶似的了吧？”

又在损她了，安蔓白了秦放一眼，这些日子，她是老发微信微博，这不是没来过吗，看雪山藏民喇嘛庙什么都新鲜，经常报备行程，一时冲动也会发几条类似“心灵都净化了，人就该活的如此纯粹”的感想，这不就是那么一说吗，还真当她喜欢这啊，别的不说，光那加剧皮肤老化的高原紫外线就够她受的了。

她笑嘻嘻回了句：“我你还不知道，不就是在装吗。”

秦放嗯了一声：“诚实。”

她知道秦放爱听什么，也知道他腻味什么，和秦放的相识相处，安蔓承认自己是有些投其所好耍了心机的——那又怎么样呢，男人给女人送花、安排浪漫约会就不是在耍手段吗？重要的是结果，不管秦放最初的爱是谁，最爱的是谁，现在是她以女友，啊不，未婚妻的身份陪他来囊谦处理家事，未来也只有她。

两人关系确定的时候，秦放说过一句话：“安蔓，我就喜欢你是个明白人。”

于是安蔓知道，跟秦放相处，不需要太多想法，做个明白人就行。

安蔓，我就喜欢你是个明白人。

这句话非常重要。

两人又在附近待了两天，那条关于婚纱的微信下头点赞无数，也有人建议她务必不要错过青海的知名旅游景点，比如四大神山之一的阿尼玛卿，比如巴颜喀拉主峰，比如天下黄河贵德清。

于是她除了贴图片晒行程，做的最多的就是翻地图册看路线，这才知道原来囊谦再往下就是西藏的昌都地区，再往东走一点就是全藏都有名的德格印经院，安蔓极力撺掇秦放往那走，秦放一口回绝她。

“不去，听说全藏的佛经都是德格印发的，那么神圣的地方，你是想全身心都被涤荡成钻石吗？”

安蔓藏住了失望，车子掉头离开白扎的时候，她想着秦放关于她水晶和钻石的说法，忽然有点难过，心里想着，再怎么涤荡，我也就是块煤疙瘩罢了。

第三天晚上，两人在囊谦县城的一个藏餐馆吃饭，秦放大致把走这一趟的缘由跟安蔓说了。

秦放的曾祖母，是四川靖化县人，靖化县在中国近代史上很是留下了一笔，因为1936年到1937年的川甘大饥荒，靖化县人吃人的惨案太多，活活吓疯了断案的县长于竹君。

他的曾祖母也就是在这场大饥荒中和家人一同外出逃荒，那时候，大部分人是往东走，因为江南自古富庶地，想来会有饭吃，但也有一小部分人把宝押在了西部藏区——往西的路险，环境恶劣，人来的少也就意味着抢饭吃的嘴少。

流徙到青海囊谦一带时，家里人死的死散的散，只剩下她一个人，几乎饿死的时候万幸遇到了好心人收容，全了一条命。

恩人的家里，有个长她一岁的姑娘，染了时疫暴亡，家里就把她当女儿养，还让她顶了自家女儿自小结下的婚约。

当地的习俗，未出嫁的女人死了，将来连个上坟磕头的人都没有，是一定要出钱认个亲养个干儿子的，秦放的曾祖母便把这事应承下来，说：但凡我有后人上坟磕头，阿姐坟前就少不了扫墓的人，我的儿子就是阿姐的儿子，把阿姐的事当亲娘的事一样办。

世上事，向来立誓容易践诺难，后来她随夫到东边跑生活做生意，兵荒马乱的，回去的路就此渺渺，一直到死，都再也未见乡土。

秦放说：“原本指着爷爷，我爷爷那时候，赶上打仗、建国、轰轰烈烈大运动，原本成分就不好，谁往藏区跑？那年头，还不被当成特务抓起来啊。”

“我爸爸结婚的时候是八几年，那时候穷，扎一个厂子就是铁饭碗一辈子，一分钱都省着花，哪有闲钱出去？又不是火烧火燎的事，磕个头，什么时候不行？就这么一年拖一年，一直到我爸没了，这事也没成行。”

话题有点沉重，安蔓叹了口气，给秦放斟了一杯酥油茶。

“我爸死前告诉我这事，我才知道我家里还承着这么个女人的恩，我说行啊，我就跑这一趟呗，一次性帮我爷爷、我爸都把头给磕了，我爸说别，你找着老婆再去吧，成双成对的，也给地下那女人一些念想，你一个人去算什么事儿呢。”

安蔓笑：“所以找着我来了？”

想了想又加一句：“其实人也真挺怪的，换了别人，这么点事，七八十年的，隔了好几代，偷懒也就不来了，但也总有些人吧，把这当回事，关山万里的践诺。”

秦放挺认同这话：“这两天我一直找人，但是有时候自己也搞不清，觉得自己怪没劲的，只是瞎折腾，真找着了又怎么样，磕不磕这头，日子不还是照过吗？”

有好一会儿，两人都没说话，安蔓问他：“喝酒吗，陪你喝点青稞。”

秦放笑了笑，正想说什么，门外响起了好大动静的刹车声。

好几辆车，清一色的路虎揽胜，下来的都是大老爷们，领头的谢顶发福，但那一身装备可真不差，都是顶尖的名牌，目测就得好几万，几人应该是停车吃饭，进来七嘴八舌大声嚷嚷，又喜出望外地跟秦放他们打招呼：“汉人吧？过来旅游？刚看到你们的车，内地牌照，我们就说肯定也有游客在这。”

如果是在东南沿海，大抵不会这么自来熟的，囊谦这头汉人少，路上遇到了多少会寒暄一阵子，秦放欠了欠身算是打招呼，领头的那个特热络，看看离上菜还有些时候，也不管秦放他们乐不乐意，硬凑过来跟他们聊天。

他自我介绍姓马，在江西景德镇做瓷器生意，和朋友过来自驾，秦放问他是不是要登山，这位马老板瞪大眼睛说：“登啥山？冻死我那个球！”

穿的是专业户外里号称领导型的始祖鸟，专业向导级别，全程抖抖索索缩车里让司机开车“自驾”，又是个噱头大于实质的，不是一路人，秦放不想跟他多说，他却越聊越嗨，天马行空，谈自己的生意，抱怨这一路吃的不好，夸秦放和安蔓养眼般配，又很关切地问安蔓：“妹妹，脸色不好，晕车啊还是高反啊？”

好不容易熬到他那桌子上菜，一道的人喊他吃饭，这马老板犹自念念不舍，对秦放说：“兄弟，晚上去我那聊聊吧，我跟你投缘，一见如故，说不完的话。我就住城中心的金马大酒店，188号房，你一定来啊，咱们聊聊。”

这马老板，也忒逗了，晚上临睡觉的时候秦放还止不住好笑，同安蔓说真是莫名其妙，自己话都没跟他说两句，到了姓马的嘴里，居然就“一见如故”了。

安蔓勉强笑了笑，脸色很疲倦，秦放过来搂住她，在她鬓角亲了亲，说：“姓马的只有一句话说对了，你脸色真不好，是这两天太累了晕车吗？”

安蔓点头，又指指自己的眼圈：“进藏之后就睡不大好，晚上吃片安定行么？”

“你体质本来就弱，别吃太多，一片就行了。”

安蔓淘气：“体质好的就能吃的多吗，要是你得几片？”

秦放故作深沉：“要放倒我这样的猛男，至少两片……三片才保险。”

安蔓格格笑起来，她挣脱秦放的怀抱，去到一边打开行李箱取药，拧开盒子盖，先倒出一片，怔愣了两秒之后，又倒了两片。

三片安定，握在手心，汗出的厉害，安蔓心跳的很快，回头看秦放，他正在开电视调音量，调着调着忽然噗一声笑出来，说了句，这王导也太找乐了。

好像是《爸爸去哪儿》，雪乡，画面上白蒙蒙的，几家人争先恐后的抢房子，安蔓的嘴唇干的厉害，她不安地舔了一下，说：“秦放，我给你倒杯柠檬水吧。”

第3章

我就住城中心的金马大酒店,188号房,你一定来啊,咱们聊聊。

这话,不是说给秦放听的。

安蔓站在188号房门口,掌心止不住出汗,她从小就有这个毛病,一紧张掌心就会出汗,这个晚上,从她把安定放进秦放的杯子里开始,掌心的汗就没有停过。

终于下定了决心伸手敲门,才发现门是没关严的,轻轻一推就开了。

空调打的很足,暖气扑面而来,屋里的光很暗,客厅开着电视,欢快的调子,又是爸爸去哪儿,午夜场重播,那个白天见过的马老板,裹着浴袍窝在沙发里,两条长满汗毛的小腿架在电视前头的茶几上,笑的前仰后合的。

“艾玛笑死我了,这缺心眼的大老爷们,抢个房子把闺女都扔了……”

安蔓走过来,腿一直打战,她停在沙发旁边,叫了声:“赵哥。”

他当然不姓马,也不做什么扯淡的景德镇瓷器生意,那都是信口说给秦放听的——其实,自己是不是该感谢他,没有当面揭她的底。

赵江龙顺手就关了电视,茶几上摸了烟,打火机卡嗒一声,在忽然安静下来的房间里听来分外刺耳,火苗窜起的时候,隔着火瞥了她一眼。

“安……小……婷,改名字了?”

安蔓没说话,赵江龙笑呵呵的,仰头朝她脸的方向喷了一口烟,拿起手机点了几下,清清嗓子咳嗽两声,阴阳怪气地开始读一段话。

“这世上终有注定的一个人在等你，那时你才明白，为什么跟那些错的人都没有结果。”

安蔓的脸色一下子就白了。

先前她一直以为是自己倒霉，天下这么大，马路这么多，偏偏在这种地方狭路相逢，这不是老天成心要她好看么？现在才知道，没那么多巧合偶遇，有人做一，就有人做二。

“安小婷啊安小婷，包你那三年，你赵哥不算抠啊，在你身上砸了五六十万不止吧？你这小娘皮不地道啊，那阵子公安查我，你寻思我要栽，招呼都不打卷了东西就跑，噯呦后来我回去看了，你卷的那叫一个干净，锅碗瓢盆都没留下啊安小婷，把你赵哥的心都伤透了。”

安蔓直挺挺站着任他说，头皮一直发炸，姓赵的是个笑面虎，话说的越轻巧手下的越重，今儿这事善终不了，她得求他，哪怕膝盖软成了面条呢，也得往死里求他。

“你不会做人啊，换了你赵哥，这辈子都得低调，低调你懂不懂，俗称夹着尾巴做人。你知道这消息哪来的？人截图发给我的，还是匿名，你得多得罪人人家才会在背后给你使绊子下刀啊？”

原来是犯了小人了，安蔓恍恍惚惚的，脑子里闪过朋友圈里一个个名字，是谁呢，谁都像，谁又都不像。

“本来啊，婊子无情戏子无义的，走都走了，你赵哥大度，也不想追究，只是一来这次碰了巧，跟你离的还真近，二是你这小娘皮太伤人了，还‘跟那些错的人都没结果’，你赵哥花出去的都是真金白银，那也是辛苦钱，不是天上掉的，扔水里还打个响，存银行还有利息呢，到你这就成了‘错的人’，你给解释解释，你赵哥错哪了啊？”

他带着笑说，到后来脸色渐渐狰狞，把手边酒店供客人阅读的杂志卷成了一筒，像着以往脾气不好冲她发泄一样，一下下抽着她的头和腮边，一字一顿的：“解释解释，给解释解释，错哪了啊？”

安蔓嘴唇哆嗦着，扑通一声就给他跪下了，赵江龙倒是没料到这一茬，下意识后退了两步。

刚一开口，安蔓的眼泪就掉下来了，她给赵江龙磕头，语无伦次说

了很多很多，她说赵哥你放过我吧我一辈子都感谢你大恩大德，我知道我花了你的钱我一定拼命去挣了还你，我好不容易遇到秦放，我跟他婚纱照都拍了，赵哥只要你抬抬手我一辈子都是好日子，求你了你千万别跟秦放提这事……

她哭的特别惨，赵江龙抽了张纸巾给她擦脸，又换了副和气的脸来跟她说话，安蔓怔怔地，看着赵江龙一张嘴开开合合的，愣是什么都听不进去，脑子里都是秦放秦放。

秦放长的帅，能力也强，和朋友合伙办的公司风生水起的，更重要的是他真专情，初恋女友陈宛意外溺亡之后六年，他身边都没别的女人，秦放主动给她打电话的时候，安蔓的感觉是天上掉个金元宝，不偏不倚正正好好砸她脑袋上了

这是她这辈子能遇到的最好男人了，多想抓住啊，她比所有的演员都用心，白天黑夜地琢磨演技，把见不得光的安小婷塞在箱底，打造出一个秦放喜欢的安蔓来，累是真累，但是甘之如饴——累点怎么了，古代女人后宫争宠比她复杂多了，那还只能分到零点零几的皇帝，她得到的，可是完完整整一个秦放。

当然有人嫉妒她，惦记秦放的女人不少啊，秦放端看她怎么做，她笑嘻嘻的来一句，我就是要膈应那些见不得我好的贱人。

秦放喜欢这调调，他不喜欢女人太软弱太逆来顺受，有人掴你的脸吗，加倍打回去。

千里长堤，她一点一滴筑起来的，只是临到头得意了那么一点点，老天就派了个姓赵的让她溃堤，太不公平，叫人怎么甘心，死都不能瞑目。

赵江龙涎着脸看安蔓，脑子里那股邪念跟身下那股邪火一样烧的突突的，安小婷这女人，当初只是他包的几个外室里的一个，除了年轻漂亮，真没觉得怎么特别。今天不同，不晓得这三年她吃的什么米，身上那股子不一样的调调，还真的就像安蔓之于安小婷这个名字的差别，再说了，她现在是秦放的女人，从别人嘴里夺食的快感真是撩拨的人心痒痒的。

他伸手去扶安蔓，另一只手肆意地顺着她的腰线往上摩，干笑着说

了句：“想哪去了你，一日夫妻还百日恩呢，你赵哥是逼人走绝路的人吗？”

安蔓僵了一下，脑子里一片空白。

其实她老早做好心理准备了，赵江龙和她之间，又哪有别的什么可以“聊”的？远在敲门之前，远在他白天笑着说出“你一定要来”的时候，她就知道会发生什么吧，她满心以为自己可以应付，又不是没跟他做过，就当被鬼压了一次吧，此后一了百了。

事到临头才知道真不行，她费了那么多力气，把自己脱胎换骨成安蔓，实在做不到像以前那样，对着赵江龙这样的人承欢——安蔓像是被电触到，死死把住赵江龙的手，嘴唇嚅嚅着说了句：“赵哥，除了这个，除了这个我们都好谈，真的，都好谈……”

赵江龙火了，一巴掌下来把安蔓打的眼前发黑：“特么安小婷你自己是个什么玩意儿自己不知道吗，怎么给脸不要脸呢？”

连骂带打，又是啪啪啪几下，男人手重，又尽是招呼在头脸这种脆弱地方，安蔓的血都充了脑袋，可她也真有那么点邪性，让赵江龙这么一打，原先还犹豫着的，真变成抵死不从了，挣扎着踢打撕咬，拼死也不让他得逞。

撕扯间，赵江龙突然惨呼一声，捂着肚子腾腾腾倒退几步。

安蔓鼻子下头都是血，呼吸间满满的腥味，她颤抖着抬头，正对上赵江龙难以置信的目光。

他的小腹上插着一把刀，而鲜血，正迅速涌上白色的浴袍。

安蔓完全懵了，自己动了刀吗？哪拿的？过去的几分钟像是大块大块空白垒砌起来的，毫无印象。

她哆嗦着低头看自己的手，白皙纤长的十根手指，左手中指上带订婚戒指，圆润流畅的环，熨帖地绕指一周，店员介绍是最畅销款，却合适地像是为她专人定制。

一声闷响，赵江龙重重倒地。

安蔓说不清自己是怎么回到住处的，她失魂落魄般上楼，抖抖索索掏出房卡开门，屋里很黑，静下心来能听到秦放熟睡的呼吸，黑暗中，安蔓背倚着墙站了好久，直到远处大街上突兀响起刺耳的车声，她才哆嗦了一下，跌跌撞撞扑跪在床边去晃秦放的身子。

开始很小幅度，后来就有些失控，哭着叫他：“秦放，秦放，你醒一醒啊。”

秦放睡得很沉，药物的外力把他拉进深重的睡眠，而睡梦里，他长久地匍在一个场景之中。

那是个旧时代老式的京戏戏台，两边拉起红布帘子，后头的拉唱班子好生热闹，锣鼓胡琴京二胡，台上生旦净丑唱念做打，各色行头，蟒袍褶靠绶带丝绦济济一堂，他好像回到小时候，个子小，扒着戏台拼命仰头也只能看到下头的厚底靴、朝方、云履，随着急嘈嘈鼓点上下翻飞，叫人目不暇接。

再然后，他突然发现，在戏台最靠里的位置，翻飞的各色衣袖下摆起落的各式戏鞋之间，出现了一双缎面的高跟鞋，鞋头镶着颤巍巍一颗珍珠，光洁足面，圆润小腿，旗袍的前后片微微拂动……

京戏百音逐渐淡去，到最后，偌大戏台，万千影像，独独只剩了高跟鞋的足音。

蹬，蹬，蹬……

凌晨两点多，旅馆前台正打瞌睡的夜班当值洛绒尔甲被安蔓摇醒，夜里寒气重，她穿得严严实实，帽子口罩都套上了，露出一双眼睛红红肿肿，带着哽咽的音跟他说收到家里的电话，母亲得了重病住院，要连夜赶回去。

对于遇到不幸的人是应该施以力所能及的帮助的，洛绒尔甲很快就忘记了半夜被人叫醒的不快，他帮安蔓结清房费，拎行李装车，最后帮她把浑身酒气的秦放拖扶进车里。

安蔓开车离开的时候，洛绒尔甲站在路边一直向车子挥手，心里感慨着汉人姑娘就是能干，连车子都会开，转而想到接下来要走近一个小时的盘山悬崖路，又有些为她担心。

但愿佛祖保佑，嗡嘛呢呗咪哄。

他站了好一会儿才呵着气小跑回屋，几乎就在他关上门的同时，一辆黑色的轿车从旅馆前头的街道上呼啸而过，橘黄色的车灯遥遥指着的，正是安蔓离开的方向。

第4章

安蔓脑子再乱,也知道开夜路危险,尤其是盘山道,当地人称“九十九道盘,鬼走也难”,上一道盘陡过一道,整个呈螺旋锥样绕十几座山上去,最顶上那道说是万丈悬崖一点都不过分。

上到第三十来道时,安蔓把所有的车窗都打开,寒风在车里头嗖嗖嗖的,冻的人困意全无,有山壁上斜出的树,陡一看都像是隐在暗处不怀好意的人,深夜的山里极其安静,已经是12月下旬,月相开始由满转半,疏散地挂在半天,像是睁开的冷冷的眼睛,不管拐几个弯,行多少路,抬头一看,它的视线还在你身上,叫人无所遁形。

这别样的仿佛置身世界尽头的宁静,终于让安蔓的脑子从混沌里一点点抽离出来。

车轮胶皮摩擦着粗糙山道,她开始仔细回忆这个晚上的一切。

——喝下放了碾碎安定的柠檬水之后,秦放慢慢阖上眼睛……

——犹豫了再犹豫,伸手去敲188号的房门……

——赵江龙拿着卷起的书,一下下抽她的头脸,说:“你赵哥错哪了啊,你给解释解释,解释解释……”

——被赵江龙打的全无还手之力,她蜷缩着护住头脸任他拳打脚踢,肋骨挨了两脚,现在还在疼,隐隐地疼……

……

陡然间,安蔓浑身一颤,重重踩下了刹车,车子惯性往前冲了好几米,车轮和地面发出难听的摩擦声,前方再有几米就是悬崖,黑魆魆的山石外头,就是大片的无边无际的稀薄空气。

自始至终，她根本没有碰过刀子！

被赵江龙往死里打的时候，她试过用牙咬，用指甲去抓，穷极的时候甚至想把茶几抡起来砸赵江龙，但是真的没有刀子，真的没有！

那时她是傻了，屋里只有她和赵江龙两个人，赵江龙中了刀，又是那样的表情，她就以为是自己混乱间失了手，方寸大乱之下，居然半夜开了车逃跑。

跑到哪去，这是跑得了的事吗？再说了，这一跑畏罪潜逃，不是更把罪坐实了吗？

安蔓有一种不祥的预感。

不行，得回去。

她强迫自己冷静，深深吸一口气，准备重新发动车子。

就在这个时候，后视镜里忽然灯光大亮，安蔓还没反应过来，就听轰的一声巨响，撞击力迫得车子往前进了四五米，车头刹那间前探走空，安蔓怕不是以为下一刻就要坠崖，吓的尖叫不止。

车门猛地拽开，一个高大的男人粗暴拽住她头发，将她整个人都拖到地上，安蔓头皮火辣辣疼，挣扎着想站起来时，那人一脚踩住她后脑勺，把她的脸重重踩进泥土里，怒吼着问了句：“臭婊子，货呢？”

秦放觉得特别冷。

像是床头有人放了好几台风扇，开足了马力对着他猛吹，被子也不知道哪去了，总也摸不到，风扇的声音咯噔咯噔的，在这声音的背后，似乎很远的地方，有安蔓的惨叫声……

秦放一个激灵，眼睛陡然睁开，身处的环境让他完全懵了，脑子里一阵阵针刺样的疼，他挣扎着从后座上坐起来，几乎是下意识的偏头朝一边的窗外看。

不远处，安蔓蜷缩着身子在地上痉挛，有个男人脚踩在她身上，手撑着膝盖，另一个戴鸭舌帽的狠狠踢她肚子，大声吼着：“不是你谁，货呢？”

秦放下意识觉得这是梦，但即便是在梦里，也容不得别人这么欺负安蔓，他叫着安蔓的名字，撑着椅座想去开车门，刚有动作，车身突然嘎啦响了一下，接着，以一种不祥的幅度缓慢倾斜。

秦放后背一凉，突然就不敢动了，僵了有一两秒之后，他慢慢地抬头看向另一侧的前方。

那里不是实地，是深蓝色大海一样的空气，无边无际的尽头处，甚至漂浮着低一些的星星，车头明显的开始下倾，幸运的是，又以一种颤巍巍的态势保持了平衡。

那边的两个人显然也注意到这头的动静了，那个手撑膝盖的冷笑了两声，拔腿就往这边走，才刚走两步，腿上突然一紧，低头一看，安蔓死死抱住他的腿，虚弱地说了句：“你别……跟他没关系的，真没关系。”

那人居然笑了，插科打诨似的看着对面的鸭舌帽：“呦，你看看这舍生忘死的，当演戏了都。”

老搭档了，处理这种事不是一次两次，鸭舌帽笑了笑，大踏步走到车子前头，一抬腿，脚蹬在车后大杠上，一副下一秒就要开端的架势。

先前那人低头看安蔓，声音挺平静的：“那屋子，我们一直盯着，除了你就没别人……再给你个机会，货呢？”

货？

什么货？赵江龙倒腾的货吗？安蔓哆嗦的厉害，死死盯住鸭舌帽踩在车后杠上的那只脚：她如果不说，秦放会死的……

大不了承认下来，能拖一分是一分，说不定就是这分分秒会有转机呢？

安蔓颤抖着说了句：“我没退房，东西……我放在旅馆柜子里……”

嘴唇早就被打裂了，已经被风吹干，说话的时候一丝一丝牵扯的疼，那人的脸上露出满意的笑容，向着鸭舌帽扬了扬下巴，鸭舌帽会意，近乎玩味地清了清嗓子，再然后用力一蹬。

你说，或者不说，结果都是一样的。

在安蔓撕心裂肺的惨呼声中，车子轰然倾覆，车尾带起土道上的灰尘，紧接着传来巨大的磕碰，应该是往下坠落时磕到了嶙峋逸出的尖石，再然后就没有声音了。

两个人从地上拖起瘫软的安蔓上车，关上车门时，忽然觉得整座山好像都震了一下，这一下之后，才是真正的安静。

鸭舌帽啧了啧嘴，说了句：“呦，还真挺深的。”

另一个也深有感触：“所以说啊，在这种地方开车，一定要注意行车安全，救都没法救啊你看。”

事实上，车子坠下悬崖的时候，秦放都还没完全分辨清楚到底是不是梦，一方面是药物影响，另一方面，他确实没法在短时间里理清这一切，他记得，自己明明在睡觉啊。

几年前秦放和朋友去影院看姜文的电影《让子弹飞》，后半段出城剿匪，葛优饰演的师爷拿着大喇叭喊话，阐述剿匪的必要性，声泪俱下：“麻匪任何时候都要剿！不剿不行！你想想，你带着老婆，坐着火车，吃着火锅唱着歌，忽然间，就被麻匪劫啦！”

当时他笑得前仰后合的，拍着朋友的肩膀说：“看看，人生无常啊。”

这事，怎么可能发生在自己身上呢？

临睡前，他看了综艺节目，喝了一杯柠檬水，怎么一睁眼就穿戴好了躺在荒郊野岭的一辆车里，而且下一秒就坠崖了？

天上还有月亮，夜重的很，这么短的时间，到底是发生了什么乾坤逆转？

没有任何线索，只有安蔓的惨呼声和他听到的唯一的一句话。

——“不是你是谁，货呢？”

秦放疲惫地闭上了眼睛。

假的，假的，梦魇，噩梦，跟那个戏台上缓缓走近但总也看不到脸的女人一样，都是梦。

明天，太阳出来的时候，睁开眼睛，安蔓会安然无恙地躺在身边的。

明天，会是，新的一天。

轰的一声巨响，车子重重触地，谷底不知道是立着的尖锥还是被劈断的桩，强力的冲击下，尖桩瞬间刺透车身，从他的后心刺入，前胸透出。

他以前听过一个说法，说是人坠崖时因为太过恐惧，会心脏破裂而死，现在他知道不是了，因为那个造血的动力之泵，一直没有停止过跳动，直到被尖桩刺透。

巨大的撞击声惊得谷底林子里的乌鸦哇啦啦一阵乱飞，铺天盖地，像是骤然升起挡住夜色的黑雾。

这是十二月下旬，二十号前后，农历十一月十八，月亮刚刚由满月转亏，据说再过几天，到了农历二十三，满月会亏去一半，是为下弦半月。

第5章

秦放终于确认自己确实是死了。

他的心脏静歇的像一口古井,胸口没有一丝起伏,对穿的尖锥好像只是一截烂木头,表面风吹雨蚀的痕迹上布着绿斑,车子软塌塌像被巨大的手拧过,有时风灌进来,哗啦啦吹动身边纸巾盒扯出的半张。

原来人死了之后的感觉是这样的。

秦放是唯物主义者,从来不信鬼神,相信精神依托身体存在,肉体覆灭,精神也一同消亡——二十多年的执着理念,一朝被现实击的粉碎。

原来人死了之后,除了再也没有呼吸,还是可以有意识的,依然可以去思考、回忆,眼睛可以看到东西,耳朵也可以听到声音——山里很静,偶尔能听到高处的山道上过车,每逢这个时候,秦放就会莫名兴奋,似乎自己还和人世有着牵连一样。

但更多的时候,是死一样的安静。

所有的死人都和他一样吗?

这个问题想多了,会让人毛骨悚然,那该多么可怕啊,那个巨大而拥挤的烟火世界,外围环绕着无数双冷冷窥视的眼睛,专注看你的一举一动,在你拍着胸脯自信满满说着“天知地知你知我知”的时候,就在你的肘畔,有人目不转睛,嘴角勾出讥讽的笑。

来自死人的微笑。

古人说,举头三尺有神明,并非恫吓之语吧,也许这话里的“神明”,指的就是这些冷冷微笑的灵魂?

相较活人的行色匆匆忙碌应酬,死人的时间忽然变得无比漫长,最

初的时候，秦放还会焦躁和担心——安蔓怎么样了，那两个混账会不会为难她；这次只请了几天假，下周一还有个重要的项目要谈；月底了，又是信用卡还款日，信用记录不好的话，以后申请大额贷款很麻烦……

到了第三还是第四天的一个晚上，秦放突然想通了。

当时，有只狼觅食到了附近，围着车子嗅嗅走走，但奇怪的是，始终没有过来，后来它停在不远处，肉红色的舌头卷舔着什么，周围的风很轻，草叶子沙沙的响，就是在这个时候，秦放放弃了他担心的一切事情。

担心又能怎么样呢，他已经死了，他无能为力。

这一刻，他有想流泪的冲动。

2013年12月末，四川省都江堰市，青城山外围地界。

顶着道士头的颜福瑞带着六岁的小徒弟瓦房，推着串串香的小车回家，刚到山脚下，就看到一行人堵在前头山道上，边上几个精瘦的张开工程图指指点点，看图的几个挺胸挺肚子，西装片儿都撑开了半，满意地连连点头，随后抬头看山，胳膊一忽儿往里划拉，一忽儿又往外划拉。

颜福瑞的火蹭蹭的，大踏步推车过去，舀勺汤碗碰的叮铃咣当，直直朝几个穿西装的招呼，近前了才出声：“让让！让让！都让让！”

瓦房头发还不够多，没法梳小道士髻，结了个娃儿辮在脑袋后头，凶巴巴的，跟在颜福瑞后头恶声恶气：“让让！都让让！”

几个穿西装的忙不迭地往道边上跳，颜福瑞大步流星，刚把一群人撇在身后，有人叫他了：“颜道长！”

颜福瑞心里骂：开发商的狗腿子！

要么说师徒连心呢，颜福瑞的脏话还没出来，瓦房已经扯着小嗓子骂开了：“你个瓜娃子，我ri你个仙人板板哦！”

这还了得，肯定是出摊的时候跟着小混混学的，颜福瑞一巴掌扇在瓦房后脑勺上：“素质！注意素质！”

这当儿，喊他的那个宋工已经卷着工程图上来了，满脸堆笑地先给颜福瑞敬烟，颜福瑞一脸倨傲地来了句：“贫道不抽烟。”

这个宋工是上个月开始跟他接触的，自打知道这个宋工的来意之后，颜福瑞看他，就是一肚子的没好气。

青城山好，谁不知道，旅游口号都说“拜水都江堰，问道青城山”，东汉的时候张天师就在这里结庐传道，开发商打出口号，什么“五星级的独家享受，您房间里的青城天下幽”，想在这搞个度假村也可以理解……

但是！

凭什么要拆他的地方！

他的天皇阁，那是师父丘山道长传下来的道观，想拆，门儿都没有！今天卖串串香的时候，边上烤羊肉串的哥们已经给他支招了，那哥们说了：“任何时候，强拆都是不可接受的！颜道长，你一定要以死相拼！你要召集小伙伴的力量，所谓天下道士一家亲，我可以帮你在微博上呼吁，转发超五百就会引起重视！你可以去市政府绝食抗议，要不然你就去北京上访，找习大大！”

特么的给烟还不要，敬酒不吃吃罚酒，宋工也来气了，真当他没做过调查工作呢。

他清了清嗓子：“老颜啊，你也别让我们难做。价钱不合适可以再谈，是不是？”

“我都打听过了，你根本也不是道士，你说你整天梳这个发型跑来跑去的，我要真给你举报上去，你是破坏我们中国的道士形象有没有？”

“还有你那天皇阁，就前头一个小庙后头一间瓦房，还跟我说要申报世界文化遗产，还国家重点保护，我查了，你那瓦房是07年新盖的，那小庙是解放后建的，你自己在上头写了天皇阁三个字它就是天皇阁了？有本事你写中南海啊。”

说着看一眼边上小斗鸡一样的瓦房，顺带一起打击：“还有这个瓦房，来历可疑，是不是拐来的都不知道呢……”

颜福瑞气的那叫一个七窍生烟：“老子跟你拼了！”

他抱起串串香的大锅向着宋工泼过去，惜乎锅太重，抛一半就摔地上了，宋工一见到动手的架势，掉头就往山下跑，那口锅骨碌骨碌滚着在后头追，瓦房眼睛瞪得圆鼓鼓的，来了句：“我ri你个仙人……”

忽然想起师父跟他说要注意素质，赶紧把后半句吞了下去，颜福瑞一巴掌扇他后脑勺上：“怕他个球！骂！使劲骂！

颜福瑞把卖剩了的串串香和着白饭一起拌，权作晚饭，瓦房是真饿了，吭哧吭哧吃的起劲，颜福瑞那叫一个难以下咽，主要愁两件事。

其一是天皇阁，确实不是什么珍贵文物遗迹，破砖破瓦，卖出去都得贴运费，但这是师父丘山道长羽化之前留下来的啊，作为徒弟，难道不应该帮师父守住这点地方吗？再说了，自己从小就在这地儿住，真拆了，他去哪呢？

其二是瓦房的教育问题，瓦房是他捡的，正好那时候小庙后头盖瓦房，顺口就叫了这个名字。本来寻思着过两年再让瓦房上学，以瓦房现在的素质和种种表现来看，这事儿迫在眉睫啊……

瓦房吃到一半，忽然想起刚才的事：“师父，我不是拐来的吧，我不是你捡的吗，就跟太师父捡你一样。”

颜福瑞点头：“是啊。”

想起丘山道长对自己的照顾，颜福瑞有些唏嘘：“我那时，跟你一般儿大……”

说到这停顿了一下，低头看到瓦房小鼻子小眼的，难免有点嫌弃，加了句：“但是比你好看多了。”

瓦房刨了口饭，想了想又问：“那现在怎么长这么难看呢？”

……

特么的尊师重道懂不懂，教育问题简直是刻不容缓！

被这两件事折腾的，颜福瑞半夜的时候生生愁醒了，抓过枕头边的手机看了看，快十二点了。

他叹了口气翻身朝外，玻璃毛毛的，外头的月亮刚升起来，恰好是

半月，颜福瑞心里算了算日子，下弦半月，应该是农历二十二还是二十三来着……

还没把日子计算明白，突然听到轰一声炸响。

窗户外头黑魆魆的小庙瞬间没了形，无数大大小小的石粒碎块打的房子墙面砰砰作响，颜福瑞僵了足有五秒钟，腾地一下从床上跳起来了。

杀千刀的开发商啊，肯定是趁他们出去卖串串香的时候在小庙里放了定时炸弹了！个瓜娃子，老子跟你们拼咯！

据说初一新月，太阳和月亮同时升起，到了农历十五，月亮在太阳落下时升起，此后由于月亮的公转，每过一天，月亮升起的时间就要晚52分钟。

十二月下旬，农历十一月二十三，下弦半月，月亮升起的时间是夜半十二点。

秦放记得很清楚，就在那一轮半月挂上高天的时候，他的心脏，突然再一次起搏。

开始只是心肉小幅收缩，一紧一放，他以为是错觉，但是渐渐地，耳朵里听到怦怦的声音了，连那根穿透心脏的尖桩，都连带着有了微小的摆幅。

身下有轻微的震动，地面表层出现无数向周边皴裂的纹，草丛里无数的蚊虫纷纷向四围逃散，甚至有地底冬眠的蛇，滑长的身体嗖地游过枯草，惊惶地加入逃离的队伍之中，远处密林里传来躁动的翅膀扑腾声，不少惊飞的夜鸟不辨方向，直直地一头撞在树干之上。

秦放安静地听着。

心跳声不止是他的。

在他的身后，地下，还有一个。

第6章

或许因为已经是个死人了,秦放居然没觉得紧张和害怕,他平静地听身下有韵律的心跳,忽然冒出一个怪念头来。

人类对这个世界的了解可真少啊。

他死后所经历的这些,任一桩拿到人前,都一定会被斥为“胡扯”、“异想天开”、“迷信”,死人怎么会有思考?失去功能的器官怎么会无缘无故起搏,地下又怎么会有心跳?你有科学的解释吗?有合理的证据支持吗?

一味地要科学和合理,会错失多少东西,都觉得死人的世界只是一抹平躺着的悠长寂静,谁能相信也会有这么多意外和起伏?

秦放牵扯着嘴角想微笑,就在这个时候,身后忽然传来一声女人的叹息。

说叹息也不确切,更像是带着愤怒和痛楚意味的行将苏醒的呻吟。

秦放还以为自己是听错了,正想凝神再听,身后一股巨大的气流涌来,居然把他连人带车撞冲到半空,接着轰一声落在几米开外。

秦放在车里撞滚了好几次,眼前金星乱冒,林子里的夜鸟又是一通扑腾腾乱飞,冲撞的回音在山壁上撞击着荡开,一圈圈向上盘绕着回环,秦放喘着粗气推开撞坏的车门出来,刚刚站定,忽然意识到什么,两腿一瘫,又坐到了地上。

一个死了好几天的人,居然还能奋力地推开车门站起来,这……这不是诈尸么?

前方不远处,立着那根戳透他心脏的尖桩,大概有半米高,周围的地皮突起裂开,像是刚经历过一场小的地震,秦放突然感觉紧张,他盯

着那片突起的地皮看……

极其缓慢的，最表层的细小地块碎落，尖桩小幅度的左右摆动，有个人从地下坐了起来。

相对于“人”，秦放更想称她是“骷髅”，但也不太确切，确切地说，这就是一具彻头彻尾的骷髅，区别于一般实验室的展示骨架，骨头上有一层人皮包裹，而之所以称它是“她”，是因为有两个明显的女性特征。

第一，她长了很长的头发，长到后腰，尽管那头发干枯地像蓬松的草。

第二，她穿的是……旗袍，尽管旗袍上很多地方已经血污成黑，边角破烂着抽了丝，但那还是一件高开叉的旗袍。

这样的旗袍穿在一个身材曼妙的女子身上该是多么性感，可是如果那高开叉的地方露出来的，是一根覆着皮的大腿腿骨……

秦放在心里默默感叹了一声丑。

是的，他是死了，遭遇了极其悲惨的事情，死的不明不白，担心着安蔓的安危，还因着眼前的一切震惊失措，但他依然还是个男人，死了也是个死男人，是男人就有男人的劣根性，所以只要对面是个异性，不管她是一具骨架还是一层皮，他都忍不住点评。

不过，他的注意力很快被她身上别的什么吸引了开去。

这个女人的身上一连插了三根尖桩，左右肋下是两根短的，靠上正中心脏的位置是根长的，她挣扎着站起来，单薄的骨架被尖桩带的摇摇欲坠，而这显然让她极其愤怒——她的喉咙里发出尖利的声响，伸手先抓住左肋下的一根，狠狠往外一拔。

秦放看的头皮有些发紧，拔出那些尖桩应该是件耗费精力的事——那个女人在拔出所有的尖桩之后疲惫地跪倒在地，两只手臂撑地，很久都没有动静。

秦放忍不住去想这到底是种什么“生物”。

跟自己一样，都属于“诈尸”吗？死的几乎只剩骨头，应该有些年头

了吧？死了这么多年又爬出来，也就在生化危机之类的丧尸电影里看到过，反正不应该是鬼，传统说法里，鬼是没有实体的……

这么想着，秦放又看了她一眼，月色正好，银白色的流光倾泻似的抚过她黑色缎子样的长发。

慢着慢着，缎子？刚不是还乱蓬蓬的像枯草么？

秦放看着那个女人再次站起，忽然意识到，就在他刚刚晃神的极短时间内，那个女人拔出了体内的尖桩之后，她的外形，发生了一些变化。

眼前看到的，是个堪称惊艳的年轻女人，不过，她既然根本就不是人，那么不管漂亮成什么样子都不奇怪——不是僵尸、不是鬼，难不成是……妖怪？

秦放下意识觉得，她一定是个很厉害的角色，经历过非比寻常的死亡，三根尖桩像是一种封印或者镇守，如果一个人死后都能让人如此忌惮和大费周折，那一定不是普通人物；而且，她可能生性倨傲并且很难相处，这从她站立的姿势、脸上的表情和微微上抬的下巴都可以看出几分端倪。

她看都没看秦放一眼，视线一直向上打量山壁，山的顶端在高处合围成一个小小的圆，那个女人冷冷看了一会，突然间纵身飞起，像一只巨大的鸟，瞬间就在秦放的视线里成了愈去愈小的黑点。

秦放倒吸一口凉气。

她还能飞？要飞去哪？到了谷顶就是盘山道，那是真正的人类社会，她会害人吗？会吃人吗？会引起社会恐慌吗……

一连串的疑问还没有理清，忽然发觉风声有点不对，秦放下意识偏了偏头，就在这当儿，轰的一声巨响，那个女人又掉下来了。

毫不夸张，结结实实砸下来，泥灰都腾起来了，落在身前不远处，简直比刚刚车子砸下的声音还大，直接就把地砸了个人形的凹窝，这一下摔的不轻，胳膊什么的都反折了，落地时，能明显听到颈骨折断的声音，更关键的是……她脸着地的。

事后，秦放自己也搞不明白，出了这样的事，他第一反应不是震惊害怕或者同情，而是……

他觉得特别好笑，所以，他也真就控制不住地哈哈大笑起来。

本来嘛，她范儿摆那么足，网络用语是“那么的高贵冷艳”，一飞冲天，还以为她能登月呢，结果啪一下就直挺挺下来了，而且还是脸着地的，待会抬头，那脸该摔成平底锅了吧？

特好笑，死了这么多天，可算是找着件乐呵的事情了，秦放笑的眼泪都快出来了，不过笑着笑着，他就笑不大出来了。

那个女人又坐起来了，不得不赞叹她头是真硬，胳膊和脖子都折了，那张脸居然硬是没事，她在秦放越来越笑不出来的笑声中将摔折的胳膊和腿正过来，最后用两只手扶住头，咔嚓一声，将脸掰正了面向秦放。

眼神冷的很，眼睛掺了碎钻一样亮，秦放让她看的很不自在，又觉得自己笑的挺不地道，心虚地想把目光移开。

那个女人说话了。

“别停啊，继续笑。”

秦放没笑了，他挺尴尬的，说到底，一个男人那么婆妈的笑话一个女人，实在不怎么光彩。

“民国多少年？”

秦放没听明白，那个女人也不重复，就那么看着他，直到他自己反应过来。

“我们不用民国了，台湾……才用民国。”

“日本人在卢沟桥闹事，是哪一年？”

秦放对民国纪年不清楚，但历史常识还是懂的：“你说卢沟桥事变？1937年，7月7号。”

“现在是哪一年？”

“2013.....还有几天就过去了，你就当2014年吧。”

那个女人不说话了，她站起身，眉头微蹙，好像在想着什么，秦放像是忽然明白了什么，迟疑着问了句：“你是.....37年死的？”

那女人没理他，这要放平时，秦放也不屑于上赶着和她讲话，不过今时不同往日，死后发生的一切太让人匪夷所思，学校里没教过，他也不知道自己算是哪种“生物”，这女人死的比他早，没准是个前辈。

“我叫秦放，前两天死的.....”

一开场就卡了壳，接下来实在不知道该怎么说：死的不久，请多关照？

没想到的是，他的话居然引起了那个女人的兴趣：“前两天死的？”

秦放点了点头。

“怎么死的？”

秦放大概说了一下，她对之前的什么落崖完全不在意，只是奇怪地追问：“尖桩刺透了心脏吗？”

秦放随口应了一声，他急于确认另外一件事：“像我们这样的人，死了以后，都会忽然活过来吗？还是说有一定的几率，只是少数人？我们.....是应该躲起来，还是到人群里去生活？”

那个女人看了他一眼，目光有些讥诮，秦放有些不安，还想再说的明白些，那个女人开口了。

“谁跟你是‘我们’？”

秦放愣了一下：“我们不一样吗？”

“当然不一样，你是人，而我.....是妖。”

明明都是复活了的死人，怎么她就成了妖呢？秦放想不明白，难道是因为她死的久？

那个女人看出他不明白，她示意了一下那根尖桩：“还不懂吗？”

——“我是妖，因为我被杀死之前就是妖，杀死妖怪很难，但最重要的一步是，把血放干。”

——“我已经死了很久，也不可能再活过来。但是很巧，你也死了。”

——“尖桩同时刺透了我和你的心脏，你的血，沿着尖桩，滴进了我的心脏。”

——“所以我活了过来，同时，我的一口妖气，又支撑了你的命没有死绝。”

她心情很好，说到后来居然笑出了声。

“你叫秦放是吗，你问我我们这样的人多吗？不多，我可能是唯一一个复活的妖怪，而你，也是唯一一个凭妖气续命的人。”

妖怪？续命？听起来像是虚幻世界的话题，秦放愣了很久：“复活了之后，还跟以前一样吗？”

那个女人没有立刻说话，她仰头往高处看，秦放听到她呓语似的声音：“不一样了，要是从前，我是不会摔下来的……我现在，果然也只是个半妖。”

过了会，她又低头看秦放：“从现在开始，你听我差遣。我叫司藤。”

秦放真以为自己是听错了，他仰脸看她，真是好气到好笑。

这个女人可真把自己当棵葱啊，听你差遣，凭什么啊。

第7章

洛绒尔甲对安蔓的印象挺深，秦放一问他就想起来了，比比划划地给他讲了那天晚上发生的事：安蔓接到母亲重病的紧急电话过来退房、自己帮忙把喝醉了酒的秦放扶进车里……

说到后来，言语中有很大的不满，藏族汉子说话直来直去，没那么多弯弯绕绕，挺不客气地问秦放：“你怎么带了另一个女人回来呢？”

这个问题，秦放也挺想问自己的，究其原因，无非两个。

一是犯贱。

二是自己修养太好，绅士风度太过到位，天寒地冻荒郊野岭，就算是个妖怪，到底不是青面獠牙，只穿件破烂的旗袍，连脚都是光着的，一死七八十年，紧急求助电话都不会拨，搁你你能一走了之？

就是这让秦放肠子都悔青了的恻隐之心，给自己召回来一现世慈禧太后，浑身上下每一个毛孔都喷射公主病病毒的民国女妖。

在谷底，他收拾了车里的证件行李之后，犹豫再三，拿了套安蔓的衣服让她换穿，司藤只用两个手指尖拈过来，闻了闻又扔回他怀里，这还不够，手指甩甩，就跟能脏到她似的，冷冷说了句：“破烂衣服。”

破烂衣服？

秦放脾气算是不错，但在司藤面前，几乎一点就着：从地底下钻出来，身上不知道带了多少病毒细菌，给你衣服穿就不错了，安蔓虽然不是一掷千金的奢侈消费型，每件衣服还都上档次有牌子，破烂衣服？不比你身上那件抹布一样的真破烂强？

真不知道是费了多大力气才把那股子火压下去，指着行李箱对司藤

说只有这些你爱穿不穿。

司藤说：“那就不穿。”

她是真无所谓，妖的体质异于常人，零下的温度，她一点怕冷的迹象都没有——但秦放不能无所谓，他要把她带出去的，她穿成那样，叫人看到，指不定以为自己对她做了什么呢。

真是既憋屈又恼火，这叫什么事儿，求爷爷告奶奶一样让她去挑安蔓的衣服，司藤一丁点儿受人恩惠的感激都没有，以一种张扬跋扈的姿态一件件拈着安蔓的衣服翻看，然后随手丢到一边，唯一一件看的久了一点的，那是……

那是安蔓的蕾丝深V胸衣。

秦放劈手就夺了过来。

司藤的手还保持着拈胸衣的姿势，饶有深意地看秦放，秦放咬牙切齿：“私人用品！”

司藤哦了一声，若无其事的继续翻捡，秦放松了口气，正寻思塞到什么地方才好，她又慢条斯理说了句：“艳福不浅啊。”

秦放不是什么毛头小伙子，私下跟哥们在一起，也会聊些风月玩笑，让她这句话说的，居然臊地从脖子到脸都红了，恨恨想着妈蛋的妖怪果然就是妖怪。

从谷底重新跋涉上山道用了接近一天的时间，秦放虽然有健身和运动的习惯，到底不是专业户外，中途累到气都喘不匀，试探性地问司藤能不能再飞一次——知道你飞不高，带他飞一小段总行吧。

司藤没理他，秦放花了好一会儿才反应过来她是飞不起来了，估摸着她就跟一块用完了放的很久的蓄电池似的，刚苏醒时有那么点虚假的残存妖力，支撑着她来了一次脸着地。

秦放不死心，又追着问她到底还有什么能力，是穿墙呢还是隐身，打洞呢还是遁地，通通没有得到回应，末了秦放忽然意识到什么，问她：“你不会是死了一次之后，受的伤太重，跟普通人没两样了吧？”

这一次，司藤终于回答他了：“你有意见？”

秦放盯了她足有两秒钟，然后摇头：“没有。”

他挺高兴的，那种咬牙切齿的高兴，搞了半天能力这么差劲，你真厉害我还敬你三分，态度好我也乐意帮忙，如今这么讨人嫌恶，分分钟甩了没商量。

回到宾馆，秦放要了个房间，把司藤留在屋里看电视，这是她路上问的，怎么样最快了解七十多年后的这个世界——看书看报纸一来见效慢，二来她那会儿用的还都是繁体字，看电视最适合不过了，有声有色，人生百态，自个慢慢琢磨吧。

他利用这时间，打听了一下出事当天的情况，犹豫了很久，到底是没有报警，一是那天晚上见到的两个人，像是道上混的，这里远离城市，万一是恶势力盘踞，报警了反而不利；二是严格来说，他是死了的人了，让他交代情况，都不知道该怎么圆谎。

秦放决定先回杭州，那里地头熟，朋友也多，动用关系什么的，比孤身在这里瞎找胜算大。

他回房去找司藤，节目上正播一档偶像爱情剧，高大帅气的男主角一脸宠溺地看着胡搅蛮缠的女友，爱恨交加地说了句：“你这个磨人的小妖精……”

秦放疹的鸡皮疙瘩起了一身，司藤反而没什么表情，冷冷看了一会之后调台，说了句：“这也配叫妖精。”

这也配叫妖精？所以呢，你是什么样的妖精？在你心里，妖精又该是什么样的？

秦放清了清嗓子，司藤看到他，把遥控器调了静音，问他：“有事？”

秦放没有立刻说话，目光在遥控器上停留了一两秒，他没教过她怎么用，打开了之后就忙自己的去了，这么短的时间，她居然已经摸索学会基本的操作了。

司藤是个不动声色，但始终冷眼观察并且迅速适应的妖怪，这让他

感到一种奇怪的压迫和威胁。

“我要去找我未婚妻安蔓，你呢，什么打算？”

“我有自己的事做。”

那感情好，秦放松了口气，即便不是同类，同路一程，到底也有些同病相怜，他掏出钱包，拿了一千块给她。

“你既然是妖，总有自己的去处，咱们不同路。这是我们现在的钱，够你过几天。我给了你几滴血，你还了我一口妖气，大家算是两清。”

有她那句“从现在开始，你听我差遣”打底，秦放特意强调了“两清”那两个字。

司藤嗯了一声。

“嗯”的意思是，她同意了？

秦放有些不敢置信，但他不想再跟她确认了，免得节外生枝，这个结果对他来说再好不过了：“那……挺高兴认识你的，祝你以后……身体健康万事如意。”

司藤没理他，消了电视的静音，注意力很快又在节目上了，这次是电视购物，男主持打了鸡血一样大叫：“八百八十八，南非真钻，只要八百八十八，赶快拿起您手边的电话拨打订购吧……”

秦放走出房门，嘀咕着祝愿她有点脑子，别看上那什么八百八十八。

大巴车都定点定时，秦放赶时间，包了辆金杯车去玉树，玉树地震之后，各方投入不小，连机场都建好了，秦放计划先从玉树到西宁，西宁是西部的交汇大都市，到了西宁，去哪都好办了。

临走前，他打了两个电话。

第一个是给自己的好朋友，兼公司合伙人单志刚，按说秦放已经超了假期，不过这趟是带安蔓出行，人生大事可以理解，单志刚没有任何疑心，只是开玩笑似的说安蔓怎么不发微信微博了呢，他们前几天还讨论呢，可别是被雪域高原净化的太厉害，脑袋一热皈依我佛了。

第二个是打给安蔓的父母，安蔓父母远在老家，秦放一直没见过，平时只是电话联系，本来说好了这趟订婚要去拜访，没想到……

安蔓母亲接的电话，客气几句之后，秦放确定那头应该不知道安蔓的消息——安蔓的母亲很热情地问他什么时候上门，叮嘱来之前一定要打个电话，好让他们提前准备。

好在不是死了一年半载，时间上衔接的紧，没人报失踪也不至于怀疑死亡。

离开囊谦的时间，是下午两点左右。

金杯车主是个三十来岁的藏族男人，叫旺堆，说是要去玉树走亲戚，带了老婆金珠同行，金珠不会讲汉语，性子有点腼腆，坐在副驾上低着头，耳朵上坠的沉甸甸的金饰一漾一漾的。

车子驶出城区的时候，秦放想到司藤，忍不住回头看了看宾馆所在的方向。

死而复生，他其实很担心会不会有什么异于常人的地方，也问过司藤，她冷冷回了句：“我怎么知道，我又没做过人。”

也是，刚开始她就说的很清楚了，死而复生的妖，靠妖气存活的人，也许都是这世上的唯一，没有先例可循。

不过，这两天都还好，吃饭睡觉没什么不适，形声色味触五感都在，晒太阳也没异样，不像电影里演的吸血鬼，一遇到阳光就狼奔豕突跟个移动烟囱似的。

这么一想，对司藤好像也没那么讨厌了，平心而论，如果没有她，自己现在还躺在谷底下吹凉风吧。

车子上上了山道，行路渐渐颠簸，秦放睡意袭来，昏沉沉闭上了眼睛打盹，不知道过了多久，车子突然一个急转，他打了个激灵又醒了，车里音乐声开的很大，是凤凰传奇的《月亮之上》，山道不好走，旺堆开那么快，秦放有些担心，伸手去拍他肩膀，想让他慢点开。

手刚挨到旺堆的肩膀，秦放整个人都僵了。

那只手，惨白、萎缩、干瘦，指尖微弯，指甲干硬发黑，像是飞禽的爪子，旺堆压根没感觉到秦放在拍他，身子随着音乐扭动地厉害，时不时还看着金珠来一句：“东边牧马啊西边放羊，热辣辣的情歌就唱到了天亮……”

金珠听不懂，却也猜出个大概，低头抿着嘴只是笑。

秦放颤抖着缩回了手，缓缓转向窗玻璃看自己的脸。

干瘪的皮包着头骨，那是死人的脸。

小地方的宾馆前台兼作小卖部，会卖些毛巾牙刷方便面什么的，说到方便面，洛绒尔甲卖出去的数量都不知道有多少箱了，头一次遇到这种情况。

他看着面前揭了封皮的那桶康师傅，又看看对面的司藤，很耐心地跟她解释：“所有的方便面都是这样的，你们汉人的大城市里的商店卖的方便面也是这样的。哦呀，我做生意诚实的。”

“广告里不是这样的。”

洛绒尔甲生气了，藏族男人，眼里容不得沙子，最讨厌人家怀疑他作假了，他把台面拍的砰砰砰的：“广告！广告也是你们汉人拍的！哦呀，广告里面有大块大块的肉，难道就真的吗？广告里还说用了什么霜能年轻十岁，我老婆都用了两瓶了，还不是是几岁就是几岁！”

第8章

时间过的很快,一晃又是三四天。

有好事者向洛绒尔甲打听司藤：楼上长挺好看那女的,到底是干嘛的？她白天晚上门都虚掩着,不管什么时候打门口过,都能看到她在看电视,这是几辈子没看过电视啊？电视就那么好看？五行里缺金木水火土的都有,没听说缺电视啊。

洛绒尔甲觉得这些人挺没见识的,他说,看电视怎么了,你没见新闻上报导那些打游戏的几天几夜都不闭眼么？人家喜欢看电视，说不定是想上电视呢,说不定她以后就演电视了。

打发完他们,洛绒尔甲特意去找了一趟司藤，提醒她说姑娘啊你一个人住要当心点啊，宾馆里虽然很安全但是不一定每个客人都是好人啊，万一有人动坏心呢，晚上睡觉可不能不关门啊,说完了又问起秦放,你那朋友呢,走了就不回来了？

司藤的眼睫微微下垂，漫不经心似的说了句：“过两天就回来了。”

又说：“待会再帮忙泡一桶方便面上来吧,这次要海鲜味的。”

当晚又是洛绒尔甲值夜，半夜12点过后听到门响，有客人进来,走近了看着眼熟,忽然想起来，这就是那个秦放。

他跟秦放打招呼：“哦呀，你回来啦……”

后面的话咽下去了，他有些奇怪地打量秦放：脸色极其疲惫，眼睛里布满血丝，衣服和脸上都有擦破的痕迹，真像个惶惶不可终日在逃的案犯。

奇怪，发生什么事了？

“我朋友还在？”

思绪冷不丁被打断，洛绒尔甲答的有些结巴：“在……在楼上，一直没出去过。”

“没给你添什么麻烦吧？”

“哦呀……不麻烦，”洛绒尔甲赶紧摆手，“汉人姑娘都好说话的很，她喜欢吃方便面，早上、中午、晚上，都吃。我说也不能老吃，她就又买了饼干。”

说到最后，手向柜台指过去，那里叠着几袋筒装饼干，包装和“趣多多”类似，仔细一看才知道那牌子叫“趣多少”，山寨的仿制，搁大城市或许无人问津，但在一些偏远的地方，倒是反常地可以打开市场。

喜欢吃方便面，居然还会买劣质的饼干，秦放有些匪夷所思，司藤看起来是连鲍鱼参肚都会挑剔正不正宗的角色，安蔓的衣服她都只用两个手指去拈，抱着桶面大快朵颐？难以想象。

看来这个洛绒尔甲和司藤之间，倒是有过交流，秦放试探着问了句：“她提过我没有？”

“哦呀，她说你过两天就回来。”

“过两天就回来？”

洛绒尔甲没有注意到秦放突然变得奇怪的语气和骤然收紧的眸子，只是拼命点头：“就是，就是，过两天就回来。”

过去几天的经历，对秦放来讲简直就是噩梦，坐在那辆颠簸的小金杯上，冷汗几乎比一生流过的都还多，他尽量埋下头，用那双爪子一样的手把外套的立领拉到最高，扯起雪帽，又从包里拽出围巾和手套，能裹能套的全部上身，可他还是害怕，附近也许有一千人一万人，但只有他的衣服包裹下的，是不能见光的死人骨架。

他又伸手出去拍旺堆，含糊着说请停一下我要方便。

旺堆是唱歌唱嗨了，完全没注意到秦放的嗓音根本已经沙哑地不像话了，点着头哼着小调缓缓刹车。

秦放尽量自然的下了车，车门打开，半山冷冽的风打面，脚踩在地上，骨关节似乎都在支楞着，到底心虚，虽说心里提醒着自己不要四处乱看，眼睛还是不听使唤，向着前头瞥了一眼。

车子的后视镜里，他和金珠的目光不期而遇。

金珠原本是在笑的，笑着笑着脸色骤变，僵了那么一两秒，没命一样尖叫起来。

不是她胆小，若你看到两个近乎空旷的深陷孔洞里活动着玻璃球大小的眼珠子，还直勾勾朝你瞪，你也会奔溃的。

秦放脑子顿时就懵了，本能地掉头就跑，身后，旺堆焦急地大声问着什么，金珠尖叫了几句，夹杂着几个发音异常尖利的词。

森支！森支！

藏语口语里，“森支”的意思是“活鬼”，秦放听不懂，但也大概猜到不是好话。

跑了没多久，身后车声大作，旺堆开车追了上来。

秦放差点就崩溃了，要是被旺堆捉到会怎么样？会不会被当做怪物送到实验室刀锯加身？不行，哪怕是死呢，都不能被活捉。

过一个弯道时，他翻身从路面跳上斜坡，跌跌撞撞，转轱辘样滚了十几个滚摔到下一层山道，山根地枝划擦到脸都不管不顾，车是绕山走，不比 he 直上直下的捷径，眼瞅着是追不上了，旺堆停下车子，气的在山梁上跳着脚破口大骂。

他可不相信金珠那一通乱说，女人家眼花了瞎嚷嚷罢了，青天白日，哪来的鬼呢？他是气秦放没给车钱，从囊谦到这，开的这么累，油也耗了不少，头一次见到这么明目张胆逃车钱的，汉人太狡猾了，心肠太黑了！

秦放不敢走大路，只敢在坡上的林子里遮遮掩掩地走，偶尔听到车声就趴下身子，恨不能缩到地里去，自己都觉得跟山魃野鬼没什么区别，傍晚时终于下到山脚，远眺灯火渐亮的囊谦，突然泄了所有的气。

这一晚，他蜷缩在林子的一处岩块下头苦捱，手机还有电，看朋友的微信微博，才惊觉2013年已经过去了。

所有人都在为过去的一年做总结晒成果，配图喜气洋洋，聚会的、大吃大喝的、添新装的，所有的热闹都像被刀去了根，跟他再没有任何关系，秦放木然的浏览，操作时没留意，在一个朋友的发布下头点了个赞，那人很快圈他了：跟安蔓哪天摆酒啊，年底酒店紧张，要提前订，别让哥们去肯德基吃婚宴啊。

那人知道在这头看手机屏幕的，已经是个“鬼”了么？

秦放咬着牙攥紧了手机，藏区的晚上可真冷啊，风嗖嗖的像根鞭子，手脚很快就没了知觉，他僵倚石头发呆，眼角有一道灼热缓缓流进嘴里。

秦放愣了半天，这才意识到，自己居然流泪了。

男儿有泪不轻弹，这辈子，记事开始，他就没流过眼泪，除了……陈宛意外身亡那一次。

算起来也好久了吧，是七年还是八年前？

那时候还年轻，陈宛是第一个女朋友，一见钟情，宠的没边没际，有一次单志刚偷拿了老爹在郊外的别墅钥匙，一群人在别墅聚会，趁着陈宛跟其他女孩儿们在客厅聊天，哥么们把秦放拉到边上一通训斥，无非骂他长女人志气灭男人威风，拆了中国男子汉的脊梁骨等等，秦放年轻气盛，觉得怪没面子的，昂着脖子来了句：“谁说的！老子楷模地能给中国男人代言了！”

大家揶揄：“择日不如撞日，今儿个你倒是给咱代言一个！”

闹闹哄哄，半轮饕餮半轮畅饮，又被拉着打牌，各种贴条惩罚，玩的正嗨时陈宛过来，她喝多了酒，头有些晕，拉着秦放的胳膊嚷嚷着不舒服催他送自己回家。

陈宛一出现，所有的牌搭子都咳嗽着互相使眼色提醒，单看秦放怎么给男人长脸，秦放脸板下来，口气挺冲地说了陈宛几句，大意是没见我这么忙着吗，能不舒服到哪去，等等能死人吗云云，陈宛是没被他这么说过，眼圈红红地下楼去了，秦放怪心疼的，但是事关中国男人的脊梁

骨，还是装着漫不经心地招呼大家：来来来，打牌，别扫兴。

一众狐朋狗友怪叫，对秦放大捧特捧，楼上牌局吆五喝六如火如荼，楼下女孩们结伴看恐怖电影尖叫连连，一直到夜深了散了牌局要走，秦放才发现不见了陈宛，一问，女孩儿们都答：不是上楼看你打牌去了吗？

打牌？不是下楼跟你们看电影去了吗？

秦放估摸着陈宛是生气走了，改天难免要唱一出负荆请罪，也没怎么放在心上，道别之后，才刚出别墅大门，突然听到别墅另一边传来惨叫。

有个走在后头的女孩发现游泳池里趴着什么，好奇地俯身去看，顺手掀开了泳池边上的灯，只一眼，吓的几不曾魂飞魄散

那是溺死在游泳池里的陈宛。

警方后来调查过，结论是酒后失足落水，意外溺亡，外人听来，这个姑娘是命不好，也真是老天要灭她，那天别墅里那么一大帮子人，一半在打牌一半在看电影，闹哄哄形同市肆牌楼，没有人听到她的呼救。

据说人从溺水到死亡，只需要4-6分钟，那短短的几百秒，陈宛该是多么绝望？

秦放跪在水池边上哭哑了嗓子，单志刚他们拉都拉不起来，后来陈宛的父亲来了，左右开弓扇了他十来个耳光之后被朋友们拉开，秦放摇摇晃晃站起来，鼻血糊了整个下巴，血滴进游泳池里迤迤着蕴开，居然绚丽地像是开花。

很久没有想起过陈宛了，还以为是时间的流逝削浅了痛，这时才知道，有些事情永远不会翻过去，它平时静静躺着，只在你最痛苦的时候冷笑着舒展腰身。

关于陈宛记忆的沉渣泛起让时间突然就失去了意义，秦放蜷缩在林子里呆呆看太阳升起又升起，直到身体给了他另一重更加难以忍受的折磨。

饥饿。

有人可能不认同生理折磨比心理折磨更痛苦，认为这么说太俗不文艺，但无可否认人本来就是生理动物，那些嚷嚷着精神折磨更难忍受的往往都是吃饱了饭的，饿死不食周粟的伯夷叔齐也有，但是历史这漫漫长河的，不也只扑腾扑腾游出了俩嘛。

秦放忍着饥饿往囊谦的方向走，道路两旁渐渐有了行人，人越多他就越紧张，低着头在一家餐馆外头买包子，正等着店主装袋，边上有人突然吼了声：“喂！”

未必是在叫他，但是张皇如秦放，第一反应就是：又出漏子了？

秦放全身的神经陡然缩紧，顾不上看叫他的人是谁，猛地转身就跑，慌不择路，迎面撞翻一辆过来的手推车，整个人栽倒在地，车主着急去拽他肩膀，一个滑手，把他蒙住脸的围巾给扯了下来。

阳光照到脸上，秦放觉得自己全完了，他疯了一样滚在地上歇斯底里地叫，两手拼命去捂自己的脸，好多人围成了圈看他，小声议论着说这个人有毛病么，羊癫疯发作了？

秦放着才意识到事情可能又有了变化，他急急脱下手套，看到自己与常人无二的手，又伸手去摸自己的脸，皮肤、有弹性的肌肉、骨头。

不知道什么时候，他又变回来了，是因为回了囊谦吗？

秦放做了个尝试，他买了面镜子，选了个与之前相反的方向，慢慢走着离开囊谦，走一段就掏出镜子，看自己的脸。

原来，变化是一步一步发生的。

从最开始的一切如常，到脸色慢慢晦暗，皮肤失去光泽，某些肌肉部位突然痉挛，尸斑，血肉萎缩，形同骨架……这一次，秦放走的比上次要远，直到脖子上如同被人勒紧，一口气怎么也上不上来。

秦放站在那个临界点哈哈大笑，他想起中学时学过的圆规，自己现在真是像极了被圈在圆规画下的圆里，东南西北，三百六十度的方向，永远也走不出那道弧线。

笑完了回头去看，远远的山线那头，囊谦县城的建筑轮廓若隐若现，不过他知道，圆心不是囊谦。

是司藤。

第9章

秦放又回到了宾馆。

电视开着,沙发上却没有人,盥洗室里传来哗啦啦的水声,司藤应该是在洗澡,走近了看,茶几上搁着一桶泡面,封皮掀着,也不知道泡了多久,大半桶都胀成了一桶,叫人胃口全无。

早上吃,中午吃,晚上也吃,想来是吃腻了。

秦放坐在沙发上等她,顺便组织一下待会的对话,因为洛绒尔甲的话,他火蹭蹭地烧全身,特别想上来踹门掀桌子,谁知道第一回合的照面就没打上,蓄势待发的火只好先收回来吞着。

盥洗室门响,司藤出来了。

她穿宾馆的白色毛巾浴袍,腰带那么一绾,显得腰线极细,头发湿漉漉的,一直长到半腰,黑色的发梢还滴着水,正拿毛巾擦,脖颈那么微微一偏,露出雪白的肩线,极雅致的。

什么叫仇人相见分外眼红,秦放腾一下就站起来了:“司藤……”

“嘘!”

司藤忽然示意他别说话,过来拿了电视遥控器,把电视的音量调大。

四川台,旅游景区天气预报,播音员的语气抑扬顿挫的:“风光无限,气象万千,欢迎收看旅游风景区天气预报……峨眉山,晴转多云,零下2到7度,乐山,多云,4到8度,都江堰,晴,2到9度……”

几次想说话,司藤都是勿扰的手势,良好的教育使得秦放没有粗暴打断人的习惯,他耐着性子听播音员把省内旅游景区的温度报了个遍,

直到司藤掀掉电视，低声说了句天气还不错。

“司藤……”

“回来啦。”

司藤示意他让一让，坐到沙发上擦拭头发，随手把桶面推落进边上的垃圾桶里，一桶子汤面，落下去的声音挺闷，秦放下意识问了句：“不吃吗？”

“我用不着吃东西。”

秦放愣了一下：“你不会饿？”

“不会。”

“那你……”

他指着垃圾桶里的面不知道该怎么说，那你还买了一桶又一桶，还有饼干？

司藤居然明白了：“不然呢，从来都不吃饭不是更奇怪？身边都是人，我总得让别人觉得我是个人吧。”

明白了，她只是假装会饿，会渴，细致模仿，惟妙惟肖，久而久之，别人就只当她是身边的甲乙丙丁，没人会盯着她说：“看，这是个不用吃饭的妖怪。”

用不着再跟她寒暄了，秦放问出一直想问的问题：“你早就知道我会回来？”

“嗯。”

“那为什么不告诉我？”

司藤把擦拭头发的毛巾往茶几上一扔，顺势就倚到了沙发后背上，明明她才是坐着的那个，但是目光那么冷冷一瞥，周围的气压都似乎低了几度。

“有什么能比亲历亲为来的更印象深刻吗？”

印象深刻？

秦放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过去的几天他是怎么过的？惶恐惊悚如丧家之犬，歇斯底里像个疯子，就是为了“印象深刻”？

秦放哈哈大笑：“深刻，当然深刻，我特么太深刻了！”

豁出去了，什么尊重女性，绅士风度，那都建立在与“人”对话的基础上，眼前这根本就不是个人，还跟她客气什么？

“司藤，你还真别把自己当棵葱，妖怪了不起啊，我告诉你，哪怕全世界都怕你，我也不怕，横竖就是个死，又不是没死过，你玩儿的挺开心是吧，印象深刻是吧，我还真不伺候了！”

秦放一脚就把茶几踹挪了地儿，恨恨剜了眼司藤扭头就走，司藤在背后鼓掌，啪，啪，啪，不多不少，三下。

又说：“挺有骨气啊，不过，我这人最喜欢做的事，就是拆人骨头。”

秦放咬牙，这叫人话吗。

“你叫什么名字来着？”

秦放用了足有两秒钟才意识到司藤是在跟他说话，搞了半天连他名字都没记住，秦放气急反笑，想呛她一句狠的，又觉得人类语言实在极其逊色。

“秦放。”

“哦，秦放。那么我告诉你，如果还想跟着我，我要给你做做规矩。”

秦放盯着她看，这女人是聋了吗，他刚刚掷地有声那么一长串，她都没听见吗？跟着你？谁想跟着你了？

“第一是，现在，是你离不开我，不是我离不开你。”

“是你需要我的一口妖气续你的命，在你说不想跟着我之前，先想一想我愿不愿意让你跟着。我让你活命，这是我对你的价值。你对我有

什么价值？给狗吃肉，狗都还知道摇尾巴呢，至少，不会讨我的嫌。”

秦放想说什么，司藤拿手指点了点自己的额角：“给你五分钟，想想我说的有没有道理。想好了再继续。”

说完了也不理他，径直回盥洗室吹头发，小电器嗡嗡的声音，像是很多小翅膀在耳朵边扇，秦放愣愣站着，忽然觉得司藤说的不无道理。

他离不开司藤这件事，并不是司藤人为操控，而是死而复生后的既定事实，当时当地，他的血和司藤的妖气交互促成了双方的各自复活，但是时过境迁，现时、现下，他对司藤的确毫无价值。

秦放的后背隐隐有些发冷，司藤出来时，不知为什么，他把目光移开了去。

“想明白了？那好，我继续说。”

“第二是，你有两个选择，跟着我，或者不跟。”

“想跟着我的话，就要听我差遣。我脾气不好，喜欢别人对我恭敬客气，喜欢人机警伶俐，一个眼色你就要知道怎么做，明白了？”

明白，怎么不明白，秦放压住气：“不跟着会怎么样？”

“不跟的话，你现在出门，任选一个方向随便走，不能走了就地挖个坑往里一躺，大家好合好散，我很多事要做，就不去给你上香了。”

秦放在心里默默回了句：不用你上香，脏了爷轮回的路。

“第三是……”

“第二还没想好。”秦放很不客气地打断，“刚不是还给五分钟吗？”

“用敬语，要说，司藤小姐，我还没想好，请多给五分钟。”

秦放盯着司藤足足有一分钟，人的眼睛是不能那么持续盯的，撑不了多久就得闭阖一下休息，反倒是司藤，真像一个蜡像，一动不动，眼睛一眨不眨，直直看到他眼底里去。

再跟她对看下去估计自己是要瞎了，秦放捂着眼睛长吁一口气：“司

藤小姐，您请继续。”

司藤伸出手：“给支烟。”

“我不抽烟。”

司藤还是看他，手也没有放下去的意思，秦放想起那句“一个眼色你就要知道怎么做”，大丈夫能屈能伸，不急这一时，他咬牙切齿：“司藤小姐，不好意思，我这就去买。”

旅馆只有杂牌烟，司藤既然抽烟，又提过上海，那年代，估计是抽洋烟雪茄的主，还以为她会挑剔，谁知道她接过来看了看：“我不能吸烟。”

秦放火机刚掀着：“不能？那你还买？”

司藤讳莫如深地笑，她把烟头凑过去点着，凝视半晌，凑到唇边深吸一口。

秦放先还看她，看着看着，脸色就变了。

司藤身上火苗渐渐泛起，焰头贴着肌肤跃动，头发，眼眸，双手，到最后几乎只能在火头掩映间看到她的轮廓，地毯渐渐变焦，刺鼻的烧臭味泛开，毕剥的干裂声次第响起，秦放被火势迫的连退几步，大叫：“停下，这样会起火的！”

没有回答，火舌倏忽窜起，沙发家具无一幸免，不多时窗户砰一声迸裂，楼道里传来惊惶的人声，秦放呛咳着往门边走，门把手烫的要命，他扯过衣领掩住口鼻，狠狠踹了几下房门，外头有人听到里头的声响，大叫：“里头有人，还有人！”

门被外头的人一脚踹开，秦放踉跄着冲出去，浓烟几乎是同他一道掀出，迫得外头的人连退几步不住咳嗽，浓烟弥漫间隐约看见洛绒尔甲拎了灭火器，掰开喷嘴一通狂喷，一边喷一边扯着嗓子大叫：“楼上还有没有人！赶紧下去！下去！”

火势不息，越烧越烈，真像是有火龙在楼层外围舔舐盘卷，消防水车终于到了，吵嚷尖叫声中，两道水柱在夜色里压往大火的焰头。

秦放这才觉得手脚发软，他被看热闹的人群推搡到外围，无意间抬头，突然看到了司藤。

不知道她是什么时候下来的，一个人，站在不远处黑暗的角落里，在这嘈杂慌乱的火场，安静的有些格格不入。

秦放的脑子轰一声炸开了，他几乎是冲过去的，压低声音吼她：“你有病啊，会出人命的！”

“第三……”

秦放难以置信，这个时候，她还在跟他提第三？

“第三，请你记住，我是妖，不受任何道德规范和法律制约。”司藤的嘴角渐渐泛起冷笑，“过分吗？这本来就是妖做的事。在你们眼里，妖怪不就是让人来怕来骂的吗？我不需要被人喜欢或者尊敬，只要怕我，就可以了。”

第10章

火灾的处理程序相当复杂,原本火是在秦放屋子里窜起来的,他吃不了也得兜着走,不过走运之处在于无法勘测起火原因,不是人为纵火也不是电荷超载线路老化,买烟和打火机上楼是一大疑点,但洛绒尔甲替他撇清了:上楼没两分钟火就起来了,还连窜了好几间屋子,浇汽油烧也没这么快啊。

暂时排除嫌疑,留下个人信息,随时需要配合接受“咨询”。

问询程序走完,天已经蒙蒙亮了,大部分客人被转移到附近的金马大酒店,秦放赶过来的时候,大家都在一楼的餐厅吃早饭,个个灰头土脸,睡衣外头裹着酒店提供的棉大衣,人人委顿疲惫,除了……司藤。

餐厅很大,别人都选了角落靠边的位置坐,只有她坐正中央,披的明明也是军绿色老棉袄,但给人的感觉就像她穿的那款是LV的,还限量。

好多人盯着她看,尤其是餐厅里那些女服务员,眼睛里的艳羡都像是能发光,秦放经过时听到她们在说:“看她的脚多白。”

白有什么用,心黑啊!

秦放没什么胃口,拖了椅子在司藤对面坐下,经过了昨晚再面对司藤,心绪尤其复杂,憎恶与无奈兼而有之,想豁出去一走了之,又觉得极其不值:好死不如赖活着,难道为着一口恶气,要赔上来之不易的第二次性命吗?

“秦放,你有什么梦想没有?”

在跟他说话吗?秦放还以为自己听错了,梦想这么文艺不接柴米油盐的话题,可不像是阴晴不定难以捉摸的妖怪会讨论的,难不成话中有话,又要借题发挥给他点颜色看看?

秦放有些警惕：“什么梦想？”

“人活在世上，得有个目标，有个奔头。连小学生写作文都会写，我的梦想。你的梦想是什么？”

秦放沉默了一下：“我梦想我从来没有带安蔓来过囊谦。”

那时候只是转了个虚荣的念头，觉得千里践诺是件很潇洒浪漫值得吹嘘的事情，觉得生活平淡，就得干一两件说走就走的事儿，现在知道后悔了，千里迢迢过来磕头，磕掉的反是自己的脑袋。

“这不算，泼翻的牛奶，改变不了的事实，这叫做梦，不叫梦想。”

是叫做梦，要是真在做梦就好了，梦醒了还有翻盘的机会。

秦放有些自嘲，问司藤：“梦想是一定要能实现的吗？”

“要实现，但又不那么容易。”

秦放苦笑：“那没有了。”

“没有了？”

“没了。”她是明知故问吧，他这样的境况，还有资格或是闲情逸致去谈梦想？秦放忽然来了气，他往椅背上一倚，对上司藤的目光，压低了声音，但说的很不客气，“我那不叫梦想，都叫做梦。我想能自由自在呼吸，能活着离开你，重新做回人，不用躲躲藏藏像条狗，能吗？能吗？”

说到后来，心绪越来越激动，两只手抻住桌子站起，手背的青筋都爆了起来，四周隐约传来聊天的声音，有人在打电话，抱怨昨儿那场倒霉的火灾，还有人关心自己的股票，追问着：大盘飘红没有？涨了吗？

各种声音，扭着股儿向耳朵里钻，愈发映衬地他悲惨绝望，他也想像他们一样，能吗？

司藤拿起边上的餐巾纸擦擦嘴角，拉了拉滑到肩膀的军大衣，又顺手掸了掸毛领子，漫不经心地说了句：“能啊。”

秦放居然没能第一时间明白“能啊”这两个字的意思，他就那么站

着，双手指尖一直不受控地轻颤，直到酒店的服务员走了过来，他才揣着剧烈的心跳坐了下去。

是自己听错了吗？她说的是，能啊。

前台的服务员为转移过来的住客安排房间，领到房卡的客人陆续回房，到秦放这里，服务员一边递卡一边抱歉：“不好意思啊，房间比较紧张，客人还没退房，请在餐厅坐着等候，12点之后就可以进房。”

秦放随手接了卡，拿玻璃杯子压住，杯里剩下的水一漾一漾的，映的杯底透出的房号扭曲而诡异。188号。

他耐心候着服务员走远，声音颤抖地问司藤：“我要怎么做？”

“道士炼丹，妖怪聚气，志怪小说里喜欢夸大妖怪的能耐，什么翻江倒海偷天换日，那都是假的，妖最金贵的，是一口，也是唯一一口，可以让人起死回生的妖气。”

“你们的古代小说记载中会有，譬如妖怪受人大恩，吐仙丹救人——妖是没有内丹的，那是道士的玩意儿，用来救人的，只是那一口妖气而已。”

古代小说的记载？似乎有，《聊斋志异》、《太平广记》还有《酉阳杂俎》，从来都是玄乎其玄，大众熟知的白素贞饮雄黄酒原形毕露吓死许仙，话本里说她去偷了南极仙翁的仙草救夫——也许最终救了许仙的，是白蛇那一口妖气？

“你的情况，其实从来没有过，也不应该有。”

秦放的心猛地一提，先前那句“能啊”不啻佛语纶音，现在的这句例外又让他刹那间通体冰凉，真像极了患了绝症聆听医嘱的病人，司藤的每一句话都能让他顷刻天堂地狱。

司藤身子前倾，眼眸轻转，明明在笑，眼神里偏偏又有乖戾残忍的亮：“你知道为什么吗？”

秦放的口唇发干：“为什么？”

“因为我是……”

她忽然住口，伸手带翻秦放面前的那小半杯水，食指蘸水，在木头桌面上写了两个字。

司藤只会写繁体，不过，这两个字，简繁没有差别。

半妖。

“你见到我是怎么从坟里爬出来的，有一个人，放干我的血，要了我的命，三根千年藤封了我七十七年。事到如今，何敢覬颜称妖？连这个‘半’字，都只是自欺欺人罢了。所谓发为血之余，齿为骨之余，我为宿主骨血，你是寄生齿发，我血气双亏，你又焉得自在？”

即便经过接连几天电视里通俗白话的轰炸，司藤说话，还是会带出旧时候娥眉婉转字正腔圆的调调来，听的多了，还真会有恍惚的错觉，觉得下一个转角，就会进到那个色调昏暗脂粉流香长衫马褂搭着旗袍洋装文言小篆挨着洋文钢笔的大时代。

服务台在放音乐，音响的声音忽大忽小，间杂着电流的刺耳长音，秦放从瞬间的恍惚中清醒过来，“半妖”那两个字本就水渍清浅，这一晃神的功夫，居然已经快干了，像是一个渐消渐隐不能说的秘密。

“所以，你的梦想是什么？”

“重新做回妖。”

秦放有一段时间没再说话，他转头看向餐厅的另一侧，那里，落地的大玻璃窗正对着马路。

时间已经不早了，大街上行人渐多，很多车子，咯噔咯噔的三轮车，轰轰狂飙的摩托车，行驶平缓的私家车，再远些是各色汉藏招牌，五颜六色横平竖直，所有这些，构成了他生前习以为常死后再难触摸的世俗烟火世界。

是不是，只要她能做回妖，他也会有重新做回人的希望？

“你要重新做回妖，有什么我可以帮忙的吗？”

帮司藤就是在帮自己，即便要卑躬屈膝听她使唤，只要不是一辈子，只要有出头之日。

“五件事。”

“哪五件？”

司藤伸出左手，先把拇指屈向掌心：“第一是，尽可能多的了解你们，七十七年，这个世界成了什么样子，什么该做，什么不该做，要懂什么规则——若要成事，先观时势，这个道理，我还是明白的。”

又说：“不是所有的电视节目都值得看，不过，还是很有用。”

秦放心里咯噔了一下，那时候，她问怎么样可以最快了解现代社会，自己敷衍着让她去看电视，还真以为她是打发无聊时间——原来从那个时候起，她已经在了解、甄别、尝试、接受，原来从那个时候起，第一步已经开始了。

真是一分一秒都没有浪费。

“第二呢？”

司藤的食指弯向掌心：“事事亲力亲为太浪费时间，总有一些事情，你需要别人去做。这个人要绝对可靠，令行禁止，接受我的身份，保守我的秘密。”

明白了，秦放问的直接：“我可以吗？”

“但凡有别的选择，我都不想用你。”

秦放觉得自己啪地当面挨了个大嘴巴，左右脸同时火辣辣的，偏还不能说什么，只得腰杆子挺直，强行做出一副坦然而镇定的样子。

“说白了，我想要一个忠心耿耿的奴才，有脑子有能力有主意，心里有主子却没有自己，不过这样的人难找，又要费时调教，我没那个时间。随便去找，那还不如你。”

当然不如他，一荣俱荣一损俱损，没有人比他更想助司藤重新为妖。

秦放又问了一遍：“我可以吗？”

“试试看吧。”

那就是过了，五件事，囊谦数日，居然已成其二。

“那第三呢？”

几乎是同一时间，颜福瑞带着瓦房在成都老南门车站边上的一家店里吃豆花火锅，瓦房埋着头呼哧呼哧大快朵颐，颜福瑞没心思吃，他伸长脖子朝车站的出口望，一辆长途车进来了，又一辆，呼啦啦那么多人扛着大包小包挤出站门，就是没他要等的那个。

叹了会气，他伸手从包里掏出本纸页发黄的线装书，翻到这几天都快被他翻烂了的那一页，愣愣看上面的几行字。

“司藤，1910年精变于西南，原身白藤，俗唤鬼索，有毒，善绞，性狠辣，同类相杀，亦名妖杀，风头一时无两，逢敌从无败绩，妖门切齿，道门色变，幸甚1946年，天师丘山镇杀司藤于沪，沥其血，烧尸扬灰，永绝此患。”

第11章

司藤要去青城山。

秦放没去过那儿,却也知道青城山是中国的道教名山,三步一道长十步一道观,普通的妖怪对这种地方怕是避之唯恐不及……

满心疑窦,但他没有再问,手机上查机票,最好是从西宁飞成都,安蔓的证件都在他身上,证件照失真,司藤用安蔓的证件应该可以蒙混过关,关键是定什么时候的,要不要再在囊谦歇一晚——

司藤回答:“不用,越快越好。”

又说:“有些人怕是还过的挺自在,我得让他们知道,是谁回来了。”

说到后来,唇角眉梢全是笑意,秦放和她见面以来,第一次见到她心情这么好,她说:“一想到从现在开始,会有很多人因为我吃不下饭,睡不着觉,这种感觉……真是让人兴奋地想去开仓放粮。”

妖怪的兴奋点还真是让人难以理解,秦放无言以对,顿了顿说了去:“那我把卡还了,再出去联系车,最好今天就能离开囊谦。”

起身时又问她:“要给你买身衣服先换上吗?”

“不用,不冷。”

还挺自作多情的,谁怕你冷了,秦放真是要被气乐了,他指指司藤的浴袍裹军大衣:“我们这没人这么穿的。”

“我喜欢,你有意见?”

“没有。”

秦放意识到，自己需要在同司藤的不断磨合中汲取经验教训，以后哪怕她头上顶着桶身上套个麻袋，自己都不要说半个不字。

秦放去还房卡的时候，前台服务员还以为他是等不耐烦了，赶紧解释：“先生，188号房的客人已经在退房了，我们马上安排客房打扫，很快的。”

说着示意似的指了一下边上等着退房的男人，那人一脸的络腮胡子，很有几分凶相，秦放笑了笑，解释说确实有急事，不住了。

这算是飞单，服务员挺不高兴，对着他离开的背影嘟嘟囔囔，络腮胡子很不耐烦，凶声恶气催她：“你倒是快点！”

又扭头冲着从楼上下来的两个同伴说了句：“吃了饭再走。”

司藤第一眼就知道餐厅新进来的这三个人有问题，倒不是因为那个一脸煞气的络腮胡子和他眼神怪异的同伴，而是那个和他们一道的戴鸭舌帽的瘦小男人。

他的头一直刻意低着，有些失魂落魄，穿在身上的衣服总让人感觉松松垮垮的怪异，机械而畏惧地吃东西，鸭舌帽的功用应该是要藏住头发，但还是有那么几丝，执拗地从帽沿边缘滑了出来。

这是个改了装的女人，像是受到胁迫，掩掩藏藏地唯恐露出端倪——司藤微笑，忽然觉得这世上的事情真是有趣而奇怪，坐在同一个餐厅，只隔着几张桌子，表面上都是食客，可谁会知道，你有秘密，我是……妖。

瞬间的恍惚，再回神的时候，发现那个络腮胡子正冷冷盯着她看，眼神里的阴蛰和威胁不言而喻，他的同伴似乎也有所察觉，抬头狠狠剜了司藤一眼。

司藤没说话，睫毛颤了颤，目光低掠，似乎不想惹事的样子，络腮胡子心中有些得意，正想吩咐同伴准备出发，触目所及，脸色一下子就僵了。

司藤看着他微笑，与此同时，缓缓伸出手，在脖子那里平抹了一下。

络腮胡子的同伴也看到了，腾一下就要站起来，才刚欠起身子，胳膊就被狠狠攥住，络腮胡子没看他，依然盯着司藤，脸色异常平静地说了句：“走吧。”

一直到坐上车子，那人都还愤愤不平，一拳重重捣在方向盘上，又狠狠从后排那个女人头上把鸭舌帽拽下了带上，那个女人盘起的长发松下，身子被拽的连晃几晃，扶着椅背没敢吭声。

鸭舌帽愤愤的：“特么的你怕她啊，不就是个女人吗，你吃素长的啊？”

络腮胡子冷冷看了他一眼，又从后视镜里看那个女人：“安蔓，你也看到了，你去给他说说，我为什么忍了？”

安蔓有点犹豫，她看了看那鸭舌帽，迟疑再三，吞吞吐吐说了句：“她那样打扮，又只是一个人，她一定还有同伴的。”

络腮胡子满意地嗯了一声：“还有呢？”

得了络腮胡子认可，安蔓胆子大了些了：“齐哥和你，两个人都人高马大，看着就不好惹，普通人不会不识趣，再说了，你只是眼神警告了她，又没怎么样，她就敢出那样的手势，手段应该挺狠，也许是有来路……”

周万东一巴掌挥在鸭舌帽头上：“听见没有，安蔓一个女人都比你有关见。我早跟你说过，这地头鱼龙混杂，脑子得上紧了弦小心再小心，指不定对面就是硬点子——在道上捞饭吃，你得记着一句话：永远有比你更横的，偶尔犯怂不是坏事，关键时刻能救你的命。你见过谁是从头横到底的？那绝壁不是人，都特么妖魔鬼怪。”

鸭舌帽脸色阴晴不定，对他后头那么多话都没怎么听进去，独独那句“一个女人都比你有关见”刺了心了，他冷冷看了安蔓一眼，说了句：“周哥，下车，有话。”

周万东随他下车，鸭舌帽走到离车子远点的地方，递给周万东一根烟，眼神示意了一下车里头，意味深长说了句：“周哥，防着点啊。要说餐厅那个不是普通女人，这个……也不是省油的灯。”

颜福瑞盼星星盼月亮盼来了来自武当山白云观的道友，姓王，名乾

坤，年三十许，架一副眼镜，结道士髻，布衣绑腿布鞋，背了个黑包，回青城山的客车上，很多旅客好奇地看他，王道士目不斜视，专注看手中的英语词汇，有时候还默读出声。

“A-p-p-l-e，apple，苹果，I have an apple……”

瓦房拽颜福瑞：“师父，他念的啥子呦？”

颜福瑞很生气，人家武当山的道士都已经在念英语了，瓦房还在说方言，差距真是太大了，他训瓦房：“以后跟我说普通话！”

趁着王乾坤看累了，颜福瑞跟他套近乎：“武当山的道士还要学英语？”

王乾坤严肃地点头：“那当然。我们武当山是中国道教文化名山，每年都有很多国际友人前来参观，这是一个最好的机会把道教文化推向世界。你知道北京的白云观吗，有位田诚阳道长，多年前学会了西班牙语，现在正在西班牙巴塞罗那传道讲学，是我们道友的骄傲。”

颜福瑞一阵自卑，想到自己自幼跟随道门中声名赫赫的天师，到头来连个道士都不是，更别提帮助道教走向世界，真是对不起太上老君和玉皇大帝。

不过这些都不是当务之急了，他试探性的问王乾坤：“那我写给老观主的信……”

王乾坤的脸色更加严肃了：“你说的是李正元老道长？”

颜福瑞赶紧点头：“是的，就是他。”

“那是我太师父，早已逝世多年了。”

颜福瑞愣了一下，这也在意料之中，师父丘山已经过世多年，李正元道长既然是他的好朋友，岁数上应该相差不多，不过好在李道长还是后继有人的。

颜福瑞满怀希望：“那这个妖怪……是不是要由王道长收伏了？”

王乾坤看鬼一样看颜福瑞，颜福瑞被他看得全身发毛，他开始觉得不对劲了。

难道这个王乾坤道长，不是来降妖除魔的？

王乾坤对颜福瑞解释说，他这次来，其实是到青城山交流学习的，临行前收到了颜福瑞寄来的信，他的师兄弟们拆了传阅，当笑话看，他自己原本也不想理会，但是考虑到丘山道长和自己的太师父有旧，不看僧面看佛面的，犹豫再三，还是跟他联系了。

现在是社会主义社会了，国家尊重宗教的和谐发展，但是宗教不等同于封建迷信，妖怪是一种文化现象，是旧时代科技发展缓慢人民群众意识蒙昧的产物，人复活都是科学界解不开的难题，更何况是妖怪复活？更更何况是一个死了六七十年的妖怪忽然复活？

至于那本小庙崩塌之后发现的线装书，说什么1910年出现了一个叫司藤的妖怪，又说什么此妖复活时庙宇会崩毁——丘山道长生前是否是文学爱好者？这也许只是他撰写的小说的手稿呢？

最后，他关切地询问颜福瑞是否最近遇到拆迁问题压力太大，建议他去医院精神科做个检查。如果是生活空虚没有寄托，可以抽空学习一下英语，在知识的海洋中遨游转移一下注意力。

.....

车子到站，王乾坤道长向颜福瑞挥手作别，紧了紧包带，踏上了之前说的“前往青城山交流学习”的道路。

颜福瑞看着王乾坤远去的背影发呆，瓦房拉了拉他衣服，问：“师父，我们现在去哪？”

.....

颜福瑞没急着回家，他带着瓦房先去了超市，买了一把锃亮锃亮的菜刀。

这世上有没有妖怪他不知道，可是丘山道长对他有养育之恩，他不应该怀疑师父，这么狠毒的妖怪，又是被丘山镇杀的，复活了之后一定会来报仇.....

颜福瑞攥紧了手中的刀。

司藤要是敢来，就跟她拼了！

要是不来……反正家里那把也该换了。

第12章

这世上到底有没有妖怪,颜福瑞觉得,大概是没有的吧,不过这话,只能脑子里想想,决不能说出来,说出来了,就是大大地对不起师父丘山道长。

颜福瑞记事的时候,丘山道长已经很老了,头发胡子灰白,佝偻着背,整天都在咳嗽,隔三岔五还要被拉出去批斗,革命小将攥着鞋底扇他的头和脸,脸红脖子粗地吼他:“封建迷信!你敢说你收过妖怪!只有我们伟大的舵手毛主席,才能荡平一切妖魔鬼怪!你收过妖怪,你就是反对人民反对毛主席……”

然后就是大太阳底下罚站,拿着扫帚扫街,身子越来越不好,成宿翻来覆去睡不着,颜福瑞那时候比瓦房还小,却被环境逼的老成,一边给丘山捶背一边说:“师父,你就不能说你从来没收过妖怪吗?”

再后来,丘山有了入暮的光景,哆哆嗦嗦行动不便,颜福瑞连饭都没得吃,小小年纪上街讨饭,多数是要不着的,有一次饿极了,抓了人家的馒头就跑,被撵上了一顿臭揍,哭的撕心裂肺回家,还把手里攥着的半拉馒头给了丘山,丘山胡子哆嗦着,红着眼圈叹气,末了让颜福瑞帮他寄了封信出去。

那之后等了大概十多天,来了个黄婆婆,别看年纪大,腿脚特灵便,精神也足,后来颜福瑞回想,这位黄婆婆应该就是那种所谓“练过的”,她带了馍馍咸菜还有粮票油票,跟丘山道长聊了很久,颜福瑞啃着馍馍在门口玩沙子,依稀听到黄婆婆叹气说:“早前不管和尚道士基督徒,日子都不好过,不过慢慢好起来了,天师你养好身子骨,保不准过两年,国家还为你盖个天皇阁。”

丘山道长呵呵笑了两声说:“老了,不中用了。”

黄婆婆说：“可别这么说，将来再有妖怪祸害，还得仰仗天师呢。”

颜福瑞记得丘山道长当时沉默了很久很久，末了说了句：“这世上能成精变怪的妖怪本来就寥寥无几，司藤之后，也不会有什么成气候的了。”

这是颜福瑞这辈子第一次听到司藤的名字，那时候他小，不以为这是个人名，后来黄婆婆走的时候，又跟丘山提了一次，或许是黄婆婆那时的面色太过凝重，当时的场景，颜福瑞记忆极其深刻。

那天下着小雨，乳白色的雾气罩满了整个山头，山道上那时还没铺青石板，走不了几步就泥泞不堪，黄婆婆心事重重，到山脚时，忽然转身看着丘山，说了以下一段话。

“天师啊，按理我不该怀疑，但你也知道，司藤跟别的妖怪不同，当年她的尸骨始终烧不化，我一直心里不安。加上她临死前说的那八个字……”

丘山没有说话，甚至没有看黄婆婆，拄着拐杖的结皮老手微微发颤。

“她说她从无败绩，誓出如山，这么些年，我多少次梦见她的脸，那种眼神，我这辈子都忘不了。天师不觉得奇怪吗，那时候她明明必死无疑，明明已经败在天师手上了，为什么还要说那种话？”

当时丘山道长回了什么，颜福瑞完全没印象了，他只记得草丛里忽然蹦出只蚱蜢，一跳一跳的，他急着去追，一直追到林子深处，揪着蚱蜢的翅膀跑回来的时候，黄婆婆已经走的连背影都看不见了。

一晃几十年，这段早年记忆早已忘的不知道哪里去了，直到那天晚上，在崩塌的小庙废墟中捡起那本老旧的线装书，借着月色迟疑翻开，几行字赫然映入眼帘。

“司藤，1910年精变于西南……”

平静的日子只过了三天。

第四天头上，颜福瑞被晨练者的嘈杂声吵醒，青城山号称天然大氧吧，晨练者一直挺多，但颜福瑞的住处不是景区，平时极少有人经过，

从来没有经历过这种人声鼎沸的情形，他缩在被窝里听了一会，发觉还有类似手机相机拍照的咔嚓声，纳闷之下，终于还是睡眼惺忪地套上衣服出来，开门时眼前迷糊着，脚一抬就绊了个跟头，人群中爆发出一阵哄笑，有人好心提醒：“悠着点，这地上难走呢。”

颜福瑞彻底清醒了，他趴在地上，周围愈发热闹喜庆，只有他一个人紧张到冷汗涔涔。

是藤，藤条。

满地藤根藤茎，盘根错节如群蛇抽伸，有些足有酒盅粗，有些又只有参须那么细，每一根都向外围延展，触及到树木就如同找到了攀附，一圈一圈盘绕而上，到树顶时长满白色藤花的茎条集体倒挂，真如高处挂下的参天花帘，又像是以地面为中心开出的巨大花冠，蔚为壮观，难怪这么多人驻足观望。

颜福瑞的心跳的厉害，再看地上的藤条，忽然觉得每一根都似有生命一般蠕蠕而动，吓的全身汗毛倒竖，尖叫一声蹿了开去，大家又是一阵哄笑，有几个知识分子模样的，已经拈着垂下的花茎讨论开了。

——“这应该是棕榈科，单子叶，是藤吧？”

——“是像藤，白藤。但是白藤多产热带，不耐寒，没听说青城山有啊。”

——“前两天长了没？这应该是新物种，加了化学肥料吧，你看看这长的，这得保护起来，一大景观啊。”

.....

更多人是对于什么植物纲目一窍不通，只是咔嚓咔嚓拍照，比个“耶”的造型，又转个角度自拍，不时感叹：“好美啊，太漂亮了。”

.....

围观的人群接近中午才陆续散去，白藤抽长不比恐龙重生，虽然有好事者给林业局去了电话，但主管部门回了句“会持续关注”之后就没了后续，颜福瑞从恍惚间醒过神来的时候，只剩了惊喜的瓦房在地上的藤索之间蹦来跳去，也不知他什么时候把两根垂下的茎条末端打结做了个

简易秋千，屁股压上去荡来荡去欢乐无比。

颜福瑞回到房里，哆嗦着从枕头底下摸出了新买的那把菜刀，银白的刀身模糊地映出他煞白惊惧的脸：这铺天盖地的白藤，到底是从什么地方长出来的？

他走到藤根盘结最繁复的地方，哆哆嗦嗦举起了刀。

单志刚的电话过来了，秦放说了句：“你等一下，我找个安静的地方接。”

好像没什么安静的地方，门一打开就是热闹的夜市小街，烤羊肉串的、卖麻辣烫的、兔头兔丁、冒菜春卷，辛辣咸香，每一道味都无所不用其极，茶馆里嘟嘟嘟翻着热水，棋牌室里哗啦啦牌阵对峙，摊头排队的，三两句就拉起了龙门阵，哈哈笑的好不惬意，古人说少不入川老不出蜀，多少是有几分道理。

秦放一直走了两条街才找到个相对僻静的小公园，他在长凳上坐下，对着手机喂了两声：“你说。”

单志刚迟疑了一下：“秦放，你得有心理准备啊。”

“说吧。”

单志刚清了清嗓子，似乎有点无从说起：“秦放，好端端的要查安蔓，她是不是做了什么对不住你的事儿？”

秦放没吭声，单志刚在那头叹气，从小跟秦放玩到大，多少了解他的脾气，知道再问下去也是白搭：“信息量挺大的，兄弟你可得稳住了——我去杭大打听了，那个系，没有一个叫安蔓的毕业生，连姓安的都没有，也就是说，她对你说的学校学历都是假的。”

“她那些朋友，平时玩的都不错，仔细一问，都是才认识了一两年的，安蔓身边，没有知道她以前事情的老朋友。”

“还有你说的安蔓父母的号码，我专程为这事跑了一趟丽县，确实那个电话固话，也确实有这么一对老夫妻，但是我先向邻居打听了，这对夫妻没有女儿，只有个儿子。我也登门去问了，老两口先是抵死不认，后来我砸了钱，他们才说实话，原来他们也是拿钱办事的，平时接

个电话装装样子，关键时刻充门面接待女婿上门。”

“先就查到这么多了，归结一句话，安蔓在杭州之前的经历，完全是空白，都是她编着造着来的。我托丽县的朋友继续打听，除非她老家在丽县也是假的，否则那么大点县城，哪怕拿着照片挨家挨户去问呢，我也能起出她的底来，你放心就是。”

单志刚义愤填膺的，觉着自个兄弟被来路不明的女人给耍了，想不到这种街边小报上的骗子行径能发生到自己身边，话里话外就特愤恨：“特么的我就说，娶妻娶贤，找女朋友一定要背景干净知根知底，这种抽扑克牌抽来的，果然是靠不住的！”

秦放握着手机苦笑，笑着笑着就再也笑不出来了，挂之前说了句：“那你费心，再联系。”

他坐了很久才起身沿着原路返回，神思恍惚地穿过小街，经过一个个人头攒动的摊头，耳畔那么吵，他却什么都听不进去。

他想起和安蔓初见的那个晚上，和朋友们在酒吧玩真心话大冒险，中招的他接受惩罚，一脸坏笑的朋友拿出一叠扑克牌：“秦放，来，抽。”

他那时也喝多了，大笑着抽了一张，红心七。

朋友们嗷嗷怪叫说，秦放，红心代表爱情，请注意，此刻开始，第七个进酒吧的美女，你要主动朝她要电话号码，争取跟她约会至少两次！

后来跟安蔓修成正果，发微信朋友圈告诉大家两人准备订婚，底下赞叹声一片，秦放记得单志刚还留言说：这可是红心七引发的爱情故事啊，命中注定啊，谁知道秦放那一抽，就抽了个准老婆回来啊。

今天他愤愤地说，特么这种扑克牌抽回来的，果然是靠不住的。

此一时彼一时，没有谁跟谁生来就知根知底，路途中邂逅的两个人，想要坦诚相对，想要完全了解，怎么就这么难？

秦放缓缓推开了门。

幽黄色的昏暗灯光，狭小逼仄的空间，皮尺、粉笔、堆满了丝绸布头的桌案，有一面墙，专门辟出了挂放做好的丝绸旗袍，用的面料都极精，灯光下泛着柔滑色泽，各色提花，凤尾碎菊琵琶白蝶虞美人，弯弯绕绕，都像是美人眼波，赛着劲的柔软妖娆。

秦放怎么也没想到，千里迢迢入蜀，司藤做的第一件事，居然是做衣服。

第13章

“青城山不愧是中国四大道教名山之一,十大洞天的第五洞天,难怪道教天师张道陵会选择显道青城并在此羽化。清晨的薄雾如梦如纱,我按捺不住内心的激动,在天师洞前思绪万千,想那世界风云变幻多少变迁,可是这安静的青城山,始终不理喧嚣,承载着我们中华民族的道教精髓,这一切都深深激励了我,我暗暗发誓,在弘扬教化的这条路上,一定要Keep ongoing, never give up.....”

博文已经编辑好了,王乾坤却迟迟没有点发送,还在一遍遍默读着字斟句酌,作为前来进行文化交流的道士,自己的文章可谓责任重大,首先得体现新时代的道士素质,得有文采,得流畅,其次要弘扬积极的、正面的能量,给没能前来的师兄弟们竖立榜样的力量,再次还要考虑双边关系,不能把青城山抬的太高,大家都是道教名山,要不卑不亢,另外掺两句英语更好,体现现在全球文化交流的大风尚.....

王乾坤聚精会神地盯着屏幕,手机响的时候他的目光都没舍得移开,随手摸过来送到耳边。

“喂?”

颜福瑞气急败坏的声音,间杂着大背景里刺耳的磁磁磁发动机声:“王道长!妖怪!妖怪啊!”

王乾坤懒得理会颜福瑞,所以他毫不客气地准备挂电话,但是就在按键的一刹那,他改主意了。

一个来自武当山的道士,在青城山学习期间,无私的帮助当地道士走出封建迷信的误区,这该是一件多么提升武当山道士形象的事!同时也侧面反映了他在交流期间,并不拘泥于成规,而是积极走到人民群众当中,弘扬正能量.....

然后自己再把这段经历稍加润色，发到中华道教网、中国武当道教协会等等门户网站上，说不定会被道门推荐去国外交流学习呢……

……

一个半小时之后，王乾坤上述所有的绮丽梦想荡然无存，他站在堆满了堆枝藤条的空地上，愣愣看地上的一个洞口，这是在破庙的断瓦碎砖间扒拉出来的，有几根手臂粗的藤条挂在洞口，半晌，他又仰头去看四周树上挂着的花帘：地上所有的这些，都是从地底下……这个洞里……长出来的？

颜福瑞身上挂一台小型动力锯，声音发抖又有些兴奋，絮絮叨叨跟他解释：“我也是傻，天皇阁炸飞了之后，那些碎砖瓦就一直堆那，我也从来没想过要清掉……后来突然长出这么多藤，我就砍，我就砍，砍着砍着，哗啦一下！”

他绘声绘色，还带形体动作，突然来了这一嗓子，吓得王乾坤头皮一跳。

“哗啦一下！砖头啊瓦啊都往下掉，我一看，这么大一洞，诺！诺！就这洞。”

说着就拽王乾坤的袖子：“王道长，王道长，你下来，你进去，洞里有东西，我指给你看！”

王乾坤差点吓尿了，大半夜的，眼前这人脸上分明写着神经分裂，带着一脸要把人活埋的凶相拽他进莫名其妙的地洞，换了你，你敢进？

拽了两次都没拽动王乾坤，颜福瑞急了，急于让他看更给力的证据，他把挂在身上的动力锯往前一横：“你看！”

动作大了点，不知怎么的把开关给揪动了，王乾坤刚看清楚电锯齿身的斑斑血迹，动力锯就嗷呜一声开动了，王乾坤的脑子轰一声炸开了：妈蛋的啊，电锯上还有血啊，肯定是先杀了那个叫瓦房的娃儿又来杀他了啊，这整个一青城山土生土长的电锯杀人狂啊。

生死关头，也顾不上维护武当道士形象了，嗷呜一声掉头就跑，颜福瑞这厢刚把开关关了，一转脸发现王乾坤跑的比狼还快，登时就急了：还指望着王道长帮他降妖伏魔呢，你倒是别跑啊，我还有话说呢。

颜福瑞跟上就追，动力锯重量沉，坠的半边身子一歪一歪的，颜福瑞只好把电动机抱怀里：“王道长，你别跑啊，有话好好说啊。”

王乾坤百忙间回头看了一眼，濡濡月色下，杀气腾腾的颜福瑞抱一把锃亮电锯跑的乘风破浪，王乾坤差点泪飞顿作倾盆雨：劫数啊劫数，天师在上，自己来青城山是交流学习的啊。

好在天无绝人之路，快到山脚时，不远处开过来一辆车，两盏车灯直直打向这头，王乾坤站在道中央两手拼命大幅度挥舞，声嘶力竭大叫：“停车啊！停车！”

要么说这世上还是好人多呢，车速渐缓，到面前时居然真的停了。

车门打开，下来一个身形挺拔的男人，约莫二十七八岁，穿黑色立领呢大衣，眼里带着淡淡的微笑，周身一股子特无所谓的态度——年轻人啊，就是警惕意识低，你以为是道士搭车呢，搞不好要出人命啊！

王乾坤正想冲过去把他塞回车里，颜福瑞在后头喊话了。

要说这颜福瑞，虽然有时候做事缺根筋，到底也不是傻子，追着追着就想明白这里头是掉乌龙了，眼见王乾坤拦了车，他也就不过去了，站在山脚下头喊：

——“王道士啊，你误会了啊。”

——“我真是想让你看东西啊，就在那个洞里头，你下去看了就知道了啊。”

——“这是我们道门的事情，不要吓到普通老百姓啊。”

——“这事很重要，你一定要来看一看啊，看在李正元老道长的面子上，你来看一下啊。”

.....

王乾坤缓过劲来，知道自己是杯弓蛇影想多了，丢了武当山道士的面子且先不去管，颜福瑞有句话说的还是对的，道门的事情就不要吓到别人了。

他尴尬的不行，不知道该怎么把这个场给圆过去，秦放看看远处的

颜福瑞又看看王乾坤，倒是挺给他台阶下：“道长这是……半夜伐木头呢？”

王乾坤打着哈哈：“伐木头……呵呵……伐木头……”

他一边说一边做作揖请包涵状往回走，才刚走了两步，身后突然传来一个女人的声音：“小道长。”

小道长？

王乾坤回过头，车后座的门缓缓打开，有人扶着车门下车，看清楚来人的一刹那，王乾坤有一种穿越时空的错觉。

他是道士没错，但那不代表他的日常娱乐就是《道德经》抑或《南华真经》，电影电视什么的他没少看，这个女人的装扮第一时间让他想起十里洋场，上海滩。

她穿银灰色镶水钻的高跟鞋，鞋跟很高很细，踩地的刹那，雪白的裸露足背弯起优雅的弧度，几乎是同一时刻，王乾坤发现，她穿的是旗袍，不是加绒的秋冬厚旗袍，是那种几乎没有厚度的真丝旗袍，丝质极其细软柔滑，下摆轻轻拂在膝盖下方裸露的小腿上。

旗袍外头罩了一件色泽光润的貂皮大衣，是被称为软黄金的紫貂级，老一辈常说的“风吹皮毛毛更暖，雪落皮毛雪自消”就是，貂皮中的精品极其轻盈柔滑，据说真正上好的幼貂貂皮，可以团团挤挤塞进一只小杯子里。

她的头发是绾起来的，但是看不到任何绾发的簪子，髻松松的，蓬的恰到好处，两边垂下的发缕卷儿都似乎是精心计算过长度角度，点缀的无懈可击——发型这一点上，全世界最好的发型师都没法跟司藤抗衡，秦放亲眼所见，司藤的头发，可以自行绾髻。

直垂弯卷，任何复杂的发式，她的头发都如同自有生命，分缕穿插灵巧编压，第一次看见，秦放几乎看傻了，不过转念一想，她原身是藤，人类的编织手法再复杂，也敌不过藤条自然抽伸交叠——妖怪果然是有一技之长的，司藤要是肯安稳过日子，开个美发店什么的必然日进斗金客似云来。

现代社会穿衣讲究风格个性，复古混搭都不算稀奇，这样穿的未必

找不出第二个来，但是奇怪的是，别人穿都只像是穿衣，只有她穿上了，周围的场景都模糊晃动，像是一抬手拂的就是老时光，一抬脚进的就是旧时代。

慢着慢着，王乾坤从最初的恍惚中清醒过来，她刚刚叫他什么，小道长？

她看起来比自己小了四五岁，凭什么叫他小道长？

司藤眼眸深处渐渐升起不一样的光亮，她看着王乾坤微笑：“刚刚好像听到有人提起……李正元道长？”

王乾坤答的不假思索：“是我太师父啊。”

话出口了才顾得上发懵，哪怕这女人说她是妖怪呢，都没有这个问题让他来的震惊：“你知道我太师父？他去世好久了啊。”

“早年造访过武当，见过老道长在山门题的字，书曰‘遵道贵德，天人合一’。笔力遒劲，气势绵延不绝，老道长写的一手好字啊。”

武当山山门还有太师父题的字？武当山那三步一字五步一书的，王乾坤是完全没注意过，不过她说有，估计是真有吧，王乾坤没见过李正元，也从没瞻仰过太师父真迹，不过有人夸自己太师父，真比夸自己还让人通体舒畅，王乾坤笑的合不拢嘴：“女居士过奖了，我太师父，的确是……在书法上，很有造诣的。”

秦放没有漏掉司藤眼底转瞬即逝的一抹讥诮。

王乾坤走了之后，他问司藤：“这个李正元，其实字写的不怎么样吧？”

“早些年，收到过他当面递过来的一封信。”

司藤眼神渐转深邃，似是努力要去回忆什么：“早些年，做事讲究礼数，骂人都骂的文雅，我就站在对面，还装模作样非要给我递个檄文，一展开洋洋洒洒上千字，说我慢侮神灵，悖道逆理，真吸血之水蛭，患人之子子。满篇拼凑拾古人牙慧也就算了，最不能忍的是那一手字，状如鸡爪，形如鬼爬，真是仓颉为之吐血，夫子为之上吊。”

这妖怪有文化起来，也是颇有点杀伤力的，秦放有些好笑，又隐隐有些担心，司藤很有点睚眦必报的乖戾，刚刚那个道长既然跟李正元沾亲带故，处境似乎不大妙——也不知道看了那封檄文之后，司藤跟李正元之间是不是又有别的冲突。

“后来呢？给他回了一封？”

“没有，我扫了一眼，告诉他，我不识字。”

第14章

从囊谦到青城，几日同行，朝夕相处，秦放和司藤之间，终于达到一种压下剑拔弩张的微妙平衡。

秦放总结，主要在于自己的努力。

一是放平心态，死而复生以及直面妖怪这种事，是对日常认知和个人世界观的全面颠覆，开始没经验，日子久了就想通了，何必跟她作对跟自己过不去呢，打打不过她，骂骂不赢她，道德压不住她，法律约束不了她，自己一介凡人，又仰仗她妖气，只要她行事还过得去，不至于太过歹毒，尽力配合她直至一拍两散那一天有何不可？

二是……

第二点真是太重要了，就两字，千古颠不破的真理。

有钱。

秦放挺感谢自己过往的日子没有贪图安逸不思进取，以前为了工作累死累活爆粗口的时候，单志刚安慰他：“不经风雨，怎见彩虹，总有一天你会发现这一切都是有意义的！”

是的，这一天终于来了，何止有意义，简直是有意义！

司藤的任何需求，他都没有皱过眉头，精工手作旗袍吗？可以；昂贵高跟鞋么，可以；最好的貂皮大衣吗？可以。有车子可以代步吗？可以。

售货员给他报貂皮大衣价格的时候，自己都有些吞吐，他倒没所谓，反而问在穿衣镜前试穿的司藤：“要不要一次性买两件，换着穿？”

售货员感动的热泪盈眶，转身和开票的小姑娘夸他：“真爱啊，这绝

壁真爱啊！”

秦放哭笑不得。

陪司藤买东西，想的最多的反而是安蔓，他从来没陪安蔓买过东西，安蔓说，知道你们男人烦逛商场，强扭的瓜不甜，我自己搞定就是了。

当时觉得安蔓真懂事，知情达理的贤惠，不让男人操一点心，出事之后才开始反思，如果男女之间的关系，永远是一方这么隐忍和曲意逢迎，真的能稳固和长久吗？

想到后来余味都是心酸，生要见人死要见尸，安蔓他是一定要找到的。

司藤固然跋扈，但贵在识趣，秦放做的事花的钱她领情，态度不像先前那么糟糕，偶尔秦放问她什么她也能回答——秦放挺知足的，保持这样的关系就挺好的，他是奔着跟她散伙的终极目标去的，不用再更进一步。

王乾坤和颜福瑞的身影消失在上山的蜿蜒小道上。

秦放示意了一下那条路：“我问了不少人，有几个上了年纪的对丘山道人还有印象，说是山下有个徒弟，就住在这上头，除了他山上没人，刚刚那两个，估计有一个是。”

司藤居然挺感慨：“李正元和丘山，都是当年道门叱咤风云的人物，嫡子嫡孙可真是一代不如一代。”

秦放心里咯噔了一声，试探着问她：“你不会为难他们吧？”

司藤看着上山的那条路，想起刚刚那个道士说过的话。

——“你认识我太师父？他去世好久了啊。”

太师父，去世好久了。

最初复活，七十七年只是个数字，看到现代人生活百态，也只是觉得确实时过境迁有所不同，及至此时此刻，才突然有了关乎已身的悲凉寡味。

都不在了啊。

果然是报仇得趁早，活到仇人都死光了，只能掘坟鞭尸或是抽打后人三百皮鞭，这手段也忒落了下九流。

她收回目光：“上去看看吧。”

王乾坤和颜福瑞显然已经下了地洞了，两人的对话时不时飘将出来，一个激动一个淡定。

——“王道长，你看啊，就是这个，这个根！根！敲上去这么硬，听，一敲就响！”

——“颜道长，固体被敲，一般都会响。这种藤一夜之间长这么快的确是很奇怪，但是肯定有迹可循，比如被辐射，比如你这个地底下有一种矿物质，这两天突然产生了化学反应……”

电锯的声音突然起了，耳朵伏近洞口的秦放吓了一跳，约莫四五秒之后，声音又停了。

——“看见没王道长，我前面用刀砍过，刀口都卷了！没办法找了个电锯来，你看到这血，你看到这血没？”

——“颜道长，不要这么武断就下结论，红色的不一定是血，也有可能是色素，树液是红色也不奇怪啊，古代小姐们拿来染指甲的凤仙花，揉碎了不就是红的吗，难道我们能说花里流出来的是血？当然了，有文人会这么比喻，那是一种浪漫的修辞……”

居然能有这么古板木讷言必称科学的道长，秦放真是听的想笑，无意间抬眼看到司藤，她就站在围满了断藤的空地上，冷冷环视着周围倒垂的花帘，脸色简直可以称得上是铁青了。

秦放隐隐觉得有些不妙，他起身走到司藤身边：“怎么了？”

司藤没说话。

搭在洞口的绳梯有了晃动，底下的人显然是在往上爬了。

——“颜道长，这件事吧，我建议你赶紧汇报给有关部门，让政府来解决，不要自己疑神疑鬼，也不要天天妖怪妖怪的，瓦房年纪还小，整

天被你这么影响，对他的成长发育是很不好的……”

——“上次你不是说这里要拆吗？拆了好，你还是搬到正常人住的地方，周围环境这么偏僻，的确容易疑神疑鬼……”

颜福瑞含糊地应了几声，声音中的落寞非常明显。

两人爬出地洞之后，都没注意到身边多了两个人，只是低头忙着拍打身上的灰土，直到司藤突然问：“你们谁是丘山的徒弟？”

“我啊。”乍听到有人提丘山，颜福瑞下意识应声，看清楚来人之后，有些发愣，“你们……找我？”

“丘山可真是出息，我可不是生在青城，连根都挖过来了，这不是起我的祖坟么。”

颜福瑞糊涂了，第一时间完全不能把司藤和眼前的事情联系起来，脑子打结了一会之后，小心翼翼问她：“您是说，我师父挖过您先人的……坟？”

司藤冷笑。

颜福瑞莫名其妙的，又去看王乾坤。

王乾坤冷笑的比司藤还厉害。

“好玩吗颜道长？我算是明白了，你为了骗我相信你的话，提前找人串通好了。怪不得刚跑下山就遇到他们两个，连行头都置办了，还旗袍，还演上了，愚昧！简直是愚昧！”

这个人真是太吵了，司藤脸色一沉，两根高处的藤条忽然银蛇般窜过来，刷的左右勾住王乾坤脚踝，倒吊着提到半空，王乾坤脚上头下，全身的血都往大脑里冲，杀猪般尖叫起来。

不叫还好，他这么一叫，显然让司藤更加恼火，也不知道她使了什么法子，两根藤拴着王乾坤开始在半空抛跳绳，那真跟公园里玩的海盗船似的，忽一下荡到最东，忽一下又荡到最西，王乾坤的尖叫声就这么忽远忽近，定时在秦放他们脑袋顶上晃过。

秦放实在是憋不住笑，王乾坤这么嗷呜嗷呜的，真跟人猿泰山似

的。

颜福瑞傻眼了，他终于隐约猜到来人是谁了。

一直以来，是他自己嚷着妖怪妖怪，可妖怪真正站到眼前，他却慌了手脚了：不可能吧，这是演戏吧？

颜福瑞的腿开始打颤：“你……你就是那个……司藤？”

司藤走近他：“你师父还跟你说过什么？”

眼看着司藤越走越近，颜福瑞吓得头发都倒竖起来，他把动力锯往身前一横，手已经摁到开关上：“你别过来，你过来的话别怪我不客气……”

话没说完，又是一根长藤半空中打过来，一声脆响，锃亮钢锯拦腰被打断，只剩了跟发动机相连的一小部分，开关掀起，几厘米长的断锯嗷呜着开动，居然平添几分喜感。

就在这当儿，身后忽然响起了吱呀的开门声，还有个孩子睡得迷迷糊糊的声音：“师父，谁在叫啊？”

完了，颜福瑞紧张的手脚冰凉：“瓦房，跑啊，快跑啊！”

司藤的反应真是快到令人咋舌，颜福瑞话音未落，又是一根藤条长龙探海一样过来，蹭蹭蹭几下，从脚到脖子，一匝匝把瓦房绕的像个胖线圈，秦放还没看清楚，藤身裹着瓦房已经停到了司藤面前，在离地一米多高的地方一荡一荡，跟个灯笼似的。

秦放脱口喝止：“司藤，别，是小孩！”

瓦房原本一直睡的香，被屋顶上头有节奏的嗷呜声给吵醒了，打着呵欠开门出来看究竟，连觉还没醒，突然被什么东西缠了个结实，这一下全醒了，想起师父那句“跑啊，快跑啊”，怕不是以为有人要杀他，吓得咧嘴就要哭，嘴刚张开，缠住脖子的藤头翘起，硬生生把他咧开的嘴给摁住了。

一时间分外安静，除了半空中回荡的背景音——要说这王乾坤，神经的确是够坚韧，荡了这么多次了，居然还没晕过去。

“你师父还跟你说过什么？”

颜福瑞想起自己兜里那本线装书，心头交战的厉害，司藤冷笑着看他，目光落到瓦房身上，舌头突然伸出，在嘴唇之间舔了一下。

这是妖怪要开吃了吗？颜福瑞一颗心差点爆了八瓣，尖叫：“别，别，有书，写到你，上面写到你！”

他颤抖着手去掏内兜，这书是师父留下的，他宝贝的很，还拿油布纸包起来了，抖抖索索一层层揭开，翻到那一页，双手捧着送到司藤面前。

司藤不看：“念！”

颜福瑞哆嗦着，书页在他手中抖索着响，脆的像是下一刻就会碎掉：“司藤，1910年精变于西南，原身白藤，俗唤鬼索，有毒，善绞，性狠辣，同类相杀，亦名妖杀，风头一时无两，逢敌从无败绩，妖门切齿，道门色变，幸甚1946年……”

他停顿了一下，下面的有些不敢念，生怕天师丘山镇杀司藤这一节念出来会激怒这个妖怪，只是稍微这么一停，司藤的目光已经刀子样掀过来：“1946年怎么样？”

“幸甚1946年，天师丘山镇杀司藤于沪……”

“这一句，再念！”

颜福瑞被司藤喝的腿都软了：“幸甚1946年，天师丘山镇杀司藤于沪，沥其……”

“再念！”

“幸甚1946年，天师丘山镇杀司藤于沪……”

“再念！让你停你再停！”

……

不知道什么时候，上头的王乾坤已经不再出声了，或许是累了，或许是被甩晕了，风吹过，周围的花帘微微拂动，白色的花瓣挨挤着，隐

隐暗香流动。

这偌大青城，漫漫长夜，林叶簌簌间，只剩了念经一样不断重复的一句……

“幸甚1946年，天师丘山镇杀司藤于沪……”

秦放察觉出不对劲了，他犹豫了很久，问司藤：“怎么了？”

司藤没有看他，她的表情很奇怪，开始时，像是木然的哀伤，但只是极短的时间，又转成了妖异的妩媚，唇角的笑渐渐牵起，说了句：“杀的好啊。”

第15章

王乾坤被放了下来,尽管已经晕过去了,还是享受了和颜福瑞以及瓦房一样的待遇——藤条加身,裹的几不曾像个粽子。

司藤让秦放在上头看守,自己先下了地洞,秦放在屋里等了一会,想着不如也下去看看,反正这里不会有人来,三个人也不见得能挣脱跑了。

出乎意料的,地洞特别小,局促地像个大柜子,地上有个土里埋了一半的藤根,无数的藤条就从这里抽长开去,藤根上有几道新开的创口,红色的“血”——用王乾坤的话说,那应该是树液,湿润着从创口处蔓延。

这应该就是司藤的原身了,好像也没什么特别的,秦放陪她等了一会,刻意咳嗽了两声:“要么上去,问问那几个人?”

“你看不到吗?”

秦放愣了一下,又仔细把地洞打量了一回:不就这么大吗?该看到的都看到了啊。

“退后。”

秦放依言往后退了两步,刚一站定,藤根上下左右撼动起来,地面下方的藤条在泥土间起伏扭转,像是地下行进的蛇,又过了一会,地面震动着摇晃起来,四角隐隐传来铁链的声音,顶上和四壁渐次开裂,无数的土块无序掉落,秦放护住头尽量往角落里避缩,突然间轰的一声,脚下一空,直跌了下去。

幸好只一米多落差,摔的不算深,秦放呛咳着站起,司藤示意他:“再看。”

秦放这才发现地洞变大了许多:这里原先是个大房子,有人在房子

里造了一个密封的小房子，巧妙的把大房子隐藏了起来——而刚刚那场突如其来的震动，把小房子给震塌了，终于让他得窥地洞的全貌。

整个地洞像是农家存储蔬菜的地窖，砖红色的墙面贴满了褪色的黄色长条符纸，上面的朱砂符咒狰狞错乱，时代久远的关系，符咒都已经暗红，四个角有壁挂的油灯，残油板结发黑，已经点起来了，火苗忽大忽小，颇有点鬼影憧憧的感觉。

秦放看到，地窖的四个角各伸出一根臂粗的铁链，末端都是巨大的铁钩，好像古代用刑时勾穿人琵琶骨的刑具，在地窖正中心的悬空位置勾起一个桌台大的藤根，藤根的下半部分焦黑，正下方是个烧过的火堆，灰烬足有半米来厚。

这是当时用铁钩吊起来烧过吗？如果当时钩子上吊着的不是个藤根而是个人呢？秦放禁不住毛骨悚然，司藤走到墙边，拈起了一张符纸细看，说了句：“武当。”

又看另一张：“崆峒洞。”

她神色这么平静，看到后来居然笑起来：“黄家门的狐降，对付阿狗阿猫这种畜生的玩意儿，也用来对付我，不可笑吗？”

说着仰天大笑，油灯的火焰随着她的笑声呼啦一下窜至四壁，符纸瞬间焦卷，毕剥声中陆续掉落，乍一看像是无数烧焦跌落的虫子。

火势太大，烟气熏得秦放的眼睛都睁不开，依稀看到司藤在藤根前缓缓跪下，额头轻轻贴了上去。

无数的藤条从四面八方开始，缓缓回收。

天蒙蒙亮，秦放一桶水泼醒了王乾坤，颜福瑞是一夜无眠，瓦房挂着泪痕打瞌睡，秦放原本要叫他，想想还是算了。

王乾坤愣愣的，盯着面前的司藤足有四五秒，然后猛闭眼，嘴里默念：“幻觉！幻觉！”

颜福瑞叹气：“王道长，真是妖怪。我说了你不信，你要早信我……”

言下之意，你要早信了我，发动武当山的道门力量，也就没今天这么多事了。

王乾坤还在给自己催眠：“幻觉，都是幻觉，这世上没有妖怪，都是骗术！骗术！一切都可以用科学解释！科学解释！”

司藤往前俯身，气息轻轻拂在王乾坤脸上：“小道士！”

王乾坤吓的浑身一激灵，睁大眼睛怒吼：“妖怪！不要过来！”

颜福瑞又叹气：“王道长，你这人怎么说话前后不统一呢，你不是说不是妖怪吗？”

秦放想笑，觉得这俩道士都有点缺根筋的喜感。

司藤不动，眼波真好像一潭水，越看越是深不见底，王乾坤紧张的要命，一方面坚信这世上的确没妖怪，另一方面，真是越看她越像妖怪，这眉毛、眼睛、鼻子、嘴唇.....

司藤突然问他：“好看吗？”

不得了！王乾坤想起了小时候听过的那些美艳妖怪色诱正派道士的传说，这该死的妖精，一直盯着他看，是想色诱他吗？简直痴心妄想！

他在心里一遍遍默念自己喜欢的女明星范冰冰的名字。

司藤伸出手，把大衣的袖子往上拉了一点，露出藕节一样的白皙手臂来，吩咐他：“你看。”

王乾坤大怒：“有什么好看的！”

嘴上这么说，眼睛还是看了，以那么挑剔的目光看了很久，还是不得不承认真的好看，他不是赏美文人，写不出什么“纤纤手，拂面垂丝柳，指若削葱根”之类的句子，就是单纯的有点痛心疾首：妖怪确实是可恨，世人容易耽于皮相，有几个能抵得住诱惑啊.....

正这么想着，目光所及，突然脸色骤变。

司藤的手，从手腕至指尖，几乎是刹那之间全部藤化，白皙的皮肤变成了灰褐板结的颜色，五根纤长手指变成了五根藤条。

更可怖的是，她的手停在那里不动，但手指的藤条是不断生长的，每生出新的一段，颜色和藤质都比先前的更嫩更细些，这些藤条扭曲着拂动，很快就长到了王乾坤的脸边，像是故意耍弄他，轻柔的只在脸边拂动，摆出的却是一副撕碎他的架势。

王乾坤吓坏了，脖子拼命后仰，声音都变了调了：“你干什么？你想干什么！”

司藤哈哈大笑，手腕那么轻轻一抖，又恢复了人手的模样，但是长出的藤条却突然断开，狠狠扒住王乾坤的脸，像是瞬间有了生命长了眼睛，逢孔必钻，扭动着末梢从他的鼻孔、嘴巴、耳朵里硬挤了进去。

司藤这一招，秦放实在是做梦都没想到，颜福瑞彻底傻了，王乾坤骇极，尖叫着拼命挣扎，原本缚捆的藤条应声而落，他原地拼命骇跳，似乎这样能把钻进身体里的那些也一并抖落似的。

“小道长，你不要紧张，我们聊一聊。”

不紧张？还让他不紧张？王乾坤气的指向司藤的手都抖了：“你在我身上放虫子，五条！五条虫子！”

“怎么会放五条虫子？小道长，我们妖怪做事，不会这么没品。”

她语气这么平静，个中亲和显而易见，王乾坤凭空生出一线希望来：“不是五条虫子？”

“小道长不是喜欢讲科学吗，我前身白藤，放进去的是五根藤条。你有没有剖开藤条仔细看过？再短的藤条，都是无数根木纤维组成的，如果一根木纤维就是一条虫子，我放进去的就是千军万马，五条？小道长，你太小看我了。”

王乾坤哆嗦着，他盯着司藤看，忽然像是想到什么，告饶似的转向颜福瑞：“颜道长，我没得罪过你啊，你不要捉弄人了行吗？这是魔术吧？是那种魔术吧？”

秦放起初看王乾坤他们乱了阵脚，只是觉得好笑，现在见他说话时声音都发抖，知道他是真害怕，心里忽然怪不是滋味的，脱口叫了声：“司藤！”

司藤没理他，只是看着王乾坤微笑：“丘山说我善绞，小道长，绞是藤的本性，说到这绞，也分两种，一种是从外绞，比如好好一个人，我能把他绞成一根棍子……”

说到这，她看颜福瑞，颜福瑞还没反应过来，突然觉得身上的藤索开始紧绷，一根根地往肉里陷，很快呼吸急促，脖子和脸红的如同涨血，舌头都险些往外暴突了。

王乾坤头皮发麻：“停，停，我知道了！我知道了！”

“还有一种，是从内绞。小道长，你们人说文用词总喜欢夸大，什么心如刀绞百爪挠心，谁真的被爪子挠过心啊。不过，我给你这个机会感受一下。”

她右手五根手指的指尖微微一碰，王乾坤惨呼一声，捂着心口扑倒在地，嘶吼着到处乱滚乱撞，额头上青筋暴起，片刻之间，身下的位置全是汗渍水迹。

瓦房被吵醒了，秦放眼疾手快，在他的眼睛将睁未睁时，扳住脑袋硬把他的脸转了个向。

王乾坤再次挣扎着爬起来的时候，面色像死人一样灰白，下巴上的肉一不受控，隔几秒就突然痉挛一下，口水止不住，顺着嘴角往下滴，裆下湿了一大块，听说人被电击的时候会失禁，司藤这一下挠心，其功量不知道比电击强了多少倍，估计是完胜古往今来所有的酷刑。

秦放的心理极其复杂，这两天和司藤相处不错，让他有种盲目乐观，觉得司藤勉强也能算个好人——现在终于知道是彻头彻尾的错觉。

可一转念，居然又有些感激她，没有在他身上施这种非常手段。

司藤的面色依然很平静，还是王乾坤起初会错意的那种亲和：“既然打过招呼了，现在，我问你答。小道长。四道门七道洞九道街，你知道几个？”

王乾坤愣愣如听天书。

司藤皱了皱眉头：“怎么，还要再打个招呼？”

打招呼？她把百爪挠心称作“打招呼”？王乾坤全身都抖了，他噤着嘴唇哆哆嗦嗦：“我想想，我想想……”

“四道门，中国……四大道教名山，如果是这四座山上的道门，那就是……四川青城、湖北武当、江西龙虎、安徽齐云……”

“七道洞和九道街呢？”

王乾坤继续哆嗦：“七道洞……这个七道洞……”

他偷眼看司藤，见到她面色越来越冷，自己心底也随之越来越凉，脑中的那根弦越来越绷不住，突然就崩溃了：“我真不懂啊，我不知道什么道洞啊，我只知道花果山有水帘洞啊，什么大街啊，北京有王府井上海有南京路都是大街啊，逛街的大街啊……”

司藤沉吟了一下：“哦，那看来是真不知道。”

顿了顿，她吩咐王乾坤。

“这样吧，天一亮你就出发回武当。脚程要快，藤杀12个时辰……也就是你们说的24小时发作一次，争分夺秒的话，人会少受点罪。这位颜道长可以随行一路照顾你，至于孩子……就留在这，以防你们不老实。”

颜福瑞哆嗦了一下，他懂，这叫人质。

“藤杀十天之后不治，回去求你师父，让他尽快召齐四道门七道洞九道街的能人救你性命，如果你们道门的人没能耐，不妨来磕头求我，迟了的话……小道长，你就得去地下服侍你们的李正元老道长啦。”

她笑声不绝，忽然又想到什么，蓦地止住。

“对了，告诉他们，我叫……司藤。”

第16章

秦放牵着抽抽泣泣的瓦房,送颜福瑞和王乾坤下山。

王乾坤一路都傻不愣登,估计是世界观受到的冲击太大了,至今缓不过神,颜福瑞倒还好,叹着气拉着瓦房叮嘱个不停,还找机会去跟秦放搭话:“小伙子,你看起来人不错啊,怎么跟着个妖怪呢?被逼的吧?”

这让他怎么说?秦放只能苦笑,这下坐实了颜福瑞的猜测,瞬间就觉得秦放是自己人了,硬要和秦放交换手机号码:“保持联系吧,有什么消息通个气,说不定武当山有高人,咱们里应外合,就把这个妖怪给收了。”

又再三拜托秦放照顾好瓦房,还把瓦房推到秦放前头,摁着他脑袋往下行礼:“叫秦叔叔好。”

那架势,恨不得让秦放把瓦房收作干儿子——如此一来,那个司藤要是欺负瓦房,秦放总能站出来说两句话的。

瓦房哽咽着哭的叫人心酸,秦放掏出手绢擦了擦瓦房的鼻涕眼泪,给颜福瑞吃定心丸:“你就放心吧。”

送完颜福瑞,回到那个所谓的天皇阁时,司藤居然不在,秦放心里咯噔一声,下意识探看地洞。

果然,那个藤根已经不见了。

司藤临近中午才回来,她既然不说,秦放也就知趣地没有去问。不过,他心里清楚,那是司藤的原身藤根,从此之后,普天之下,只有她一个人知道藤根在哪里了。

秦放在青城山附近租了幢旧式的小院子,廊前花草,屋后修竹。檐角挂了风铃,院子里有个葫芦状的水池子,种着绿萝风信子,碧绿茎杆

间三两橙红锦鲤，看着就很赏心悦目，司藤闲闲住下，只提了一个要求，让秦放去市里的书店跑一趟，买齐金庸的十五部武侠作品。

秦放是很喜欢看金庸武侠，没想到司藤跟自己有一同爱好，多少有点兴奋，问她：“你那时候是追文吧，我听说金庸的作品开始是在报纸上连载的，你没想到都完结了吧？”

司藤笑笑，没说话。

到了书店，翻看金庸简介，才知道自己是乌龙了，金庸生于1924年，1955年才开始写首部武侠《书剑恩仇录》，这么倒推的话，司藤那时候已经死了很多年了。

把书交给司藤的时候，秦放忍不住问了她，司藤的回答是：“那时候看还珠楼主，听说金庸接了武侠的班，看看后辈的书写的怎么样。”

还珠楼主？秦放只听过还珠格格。

司藤书拿起来，基本就不挪窝儿了，吃饭睡觉于她都不是必须，她大多时间都坐在廊下的扶椅上，安静专注，翻完一页，又是一页，有时出神，有时又忽然叹气，书往边上的石桌上一卡，沉思很久才又续读。

秦放带着瓦房在院子另一角，教他看小人书，偶尔也给他讲个故事。时不时的，也会忍不住抬头去看司藤：一个肯斯文读书的妖怪，总坏不到哪里去吧？

转念一想，老话说，流氓不可怕，就怕流氓有文化，一个有文化的妖怪，想必也更不好对付。

这一晚，秦放睡到半夜忽然醒了，迷迷糊糊看到有个女人坐在床前，看背影像是安蔓，他伸手去拉，着手处湿漉漉的，指缝间黏黏腻腻的水草，抬头一看，居然是陈宛，发缕一直往下滴水珠子，问他：“秦放，怎么还不送我回去？”

声音又是凄恻又是哀怨，秦放一惊而醒，后背叫冷汗浸的冰凉，倒抽气间再也睡不着了，这才发觉淅淅沥沥雨打檐瓦，滴滴答答的，不知什么时候下起雨来了。

不知道司藤睡了没有，秦放披衣开门，门刚打开，一股裹挟着湿气

的冷风恰好吹过来，激地他一个哆嗦，檐脚下挂着的风铃叮铃作响，脆声瞬时不绝。

司藤还没睡，站在廊下看着风铃出神，石桌上放了本《连城诀》，书页微卷，不像之前那样折页卡放，应该是已经看完了。

明明已经听到秦放脚步声，司藤却没回头，只是问了句：“你喜欢风铃吗？”

秦放先是摇头，接着意识到她是看不到自己的动作的：“以前挺喜欢，后来听到一个说法，说是风铃挺邪的，不宜摆放。”

司藤说：“有一首风铃偈，说是，浑身似口挂虚空，不论东西南北风，一律为他说般若，叮咚叮咚叮叮咚。”

“道家偈？”

“佛家。”

“你还看佛家偈？”

“不然呢，一个妖怪，在人世讨活路，多艰难。”司藤笑起来，“求道，求佛，求人度。临死才悟了般若。”

她问秦放：“你也死过一次，死时都听到什么？”

秦放回想了一下：“山里的声音，鸟叫的声音，安静的时候，还能听到高处山路上车子的声音。”

“那你没有真的死过。”

秦放奇怪：“那还不叫死？”

那当然不叫死，他是将死未死，阴阳边缘，五感渐衰却又没有完全失去，懵懵懂懂，跌跌撞撞。

不像她，真正死去，长眠七十七年。

死去时，感官是慢慢消失的，像是眼睁睁看玉瓶倒倾却无能为力：她记得那时，轰一声从高处坠下，软绵绵以扭曲的姿势倒在一大滩血泊

中，残存的五感捕捉到附近一个瘫软在地浑身哆嗦的男人，那人穿破旧打补丁的衣服，脖子上挂一条白色的汗巾，黄包车夫的打扮，上下牙关一直打架，噤哒，噤哒哒，磕头又如捣蒜，咚咚，咚咚咚。

后来，那个人从角落堆着的布堆里抽出好大一块，那么扬空一挥，巨大的黑暗兜头罩过来，盖住了她死不瞑目的眼睛。被裹住、拖拽、抬抱、放进逼仄狭小的黄包车，然后车子动起来了，老旧的上锈车轴有节律地吱呀吱呀响，间或能听到那个黄包车夫呼哧的喘气声，声音越来越小，越来越远，到最后，听到了铃声。

铃音送残命，据说，铃声是唯一能穿透阴阳两界的声音，她是在阳世的路上越走越远，渐渐进了阴间的隧道了吧，那时候的铃声，就像今晚一样，叮咚叮咚叮咚，为她说一段至死才悟的般若。

求道，求佛，求人度，生如长河，渡船千艘，唯自渡方是真渡。

王乾坤去医院做了个全身检查，包括胸透，期间被叽叽喳喳青春无敌的小护士们围观数次，有几个还大着胆子过来问他，大意是：道士也看病的吗？道士不应该烧个符纸，念个咒，喊一声急急如律令，病就好了吗？

真是太令人痛心疾首了，这个社会对道门的曲解太深了。

胸透片出来，肺是肺心是心肋骨是肋骨支气管是支气管，医生的脸色不大好看，那意思是：这么健康有活力有本事去反恐啊，别来浪费我们医疗资源啊。

王乾坤举着片子向颜福瑞传达这个好消息，颜福瑞不明白这有什么值得高兴的：“王道长，你不要浪费时间了行不行，你惹着妖怪了，你倒是赶紧跟你师父讲啊。”

武当脚下，远离青城，王乾坤又恢复了他的科学世界观，他回答颜福瑞说，经过审慎的思考，他觉得，一切都可以用科学来解释，这不是妖怪。

他的结论是：催眠！

如果真如司藤所说，他的身体里有成千上万的藤条，物质既然实际存在，那么胸透肯定可以检测到，既然没检测到，那就说明根本没有，

他当时所经受的痛苦，都是司藤催眠催出来的。

颜福瑞不同意，问说，那你被藤条绑到天上荡了半宿怎么解释？

王乾坤很肯定：是催眠。当时我其实站在地上，但是我以为我在天上荡了半宿。

颜福瑞又问：那我两只眼睛都看到你被藤条绑到天上荡了半宿怎么解释？

王乾坤回答：是催眠！你以为你看见我被绑到天上，其实我当时站在地上，这是一种视觉混淆。

颜福瑞叹了口气，他觉得王道长是书读的太多了，看来书读的太多也不一定是好事，他掏出手机看了看，提醒王乾坤：第一个24小时就要到了。

两个小时后，颜福瑞拖着口吐白沫昏迷不醒的王乾坤出现在武当山白云观门口，王乾坤的道友们把他抬了进去，又有人把颜福瑞领进道观，去见王乾坤的师父，也就是老观主。

老观主道号苍鸿，七十多岁，须发皆白，很有些传说中仙风道骨的范儿，颜福瑞见到他的时候，苍鸿观主正在练字，字如青松，力透纸背，书曰：上善若水，柔弱不争。

引领的小道士示意颜福瑞噤声，等老观主落完款再进入正题不迟，颜福瑞等不及，瞅着老观主的手去摸印章时大叫：“老观主，我跟你说话，有个叫司藤的妖怪，她说她回来了，十万火急的，老观主你得管管啊！”

引领的小道士羞的满脸通红：颜福瑞说有急事要见观主，还以为是为了王道兄病倒的事情，居然在这里说什么妖怪，你以为拍电视么？

他上前揪住颜福瑞的衣领就想往外拖。

忽然咣当一声，那枚方方正正的大印在地上翻了个个儿，正停在脚边，红泥篆字的一面朝上，四个字金钩铁划：苍鸿印鉴。

小道士愣了一下，不知道该赶还是不该赶，停了一会，见苍鸿僵立着没动静，心里有点忐忑，怯怯叫了句：“师祖？”

苍鸿不受控地开始咳嗽，小道士赶紧过去给他捶背，苍鸿咳的喉头都有腥甜味了，他低头看自己颤抖的手，皮肤松弛，皱纹百结的手。

当年他的手，不是这样的。

那时他还小，八岁还是九岁？遵从师父李正元道长的命令，紧紧抱着百子千孙红绣袄里头的婴孩，那个床上的女人蓬头垢面，挣扎着想从床上爬下来，却一直被围床一匝的镇魔符火烧的惨叫，李正元、丘山，还有黄家门的黄玉，各持法器，咒念不停，几乎是每一次断喝之时，那个女人都要撕心裂肺地哀嚎一次。

也不知道过了多久，法咒的声音终于歇息下来，符火的焰头也渐渐小了，那个浑身是血的女人居然还没有立刻断气，她撑着手臂往外爬，过符火的时候，皮肉被火头烧的兹兹作响，发出焦臭的难闻味道，但她没有躲闪，一直爬到了苍鸿脚边，眼睛里发出奇异的光亮，紧紧盯住苍鸿手里的襁褓，使出最后一丝力气伸手去扯。

苍鸿吓的往后缩，他跟那个女人对扯，那时他的手白胖粗短，浑然不是现在垂皮老肉的模样，后来师父李正元道长说：“给她。”

他松手了，襁褓跌到了地上，红袄掀开，露出婴孩憋的青紫的脸，他抱的太紧太久，活活把她的孩子给闷死了。

那个女人嘻嘻的笑，她没有哭，喉咙里发出野兽受伤也似的声音，怨毒的目光扫过在场的每一个人，忽然癫狂一样笑起来。

她说：“我会回来的，你们记着，我司藤这一生，从无败绩，誓出如山，我一定会回来的。”

苍鸿还小，那以后很长一段时间，夜夜惊梦日日啼哭，女人刻毒的脸如镌刻一般在脑子里拂之不去，后来师父李正元道长专门给他做了法，跟他说，那个叫司藤的妖怪已经死啦，你丘山伯伯和黄姨把她烧的只剩下灰了。

六十余年斗转星移，无灾无病到暮年光景。

忽然有一天，有一个人跟他说：那个叫司藤的妖怪，她说她回来了。

第17章

吹糖、箍桶匠、茅山号子、制线香，多少街头寻常见的老行当现下都已经难觅踪迹，当年如雷贯耳的四道门七道洞九道街，如今凋零到连人都凑不齐也就不是什么怪事了。

四大道门有名山道庙支撑，尚有蓬勃气象，崆峒、紫阳、云霄、麻姑、桃源、白鹤、羽山七道洞，只有崆峒、麻姑和桃源洞有回应，原本紫阳洞的后人也周周折折打听到了，电话拨过去，是那人老婆接的，扯着嗓子问：“找我老头吗？去广州打工去了。”

道洞不比道门，都是些闲云野鹤的道长真人带两三徒弟近仆在山清水秀远离人境之处结庐，后来越战越乱、运动、改革、开发，后人或弃衣钵或返红尘，继续持道者少之又少，听到电话里问什么道洞，那人老婆气不打一处来：“道道道！摆弄那玩意儿能吃饭睡觉？我老头说了，那都封建迷信！”

道街就更难找了，九道街全称九道街巷，取东南西北坊间市肆的九户人家，对外多用市并行当作幌子，谁也不知道他们关上门就能点水画朱符。

吃五谷杂粮听家长里短，从来市居难守道，加上现代社会信息多出路多诱惑也多，年轻一辈鲜有沉得下性子的，多方查找，也只联系上了两家，一家在天津王顶堤红旗路，出租车司机，据说祖业还没撂下，听说道门齐聚，收拾了行李就赶来了，还有一家在南京东箭道近总统府，人在高校当老师，专业据说和祖业极相近，难得的传统和现代接轨，实践和理论挂钩。

九家都聚齐，已经是六天后的事了，可怜王乾坤一天一折腾，面黄肌瘦形销骨立，奄奄一息都快没进的气了，仅有的力气攒着，只为每天问颜福瑞一句话。

“那些人到了没有？”

颜福瑞不忍心打击他，不过他真心觉得，来的那些人，没一个是真神，尤其是跟班过来的小道士们，一个个兴奋地跟出国旅游似的，聚在一起红光满面的讨论：

——“听说出了个妖怪？”

——“是真妖怪吗？长几个鼻子几个眼啊？”

——“一定要把照片拍下来，发网上去。”

那头是卧薪尝胆枕戈待旦要复仇的妖怪，这头是松弛懒散马放南山几十年的道门，这可怎么办才好？

第七天。

众人于苍鸿观主的房间里济济一堂，家具靠边，摆了桌子椅子，俨然会议室模样，颜福瑞扶着王乾坤过来的时候，会议已经开场，果然科技时代，正前方居然还摆了个笔记本接投影仪。

议程第一项是自我介绍，青城山张少华真人，龙虎山马丘阳道长，齐云山刘鹤翔先生，崆峒洞柳金顶，麻姑洞沈银灯，桃源洞潘祈年，还有天津的出租车师父丁大成，南京的师大教授白金。

颜福瑞记不住脸，一圈下来，只对麻姑洞的沈银灯和师大教授白金有印象，沈银灯是这一圈人中唯一的女人，正巧坐他边上，年轻漂亮，媚眼如丝，居然是个女居士，不去当妖精可惜了。至于白金，人家是师大教授，文化人，颜福瑞那是打心底里肃然起敬。

自我介绍完了就是相互寒暄，话里话外，颜福瑞咂摸出点意思，这些人说的是：长久以来，就没有谁听过见过真的妖怪——妖怪就跟“不听话会被狼叼走”的故事一样，纯吓小孩儿，不听话的人常有，谁见着真被狼叼走了？

会议议程第二项是展示胸透片，王乾坤的心肺肋巴骨呈倍数放大被打到白墙上，人也被请上台，王乾坤的道兄慷慨陈词，那意思是大家务必正视，妖怪的魔术惊人，X光显示这是一个健康人的心肺，但是实际上，藤杀三日后就要攻心，可怜的王道士已经危在旦夕了！

众人一阵唏嘘，然后龙虎山的马丘阳道长发言，马道长四十多岁，白白胖胖，一张脸被脂肪撑的饱满圆润，一丝皱纹都没有，他提出了一个大家都关心的问题：假设王乾坤道士的遭遇都是真的，那么这位司藤小姐，她到底想干什么？都几十年了，当年镇杀她的丘山早就死了，她突然向武当发难，居心何在？

众人交头接耳，却讨论不出个所以然，议论声中，那个叫白金的师大教授站起来，说：“我准备了一些资料，想跟大家分享一下我对妖怪的看法。”

居然还做了PPT，第一页打出来，硕大的一个“妖”字，白金问，谁能给我讲讲什么是妖？

他说，我跟大家一样，没见过妖也没见过鬼，但是这里我要把妖和鬼拿出来做一个比较，我们一般说，人死了之后会变成鬼，鬼没有实体，是一种灵魂的精神存在，但是不知道大家有没有注意过对妖的描述或者记载：从来没有人死了会变成妖的，妖好像都是非人的某种物体转变而来的。

比如狐妖，本体是狐狸，《倩女幽魂》里的树姥姥，那是树妖，还有非常有名的白素贞，那是蛇妖，或是动物变来的，或是植物变来的，也就是说，我们的祖先，古代人，早就分的很清楚，妖是来源于异于人的另一种存在。

那么，我一直在想，摒除落后的那种对妖的迷信认知，有没有一种科学的解释，来合理说明妖的存在呢。

听到“科学”两个字，王乾坤的眼睛一下子亮了。

PPT转到第二页，硕大的一个英文单词，“Evolution”。

颜福瑞不认识，但下意识知道是英语，偷偷捣了捣王乾坤，问他：“什么意思啊？”

王乾坤的英语词汇有限，还没复杂到这个水准，又不能在颜福瑞面前掉份儿，只能瞪他：“你肃静！”

白金解释：“这是英文单词，翻译成中文是进化，我认为，妖是物体的一种进化。”

“举个简单的例子，人类当中有一些比一般人拥有更强的意念控制能力，常人说是会气功或者特异功能，我认为，这样的人就属于人类中的先期进化者。同理，动植物也可能会出现这样的进化，动物本来就跟人接近，有喜怒哀乐，会表达欲求，甚至有同类沟通的语言。科学家对植物的叶片也进行过通电研究，证明了植物同样具有情绪。古人讲，万物有灵，会不会在某些时候，极少数的例子，这种‘灵’量变产生质变，促成了动植物的忽然进化，而进化的标志是，他们可以适应更为先进的人类社会，拥有人的形体和思想，并且同时本身的特性被进一步放大。”

“譬如司藤，丘山道长留下的册子里说，司藤擅‘绞杀’，要知道，绞本来就是藤的本性，另外，藤属木，助火，善抽长，如果她可以利用这些害人，那都是她本身的特性被放大的结果，但是这个放大有一个限度，怎么样都不可能翻江倒海，所以古代典籍里，也有很多妖怪被道士甚至是百姓给收伏的例子，比如白素贞，修炼了上千年的蛇精，端午节的雄黄酒还是让她现了形。”

“所以我想跟大家说的是，不用把司藤想的太可怕，就算她真的是妖怪，也没什么可怕的。”

一席话讲完，屋子里的人都不吭声，静默中，颜福瑞怔怔问了句：“那可怕在哪呢？”

边上的沈银灯侧过脸来嫣然一笑：“可怕在她那颗心啊。”

秦放觉得司藤这个人挺捉摸不透的，在囊谦时一副为了报仇分秒必争的姿态，到了青城，居然如此沉得住性子，避居小院日日读书。

眼见十日之期越来越近，秦放是真的为王乾坤担心，可每次去跟司藤谈这个话题，她都冷淡地不予任何回应。

另一头，瓦房追问地越来越紧：“秦放叔叔，我师父什么时候回来啊？”

秦放只好拿诸如“你乖乖的听话，你师父很快就回来了”之类的话敷衍他。

瓦房虽然不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但也知道一定跟司藤有关，心里头难免记恨，这一日，不晓得他瞅了个什么空子，在司藤的茶水里加

了两大勺盐进去，司藤杯盖一掀就闻出了味儿，知道秦放不会这么幼稚，于是和颜悦色示意瓦房过来一下。

瓦房心花怒放的，小孩儿头脑简单，也不去考虑什么后果，就想看她狠呛一口解气，没意识到自己已经露马脚了，还分外礼貌地催她：“阿姨你喝茶啊。”

司藤先还对他笑，笑到后来脸色一变，一手摀住了瓦房下颚拖过来，端起茶壶就往他嘴里灌，秦放听到响动赶出来的时候，瓦房正挣扎着四下踢腾，但就是怎么都挣脱不了司藤的手，水已经灌不进去了，顺着下巴往脖子里流，连鼻子里都呛出来了。

再让她这么灌下去估计就活生生呛死了，秦放赶紧过去把瓦房给救了下来，搞清来龙去脉之后真是哭笑不得，打发走哭哭啼啼的瓦房之后，忍不住说了句：“小孩子不懂事，何苦跟他计较。”

“人人都不跟他计较，他不是永远都不懂事？”

秦放居然被她一句话呛的没词了，想要说些什么，司藤忽然问他：“第几天了？”

“第……九天。”

居然已经第九天了，司藤沉吟半晌：“那是快了，这清闲的日子，眼看就要到头了。”

又吩咐秦放：“你记得嘴巴把的牢一点，我妖力损毁这件事，不能跟任何人提起。”

秦放忽然想到了什么：“妖力不是恢复了一些吗？”

司藤没有立刻明白，秦放提醒她之前用藤条捆绑王乾坤他们，还有施放藤杀的事。

“那不算妖力，只不过因为我原身是藤，原身藤根又在左近，凭借和藤根之间的感应偶一为之罢了。”

秦放顿感不妙：“那你现在，能使什么妖术？”

“没什么妖术。”

没什么妖术？这轻描淡写的口气，秦放差点就气乐了，他盯着司藤看：“司藤，你这没什么妖术是几个意思啊？”

“一个意思，没什么妖术。”

没什么妖术？这个妖怪，脑子里到底是怎么想的？

秦放压住火气一字一顿：“你妖术根本也没恢复，还公然招惹什么四道门七道洞九道街，我就算每个门派出一个人吧，四加七加九也二十来号人了。你没什么妖术，还不让我说，要在人面前装出一副很本事的样子，你这是诈骗啊还是空手套白狼啊，司藤，你就真不觉得这样太凶险了吗？”

司藤认真听着，听到后来，居然笑起来了。

她说：“觉得啊，可是自古以来，这富贵不都要险中求吗？”

第18章

第十天早上,天气晴,温度4-7度,南风微风。

秦放早上起来,居然看到司藤在上香,细杆的三枚香头袅袅飘烟,她拇指顶香尾,两手中食指夹香杆,举香齐眉,拜东西南北四方,冥冥中太多神圣,佛家三宝、关老爷、太上老君、玉皇大帝,她拜哪龛神座?有哪尊神又会保佑一个妖精?

秦放悄悄退回房去,拨了颜福瑞的电话。

这些天两人都有联络,很默契的只谈瓦房吃饭睡觉,秦放不提司藤,颜福瑞也不说道门,但是今天不同,今天是第十天,王乾坤是生是死,只此一朝。

颜福瑞的声音凄苦哀怨:“这都是命啊,可怜王道长,年轻轻轻的,谁知道就要死在一个妖怪手里了。”

“那些名山来的道士,一点办法都没有吗,没有人会收妖?”

“没有。”说完了又想起什么,“会武功的倒有几个,有一个说是会一阳指,说他们门派祖上跟王重阳吃过饭的。”

放下电话,颜福瑞喜滋滋问王乾坤:“怎么样?我装的还挺像吧?”

王乾坤身体还虚着,精神已经好很多了:“虽然那小兄弟看着面善,但到底是跟着妖怪的,有什么事不能让他知道,以防万一。”

颜福瑞猛点头,顿了顿畅想无限:“咱们道门藏龙卧虎,哪里就能让一个妖怪给制住!你说接下来,观主会不会把司藤给收了,听说妖怪临死前都会现原形,她应该会变成藤吧?”

扭转颓势的好消息是昨儿晚上来的。

辗转曲折，他们联系上了九道街居首的黄家门，这黄家原籍徽州，祖祖辈辈出摊，卖梅干菜饼豆腐花。

老话说乱世出妖孽，盖因乱世邪气升，清气降，鬼出洞，妖离巢。相应的，道士也是盛世开法场乱世降妖魔，早年天下大乱，黄家白天不做生意，日暮时才出摊，黄家婆婆推着四轮板车，车头搁一盏油灯，摇着摇铃叮铃叮铃一路出街，有好事者偷偷尾随过，但跟着跟着就失了踪迹。

传言里说，半夜三更，那深山口、密林东，常会出现个头发花白的老婆婆，烤一手好饼，梅干菜、猪油、精肉末、料酒、白糖，搓、揪、擀，薄薄的面皮上再抹层香油，一下烤筒香气四溢，过不了多久，草丛里窸窣窸窣，忽然就出现个衣冠楚楚的男人，中山装或是长马褂，干干净净，还挟一本书，有时是个大姑娘，学生装戴发箍挎包，又有时是个碎花衣裳的小媳妇，挎着小包袱哭哭啼啼要回娘家。

都是妖魔鬼怪，自以为不露马脚，坐下要一碗豆腐花，嫩白豆花，放榨菜、木耳丝、紫菜、虾皮，淋麻酱香油，就着梅干菜饼，吃的舒心舒肺，黄婆婆坐在边上陪他们唠嗑，唠着唠着，会突然一声暴喝：“妖孽，还不现形！”

而那对面的男人女人，不管怎生皮相，都会刹那间腹痛如绞面目狰狞，碗碟一推倒地翻滚，挣扎之间就现了形，有时是个野兔，有时又是臂粗的蚯蚓，五花八门，统统败在黄家的法术之下，道友窥不了天机，众说纷纭，还有人传的煞有介事：你当黄婆婆烤的是普通菜饼么，非也非也，那张饼就是个阴阳八卦，分双鱼，抹油的手势就是个降妖符呢。

黄家在江浙徽州一带大大有名，1946年丘山镇妖，特意去拜会了黄家，请得当时的家主黄玉助阵，后来黄玉随丘山一道入了蜀，就在成都老街安生，道门中人都以为黄家还在旧居，现在才知道，原来两千年初，黄家后人就起了黄玉的骨灰回徽州定居了。

黄家这套技法是传女不传男，第三代没有女孙，算是将绝，所幸黄玉的女儿还在，受衣钵后改回母姓，叫黄翠兰，年近八十，瘫痪在床已有十年光景，脑子倒还清醒，和苍鸿观主通了话，说的相当确切：“藤杀是可以解的！”

一时间，大家简直是欢欣雀跃了。

黄翠兰说，狐死首丘落叶归根，藤条的衰败折落，一定是断在藤身附近，以其烂腐之后入泥护根，也就是说，藤有回根的天性，想救王乾坤，就得善加利用这一点。

所以想解藤杀，要准备四面内外都被土封住的屋子，造成是在“地下”的假象，屋子中央朱砂画出八卦，王乾坤居中，各派外围围坐，身边放一香炉，里头盛着道观香槽中长年累月积下的香灰，再插一根淋了火油的藤条。

接下来，就要请各派各凭技法，以符咒恫吓催动，藤丝离开王乾坤的身体之后，误以为是在“地下”，必然会就近先附藤条——等的就是这个机会，立刻点火，烧朱砂符纸引燃藤条——只要烧尽，王乾坤道士自会安然无恙。

突然之间，齐聚武当变成了“华山论剑”，黄翠兰不是说了要“各凭技法”吗？苍鸿命令观里的小道士布置房间挑土折藤的时候，诸人真是几家欢喜几家愁，要说这些个符咒，确实是背熟画熟做熟的，平时施展，那就是个热闹的仪式，如今动真格的，自家法术灵不灵，压不压得过别家，就要在此地显真章了。

转念又一想：死马当活马医，若是不灵，也是武当山的小道士遭殃。

日落时分，一切准备停当，各家各派挨个进了房间，机会难得，有弟子的都选了一两个得力的带进去，想让徒弟瞧个新鲜，师大的教授白金没进，他理论是一堆堆，但的确没得到过什么祖传技法，同病相怜的还有颜福瑞，这么重要的当事人，还是丘山道长的弟子，就是因为没正式入过道门，扶王乾坤进去之后就被赶出来了，眼睁睁看着武当山的弟子们关上房门，心中好生惆怅。

月上中天，颜福瑞和白金两个坐在屋外的台阶上等消息，白金真不愧是学术型人才，用拖线板接了电源出来，边跟颜福瑞说话边用笔记本上网搜寻关于藤的一切信息。

颜福瑞详细讲了前两天自己屋子外头藤条抽长的事，描述树上倒垂的花帘是多么好看，又讲司藤穿衣打扮，讲了半天没听到白金应声，转脸一看，白金眉头紧蹙，也不知道在想些什么。

颜福瑞拿手在白金脸面前晃了晃：“白教授？白教授？”

白金问他：“你觉不觉得很奇怪？”

颜福瑞听不懂：“什么很奇怪？”

“黄老太太既然知道怎么解藤杀，说明藤杀曾经被人破解过，或者藤杀的解法已经传开了——既然这样，用藤杀对付王道长有什么意义呢？”

颜福瑞没怎么听懂白金的问题，又不想显得自己不懂，跟上去问：“有什么意义呢？”

白金说：“你把你们走的时候，她说的话再跟我重复一遍。”

颜福瑞想了想：“她说，藤杀十天之后不治，让王道长的师父召齐四道门七道洞九道街的能人救他性命——如果道门没本事，就让你们去青城给她磕头，她或许会心软的。”

白金的眉头皱的更紧了。

当时各道门讨论的时候，颜福瑞也把这话重复了一遍，话一出口大家都炸开锅了，齐云山的刘鹤翔先生激动地说，这妖怪简直是痴心妄想，让天下各大道门去求她，做她的千秋大梦！

崆峒洞的柳金顶先生也拍桌子，大叫说胆敢挑衅道门，必让她有来无回，说这话时，一颗光溜溜的秃头愈发光亮可鉴，当初他妈妈怎么想到给他起柳金顶这个名字呢？真是太形象了。

白金觉得司藤的说话值得翻来覆去的推敲，是不是她的最终目的，其实根本是第一句？但是她用第二句的“磕头求救”成功激起了众人的怒气，让所有人的注意力都集中在了道门的荣誉而忽略去想第一句背后可能别有深意？

白金的心慌慌地开始乱跳，他紧张地想：如果我是司藤，我想对付各大道门，但是我在青城山只遇到两个无足轻重的小道士，我怎么借助这两个人把道门中人一网打尽呢？第一步当然是，所有的人都要集中在一起。

——让王道长的师父召齐四道门七道洞九道街的能人救他性命！

白金猛地站起身，问颜福瑞：“武当山管事的人呢？”

颜福瑞愣愣指着屋子：“苍鸿观主带着几个管事的徒弟进去了啊。”

何止苍鸿观主，各门各派进去的都是精英啊，她就是要瞅着这个机会来犯，到时候大家全无防备，几乎是聚歼的节奏啊

白金的冷汗涔涔而下，今晚月色不错，很亮的一钩，云也少，稀疏地像拉长的一缕雾，白金的脑子里刹那间涌入无数的场景，他觉得，下一刻整个武当山会漫起遮月的乌云，而在那滚滚的云头之上，站着的正是那个一脸狰狞的妖怪……

白金拎着颜福瑞的衣领把他拽了起来：“快，让观里的其它道士做好准备，有什么法器都拿出来，有什么降妖伏魔的符咒都画在屋子外头，门上窗上都要画，快点！”

前九天，王乾坤都是那个最紧张的人，偏偏到了最后一天，他释然了。

他坐在八卦中央，前头是三直横乾卦，背后是三间横坤卦，八卦方位各自有人，苍鸿观主拿的是天皇号令，张少华真人是雷击木法印，马丘阳道长是令旗，上书“敕召万神”，刘鹤翔先生是步罡毯，柳金顶振金钱剑，潘祈年摇宝葫芦，所有人之中，以沈银灯和丁大成的法器最奇怪，沈银灯面前就真的摆一盏老银花枝灯，丁大成则一直在拨铜算盘，拨珠很重，随手一拂，铿锵有声。

这么多人，都在这，为了救他。

王乾坤很感慨，他想起了一句英文谚语，Tobe, ornottobe，然后，他突然对这句谚语的时态感到不解，为什么这里用be，而不用is或者are？

围观的人难免唏嘘，有人低声说了句：“想不到王道友这个时候还如此冷静。”

王乾坤的同门师兄肃然：“师弟他一直胸中有境界，所谓生出于道，死归于道，一切皆道化，师弟他生死关头，一定是悟了。”

令旗忽然猎猎，金钱剑嗡嗡有声，各人面前的法器各有反应，苍鸿

观主眼皮一翻，一双老眼睛蓦地精光四射，大喝：“现在！”

话音刚落，王乾坤惨呼一声轰然倒卧，行将就死的鱼一样在地上痉挛挣扎，再然后双眼暴突，喉咙里嗬嗬有声，无数细藤长虫一样从他口中涌出，怕光似的四散奔逃，方向正是散在八卦处的香炉藤条，争先恐后，流水一般附将过去，地上拖下无数极细的黑色涎液。

混乱中，大家还是看的分明，八卦方位，只有七道黑迹，那么多藤丝，居然没有一道是往沈银灯身边的香炉而去的。

道门显真章，果然有滥竽充数的银样镗枪头吗？大家嘴上不说，眼底各现不屑，沈银灯一张俏脸刹那间涨的通红。

机不可失，觑着藤丝缠尽，七个香炉瞬间举火，一时间火头几乎冲到屋顶，焦臭的黑烟盘滚而上。

王乾坤喘着粗气从地上爬起来，用衣袖擦了擦黏腻的嘴角，屋里的每个人都有一种相同的不置信感：就这样就行了？就这样就挫败那个妖怪了？

苍鸿观主突然剧烈地咳嗽起来，继之是边上的马丘阳和潘祈年，接着又是更多的人，呛咳声中，忽然响起了沈银灯惊骇之至的声音：“毒！这藤丝烧了有毒！”

众人拼命挤到门边，为了如黄翠兰所说，造成一个“地下”的假相，屋内外都堆土封了门，一时间打不开，所有人声嘶力竭地捶墙砸门，大叫：“开门，开门哪！”

白金教授正带着小道士们在屋外的地砖上画朱符，陡然间身子一僵，近乎惊恐地看向屋子，问颜福瑞：“你听到屋里有什么声音吗？”

几乎是与此同时，廊下闭目养神的司藤，眼睛缓缓睁开，唇角掠过一丝若有若无的笑。

第19章

晚上十点多,颜福瑞来电,秦放刚掀下接听,那头就是兜头盖脸怒声斥骂:“你们这样下九流,要脸不要?”

什么意思,王乾坤死了?秦放心头一紧,刚想说什么,手机听筒里又传来一个中年男人稳重的声音:“颜道长,你冷静一点,让我跟他说。”

秦放有点莫名,那头背景音很乱,像是炸开了锅,有人拼命咳嗽有人惊声尖叫也有人跳脚大骂,那个男人语气倒是镇定,问:“司藤小姐在吗,可不可以跟她讲两句话?”

“王道长没事吧?”

“暂时……没事。”

没事就好,秦放一颗心刚要放下,那头忽然有人暴喝:“跟妖怪谈个球!反正是活不了了,拼了算了!”

这不像是平安无事的节奏,难道还牵扯到不相干的人了?秦放下意识问了句:“怎么了?”

那头沉默了一下,末了叹了口气:“怎么说也是一二十条人命,是生是死,全在司藤小姐一念之间了。”

秦放把手机递给司藤的时候,说了句:“司藤,得饶人处且饶人。”

司藤像是没听见,也不接手机,只是示意他开扩音,那头留意到这边的动静,试探似的问了句:“司藤小姐吗?”

“哪位?”

“我姓白,白金。”

“九道街乌衣巷的金陵白家？”

白金有些意外，说话也愈加客气：“上三代还住乌衣巷，我父亲小的时候就搬了，司藤小姐认识我……祖父？”

“听说过，当年道门中称他玉面书生，据说喜欢穿白，白的长衫马褂，中山装，有时也穿西服戴礼帽，手里摇一柄檀木扇骨的扇子，正面小楷写了两句诗，云‘旧时王谢堂前燕，飞入寻常百姓家’。”

白金一时怔住，顿了顿低声说了句：“我是没那个福气见到，还没出生，祖父就病逝了。”

“扇子的反面以诗作画，三两墨笔勾出百姓人家，有人说，扇子初制成时，上头的画面原是只有人家的，白先生收一只妖，扇面上就多一只燕子。”

祖父的扇子？

那扇子，白金是记得的。

白家没有人继祖业，虽然自己在高校研究未解之谜神秘文化，但那到底是科学解析，跟妖气迷离的世界半点不搭，小时候，见过搁在家里大橱顶上祖父留下来的那只黑箱子，趁父母不在踩了凳子去看，里头有些手抄本、穿的发黄的中山装、怀表、钢笔，还有那柄扇子。

其它的他都不感兴趣，适逢天热，扇子倒还有些用处，偷偷拿了出来扇凉，夏天蚊子多，扇凉时啪一声手起扇落，展了扇面来看，燕子边上好大一只死蚊子。

再后来读《红楼梦》，晴雯撕扇，有样学样，也把祖父那扇子撕了个大豁口，母亲气的拿扫帚狠狠抽他，说：“好歹也是长辈留下来的东西，你个败家玩意儿！”

惋惜归惋惜，一柄破扇子留着也没什么意思，最终好像是扔了，要么就是并旧家具一起卖掉了。

——白先生收一只妖，扇面上就多一只燕子。

原来是那样一柄扇子，现在才知道后悔莫及，晚矣。

白金有片刻晃神，旁边已经有人忍不住破口大骂：“白先生，跟这种不要脸的妖怪，废话什么！”

司藤听到了，也不恼：“白先生，你开扩音，我跟诸位道长打声招呼。”

白金只觉得她言语清晰说话斯文，温温和和提个要求也让人不好回绝，没顾上细想，伸手就掀了外放。

先前众人气归气，怒火终归是找不到承载，手机一外放，突然间所有的发泄都有了出口，每个人都几乎是目眦欲裂了，恰好藤毒在这一时刻又是一波发作，皮肤到肺腑都像是热油煎过，丁大成是北方汉子，脾气尤为火爆，操起铜算盘就向白金刚刚放下的手机砸过来，白金心说完了，这手机铁定报废了，哪知道丁大成突然惨呼一声，捂住心口在地上疼的滚来滚去，颜福瑞后知后觉地反应迟钝，怒气冲冲说了句：“我手机！打坏了你赔！”

司藤笑声不绝，顿了顿柔声说了句：“各位道长暂且息怒，这藤毒固然有个发作的大限，但是平时若想不受折磨，就记住不要乱发脾气，要心平气和，多想想开心的事，也可以听听戏曲，读书写字，闭目养神，如果像刚刚那位道长那样动不动就要抄家伙，那可大大不妙，平白落得我看好戏，疼的可是各位道长。”

众人悚然，忽然想到：此话不假，大家中毒以来都愤怒叫骂喊打喊杀，个个痛的死去活来，其中以丁大成脾气最爆，痛的又最狠，难道真如这妖怪所说，要平心静气？

不管是真是假，马上拿来试试，于是每个人都赶紧捡生活中最舒心的事来想，又不断提醒自己切莫动气，一试之下果然奏效，胸中那口气渐渐顺了，丁大成倒地的时候，皮肤上狰狞交错布满藤状青筋，这时也慢慢消下去了。

这头原本闹哄哄像个磨刀霍霍的菜市场，这时分，居然安静地像是午夜空无一人的禅堂。

司藤说：“这就好了，耳根清净。大家都心平气和，客客气气聊点事情不是很好吗，泼妇一样撕扯叫骂，或者打个头破血流，总是不体面的。”

明明始作俑者，居然说的跟好心劝架的和事佬一样，这得多厚脸皮才能做到？一千人想气又不敢气，只能个个眼观鼻鼻观心，权当没听到。

事发时，只有白金和颜福瑞在屋外，免于中毒，颜福瑞多少有些愣头青，和司藤的谈判沟通，全落在白金身上，他尽量很有技巧地去接司藤的话：“说起来，还要谢谢司藤小姐手下留情。当时屋子内外都封住，这下毒的分量稍微重一重，只怕现在一屋子都是死人了。能杀而不杀，司藤小姐是有要求的吧？”

司藤并不正面回答：“那头都是哪路高人啊？”

白金见众人没什么反对的意思，也就把在场的门派介绍了一下，司藤礼数周到，都道了句“久仰”，只是在听到麻姑洞时，略一沉吟，问了句：“当年麻姑洞的沈翠翘仙姑，仙寿几何啊？”

这话问的突兀，白金莫名其妙，不知道该怎么回答，沈银灯冷冷回了句：“我太师父不到三十岁就死了。”

司藤哦了一声：“英年早逝，真是可惜了。”

沈银灯气血上涌，想说什么，恨恨攥着衣角忍住了，一边的苍鸿观主看在眼里，心头跳的一突：这司藤跟麻姑洞应该是有过不快，那自己呢？自己还跟司藤打过照面，她一点异样的反应都没有，是因为当时自己太小她不记得了，还是故意隐而不发？

一圈介绍完，众人的耐性也差不多到了尽头，生死未卜的，谁有个闲情跟她寒暄客气？马丘阳道长最先忍不住，问她：“又是下毒又是阴谋诡计的，你到底什么意思？”

司藤看着秦放笑，说：“他问我什么意思呢，你说我是什么意思？”

莫名其妙，秦放真是想翻白眼，思之再三还是忍住了：“我哪知道你什么意思，总不见得你是要请人吃饭。”

司藤说：“对，就是要请人吃饭。”

她凑近手机话筒，字斟句酌说的认真：“四道门七道洞九道街，声名赫赫如雷贯耳，修道慕道之人，无不以一仰真容为荣，只可惜各位高人

仙踪不定，普通人一生也难见一二，更别提我这样的妖怪了，所以若不使一些手段，哪里能请得到各位道长过来吃饭呢？”

信你才是见了鬼了，马丘阳冷冷来了句：“断头饭么？”

“道长过虑了，一来我对道长的头不感兴趣，二来各位都是道门精英，我真对各位不敬，就是与天下道门为敌，一届小妖，斤两轻薄，这种事情还是不敢做的。”

原来你也知道忌讳，马丘阳心中有几分得意，倒是白金有些不信，又和她确认：“司藤小姐真是要请吃饭吗？”

“真请吃饭。”

挂掉电话，秦放问的也是同一句：“真请吃饭？”

“真请吃饭。”

秦放无语，顿了顿说：“司藤，大家命是拴在一起的，也算是自己人，你跟那些道士这么说也就算了，对自己人，不求你透露十分，透露个两三分也行吧，把别人蒙在鼓里很好玩？显得你智商高？”

为王乾坤担了一晚上的心，她却唱了出项庄舞剑意在沛公，秦放不是不窝火的。

司藤抬头看秦放：“你听不懂人话吗，我要请吃饭。作为助手，你现在应该做什么？应该定时间、地点、选饭店、定包间，通知各位客人什么时候到、去哪吃饭，必要时还要安排接送。我吩咐的那么明白，你居然还要问，换了别人，这么蠢的助手，老早赶出去了。”

就你聪明！你一家都聪明！秦放真是气的要吐血了，知道跟她较真没什么好结果，忍了忍转身准备回房，她又补充了一句。

“饭店要选的有档次一点，别让那些道士们说我太小气了。”

第20章

换了是你,会相信一个妖怪大费周章,甚至把你性命捏在手心,只是为了请你吃饭?

还是白金的话有道理,她要是想杀,早就杀了,“能杀而不杀”,必有所求,这宴席大有文章,可到底怎么起承转合,还得去看了才知道。

时间也不早了,苍鸿观主着人安排休息,又再三吩咐此事“机密”,决不能外传,弟子辈陆续散去,只留了各派掌舵并颜福瑞几个,来自青城山的张少华真人六十余岁,清瘦矍铄,下颌一缕长髯,很有旧派道士风范,平时话不多,关键时倒是很找得着要点,他提议给黄翠兰老太太打个电话,藤杀的解法是她提供的,想必对司藤有所了解,或许从她那里能得到多一些的消息。

夜静更深扰人清梦,黄家人很不高兴,但还是让老太太接了电话。

苍鸿观主开了免提,大致把发生的事情讲了一遍,听得出黄老太太那头也很惊愕:“藤杀可以下毒这件事,我娘从来没提过,可能连她都不知道。”

黄老太太的母亲就是黄玉,当年受邀助丘山道长镇杀司藤,后来入蜀,和丘山过从甚密,应该知道不少内幕消息,但说到这里,黄老太太有点顾虑重重,几次欲言又止,叹气说:“都是过去的事了,说出来,怕是对丘山道长的声誉不好。”

关自家师父什么事?一听到“声誉”二字,颜福瑞立刻紧张起来。

黄老太这么磨唧,柳金顶心中不快,言语间就有些不客气,说,黄婆婆,丘山道长都死了那么多年了,咱们连他横长竖短都不知道,是死人声誉重要还是活人性命紧张?

说话间，又把颜福瑞往前一推：“丘山道长的徒弟就在这儿，他都没什么意见，婆婆有话就直说吧。”

黄老太笑起来，声音苍老沙哑：“你不要骗我老婆子，丘山道长怎么会有徒弟。”

这叫什么话，颜福瑞赶紧申明：“黄婆婆，丘山道长是我师父，我是师父养大的。”

“是养大的没错，但你一定没有入道门。要知道，丘山道长……是不能在道门收徒的。”

颜福瑞愣了一下，这话不假，即便他与丘山朝夕相处情逾父子，但自始至终，丘山都从未提过要他接衣钵这回事。

一时间，大家都不说话了，黄老太说的那句“声誉有损”在这里有了些不好的映射，丘山道长当年，是不是做了什么让道门蒙羞的事，以至于连收徒弘道的资格都被剥夺了？

果然，黄老太太接下来的话，让大家都傻了。

她说：“司藤的精变，是丘山一手促成。也就是说，司藤，其实是丘山养大的。”

又说：“我娘说，不是什么光彩的事，当年大家约好了绝口不提。但是即便是坏事，留给后来人做个借鉴也好，所以娘把这事告诉了我，她说，还有另一个原因，她总觉得，司藤有一天会回来的。”

当年是个什么情形大家也都知道，军阀割据，兵荒马乱，乱世多妖，所以道门逢乱世也会分外兴盛，套句老话，风云际会，高人辈出。

可是自古以来，道门也门第森严，四大名山，继之七道洞，九道街，其它小门小派，都是不入流，想出头谈何容易。

不知道丘山道长祖籍何处，总之就是名不见经传的小门派出身，有几分本事，又心高气傲，想出来闯一番名头，屡屡碰壁之后恼羞成怒，也是一念成魔，千不该万不该，动了邪念。

他想着，如果有只妖怪供他差遣，里应外合，自编自导妖怪作乱又

被他降服的戏码，几次三番，降妖除魔，岂不是名声大振，崭露头角指日可待？

受这个念头驱使，1910年前后，丘山去了西南滇地，因为老话说“藤精树怪”，它们寿命长，秉承日月精华，最容易成精变怪，说起来也怪，司藤当时，只是几百年的藤材，还远没有资格精变，也不知道丘山使了什么法子，以门派秘法拔苗助长，促成了司藤精变。为了避免养虎为患，他在司藤身上下了镇咒，也就是说，司藤只能听他使唤，而不能向他动手。

丘山这么做了，又难脱正统道派心态，他视妖怪为贱格下九流，瞧之不起，又想倚仗妖怪成名，心理极其矛盾，所以对司藤非常不好。

我娘说，司藤十岁之前，一直被关在圈猫养狗的笼子里，有时天冷下雪，丘山会把笼子拎出屋去冻一夜，第二天拎起来，把个冻成冰疙瘩一样的人拖出来，司藤冻僵了，缓过来之后自己会爬到灶膛的灰堆里取暖，丘山是不管的，忽然有一天不知为什么对这个也看不顺了，就在灶膛里点了火，把她烧的只剩了骨架……唉，丘山道长当年，对司藤实在是过分的，也亏得她是妖怪，换了肉生的人，怕是老早就折磨死了。我那时也问过我娘，丘山道长修道之人，为什么对司藤这么狠，我娘说，丘山道长觉得妖怪都该死，对妖怪狠一些就是替天行道，怎么样都不过分的。

司藤十几岁的时候，妖力渐长，她从小被丘山打骂惯了，惟命是从，不会讲一个不字，也许是心理扭曲找不到发泄的出口，配合丘山以不同的妖怪面目出现作乱时，手段就极为狠辣，以至于那时候，她的名气反而比丘山出的早，很多道山上的人都听说了，议论纷纷说：果然乱世，居然接连出了好几个这么厉害的妖怪。

又有一些时候，丘山收伏别的妖怪，司藤躲在暗处伺机配合，你想看，妖怪一般都不大提防同类，她悍然出手，又是得了丘山指点，还不所向披靡？妖一除，功劳又都落了丘山，丘山道长终于是得偿所愿出人头地，用现在的话来说，是当时道门中冉冉升起的一颗新星。丘山自己都得意忘形，说养了只妖怪当狗，还真是驯服听话。

丘山败也就败在了这一点，他把司藤当家狗，全然没想到这是头闻见血腥野性未除的狼。

司藤极其聪明，开始时不懂，一次两次，也渐渐知道自己杀的是同类，不过她不动声色，忍字为上，静心守待最佳时机。

这时机提前到来，导火索在一个“情”字。

这一节，丘山没有跟我娘细说，只说司藤偶然间遇到一个来青城避暑的富家公子，两人一见钟情，互相喜欢，经常私下会面，女人若是爱上了男人，这眉眼言语间藏是藏不住的，丘山很快起了疑心，及至发觉端倪，简直是勃然大怒了。

前头我也提过，丘山是视妖怪为贱格下九流的，妖怪与人互生情愫，简直天理不容，丘山找到那富家公子的父母谈起此事，那对老夫妇几乎不曾被吓死，最后，总之是双方通了气，寻了良机，在那富家公子面前，设计逼的司藤现了形。

据说那富家公子吓得当场昏死过去，一家人拜谢丘山之后，连夜离开了青城，司藤也被丘山打的险些没了性命，丘山说，当时是起了杀心的，因为声名既成，留着她只怕日后成患，但是司藤当时跪地求饶，泪水涟涟，磕头磕的地上都是血，发誓绝不再犯，丘山一时心软，也就饶过了她。

那时候，青城山有意对丘山抛出橄榄枝，希望招揽丘山入青城，封其为天师，因为丘山当时的赫赫声名，支持者固然不少，但反对者也众，觉得一个出身杂流的道士，不配拿天师名号，当时的道众分作了两派，言辞激烈，严重时，掀桌子拔剑动手都是有的，所以这一邀约迟迟没有付诸实施。

而司藤这件事之后不久，反对的声音忽然就没了，丘山道长终于得偿所愿，择了黄道吉日，正式入身青城。

那一天，怕是丘山道长这一生中最风光，也是最耻辱的日子，一日之内，由人生巅峰，跌入万劫不复。

青城山广发英雄帖，邀请道派名流前来观礼，前头的起坛、斋醮、焚香、辉照倒还正常，临到丘山道长拜受道袍之时，忽然有人喝了一声：“慢！”

说话的是当时龙虎山的掌教，他递了封信给青城掌教，说是看了信

就明白，这个丘山道长，不仅没资格领受天师封号，还是个其心可诛的卑鄙小人。

青城掌教知道此事非同小可，不顾观礼者议论纷纷，仓促之下宣布中断仪式，只带了丘山并四道门七道洞九道街的掌门进屋议事，那封信中指明丘山道长狼子野心，自编自导养妖为祸，实乃道门之奇耻大辱。

丘山道长已知不妙，但还强自镇定，辩白说是空口无凭，欲加之罪何患无辞，岂料对方冷笑连连，俄顷让麻姑洞主沈翠翘领了个人进来。

司藤。

丘山在司藤身上下过镇符，所以一直不曾太过提防她，没有想到司藤在青城山大礼之前找到了那些反对丘山受封的掌教，言明只要几位掌教能帮她去除身上的镇符，她就说出一个关于丘山的秘密，足以让此人今生今世都为道门唾弃。

与妖怪交易，几位掌教当时也是犹豫不决，权衡之下，决定先答应她的要求，等她揭露丘山之后再立刻将其收伏，就可除奸除妖两不误。

谁知司藤早有准备，揭露丘山之时，趁着群情激奋放出藤杀，那些藤杀细若游丝肉眼难辨，先是悄悄附着衣裳头发，而后突然由鼻口耳侵体，众人猝不及防，司藤趁机逃跑，当时沈翠翘追了出去，不料被司藤打成重伤。

幸运的是丘山道长知道藤杀的解法，避免了一场道门浩劫，但是接纳他入道门也是再无可能，被道派封杀，等同出头再无无望，丘山道长知道大势已去，他在众掌教之前立下重誓，此妖由他而出，也必然由他亲手断绝，只希望众位掌教留他一些颜面，不要将丑事公诸于众，众位掌教承他救命之恩，都答应绝口不提此事，对外只说人各有志，丘山道长闲云野鹤，不愿受道门束缚，又说丘山道长铁肩担道义，矢志镇杀当时风头最盛的妖怪司藤。

这话出去，自然也传到司藤耳中，第二日在青城后山，望月台山石上，有人发现司藤的石刻留书，云：养育之恩，无以回报，战战兢兢留此有用之身，百年后为恩公清坟上草，理墓前香，再拜叩首。妖不轻诺，誓出如山。

大家都看的明白，这意思是说，你丘山休想杀了我，我怎么样都会活的比你长，来日还要给你上坟呢。青城掌教派了许多人，费了很大力气，才把那行字给凿了。

从此之后，再没听说过司藤的消息了，丘山道长也离开青城，一路寻索此妖踪迹，不久以后，听说麻姑洞主沈翠翘伤重不治，死时还不到三十岁。

一直到1946年，那些年发生的事太多，国变、家变，连世界都变了个个儿，大家都快忘记这件事了，有一天，丘山道长忽然登门拜访我的母亲黄玉，说是发现了司藤的踪迹。

第21章

和黄老太太通过电话之后,大家的想法几乎是同时发生了变化,时代不同,没有过去那种妖和人势不两立的清算理念,即便被下了毒,同情司藤的人还是占了大多数。

大家讨论说,司藤也不是那么可恨嘛,人之初的生存状况最能折射其后来的世界观和为人处世,司藤的性格塑成期被丘山影响太大了,爱情的介入又起到了反作用,这种人理应成长为反人类反社会的混世魔头,她居然还能条分理析斯文礼貌的跟你说话,简直是见证奇迹的时刻啊。

不过与之对应,颜福瑞的处境就尴尬了,人人看他都一脸嫌弃,像是在看丘山的影子,颜福瑞委屈的很,虽然内心里,他也觉得自己师父做的不对,但是自己是他徒弟啊,总不能像其他人一样骂骂咧咧吧。

处境同样尴尬的还有沈银灯,解藤杀时她交了白卷,其它人嘴上不说,心里都记着,纷纷议论说怪不得现在的麻姑洞中看不中用,原来是太师父死的早,后人压根就没得到真传,不会也不丢人,别不懂装懂嘛。

沈银灯心高气傲,哪受得了这个气,当晚就收拾行李离开了,苍鸿观主得到消息赶过来的时候已是人去屋空,拨手机关机,俨然一副老死不相往来的架势,苍鸿观主跌足长叹,这不是胡闹吗,沈小姐身上还中着毒呢,拿自己性命开玩笑,怎么得了!

司藤的鸿门宴定在了青城山附近的一个高档会所,届时在一个延伸出湖面的玻璃露台用餐,凭栏就是临水,对面是寂寂青山,据说到时候还会安排一两个蓝印花布衣裳的姑娘打油纸伞坐一两叶扁舟在远处的湖面飘然而过,如果当天下雨,那就是“斜风细雨不须归”,如果出太阳,就是“水光潋滟晴方好”。

老板娘极力向秦放推荐:“巴适滴很咯,在我们这吃饭,吃的都不是

饭，是精神享受。”

那些道长们估计都会精神紧张，来点精神享受调剂一下也好。

颜福瑞收到秦放的通知电话，小跑着去到各位道长房里报信，似乎这样积极的跑前跑后，能稍稍弥补一下师父丘山道长的过失，走山间小道抄近路的时候，忽然有人在背后喊他：“颜道长。”

居然是沈银灯，颜福瑞惊讶极了，问她：“沈小姐，你不是走了吗？”

沈银灯沉着一张脸，也不答话，只问他：“那顿饭，什么时候，定的哪？”

颜福瑞赶紧把消息告诉她，又劝她说苍鸿观主说要包个车一起走，大家伙在一块儿，互相有个照应。

沈银灯不说好，也不说不好，皱着眉头也不知道在想什么，颜福瑞只好讷讷等着，无意中看到她身上装饰，心说怪不得她名字里有个“银”字，这沈小姐可真喜欢戴银首饰啊。

耳朵上挂的是金钟花掐丝灯笼坠，脖子上一个吉祥银环，吊坠是片银叶子，叶边上颤巍巍悬了个七星瓢虫，腕上是凤凰翎羽的细股串镯，再一想到为王乾坤解藤杀时，她祭出的法器就是一盏老银花枝灯……

“我问你，你之前说，司藤身边有个男人叫秦放，那个人不是妖怪？”

“他不是，”颜福瑞摇头，“他就是个普通人，人挺好的，挺照顾咱们瓦房……我之前还猜呢，说不准是被逼的帮这妖怪跑腿。”

“司藤信任他？”

颜福瑞皱眉头：“挺信的吧……走哪都带着他。”

沈银灯不信：“司藤可不像是会信任人的妖怪，这个秦放，就没有点特别的地方？随便一个阿猫阿狗就成她心腹了？谁信哪？”

特别的地方？

颜福瑞苦思冥想，秦放有特别的地方吗？心善？老百姓都心善啊，有钱？有钱也不算太特别吧……

半晌，他小心翼翼问了句：“长的帅算特别吗？”

沈银灯盯着他看，顿了顿嫣然一笑：“算，当然算。”

说完了转身就走，颜福瑞愣了半天，直到她的背影消失在拐角之后才想起正事：“沈小姐，你到底跟不跟我们一道去啊？”

颜福瑞打电话来说，一行十个人，青城张少华，武当苍鸿、王乾坤，龙虎山马丘阳，齐云山刘鹤翔，桃源洞潘祈年，崆峒洞柳金顶，天津丁大成，南京白金，还有他自己，都在赶来的路上了，另有麻姑洞的沈银灯，不和他们一道，但估摸着也会定期赴会。

应该这两天就会到，晚上，秦放拿了菜单给司藤过目，按说道士有在观和在家的区别，并不一定都茹素，不过谨慎起见，还是备的全素宴，秦放解释说之所以这么安排，是为了尊敬各位道长。

挑不出什么错处，一切又都进展顺利，搁着平时，司藤是不大关心秦放这边的，难得今儿心情挺好，合上菜单时问他：“你未婚妻找到了吗？”

秦放沉默了一下。

这些天来，他每天晚上都会跟单志刚通一次消息，但一来单志刚不是专业寻人，二来安蔓那边估计确实也隐瞒了挺多，进度就这么一筹莫展下来。

察言观色，司藤也知道没什么进展，很有点不屑地说了句：“找个人能有多难。”

能有多难？还真是站着说话不腰疼，秦放气极反笑，突然起了个念头，这念头让他有点紧张，盯着司藤说了句：“有本事你找。”

司藤眼皮都不抬：“激将法吗？对我没用。”

不愧是妖怪，鬼精鬼精的，秦放有点失望，顿了顿转身想走，谁知司藤又把他叫住：“横竖今晚心情好，你给我讲讲。”

秦放没反应过来：“讲什么？”

“你和你未婚妻出事那天发生了什么，最好能往前回溯一两天。遇到过什么人，说过……什么话。”

回忆，从来就不是件轻松的事，安蔓一定是有秘密的，但是事情的转折来的太突然了，那一晚他的入睡，睡前和苏醒，身处的简直是两个世界。

区别于司藤，对于安蔓，秦放一直陷进了一个奇怪的思维定势：他觉得事情的发生牵涉到她从前的秘密，跟囊谦反而关系不大，所以他忽略了囊谦的细节，一味地让单志刚从头查起。

司藤听的很认真，除了偶尔会打断他确认一些细节，大多时候都是在听他讲，听完了之后问他：“所以呢，这以后，你一直在托人查安蔓吗？你为什么不去查另一个人呢？”

秦放奇怪：“另一个人？谁？”

“那个自称在江西景德镇做生意的马老板啊。”

这关马老板什么事？秦放有些啼笑皆非：“他只是我们在路上随便遇到的一个游客啊。”

司藤看着他：“是吗？真的是吗？”

她的目光带着冷淡的讥诮，秦放渐渐就不笑了，心里甚至升腾出些许不安：“你为什么怀疑他？”

“因为他说错了一句话。”

“什么话？”

“他说，他住金马大酒店188号房。”

秦放茫然：“这有什么不对吗？那是在藏区，汉人很少，大家难得见到，确实都会比平时热情些……”

司藤打断他：“如果是你，在外遇到了陌生的但是投缘的朋友，你想跟他保持联系，你会怎么做？”

秦放迟疑了一下：“留手机号……”

“对啊，你会直接报房号吗？”

“你也说了，你那时候根本不想跟他交谈，生意人擅长察言观色，何必拿热脸贴你的冷屁股？况且出门在外，生意人对住处隐私应该有所保留，为什么一上来就报房间号？”

报房间号这一举动，先前秦放真的觉得没什么，司藤说破之后他才发觉好像真的有些奇怪和不妥。

“如果你真的从来就没有见过他，那么他的话就不是说给你听的……当时安蔓的脸色是不是不大好？”

是的，秦放记得当时马老板还关切地问安蔓：“妹妹，脸色不好，晕车啊还是高反啊？”

现在回想，忽然觉得马老板是话里有话，安蔓是因为见到他脸色才不好的吗？

“那天晚上，你说你睡的特别沉，安蔓把你扶下楼带上车你都没有印象，人怎么可能睡的这么死，除非是被下了药——你们临睡前不是有关于安眠药的对话吗——安蔓给你下了药，然后在这段时间，她去了金马大酒店，见了那个马老板，我不知道这段期间发生了什么事，但是她一回来，就急着想走，或者说，想逃。”

“车祸发生在你们逃走的路上，也就是说，那个马老板方面的人追上来了，一来就下杀手，这说明安蔓做了过激的事情，你最好是打电话去金马大酒店问一问发生过什么事。”

“还有，那个人，未必真姓马。”

说完了，她擎起桌上的茶壶倒茶，这一晚泡的是茉莉香片还是玫瑰花茶？秦放失神间，居然分不清楚两种花茶的味道了，只觉得脑子里一片混沌，怔怔看壶口倾出的清流的时候，耳朵里除了泠泠茶音，居然还有高处檐下风铃的声音。

一律为他说般若，叮咚叮咚叮叮咚。

司藤倒满两杯，一杯给他，一杯给自己，杯口轻轻磕到他的，以茶代酒，瓷音脆响：“干。”

她一只手把茶杯送到唇边，另一只手在外围轻遮，眼波泛着奇异的亮，眉梢上如同描抹了春风一般得意。

她说：“因缘际会，一路同行，我愿你早日找到你未婚妻，不管她好还是不好，总归是要解开茅塞，做个明眼明耳明白人。同时，也恭喜我自己，五件事……已成其三。”

第22章

颜福瑞给秦放打电话,说是除了沈银灯,一行人已到青城住下,静候明日“盛宴”,但在那之前,他想过来看看瓦房,另有一位白金教授,想提前拜访一下司藤小姐。

司藤在檐下看书,听到这话眼皮都不抬:“等到明天能死吗?”

那位白金教授也就算了,秦放为颜福瑞争取了一下:“颜道长把瓦房从小养大,当自己儿子一样,这么多天不见,心里担心也在所难免。”

“那再多担心一天,也不会死。”

虽然气人,确实也是司藤式的逻辑,秦放觉得自己都习惯了,想走的时候,无意间看到她手上书脊上的书名,《连城诀》。

比起射雕、神雕,《连城诀》应该算是金庸书里不怎么有名气的一本书了,但是仔细回想,好像这几天,司藤翻来覆去看的只是这一部,秦放不免多看了两眼,只这一微小的动作,司藤就已经注意到了,竖起书封朝着他,问:“看过?”

“看过。”

“喜欢吗?”

喜欢吗?秦放仔细想了想,然后摇头:“一般。”

“为什么?”

“男主角好像是个农家子弟……”这书秦放只看过一次,好多内容记不清了,“金庸的书,我还是喜欢那种世家的大侠,各门各派,华山论剑什么的。”

他想起来了，金庸自己也提过，《连城诀》取材于海宁老家一个残废的长工的故事，武侠世界，主角没有烜赫离奇的家世就不好看了，不像人家杨过，父亲是金国小王爷，母亲是侠女，认了个爹是西毒欧阳锋，拜了个师父是古墓小龙女……还有，《连城诀》第一章的题目叫“乡下人进城”，多土气……

不过具体的内容还是想不起来，他问司藤：“这书主要写什么？”

“写徒弟杀师父，父亲杀女儿，为夺宝兄弟反目，为夺人妻栽赃陷害，总之是世人皆狰狞，好人没好报，无情世界，悲惨人生，写实。”

这是欺负他没看过吗？秦放气结：“我怎么记得结局是好的？这能叫写实？你也太悲观了，人间自有真情在你没听过吗？”

司藤冷笑着站起来：“人间自有真情在？是啊秦放，你身上可好多真情啊。”

她伸手在秦放头顶拂过，秦放只觉得头皮发麻，下意识后退两步，很警惕地看着她：“你干什么？”

“没干什么，你脑袋上落了太多真情，我帮你掸掸。”司藤微笑着看秦放，“我当然没你乐观，你跟你未婚妻同床共枕，都不知道她另有肝肠，被害的横死囊谦，还跟我说人间自有真情在，你改天都不用吃饭了，真情都把你喂饱了……哦对了，你的未婚妻，查出什么来了吗？”

秦放冷冷盯着她，半晌狠狠从齿缝中迸出两个字。

“没有！”

其实是有的。

金马大酒店的服务员给他回电话说，那两天，住188号房的，是一位叫赵江龙的客人，有天半夜被救护车拉走了，同行的人说是食物中毒。

他把这个线索提供给单志刚的时候，单志刚几乎是立刻跳起来了：“这个赵江龙在丽县太有名了，谁不知道他！据说他最得意的时候，同时养了三个情妇！”

说完这句话，两个人都突然沉默了：安蔓的老家，不就在丽县吗？

有了这个线索，单志刚那头突破的极快，第二天就给他发了两张照片过来，一张是身份证复印件的翻拍照，姓名是安小婷；第二张是赵江龙和安蔓的合影，貌似是在哪个大酒店的剪彩仪式上，应该是好几年前拍的，安蔓还稍嫌稚气，却穿着极其昂贵的羊绒大衣，挎着LV包包，脖子上挂了条沉甸甸的翡翠坠子金项链。

这是那个素简的安蔓吗？秦放心里有什么东西轰然倒塌，单志刚告诉他，赵江龙几年前生意上出了状况，被当地公安立案调查，几个情妇卷了款先后离开，安小婷也在其中。关键时刻，是他的老婆回了趟青海老家，尽数变卖娘家的房产土地还债，花钱捞他出狱——就是前一阵子倒霉，听说遭劫被捅了刀子，现在回了丽县休养。

老实说，单志刚真不想查下去了，他已经给安蔓贴条定了性，觉得自己兄弟被耍了，好在老天有眼，婚前发现了端倪，不至于婚后还得财产均分——不过还是得问问秦放意见，还继续查吗？

秦放思绪很乱，说，你让我想想。

还是得查，非关情感，毕竟人命关天，安蔓再骗他对不起他，也是他自己选的未婚妻，只是那一晚赵江龙方面能对他痛下杀手，必非善类，单志刚对内情一无所知，不能连累他去涉险。

司藤的这场鸿门宴如期而至，高档会所，水上临台，墙面上一块气派的铜艺镂空雕花壁镜，标配十五座的实木雕花大圆桌，正中央刻八仙过海图，仙人们各持宝器，脚底下大海波涛。

觑着时间差不多，秦放牵着瓦房去会所门口等候，颜福瑞等人一出现，瓦房哭的那叫一个惊天地泣鬼神，蹭的颜福瑞衣服上都是鼻涕眼泪，秦放在瓦房或嚎啕或哽咽的背景音里很淡定地与诸人寒暄打招呼。

其实挺好认，年纪最大那个是武当山苍鸿观主，名号起的好，很有翩若惊鸿的感觉；青城山的张少华真人清瘦儒雅，像极了古代的师爷书生；龙虎山马丘阳道长，白白胖胖圆脸放光；齐云山刘鹤翔先生是四道门中唯一一个不穿道袍的，打扮的像个板板正正的村委干部；崆峒洞柳金顶粗壮秃顶，桃源洞潘祈年身材矮小，才及常人肩膀。丁大成开口说话就是天津腔，白金教授架一副眼镜，一看就是高校老师模样，剩下

的王乾坤，之前见过。

唯独少了麻姑洞的沈银灯。

秦放客气地引领大家去包间，一路上端菜的扫地的无不侧目，会所老板娘很紧张，趁着没人注意把秦放拉到一边，质问他：“不是说请客吃饭吗？你这干嘛啊，邪教啊？”

秦放哭笑不得：“人家都是正统道教，别胡说八道。”

老板娘绕不过弯来：“道士不在家念经，到这做啥子呦？”

“道士就不吃饭？”

老板娘半信半疑，离开时再三跟他确认：“你确定啊，就是吃个饭哦，我胆小，你别吓人啊。”

秦放心中好笑。

几个道士就把你吓成这样，如果我告诉你，旁边的VIP休息室，还坐了个妖怪呢？

这么多道士掌教济济一堂，真是有种华山论剑的感觉，秦放莫名有些兴奋，请各位入座之后就去隔壁请司藤，司藤安坐如山，说：“让他们等。”

她真是沉得住气，拈着眼影刷轻扫金粉，缓缓行妆，秦放无可奈何：“司藤，人家都已经在等了，又是你约的饭局，迟到的话，不太好吧。”

司藤靠近梳妆镜，用指腹掸了掸眉梢：“都到了？”

“有个叫沈银灯的没来。”

司藤手上的动作略微停顿了一下，秦放还以为她要生气，谁知道她想了想，漫不经心说了句：“麻姑洞的人，一向也没什么本事的，想来也帮不上我。”

秦放真是看不惯她那种目空一切的架势：“破船也有三斤钉，人家麻姑洞既然能在七道洞当中占一席，一定是有独到之处，你这么轻敌大

意，说不定来日就是在麻姑洞阴沟里翻了船。”

司藤没看他，顺手又拈了眉刷，意味深长说了句：“秦放，最近我是对你太客气了吧？”

果然一句话不对，触到这老佛爷的逆鳞了，不过这么多日子相处下来，秦放也算是应对自如了：“你不是要报仇雪恨卧薪尝胆吗，我也就是偶尔客串下苦胆的角色，时刻提醒你戒骄戒躁稳扎稳打。”

司藤想了想，居然点头了：“有志者，事竟成，破釜沉舟，百二秦关终属楚；苦心人，天不负，卧薪尝胆，三千越甲可吞吴。这个兆头好，像我，写实。”

她真是喜怒转的极快的，忽然间就言笑晏晏了，手压着鬓角起身，最后一次审视了下镜子里的妆容：“走，别让咱们的贵客等急了。”

除了苍鸿观主，没有人真的见过司藤，多少都在心里勾勒过她的样子，也多半是往青面獠牙丑陋不堪上靠，从没想过她长的如何明媚鲜妍，但奇怪的是，真的见到，每个人心里都在说：对，她就是个妖怪，妖怪就该是长这样的。

苍鸿观主看着司藤袅娜而来款款入席，一颗心跳的七上八下的：看样貌是没错，但是年纪不对，当时自己看到的司藤明明是个中年妇人，难道这妖怪驻颜有术会返老还童？

肴饌已满，香气盈鼻却无人动筷，司藤说：“大家不要客气啊，是饭菜不合胃口吗？”

她先拈了一筷细尝。

谁还真是来吃饭的？众人如坐针毡，都拿眼睛看苍鸿观主，苍鸿知道论情论理都该自己发话，身子坐正了轻咳两声：“司藤小姐。”

司藤继续夹菜：“嗯？”

前头秦放已经向她描述过各人各态，这黄土都埋到脖子的老头儿，想必就是苍鸿了吧。

四目乍一对上，苍鸿紧张的血都涌上了脑袋，就怕她下一刻脸色骤

沉，说一句“我见过你”。

僵了一会，见她没反应，心里稍稍踏实了些：“司藤小姐这次，是要向众道门讨债吗？”

司藤笑了笑，先餐巾轻揩嘴角，又将筷子搁到瓷搁上：“无怨无仇的，此话怎讲啊？”

无怨无仇？苍鸿观主真怕她是故意说反话：“可是咱们上一辈……”

“老观主也说是上一辈了，都这么多年了，过去的就让它过去吧。我这个人最是大度明理，不会攀扯什么父债子还祸及子孙。”

这话一出，列席的都稍感宽慰，只秦放正擎了杯子喝茶，听到“大度明理”四个字，噗一下就呛住了，司藤的目光扫过来，秦放顿感身周的温度都低了下去，他咳嗽着坐正，关切地看大家：“茶水太烫，大家等会再喝。”

马丘阳道长忍不住了：“那你还向我们下毒？”

司藤奇道：“不下毒你们怎么会来吃这顿饭呢？不下毒的话，我让你们做事，你们又怎么会乖乖去做呢？马道长三岁吗，这种常识都不懂？”

苍鸿道长知道她看似说话客气，实则含敲带打软磨硬施，赶紧用目光制止马丘阳：“那司藤小姐想让我们做什么事呢？”

司藤并不直接回答，话锋一转，反而问他：“这么些年，各位有听过、抓过或者见过，别的妖怪吗？”

第23章

别的妖怪？

近几十年，妖踪的确近乎绝迹，但并非没有——全世界每天都有人嚷嚷着看到了UFO、水怪、幽灵船，出个把妖怪又有什么稀奇？更何况是战斗在收妖最前沿的道门呢。

桃源洞潘祈年说，在他们湖南炎陵的万洋村，七十年代有一年大旱，当地一连丢了好几个小孩儿，后来有个喝醉了酒睡沟里的老头，半夜迷迷糊糊醒来，看到有个包花头巾的女人，抱着个婴儿往村口走，到老槐树那就不见了。老头偷偷把事情告诉了村长，村长心里犯嘀咕，大晌午的带了几个壮汉拿斧头砍树，没砍几斧头有血水流出来，一村人都吓坏了，来桃源洞请潘祈年的师父，据说，潘老师父镇了树，着人挖了根，根须之间，尽是白荏荏的小孩儿骨头，中间还撂了块花头巾呢。

龙虎山的刘鹤翔先生也想起一个，年代要近些，说是九十年代初，他们贵溪有个女人坐车下乡，总觉得手边有个东西毛茸茸的，低头看还以为是邻座男人的毛领子，就好心拿起来递给他，谁知道入手暖呼呼的，还在蠕动，明明就是根尾巴！女人吓的在车上尖叫，那个男人嗖一下就从打开的车窗里窜出去了，据说刚落地就是个狸狐形状，几下就窜进山上的草丛不见了。后来龙虎山派了好多道士上山，终于在洞里堵到这狸狐，烧焦的尸体足足有一人长，当地的老百姓此后好几年都没敢上山。

类似的还有，菜地里的菜突然都枯死了，只剩了一株，农妇夜里起来去菜地小解，正蹲着呢，一只老鼠嗖溜绕过去，那菜跟长了眼睛胳膊一样，叶片猛地把老鼠给卷起来，还能听到咯吱咯吱啃骨头的声音，农妇吓的落荒而逃，第二天早上战战兢兢去看，那株菜上下血迹斑斑的，边上还扔了张老鼠皮。

一群人搜肠刮肚，想破了脑袋，但凡能和妖沾点边都拿出来讲，秦

放听的心里有些发毛，司藤却明显意兴阑珊：“我问的是，我这样的妖怪！”

没人吭声了，司藤也不追问，自己先退席，临走前不紧不慢说了句：“各位道长慢慢想，不过时日不多，三天为限，可别叫我失望啊。”

马丘阳道长沉不住气：“如果找不到，你想怎么样？就让我们毒发身亡吗？司藤小姐，你如果真的跟这么多道门道派同时结仇……你的日子也不会好过吧？”

司藤很是无所谓的笑笑：“我如果还有日子过，当然没那个胆子跟各道门结仇。不过，如果我这个要求你们达不到，我活着也没什么意思——索性一起死啊，人多热闹，到了下头，还能凑几桌麻将。”

这话说的，几乎是所有人心里头都冒了凉气：看她这表情，不是随便说说，难不成确实破釜沉舟，找到了，一起活，找不到，一起死？

眼见司藤已经出了门口了，白金教授情急之下问了句：“司藤小姐，为什么一定要找到另一个妖怪呢？”

司藤转头看他，眼波流转，嫣然一笑：“一个妖，孤零零的活在上，寂寞呗。”

司藤的退席，并非真的拂袖而去，她回到VIP休息室等着，秦放随后进来，说了句：“没走，都在。”

说完了走到隔墙前头，墙上挂一副大的西方油画复制，《最后的晚餐》，秦放扶住边框掂量了下，用力把画给取了下来。

画的背后，是市场调研时常用的单面镜，那头的宴席场景清晰在目，秦放掀了高处的外放开关，越发连那边的声音都清晰可辨了。

司藤叹气：“现在的商家是越来越鬼了，人与人之间，还有没有点最基础的信任了。”

这才叫得了便宜卖乖呢，秦放真想翻白眼：“这种高档会所，你以为大老板们真的都是为吃饭而吃饭的？隔墙有耳，刺探商业秘密，也是有需求才有供给。如果不是砸钱或者跟店方关系好，人家才不会给你提供这种房。”

司藤走过来，伸手在镜面上抚过，最后拿手指轻点着镜面上柳金顶的秃脑袋，说的很是意味深长：“这一个个单纯无知毫无警惕的小道士，可怎么跟我这种两世的妖怪斗哪。”

丁大成拈着筷子夹菜，柳金顶提醒他：“别，这菜里没准有毒。”

丁大成耸耸肩，很是无所谓：“柳道长，咱都已经中毒了，有毒也是吃，没毒更要吃，你还给她省饭钱怎么的？”

说完了一筷子送进嘴里，咂巴着嘴表示认可：“菜不错，这地方看着高档，厨师技术还真不赖。”

让他这么一带，大家三三两两的也都开动了，这几天赶路辛苦又愁肠百结，三餐都草草带过，乍一吃到正经餐盘里的，还真就馋虫大动，根本停不下来。

只有白金教授的心思还留在先前的话题上：“苍鸿观主，我相信这世上，很少有独一无二这一说。司藤这样的妖怪，难道真就没有了吗？”

苍鸿观主没说话，倒是张少华真人接过话头：“有我相信还是有的，但是，难找，非常难找。”

“这话怎么说？”

张少华真人反把问题抛给他：“这个司藤小姐，如果她不说自己是妖怪，跟你大街上面对面走过，你能看出她是妖怪？你又凭什么说她是妖怪？”

白金教授听的似是而非，似乎抓到点什么了，又像是全无端倪，其他人也被这话题引过来，筷碟声渐渐消停，只有瓦房拼命拽着颜福瑞给他夹这夹那：“师父，我要这个，还有那个！”

张少华真人说：“关于妖怪，有一句老话，乱世争相为妖，盛世低头做人，这话你听过没有？”

当然没有，老师没教过这句。

苍鸿观主叹了口气，对张少华真人说：“还是我来讲吧，我说的不到位的地方，你们再补充。”

这个妖怪，真的不是电视或者小说里你们看到的那样单纯为祸一方杀人图命，真实情况，要复杂的多。

你们去翻翻以前的野史笔记，中国历朝历代，都不缺妖怪的故事，但是稍加留心就会发现，乱世多妖。

我们道门认为，乱世多杀。如果命如草菅，天地间横生戾气，这种戾气就是妖怪滋生的土壤。但是到了盛世，风调雨顺，安居乐业，天地间充斥灵秀清气，妖气也就自然而然受到天地制衡。

打个比方，妖怪其实跟病毒类似，每隔一段较长时间就会有一波发作，发作周期受大环境影响，大环境适宜，病毒就会抬头，大环境苛责，它就会敛迹，像是被严寒天气冰冻住，静待回暖之后下一次现形。

刚刚张少华真人说，乱世争纷为妖，盛世低头做人，说的是妖怪在这种大环境中的个体作为，乱世时肆无忌惮，盛世时就会大为收敛，往人堆里钻，隐匿行迹。

刚刚我们跟司藤提的那些，或是尚未成妖的小精小怪，或是修行不够，在人前露了本身马脚，又或是不守人世规则，出来危害百姓，所谓做则有痕，做则留迹，连肉眼都瞒不过，何况道家天眼？

但是司藤要找的，是跟她一样的妖怪，也就是说，我们要找一个已具人形、妖力深厚，并且已经在人世混迹了不下百年的妖怪。

难找的就是这种大隐隐于市的妖怪。

如果这个妖怪作乱害人，倒也不难，这属于露妖踪泄妖气，但是太平这么多年了，你们听说过哪个重量级的妖怪出来作乱的？我说一句跑题的话，过去对付妖怪是拳打脚踢刀剑斧钺，现在科技手段提高了，什么红外线紫外线超声波，人类恨不得真抓一个妖怪进实验室各种仪器分析，妖怪知道了也忌惮的，比起从前，愈发的小心规矩。

而这个妖怪如果循规蹈矩从不作乱，跟人又有什么两样？

苍鸿观主这话，主要是说给白金几个人听的，其他人生于道门，也不需要他来普及，白金想起以前在电影电视里看的，某某道长眉头一皱，鼻子一嗅，大喝一声“有妖气”，就能把十里之外的妖怪给揪出来，现实中不是这样吗？

转念一想，如果一个妖怪没有害人，身上没有那种戾气，又何来的妖气呢？

果然难找，的确难找，但是这世上如果真有人能找到，也非他们这群道士莫属了，难怪司藤会找上他们，怕他们不尽心尽力，甚至不惜以毒驱使。

一时间，大家都不说话了，瓦房咯嘣咯嘣咬着手里的素炸果子，把大人们的话都听在耳里，不十分明白，独有一点分外着急：“师父，你们要帮妖怪再找一个妖怪朋友吗？这个妖怪都已经这么厉害了，再找一个，我们还打得过她吗？”

为什么一定要找到另一个妖怪呢？

这一点，也是秦放想问的。

“司藤，你要再找一个妖怪，真的是因为寂寞吗？还是……你在寻求联盟？”

司藤没理他，转回梳妆镜前坐下，又拈了眼影刷在上眼睑补上金粉：“不是说了，是因为寂寞……”

她话没说完，突兀停住，盯着镜子里的自己出神，声音忽然奇怪起来，轻声叫他：“秦放。”

秦放心里打了个突，居然第一时间就明白了：司藤这面梳妆镜是靠墙的，靠着另一边的墙！

有人做一，就有人做二，螳螂捕蝉，焉知没有黄雀在后？

秦放拳头攥起，僵了一两秒之后，几乎是夺门而出， he 希望是司藤多心，但确认一下总是好的。

就在出门的一刹那，另一侧包厢的门打开，有个身形窈窕的女子冲出来，迅速朝着楼道方向奔去。

居然真的有人！秦放心里一紧，下意识拔腿就追，眼见那女子都已经下了楼梯，想也不想，直接一个飞身扑了上去，两人几乎是同时摔倒，顺着楼梯骨碌滚了下去，秦放先接的地，脑袋咕咚一声剧痛无比，

迷糊中先是一片空白，紧接着居然像是翻书，耳朵里有书页密集的翻页声，沙沙，沙沙沙。

忽然又陡的清醒，眼帘里映出那个挣扎爬起的女人仓惶的脸。

秦放彻底傻了，他就那么呆呆地，看着她爬起，看着她慌张离开，看着她的背影消失在会所的大门口。

陈宛，这个女人，居然是陈宛。

第24章

秦放失魂落魄般回到房间，司藤正对着镜子仔细端详，听到他的脚步声，漫不经心问了句：“追上了吗？”

秦放犹豫了一下：“跑了。”

“跑了就跑了，那么一大群人都在，捉到了，大家脸上都不好看。”

秦放心里咯噔一声：“你知道她是谁？”

“还能有谁，沈银灯啊。细论起来，麻姑洞跟我是有仇的。那晚打电话，苍鸿观主介绍时，沈银灯明明在，还跟我对过话。今天见面，她怎么可能不来呢？”

她看着单面镜另一头的宴席微笑：“给我安排这么一出声东击西黄雀在后，看来，小道士们也不全是傻子啊。”

吃完饭，颜福瑞牵着瓦房回青城山，他没中毒，现在又把瓦房要了回来，算是全身而退，临走时跟大家告别，除了苍鸿观主跟王乾坤，其他人都冷淡的很，走出不多远，听到柳金顶嗤了一声说风凉话：“他师父惹出来的事情，我们倒霉，他反而没事——他还真以为那个妖怪会放过他？我要是司藤，第一个先拿他开刀。”

这话说的颜福瑞心里惴惴的，然而另一重打击很快来了：他和瓦房赖以栖身的天皇阁被拆了。

那个宋工正在现场指挥工人们推着小车清理碎砖瓦，远远看到颜福瑞，赶紧戴上安全帽，又让两个拿铁锹的工人挡自己前头，隔着“人墙”跟颜福瑞喊话，那意思是他去房管中心了解过了，颜福瑞根本连房产证都没有，当年管的松，他们师徒钻了政策的空子占地建房，已经占了国家这么多年便宜了，青城山是国家的，人人都像他一样到青城山圈地

建房，还有没有王法了？

这是宋工先前打好的腹稿，预计着恩威并施，先恫吓一通，然后再安抚他说但是我们还是会给你一定的赔偿的，谁知安抚的话还没出口，颜福瑞牵着瓦房转身走了。

这不像颜福瑞的风格啊，转性了？宋工莫名其妙，其中一个拿铁锹的工人对宋工说：“领导，你这几天要注意安全啊。”

宋工深以为然，顿时就有种八面来风的凛冽感。

傍晚时分，秦放接到颜福瑞电话，说是想拜访一下司藤小姐，秦放还怕司藤不答应，谁知她想了想，说：“这个颜福瑞，一次两次要拜访我，那就让他来呗，我看看他葫芦里到底卖什么药。”

颜福瑞带着瓦房登门了，右手挎一个果篮，里头苹果香蕉猕猴桃，左手一大盒太太美容口服液，秦放看到就黑线了，颜福瑞小心翼翼解释说：“我知道司藤小姐没结婚，不能叫太太，可是超市里就这种的，我看了一下，18岁以上都能喝的，不一定得是太太。”

秦放真想抚额叹息，颜福瑞这样的，简直就是个实心二愣葫芦，哪还有什么药卖呢。

瓦房很怕司藤，他不敢进屋，硬要待在院子里自个玩儿，颜福瑞跟着秦放进屋，佝偻着腰在司藤面前站着，等着秦放把礼物给司藤递过去之后，深深来了个90度的鞠躬。

司藤笑咪咪的：“颜道长，这又唱的哪出啊？”

颜福瑞说：“司藤小姐，我知道我师父挺对不起你的，我也没想到师父当年会一时糊涂，做出那样的事情，换了我是你，我也想报复的。可是师父从小把我养大，我当他真是父亲一样，我想过了，冤冤相报何时了，你要心里真不痛快，就冲着我来吧，我这辈子也没什么出息，要是能帮师父抵了债，消了你的怨气，也算是没白活。”

秦放恍然，怪不得颜福瑞拎了见礼，原来是替他师父说好话来了，但他还是有些云里雾里：丘山道长对不起司藤？道士收妖不是天经地义吗，难道中间另有隐情？

司藤脸上的笑意慢慢就退了，半晌冷冷来了句：“原来都知道了啊。”

“是，黄老太太跟我们说了。”

司藤反应很快：“哪个黄老太太？黄玉身后的？苍鸿观主可没提过这个黄老太太啊。”

颜福瑞赶紧解释说这个黄老太太年纪很大了，又瘫痪在床，没法去武当山，只是跟他们通过电话。

“一个老太太，搬弄是非很好玩吗？”

颜福瑞没敢吭声，不过约略明白司藤为什么发怒：她今日那么光鲜，谈笑间摆布的一群人无计可施，当然不喜欢别人知道她从前是多么的卑微落魄。

拜访突然变了僵局，颜福瑞进退两难，过了会嗫嚅着说了句：“那要么……我先回去了，改天再来拜访。”

司藤不说好，也不说不好，盯着颜福瑞不说话，颜福瑞被盯的后背正凉，她反而又笑了：“你现在，跟苍鸿他们住一起吗？”

“没，我带瓦房回家去住，结果……”

颜福瑞犹豫着要不要把无家可归的事给说出来，司藤打断他：“你想个办法，回去跟苍鸿他们一起住。”

颜福瑞没懂：“为什么啊？”

“不是要为你师父抵债吗？我想来想去，你这样的，也没别的用处，既然你跟苍鸿他们混的熟，那就帮我探听消息，传个话什么的吧。”

颜福瑞傻不愣登站着，直到司藤离开才如梦初醒，急急问秦放：“秦放，传话我会，但是探听消息这个，司藤小姐是……让我当卧底吗？”

秦放说：“好像是。”

颜福瑞慌了：“不行啊秦放，我……我心理素质不行啊。”

时近半夜，除了王乾坤，其它人都聚在苍鸿观主房里，或哀声叹气或言辞激烈，争论焦点无非两个：该不该帮她找，怎么样帮她找。

反对方说：寂寞？一听就是糊弄人的，瓦房小是小，话说的有道理，一个妖怪已经这么棘手了，再帮她找一个，两个妖怪联手兴风作浪，道门的人还要不要活了？

也有支持的：除妖本来就是道门的责任，咱们找可以帮忙找，找到之后一网打尽不就行了吗？还一箭双雕呢。

于是问题又来了：一网打尽，你有那本事一网打尽吗？咱们都没正面跟这种妖怪交过手，谁知道她们是什么斤两？

支持方冷笑：何必灭自己志气长他人威风？千年道门，藏龙卧虎，就不信没有高人能除魔卫道了。

你一句我一句，有如群蜂乱嗡，团蝇鼓噪，苍鸿观主头大如斗，正想大喝肃静，门外传来敲门声。

笃，笃，笃三下，不急不缓。

丁大成去开门，先还以为是王乾坤，门开了之后惊讶极了：“沈小姐，你不是走了吗？”

沈银灯没说话，径直走到客厅里，也不坐，就那么站着。

她身材细长，腰线极美，穿天鹅绒的运动服，白色板鞋，长直发垂腰，一丝一毫都不乱，顶灯打在她身上，居然有极其艺术的舞台效果。

苍鸿观主放下心来：“沈小姐，你可总算是来了。先坐吧，今天大家都见到司藤了，她给我们三天……”

沈银灯打断他：“我知道，我也在。”

“你也在？”

“这种妖怪阴险狡诈，总不能她让我们做什么，我们就做什么。所以我跟在暗处，就是想打探清楚，司藤到底想做什么。”

丁大成性子最急：“那你打听到了吗？”

沈银灯想了想，缓缓摇头，俄顷又若有所思：“她没说太多，不过，我听到那个秦放对她说了句‘你不是要报仇雪恨卧薪尝胆吗’。”

苍鸿观主心头一震，脑子里一片茫然，恍惚间，听到马丘阳道长尖细的声音：“狗屁的过去的就让它过去，什么最大度明理，就知道妖怪的话不能信的！”

苍鸿观主定了定神：“那沈小姐怎么看呢？”

沈银灯沉默了几秒钟，忽然双膝跪地，离的最近的张少华真人吓了一跳，下意识伸手去扶，沈银灯脸色铁青着拂开他的手，重重给屋里一千人磕了三个响头。

这一下全然意料之外，众人面面相觑，都有些不知所措。

沈银灯说：“司藤和道门有仇，无非是她当年被丘山道长设计，受了些苦头，可是她和我麻姑洞，是实实在在有血海深仇的。”

白金约莫猜到她要提的和沈翠翘有关，一千人之中，他入世最深，受道门影响不大，很难理解沈银灯诸人的执念，劝她说：“沈小姐，令祖上的事，确实不幸，可是已经过去了。现在司藤要深究她的仇，你又要牵出麻姑洞这桩公案，何必呢。”

沈银灯冷笑：“过去了？事情没有发生在金陵白家，白教授当然不能感同身受。这些年，众道门各自行事，不像早年那么走动频繁，恐怕你们都不知道我麻姑洞沈家发生过什么事吧？”

白金一时语塞，张少华真人眉头紧锁，问她：“难道当年，除了沈翠翘重伤致死，还有后话？”

沈银灯面色惨然，沉默良久之后，双眸之中泪光烁动却又难抑仇恨：“司藤说她从不祸及子孙？她对我们沈家下咒，我太姥姥去了之后，我的姥姥、母亲，都是难产而死，死时都不到三十岁。一出生就阴阳两隔。麻姑洞的道术虽然不是什么精绝天下，但是也需要口授亲传，纸上的东西晦涩难懂，后人难以领会，以至于麻姑洞的道术几近失传，表面上她是重伤了沈翠翘，事实上，她是绝了我麻姑洞的门户！”

这个消息不啻一枚重磅炸弹，所有人都近乎惊怔失语，想起司藤白天在宴席上说什么“大度明理”，嘴上说的好听，行事居然能狠辣到这个

地步。

白金几乎猜到她要说什么了：“那沈小姐是想……”

“她不出现，我永远找不到她，沈家人也会永远背着这个诅咒活下去。既然她已经现身，我就一定要杀了她。”她面色狠戾，语意凌厉，但到后来，脸上又突然现出一抹慈和之色，右手轻轻抚向小腹，轻声说了句，“哪怕不为我自己，也为了我……肚子里的孩子。”

第25章

颜福瑞当晚就成功打入了“敌人”内部,他无家可归是真,又老实巴交一无是处,天生的卧底材料,没人对他起任何疑心。

第二天一早,他给秦放发送了第一条卧底信息:苍鸿观主要去拜访司藤小姐。

说了跟没说一样,秦放哭笑不得:人家苍鸿观主一早就给他打过电话了好不好,再说了,苍鸿观主过来,必然是客客气气走大门,又不是翻墙,要你通风报信!

司藤倒不怠慢,礼数周到的在客厅跟苍鸿观主见了面,一番寒暄之后,苍鸿观主道明来意,大意是他们昨儿晚上一夜没睡,连夜发动道友,四处询问妖踪,所谓皇天不负有心人,虽然还不明朗,但已经有些眉目了。

是个好消息,但是司藤冷笑着话里有话:“昨天还在说怎么难找怎么困难,一觉起来就有眉目了,这未免也太快了吧?”

苍鸿观主有些尴尬:“事关身家性命……大家都很着急,生怕晚一步毒发。不过只是有眉目而已,现在也不敢确认,但还是先知会一声,免得司藤小姐误会我们故意拖沓。”

话说的在情在理,挑不出什么错处,司藤也就不再咄咄相逼:“我想老观主也不至于耍什么花样的,不然,真的得一起下去打麻将了。”

一席话说的苍鸿观主如坐针毡,勉强待了一会就要告辞,司藤这时反笑的妩媚了,白皙纤长的手伸过去按住苍鸿手背:“不急,我还有话说。”

苍鸿观主这辈子估计都没跟妖怪这么接触过,手上过电一样,惊的

浑身一哆嗦，胡子都翘了根了。

司藤权当没听见，盯着苍鸿的眼睛，笑的温温柔柔：“听说当年丘山道长镇杀我，老观主的师父李正元道长也在？”

完了，来了！

苍鸿不敢看她，讷讷说了句：“在……在。”

“当时是个什么情形，老观主能否讲一讲？”

苍鸿心里打了个突：“那时候……司藤小姐不是也在吗？”

“是在是在，不过老观主也知道，同一件事，不同的人嘴里说出来，南辕北辙。我想听听看，镇妖这事，李道长是怎么给后人讲的。”

苍鸿一颗心突然就跳的厉害，他看了眼司藤，身子不自在地往后挪了挪，不安地舔了下嘴唇，顿了顿稳住心神：“我师父说，当时的情形是这样的……”

他尽量按真实的回忆去说，但出于自我保护，刻意地没有提到自己，“我师父”、“丘山道长”、“黄婆婆”，“师父说”，可以模糊的地方约略带过，声音略略发抖，脑子里天人交战：那时情形太过凶险，也许司藤根本就忘记了他这个小人物呢？不不不，司藤的孩子是在他怀里闷死的，她怎么可能忘记？

故事讲完，死一样的沉默，苍鸿紧张地手都在抖，心想，也许司藤下一刻就要跟他清算了，她可能会冷笑着问他：那你呢，你做了什么好事，怎么一点都没讲呢？

他一直等，像是等了一个世纪那么久，司藤终于说话了，声音低沉而又疲惫。

她对秦放说：“送客吧。”

送走了苍鸿，秦放回到客厅，司藤还保持着原来的姿势，坐在椅子上一动不动。

但是奇怪的，现在看她，却有几分亲近，初见时，不过就是一个狰狞可怖的妖怪，可是相处久了，她就渐渐立体，及至今天听了苍鸿讲的

旧事，秦放忽然有些可怜她，他陪着司藤坐了一会，很想问她：“你还有过孩子吗？”

怎么看，她都不像是会爱上别人，还生过孩子的女人。不过，再怎么好奇，秦放还是忍住了，人情世故他是懂的，这种事情不好问。

司藤反而先开口了，像是问他，又像是问自己：“一个女人，明知道那个男人是骗她，还要跟他在一起，还要给他生孩子，为什么？”

秦放心里的回答是，恋爱中的女人大多没头脑的，妖怪也一样。不过失意人前不好说这话，他决定答的委婉一点：“因为爱吧。”

司藤哈哈大笑，笑到后来眼泪都出来了，她用手指揩了揩眼角，说：“因为蠢吧。”

又说：“太累了，我去睡一会。”

秦放觉得，今天苍鸿所讲的事情，一定很不寻常，认识司藤这么久以来，她第一次说，要睡一会。

以前她说，妖怪不需要吃饭，也不需要睡觉。

沈银灯等人在房间里等苍鸿，一见到他回来就急急迎上去：“怎么说？”

苍鸿观主恼怒地看了她一眼：“司藤那么精明，我只是说有眉目，她已经有了疑心。要是像你计划的那样跟她说已经找到了，你觉得她会怎么样？如果不是她托大觉得我们不敢耍花招，我们早露了馅了。”

沈银灯没有说话，众人三三两两落座，都有点忐忑不安，白金教授说：“我想了一夜，总觉得……不太好，这事一定要搞的你死我活不可吗？”

这话戳中了不少人，马丘阳道长连连点头：“咱们得想清楚了，现在我们跟司藤，又没什么深仇大恨。但是走了这一步就不一样了……”

昨晚上沈银灯泪水涟涟的，他们一时心软加三两冲动，也就答应。但是后来左思右想，真这么做，就是跟沈银灯站到一条船上，虽然都是道友，到底交情泛泛，犯得着吗？

潘祈年也跟着附和：“就是就是，大事化小，小事化了，万一闹到不能收场，不是因小失大吗？”

议论声中，沈银灯突然冷笑起来，目光锥子一样一个个盯过去，待到大家都不说话了，她才开口。

“降妖除魔，对我们道门来说，不就像吃饭睡觉一样平常吗？什么时候杀个妖怪都这么前怕狼后怕虎了？大事化小小事化了？跟妖怪去讲和气生财？说出这种话，各位道长还记得自己是行道之人吗？”

这话说的，丁大成怎么听怎么觉得刺耳：“沈小姐，我相信你说的，藤毒出自司藤本身，只要她死了，藤毒就会自行消解。可是你不要怪我们北方人说话直，你们麻姑洞现在那水平，是的确不怎么样，我还真不敢相信你能杀了司藤。如果她不死，我们这些人怎么办？都给你陪葬吗？”

沈银灯一字一顿：“当年为了扳倒丘山，司藤和道门中人私下交易，受命看守她的，就是沈翠翘，她最后虽然是死了，可该用什么法子杀司藤，她比谁都明白。随你们信不信我，如果不信，你们就依着司藤所说，满世界找妖怪去吧，如果找不到，最后还不是一样给她陪葬！”

一席话说的众人都不作声了，末了张少华真人一声长叹：“算了，大家都没什么选择，就依沈小姐的吧。事情一旦成了，解藤杀，除妖，去诅咒，也算是一举三得。万一不成，也好过坐以待毙。命数使然，定了就是定了，别再争了吧。”

又说：“人多嘴杂，这事只我们几个掌事的知道就好，按照昨天说好的，大家各自准备吧。”

当天晚上，颜福瑞给秦放打了个电话，说是现在苍鸿观主们议事，都不要他和王乾坤参加，他又没配备窃听器，扒门上听了半天啥都没听到，后来有个打扫客房的服务员从后头拍了他一下，把他吓的咧……

反正重点就是倾诉开展工作的困难，秦放听的抚额叹息，真心不明白司藤为什么要安插颜福瑞做这个事儿，最后要挂电话时，颜福瑞忽然又想起什么：“对了，我听到他们说了好几次苗寨，好像是说……千户苗寨。”

千户苗寨？怎么听着跟武侠小说里的名字一样？

挂了电话之后，秦放拿手机百度了一下，居然真的有，贵州苗族侗族自治州的西江千户苗寨，颇热门的旅游景区，门票都噌噌攀上了100大洋。

一群道门精英去偏远的千户苗寨，几个意思？

秦放去找司藤，把事情略说了下，司藤说：“千户苗寨不一定指西江，黔东南是苗族聚居地，超过千户的，都可以叫千户苗寨，西江是已经开发的，那些没开发的大苗寨也为数不少，我大概知道他们要去的是哪一个……你把地图调出来我看看。”

秦放搜了黔东南地图，放大给司藤看，司藤指尖在西江往下点了点：“这里，靠近榕江。”

秦放有些好奇：“你去过？”

“没去过。但听过，那里一带是沈翠翘的老家，麻姑洞的地盘。”

秦放心里一动：“早上苍鸿观主说，寻妖的事情已经有眉目了，现在又提到千户苗寨，是不是过一阵子就要跟我们说，要找的妖怪在千户苗寨？”

司藤说：“是啊，不然他们去千户苗寨干什么，旅游吗？只是，偏偏在沈银灯的地盘找到，未免也太巧了。”

确实太巧，更何况沈银灯跟司藤还是有宿仇的，秦放忍不住提醒她：“你小心点。”

这句话不知道怎么着就触到她逆鳞了：“小心什么？我要小心什么？”

这不明摆着吗，真是好心当成驴肝肺，秦放没好气给她解释：“沈银灯不是跟你有仇吗？那是她的地盘，说不定是想把你引过去在那收拾你，这里头有阴谋，小心点总没错的。”

司藤冷笑：“我要小心什么，如果沈银灯在前路上挖了个陷阱，连坑带路铲了就是。玩阴谋？论辈分，阴谋都得叫我一声祖宗。”

秦放又好气又好笑，老天爷也真是不长眼，她说这样的大话，怎么不凭空降个雷霆劈她一脑袋呢？

他忍不住就把心里的话说出口了：“司藤，我真是想不出，你这样的人，爱上的是什么样的男人。”

“谁都不爱，我从来也没爱过什么男人。”

“那你还给人生孩子？”

话一出口秦放就后悔了，从最基本的道德出发，他觉得不应该在一个失去孩子的人面前提这种事，无异于割肉揭疤，他甚至设想了司藤接下来的反应，勃然大怒？或者眼眸一暗，悲怆神伤？

都没有，她慢悠悠给自己倒了杯茶，送到唇边呷了一小口，神色自若说了句：“我那时候，大概眼瞎了吧。”

第26章

果不其然,过了两天苍鸿观主的电话就来了,司藤接都不接,指示秦放:“你跟苍鸿观主说,老观主德高望重的,论理我不该怀疑。不过你说千户苗寨有妖怪就有吗,你要说白宫有妖怪我还要去美国啊,怎么着也得给我看证据,哪怕是妖怪身上的一根毛呢。”

苍鸿观主挺尴尬的,回答说这个我们也想到了,只是妖在黔东,想取证的话还需要些时间,怕司藤小姐着急所以才这么早通知。

放下电话,心中难免不快,把难题丢给沈银灯:“都跟你说过司藤没那么好糊弄,现在她要证据,你看着办吧。”

沈银灯咬牙:“不就是证据吗,妖鳞妖爪,我给她造一个就是。”

似乎也只能如此了,白金教授摇头叹息,散会出来,找王乾坤闲聊,感喟说道门久不相聚,这次收到苍鸿观主邀请,心中实在是很兴奋的,以为有了机会能够一窥妖界,说不定能开启新的认知,没想到走着走着,居然演变成远年恩怨互相报复的狗血桥段,真是兜头一盆凉水,索然无味。

白教授的这种科研境界,王乾坤或许还能理解一二,颜福瑞只会觉得两人是吃饱了撑的,对话之中,他只抓住了“互相报复”这几个字,赶紧追问:“不是司藤小姐要报复道门吗?怎么又成互相报复了呢?”

苍鸿观主叮嘱过不要泄密,但到底不是什么谍报密战,白教授没那么多顾忌,也就多说了几句,大意是沈银灯的外婆是死在司藤手上,本来就有恩怨,司藤还给麻姑洞下了那么重的咒,也难怪沈银灯恨她。

一人做事一人当,怎么还能给人家下咒呢,真是太过分了!由人推己,颜福瑞顿生兔死狐悲之感。

秦放又接到了颜福瑞的电话，这次，他没有提供卧底消息了，语气挺激动，还掺杂着丝丝严肃，说，要跟司藤小姐谈一谈。

谈就谈呗，反正也是“自己人”了，挂电话时，秦放忽然想到了什么，犹豫了一下，还是问颜福瑞：“你们那里，是不是还住了个叫沈银灯的？”

颜福瑞说是啊，那是麻姑洞的掌事，唯一的女人呢，长的还挺漂亮。

自从那天在会所见到的酷似陈宛的女人之后，秦放一直心有疑窦，司藤认定那个女人就是沈银灯，也不知道是否确凿，他想证明一下：“你能拍一张她的照片给我吗？”

想了想又补充一句：“偷偷拍。”

颜福瑞有些木讷，挂了电话之后才回过神来：偷偷拍？这秦放是怎么回事？看人家家长的好看，惦记上了？

不过这个偷偷拍可害惨颜福瑞了，背影没什么意思，总得偷拍个正面吧？可是面对面的拍那还叫偷拍吗？颜福瑞手机普通，也没人教他可以鼓嘴挠腮假装自拍，加上沈银灯很少出房门——好不容易让他逮着个机会，避在一旁能勉强拍到大半张脸……

坏了，忘消音了，按键咔嚓一声，真跟一巴掌正掴在脸上似的。

沈银灯很敏感，马上就转头看向这边，颜福瑞连拿手机的手都没来得及放下去，讷讷地感觉像是被人捉奸在床，沈银灯径直过来，伸手把手机拿过去，问他：“你拍我照片干什么？”

如果颜福瑞是个训练有素的卧底特工，完全可以腆着脸回答说因为你长的好看我想拍下来当桌面什么的，可惜他非但没经受训练，还老实巴交地有点缺心眼，红着脸嗫嚅了半天，憋出一句：“又不是我想拍的。”

沈银灯好笑：“有人拿刀架你脖子上逼你拍吗？”

“不是，那个秦放……”

听到“秦放”两个字，沈银灯的脸色突然变了。

也真是人有急智，让她这么脸色一变，颜福瑞突然就找着借口了：“我今天想去拜访司藤小姐，你也知道的，我师父当年做的不妥，我总想去道个歉。打电话过去的时候，司藤小姐身边的那个秦放让我拍一张沈小姐的照片……我想应该也不是他要，可能是司藤小姐吩咐的，那天在会所吃饭，大家都见了面，但是司藤小姐唯独没见到你，可能……她就想看看吧……”

颜福瑞觉得自己真是太聪明了，这个借口简直无懈可击，既大大方方点出了自己今晚要去司藤那儿，又帮秦放挽回了面子——一个大男人要人家漂亮姑娘的照片总有好色之嫌，可是把责任推给司藤就没关系了啊，女人看女人随便看嘛，反正她是妖怪。

沈银灯的面色冷下来，手指点到删除键，直接就把照片给删了。

她说：“看照片有什么意思，不如直接见面好了。你不是要去拜访司藤吗，我跟你一起去见见秦放。”

这一下大大出乎颜福瑞的意料，他张了张嘴，下意识就想拒绝，可是脑子里念头一转，又把话咽下去了。

这样也挺好，他计划跟司藤说的话可能有那么点“犀利”，有旁人在不太方便，沈小姐能把秦放支开的话最好不过了。

颜福瑞差不多晚上七点多到的，这次也不带礼物了，正气满满兴师问罪的架势，秦放给开的门，打眼就觉得他神经不太正常，不过也懒得多问，向客厅示意了一下：“司藤在里面。”

颜福瑞嘴巴朝外努：“有人在外头等你。”

秦放奇怪：“谁？瓦房？”

颜福瑞故意卖关子：“见到了不就知道了。”

说完了甩开胳膊往里走，秦放正想叫住他问照片的事，兜里的手机响了，他想着瓦房还在外头，索性带上门，一边接电话一边往外走，那头是单志刚，气喘吁吁的，一开口就带了几分紧张：“秦放，我见到安蔓了。”

秦放猝然停步，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我其实是想帮你查查那个赵江龙，他还在住院休养，我怕离的近了人家起疑心，就一直在附近转，谁知道就刚才，我看见安蔓，和两个男人一起，他们一起，我看见，往楼上……”

他语无伦次，喘的厉害：“秦放，我跟过去看看，我再电话你。”

秦放猛然反应过来：“别，别，这事等我回……”

话说的迟了一步，单志刚已经挂掉了，秦放心里暗叫糟糕，赶紧又给他回拨，不知道单志刚是不是跟踪安蔓怕被发觉把手机调了静音，怎么打都没人接，秦放紧张的手都抖了，给单志刚发短信，连着三个“别去”，刚要按下发送键，身后响起了一个幽幽的声音。

“秦放。”

这声音如此熟悉，感觉上，听过无数次。

——“秦放，肚子饿了，给我买个冰激凌嘛。”

——“秦放，那里有租双人自行车的，我们租一辆绕西湖啊。”

——“秦放，我酒喝多了头晕，送我回去好吗？”

——还有那天晚上，梦里，那个浑身湿漉漉坐在床头的女人，对他说：“秦放，怎么还不送我回去？”

这就是那个沈银灯吗？跟陈宛有一模一样的脸，甚至一模一样的声音。

他缓缓回头。

颜福瑞鼓足了勇气，说，司藤小姐，我要给你提个意见。

司藤往椅背上一靠，笑咪咪的：提啊。

颜福瑞嗫嚅：那……司藤小姐不会生气吧？

司藤嫣然一笑：不会，从谏如流，我这个人最大度了。

秦放跟她说颜福瑞要找她谈一谈，谈什么？苍鸿观主这样的在她面前都手足无措，颜福瑞是哪根葱？送上门来给她解闷吗，也好，反正闲着也是闲着。

颜福瑞让她笑的心里发毛，但是箭在弦上，也不好不发：“司藤小姐，不管是人是妖，都应该遵守诺言，比如你答应苍鸿观主找到妖怪就帮他们解毒，再比如你说我帮你做事就原谅我师父犯的错，不能我们把事情做了，你又翻脸不认人了，或者背后又下刀子，这样……这样是不对的。”

这都什么跟什么？司藤心里头云里雾里，脸上还是笑眯眯的：“你的意思是，我会出尔反尔，翻脸不认人？”

颜福瑞最见不得她笑，说话都开始打磕绊了：“我本来……是很相信司藤小姐的，但是最近听说了一些事情，我觉得……那个……小中见大……一滴水可以折射太阳的光辉……”

司藤说：“我不知道一滴水能不能折射太阳的光辉，我只知道，我一巴掌能把你的家都找不到。颜福瑞，你是活腻了吧？还是想和丘山合葬啊？”

不是说从谏如流，不生气吗，怎么还威胁起人来了呢？

“从哪听说的事情？都怎么造谣编排我来着，说来听听。”

事到如今，伸头一刀，缩头也是一刀，颜福瑞只好说下去了：“你把我麻姑洞的掌事沈翠翘给杀了……”

说到这，偷眼觑司藤，见她没什么反应，稍稍心安，又接下去：“这也就算了，旧社会，法制不健全，也不能说司藤小姐就是有罪……可是为什么要给麻姑洞的人下诅咒呢，让人家的女人都难产而死，小孩子一出生就没了妈，这实在太残忍了……”

司藤一巴掌就拍在桌面上：“放屁！谁给她下了诅咒，没本事不入流的妖精才偷偷摸摸去给人下诅咒，谁不知道我从未败绩，想掀翻她麻姑洞一抬手的事情，还用得着给她下……”

她突然就不说话了，手慢慢收回来，眉头微微皱起，似乎想起什么，过了会嗯了一声，说：“可能是有这么回事吧。”

颜福瑞糊涂了，有就是有，没有就是没有，什么叫“可能是有吧”，难道说，自己做的事情，自己都记不清了吗？

司藤却不再搭理他了，她慢慢倚回靠背，神情渐转不屑，颜福瑞听到她极低地说了一句：果然是上不了台面的货色。

第27章

姓名不对,家乡不对,过往不可能有交集,也从未有过什么双生姐妹,任何角度去分析,沈银灯跟陈宛都不可能有任何关联,但偏偏,她就是像极了陈宛。

不是像极了,根本就是一个人,除了相貌和声音,她连偶尔的小动作都和陈宛一无二致,比如想事情时半侧了头轻咬下唇,再比如笑着笑着会无意识用手去扶鬓角。

秦放整个人都恍惚了,理智告诉自己不可能是,但是情感上控制不住,和沈银灯说着说着,眼睛突然发酸,赶紧转过头去深吸一口气,又跟沈银灯道歉:“对不起啊。”

沈银灯挺善解人意的,联系之前秦放问她的话,心里也猜到几分:“是不是我跟你某个亲密的朋友……长的很像?”

“是。”

“她是……离开了?还是,不在了?”

“不在了。”

说完这三个字,秦放胸口一阵翻腾,眼前都模糊了,自己也说不明白,事情都过去这么多年了,怎么会在外人面前如此失态,沈银灯轻轻叹了口气,递了张纸巾给他,犹豫再三,伸手出去似是想拍他肩膀。

手刚触到秦放衣裳,忽然觉得有些不对,抬头时,正对上司藤似笑非笑的目光,而颜福瑞就讷讷站在边上,嘴巴张的,比瓢还大。

司藤当然没那个兴致送颜福瑞出门,她只是纳闷似乎有好一会没见到秦放了,实在人颜福瑞察言观色,忙给她解惑:“秦放和沈小姐在外头

讲话呢。”

沈小姐？沈银灯？她找秦放干什么？

颜福瑞起先觉得没什么，见司藤脸色不好，这才醒悟双方其实敌对，沈银灯不知会司藤私下约见秦放确实有些不妥当，赶紧跟在后头絮絮叨叨解释说司藤小姐可别想多了，这两个人呢其实不熟，之前见都没见过，秦放还让他拍沈银灯的照片认脸呢。

一开门，此情此景还真是出乎意料，司藤双臂一抱，就势背倚门框，问颜福瑞：“不熟？这是破镜重圆哪还是一见如故？”

沈银灯没想到跟司藤是在这种情况下见到，稍一怔愣之后，脸上迅速冷了下来，目光中极具憎恨，毫不掩饰，对视数秒之后，对秦放说了句：“告辞了。”

说完了转身就走，走不了两步，身后传来司藤的声音：“慢着。”

沈银灯身子一僵，原地杵了几秒后，咬牙转身：“什么事？”

司藤却不理她，一双眼睛定定看颜福瑞：“你回去跟苍鸿观主讲，双方不算死敌，但也不是朋友。不通过我就把我手下的人约出来私聊，似乎不太好吧。麻姑洞虽然不是什么书香世家，但也不至于家教疏忽至此，连最基本的礼数都不会。”

沈银灯知道她是故意奚落，打定了主意绝不回应，只是不住冷笑。

“到了我的门上，踩了我的地盘，不递拜帖不打招呼也就算了，见了我的面，居然转身就走，我跟沈翠翘好歹是一张桌子碰过杯喝过茶，算是长辈。让她沈银灯给我叩头，叫一声祖奶奶，也是不过分的。”

沈银灯扬起下颌，冷冷笑出声来。

“还有，有一点务必转告沈小姐。听说她跟我有仇，想必是心心念念要报仇的。但是报仇之前，请沈小姐多读读名人轶事历史传记，古人说，胸有激雷而面如平湖者，可拜上将军。勾践复国成功，概因他沉的住那一口‘气’，礼数周到，不露声色。但凡他像沈小姐这样，一见到吴王就跟个斗鸡似的，吴王早把他眼珠子转下来喂狗了。”

秦放有些尴尬，几次想出言劝说，想到司藤这性子，自己开口了只会更糟，也就暗叹着没有说话，沈银灯到底有点按捺不住，问她：“说完了没有？”

司藤向颜福瑞颌首：“颜道长走好，不送。”

回到院中，司藤径自坐到廊下的靠椅上，示意秦放对面坐下：“没什么要跟我交代的？”

秦放无奈：“不是你想的那么严重……”

司藤打断他：“我也知道，你这个时代，很多规矩不用守了，但是避嫌两个字，总还是会念的。我跟道门正是关系微妙的时候，于情于理，你都不该和沈银灯私下会面。”

又说：“今天给我唱了这么一出，必然是有前因的。我想来想去，你都没可能跟沈银灯见过面，除非是那天在会所，我让你追出去，你跟她打了照面，回来却不跟我讲，为什么？”

那天不跟她讲，是因为乍见到跟陈宛一样的面容，心头惊慌失措，一时鬼使神差瞒了下来，也不知司藤的脑子是怎么长的，前后那么一连，就能把他驳的无话可说，以后，还是跟她讲实话的好。

秦放决定不瞒她：“那个沈银灯，跟我最初的女朋友陈宛……长的一模一样。”

女人的重点有时候就是莫名其妙，女妖都不能免俗：“你都要结婚了，你还惦记你从前的女朋友？”

“不是……陈宛死了很多年了……”

这么一说就容易理解了，司藤想了想：“一模一样？”

“一模一样。”

“我才不信这世上有两个人长的一模一样，要么是同一个人，要么就是双胞胎。哪怕是电视电影，那些一模一样的，最后还不是一个娘生的。”

秦放有点难受，轻声说：“真的一模一样。你说的情况我都问过沈小

姐了，她自己也说不是。可是……我看着她真的很像。”

“不过，我承认你说的有道理，是要避嫌。她和陈宛不是一个人，以后，我避免跟她见面就是了。”

司藤反而笑起来：“别，两回事。”

秦放这么一说她就懂了，又是初恋又是一模一样，心里掀起惊涛骇浪那是正常的，反正那个安蔓出局是一定的了，秦放如果开启新的恋情，对沈银灯生出特殊好感也在情理之中，他要是风平浪静淡泊以对，反而值得怀疑了，再说了，感情这种事禁得住吗？

“你和沈银灯怎么样我管不着，只两点，一是管住你的嘴，知道什么该说什么不该说；二是真跟沈银灯花前月下，选个我看不见的地方，我这个人虽然大度，看见她整天跟个斗鸡似的，心里也不舒服。”

说完了，也不管秦放如何的瞠目结舌，起身径直回房，秦放正暗自庆幸一场风暴终于过去，司藤忍不住又回头：“一模一样，是个人就跟你的女朋友长的一样，我还说你跟我的……”

入目所及，廊下暗光晕黄模糊，秦放就站在光影之中，微微低头，唇角带浅笑，像是无可奈何，又似乎浑然不放在心上，怪了，天天见他，从无异状，唯独此时此刻，如同醍醐灌顶猛然醒悟，他像极了一个人。

司藤蓦地住口。

等了半天没等来下文，秦放抬头看她：“你的什么？”

“别动！”

秦放被她突如其来的一句吓了一跳，司藤就站在身前一米多远，面色说不出的古怪，吩咐他：“头再低一点。”

什么意思？秦放满心疑窦，但还是往下低了低头。

“脸往右，再右一点。”

“下巴收一点，不要有别的表情……”

.....

几番摆布之后，秦放隐隐觉得有些不对劲：“怎么了你。”

司藤盯住他看，少有的迟疑，很久才问他：“我记得你跟我说过，你是杭州人？”

“杭州。”

“那么，你的祖上，往前追溯，有没有人，去过青城？”

沈银灯火气不小，一路疾走，颜福瑞跟在后头一溜小跑的，快到住宿的酒店了才敢跟她搭话。

——“沈小姐，我知道你心里不痛快，换了我也一样的.....”

——“你就不要跟妖怪斤斤计较了.....”

——“跟司藤小姐是说不通的，我跟她见面时，说她不应该给你们麻姑洞下咒，谁知道她说，下了又能怎么样，那么多道门，她不给别人下，只给麻姑洞下，那必然是麻姑洞不好！这样的歪理她都能讲的出来.....”

沈银灯猝然停步，颜福瑞一个没留神，险些直撞在沈银灯身上。

“她承认是她下的咒？”

“是啊，她说敢做敢当，没什么好抵赖的。”

沈银灯愣了许久，似乎有些难以置信，低声呢喃了一句：“她怎么会承认呢？”

颜福瑞不明白沈银灯问这句话的意义在哪里：为什么不承认呢，是她做的，她当然承认了，有什么不对吗？

他想问问沈银灯，还没来得及开口，身后响起了张少华真人的声音：“沈小姐，大家都在等你了。”

一如既往，这样的“会议”颜福瑞是参加不了的，只能眼巴巴看着苍鸿观主房间的房门砰一声无情闭合。

还不到睡觉的点，瓦房在房间里看动画片，吵吵嚷嚷烦的很，颜福瑞索性去找王乾坤聊天——王乾坤虽然身在道门，但是和颜福瑞一般无二的参加不了高层会议。

怪了，王乾坤今天蔫蔫的没精神，把颜福瑞请进屋之后就躺在床上伸筋骨，过了会又做眼保健操，指头在鱼腰睛明丝竹空几个穴位上压啊压的，一问才知道是苍鸿观主今天给安排了工作，让留守武当山的道兄传了不少《妖志》、《地方异志》的文档版本过来，苍鸿观主浏览了之后，让他通读《滇黔妖志》，从里头列几个黔东著名的妖怪出来。

还有人给妖怪做志？那司藤是不是该被列入《青城妖志》？颜福瑞顺口问他，那有厉害的妖怪没有？

有！王乾坤登时就来了精神，噌地从床上坐起来：“康熙四十二年秋，黔东现巨妖，据说顶天立地，遮天蔽日，其状如伞。每穿州过府，必伤人无数血流成河。后来是麻姑洞出面，信传武当、青城、龙虎、齐云，又得隐士高人助拳，去妖一臂，重创此妖，由是妖踪绝。后人感叹此乃黔东第一妖患，遂名‘赤伞’。”

白金教授的笔记本电脑打开，莹莹的屏幕上一张照片，拍的是发黄线装书的一页，像是中国古代的版印画，前头无数老百姓张惶奔逃，后头半空之中，云头上按下一怪，头如簸箕其大无比，身子又细条条如竿，双眼狭长，虽是墨笔勾勒，却惟妙惟肖，让人视之齿冷见之胆寒。

沈银灯只扫了一眼：“这是赤伞。”

第28章

秦放给司藤强调了不下五遍：我们家世代都住杭州，我爸，我爷爷，我爷爷他爸，个个老实本分，最远只去过上海旅游，从未到过青城。

为了强调，他还来了句英文：never。

这话当然不是真的，他给司藤讲过自己和安蔓去囊谦的原因，太爷爷太奶奶从青海到杭州，几乎横跨半个中国，怎么可能“最远只去过上海”，不过他就是不想费这个事儿了，一切可能性，通通never以蔽之。

司藤听的认真，还频频点头，就跟接纳了他的意见一样，秦放一口气还没松下来，就被她抛出的一句给噎了：“何必这么多废话，照片拿来看看。”

还别说，秦放家是真有照片，都在杭州乡下的青瓦老宅，秦放小时候看过，斑驳的灰墙上高挂着玻璃相框，应该是在照相馆拍的，胖胖的太爷爷穿长袍马褂，拱着手笑呵呵站着，跟尊弥勒佛似的，太奶奶穿改良旗袍，抱着儿子坐在梨木椅子上，特意把戴了两个翡翠镯子的手迎向照相机。

那年月，家境殷实点的人家，应该都拍过这样的照片，连姿势都差不多。

秦放没好气：“照片在老宅里，你要看，跟我去趟杭州，一屋子的老照片，太爷爷太奶奶，七大姑八大姨，随便看。”

他不傻，一个女人用那样的神情和语调打听一个男人，断不是普通朋友那么简单，往前推年份，司藤青春正好的时候，太爷爷也正是风华正茂——可说自己太爷爷跟司藤谈过恋爱，打死他都不信。

虽然无缘和太爷爷照面，但老照片看的不少，中年发福之后的太爷

爷像个汤圆，笑起来眼睛是两条缝，特适合演电影里的地主老财，唯一值得称道的是人不错，上孝父母下敬兄弟朋友——难不成司藤当时为了太爷爷的高尚节操而折腰？两字，啊呸。

“你没有亲戚朋友吗，委托一个人去老宅，翻拍几张你太爷爷的照片给我看，对了，顺便也找找他的书信，我看看他的字。”

她还真是不怕麻烦，秦放一万个没好气，老宅已经好多年没去人了，屋里都该积灰张蛛网了吧，麻烦谁去呢？想来想去，也只有单志刚会帮这个忙了。

想到单志刚，秦放蓦地反应过来，糟糕，之前想阻止他去跟踪安蔓的，见到沈银灯之后，怎么把这么重要的事给忘了呢。

赶紧打他电话，谢天谢地，单志刚很快就接了，声音有些懊恼，说明明看见安蔓的，但是医院里人太多，拐了几个弯之后，居然跟丢了。

跟丢就跟丢了吧，秦放不想单志刚涉险，想着正好用司藤的要求把他引开，就跟他说安蔓这事暂缓，有更重要的事请他帮忙。

听完这所谓“更重要的事”，单志刚如坠云里雾里：“秦放，翻拍照片这事，我随便安排公司里哪个下属去都行。但安蔓是骗了你，好不容易找到，不盯紧一点，她跑了怎么办？”

秦放犹豫了。

志刚说的是有道理的，安蔓之前还在囊谦，突然又出现在丽县，行踪极为不定，错过这一趟，说不定就再也找不到了，秦放考虑了一会，终于同意让别的人去翻拍照片，但还是再三叮嘱单志刚：远远盯住安蔓就好，千万别靠近，她背景有些复杂，万一深究，恐怕会对他不利。

单志刚给他吃定心丸：“咱兄弟之间，还有什么二话啊。放心吧，我会注意的。”

这话可真是暖心，这些日子如坠冰窖，事事拂人意，有这么个兄弟雪中送炭，真是让人宽慰不少，放下电话，看到司藤似笑非笑，才想起忘了回避她，心里很不自在，正想找个借口回房睡觉，司藤说了句：“我就说这个安蔓有问题吧。”

是，你神机妙算，言出必中。

秦放没好气，心里翻她一个白眼，谁知她又紧跟一句：“你这朋友也有问题。”

这什么意思啊，秦放不干了：“志刚是我从小到大的好兄弟，十几年交情，有什么问题？”

司藤说：“你们俩合办公司，你已经是整天不见人影了，他作为另一个老板，不站出来稳定军心主持大局，跑到穷乡僻壤帮你找未婚妻，有这样的老板，公司还没倒闭，真是商界耻辱。”

又说：“都告诉他事情复杂，换了普通人，避之唯恐不及，他反而分外积极，为什么？难不成爱上你了？”

被人这么揣测自己兄弟，换了谁都会心里不快，秦放话里头多少带了点不客气：“司藤，你身边没什么朋友，当然理解不了好朋友过命的交情，我就奇怪了，在你眼里，安蔓有问题，我有问题，连志刚都有问题，这世上，是不是只有你自己是没问题的？”

有好一阵子，司藤没再说话了，过了许久，她抬头看秦放，眸光流转，唇角渐渐勾起笑意。

她说：“不不不，在这世上，有些时候，连自己都是不能相信的。”

沈银灯问了一个问题，为什么要用赤伞？

苍鸿观主失笑，这还用问吗。

黔东的妖怪中，籍籍无名的司藤根本就不屑一顾，至于那些有头有脸占据篇幅的大妖怪们——拜托，他们为什么能被记录在案？

因为作怪、作乱，引起重视，被收伏、被镇压、被打的灰飞烟灭——死了的妖怪，对司藤来说，还不如籍籍无名的。

唯有赤伞，声名赫赫，最后的结果是“去一臂，重创，由是妖踪绝”，也就是说，赤伞当年伤重而逃，很可能无声无息的死在荒郊野外，但是因为死不见尸，可以被拿来写文章——他们可以理直气壮的跟司藤说赤伞妖踪再现，就在黔东，而且当年赤伞被砍下的那条胳膊，长几许

宽几许色泽如何质地怎样，麻姑洞是做过记载的，道门也曾互相传阅，想造假的话有底版可循。如此在情在理，沈小姐还有什么顾虑吗？

沈银灯勉强笑了笑，说：“那就这样吧。”

她脸色不大好看，苍鸿观主看在眼里，并不当众追问，商定之后打发其它人各自回房，只留沈银灯下来问，沈银灯犹豫了很久，才说：“这个赤伞，跟司藤一样，又是个跟麻姑洞有仇的，仇怨之大，只怕还在司藤之上。”

这话没错，赤伞当时是被麻姑洞逼到走投无路的，但是这又怎么样呢？

看来苍鸿观主还是没有想明白其中的利害，沈银灯只好把话挑明了说：“也许是我杞人忧天，但是世事难料，哪怕只是一个月之前呢，谁能想到死了几十年的司藤会死而复活？这世上的事最是经不住念叨，老观主不要笑我庸人自扰，自从看到赤伞那张图，我这心里七上八下的，冥冥中总觉得……这赤伞好像就活在我们身边一样。”

苍鸿观主宽慰她：“你这是有孕在身，疑神疑鬼的狠了。哪有念叨什么就出现什么的，远的不说，就说我们道门，三句不离太上老君太微天帝……”

接下来的话没说，毕竟是道门中人，不过点到为止，意思是到了，沈银灯尴尬的笑笑：“谁也不知道司藤找妖怪究竟是为了什么，我就怕赤伞真的没死，到时候与司藤联手……也许是我多想了吧，我怀孕以来情绪时好时坏，再加上有诅咒罩顶，难免杯弓蛇影。”

苍鸿观主拍拍她的手背，本意是要安慰她的，但是不知怎么的触动心事，感喟着说了句：“如果这赤伞当真没死，咱们道门迟早会跟它对上，命中注定，该来的总会来的，就像当年……”

就像当年，司藤抱着那个被闷死的小孩哈哈大笑，说，你们记着，我一定会回来的。

赤伞当年，绝路断臂，是否也有过类似的毒誓？

沈银灯没想到苍鸿观主会突然间这么问，她打了个寒噤，沉默良久，才说：“自然也是有的，它那时被众道门围剿，东躲西藏如丧家之

犬，恨不得生吞了我麻姑洞，确实说过不少让麻姑洞断子绝孙之类的狠话。”

苍鸿观主的心里咯噔一声，电光火石之间，突然想到什么：“沈小姐，你们麻姑洞的诅咒，会不会并非来自司藤，而是源出赤伞？”

沈银灯想也没想，断然否认：“不会！”

说完才发觉自己答的武断，见苍鸿观主神情有些讶异，忙支吾着解释：“诅咒这事，颜福瑞问过司藤，她亲口承认了的。”

单志刚派的下属很得力，照片很快翻拍过来，一面墙的全景、照片单张、正面、反面，分门别类，压缩了发到秦放邮箱。

秦放想办法下载了打印出来，厚厚一沓，拿给司藤，天色已晚，檐下亮灯，两人就坐在桌子旁边，一张张摊开了看。

对秦放来说，这不啻于一部家史，那么多不曾谋面的祖辈亲戚，也曾喜怒嗔愁鲜明生动，真是搞不懂时间是个什么玩意儿，好像照相机的快门按键，咔嚓一声，那时代就再也回不来了，而这些人，就这么定格在发黄的老胶片上。

而血缘血脉又是多么奇妙的事情，一代一代，没有这些人，就不可能会有他——如此想来，现在走在大街上的每一个人，都是上万年的奇迹，因为每个人，都有可以上溯的那条脉络……

秦放一时间感慨万千，眼看就要沉浸在人类繁衍的大课题里了，司藤一句话把他拉了回来。

“你太爷爷，怎么长这么胖啊？”

司藤·二
SITENG

尾鱼·作品

— SITENG · WEIYU WORKS

司藤

危崖之下妖眸开，轻勾慢挑，
写复仇二字，半妖归来。

目录

1. [第29章](#)
2. [第30章](#)
3. [第31章](#)
4. [第32章](#)
5. [第33章](#)
6. [第34章](#)
7. [第35章](#)
8. [第36章](#)
9. [第37章](#)
10. [第38章](#)
11. [第39章](#)
12. [第40章](#)
13. [第41章](#)
14. [第42章](#)
15. [第43章](#)
16. [第44章](#)
17. [第45章](#)
18. [第46章](#)
19. [第47章](#)
20. [第48章](#)
21. [第49章](#)
22. [第50章](#)
23. [第51章](#)
24. [第52章](#)
25. [第53章](#)
26. [第54章](#)
27. [第55章](#)
28. [第56章](#)

第29章

秦放黑了脸：“那个年代，长的胖，是家境殷实。”

“哪个年代都是皇帝家最殷实，照你这么说，只有猪能当皇帝了。”

什么逻辑！这种没节操的妖怪，放任自流必然越发的口没遮拦，秦放刷刷三两下把桌上的打印纸都拨拉圈到自己胳膊里，一张都没给司藤留：“司藤，你说我没关系，这些都是我长辈，你作为中华民族的妖怪，也该继承中华民族的优良美德——你要不尊重他们说三道四的，你就别看了。”

司藤皱着眉头看了秦放半天，勉强同意，她拿回刚刚的那张照片，看了又看，一脸没有点评尽兴的憋闷，过了一会看秦放说：“果然是现在日子好了，营养健全，一代比一代好看，尤其是你，长的就跟基因突变似的。”

这叫人话吗，这还不是变着法儿说他太爷长相抱歉吗？

司藤不去理秦放的黑脸，自顾自继续翻检照片，过了会拿出两张：“这是一张照片的正反面吗？”

应该是，那个下属给每张照片都编了号，这两张，一张是P4正，一张P4反，代表第四张照片的正反面。

那是秦放的太爷爷和太奶奶，抱着儿子，也就是秦放他爷爷，在西湖边取断桥残雪为景照的一张全家福，很多没去过的人以为断桥就是两截的半桥，其实较为确定的说法是冬日雪后，桥的阳面冰雪消融，但是阴面仍有残雪似银，远处望过去这桥似断非断——给秦放太爷爷一家照相的人显然深谙此理，从照片的角度看，的确像是“断”桥，秦放的太爷爷握着儿子的小手腕喜笑颜开的，一副其乐融融的亲子照。

背面题了行字，1946年冬，携妻、子游湖，友白英作陪，乘兴而来，尽兴而归。

司藤看了半天，终于是彻底绝了对秦放太爷爷的想象力了。

她说，你太爷爷这字，真是状如鸡爪，形如鬼爬。

司藤原本给的期限是三天，后来为着多添了一道“取证”，又给宽限了几天，期间苍鸿观主来过一次，秦放听到他提了“赤伞”两个字。

司藤当时愣了一下，说：“哦，那是前辈了。”

苍鸿观主走后，秦放问了司藤，司藤把赤伞的情况简单说了一下，沉吟说：“如果赤伞当年没有死，康熙年到现在，也有三百多年……它潜心修炼，的确是有可能再次成妖的，而且它经历过相当长的乱世，乱世多杀，便于赤伞摄取戾气。只要苍鸿能给出少许证据，黔东确实也没什么可疑的。”

据说，赤伞被砍下的那条手臂，深红，白斑，软如绵，烂臭，三日而腐，化为水，水临之处，皆为赤地，寸草不生，蚊虫触而痉挛，既而死。

一千人据此出了个堪称绝妙的点子，一个密封盒里，装黔东山区取的泥土，这泥土务必做的恶臭无比。

时间点要往前移，司藤前脚提出要求，道门后脚就发现赤伞并且拿到证据这种话三岁小孩都不会信。所以发现赤伞的时间，远在好几个月之前，当时沈银灯进山偶然遭遇赤伞，力拼不敌，但逃跑时祭出法器打伤了它，赤伞的血滴到土里，这密封盒里装的，就是浸了赤伞血液的泥土。

果然三个臭皮匠堪抵诸葛亮，一群人居然拼凑出个几乎无懈可击的说法来，自己都想为自己击节叫好，只有白金教授泼大家冷水：“说法是不错，但是恶臭的泥土就是浸了赤伞血液的泥吗？能骗到司藤？我反正是持保留意见的。”

马丘阳道长造假造到兴头上，根本听不进白金的意见：“老一辈说，最难分辨的假话就是掺了九分真的，这事我们给做的真真儿的。沈小姐不是家在黔东吗，就请老家那边的人去山区取了土送过来，要快，坐飞

机送。至于恶臭，精变的妖怪脱不了是草木树怪，既然吃人，恶臭里一定也有血肉腐气，多找几种植物动物的腐臭之源拼一拼。别忘了，赤伞在康熙42年就已经妖踪绝，而司藤1910年才精变，这两个妖怪从来就没打过照面，赤伞的血是什么味道，司藤根本不知道！”

白金教授冷笑：“但是你也别忘了，这两个都是妖怪，妖怪与妖怪之间，也许有相通之处，说不定司藤就是能分辨出我们交出去的东西有没有妖气。”

马丘阳道长一时语塞，张少华真人叹气说：“要真这样，也只能听天由命了。咱们从来就没找到过什么妖怪，这事原本……也就是一场押注罢了。”

现代社会，不会搞快马加鞭八百里加急这种事儿，坐飞机送也已经不合潮流——沈银灯给家里打了个电话，叫了快递，第二天晚上，这所谓的赤伞臭土就已经送到了。

快递箱不大，胶带缠的一层一层的，沈银灯签收之后，反而没了打开的勇气，苍鸿观主问她什么时候去见司藤，她犹豫了一下说：“明天吧，今晚上大家都缓一缓。”

苍鸿观主通知大家第二天一起去见司藤，颜福瑞自觉这又是一个重大的卧底情报，赶紧打电话通知秦放，秦放一百个没好气：这也能叫情报吗？一起上门拜访能叫情报？

颜福瑞委屈万分：“那你给说说什么叫情报？”

秦放耐着性子给他举了个鱼肠剑的例子，大意是请客吃饭不叫情报，以请客吃饭为名行刺杀之实那才叫情报。

颜福瑞活学活用：“那也许他们是上门拜访为名，行刺杀之实呢？”

这都什么对牛弹琴鸡同鸭讲的，秦放气的吐血，吼他：“要么就打听些实在的，下次再打电话说这种没用的，信不信我屏蔽你！”

颜福瑞觉着自己是被别人瞧不起了，自尊心真是大受打击，寻思着怎么着都要打听出些不一样的——晚上哄瓦房睡着后，他溜出来，琢磨着找谁假聊天之名行刺探之实。

大半夜的，找沈银灯不好，孤男寡女不方便，苍鸿观主和张少华真人是老年人，经不起折腾，白金教授说话太高深了，听不懂，刘鹤翔先生太板正了，一看就知道口很严实，马丘阳道长总是一副傲慢瞧不起人的样子，柳金顶是个光头，太凶了，水浒里打家劫舍的样子，丁大成是北方汉子，长的太高大了，太给人压迫感了.....

欺软怕硬的颜福瑞最终敲定了桃源洞的潘祈年：就他了，他个子最矮，想必也是最好糊弄的！

但是怎么寻个由头呢？有了，千穿万穿，马屁不穿，就说自己仰慕桃源洞已久，终于寻到机会，特地前来拜访.....然后慢慢的、委婉的，把话题引到刺探秘密上.....

颜福瑞兴高采烈地敲响了潘祈年的房门。

一切都按计划有条不紊进行当中，唯有一点计算失误：潘祈年实在是太能讲了！

你不是仰慕桃源洞吗，你知道桃源洞的历史吗？从祖师爷开始讲起，如何出身贫苦，如何一心向道，还引经据典，和陶渊明的《桃花源记》一作比对，颜福瑞几次插嘴都插不进去，但大局为重，还得强打精神做认真倾听状，不过眼神已然飘忽.....

咦，潘祈年身后柜子上放的那个，是个葫芦？

这个葫芦可真有意思，大肚腩，葫芦腰上系个红绸带，像八仙里铁拐李的酒葫芦，关键它忽然开始晃了，嗡嗡嗡嗡的声音.....

颜福瑞一个没忍住，指着那葫芦问潘祈年：“你那葫芦还会晃的？”

潘祈年下意识转身去看，目光所及，身子突然不动了，僵了一两秒之后大叫：“妖气！有妖气！”

不止是潘祈年，还有几个人的法器在同一时间有了动静，柳金顶金钱剑上的钱币嗡嗡地在弹震，丁大成的铜算盘，摆放时算珠都是平齐齐靠着一边的，被吵醒之后去查看，发现算珠拨的凌乱不堪，每一杆上都无规则显出了数字，张少华真人的雷击木法印，原本是放在桌子靠墙的地方的，没有任何人碰，自行往外滑出了好几寸远，有一角还滑出了桌缘。

大家伙聚到苍鸿观主房间时，一切都已经恢复了平静，马丘阳道长扯着自己“敕召万神”的令旗左看右看，很紧张的问：“会不会是司藤过来了？”

众人面面相觑，谁都不敢排除这个可能性：这个妖怪从来也不按常理出牌，表面上等的气定神闲的，暗地里是不是起了疑心，偷偷过来探究了？

不过幸好大家的法器也不是吃素的。

苍鸿观主劝大家回去休息：“反正明天就要和她见面了，是吉是凶，见机行事吧。”

颜福瑞乐滋滋回房，自觉今晚终于有所建树：他要去跟司藤讲，你今晚上来道门刺探秘密，还以为神不知鬼不觉吗，不不不，道长们的法器还是挺厉害的，都已经有所察觉了.....

他掏出房卡想开门，这才发现房门是虚掩着的，自己刚出门时没把门带好吗？太大意了，这幸好还是在正规的宾馆，要是那种黑店，孩子被人抱走了都不知道。

颜福瑞关上门，摸黑上了床，掏出手机给秦放编辑短信，手机屏幕莹莹的光照亮床头那一小块地方，不知怎么的，他总觉得有些不对劲.....

过了一两秒，颜福瑞忽然反应过来，急忙伸手拧亮床头的灯。

瓦房的那张床上，被子翻开，虚虚搭在床脚，但是人已经不见了。

第30章

大半夜的,颜福瑞把宾馆所有人都给叫起来了,他是真害怕,手脚颤抖着语无伦次:“孩子没了,孩子没了啊。”

怎么会没了呢,去前台问,服务员回说根本没看见小孩儿出去,肯定还在宾馆,估计是贪玩儿乱跑,建议餐厅客房配件间都找找。

颜福瑞急的都快哭了,没头苍蝇一样奔进奔出的找,找一处失望一处,最后那句“都没有啊”带着哭音,这么大年纪一男人这样,看的人心里别提多难受了,大家围着他七嘴八舌地支招,柳金顶眼睛瞪的浑圆,脑门上汗津津的,一口咬定:“内贼,肯定内贼!估计还在宾馆,搜房,一间间房搜,我就不信了,那么大一孩子,还能打窗户飞出去!”

混乱中,白金教授忽然反应过来,指着墙角高处的摄像头提醒大家:“宾馆都有24小时监控,调监控看看就知道了。”

这话一出,颜福瑞直如溺水者抓到了救命稻草,一群人在值班经理的带领下闹哄哄杀到监控室,监控室里只有一个保安,正打盹儿,听了事情原委之后打着呵欠调出颜福瑞房间外走廊摄像头的视频,快退着回倒,也不知倒到哪一帧,屏幕上忽然出现了瓦房的人像,大家几乎是一起叫起来:“就这,就这。”

保安又往回倒了一会,屏幕兹兹跳了一会之后正常了,灯光昏暗,夜半的走廊很黑,好像鬼片里的常见场景,看的叫人心头发痒。

过了一会,门开了,瓦房揉着眼睛打着呵欠出来,茫然的东张西望,看口型,似乎是在叫师父,颜福瑞这才反应过来回房时看到门没关好,不是自己忘了关,是瓦房半夜突然醒了,找不到他,自己开门出来找了——颜福瑞觉得心里冰凉冰凉的,瓦房夜里一般睡得死沉,很少会起夜的啊。

瓦房又走了两步，仰着脸打了个长长的呵欠，就在这个时候，屏幕范围内忽然涌起黑雾又迅速散去，时间极短，1到2秒，不注意看，还以为故障黑屏——而瓦房，就这么凭空不见了。

画面重新变为静悄悄的走廊，颜福瑞目瞪口呆，两眼死死盯着屏幕，嘶声问了句：“人呢？”

似乎是对他问题的回应，又过了几秒钟，监控屏幕上有一间房门猛地打开，身材矮小的潘祈年抱着葫芦冲出来，神情激动地挨个敲门，后面跟着的正是颜福瑞。

颜福瑞呆呆看着屏幕上自己的样子，他记得当时，潘祈年抱着葫芦大叫“有妖气，大家快起来，有妖气”的时候，自己还跟在后头劝说潘道长你小声点，大半夜的，其它客人会有意见的。

原来那时候，距离瓦房的失踪，只有短短几秒钟——不是说亲近的人之间是有心灵感应的吗，为什么自己一点异常都没感觉到呢？

随同观看的值班经理和宾馆人员也都惊着了，有个胆小的女服务员胆怯地问了句：“这不是鬼吧？”

值班经理有几分阅历，斥责说什么乱七八糟的，这世上哪来的鬼，又说这肯定是人贩子新的犯罪手法，估计是施放了一种黑烟，屏蔽了摄像头以掩盖罪行，不行，这个得报警。

管你报警不报警，颜福瑞脑子里嗡嗡的，失魂落魄地任人带着走，神智稍微恢复些，才发现已经到了苍鸿观主的房间，大家伙都在，神情凝重的很，道门看这件事，角度跟常人不同，加上当时，宝葫芦金钱剑铜算盘以及雷击木法印的确有异动——苍鸿观主迟疑着说了一句：“不会是妖吧。”

大家都不说话，还是王乾坤提了个问题，他说，司藤小姐之前的确是扣过瓦房当人质，但是大家明天都会去拜访她，她这个时候掳走瓦房有什么意义呢？

一句话提醒了颜福瑞，司藤！

秦放睡到半夜，被砰砰砰的砸门声惊醒，披上衣服出来，看到司藤气定神闲地坐在檐下的椅子上翻书，这回换了本《鹿鼎记》，看的还挺

入神，秦放示意了一下门的方向，问她：“你怎么不开门呢。”

司藤奇道：“我为什么要开门，我又不是没有仆人，我为什么要做亲自开门这种有失体面的事。”

仆人？得，你说什么是什么，秦放懒得跟她争辩。

门一打开，涕泪交叠的颜福瑞几乎是跌进来的，他也是急坏了，压根忘了可以给秦放打电话，就那么一口气从宾馆跑过来，两腿一直打颤，攥住秦放的胳膊前言不搭后语的：“司藤小姐想要瓦房做人质，跟我说一声我就会送来，何必半夜抓人……瓦房就是个小孩子，他什么都不懂……我知道是我不好，我这段日子没能帮司藤小姐刺探到有用的情报……我会努力……但是跟瓦房没关系啊……”

说到后来近乎崩溃，抓着秦放的胳膊哽咽不成声，秦放听的一头雾水的，司藤也过来，在边上听了会，问秦放：“瓦房，就是那个小孩吗？”

听到司藤的声音，颜福瑞赶紧抬头，袖子抹一把脸上的鼻涕眼泪，请司藤把瓦房还给他。

司藤冷眼看他：“我抓他做什么？长的不好看，也不讨人喜欢，你以人为人都像你，拿个土疙瘩当宝贝蛋吗。”

颜福瑞急了：“司藤小姐，你怎么做了不认呢，我们都知道你今晚上去过宾馆了，不是你，还能是谁呢？”

“你亲眼见到我了？”

这倒把颜福瑞问住了，愣了半天问她：“不是你吗？”

直到这时，他才静下心来去细想，半夜鬼鬼祟祟的抓人，的确也不像司藤的风格，她那么嚣张，要抓人都是明抢的，再说了，抓瓦房干什么呢，自己现在为她做事，都是她的“卧底”了，属于自己人了。可是如果不是她，又会是谁呢？

他皱着眉头苦思冥想，老天没给他聪慧的大脑，想的脑子都疼了还是一锅浆糊，司藤撇下他回房之后，秦放留下陪了他一会，想问些具体的关于瓦房的消息，但颜福瑞木木的，问什么都是嗯嗯啊啊，秦放很快

也失去了耐性，留他一个人自生自灭。

颜福瑞就那么一直坐着，呆呆看宅子檐角上的天空从墨黑转成鱼肚白，最后转成大亮，周围的人声嘈杂起来，有人拍他肩膀，抬头一看，原来是白金教授。

再一看，所有人都来了，是关心他颜福瑞吗？不不不，今天是他们拜访司藤的大日子。

白金教授说：“你下半夜不在，公安都来了，调了所有的视频，确认瓦房没出宾馆。房间也都一间间查过了，但是……”

他叹着气没有说下去，颜福瑞脑子里只盘旋着一个声音：妖怪，一定是妖怪！

司藤住的是旧式宅子，客厅也是老式风格，正对的墙上挂中堂，两面各有条幅，凭墙梨花木几案，案下就是司藤的主座，客座分列两旁，分前后席位，还真有点旧时聚义的味道，沈银灯捧着那个密封盒走近，停在司藤面前丈许。

司藤示意秦放把盒子接过来：“这就是赤伞的血濡之泥？”

沈银灯说：“当日事情发生的太快，我和它也只是打了个照面，说它是赤伞，都是事后根据一些旧时的记载推测。”

苍鸿观主他们对视一眼，都在心里暗赞沈银灯说话留有余地，任何事情，只要不说死，就是留了退路，利不利人不知道，但一定是利己的。

司藤把盒子接过来，犹豫了一下去解密封扣，秦放先还不觉得，见她忽然犹豫，蓦地想到什么，下意识提醒：“小心啊，万一有……”

万一有毒呢？

司藤看着秦放笑：“万一有毒，就把我和众位道长葬在山清水秀的地方，风景要好，才叫死得其所。”

言笑晏晏，暗流涌动，这是警告他们不要轻举妄动，否则触动藤杀，同归于尽，谁也落不了好去。

苍鸿观主尴尬的笑，心里忽然起了少许悔意：万一沈银灯不能如预料的杀掉司藤，那后果真是……不敢想象。

盖子掀开一线，司藤刚一凑近，马上皱眉掩鼻，秦放这样隔着远的，都觉得恶臭难闻思之欲吐。

苍鸿观主一千人的心，此刻全部提到了嗓子眼，战战兢兢难以名状，是死是活，单等她一个评判，可恼人的是，她偏偏一言不发。

沈银灯沉不住气：“司藤小姐怎么看？”

司藤把密封盒往案几上随意一推：“难说。”

沈银灯有些激动：“司藤小姐是妖，鉴定同类孰真孰假就这么难吗？这土取自黔东，血若非来自赤伞，也一定是别的妖怪，如果你去黔东，我甚至可以带你去实地看看，这难说二字，真不知道从何说起。”

司藤笑笑：“是真是假，我心里自然有数，各位道长回去吧，等我消息就好。”

苍鸿观主他们听到“心里有数”几个字，直如一盆凉水兜头浇下，满脑子只萦绕两个字：完了，脚踩云朵样飘飘忽忽，都不知道是怎么走出大门的，马丘阳道长脸色难看到极点，冷笑连连：“这下都满意了？都回去等死好了。”

丁大成看不惯他阴阳怪气的：“马道长，大家伙合计时，你也是同意的，现在说什么风凉话。”

马丘阳道长一肚子的气，又往沈银灯身上撒：“都是为了你，一个麻姑洞的家仇，可真是全道门都陪葬了。”

沈银灯原本一直跟在众人后头，闻言停下脚步，脸色铁青，说了句：“没可能的，我去找司藤问个清楚！”

她性子执拗，掉头就走，众人心事重重，也没谁去拦她，想着：反正伸头一刀，缩头也是一刀，闹就闹去吧，没准闹出个柳暗花明，还能有一线生机。

苍鸿观主等人走后，司藤把密封盒拿过来，隔着透明玻璃对着里头

的泥土细看，秦放好奇，问她：“这到底是不是赤伞的什么血什么泥啊？”

“不知道。”

“你不是闻过了吗？”

“我长了个狗鼻子吗？闻了就知道是谁的血？”

秦放被噎住了，半天才又问：“那你怎么鉴别？”

“鉴别不了。”

秦放懵了：“你这个‘鉴别不了’，是那个‘鉴别不了’的意思吗？”

“这世上的‘鉴别不了’，有很多种意思吗？”

秦放真是吐血的心都有了，司藤还说的泰然自若的：“你又不是第一天认识我，我妖力不继，不管拿来的是血濡的泥还是血濡的草，我都鉴别不了。”

她早知道自己鉴别不了，还一定要苍鸿观主取证，这是把戏做到十足，端得滴水不漏，秦放叹为观止，正想说些什么，手机里有短信进来，是个陌生的号码。

秦放迟疑的揸了进去，短信内容瞬间就让他一颗心跳漏了半拍。

“我是沈银灯，就在门外，方便出来……聊一下吗？”

第31章

上次跟沈银灯见面,已经搞得司藤很不快,秦放也不想瞒她,手机递过去给她看:“我去还是不去?”

司藤接过手机看了看:“她应该是想打听我这边的反应,你想去就去,不过什么话该说,什么话不该说,你心里有数吧?”

秦放看了她一眼:“又不是三岁,你要是出事,我也得紧跟着给你陪葬,你觉得我会不会乱说话?”

这倒是,秦放真是愈发的上道了,司藤很满意:“那去吧。”

秦放吁了口气,正想转身离开,司藤又叫住他:“秦放,这些日子你表现不错,投桃报李,我给你个忠告。金玉良言,你要时刻谨记。”

十有八九不是什么好话,秦放很警惕地看她:“什么话?”

“你死心吧,沈银灯不会喜欢你的。”

秦放气结:“我什么时候说我喜欢沈银灯了?”

“你每次见到人家,我都怕你眼珠子掉下来。”

“我只不过多看了两眼,那是因为她跟陈宛长的像,换了是谁,遇到跟自己朋友长的很像的,都会多看两眼吧。”

司藤笑笑:“你怎么说都行啊,快去吧,沈小姐在外头等着呢,我怕她等不及,待会翻墙进来,有伤风化。”

秦放气的掉头就走。

秦放一走,院子里显得好生安静,司藤百无聊赖,坐了一会之后,

转身摆弄几案上的摆设，几案上交错摆了自鸣钟、花瓶和木底座的镜子，取“终生平静（钟声瓶静）”之意，而但凡女人，摆弄这些到后来，都成了揽镜自照。

老式的镜子，照人多少有些失真，正看的好笑，镜子里有细长条人形贴着墙角挪进屋子，司藤心里一惊，旋即反应过来：这是颜福瑞。

她把镜子放回案上：“你还没走啊。”

颜福瑞小心翼翼的：“司藤小姐，这世上有没有什么妖怪，出现时驾黑烟黑雾的？”

原来还是为了瓦房，司藤觉得他可悲可笑，却又有可怜的余味叫人于心不忍：“别什么事情都觉得是妖怪，这个时代，就算有妖怪，也不会这么嚣张作怪，宾馆服务员说的不无道理，也许是人为犯罪。”

不知道是不是因为太过悲伤，颜福瑞说的很慢，他说：“司藤小姐，你不知道，那个时候，潘道长的葫芦晃啊晃啊，他跳起来大叫说有妖气，后来才知道，柳道长、张真人还有丁师傅的法器都有动静，还有啊，今天白金教授也说了，警察每一间房都搜了，也没找到。瓦房一定是被妖怪抓走了。”

司藤沉默了一下，问他：“瓦房是你的亲戚吗？”

“捡的，山上捡的。那时候瘦瘦小小跟小猫崽子似的，人人都说养不活。可是我想着，我不也是师傅捡的吗，我就捡回来了，顿顿米汤，居然捱下来了……”

司藤突然打断他：“也就是说，这孩子没来历？”

颜福瑞说：“是啊，有什么问题吗？”

司藤说：“为什么瓦房一丢，你们都觉得是被妖怪掳走的，如果他是自己消失的呢？如果瓦房就是妖怪呢？”

颜福瑞呆呆看着司藤的脸，司藤小姐是聪明的，聪明的人说话都是有道理的，可是瓦房是妖怪吗？像吗？一点都不像啊。

他想起以前出摊卖串串香，瓦房鼓着腮帮子帮他推车，他想起摆摊

时，瓦房看着边上的羊肉串摊子拼命咽口水，他想起跟拆迁的那个宋工吵架时，瓦房冲在前头，大叫：“我日你个仙人板板哟……”

颜福瑞流泪了，他哭的时候没有表情，一张脸就那么木着，眼泪流过蜡黄的脸，顺着下巴颌一滴滴往下滴。

司藤吓了一跳。

——“你哭什么啊，我又没说什么。”

——“你别哭了，你一个大男人，哭哭啼啼的像什么样子啊。”

——“你别哭了行吗，又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人不见了你就找啊。”

——“好了好了，他在哪丢的，你带我去看看。”

泪眼模糊中，颜福瑞看到司藤一直皱眉头说话，听不清她说什么，但奇怪的，独最后一句话听明白了，他沙哑着嗓子问：“司藤小姐是要去宾馆吗？”

司藤没好气，她被颜福瑞哭出了一身的鸡皮疙瘩，她不怕人哭，但是颜福瑞这么哭，疼的慌。

那就去看看吧，说起来，她自己好奇的很，夜半的那股妖气，到底从何而来。

临出门前，颜福瑞接了个电话，司藤听到他说：“哦，你是秦放啊……”

说完了手机握在手里，问司藤秦放的房间是哪一个，司藤示意了一下，颜福瑞讲着电话进去，过不了多久，拿了个黑色的钱包出来，跟司藤解释说，秦放忘带钱包了，不过他跟沈小姐走的不太远，自己已经跟他说了，和司藤小姐正要出去，可以顺路带给他。

司藤最初没说什么，过了几秒，忽然心生不快，钱包抽过来往桌上一扔：“不准带。”

颜福瑞不知道她是怎么了，只好跟秦放报备：“司藤小姐说不让带……”

又说了两句，小心翼翼把手机递给司藤：“秦放说要跟你讲话。”

电话那头，秦放无奈之至：“钱包又怎么惹你了，我忘带了啊。”

“按照规矩，是她要见你，她应该请吃饭。”

这是哪门子的规矩啊，秦放哭笑不得：“我是男人，有让女人请吃饭的吗。”

“你们这个时代，男女平等，她请。”

秦放倒吸凉气，好一阵子没说话，听筒里，司藤听到沈银灯温温柔柔的声音：“怎么了，还不走吗？”

司藤冷笑，现在你学会温柔卖乖了，上次怎么就跟个疯狗似的呢。

过了会，秦放似乎是走开了些，避开沈银灯以免尴尬，压低声音问她：“你想怎么着吧？”

司藤伸手摆弄着秦放的钱包：“我不想怎么着，我就是烦她沈银灯，你为我做事，钱就是我的，花我的钱请她沈银灯吃饭，休想！”

卡嗒一声轻响，钱包的搭扣开了，掀开半面，入目是张漂亮的女人照片，司藤问：“这谁啊，安蔓吗？”

秦放也猜到她是把钱包打开了，嗯了一声。

司藤把照片抽出来看，这就是安蔓吗，不错，长挺漂亮，如果不是有那些乱七八糟的事，跟秦放倒是挺登对的。

“挺长情的，现在还没把她照片丢掉吗？”司藤正要把照片塞回去，忽然发现里面还有一张，不过是正面朝里，“放了两张？”

“别……”秦放想阻止，慢了一步。

很清纯一姑娘，长直发，鹅蛋脸，皮肤特好，眼睛弯弯的透着股俏皮的劲儿，不过，绝不是安蔓。

司藤失笑：“可以啊秦放，安蔓知道你钱包里还有别的女人的照片吗？你这是左右逢源得心应手啊。”

秦放的声音忽然低下来：“那是陈宛。”

陈宛？哦，对，刚一时没想到，确实应该是陈宛，开死人玩笑似乎不怎么地道，司藤也就不再说什么，动手把照片沿着钱包透明塑料膜的缝隙塞回去，才塞到一半时，脸色刷的一下就变了。

颜福瑞看到，她动作极其缓慢的，又把照片拿出来，手指拈着，举到面前，对着后头的阳光，像是比对百元大钞的真假。

她说：“信号不好，你再说一次，是谁？”

“陈宛……哎……”

断音，司藤挂电话了。

秦放莫名其妙，顿了顿窝着火往回拨：司藤这是怎么了，陈宛的照片又怎么惹到她了？

手机是响铃带震动，在桌面上嗡嗡震响跟一只要起跳的蛤蟆似的，颜福瑞想接又不敢，只好请示司藤：“司藤小姐……秦放电话……不接吗？”

司藤笑起来，她把照片的正面转向颜福瑞：“美吗？”

美，小姑娘还挺年轻的吧，估计是大学里的校花，但是再美都分不了他颜福瑞惦记瓦房的心：“司藤小姐，你不是要去宾馆看看吗？”

“不急，”司藤示意那张照片，“认识吗？”

“秦放的朋友，我怎么会认识呢？”

怪了，平平常常一句回话，司藤居然哈哈大笑，笑到后来，连眼泪都快出来了，她拿起手机撇了接听键，柔声说：“让沈小姐接电话。”

颜福瑞听到她说：“沈小姐，真是不好意思，秦放不能请你吃饭了。让他回来帮我收拾行李，我明天……就要去黔东。”

果然世事难料峰回路转，晚间合计后续计划的时候，柳金顶很是感慨：“司藤这个女人，真是鬼精鬼精的，她一早就有了定论，还非要把我们吊上半年，不让人过安生日子。”

又说：“沈小姐的主意是真不错，虚虚实实的，居然真的把司藤瞒过去了。”

马丘阳道长说：“可不嘛，要说妖怪鬼精，咱们道门可谓是更加技高一着。”

想起马丘阳道长白天还对她冷嘲热讽，沈银灯冷笑一声，很是不屑一顾。

明天就要启程赴黔东，眼见时间差不多了，大家各自回房休息，才打开门，忽然都是一愣。

走廊里站着的，居然是司藤。

她穿旗袍，貂皮大衣闲搭左臂，长发几近及腰，见到众人出来，笑盈盈地神色自若：“各位道长好啊。”

秦放和颜福瑞都陪在边上，颜福瑞跟苍鸿观主解释：“司藤小姐听说瓦房出事，说要来看看，我就带她来了……诺，司藤小姐，这里，拍到的就是这里，摄像头是在那个位置……”

司藤看了一会，看到众人都还站在苍鸿观主门口，像是忽然醒悟，忙避让到一边：“是我挡着路了吗？真不好意思，各位道长自便。”

想来她也没有和他们交谈的意思，就这么杵着也确实很傻，诸人对视一眼，都迟疑着从她身边经过，司藤冷眼看诸人各归各房，始终沉默，唯独沈银灯掏出房卡开门时，她说了一句：“原来沈小姐住这啊。”

沈银灯回头看她：“我们大家，都住在这条走廊左右。”

顿了顿又补了一句：“早上送去的赤伞血濡之泥，司藤小姐鉴别好了？”

司藤微笑着直视她双眼：“鉴别好了，颇费了……一番力气。”

看也看过了，司藤却什么话都没有，颜福瑞送司藤和秦放出了宾馆，眼巴巴看两人上车，车子发动前一刻，终于克制不住，带了哭音扒住车门：“司藤小姐，你看出什么来了吗？”

司藤说：“我让秦放跟你说。”

秦放愣了一下，还是偏头过去，司藤附在他耳边低语很久，末了说：“就是这样，要怎么跟颜福瑞讲，你自己决定。”

颜福瑞一脸希冀地看向秦放，秦放犹豫了很久，强笑着向颜福瑞说了句：“只要你继续待在他们身边，为司藤小姐打探消息，司藤小姐一定会告诉你瓦房的下落。”

颜福瑞这一天，一颗心饱受煎熬，直至此刻，才真正是喜出望外，站在车外对着司藤连连鞠躬，这才佝偻着身子抹着眼泪回宾馆。

颜福瑞走了之后很久，秦放都没发动车子，司藤偏头看他，说了句：“秦放啊秦放，到底是心善。”

秦放忽然难受的要命，低声说：“你不也是吗，要不然，你为什么不自己跟他说？”

司藤笑起来，笑到后来，感喟着说了句：“我怕他哭啊。”

——只要你继续待在他们身边，为司藤小姐打探消息，司藤小姐一定会告诉你瓦房的下落。

司藤当时，不是这么说的。

她说的是：你去告诉颜福瑞，只要他继续待在道门身边，老老实实为我打探消息，我就会帮他替瓦房，报这个仇。

第32章

金皇朝是丽县唯一一家四星级酒店,酒店旁边隔着不远,是一家叫“小岛椰风”的酒吧,丽县明明不靠海,连椰树都找不到一棵,还硬要牵强附会起这种名字。

单志刚坐在酒吧的角落里看表,晚上五点多,安蔓挽着一个长络腮胡子男人的胳膊出现了,身后跟着一个戴鸭舌帽的高个子。

这两天,安蔓的行踪堪称规律,出现时都是三人同行,要么来小岛椰风吃晚饭,要么去赵江龙所在的医院晃一圈。

安蔓刚一出现,单志刚就把面前的时尚杂志举高了遮住脸,一副看的无比投入的模样,偶尔会把杂志上沿下移,眯着眼睛留意那头的动静——他看到安蔓言笑晏晏的,有一次喂了块蛋糕给那个络腮胡子,那男人不怀好意,吃完了还故意去舔安蔓的手指,然后两个人心照不宣的笑。

妈的,单志刚气的心肝脾肺肾都疼,心里一叠声的骂:贱人!贱人!

晚餐通常持续半个小时,然后三个人会一起回去,单志刚目送着安蔓扭股糖样贴着那个男人进了酒店的转门,脸色阴的简直能滴下水来。

就知道这个安蔓不是什么好东西!不是说要和秦放结婚吗,哪怕是临时分手,多少也收敛一些,真是不知羞耻!

自己跟秦放多年兄弟,太了解他秉性,心善,感情用事,不会往坏里揣度人,那些没脸没皮的,就上赶着欺骗他——既然这样,这个恶人让他来做好了。

单志刚咬牙切齿站了半晌,坐到街边的花坛台沿上,掏出手机点开微博,这是个小号,没有设置资料信息,有几个粉丝,都是僵尸粉或者广告粉,而关注一栏里,只有一个人。

赵江龙。

这两天，赵江龙的身体似乎是好转了，昨天还上传了烧鹅的照片，配了句话：“老婆终于让我吃肉了。”

没什么新讯息，单志刚正想退出去，系统提示有刷新，就在刚刚，赵江龙又发了一条：“明天出院了。”

要出院了？

单志刚隐隐觉得，这几天可能会出事。

退出微博前，他犹豫了一下，点进了消息栏。

他跟赵江龙之间，曾经有过一条私信对答，那时候，他发了张截图过去，安蔓的朋友圈截图。

照片拍的美艳浓烈，照片下方，她写：“这世上终有注定的一个人在等你，那时你才明白，为什么跟那些错的人没有结果，何其庆幸，千万人之中，遇到你，选择你，只愿意和你走过1314。”

赵江龙收到不久就追问：“你是谁？”

我是谁？呵呵，只是一个不想兄弟受人蒙骗却又不好当面拆穿的人罢了。

或许行事不够光明磊落，但是这世上，就像阳光照下总有阴影，不是每个人都会有秘密吗？

成都，双流机场。

有些背运，飞机晚点，广播里通知因为航空管制，起飞时间待定，过了一会，广播又来了：请XX航班的乘客凭机票至指定地点领取餐饭一份。

居然在候机大厅发放餐饭，根据多次乘机经验，秦放预计这次的晚点不是一两个小时就可以搞定的，司藤反正是不需要吃饭，就算偶尔尝试，也不会吃机场的快餐盒饭，秦放没她那么多挑剔，跟她打了声招呼之后，自己过去领饭。

回来时，才发现自己的位置有人坐了，是个商务出差的中年男人，捧着个IPAD在看视频，耳朵里塞着耳机，也不知道视频的内容是什么，司藤开始似乎只是无意间扫几眼，后来就看的认真了，过了一会，那个中年男人忽然注意到她也在看，客气的拿下耳机跟她打招呼，又很有绅士风度地分了只耳机给她。

秦放悻悻的，在对面找了个座位，大口大口咽着混了酱菜的米饭，偶尔朝他们瞥上一眼，心说：也不知道有什么好看的。

一顿饭吃完了，对面两人看的愈发渐入佳境，秦放纳闷的不行，去垃圾桶边扔餐盒时，故意从两人座位后头绕过去，居高临下，斜着眼睛往屏幕上瞥：外国片，好像是公路上的那种汽车旅馆，一个客人，又来一个，男的，女的，老的，小的，画面挺眼熟，似乎看过……

想起来了，确实看过，挺经典的杀人悬疑片，叫《致命ID》，秦放当年，还是跟单志刚他们在宿舍看的，从头迷糊到尾，直到影片的最后才如梦初醒恍然大悟。

所以，司藤能比他聪明点，她能看懂？

事实证明绝非如此，一直到飞机起飞，她还在问秦放：“那个结尾到底是什么意思？莫名其妙就结束了，给我看的那个人还说精彩，精彩在哪里？”

秦放给她解释：“这是讲人格分裂的，okay？人格分裂。你在小旅馆里看到的那些人，那个妓女也好，警察也好，小孩也好，都是先头那个胖子一个人分裂出来的人格。也就是说，那十来个不同身份的人，都是一个人的人格。”

她好像懂了，皱着眉头没说话，秦放长吁一口气，毛毯往身上一盖，正要闭目养神，司藤又把他毛毯给拽开了：“一个人，怎么能有另外十个人格那么多？”

秦放没好气地又把毛毯夺过来：“我们人，就是这么高端，最多能分出二十多种人格，不服怎么着？”

“这叫高端吗？这叫变态吧。”

随你怎么说，一部电影罢了，这么较真，秦放又把毯子理平，眼还

没闹上，司藤的问题又来了：“为什么你们人格分裂，分裂出来的人高矮胖瘦男女老少都有呢？不是应该都分的一模一样吗？”

她是傻还是怎么的，人格分裂，只是一种说法，物质世界里，还不就是那一个人吗，电影用不同的人表现，那是艺术手法，方便观众理解观看，现实中难道还真的一刀劈开一分为二？真是聪明一世糊涂一时，秦放觉得跟她解释不明白：“你这么刨根问底干什么？你们妖……也人格分裂？”

他和司藤坐着靠窗的两个位置，过道还有别人，所以说到“妖”时，声音刻意低了下去。

司藤说：“非常少，很罕见的……会有。但是，最多也就两重人格……不是，两重妖格。”

妖格？还千鸟格呢，这年头，连妖怪都这么接地气，还兴得精神病的。

他问：“没事了吧，没事我睡觉了。”

司藤没再说话了，秦放开始嫌她吵自己睡觉，真的耳根十分清净，反而睡不着，过了会自己撩开毯子发呆，忽然问了句：“瓦房真出事了吗？”

司藤答非所问：“道门那些人，也是坐飞机过去的？”

“不是，他们分头走的，有飞机，也有火车的。我在机场办手续的时候遇到马丘阳道长，问了他的，他说沈小姐是最先走的，昨天半夜就飞了。”

听到沈小姐三个字，司藤有好一会没有说话，顿了顿问他：“有剪刀吗？”

“那个不让带上飞机的。”

这个难不倒她，她让秦放侧过身子，挡住外围可能的视线，左手撩起一缕头发，右手在面前提了一下，像是酝酿什么，过了会指甲唰的掠过发面，发丝断的那叫一个齐刷刷平展。

秦放看的怪羡慕的，觉得妖怪挺先进，像美剧里的进化人，人比之妖怪，有优势在哪呢？除了分裂人格的数量遥遥领先，其它的，还真是摆不上台面。

司藤把那一缕头发结好了递给秦放：“以后出去见沈银灯，记得把这个带上。”

秦放没听懂：“怎么带上？”

司藤眼一瞪：“揣身上！”

这头发.....

老实说，搁着古代，这青丝还挺唯美，古代电视剧里窈窕婀娜的贵人小姐们手持金剪刀那么一剪，每次剪完都虚弱地跟刚挑了两缸水似的，丝绦一缩，丝帕一裹，再喷上点香水，男人们接过来就差涕泪零落了，如珍如宝地揣身上，比揣了十七八克拉的钻石还金贵，但那是古代的审美好不好？

现代除了变态杀手，有谁会整天揣一缕女人的头发在身上？疼的慌。

秦放两只手指拈着拿过来，心里头百般嫌弃，就跟拿的是条毛毛虫似的：“一定要带？”

司藤莞尔一笑：“这么跟你说吧，再去见沈银灯，衣服可以不穿，我这头发，不能不带。”

那是没得谈了，秦放从兜里掏出男士用的蓝格手帕，铺展了把头发包起来，又问她：“这个沈小姐，是不是有什么不对劲的？”

“你喜欢她？”

秦放想了想，缓缓摇头。

这倒出乎司藤的意料：“你不是说，她长的和陈宛一样吗？”

秦放说：“就是因为太一样了，总让我心里觉得.....有点害怕。”

有谁会单纯的因为后者和死去的恋人长的一样就不管不顾一头扎进

去言爱呢？人都是理性的，从开始他就提醒自己，沈银灯和陈宛是两个人。

人与人的差别，其实并不单纯是皮相区分，即便是双胞胎，因为性情、爱好、喜恶不同，相处的久了也会容易辨别，偏偏这个沈银灯，像陈宛像的无懈可击，容貌、声音、表情、动作，过犹不及，水至清则无鱼，有时候和沈银灯在一起，恍惚间会突然觉得像是陈宛借尸还魂，附着在另一个长相相同的人身上，心里头好一阵森然凉意。

这个沈银灯，是不是有问题？

司藤没有回答。

飞机开始下降，贵阳的地势地貌渐渐展露脉络，侧倾转弯时，巨大的机翼在一侧高高扬起，翼稍末端的无限延展处，是团团白云的层峦叠嶂。

司藤说：“再去见她时，带上我给你的头发，不要忘记了。”

第33章

秦放在贵阳租了辆车,依着苍鸿观主给到的地址一路往东南,开始经过的还算是县市,过了凯里之后,正式进入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山路变多,两边高山耸立,林树极密,村寨分布没什么规律,有时候开着开着,会突然看到山溪汇流而成的河,还有沿河由下而上,层层分布的苗寨吊脚楼,不过数量都少,最多不过几十户。

千户苗寨,顾名思义,是苗人聚居的大宅子,秦放想象了一下一两千户吊脚楼漫山遍野密密麻麻铺展的情景,很有些密集恐怖的不适感。

行到中途,哗啦啦下起雨来,贵州“天无三日晴”的俗谚到底是有据可循的,司藤把车窗摇下半扇,说了句:“这里的山,跟青城倒是很像。”

秦放从后视镜里看了她一眼:“你还有心情看风景?”

司藤没看他,胳膊搭到车窗口,两鬓散落的几缕头发被风吹的飞起来:“这话怎么说啊?”

“你没有妖力,就这么大摇大摆来了黔东,道门的人比我们先到,都不知道前头设了个什么局在等你,不知道你是这么感觉,反正我是越来越没底,说话做事越来越小心,生怕一个不留意,就被抓到了把柄——他们人那么多,在这荒郊野岭把我们给弄死,找个地方那么一埋……死的这么不明不白,想想也太憋屈了。”

“你有什么憋屈的,能埋在我边上,也是你三生有幸。”

这还要脸不要?你是龙脉吗?我那么稀罕埋你边上?秦放被噎的半天说不出话来,末了咬牙切齿来了句:“谢谢啊,我真是挺荣幸的。”

“不客气。”

沈银灯居住的苗寨，当地发音是“Rongbang”，姑且称之榕榜苗寨，规模足有两三千户，远超已经被规划为旅游热点的西江千户，寨子依山而建，车子上不去，而上山的狭窄的条石板道几乎有几十条之多。

秦放留司藤在车上，自己先去找住处——榕榜虽然还没有大规模开发，但是信息共享，有一个人来过就会传至二，继而百千，这里已经显现出丽江、乌镇等著名古镇早期开发的端倪来了，客栈商铺也初见规模，秦放很快就找到一家不错的家庭旅馆，指明要包下来，店主人倒挺实在的，说现在是淡季，十天半月都来不了人，不用包，你们住就是了。

住下之后，秦放给苍鸿观主打了个电话，先是信号不好，接不通，好不容易通了，那头的声音听起来沙沙的，苍鸿观主有点喘，说：“我们跟着沈小姐，在她当时遇见赤伞的附近祭法器查找，应该能找到赤伞的巢穴……回去之后，再找司藤小姐商量后话。”

苍鸿观主挂了电话，额头上都出了津津虚汗，他拿手背抹了抹，往前走了两步：再前面就是悬崖，不过并不很陡，坡度一路斜倾，山头多雾，榕榜苗寨就在雾的那一头，像一幅写意的山水画，伸手可触。

正看得唏嘘，身后有人叫他：“师父，沈小姐有事同你商量。”

苍鸿观主转身，触目是一个藤蔓斜枝掩映着的洞口，王乾坤正露了个脑袋，不住朝他招手。

苍鸿观主应声过去，扶着王乾坤的胳膊颤巍巍往下走，这洞口入口是个斜坡，每次进出，脚底下总要打滑，好不容易站定，苍鸿观主感慨着说了句：“也亏得沈小姐能找到这样的地方。”

王乾坤接了句：“也必须这样的地方，才骗得过司藤啊。”

这里跟榕榜苗寨隔了个山谷，据沈银灯说，是小时候有一次和寨子里的玩伴到这座山来玩，疯跑间迷了路，阴差阳错撞见的。

山洞挺深，里头比外头温度低，岩壁渗水，覆满青苔，一进来就是一股异味，打手电仔细看，有形似动物粪便的秽物，也有猪牛的尸骨，入口窄，里头却很宽敞，分了好几个岔洞，这些岔洞在尽头汇成了一个大的，足有四五米高，洞顶悬着石钟乳，底下对着石笋，石钟乳和石笋

都还在继续生长，估计再过个千八百年能联成石柱。

除了道门的人，里头还有不少苗族打扮的当地男人，个个腰榜粗圆，持凿子斧锤正在忙活，沈银灯有些心急，正低声跟领头的说着什么，一瞥眼看到苍鸿观主进来，忙迎上去：“是不是司藤已经到了，老观主要想办法拖她几天——为求万无一失，我这里还要多些准备。”

“这倒不难，司藤疑心很重，你要是跟她说这么快就已经找到赤伞的巢穴了，反而会使她生疑。”

沈银灯吁了一口气：“老观主今天是要过去拜访她吗？那你们早些回去，留我在这里就行了。这都是我们寨子里的工匠，我安排起来，会做的更快些。”

倒也是，他们有时用方言对答，苍鸿观主也听不懂，不过他还是客气了几句：“沈小姐，你也注意身体，你现在有孕在身，翻山走路的，不要太劳累了。”

沈银灯笑了笑，伸手抚上小腹，柔声说：“还不都是为了这个孩子，现在苦点累点算什么，就怕生下他之后，母子俩连面都见不到。”

听到这话，忙活的男人之中，有个年纪轻些的好奇地看向沈银灯，想说什么又忍住了，直到苍鸿观主等人都走了之后，他才喜滋滋跑过来，把沈银灯拉到一边：“阿银姐，你怀孕了吗？没听央波哥提过啊。”

沈银灯竖起手指嘘了一声，脸上露出讳莫如深的笑：“没有，我骗他们的。”

颜福瑞也是到了苗寨之后，才知道沈银灯居然是结了婚的。

沈银灯的丈夫叫央波，是个高大俊朗的苗族男人，祖传银匠手艺，经营着一个银匠铺子，怪不得初见沈银灯，她身上那么多精巧的银饰，原来都是央波亲自打造的。

不过央波不怎么像一个生意人，倒更偏专注打银的艺术家——这趟到了苗寨，苍鸿观主他们连王乾坤都带上一同行动了，还是排外不带他颜福瑞，他只能在院子里傻蹲着看央波打银器，那么多不认识的工具，问了央波才知道是焊枪、皮老虎、耐火砖、戒指棍，还有做项链用的拉线板，原来金银是用这个拉丝的，新奇的要命，要是瓦房看见了，肯定

要吵着闹着拿来玩……

瓦房，对，瓦房，只有帮司藤小姐刺探消息，才能知道瓦房的下落。

终于正式走上了“间谍”之路，颜福瑞一颗心砰砰的，他装着焦急的样子往寨子口张望，问央波：“沈银灯小姐去哪了啊？”

“说是带各位道长附近去走走。”

“这走了都好久了啊，不会迷路了吧。”

央波哈哈大笑，他细心吹散板上的银屑：“有阿银在，不会迷路的。去了这么久，十有八九是去黑背山了。”

他站起身，指给颜福瑞看：“那里，隔一个山谷，很少人去，黑背山，晚上看，像黑熊的背，阿银会去，她的阿妈和外婆，都埋在那里。”

颜福瑞问他：“为什么很少人去？”

“因为……”可能很少有人问这个问题，央波想了好久，“我小时候，我阿公跟我说，山上有吃人的妖怪，嘴巴像脸盆那么大，牙齿尖尖的，像彝族人的刀梯……后来我想，这都是吓唬小孩子的，应该是山上有野兽，老人们怕小孩子乱跑出事。不过一代代这么流传下来，寨子里的人都习惯不去黑背山了。阿银是汉人，她没有这个忌讳。”

“那为什么带道长们去那呢，那里风景很好看吗？”

这让他怎么答呢？央波想了想，哈哈开玩笑说：“大概山上有妖怪吧，道士不是会捉妖怪吗，可能阿银带着他们找妖怪去了吧。”

真不容易，颜福瑞总算是提供了一点有“含金量”的信息了，至少，如果他不问，自己不会知道苍鸿观主一行人去的是黑背山。

秦放问了店主之后，将黑背山的方向指给司藤看，司藤说：“密林、深山、少有人去，又有妖怪吃人的传说，确实很像是赤伞巢穴的所在。”

还是那句话，事情一旦完美的无懈可击就容易让人心生疑窦，秦放看司藤：“你觉不觉得事情有些顺利的过分了？你想找一个跟你一样的妖怪，他们就找到了一个赤伞。你要取证，他们就提供了证据。你要更详

细的信息，他们就去找赤伞的巢穴。我猜，接下来，他们的电话马上就会过来，告诉你赤伞的巢穴已经找到了……”

话还没说完，兜里的手机响了，秦放看着司藤笑：“难得我预言的这么准，说曹操，曹操就到了。”

司藤摇头：“不一定，苍鸿即便要打这个电话，也不会这么快打。”

秦放掏出手机。

果然让司藤说中了，是单志刚。

秦放心虚地瞥了司藤一眼，司藤很有些胜者风范，同情地看了他一眼之后，好整以暇的转身回房。

刚走了两步，身后传来什么东西坠地的声音，司藤下意识回头，是秦放的手机摔在地上了。

再看秦放，只是这一两秒的功夫，他的脸色可怕的煞白，嘴唇微微翕动着，举在耳边的右手还保持着拿手机的姿势。

这是什么意思？司藤狐疑地看了他一会，见他完全没有要动的意思，索性自己俯下身子去捡，手机那头，通话还没有断，挨近时，听到单志刚带着哭音语无伦次。

“秦放，秦放你怎么不说话啊秦放，你快回来，安蔓就要死了，她就要死了……”

第34章

起初,看到安蔓他们出酒店,单志刚只是想跟过去看看。

秦放给他打电话,让他查赵江龙,又不肯明说原因,他也就那么知趣的不问——不是他没有好奇心,而是因为他心知肚明,整件事情,都是源于自己的私下推波助澜。

他几乎可以推测出发生了什么事:自己的那条截图私信发过去之后,正在囊谦附近的赵江龙暴跳如雷,设法找到了当初在他落难时翻脸无情的安蔓,两相遭遇之后撕破脸皮真相大白,被欺骗的秦放恼羞成怒,与安蔓反目,安蔓丢尽脸面,当即出走。

事情到这本来应该告一段落了,秦放怎么又委托他查赵江龙了呢?嗯,要么是反应过来之后觉得不该听信赵江龙一面之词,还是要查个水落石出,要么是觉得太便宜了这两个人,必须来日清算。

自始至终,单志刚都坚信揭露安蔓是一件正确的事情,但对秦放,他还是抱有愧疚的,所以即便秦放不让他再查下去,他还是忍不住想多做点事情。

就当是弥补了,他对自己说。

安蔓他们的车停在赵江龙住家小区的外头,一直没什么动静,偶尔那两个男人会下车抽烟,然后仰头看小区的居民楼,间或低头说着什么。

没差了,是来找赵江龙的,医院里人多眼杂,回了家就方便了,安蔓带这两个人来是为什么呢?恼恨赵江龙戳穿了她,蓄意上门报复?那自己要不要报警呢?

单志刚决定先上楼等,如果到时候真的狗咬狗,他就报警——双方

都被抓去蹲号子最好不过了，也算是为秦放出了口气。

他借着有住户刷卡上楼的空档跟了进去，出电梯之后在赵江龙家所在的12楼走廊里走了一圈，家家大门紧闭，很符合现代社会左邻右舍老死不相往来的风范，之前赵江龙还风光的时候，住可不是这样的房子，后来出事，好久恢复不了元气，也就搬到普通的小区来了。

也不知道赵江龙在不在家，如果在家，屋里应该有动静吧，单志刚耳朵贴在门上听，里头似乎有走动声，然后门锁响，他还没反应过来，门已经开了，是个四十来岁穿了家居服的女人，应该是赵江龙的妻子，拎着个垃圾袋，可能是要扔到尽头的垃圾间。

这也太背运了，单志刚傻了一两秒，居然反应出奇的快，干笑了两声说：“我正要敲门。”

又说：“我住楼下，你家马桶是不是漏了，天花板渗水啊。”

赵江龙的妻子叫贾桂芝，她打量了一下单志刚，回头吩咐屋里：“老赵，看一下马桶。”

里屋传来赵江龙的声音：“好像前段日子一直有问题，时好时不好，说了要找人修，一直住院。是楼下的邻居吗？不好意思啊。”

还真是瞎猫碰上死耗子了，他们家马桶居然真有问题，单志刚心里大呼走运，搓着手说：“那我找物业吧，就是上来确认一下。”

他转身想走，赵江龙又出来了，还挺客气的，生意人特有的热络，如果不是了解他的过去，真还会被他谦恭热情的一面给唬住。

赵江龙笑呵呵地给单志刚道歉，问天花板是不是脏的厉害，又说改天一定带礼物登门拜访，一边说一边出来，像是要送送他，就在这个时候，远处的电梯门叮的一声，赵江龙先还笑着，门缝开启的刹那，目光忽然触到一个高个子低着头的鸭舌帽，脸色刹那间就变了。

单志刚还没反应过来，已经被赵江龙一把拽进了门内，他踉跄着扶住墙，还没站定，就听到大门撞上的声响。

贾桂芝几乎也是同时被赵江龙拉住胳膊拽进来的，她搓着胳膊皱眉头：“神经病啊你。”

赵江龙明显是慌了，一直推贾桂芝：“快，快，找个地方躲起来。”

说完了又六神无主看单志刚：“你，你怎么进来的？”

他语气这么慌，单志刚又是好笑又是发疹：“不是你拽我进来的吗？”

赵江龙有些紧张过度，居然已经不记得了，嘴唇嚅嚅了两下之后，同时推单志刚和贾桂芝：“快，找地方躲起来，快点。”

不对，事情好像比想的严重，怎么有点警匪片里要杀人放火的感觉了，单志刚腿都软了，脑子里轰轰的，机械跑进屋里，看了一圈之后，拉开衣橱的大门就钻进去了，没过两秒，另一边的大门拉开，贾桂芝也钻进来了，两人对视了一眼，不约而同都往里缩，呼吸都还没匀，门铃响了，单志刚在这一刻清醒过来，低声对贾桂芝说：“报警啊。”

贾桂芝没带手机，也是，她刚刚是准备出门倒垃圾的，哪会把手机带在身上呢。

单志刚赶紧掏出手机，先调静音，然后给公司同事编辑短信，刚输入“快，帮报警，地址是”几个字，听到外头传来开门声，还有赵江龙的声音：“是什么风把周哥还有齐哥吹来了啊……”

这好像是……认识啊，单志刚手上的动作停了一下，屏息去听，没有听到周哥齐哥的回答，反而是安蔓的声音：“赵老板，真巧啊，又遇到了。”

片刻的沉默之后，响起了一个男人冷冷的声音：“赵江龙，到了这份上，敞开天窗说亮话吧，那颗九眼天珠哪呢？”

“周哥，真的是被她抢……抢……”

“姓赵的，你是不见棺材不掉泪，都这个时候了，还要冤枉我！”砰的一声，花瓶碎裂的声音，应该是安蔓拿花瓶砸了赵江龙，贾桂芝的浑身都瑟缩了一下，完了完了，打起来了，单志刚冲她做了个噓的手势，赶紧继续编辑短信，心里说不出的纳闷：什么九眼天珠？说的不应该是情感纠纷的事吗？

“那天晚上，我有拿刀子捅过你吗？我一直被你打，你中了刀，屋子

里又没第三个人，所有人都以为是我干的……我后来才想明白，这一刀，是你自己捅的对吧？你把我打到神智不清，然后故意捅了自己一刀，又装出那副样子。我也是昏了头，还真以为是自己捅的。”

“后来我问了周哥，他说他们搜了房子，搜了你的身，连你的嘴巴都掰开看了，都没找到——可是有一个地方他们忘了，你中刀子的地方。”

赵江龙嚅嚅着没说话，倒是周万东皮笑肉不笑地嘿嘿两声：“来，老赵，别趴着啊，坐下，坐下说话。”

单志刚的短信终于编辑好了，发送。

周万东说：“老赵啊，知道你前一阵子不顺，赔了家产，又欠了外债，急需要用钱，所以带着你一起发财，钱是好东西，但你的胃口太大，就不太好了。”

“那颗九眼天珠，你知道值多少钱吗，这么着跟你说吧，去年，对，就是2013年，一对太极图八眼天珠，成交价1800万。这几年，天珠的价格是水涨船高啊，据说这世上的九眼天珠，只有两颗是真的，一颗镶在西藏大昭寺释迦牟尼12岁等身佛像的佛冠正中心，另一颗也在西藏的佛寺，但是下落不明。”

“有个德国老头去西藏，偶然在山南的寺庙看到一颗，他愿意出大价钱，辗转通过中人联系上我们，兄弟是跑单帮的，一颗脑袋拴裤腰带上，自己干，跟你齐哥两个在附近踩了两年的底才得手，你知道冒多大风险？让当地人抓住，那得活剐生吞啊。”

“你脑子够灵光，监守自盗，给我们唱这一出苦肉计，兄弟开始可真被你蒙住了，一点也没怀疑你，安蔓说不出天珠的位置，差点被我们打死，后来她一句话点醒我们了，她说，为什么不能是赵江龙自己搞的鬼呢？”

“越想越对，安蔓就要结婚了，放着好日子不过来抢天珠，这不是找死吗？后来我们去医院问了，医生说，你被送去的时候，血流了一地，看着是挺吓人，但是实际上，中刀的位置巧，别说致命了，伤着肺腑都难。”

“老赵啊，你一来拿我们兄弟当猴耍，二来欺负我们是跑单帮，以为

捅自己一刀子自己就安全了。这道理咱们以后再论，我现在就问你一句，那颗九眼天珠呢？”

死一样的沉默，单志刚开始慌了：双方的对话他越来越听不懂，但是怎么越来越没法善终的样子？

同事的短信终于回过来了。

——老板，你是不是在玩真心话大冒险啊，110不能随便打啊，要坐牢的。

他妈的谁这个时候跟你玩真心话大冒险，单志刚差点气晕了，回了句：马上！立刻！要出人命了！

“嘴塞上，打！”

重重的踢打声，沉闷的被压制的痛呻，那个姓齐的说了句：“人为财死，看来是撬不开他的嘴了。”

周万东冷冷说了句：“撬不开就弄死了算了，他不是还有老婆吗，他老婆、他身边的人，咱们一个个追过去，什么时候把天珠找出来了，什么时候停手。”

听到“弄死了”三个字，贾桂芝浑身一颤，下意识就去开橱柜的门，单志刚吓了一跳，迅速把她钳住，眼神几乎是在求她了，贾桂芝很快反应过来，含着眼泪又不动了，就在这当口，听到安蔓冷冷的声音：“让我来。”

不知道该怎么形容接下来的这一分多钟，安蔓极度压抑的但明显带着哭音的嘶声，还有刀子扎进肉里那种让人毛骨悚然的声音，单志刚脑子都木了，有脚步声往橱柜这边，然后柜门往里微微一倾——两个男人走到这边，倚着橱柜抽烟。

那个齐哥的声音压的很低。

“周哥，这个女人……你看着办吧，看她的样子，我的汗毛都竖起来了。她要为她未婚夫报仇，对赵江龙都这么狠，你别忘了，当初可是我蹬车子下崖的，这下一个得是我了吧。”

周万东轻笑了两声：“你还真当我被她迷住了？放心吧，我有分寸。”

咣啷一声，似乎是刀子落地，外头静了好一会儿，姓齐的忽然问了一句：“他老婆呢？不是应该在家里的吗？”

“有见到出去吗？”

“没有啊，出去了也是在小区里，肯定没出大门。”

安蔓冷冷说了句：“要么就屋里找找，要么就在这等，迟早回来的。”

屋里找找？单志刚一下子慌了：屋里不就这么点地方吗？

外头传来推拉门的声音，应该是在查厨房和洗手间，顿了一顿，橱柜门哗啦一声拉开，单志刚的脑子轰一声炸开了，他颤抖着抬头去看，是安蔓。

目光相触的刹那，安蔓也傻了，她嘴唇翕动了两下，但又很快回过神来，手臂带着轻微的颤栗，又把门给拉上，说了句：“这里没有。”

姓齐的搜完外头也进来了：“找到两个手机，其中一个是女式，应该就是他老婆的。门口有个垃圾袋，要说他老婆出去倒垃圾了，怎么袋子没拎走，还有啊，鞋架上只有女式便鞋，没有他老婆的拖鞋——不会穿着拖鞋出去逛吧，橱柜里真没有？”

安蔓很不自在：“看过了。”

姓齐的冷笑一声，还是操开她走过来，随手拉开了门，另一边的门。

贾桂芝显然已经濒临崩溃了，门刚一拉开，她也不知道哪来的力量，声嘶力竭着一头撞了出去，姓齐的猝不及防，居然被撞了个后顶，不过他很快忍痛爬起来，怒不可遏地追了出去，贾桂芝的出逃似乎很顺利，因为单志刚甚至听到走廊里急促的脚步声和呼救了，但是过了一会，又没了动静。

周万东对自己的搭档很有信心，他原地没有动，慢慢地又点上一支

烟：“安蔓，不是说里头没有吗？”

安蔓有点发抖，强撑着说了句：“我刚刚真没看到。”

“那么大一个人，没看到，眼瞎了？”

周万东嘿嘿干笑了两声，突然就爆发了：“你个贱人，安的什么心啊嗯？你那点心思，真以为我是傻子啊！”

安蔓尖叫，似乎是被周万东拽着头发撞墙，又有左右开弓抽巴掌的声音，单志刚的腿一直在抖，脑子里天人交战：冲出去吗，现在外头只有一个男人，我和安蔓是两个人，可以对付他的，可是万一另一个男人回来怎么办？他们像是黑道的人，我打不过他的，还是不要冲动，也许警察就在路上了，也许邻居听见动静会出来看的……

就在这时，突然传来安蔓极其凄厉的一声惨叫。

单志刚全身的血一下子凝住了，透过另一侧打开的推拉门，他看到安蔓慢慢倒下来，脸上和衣服上都是血，她勉强用胳膊撑住地，艰难往橱柜这里爬了两下，然后扒住推拉门，像是终于不支倒地，借着这最后一丝力气，顺势又将推拉门关上了一些。

单志刚的眼泪一下子糊住了眼睛：安蔓在帮他关门！在帮他关门！

……

远处隐隐传来警车的声音，单志刚终于全身颤抖着从橱柜里爬出来，房门大敞着，周万东已经不见了，安蔓背上插了把刀，身上另有两个刀伤创口血流不止，单志刚含着眼泪拽被单给她捂住伤口，又拿手机拨120急救，打完电话，看到安蔓的眼睛一直散神，吓的赶紧拍她的脸：“安蔓，安蔓，你撑住啊。”

安蔓虚弱的笑了一下，嘴唇翕动着，像是轻声说着什么，单志刚附耳过去，听到她说：“是我……报应，我害死秦放，我对不起他……我就是想帮他……报仇……”

单志刚流着眼泪语无伦次：“安蔓，安蔓你撑住，我叫秦放来见你，他没事的，他没死，他还活着！”

第35章

司藤把手机捡起来,面色平静地递给秦放。

秦放攥住手机,脑子里一团乱,声音有点抖:“司藤,我要马上回去一趟。”

司藤说:“那你走啊。”

秦放没多想,几乎是转身就跑,扶着楼梯下去时险些一脚踩滑,司藤冷眼看他在苗寨的巷陌间奔跑,凭栏站了一会之后回房,这里的确比较偏僻,不过好在有电视。

过了约莫半个小时,楼梯上响起急速的脚步声,秦放几乎是冲进来的——他扶住门框剧烈的喘气,兴许是跑的厉害,两腿刚一停下就在打颤,司藤自顾自调着电视频道:“怎么又回来了?”

怎么又回来了?

真是像极了在囊谦那一次,明知故问,如出一辙的表情神气。

“司藤,你不跟我一起的话,我没法走。”

司藤笑了笑,顺手关了电视,屋子里一下子安静下来。

“还记不记得我要做几件事?”

“五件。”

“五件事中,第四件最重要,时值关口,成败系乎一役,在青城我可以静观其变,在这里就要先发制人。你未婚妻的遭遇,我也很遗憾,但我不会在这种时候离开。”

秦放的心开始发凉，回来的路上，他已经猜到司藤可能不会同意，但又抱了一丝侥幸：这些日子，两人的关系已经有所缓和，况且又是生死大事，司藤怎么样都会体谅的……

他有些语无伦次：“司藤，我只是回去见她最后一面，会很快，可以今晚过去，明天回来，不会耽误很多时间……”

“如果恰恰是在这段时间出了纰漏呢？”

是啊，如果恰恰是在这段时间出了纰漏呢，世上的事总是这么邪门，睁大眼睛怎么等也等不到，偶一疏忽闭眼，要盯的人已经过去了。

失此毫厘，谬以千里，司藤的大事，步步为营，谁都不能挡在前路碍事，不管是安蔓，还是他秦放。

秦放不说话了，他呆呆看着司藤的侧脸，想着：再怎么求她，哪怕跪下来求她，也没有用了吧？

楼下传来嘈杂的脚步声，是苍鸿观主他们过来了。

苍鸿观主在解释原因，妖踪不定，耗费时日，耐心等待，必有回音，等等等等，吵得人脑袋轰轰的，秦放失魂落魄地下楼，恍恍惚惚地出门，一直走到寨子外头的山坡上。

单志刚的短信电话一个接着一个，到最后几乎是在吼他了：“你这些日子到底在鼓捣什么，家也不回，公司也不管，安蔓现在就要死了！话都说不出来，撑着一口气等你……”

说到后来，他呜呜呜地像是哽咽：“我每次跟她说，秦放在赶来了，在赶来了，她就拼了命硬撑的样子，秦放，就算她骗过你，你也原谅她吧……”

秦放也流泪了，他低着头，一只手深深抠进泥土里。

“志刚，我真回不去，我真回不去……”

“他妈的要你回来是要了你的命了吗？你家看不见的祖辈亲戚要你回去磕个头，你二话没说开了车去，现在安蔓要死了，你反而推三阻四的不回来，你会后悔的秦放，你会后悔一辈子的！”

单志刚摔电话了，咣啷一下子，像是正砸在脸上。

秦放攥着手机不说话，指关节开始泛白，像是要把手机给拗断：单志刚说的没错，如果不回去，他一定会痛苦后悔，但如果一个人回去，永远也到不了安蔓身边，只会悄无声息死状狰狞地倒在路上……

他没有那个资格要求司藤一起回去，却有能力为自己做出决定，哪怕是死在去见安蔓的路上呢，也好过瑟缩的连脚都不敢迈开一步，至少……求个心安。

身后忽然传来熟悉的声音：“秦放。”

这是……沈银灯？

秦放回过身，果然是她，秦放愣了一下，不自然地笑笑：“你来多久了？”

“有一会了，看你情绪激动，就没打扰你。有什么我可以帮得上忙的吗？”

她居然会这么问，秦放有些意外，沉默了一会之后才说：“没什么，谢谢你了沈小姐。我有些急事，先回去了。”

他绕开沈银灯，刚走了两步，沈银灯忽然说话了：“刚刚我听到你说，你回不去。”

“其实秦放，我很早就想问你了，司藤是妖，你是人，一个人尽心尽力地为妖办事，要么是有所期许，要么是被强制威胁。你是哪一种？”

“我觉得你不像那种想借助妖力得到金钱或者其它物欲的人，你是不是被逼的？如果是，为什么不求助道门呢？也许，我们有办法帮你的。”

如此落魄和颓丧的时候，还能听到这么体贴温暖的话，秦放不是不感激的，但事情太复杂，他觉得没有必要把沈银灯牵扯进来：“真的没事，以后有机会我再谢谢你，现在我真的要走了……”

话还没说完，沈银灯忽然上前一步，几乎撞到他怀里，秦放愣了一下，心神陡得一晃，蓦地又意识到这样不好，正想退开两步，目光忽然触到沈银灯的眼睛。

从来也没发现，沈银灯居然有这样一双迷幻般的眼睛，眼波温温柔柔地似动非动，又像是浅浅的漩涡，打着让人舒服的旋儿，一点一点地把人吸附进去。

秦放的意识渐渐不受控制了，沈银灯伸手轻轻抚上他额头，轻声呓语，像是慵懒的吟唱：“她不允许你说，还是你不敢说？没关系，你可以不说话，只要按我吩咐的去做，我只是想看一看……”

脑子里开始蔓延出大片大片的空白，紧接着，响起了书页缓缓翻起的声音……

啪的一生脆响，像是凭空一个巴掌，又像是什么东西狠狠抽过。

秦放一下子清醒过来，心跳的极其厉害，额头到后背，都是津津冷汗，抬眼看沈银灯，她就那么脸色铁青地站在对面，右脸颊上三道被抽过的血痕，有血珠缓缓渗出。

脑子里一跳一跳的疼，秦放一时间搞不清楚发生了什么事，只是下意识抽出纸巾给沈银灯：“沈小姐，你怎么了？你没事吧？”

沈银灯不接，她冷冷地盯着秦放看，忽然笑起来，笑着笑着，几乎是咬牙切齿了：“怎么了？何必明知顾问！”

说完了掉头就走，秦放看着她地背影愈行愈远，忽然想起司藤先前吩咐他见沈银灯时一定要带上的那缕头发。

这个沈银灯，明明就是修道之人，为什么修的像是什么迷幻邪术一样？

秦放激灵灵打了个寒战。

秦放给单志刚打了个电话，知道他生气，开玩笑说：“你的手机可真经摔，那么啪一下子，我真怕你连电话都接不了了。”

又说：“你把电话放在安蔓耳朵边上，我跟她说句话。”

他屏住呼吸听那边的动静，好久好久，才听到极其微弱的一线呼吸，就是这线呼吸让他一下子红了眼圈，说：“安蔓，事情我都知道了，过去的事就让它过去吧，我不怪你。”

那线呼吸忽然急促起来，带着颤音，又像是嗒嗒地努力要说话，秦放声音有些发哽：“安蔓，我一定回去见你。如果你没有见到我，我一定是先在下面等你了。”

打完电话，心里忽然轻松了很多，回到客栈，苍鸿观主他们已经走了，天渐渐黑下来，苗寨外围的天空开始有零落的星星升起，这里的星星很少，每一颗都孤零零悬着，司藤倚着吊脚楼的栏杆看天，听到脚步声也没有回头，说了句：“回来了。”

秦放觉得面对着司藤的任何时候，都没有此时此刻这么坦然：“司藤，我跟你告别。”

司藤回过头来，多少有些诧异，又似乎一切都在意料之中：“所以，为了安蔓，连命都不要了？”

也许是为了安蔓，也许是为了自己，也许不是为了谁，只是觉得这样做了，心很安静。

“想走就走吧，大家认识一场，以后我要是路过，又正好有空，会给你上柱香的。”

秦放说：“你保重。”

他把钱包掏出来，取了大部分现金和卡给她：“我想我是用不到了，你留着吧，密码六个8，好记。”

司藤看看卡又看看他：“我还是不明白，为什么明知是死，还要去做呢？”

“安蔓的身份证我放桌上了，之前都是我给你办手续，以后你不管乘车还是住店，都可能用到，别丢了。但是安蔓一旦确认死亡，你就不能再用了。或者你找一个脑子清楚的助手，这些小事交给他去办，多付点钱就行。”

“还有沈银灯，她有些奇怪，跟其它的道长都不一样，我只是跟她说了几句话，就忽然有被她控制的感觉……你和她有仇，她是冲着你来的，你小心她。”

……

还有什么？好像没什么了，她那么能耐，也没有太多自己能帮得上的地方。

司藤很久没说话，末了忽然冷笑起来：“你知道没法劝的我跟你一起走，又改了方式了？说一些关心的话，我就感动地眼泪哗啦跟你去见安蔓了？”

她甩了现金和卡就往屋里走，挺刮的纸币在半空打着旋，散的满地都是，吊脚楼的铺板都是木头，拼接的缝隙很大，一个没留神，尖细的鞋跟插到板缝中，险些摔倒。

秦放俯下身子，把散落的纸币和卡一张张捡起来，知道她不会接，帮她放在屋里的桌子上，又用杯子压好，出门时，犹豫了一下，还是说了句：“司藤，高跟鞋穿久了不舒服，可以买一双平底，换着穿。”

1936年，上海，百乐门，衣香鬓影，杯盏交碰，汗津津的洋行老板架一副圆溜溜的黑框眼镜，不住向她招手：“司藤小姐，司藤小姐，介绍你认识华美纺织厂的少东，邵琰宽邵公子。”

又说：“司藤小姐来自川地青城，可巧，邵公子早年也随家人去过青城避暑呢，算是半个老乡。”

她淡淡一笑，算是打了招呼，转身想走，邵琰宽很有礼貌地问她：“司藤小姐，可否赏脸跳支舞？”

灯光转烁，乐音靡靡，她问：“如今，你反而不怕我是妖怪了？”

邵琰宽说：“我看着你在舞池里跳了半个钟点了，司藤，高跟鞋穿久了不舒服，或者，舞会散了之后，我陪你去买双平底的鞋子，换着穿？”

那时，她怎么回答的？

她说：“不劳邵公子费心了，高跟的鞋子再不舒服，也比不上遇到不想见到的人这般让人反胃。”

第36章

开车离开苗寨的时候,天已经全黑了,吊脚楼里依次亮灯,像是漫山落满了星,但只拐过一个山道,就再也看不见了。

秦放握方向盘的手微微出汗,每开过一段就忍不住看向后视镜里的自己,变化如同意料之中的发生,不知道是如释重负还是失望,镜子里的那张脸开始发黑凹陷,忘记了是看到第几次时,他一拳就把镜子给砸碎了。

又到了临界点,呼吸遏制的让人难以忍受,车子停的位置就是以司藤为圆心的生命弧点,算算距离,似乎差不多了,司藤应该一直在屋里待着都没动,在看电视吗?

秦放缓缓踩了刹车,车子继续往前行进了几米,每行进一分,脖子上都像被绳子又勒紧一分,他点着了一根烟,骷髅一样的手爪挟起,凑到嘴边深深吸了一口……

微醺的烟气麻醉了整个神经,很好,像是人生尽头处最后的盛宴,秦放哈哈大笑,重新发动车子,狠狠将油门踩到底。

车身剧烈一震,然后离弦的箭一般冲了出去,喉头的钳制越来越紧,秦放眼前一黑,旋即失去了知觉。

失了掌控的车子速度不减,眼见就要一头撞上山壁,就在这个时候,车身处忽然延伸出无数藤条,硬生生把车头拉起,车子的前轮瞬间离地,车后轮原地刨旋了几分钟之后渐渐偃息,片刻之后,藤条纷纷落地,触地时都化作了枯黄焦燎的头发,风一吹就飘的没影了。

一切重又恢复了平静。

颜福瑞接到了司藤的电话,她说:“你过来找我,陪我出去一趟,有一些关于瓦房的事,我想,你有兴趣知道。”

秦放意识渐渐醒转，还没睁开眼睛，他就意识到自己没有死，而他之所以能够不死，原因只有一个。

眼角有些微的温热，他知道，自己可能是赌赢了。

他扶住车座坐起来，不远处停着另一辆车，是苗寨的私人包车，司藤就站在车前，但是出乎意料的，还有另一个人。

颜福瑞。

颜福瑞在嚎啕大哭，那种愤恨似的痛怛，然后他跪下来给司藤磕头，砰砰砰拼命磕，磕完了起来抹掉脸上的鼻涕眼泪，朝路尽头招手，黑暗中走来一个当地人打扮的男人，应该是被支开的包车司机，他上了车，带着颜福瑞回去。

司藤目送着车子离开，转身向秦放的方向走过来，离着还有几步远时，秦放下车了。

司藤停住脚步，面无表情地看着他：“如此无惧无畏舍生忘死，有什么感受没有？”

秦放问她：“这样不会误你的事吗？”

又说：“我知道你不高兴，好像我在用自己的命要挟你，而你最后没办法，只好受了我的要挟，感觉很没面子，是吧？”

没等司藤说话，他又接下去：“我知道你会有这种感觉，这个我撇不清楚，因为我想，我执意要走，除了因为安蔓，其中确实也有要试探你的意思。”

“开车离开的时候，我一直在想，如果这件事情发生在我们刚认识的时候，你的确会不管不问。但是相处了一段日子之后，如果你还是对我弃如敝履，未免叫人寒心。”

“是，你有一百种理由可以不理睬我，但我也是个独立的个体，可以为自己做决定，我为什么要待在这样一个人身边为她东奔西走，以至于连去见爱我的人最后一面都不敢？为了做回人吗？这样即便做回人了，又有什么意思？”

他一口气说了很多，真的字字发自肺腑，很少有机会可以这样跟司藤说话，也许表达还不够清晰，但他希望司藤能真的明白他的意思……

司藤只说了一句话：“你还走不走了？你这么多废话，安蔓知道吗？”

秦放知趣地闭嘴了，看来，未来一段时间，他会很不受司藤待见。

车子重新驶上山道，司藤说：“我和苍鸿观主说过了，临时有事离开，5天之后回来。”

秦放愣了一下：“5天？司藤，不用耽误你这么长时间，你也说了这边的事要紧，我会尽快安排回来的……”

“你还真挺把自己当棵葱的，你不会真以为，我是为你去的杭州吧？”

秦放心里咯噔一声。

“我和苍鸿观主说的是5天之后回来，但是实际上，3天之后我们会秘密回到黔东。这3天，两天杭州，一天上海。”

3天之后回黔东，秦放约莫了解，这是掩人耳目，暗中查看苍鸿观主他们这几天都干了什么，两天杭州也正常，但是整件事情，又关上海什么事？

司藤递了张纸条给秦放：“你在上海如果有熟悉的朋友，让他查一下这个地址，这个人。”

秦放接过来，借着车里昏暗的灯光扫了一眼，全是繁体字，应该是司藤写的，她不会写简体，纸条上是个在上海的地址，好像是霞飞路圣母院路裕园16号，名字是邵琰宽，后面标注是华美纺织厂少东。

霞飞路秦放知道，小时候看周润发主演的《上海滩》，许文强没事就在霞飞路晃荡，后来一查，才知道霞飞路就是大名鼎鼎的淮海路，上海有不少街道，当年的名字都太小资，不符合社会主义审美，后来通通改了贴近劳苦大众的名字，而且淮海路上的老建筑保留很多，有具体地址的话应该不难查。

只是这个邵琰宽……

“这就是你说的那个跟我长的有点像的朋友？是你……当年的男朋友？”

“我眼瞎了吗？为什么要看上这种人渣？”

秦放没敢吭声了，过了会偷偷溜了司藤一眼：听起来像是有怨懑，难不成当年是被始乱终弃？什么样的男人敢忤逆她？不怕被她活埋吗？

司藤敏感的很，好像一下子就察觉他的心思了：“你又乱猜什么？不管猜什么，都不对！”

“不是……”秦放支支吾吾的，忽然灵机一动找到了借口，“我是在想，你先前说在黔东要办的这件事很重要，一天都不能离开，怎么突然间就敢放手离开3天，你就不怕中间出什么纰漏吗？”

“你可以把我要做的事比作一盘棋，上海本来就是要走的一步棋子。现在既然要去杭州，我就先把这一步走了。至于黔东，我自然会放上可靠的人做我耳目。”

“你说的可靠的人，不会是颜福瑞吧？”

“怎么？”司藤冷笑，“你瞧不起他？”

不是瞧不起，这该怎么说呢？想起让颜福瑞做“卧底”时，一次次发过来的所谓情报，秦放就一个脑袋两个大：这颜福瑞，横看竖看，都跟“可靠”两个字搭不上边啊。

时间很晚了，大家都已经陆续回房休息，只有白金教授还在客厅里借用旅馆的网线上网查资料，颜福瑞在边上看了一会问他：“白金教授，你其实也没中毒，为什么还跟他们待在一起不回去呢？”

该怎么跟颜福瑞说呢，白金其实是觉得这次的经历挺难得的，他想全程跟下来，以后说不定可以作为资料——不过跟他估计说不明白，白金教授笑了笑，忽然想起来他已经站在边上很久了：“有事？”

颜福瑞啾啾了一会：“我想借用一下你的电脑，查一下……比如拐卖儿童的信息……”

白金教授陡然反应过来：瓦房还一点消息都没有啊！

他赶紧保存了文件，又把笔记本电脑推给颜福瑞：“我用完了，你走吧，不着急，明早给我也行。”

颜福瑞谢过白金教授，上网搜索了一些打拐网页，白金坐了一会就回房了，觑着白金走远，颜福瑞赶紧关掉了无关的网页，在百度搜索栏输入了“致幻性植物”几个字。

出来不少条目，颜福瑞浏览了一遍，迟疑点进了百科的页面，里面列出了好多种致幻性植物，什么乌羽玉仙人掌，什么曼陀罗卡瓦根，还有很庞大的一个族群是迷幻蘑菇。

颜福瑞移动鼠标，慢慢把网页往下拖。

——“人服用哈莫菌之后，眼睛里会产生奇怪的幻觉，一切影像都被放大，一个普通人转眼间就会变成硕大无比的庞然大物……”

——“印度有一种菌盖非常艳丽，名为毒蝇伞的菌菇，人食用不久后进入幻觉状态，看到的東西被放的很大，普通人在他眼里都会变成顶天立地，使人产生惊骇恐惧的心理，甚至发狂……”

颜福瑞颤抖着手，又在搜索栏输入了“毒蝇伞”几个字。

居然配有图片，嚣张的让人心里发堵的红色，冠头上密密麻麻分布着白色的瘤，让人毛骨悚然，但是，很像一把伞，赤红色的伞。

他想起那天晚上王乾坤关于赤伞的话：“康熙四十二年秋，黔东现巨妖，据说顶天立地，遮天蔽日，其状如伞……”

还有司藤今天对他说的：“秦放说沈银灯跟他死去的女朋友陈宛长的一模一样，可是后来我无意中在秦放的钱包里看到陈宛的照片，跟我看到的沈银灯完全是两个人，我当时特意问过你，你说你也不认识——为什么我们看到的沈银灯，跟秦放看到的，是不一样的？”

“沈银灯探过秦放的记忆，她让秦放致幻，这绝不是一个习道之人应该会的法术。”

“你也说了，那晚在武当山除藤杀，唯独沈银灯的法器前无法聚妖，

不是因为沈翠翘早死导致麻姑洞法术失传，是因为，她根本不会，一个妖怪，何能聚妖？”

“沈翠翘当年的确被我重伤，但不是死在我手上，杀她的是沈银灯。沈银灯混入道门，以道门掩妖踪，以道气盖妖气，只要她老老实实循规蹈矩，就不会泄露痕迹。除非她悍然行妖邪之事，导致妖气被道门法器侦知。”

“种族有别，妖不能和人生子，所谓怀孕，以及难产而死的诅咒，纯属无稽之谈，其实，沈翠翘的女儿是她，孙女还是她，她一人不能分饰两角，但又要掩人耳目继续留在麻姑洞，什么能比难产而死，然后在新生儿身上延命来的更加合理自然？”

“那天道门拿来赤伞的血濡之泥，应该是假造，我说暂不确定，道门诸人神色慌张，唯有沈银灯激愤难平，因为只有她知道，那一晚她动过手脚，血濡之泥不是假的。我身为妖怪，应该能探知那东西到底有没有妖气。”

“一个要让麻姑洞绝门灭户的妖怪，除了赤伞，还会有谁？”

“沈银灯，就是赤伞，瓦房失踪的那天晚上，我没有去过宾馆，众位道长的法器之所以有异动，是因为那个时候，赤伞做了一些事情。”

第37章

去医院的路上,秦放吩咐出租车师傅在路边的一个铂金钻戒店停了一会,说是进去有事,出来的时候,司藤目光在他右手上瞥过,意味深长的笑了笑。

刚见到秦放时,他手上是带着婚戒的,在青城,自己跟他分析了安蔓的事情之后不久,婚戒忽然消失了,是一怒之下扔了还是心灰意冷摘了,司藤没问过。

秦放注意到司藤的目光,很不自然地把戴着婚戒的手往另一侧偏了偏:婚戒的取与摘,对女人来说毕竟意义重大,如果安蔓真的已经不行了,就不要让她带着遗憾走吧,如果还能撑下去,于她,也是一种慰藉。

事情的最终,幸运而又不幸,幸运的是见到了安蔓最后一面,不幸的是,真的仅仅只是“见面”。

安蔓的心跳很微弱,见到秦放的时候,有了一段较大的起伏,但很快又弱下去,她讲不出话了,含着眼泪看秦放,呼吸面罩蒙着雾,搭在床边输液的手微微翕动着。

不管之前听单志刚或气急败坏或泣不成声地描述过多少次“安蔓撑不住了”,“安蔓就要死了”,亲眼见到的一刻,秦放还是瞬间就控制不住了,他握住安蔓的手,慢慢送到唇边,眼泪不知不觉滴下来,滑过两人紧紧交握的手面。

不久以前,真的还只是不久以前,他给安蔓带上戒指的时候,是下了决心和她共度此生的,为什么突然之间,走到这一步了呢?他犯了男人的通病,知道安蔓的过去之后心生芥蒂,让单志刚暗中查她——如果自己不是那么小气,而是第一时间告诉安蔓自己还活着,也许安蔓就不会一心想着给他报仇,也许……也就不会死了……

面子，抑或伴侣的欺瞒，在生死面前，忽然间，也不是那么重要了。

安蔓的目光缓缓移到那两枚戒指上，圆润流畅的环，熨贴地绕指一周，男人的手，女人的手。眼泪突然间夺眶而出，她想要的幸福，费尽心机得来的幸福，近在咫尺，却没有命去享受了，秦放是个好人，如果那天晚上，她选择跟秦放坦白而不是自作聪明去找赵江龙“私了”，是不是一切都会有转机……

……

心电监护仪的曲线记录终于转成平直，刺耳的嘀声示警，秦放握住安蔓的手一动不动，医生过来检查了一下，说：“走了。”

又说：“挺不容易，都不认为能坚持这么久的。”

医生开始拆仪器插线，秦放还是不动，单志刚流着眼泪，开始时压抑地哭，后来就哭出了声音，两个收拾的小护士奇怪地看了他一眼，出门时互相议论：“真是的，哭的那么厉害，还以为他是死者男朋友呢。”

司藤一直坐在病房外头的长椅上等，听到哭声，知道安蔓应该是去了，再听到两个小护士的对话，心里也有些纳闷，对面还站了两个公安，为了解情况来找单志刚，因为医生说正是“弥留”，也就先在外头等着了，这个时候也开始窃窃私语：“现在知道哭了，眼泪水救不了命的，当时他要是敢站出来拼，这女的不一定死的。”

另一个说他：“算了算了，要都敢站出来拼，社会老早和谐了。再说了……”

说到这里，他突然压低声音，神情说不出的怪异忐忑：“这次那种情况，你也看到了，那哪是……拼命拼的了的……”

司藤抬起眼帘瞥了他一眼，那人悚然一惊，像是觉得泄露了什么不该说的，赶紧顾左右而言它。

单志刚被公安特别叫出来，又到公安局走了一趟，其实报案的时候做过笔录，按说该说的都说了，单志刚有些莫名其妙：“又怎么了啊？”

“两个嫌犯，你都没看到长什么样？”

“没看到，只听到声音。”这个问题，上次已经回答过了，有再次确认的必要吗？

“但是，嫌犯可能知道你长什么样子对吧？”

单志刚想了想：“也不能排除这种可能性，打了急救电话之后，我跟着安蔓的担架一起上的救护车，当时很多人围观，说实在的，嫌犯很可能躲在暗处看，也知道我长的什么样子。”

跟他谈话的两个公安对视了一眼，其中一个被唤作张头儿的清了清嗓子：“你这几天要多加留意，不要去偏僻的地方。适当的时候，我们也会安排人手对你进行保护……”

“为什么啊？”单志刚不解，“怎么是对我进行保护啊？”

“防止嫌犯报复……”

“他们杀了人，他们还报复？”单志刚激动了，“他们凭什么报复？”

“单先生，你不要激动，”张头也很无奈，“这种跑单帮的悍匪，不要问凭什么，跟他们是没有道理可讲的。而且，又死了同伴，很可能恼羞成怒迁怒于你的。”

慢着慢着，死了同伴？

“他们有三个人？”

“两个啊。”

“两个？死了谁？”

张头看起来似乎比他还惊讶：“你不知道吗？丽县的新闻都报了……哦对了，你跟车去医院，后来又转院到杭州，可能没太关注……”

按警方的说法，结合当时的情况，死的应该是出去追赵江龙老婆贾桂芝的那个姓齐的，当时，单志刚一直以为贾桂芝是遭了毒手，她一个妇孺之辈，理应敌不过身强力壮的惯犯，没想到阴差阳错的，嫌犯反而出了事。

具体的情形，张头没有明说，只是说一个死了一个在逃，但是折损

了同伴，在逃的那个人很可能蓄意报复——这么一来，单志刚大为忐忑，张头再三跟他保证会全力保护他的安全，这才把他打发走了。

单志刚走了之后，张头回到办公区，问边上的女警：“赵江龙的微博，查出什么来了吗？”

女警看了一上午微博，眼睛都看迷瞪了，一边闭着眼睛做眼保健操一边回答：“没什么特别的，前面三年的都翻过了……包括他出事之前的……要说吧，这赵江龙之前跟老婆贾桂芝的关系不冷不热，外头包了好几个女人，后来他不是出事吗，就是被公安查的那次，倾家荡产，那些外头的女人都跑了，这个时候，反而是他老婆站出来，卖了老家的房地产给他还债，赵江龙是感激涕零啊，发的那条微博怎么说来着……”

她停下眼保健操，兴致勃勃翻着电脑上微博的下拉页：“路遥知马力，日久见人心，夫妻本是同林鸟，大难临头若不各自飞，才显难能可贵。得妻若此，夫复何求，日后必然肝脑涂地，报答发妻的恩情……这是抄了多少段子啊，看不出来还挺文艺……”

她咧着嘴哈哈大笑，一抬眼看到张头狠狠瞪她，意识到自己是跑了题了，赶紧知趣住了口。

女人大多八卦，女警都不能免俗。

张头又问另一个干事：“贾桂芝怎么样了？”

“医院躺着呢，受了惊吓，去问过两次了，她也说不清当时的情况……”

说到这，那个干事忽然有些发疹：“张头儿，你说，会不会是……鬼啊？”

“滚你的！”张头火了，“乱扯个什么蛋，信不信扣你这个月工资？”

张头对着部下发了好大一通脾气，坐回办公桌前时，自己反而没底了。

其实，他自己心里头也一直有个声音在说：会不会是……鬼啊？

对外口径，只说是命案，嫌犯一死一在逃，真实的情况，是没法对

外讲的。

丽县的公安给了一份详尽的现场报告，还拍了照片。

赵江龙是在他自己家里被发现的，身中二十余刀，失血过多而死，找贾桂芝费了一番力气，根据走廊里的摄像头记录，她逃出门之后，有个高高大大戴鸭舌帽的男人追了出来，在走廊尽头处制住了贾桂芝，然后拖进了楼道间。

警察在楼道间的下一截楼梯上发现了昏迷的贾桂芝，当时现场并没有戴鸭舌帽的那个男人，都以为是伤人后逃窜，后来有个警员又往下走了几节楼梯，忽然尖声骇叫。

张头儿缓缓滑动鼠标，打开了报告里附着的那张照片。

鸭舌帽死了。

他被数不清的藤条缠绕包裹如同一个人形的茧，牢牢附着在一截上阶楼梯的背面，初看像是被粘上去的，仔细检查的结果，在场的所有人都倒吸凉气。

藤条是硬生生钻进楼梯石板里的，也就是说，藤条绑住鸭舌帽之后，藤条末梢自行钻进坚硬的水泥里穿插打绕绑紧——藤条的钻孔都是曲状，哪怕是人拿着电钻去钻都不可能有这样的效果，而且他被绑的位置，人根本不可能站在楼梯上碰到，更别提手无缚鸡之力的贾桂芝了。

好在这个是高档小区，楼梯间也是有摄像头的，记录下了一段影像资料，而就是这段影像资料，动摇了很多警员的唯物主义世界观。

影像的最初，鸭舌帽在狠狠踢打贾桂芝，然后用力拽起她的头，似乎是要往楼梯上作致命一击，就在这个时候……

屏幕范围内忽然涌起黑雾，时间极短，1到2秒之后散去，不仔细看，还以为是故障黑屏，恢复之后，屏幕上只剩下贾桂芝，晕死在楼梯上。

1到2秒，只有1到2秒。

1到2秒之后，鸭舌帽被绑在了往下3到4截处的上阶楼梯背面，全身

裹缠着藤条，藤条如针脚细密的线，一圈圈硬生生钻进水泥板里。

1到2秒，谁能在这么短的时间里做完这一切？难不成，真是……鬼？

张头儿激灵灵打了个寒战。

第38章

秦放协助护士做了遗物登记,然后将遗体送太平间办理保存手续,但按规定,他和安蔓只是情侣关系,不属于直系亲属,后续的死亡证明等等都需要亲属出面,秦放费了很大的功夫,挨个打安蔓手机通讯录上的每一个电话,终于有了进展:有个接电话的女人说自己是安小婷的远房二姨,听到安蔓的死讯,她好像也不是特别惊讶,只说会通知她老家的爷爷。

挂电话的时候,秦放听到她对边上的人说:“就是老安家那个最小的闺女,从小就不安分,三岁看八十,迟早的。”

.....

差不多忙完,已经是晚上了,秦放先带司藤回家,告诉她闷了就看电视,不想看电视的话,书房很多书,交代完了之后沉默半晌,说:“我出去走走。”

这一整天很多事情,填单子、登记遗物、办手续,身边始终有人,麻木地应付一切,像个机械人,现在终于停下来,痛苦难过一点点回到皮囊,就想一个人待着放空,谁都不想见。

秦放走了之后,司藤看了一会电视,节目太过无聊,看的人昏昏欲睡,索性关了电视去书房检书。

书房很大,秦放不在家已经有段日子了,很久不开窗,书房里闷的很,司藤走到窗边,刚把窗户推开,忽然愣了一下。

秦放的住家是独栋的小楼,一排是联栋的,排与排之间隔着草皮、树、花圃和水池,秦放没有走远,就席地坐在屋后不远的树下,背倚着树干,低着头一动不动,乍看上去,像是和树连作一体的影子,连轮廓都弥漫出悲哀的感觉。

司藤注视了一会之后，动作很轻地掩上窗，内心里，她有些同情秦放：先是陈宛，后是安蔓，普通人遭遇一次已属不幸，何况是两次呢？

书房里很多书，历史地理玄幻武侠，指尖在立排的书脊上滑过，却没了取阅的心情，过了会，司藤俯下身，仔细去看书柜的下层。

那是一本一本的相册。

也好，拿来解闷。

司藤在书桌前的转椅上坐下，随意抽了一本，不少老照片，但从服饰上看，都是建国后拍的，比如板正的中山装，文革时的红袖章，劳动标兵的奖状，八十年代时流行的的确良衬衫……

翻着翻着，她突然想起什么，忙往前连翻了几页。

那是一张彩色照片，一家老小在旧式的老宅子前拍的，照相者取景的技术很糟，原本应该位于照片正中的人物被偏到了右边，左边露出好长的一段青砖墙，墙上密密麻麻的爬山虎中间，露出一块浮雕来，雕的不精细，但依稀可辨轮廓，是个长发的跪地女子，双手捧着类似一片树叶……

别人看了或许不知道是什么，但司藤太熟悉了，这个图画里，那片树叶上面，应该还卧着一条蚕——神话传说中，黄帝的正妃嫘祖，是养蚕缫丝的缔造者，这幅图，画的就是嫘祖始蚕。

司藤心里咯噔了一声，飞快地翻检相册，很快又让她找到另一张照片，拍的是宅子周围的景色，果然是一色的老房子，青色砖墙，嫘祖始蚕的雕砖，相邻的两家之间狭窄的接缝……

跟记忆中有偏差，但仍然大致相似。

这个地方，她是去过的。

秦放很晚才回来，开门时看到灯已经关了，还以为司藤是休息了，一开灯，忽然看到司藤就在沙发上坐着，难免吓了一跳：“还没睡？”

司藤把照片递过去：“这是哪？”

“我们家在乡下的老宅子，”秦放接过照片看了看，“现在都荒废了，

很少人住，当地政府之前还跟我们联系过，说是外地的开发商想盘下整块地方盖度假村，后来大概是没谈拢，不了了之。”

“你太爷爷那一辈，是做桑蚕丝生意的？”

秦放点点头：“杭州嘉兴一带，自古就兴养蚕织布，我太爷爷那个时候，整个镇子都以育桑养蚕闻名，所以你看到了，盖房子的时候都会特意雕螺祖，螺祖始蚕，求祖宗保佑。生意好的时候，一度还和上海的国产纺织厂有过合约供应缫丝。后来竞争不过外国人的洋布，加上形势动乱，也就逐渐衰败。到我爷爷这辈，就没再继承祖业了。”

“这个地方，我去过的。”

“你去过？”秦放有些惊讶，“那是什么时候？”

司藤没有回答。

那是什么时候？

好像是1936年左右吧，七七事变的前一年，邵琰宽是华美纺织厂的少东，厂子和这个镇子素有生意往来，不过那次去不是为了公事，待腻了上海滩，换个清新朴素的地方踏青游玩而已，当时浙江一带以育桑养蚕为生的镇子不少，但唯独在这里，家家户户都有螺祖的砖雕，还记得当时镇子上的小作坊主们对邵琰宽都很客气，少东家长少东家短的。

当时里面也有秦放那个长的圆滚滚的太爷爷吗？不记得了，完全不记得。

司藤沉默了一会，从秦放手里把照片抽回来：“明天安排一下，我想过去看看。”

夜里，想起白天那两个警察说的话，单志刚怎么都睡不着，一会觉得门没关好，一会又觉得卫生间有异动，翻来覆去出了一身冷汗，索性爬起来坐着，想打电话约朋友出来作陪，又觉得太晚了不大好——翻手机的当儿，发现好几条未读信息：今儿一天忙的太满了，都没顾得上看。

是上海的一个供应商发的，单志刚的公司是他大客户，所以对方对他交代做的事很尽心。

——“单哥，你托我们查的上海的那个地址，我们已经查过了，圣母院路就是现在的上海瑞金一路。裕园早八百年就拆了，但是附近上了年纪的老人对邵家有点印象。”

——“早年邵家开过纺织厂，在邵琰宽手上败了。四九年的时候，上海要解放，很多人变卖家当逃往台湾，据说邵琰宽带着三姨太上了船，大老婆和儿子都没带……不过他也得了报应，他上的是太平轮，这事当时挺轰动的，单哥，你可以百度一下。”

——“大老婆和儿子据说一直留在上海，我们还在问，应该没离开过上海，说不定还在浦西这一带……”

……

单志刚愣了一会，打开电脑网页，搜索栏输入“上海太平轮”几个字。

跳出来的第一条居然是个电影信息，大导演吴宇森拍摄的电影，说是预计2014年12月上映，名字就叫《太平轮》。

剧情简介的第一句写：1949年，大型客船太平轮号从上海出发，没有抵达台湾就遭遇意外沉船，造成近千人死难的悲剧……

好吧，像是一曲中国近代史上的泰坦尼克号，但是秦放打听这个干嘛？

单志刚满腹狐疑，把手机上的短信截了屏，连同电脑上那一条拍了照，一起微信发给秦放，秦放很快就回了两个字：谢谢。

收到回信的时候，单志刚下意识看了一下时间：凌晨三点。

看来，这个夜晚，于己于他，都是不眠夜。

为了赵江龙的案子，张头又跑了趟丽县，刚到就接到丽县公安的通知，一是贾桂芝已经出院了，二是她申请领回了赵江龙的尸体。

领回就领回吧，毕竟是人家老公，法医既然验过尸，总不能旷日持久地放着，还是早日入土为安的好，只是贾桂芝已经出院这件事……

张头恼怒的很：“没跟她说明情况？对方的目标是赵江龙，她作为亲

属，现在出院很危险，没申请保护吗？”

那头的干警没精打采的：“当然安排人盯着了，不过人家不领情，说要为赵江龙报仇，不怕，就怕他不来，大不了同归于尽。什么年代了，还搞这种私人复仇主义，法制社会了，一点意识都没有！”

总会遇到这种不理性的受害者家属，张头真是一个脑袋两个大。

不过监视上还算方便，赵江龙家那一层有空置房，跟业主联系之后，几个干警已经进去蹲点了，张头赶到的时候，几人正坐着吃盒饭，问起有什么异动，答没有，除了早上贾桂芝出来扔了几趟垃圾。

张头问：“垃圾翻了没有？”

几个人面面相觑，过了会都有些悻悻的：“不是吧张头，闲的啊，她又不是犯罪嫌疑人，翻她的垃圾干嘛啊？”

张头瞪了他们一眼，自己转去楼梯间看：二十多年的办案生涯中，他是颇有几次通过翻查垃圾得到线索的，虽然不是次次都灵，但反正闲着也是闲着，万一有所斩获呢？

垃圾间在走道的最末，一个大垃圾桶，边上其实有往下滑的垃圾管道，但是门盖上了锁，每天定点垃圾工来处理，楼层里的居民倒垃圾，只要把垃圾袋拎到垃圾间就行。

张头掀开垃圾盖看，这两天天气冷，没什么异味，不过，这就是贾桂芝丢的垃圾吗？

他好奇地拈起一幅画像，也不像是画像，布质的，画的挺精细，就是里头的人凶神恶煞了点，不不，不像人，倒有些像佛，但是皮肤深蓝，还长了三只眼……还有缺胳膊少腿的雕像，那张脸别提多吓人了，脖子上还缠了一圈骷髅头……

这都什么玩意儿啊，翻腾了一会之后没发现别的异样，张头想拎一个回去研究，又觉得怪瘆人的下不了手，想了想掏出手机拍了一张照片。

回到空置房，他翻出那张照片给几个干警看：“贾桂芝扔的垃圾里一堆这些东西，这什么玩意儿？”

奇怪，他们好像都知道，其中一个还翻了他一眼：“拿人开涮呢头儿，你不知道这什么啊？这佛像啊。”

“哪个国家的佛像啊？”张头是真纳闷，他寺庙去的不多，逢年过年会陪老婆去杭州灵隐寺拜个菩萨烧个香，人家那些菩萨别提多和蔼了，一看就大慈大悲普度众生的。

“藏传佛教啊，这叫忿怒相。就算你没去过藏区，电视节目里也总该看过啊，这几年西藏旅游多火啊，男女老少都要坐着那火车去拉萨，去看那美丽的布达拉……”

说到后来，他和着调儿哼起来了。

张头没好气：“别瞎打岔。”

顿了顿又纳闷：“这贾桂芝家里，怎么有这玩意儿？”

前头翻他白眼那人又翻他了：“头，你了解过贾桂芝的资料没有，人家藏区出生长大，信藏传佛教那是再正常不过了。你这问题的点抓的不对，要我，我就得问了，信教的人都那么虔诚，怎么能把佛像当垃圾扔了，这不是大不敬吗。”

慢着慢着，张头的注意力还停留在前半段话上：“藏区出生长大？”

“是啊，青海人。老家哪在着？”那个干警胳膊肘碰碰另一个，“那字笔划怪多的，叫什么来着，什么谦？”

“囊谦，青海囊谦。”

第39章

去老宅的路上,秦放犹豫再三,还是把邵琰宽的消息告诉了司藤。

司藤挺平静的,只是问了一句:“三姨太?”

“三姨太。”

“哦。”

秦放看司藤的脸色,好像是真的平静,并非欲盖弥彰,都说哀莫大于心死,这是对邵琰宽彻底绝望,所以形同陌路?

车子缓缓驶进老宅所在的小镇。

这小镇,真的几十年来都没有太大变化,政府的规划野心勃勃,一心把中心城市打造成经济龙头,小镇因为发展的停滞和绝大多数住户的外迁得以保留古旧的面目,真不知道是不幸还是幸运。

秦放家当年算是大户,门楣的横阔都比左邻右舍更大气些,进门就是个杂草丛生的大院子,受开门声的惊扰,草丛里横窜出一只断了尾巴的野猫,嗖地一下子窜上院墙,弓着精瘦精瘦的身子警惕地打量来者。

秦放说:“好多年不来了,我父母一辈已经定居杭州。以前爷爷奶奶在世,逢年过节时,家里人还会回来看看,老人家走了之后,得有个……十来年,我都没过来了。”

照片都挂在偏屋的灰墙上,前头单志刚派过来拍照的下属做事挺精细,拍完之后,所有的照片原样归位,镜框都拿抹布抹了一遍,干净锃亮,对比屋子的破旧蒙尘,显得分外不协调。

司藤对着墙上那张照相馆里的全家福看了很久,说:“你太爷爷长的,其实一点都不像西北人。”

秦放也这么觉得，老一辈的说法里，曾祖母顶了青海囊谦那个染时疫暴亡的女子的婚约，那太爷爷应该是青海人——这趟和安蔓去青海，他亲眼看到，当地男人都人高马大粗壮彪悍，太爷爷呢，圆圆滚滚，细眉细眼，穿长袍马褂时，好像是无锡的惠山泥捏出来的大阿福，从头到脚透着江南水乡土财主的调调。

所有的照片翻拍时都已经看过，没什么特别的，秦放又领着司藤挨个屋子走了走，这老宅子父母一辈是清理过的，值钱的东西早带走了，只剩了一些卖不掉的旧家具和不值钱的字画，老照片只捡走了几张做纪念，大部分留下了——秦放记得自己小时候，母亲跟他提过一次，说是老宅子阴森森的，那些照片在墙上挂了那么多年，带回来心里害怕。

为什么害怕，是怕那些死去了太多年的人吗？可是转眼间，母亲自己也过世好久了。

秦放推开后院卧房的门，门轴嘎嘎的，尘灰簌簌往下落，秦放捂着口鼻往后退了两步，对司藤说：“这是当时太爷爷和太奶奶的卧房。”

只剩了空空如也的雕花大床，一个洗脸盆架子，一张摇椅，一个敲坏了的书柜，还有墙上挂着的一幅画。

书柜的格架上，扔了几本残破的书，有《山海经注解》、《评点西厢记传奇》，《大学》，还有《家训》，缺张少页，没什么收藏价值，略略一翻，纸张都已经泛黄发脆，有些纸页上有手写的书评，秦放太爷爷那“状如鸡爪形如鬼爬”的字体赫然在目，翻着翻着，一张残页飘然落地，司藤俯身去捡，目光所及，忽然咦了一声。

“秦放，这里还有。”

秦放低头去看，靠墙的地方，书柜的一个脚下面垫了本书，书大半藏在里头，书角贴合着柜脚，不俯下身子还真不容易看到，跪下来伸手去拽，书柜压的太沉，拽不动。

又试着想把书柜往上抬，死沉死沉，只一会功夫就累的气喘吁吁的——有司藤帮忙可能会好一点，但是看她又是旗袍又是纤细高跟鞋的模样.....

秦放倚着书柜：“我酝酿酝酿，待会一鼓作气，你先自己到处看看

吧。”

有她在旁边，实在徒增压力，虽然是个妖怪，但是男人在女人面前竭尽全力到面红耳赤的样子毕竟不体面，司藤嗯了一声，转身往外走，秦放长吁一口气，转过身摩拳擦掌地又来了一次尝试，真是累到手臂都在打颤，好在眼疾手快，手脚并用，趁着柜子离地的一刹那，还是把书用脚给勾出来了。

捡起来一看，不是书，是本装订的册子，翻翻内容，像是日记，又像流水账，什么“今日煮茧索絮理絮”，什么“猪半斤，黄纸八刀”，什么“乡有流勇，半夜扒墙”都是繁体字，看的人头痛，秦放卷起了想出去找司藤，一转头才发现，司藤根本就没出去。

她站在墙上挂着的那幅画前头，奇怪地盯着画看。

这画有什么特别吗？

画的是西湖雷峰塔冬景，笔法称不上高明，当年的雷峰塔四围光光秃秃，一径河岸将画面一分为二，上头是孤零零伫立的雷峰塔，下头是如出一辙的雷峰塔倒影，边上题了一行字。

白雪茫茫，残影慌慌。

夕照映水，骨浮峰上。

又有一行小字：1946年冬，携妻、子游湖，戏作。

司藤问秦放：“没记错的话，有一张你太爷爷的全家福，也是在西湖边照的，也是1946年冬，携妻、子游湖，如果我没记错，后面还有一句：友白英作陪，乘兴而来，尽兴而归。”

她的记性可真好，秦放点头。

司藤说：“尽兴、戏作，想必是心情大好。为什么配的是这几行字？茫茫、残影、夕照，都不是什么好兆头。至于最后一句，为什么不是骨埋峰上？难道骨头都被人挖出来了乱扔？”

秦放也不明白，游湖这么开心的事，太爷爷为什么题了这么瘆人的几句，他把册子递给司藤：“不是书。”

司藤接过来翻了翻，过了会看第一页，又翻到最后一页：“好像是你太爷爷记的家中杂事，断断续续，好几年的。”

怪不得有什么“猪半斤，黄纸八刀”，是杀猪祭祖吗？秦放是不感兴趣，司藤倒是看的仔细，屋里光线太暗，她看了一会之后就转到门外，秦放等了一会，见她很有通读的意思，问她：“你饿不饿？你是不饿，我要吃东西的。”

司藤挥手，那意思是你忙你的。

秦放在镇子里转了一圈，没找到饭店，只有一家很小的小卖部，门口兼卖水果，秦放买了两斤苹果，在店主家里洗干净了，找了个干净的塑料袋拎着回去。

司藤还在看，坐在门口的台阶上，她看书倒是一向入迷的，秦放坐过去啃苹果，快啃完时，一抬眼看到那只夜猫还缩在墙头，忽然就起了玩心，果核扔过去，叫着：“请你吃苹果！”

那野猫怕不是以为秦放要拿果核丢它，喵呜一声窜的没影了。

司藤说：“幼稚。”

秦放看着司藤，忽然想起了什么：“你怎么会识字的？丘山还送你念书吗？”

很平常的问题，司藤却突然怔了一下，顿了很久才说：“邵琰宽教的。”

这个答案真是出乎秦放的意料之外：“你的那个男……好朋友？”

司藤没有回答。

青城山初见时，邵琰宽问：“你说你叫司藤，你会写自己的名字不会？”

又折了树枝在地上写给她看：“现在已经是民国，不要信什么女子无才便是德。以后女子都该读书上学，也该去留洋长长见识。如果不识字，这双眼睛生的再亮，也只是个半瞎子。”

那时，丘山道长整天在她耳边念叨的，就是妖怪妖怪妖怪，她哪听

过这些呢？

她跟着邵琰宽，学会写的最初两个字，就是“司藤”。

好多笔画，写出来歪歪扭扭，羞地恨不得赶紧涂掉，邵琰宽拦住她说：“名字好像一个人的门面，字写的不好，可以慢慢练，可立身为人，每一步都得稳，稳，方得正。”

那时，他正当年少书生意气，挥斥方遒，也许回到城市，也是影视剧里常看见的进步青年，热血沸腾着要民主，要自由。

后来是发生了什么变化呢？十里洋场，十里染缸，再次相见，他眼睛里褪去了那一层光，双眸浸满四个字：酒色财气。

他说的每句话她都记得，他自己却忘了。

秦放在她眼前摆了摆手：“司藤？”

司藤回过神来，她垂下眼帘，避开秦放探询的目光，把手里的书递给他：“画上题的那行字，是你太爷爷写的，但不是他作的。”

“你太爷爷的记事，都是直来直去的大白话，那行字措辞却雅，个中情愫，似乎出自女子。你太奶奶也识文断字吗？”

秦放摇头：“曾祖母大字识不了几个的。”

他又把那本册子略略翻了一遍，其实也不算太过“白话”，只是和那几句相比罢了，有几页折了页角，他记得开始是没有的，应该是司藤折的。

——“接连三月，账款难结，愁煞，一家老小，等米下锅。妻弟数度登门求借，左右为难。幸甚白小姐代为说情，始得转圜。”

——“内人心悸气郁，白英送药，沪上医师，的确身怀绝技。”

——“野狼窜至镇郊一说，初以为讹，昨夜刘氏失其孙，听闻门户大开，爪印赫然，白英提议急嘱下人夜闭门户，加高院墙。”

——“猪半斤，黄纸八刀。妻舅犹嫌不足，人心如是！娶一人尔，非娶一族！”

.....

白小姐，白英，联想到之前的游湖题字，看来这个白小姐和太爷爷辈，过从甚密，只是，好像从来没听长辈提起过这个名字。

司藤问：“看出什么来了？”

“你指白小姐吗？”

“还有呢？”

“白小姐是医师？沪上医师.....上海的医师？”

司藤摇头，她伸手过来，食指指甲划过“妻弟数度登门求借”和“妻舅犹嫌不足，娶一人尔，非娶一族”两句，在纸页上留下很深的印痕。

秦放一时没反应过来：“我太爷爷当时，和太奶奶娘家，关系不好吗？”

这也不奇怪啊，娘家婆家，一碗水总端不平，家长里短，无非是多一分少一分的争执。

司藤笑起来：“秦放，你这是当局者迷啊。”

“按照你的说法，你太奶奶是四川靖化县人，因为饥荒流徙囊谦，家人死的死散的散，只剩下她一个人，后来她随夫到江浙做生意。哪来的妻弟和妻舅？娶一人尔，非娶一族，既然这么发牢骚，就说明你太奶奶的娘家，确实是一个丁口不少的家族。这跟囊谦之说，差的未免也太远了吧？”

第40章

秦放从来没有想过这个问题。

自己的太爷爷和太奶奶,在他看来,就是最最普通平凡的作古的老人,难道,他们也会有秘密?而且,这秘密还和司藤有关?

匪夷所思,堪称荒唐。

司藤说:“我被埋在囊谦,你恰恰要去囊谦给所谓的先人磕头。我认识邵琰宽,而他的厂子曾经跟你太爷爷所在的镇子有过生意往来,你觉得这只是巧合吗?反正我是不信的。你父亲让你去囊谦,不可能让你挨家挨户去找,有没有给过你什么线索?”

秦放想了一下:“父亲说,可以找一个叫贾贵宏的人——囊谦一带是藏人聚居区,汉人很少,所以即便已经过了很多年,仔细打听还是不难的。没想到的是,前几年的玉树地震波及囊谦,很多村子已经迁址了。这个贾贵宏……你认识吗?”

司藤显然对这个名字相当陌生:“只有名字吗?还说过什么,这个人是做什么的?”

“说是曾经做过黄包车夫……还有,他在家行三,人家惯常称呼他叫贾三。”

司藤没再说话,不过,从她的表情来看,这个贾三显然是个突兀出现无迹可寻的人物,秦放还想说什么,手机突然响了。

是单志刚打来的,他说,之前秦放委托他的,要打听邵琰宽后人的事情,已经有眉目了。

邵琰宽的后人,其实就是他大房那一支,一直留在上海,甚至,受

了老一辈“宁要浦西一张床，不要浦东一幢房”的影响，一直就没离开过老黄埔区这一带。

打听下来，际遇不是很好，但也不至于落魄潦倒，曾孙叫邵庆，三十来岁，在上海有名的美食街云南路有一家二十平米不到的小门面饭店，兼做盒饭外卖。

秦放和司藤赶到的时候，是第三天中午，午市外卖最忙的时候，邵庆衣服外头围了件围裙，坐在柜台里接外卖电话：“哪幢楼？是莱福士后面那个？宫保鸡丁盖浇饭三份，对额对额，阿拉订饭送水果，老实惠额……”

电话挂掉，抬头看见司藤和秦放，满脸堆了笑，又有生意人特有的洞察和迟疑：“两位是……吃饭？”

庙小招待不了大菩萨，这两位客人，尤其是女客通身的穿着打扮，可不像是能屈尊在自家这种小破店面用餐的啊。

司藤没有立刻说话。

她先前以为，既然是邵琰宽的孙辈，身上多少会带些他的影子，眉眼、说话、做事，总会有迹可循。

没想到的是，完全不像，眼前的邵庆，身材瘦小，五官纠结着挤簇在一起，眼神里写满精明市侩，这突如其来的巨大反差，让她一时间有些晃神。

不吃饭，那就不是客人咯？挡门口干嘛，人家还要不要做生意了？邵庆没之前那么热情了：“侬做啥啦？”

秦放见司藤有些失神，倒是挺理解她心情，清了清嗓子，代她开口：“你是邵先生是吧？请问你有时间吗？有一些关于你曾祖父邵琰宽的事情，我们了解一下。”

“侬脑子瓦特啦？”邵庆觉得自己是遇到神经病了，“侬港伐？”

秦放听不懂上海话，但是看表情语气，也知道不是什么好话，他倒是不生气，冲着邵庆笑了笑，钱包掏出来，票面100元的红色钞票，一张张往柜台的台面上叠。

五张之后，邵庆的脸色缓和下来了，目光有些迟疑，看看秦放又看看司藤，似乎还是吃不准，但不那么刺儿了，秦放看在眼里，继续给他加，差不多一千的时候，停下来。

“邵先生，有一些关于你曾祖父邵琰宽的事情，我们了解一下，价钱，好商量。”

邵庆有些发怔，喉结轻轻滚了一下，目光在那叠钞票上飞快地瞟了一下，很快移开，但又忍不住瞥回去，司藤看了一眼秦放，轻轻笑了一下。

邵庆把秦放和司藤请到二楼，和很多上海老阁楼改作的商铺一样，一楼生意，二楼住家，空间逼仄的很，转个身都嫌局促。

邵庆给他们泡茶，立顿的茶包，开水沏下去就绿了一大杯，因为秦放明确表示自己听不懂上海话，邵庆很蹩脚地开始尝试讲普通话。

“我那个太爷爷，老挫气额，当初卷了家里的钱，连我太奶奶的首饰都偷拿走了，带着三太太逃台湾，家里人谁都不讲的。太奶奶后来知道，气的当场昏死。无情无义，依讲是伐啦？自己的老婆不带，带小三跑特了，是不是无情无义？”

“太奶奶醒了之后，一口气咽不下去，我太爷爷没来得及带走的衣服，都被她一件件拿剪刀剪成了条条做墩布，后来又剪照片，咔嚓咔嚓，专从脖子那里剪，剪完了拾掇拾掇全拿出去扔了苏州河，扔完了回来，凳子还没坐热，三叔公从外头跑进来叫，洗（死）特了，洗（死）特了，船翻特了！”

“后来才知道，我太爷爷坐的太平轮跟荣氏的货轮撞了，一船的人都没了，听说那些日子，失事的海面上飘的都是遇难者的皮箱子——逃台湾嘛，带的都是全部身家……哦，扯远了，说到哪了，说到我三叔公了。”

“我太奶奶一听，眼直了，腿也软了，半天没反应，还是三叔公掐人中给掐回来的，醒了之后，哭的呼天抢地的，又吩咐人去捞照片，但是没能全找回来，拼着凑着，只找回了几张。”

关于邵琰宽，邵庆也只能记得这么些了，这些当然不值收下的钱，

可怎么办呢，不知道的又不能生编。

为了弥补，他分外热情地让两人喝茶：“多喝点，喝茶对身体好的……”

司藤问他：“那些照片还在吗？”

邵庆很肯定：“在额在额，太奶奶死的时候，烧了两张，但是其它的都留下来的，肯定有的，我翻翻，翻翻。”

他翻箱倒柜的，俯下身子钻床底，又踩着凳子上橱顶，过了会兴奋地抱了本相册过来：“有额有额，在这了。”

确实是老相册，磨砂的护纸，照片都是花边带贴角的，司藤拿过来翻开，前头几页都是邵琰宽，或穿西装或穿呢大衣，还有一张倚着老爷车，身形挺拔，薄唇星目，虽然照片都在水里泡过一轮，但不妨碍看出这的确是个风流倜傥的英俊男人，想必那个时候，也是能迷死一圈太太小姐的主。

继续往后翻，这一张真奇怪，拼起来是张完整的照片大小，但是邵琰宽边上明显有个人被剪掉了。

秦放看了一眼司藤，见她没什么异议，帮她往后翻了一页，这一次，几乎是翻开的刹那，司藤就变了脸色，她伸手把那页摁住，目光死死盯住邵琰宽边上的那个人。

那个人，穿一件鼓鼓囊囊的道士袍，兴许是很少面对镜头，总显得有些手脚不知道如何安放的局促。

道士袍？

电光火石之间，秦放忽然反应过来：“丘山道长？”

“嗯。”

丘山道长和邵琰宽？秦放隐约觉得哪里不对，但是一时之间又不得要领，迟疑了一下再往后翻，已经没有邵琰宽的照片了。

确实只有这么几张，秦放又往回翻了一页，指着那张被剪掉了个人的照片问邵庆：“这个就是那个三太太吗？”

“三太太的照片都带走了的，没留下，估计知道太奶奶会记恨她，生怕留下了照片被太奶奶用来扎小人……这是二太太的照片。”

司藤突然问了句：“你太奶奶很不喜欢二太太吗，为什么把她的照片剪掉？”

“这可不是太奶奶剪的，是太爷爷自己剪的。”邵庆像是突然又想起了什么，献宝一样拿出来讲给人听。

“听说这个二太太邪门的很，来历也古怪，跟家里人谁都不亲近，有时会莫名其妙接连几天不见，每次不见，太爷爷也从来不叫人去找……后来听说，这二太太怀着孕，都快生了，忽然又走的不知哪儿去了，再也没回来过。过了好几个月吧，有个道士……喏，就是后面这张照片上的，过来找过太爷爷，太爷爷让人把只要是二太太用过的东西全找出来烧了，有二太太的照片原本也要全烧的，那个道长说，照片上还有别人，拿来一并烧了不好，才剪了留下的。”

“我也闹不清楚到底是怎么回事，怎么还跟个道士牵扯上了，家里头亲戚也众说纷纭的，有说是克夫，有说她会使邪门法子……你们也知道的，那个年代迷信……我小时候，我奶奶还拿二姨太吓过我们呢。”

司藤把那张照片从卡角里拿出来，那里明明只是个剪了的空洞，她却看了很久，末了问邵庆：“知道这个二姨太叫什么名字吗？”

“名字……”邵庆被问倒了，“这还真不清楚，听说是姓史还是司来着……”

司藤哈哈笑起来，她笑地上气不接下气的，邵庆被她笑的有些忐忑，不安地往后缩了缩。

司藤说：“怎么样也是邵琰宽下跪求婚，风风光光嫁进你们邵家的，怎么能连人家的名字都不知道呢？你记住了，她叫司藤。”

那时候，上海滩不止流行胶片电影，也流行京戏，北京天津的角儿，想真正大红，都得到上海拜码头，上海的戏院很多，梨园名角，风头是盖过电影明星的。

邵琰宽经常带她看戏，那方戏台上演的，有时是白蛇水漫金山，有时是关公千里护嫂，生旦净丑，艳的没边的油彩勾了脸，眼梢一吊，披

挂的行头灿灿夺目，一个亮相博得满堂彩，咿咿呀呀开唱。

她看戏的时候安静，看完了总爱说一句：“都是假的。”

那一日，邵琰宽包了场，台上戏到酣处，好生热闹，邵琰宽却忽然携了她的手，说：“去后台看看。”

第41章

往常,都是谢了戏才去后台看角儿,哪有戏到一半去后台的道理?

满腹狐疑,还是跟着去了,角儿都上场了,后台里安静的很,邵琰宽握了她的手,穿过狭小拥挤的后台化装间,她看到桌上摆着的林林总总的勒头、贴片子、插头面、彩匣子、五颜六色的戏服.....

就只是这么点家当,上了场就像龙点了睛,人活了戏。

邵琰宽撩开帘子,胡琴京二胡的声音没了间隔,直透耳膜,她吓了一跳:“这是戏台啊。”

是啊,是戏台,邵琰宽微笑着,拉着她上了戏台。

那么多人物,各色行头,蟒帔绶带,上下翻飞,字正腔圆认认真真的唱念作打,对这两个格格不入的局外人视而不见。

她有点懵,随着邵琰宽走到戏台的中央,脚下穿了双镶了珍珠的缎面高跟鞋,敲在木质的戏台上蹬蹬蹬的,无意间抬脸,那个全身披挂英气勃勃的女将铿锵开唱:“辕门外三声炮如同雷震,天波府走出来保国臣,头戴金冠遮云鬓,当年的铠甲披上身.....”

一时间,恍在戏中,忽然闪过一个念头:这世上,谁人不作戏?这偌大人间,原本就是一出戏套一出戏,今日的台下情,来日的台上戏。

邵琰宽说:“司藤,这台上唱戏的,都是假的,曲终了,人也就散了。可是我对你,却是真的,台上台下,人前人后,我的心意,到哪里,都是明明白白。”

他单膝跪地,袖内变戏法样翻出一块丝白手绢,绢中包一朵鲜艳欲滴的玫瑰花。

华美纺织厂的少东，邵家的公子，演得一手惟妙惟肖的好戏。

司藤伸手掀落桌上茶盏，大笑起身。

邵庆懵懵懂懂的，不明白为什么说的好端端的，女客为什么会突然间拂袖而去，秦放也愣了一下，跟邵庆匆匆交代了几句之后赶紧追出去，司藤走的好快，两手插在貂皮大衣的兜里，腰背笔直，脸色铁青，专往道路中央走，好几辆车子歪斜着紧急刹车，恼怒的司机伸头出来想骂，目光触到她森戾眼神，话到嘴边又打了个激灵收了回去。

秦放好不容易赶上她，知道煞风景，但不得不硬着头皮提醒她：“司藤，遵守交通规则。”

“黄浦江。”

秦放先没听明白，还以为是电视里那种接头暗号，诸如“扬子江扬子江，我是洞庭湖”，下一秒反应过来，她要去黄浦江。

秦放没看过民国时的黄浦江，不知道当时的景致如何，他坐在沿江的观景座椅上，看看凭栏静立的司藤，又看看对岸的林立高楼，终于忍不住走到她身边，还没来得及开口，司藤问了句：“票定了吗？”

说话间，一艘观光游轮鸣着长笛从江面驶过，秦放下意识回了句：“游轮票？”

“你蠢吗？今天是第三天，要回苗寨。回去的机票。”

安蔓的后事手续没那么快办完，身份证应该还能用得上，秦放掏出手机订票，操作的时候，忍不住看了司藤好几次：是妖怪本身就特别擅长控制感情还是司藤这个人特别？普通女子听到旧情人的消息应该会方寸大乱吧？可是司藤，像一盘按部就班收放自如的棋，三天就是三天，容不得更改，不继续深究，哪怕邵琰宽这头的线索初见端倪。

订完票，他看了看时间：“八点的票，机场挺远，得提前出发。观江景的话，你最多还能待半个小时。”

司藤没说话，秦放犹豫了一下，问她：“邵琰宽向你求过婚吗？”

“是啊。”

“你答应了吗？”

“差一点。”

差一点？什么叫差一点？

“司藤，其实这世上，是有两个司藤吧？或者，你有一个双胞胎姐妹，你们共用司藤这个名字，有时候是她顶着司藤的名字出现，有时候是你，所以那时候邵琰宽以为他追求的是一个人，但其实，有时候跟他在一起的是你，有时候跟他在一起的是你的姐妹，不过邵琰宽分不出来，那些道士们也没有分的出来。嫁给邵琰宽当二太太、怀孕生了孩子被丘山道长镇杀、死在1946年的是你的那个姐妹，至于你，早在1937年就已经死了，对不对？”

没有回答，长久的沉默。

就在秦放对司藤的回答已经不抱希望的时候，她忽然冒出一句：“你脖子上的那个球，终于也开始学会思考了。”

脖子上的那个球？那叫头！又名脑袋！

秦放咬牙：“你说人家点好听的能死啊？”

司藤居然笑了，说：“你气什么啊，等我事情办成，跟你一拍两散，你捧着一百万想找我骂你，都求告无门。”

我为什么要捧着一百万找你骂我，天生犯贱吗？秦放还没来得及反呛，她忽然说了句：“黄浦江是汇入大海的吧，邵琰宽的尸骨在海里，一水同流，可惜啊，我现在还不能成妖，如果我妖力尚在，万千支藤随水而走，延生千万里长，总能捞回他的骨架的。”

明知可能性不大，秦放还是小心翼翼问了一句：“安葬？”

“把他的骨架扯成206块骨头，买一口箱子，都放进去，然后拖着箱子到处旅行，遇到猪啊狗啊鸡啊都喂一块，心情好的时候朝山上丢一块，心情不好的时候朝水里丢一块，都丢完了，心结打开，也就放下了。”

她说的出神，语气平静，像是描绘美好前景，秦放听的后背直冒凉

气：“你这么恨邵琰宽吗？丘山道长那么对你，你都说事情已经过去了，不会殃及后人。你跟邵琰宽就算最终没有结果，好歹也有过情分……”

司藤冷笑：“情分？青城之后，和邵琰宽没有任何情分！难道你没有看到他和丘山的那张照片吗？”

“丘山对我不好，因为他们道门，本来就视妖怪为下九流，生来死敌，彼此谋算，谈不上好与不好。可是他邵琰宽不一样，山盟海誓言犹在耳，知道我是妖怪就避如洪水猛兽——这我都可以一笑置之，谁叫自己是妖呢，对吧。”

“可是他后来联同丘山一起对付我，刻意作出在上海和我重逢的假相，又假充真情实意，让我嫁给他——一帮懦夫，对付不了我，就想诱我情动，一旦我为了怀人胎而自舍妖力，他们就能轻而易举收拾我了。丘山这么做，尚可解释为立场有别，你知道他邵琰宽为了什么吗？嗯？”

邵琰宽能为了什么呢？秦放想不出来。

司藤目光长久地凝视对岸的某个方向：“为了他岌岌可危的纺织厂，纨绔子弟，不事经营，祖业眼见不保，丘山给他画了张只要事成就会以财帛宝物助他重振家业的大饼，他就如同捞到了救命稻草，后背贴了张防我害他的避妖符，衣冠楚楚去了百乐门的大舞池。”

秦放顺着她的目光看过去，隔的太远，看不真切，那里，就是原先所谓华美纺织厂的旧址吗？

为了一个厂子的起死回生，就要口蜜腹剑地去谋算司藤的情，还有命，这邵琰宽也未免太不是东西了，邵琰宽能把司藤论斤秤两地去跟一个厂子做比较，他对司藤，其实也谈不上什么真的感情吧。

秦放不知道该怎么说，他自己觉得，情之一字，其实复杂的很，很多痛心彻骨的恨，其间还是间有爱的余味，而尤其耽溺其中想不开的，往往是女人，他觉得司藤或多或少也会带有一点情愫，明明痛恨，但还是想打听，想知道……

司藤的话打断了他的思绪：“你以为，我是因爱生恨，所以一定要打听邵琰宽的下落吗？”

秦放蓦地反应过来：如果司藤当时没有选择嫁给邵琰宽，那么爱上

邵琰宽，跟邵琰宽有感情纠葛的应该是另一个。

“你为了你的那个……姐妹来的？”

司藤把目光从对岸收回：“我只为了一件事来，当初到底是谁，不远千里，把我埋到了囊谦。”

从殡仪馆监控屏幕上，张头儿看到赵江龙被包的严严实实的尸体被送进了焚化炉。

他瞥了一眼身边的贾桂芝，这女人穿一身黑，臃肿的腰身被衣服勒出了一圈一圈的肉，带着一种说不出的奇怪表情，一直盯着监控屏看，焰头升起时，她带着哭音声嘶力竭大叫了一句：“躲火啊！”

这是殡仪馆的工作人员吩咐的，说是焚化的时候，得喊这么一句，提醒死去的亲人的那缕魂要灵敏些，不要被火烧到——张头开始时嗤之以鼻，觉得死都死了，还搞这么些虚的干嘛，真听到贾桂芝带着哭音喊话，心里头又有些酸溜溜的，见她在边上开始抹眼泪，实在看不下去，起身到外头抽烟。

焚化炉上空的烟囱开始腾起黑烟，张头儿呆呆看着，想着人就这么烧了，怪没劲的。

有两个工作人员交谈着从张头儿面前走过。

“难烧，一层层包的，那么严实。”

“说家属是青海的藏族，这是那边的宗教信仰，就得这么包，那黄布上都是佛经，我都没敢掀，就那样碰了一下，就被骂说不尊重人家。”

……

张头儿又叹了一口气，被那几个干警嘲笑不认识藏传佛教佛像之后，他很是上网恶补了一阵子，现在已经很能跟人摆忽两句藏地风情了，藏族人大部分是天葬的——不过一来赵江龙是汉人，二来中国的法律规定，异地死亡，尸体必须就地火化，再带回安葬，所以即便贾桂芝想把赵江龙按照家乡的习俗安葬，也必须得走火葬这一关。

也不知道过了多久，贾桂芝抱着黑布包着的骨灰盒出来了，走过张

头儿身边时，她停了一下，冷冷说了句：“天天跟着，你们就没别的案子办吗？我过两天就回囊谦了，你们是不是也一路跟着过去？”

说完了操开张头儿，往自己停车的方向走，张头儿看着她的背影，又是心塞又是憋气，真想狠狠唾她两口。

为了她的安全忙前忙后的，一声谢谢都没换到就算了，还落了个吃力不讨好。不过她也没说错，警力有限，这头一直没进展，上头已经催着调拨人员去跟其它的案子了，在贾桂芝家附近蹲点的警员，这两天就要撤了，还谈什么跟去囊谦？

周万东推开13楼的窗户，往楼下那一间看了看，屋里黑漆漆的没亮灯，贾桂芝应该还没有回来，又抬腕看了看表，晚上11点过5分。

贾桂芝家对面有公安蹲点，不好从走廊进去，好在楼上的这户没人，被他撬门进来了——从13楼下绐到12楼虽然有些危险，但他是谁啊，做惯这个的。

赵江龙今天火化，殡仪馆之后贾桂芝还有应酬，不过应该也快回来了——周万东面色铁青地在腰上连缠了几圈坠绳，又试了试拴桩的牢固程度，然后两手趴住窗台探身出去，小心翼翼蹭住墙面一点点下。

老齐居然莫名奇妙折了，简直不能想像，这里头是有鬼吗？且不说跟老齐这么多年搭子是不是兄弟情深——不能给搭子的死一个交代，他周万东以后还有没有脸在道上混！

一切顺利，高层没有装防盗窗，周万东借助玻璃刀和吸盘在窗玻璃上破了个可供一人钻进的洞，悄无声息地进了房间。

他在屋里站了好一会儿，眼睛适应了黑暗，勉强可以看到周围的陈设：这里是卧房，靠墙是大的橱柜，记得那天，安蔓故作镇静地说橱柜里没有人，然后老齐推开了一扇门，再然后贾桂芝从里面冲出来，老齐追了出去……

那时候，满心以为贾桂芝会必死无疑的！

周万东脸上的横肉扭曲地拧了几下，走过去泄愤似的恨恨地推了一把柜门，收回手时，心里突然咯噔了一声，重新又把手贴到了柜门上。

这柜门，似乎有些……凉。

周万东迟疑了一下，伸手把柜门推开，门一打开，凉气更甚，近乎有些冷了，里头黑洞洞地看不清楚，伸手去摸，是棉被，再往下按，硬邦邦冷冰冰，应该是混合着冰块制冷的干冰。

橱柜里放这些干什么？如果是怕小的东西腐化，不是应该放到冰箱里吗？难道是……

周万东听多见惯，倒是不害怕，就是觉得心里毛毛的，他抓住棉被的一角往外掀，掀到一半时被什么东西压住了掀不动，连急带躁，狠狠用力那么一扯！

哗啦啦，很多袋装的冰块滚下的声音，有什么东西沉重地跌落地，周万东心里一阵狂跳，生怕这里动静太大惊动了外头，他屏住呼吸听了一会，很好，似乎没什么异常。

一切恢复了平静，月光从窗外透进来，沉默地照亮地上的一隅。

那是赵江龙的尸体，或许是因为跌落的关系，嘴巴怪异的咧着，连眼皮都掀了开来，眼球处泛着清冷的光。

但这些还不是最奇怪的，奇怪的是……

周万东咽了口唾沫，又向前凑近了一些。

是的，他没有看错，赵江龙的身上，插了三根尖桩，分别在心口和左右肋下，也不知道尖桩是什么材质，打眼看过去，只有黑色的尖直轮廓。

周万东心头忽然生出不详的预感，多年的走偏门经历，让他秉持一个原则：任何怪异不可解的事，先不要碰，退到安全的地方旁观，再行下一步。

他腾地起身，几步走到窗边，刚刚抓住坠下的绳索，咯哒一声轻响，灯亮了，雪白的灯光打在身上，全身瞬间冰凉，像是罩了一层霜。

身后传来贾桂芝的声音。

“你来啦。”

第42章

再次回到榕榜苗寨,是在大雨滂沱的半夜,车子没有开灯,静静停在距离苗寨约莫一个山坳的地方,间或会启动雨刷,但其实无论怎么刷擦,从车里看出去,还是一大片浓浓浅浅水意淋漓的黑暗。

这是第四天的凌晨,按照原计划,他们还有两天才会“回来”。

秦放拨了颜福瑞的电话,告诉他见面的地点,挂了电话之后,说:“不知道为什么,总觉得颜福瑞有什么地方不一样了。”

司藤问他:“哪里不一样了?”

也不好说,只是一种感觉,从前只觉得这个人头脑简单、不识人情世故、有一根筋的执拗又间或让人捧腹,像是戏里无关紧要插科打诨的路人,但是突然间,他好像就变成了另一个人,寡言少语的稳重,接电话时一直不出声,最后说:“好,我马上就到。”

是因为瓦房吗?

他忍不住把这么多天的疑问和盘托出:“你到底对他说了什么?颜福瑞现在,为什么对你这么言听计从?”

司藤没有立刻回答,她转头看向窗外,伸手掀下了车窗,哗哗的雨声骤然大起来,风斜吹着雨雾拂面,让人遍体生凉。

“我告诉他,杀瓦房的是沈银灯。而沈银灯,就是赤伞。”

秦放自己都觉得奇怪,乍听到这个消息,他居然没有丝毫的震惊,只是下意识问了句:“所以她不是长的像陈宛,而是可以变成陈宛的样子是不是?”

“嗯。”

原来如此，秦放沉默了一下，说不清是失望还是如释重负。

司藤问他：“之前，我给过你我的头发，那以后，有没有跟沈银灯单独见过面？有没有发生什么奇怪的事？”

头发？糟了，秦放赶紧伸手去取衣服内兜里包着头发的手绢，奇怪，手绢还在，头发却已经不见了。

司藤又问了一遍：“有没有发生什么奇怪的事？”

秦放想起和沈银灯最后一次见面时的情景，那时的他迷迷糊糊如堕梦幻，忽然间听到啪的一声，像是凭空一个巴掌，清醒过来时，看到沈银灯脸色铁青，右脸颊上有三道被抽过的血痕。

司藤听了之后果然愉悦的很：“被抽了巴掌吗？”

秦放迟疑了一下：“跟头发有关吗？”

司藤答非所问：“不管是道门还是沈银灯，对付我，都犯了同样的错。”

“沈银灯小心谨慎，太过求稳。一开始，她想渗透我身边人，博取你的信任之后慢慢打听消息，所以第一次见面，她让你致幻，窥视到你念念不忘心怀愧疚的女人，从那以后，她在你眼里，都是陈宛的模样。”

“可是紧接着她发现，一来你并没有因为皮相而神魂颠倒，二来似乎也没有太多时间让她稳扎稳打，于是她想更进一步——我不知道赤伞对人的记忆窥伺可以达到什么程度，不过好在你们第二次见面的时候，我已经发现了她的破绽。”

秦放想起那次和沈银灯刚聊没多久，司藤打来的电话。

——“沈小姐，真是不好意思，秦放不能请你吃饭了。”

那是和沈银灯第二次单独见面，被中途叫停，而第三次见面时，司藤已经有所防备。

“沈银灯如果胆子够大，敢冒险行事，她就会知道，那一巴掌，只不过我残存妖力的小小伎俩，根本对付不了她这种妖怪。但是她就是被这一巴掌打破了胆，牙齿咬碎，都不敢再迈进一步，说起来，这要多谢我

当年名气够大，担得起让人‘闻风丧胆’这四个字。”

秦放真不知道该说什么，回想与司藤的初见，她一飞冲天，然后脸着地，死了七十七年复活，举目苍茫，妖力消耗殆尽，居然能走到今天，牵制道门、牵制沈银灯，是该夸她胆子够大呢还是运气够好？

顿了顿问她：“那道门呢？你说他们也犯了同样的错——他们一开始就中了藤毒，难道这藤毒也只是幌子？”

司藤意味深长的笑：“不不不，我说的道门，是当年的道门。我当年在青城山与丘山结仇，重伤沈翠翘，石上刻字折辱道众，你听起来，是不是觉得这妖怪极其嚣张，好生风光？可实际上呢……”

她忽然哈哈大笑，笑到后来，几乎是上气不接下气，秦放帮她拍了拍后背，又递给她纸巾，她纤长手指紧紧攥住纸巾，目光长久凝视着无际雨幕，轻声说了句：“可实际上呢？”

实际上呢？

如人饮水，冷暖自知，一个无朋无党，仅凭一时激愤不问青红皂白公然与道门为敌的妖怪，一路奔逃，东躲西藏，真好像一条在大雨里淋的六神无主的狗啊。

什么风头一时无两，逢敌从无败绩，不把她写的三头六臂有通天彻地之能，如何体现道门的更胜一筹？更何况丘山助她精变，一路旁观，对她的劣处死穴了如指掌，一旦真的被追上，几乎是毫无生门。

世上没有后悔药，那时，她不止一次想过，倘若再有一次机会，她一定不会选择与丘山翻脸，她会心头插刀，忍字为上，步步为营，口蜜腹剑，占尽先机时再图一击制胜。

地图上，青城之后，她的出逃路线，居然极其契合横亘而过大半国土的长江，而就在那条呈W形河流的高点，当时的重镇武汉，第一次与追踪而来的丘山狭路相逢殊死一战。

那天早上，她从暂住的旅馆出来，刚一出门，一颗心忽然沉到谷底。

丘山一身破旧道袍，发髻松散，在正对面的马路牙子上端坐如山，

满面尘土，眼神却炯炯带光，边上有个牵着伢儿的中年妇人问他：“道爷，给批八字不批？”

丘山像是没听到，目光死死锁住她的脸，眼神里尽多讥诮，有报童扬着报纸从边上跑过，叫着：“号外号外，华北军代理委员长何应钦与梅津美治郎秘密谈判……”

出了青城之后，她才知道什么叫国家大势、民族危难，在大的城市里，进步学生们恨不得以身赴死，但是对道门、对丘山来说，没有什么比镇杀她更为重要。

躲归躲，真正事到临头，也不会做缩头乌龟，刀架脖颈，有死而已。她走过去，很是无所谓：“怎么打？”

丘山说：“这里老百姓太多，咱们换个地方。”

她跟着他走过热闹的大街，走过渐渐消静的小巷，一个貌美如花的大姑娘跟着个衣衫褴褛的道士，多少惹人指指戳戳，可是那天，市民们几乎没有注意到这两个怪异的人，他们忧心忡忡地抬头看天。

半天之上浓云密布，黑压压的云头几乎要坠压到高处的屋角，上了年纪的老人忧心忡忡，暗自祈祷着千万不能是大雨，前些日子，长江口已经传来多处决堤坝的消息，一旦降下暴雨，后果不堪设想。

他们来到郊外的半山之上，空气中隐隐滚动雷电之声，丘山的破烂道袍被狂风鼓满，猎猎有声，地面的尘沙龙蛇一样卷起，专往人耳眼口鼻扑打，丘山似乎想摆出一副渊停浪滞的昂然姿态，不过风太大，他连站都很难站稳，掏出的朱砂符纸被刮的不成章法。

这就是丘山，助她精变，百般利用，又要亲手镇杀，蝼蚁尚有自有生存的权力，她呢？

新仇旧恨，激的她狰狞立现，一声怒吼，千百根臂粗藤条张牙舞爪破土掀山，向着丘山团团绞击而去，丘山迅速撤步，就地滚开丈余，避开如箭攒至的锋利藤尖，咬破中指，血画朱符，大喝：“天兵过境，风雷听命……”

咒令尚未行完，一道闪电突然从天顶快速拖过，紧接着轰隆一声巨响，天幕如同拉开了一道大的口子，瓢泼大雨倾缸而下，两人都有些发

懵，尚未反应过来，山顶的土层成片下移，泥沙俱下，速度越来越快，几乎有泥石流摧枯拉朽的势头。

突如其来的天相巨变并没有影响丘山镇妖的决心，他眼睛都睁不开，顶着暴雨大喝：“天兵过境，风雷听命，魔驾雷车，电母施力！”

像是与此呼应，半天之上，黑云之间，引下一缕极细闪电，这是丘山的杀手锏，对付藤精树怪的雷霆三击，挟天火之势，一击而伤，二击而烧，三击成灰。

闪电甫一及地，迅速交织成一片电网，百千藤条之上，刹那间电光密布，她痛呼而撤，但第二击如影随形，有不经受的细弱藤条，已然引火。

第三击……

就在这生死攸关的刹那，远处又是一声振聋发聩的巨响，漫天雨柱中传来惊慌失措的人声，有人撕心裂肺地惨叫：“长江溃堤啦……”

轰隆轰隆，赭色洪流如同巨龙，瞬间填塞陌道摧塌屋舍冲阻江桥，半山位置不低，但只是顷刻之间，水面已离身不到一米，桌椅、床板、锅碗瓢盆在水流间上下浮沉，间杂其中的，是无法阻挡水势行将没顶的男女老少。

丘山大惊失色，手上动作略停，只此片刻之间，她仰天长笑，飞身入水，再露头时，数百藤条之上，缠裹牵拽的，竟不下百人。

她不顾那些人的惶恐惊惧拼死挣扎，冷冷盯住丘山，一字一顿：“第三击呢？劈死我啊。”

丘山目眦欲裂，手中符纸举了又举，终于颤抖着垂了下来。

她哈哈大笑，藤条施力，将缠着的百十余人抛向山上高处，然后一个下潜，藤身随洪流急速游走，瞬间便消失在丘山的视线当中。

身周被抛上高地的人惊怖不减，尖声惊叫着躲避暴雨，互相拖拉曳拽，只有丘山一动不动，良久狠狠一拳砸在了山石之上，鲜血混着暴雨流下，很快就被冲刷的毫无痕迹。

1935年7月，武汉遭遇特大暴雨，三峡、清江、澧水、汉江洪水猛涨，长江多处溃堤，因灾死亡14.2万人，汉口、武昌几乎淹没，汉阳大部分地区淹没，水淹时间超过90天。

本应被镇杀的司藤藉由这场天灾逃出生门，对丘山、对道门，这都是个不祥的坏消息。

又过了两个月，有消息传来，司藤一路东进，于黄石、彭泽、巢湖连斩三妖，当时的李正元道长连连跺足：“这妖怪反道门在先，结仇妖界在后，一定要把自己弄到孤立无援逆天行事吗？”

只有丘山道长知道其中的利害，他停止了继续追踪，折身返回武当，见到李正元道长时的第一句话就是：“我恐怕已经制不住司藤了。”

说来奇怪，这一晚的杭州，同样大雨如注，单志刚临睡前又联系了一下安蔓的后事，得知她的老家亲戚已经找到了，估计这两天就会赶来杭州办理手续。

总算是一桩心事了结，他想拨电话给秦放说一声，但是连打两个都无应答，心事重重入睡，忽然想起秦放这次带来的那个叫司藤的女人。

她是谁呢？秦放新结识的朋友？看秦放对她，颇为维护照顾，有些不经意的细节，都很顺着她的意——他查过她的来历吗？是否身家清白？不能再让类似安蔓的事情再次重演了。

迷迷糊糊入睡，忽然电话铃响，还以为是秦放回拨，摸过来含糊应了一声：“喂？”

是个中年女人的声音：“请问是嘉亿广告公司总经理单志刚吗？”

难不成是公司业务？单志刚清醒了些，公司的网页上，是有市场部的联系方式的，但是因为公司整体规模还不是很大，所以他跟部门经理交代过，如果是特别大的业务，可以把自己的号码提供给对方进一步细聊。

“请问您是……”

“秦放也是你们公司的合伙人吗？我打过电话，接电话的人说秦放近两个月都不办公，不方便提供联系方式，也不知道他在哪，说是可以找

你。”

找秦放？单志刚觉得有些奇怪：“他最近确实都不在杭州，如果是公司业务，找我就可以了。”

“你知道他现在在哪吗？”

奇怪，以联系公司业务的名义拿到自己的电话，然后再辗转通过他打听秦放吗？不知道为什么，怎么想怎么觉得有些不对劲，单志刚生出几分警惕来：“你是哪位？”

电话里传来嘀的长音，对方突然挂掉了。

丽县，街头电话亭。

贾桂芝挂上电话，推开门出来，周万东正坐在不远处的消防栓上抽烟，看到贾桂芝出来，眼底掠过一丝不易察觉的惊怖。

片刻之前，这个女人对他说：“你杀不了我的，谁都杀不了我，如果想杀我，下场会跟你的搭档一模一样。”

说完了解开扣子，她好像完全没有男女之防，一挥刀子就从前头割断了胸衣的束带，业已下垂的胸乳软塌塌弹了几下，周万东自己都觉得不好意思，她却浑无所谓，拿手在心口摩挲，停在心脏的位置，对他说：“你看好了，这是心脏。”

说完了，刀尖抵住心脏，脸上露出诡异的笑，笑到后来，腕上突然用劲下插，周万东先是吓了一跳，紧接着，后背突然泛起无数颤栗。

他看到，贾桂芝的皮肤之下，像是有无数细条涌动，在刀尖下插的刹那，迅速结成盾形，瞬间抵住了刀尖的侵入。

贾桂芝说：“这是我自己动手，如果换了是你动手杀我，现在，你已经在地下找你的搭档了。”

又说：“你动不了我，就没法威胁我交出九眼天珠。你想要天珠吗，可以，帮我做一件事。事成之后，我就把天珠给你。”

第43章

颜福瑞不敢说自己已经得到了沈银灯她们的全盘信任,但至少,不会像之前那样总被生硬地排斥在秘密之外了。

原因在于,他执拗地把瓦房的死归咎于司藤,每天都要或咬牙切齿或呜呜咽咽地重复:

——“司藤那个妖怪,害死了我们瓦房。”

——“瓦房这么小,死的好惨啊。”

——“各位道长,你们不是降妖除魔的吗,你们想想办法,把她给杀了啊。”

——“哪怕要我赔上一条命呢……”

每个人都会劝他,连沈银灯都虚真虚假地同他说你想多了,说不定不是妖怪,只是人贩子拐卖呢,就算真的是妖怪,也不一定是司藤啊。

这个时候,颜福瑞通常就会涨红了脸圆瞪了眼,声嘶力竭地大叫说你们这些人眼睛都瞎了吗,明明就是她!

不知道是心理原因还是真的看见了,每次这么说的时侯,他觉得沈银灯的脸上,都会掠过不易察觉的一抹得色。

这样反复了没几次之后,有一天,沈银灯跟他说:“颜道长跟我们一起去黑背山吧,时间太紧,需要人手。”

现在,算是为司藤办事,对她言听计从吗?

不不不,颜福瑞不这么觉得,两个都是妖怪,谈不上站在哪一边,他只是为了自己,为了瓦房,做了一个最好的选择。

就像那天司藤对他说的：“这世上，现在也只有我，能对付得了沈银灯了，所以你不要觉得你是在帮我，你只是借用我的力量去为瓦房报仇，而我，也想藉由你，让事情更加顺畅，大家各取所需，互不相欠。”

接到秦放的电话，颜福瑞一刻都没耽误，披着雨披摸黑出门，深一脚浅一脚出山寨，直到离的寨门远了，才敢拧亮手电。

也不知道走了多久，手电光那么一晃，晃到车头没开的车灯，才知道车是停在这了，地上的水漫到脚脖子，他趟着水过去，到近前时也不上车，扒着车窗，雨滴子砸在水亮的黑色雨披帽檐上，噼啪噼啪的。

——“到时候，沈银灯她们会跟司藤小姐说，可能发现了赤伞的巢穴了。”

——“那个洞在黑背山上，路不好走，根本不会有人去。洞很大，像几进的房子，曲曲绕绕的，里头有很多动物尸骨，最里头是个很大的洞，很多石笋石钟乳，还有一个沤的烂臭的小水潭子。”

——“各位道长的法器都不进洞，在外洞的各个方向选择好了方位排列，我听苍鸿道长提过一次，说是一定要定好时辰，正午的时候，司藤小姐进洞之后法器同启，借助正午最盛的阳气施困，但这阵仗的威力持续最多三刻钟，所以沈银灯要对付你，必须要在三刻钟内完事。”

——“沈银灯在最里头的洞穴里是做了机关的，但是机关到底是什么我看不出，我进洞的时候，已经完成一大部分了，寨子里的工匠做的都是零碎部件，到底最后组装完成是个什么东西，谁都不知道。道门的人也问过，沈银灯只说是她们麻姑洞传下来的，一定可以对付司藤小姐。”

说完了，他从怀里掏出一张纸递给司藤：“我大概标了一下那个洞的位置和主要的方向，如果有必要，司藤小姐可以去看一下。我就不一起去了，我要在没人察觉之前赶回去，免得惹人怀疑。”

司藤问了句：“沈银灯晚上，不会去黑背山的吗？”

颜福瑞迟疑了一下：“应该……不会的。”

道门一行，就住在沈银灯家隔壁的旅馆，沈银灯和央波的卧房窗户正对着颜福瑞的房间，他曾经连续观察过两个晚上，夫妻俩的作息時間都很规律，晚上十点多关灯，一直到天明。

秦放把车子绕到黑背山的另一面，这边的山势更陡，黑魆魆怪石嶙峋的轮廓平地而上，秦放头痛地看了一眼司藤的高跟鞋：“这样你可怎么爬啊，不是要我拖着扶着才能上去吧。”

司藤瞥了他一眼，慢条斯理的蹬掉鞋子：“要比吗？”

秦放顿时心生警惕：“不比！”

事实证明，不比是个明智的选择，司藤的善攀援，甚至并不因为她的妖力残存，完全出于藤条的本性，她可以抓住普通人手臂长度根本触碰不到的枝干助攀，轻微借力就连上好几个身位，秦放紧赶慢赶，还是落后好多，司藤几次停下来等他，最后一次停的时候，问：“要我拖你或者扶你吗？”

真是……

秦放昂着一股劲，抬头狠狠回了句：“不用，我能行……”

话还没说完，脚下泞泥一阻，仰头摔了下去，泥浆里滚下好长一段，好不容易爬起来，司藤还在高处，说：“既然如此，我就不拉你了。”

秦放眼睁睁看她继续前行，又看自己一身泥一身水的模样，肠子都悔青了，想着：就让她拉自己一下又怎么了，男人当然不好向女人示弱，但她是个妖怪啊，他就算冬练三九夏练三伏修得十八般武艺，到她面前也是一招ko，何必死要面子呢。

他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吭哧吭哧往上爬，死要面子活受罪，前辈们真是一点都没骗他。

好不容易爬到顶上，却傻了眼。

起初，研究完颜福瑞画的图之后，他们自作聪明从另一面上山，就是希望不要在沈银灯她们惯常走得路上留下可察的痕迹，没想到犯了一个大错误。

这条路虽然也通往山顶，但是不通往那个洞，这边的山顶和那个洞之间，隔了十来米宽深不见底的……悬崖。

秦放泄气地一屁股坐到山石上：“我跳不过去。”

司藤竖起手指在唇边，轻轻嘘了一声，再然后走到一棵树下，双手环住树身，额头抵住树干，口唇翕动，喃喃说着什么。

秦放看着看着，忽然鸡皮疙瘩起了一身。

不止那棵树，周围的树，还有藤蔓，都在以肉眼看得见的速度向着一个方向弯斜、抽长、延伸，几分钟的功夫，那十米悬崖之上，搭出了一座不到半米宽、由藤蔓和枝条杂错编织成的小桥，雨稍微大一些，小桥就四下晃动。

司藤回过头向秦放招手。

秦放傻眼了，结结巴巴说了句：“那个……司藤，这个不好开玩笑的……”

这一阵子，央波在做一块八仙过海的银版，匾额大小，每个人物都是立体透雕，过几个月，会有一个自治州的苗银工艺品大赛，听说前三名的作品还会送到北京展示，他是挺想琢磨出点用心的好作品的，临睡的时候，还在问沈银灯：“何仙姑的飘带，如果做出夸张的细长效果会不会更好，那样会显得腰身更纤细些，形象上会更漂亮。”

等了半天不见沈银灯回答，他翻了个身，撑起手臂看沈银灯：“刚熄灯就睡着了吗？”

沈银灯没有睡，点漆一样的眸子在黑暗中亮晶晶的，央波和她对视了一会，问她：“你为什么要骗那些道长说你怀孕了？”

沈银灯愣了一下，旋即想到应该是在黑背山帮忙的工匠告诉央波的：“你知道了？”

又问：“你说什么了吗？”

央波摇摇头：“我对他说，阿银这么说，肯定是有原因的，就当作不知道，不要对外讲了吧。”

沈银灯心里一暖，她欠起身子，手臂环住央波的脖颈，在他唇上吻了一下。

央波一时情动，身子都热起来了：“阿银，我们也该要个孩子了，也不知道为什么，这么久都没有。阿妈说，金阿尼寨有个巫医很灵验的，我们可以……”

话还没完，他已经察觉到沈银灯的情绪瞬间冷了下来，连带着身体都硬邦邦的好像木头一样，她说：“太累了，休息吧。”

央波还想坚持，沈银灯定定看向他的眼睛，声音忽然说不出的柔和：“太累了，休息吧。”

浓重的困意渐渐袭来，眼皮沉的像是掀也掀不开，央波脑袋一歪，跌趴在沈银灯身上，沈银灯的眼睛里有一瞬间诡异的红光进射，再然后，嫌恶地推开央波的身体，翻身坐了起来。

如果不是百年前被麻姑洞的掌门人伤的太重，至今也没有完全痊愈，谁要畏首畏尾地藏在这道门，为了掩饰真相同莫名奇妙的男人卿卿我我？

人类中的雄性被冲动驱使的欲望太多，亲密的欢好已经让她极为反感，又得寸进尺要生什么孩子：妖是不能跟人生孩子的，除非为情牺牲，尽弃妖力化归肉胎——这种蠢到极致的事，有谁会做？白素贞吗？还不是生子之后永镇雷峰塔，再无出头之日。

不对不对，她想起什么，心里一个咯噔。

听苍鸿观主所说，司藤是生过孩子的，非但如此，她还曾经被镇杀过。她是如何做到化归肉胎之后重新为妖，而且死而复生的呢？她是不是有什么不为人知的秘术？

不行，机关的设置要改，不能一上来就杀了她，得从她的嘴里问出这个法门来。

沈银灯翻身下床。

颜福瑞刚刚走进寨门，无意间抬头，觉得高处有什么东西一晃，他警觉的很，迅速趴到墙根处的石板下，把黑色雨披罩了全身，乍一看，真像一块不规则形状的石头。

雨没有变小的意思，他屏住呼吸，把兜帽轻轻掀开一条缝。

是沈银灯，真的是沈银灯，她走的好快，像是电影里的幻影特技，明明前一秒还在高处，眼一花，下一秒已到了眼前，再一晃神，只剩下了寨门处的背影。

尽管早就有了心理准备，真的见到，还是一口气堵在胸口半天上不上也下不下：沈银灯真的是妖怪，真的是赤伞！

而这妖怪，似乎也没有人类故事或者传说里编排的那样无所不能，她要去什么地方，还是要靠走的，只是这速度，快多了罢了。

深更半夜，大雨瓢泼，她是要去哪呢？

颜福瑞忽然想到什么，脸色一变，赶紧掏出手机给秦放拨电话。

通了，但是没人接，颜福瑞也是心急如焚，一次次摁了之后又重新拨号，心里默念着：你倒是接电话啊……

秦放笑的比哭还难看，说：“司藤，你不要开玩笑。”

真的是在开国际玩笑，这是桥吗，连左右护栏都没有，风雨中晃悠悠像是走钢丝，而且如果编织的严丝合缝也就算了，凑近一看，枝条和枝条之间的孔缝有碗口大，这万一他下脚的方向偏一偏，一条腿直接漏下去了有没有？

司藤催他：“走啊。”

秦放结结巴巴：“我……我真不行，恐高……”

司藤看了他一会，顿了顿脸上露出讥诮的笑：“这也不行，那也不行，真不知道你能派上什么用场。”

说完了径自走上悬桥，她是真的如履平地，都不用双臂展开保持平衡，走台一样稳稳过去，秦放让她先前那句话激的脸上火辣辣的，狠心走到桥头，深吸一口气之后，心惊肉跳的正想迈出第一步，忽然一阵雨水兜头浇面横打过来，那些先前搭桥的枝条藤蔓，已经折弹回来恢复原样。

司藤连看都没看他，一矮身进了洞。

一瞬间，整颗心像是被雨浇透了一样凉，秦放愣愣站了一会，也不

去找遮风挡雨的地方，退回到山石处倚壁坐下，心里想着：你自己是妖怪，那么能耐，普通人当然做不到跟你一样，我恐高就是恐高，与生俱来，就像有人天生怕水一样，没有什么好自卑自贱的。

虽然这么安慰自己，可是想到她之前看废物一样看他的眼神，心里还是说不出的失落：虽然一直以来，都不怎么被她瞧得起，但相处的日子久了，总还是希望力所能及帮到她的，只是一件小事，她就甩过一句“真不知道你能派上什么用场”，真是让人心寒……

也不知过了多久，忽然反应过来，才发觉身上的手机一直在震动。

看来电显是颜福瑞，也不知道是不是因为雷雨天气信号不好，接通之后，一直是滋滋滋的干扰音，有时候突然一下子信号格又全无，秦放心里着急，往下走了一段试方位，徒劳地想找到一个信号好些的地方：“喂……喂……听见吗……”

他突然不说话了，迅速退到树后，目光死死盯住对面山腰处，一股子毛骨悚然的感觉瞬间蔓延全身。

那个快速往上移动的白色身影，是……沈银灯？！

只是片刻怔愣，沈银灯已经到了崖前山洞，陡然定住的飘忽身影如同鬼魅，在山洞前略停了停，突然抖动全身，猫狗一样甩落浑身的水，侧身就要进洞。

“沈小姐！”

沈银灯身子一僵，顿了一顿，像是影视剧里的慢动作，缓缓回过头来。

雨好像突然大起来，密密打在山石树梢还有头顶，在耳膜处激起极其不真实的紧密回声。

秦放硬着头皮，迎受沈银灯锥子一样的目光。

刚才那一声是自己喊的吗？好像是，念头都没经过大脑，血冲上顶，就这么大声喊出来了。

沈银灯看了他很久，终于开口了。

“秦放，你怎么会在这里？”

第44章

半夜、雷雨、悬崖、女妖。

似乎聚集了小时候听了吓得睡不着觉的恐怖故事里的一切元素,只不过,对面亭亭玉立容貌姣好的沈银灯,比故事里青面獠牙血盆大口的妖怪可怕的多了。

秦放紧张地指尖都在抽颤:要怎么回答她?论谨慎多疑,沈银灯比之司藤,只怕是有过之而无不及。

他的迟疑果然就引起了沈银灯的怀疑,她突然变了脸色,迅速四下去看:“你跟司藤一起来的吗?她在哪?”

情况出乎自己的意料,沈银灯多少有些惊惶,下意识就想进洞,刚一矮身,秦放的话牢牢把她钉在了当地。

“沈小姐,你曾经说过,如果有什么事,可以求助道门……我现在……心里很乱,也不知道为什么,我只愿意相信你,我不想再被司藤控制,我想告诉你,她的秘密……”

沈银灯怔了一下,心底瞬间涌上狂喜。

这不正是她先前所计划的吗?一步步接近秦放,诱他对自己意乱情迷,然后将司藤的秘密和盘托出——要知道,以妖力窥探人的记忆是一件多么耗费元气的事情,当年被麻姑洞那帮人斩去手臂,几乎失去了全身的妖血,养了一百多年,才稍稍缓过气,又为了对付重伤的沈翠翘动了一场干戈,改头换面进入麻姑洞之后,立誓固本培元再不露妖踪,谁知道中途忽然杀出一个司藤……

——“司藤小姐,为什么一定要找到另一个妖怪呢?”

——“一个妖，孤零零地活在世上，寂寞呗。”

弥天大谎，只有妖才会真正知道妖想干什么，那时接到苍鸿观主发来的消息，她就已经打定主意：当世已久不见妖踪，早晚会被司藤找到，与其坐以待毙，不如……

于是出山，窥伺秦放在先，为取信司藤又取血濡土在后，那天取血之后，疲累之至急需填补，夜半之时，正好那小孩睡眠惺忪走到门口，打着哈欠叫：“师父……师父……”

一个没忍住，动了杀心。

再后来，想要再窥伺一次秦放，谁知道司藤居然有了准备，三根藤条迎面抽来，吓得她胆战魂飞，还以为这条路就此断绝，没想到突然间峰回路转。

人果然是难渡心魔，陈宛的这张面皮，看来还是有几分作用的。

她转身看秦放，向着他的方向走了几步：“我说过可以帮你，就一定会做到。秦放，你不要着急，你不是离开苗寨了吗？怎么突然又回来？司藤……的秘密，是什么？”

秦放死死盯住沈银灯，嘴唇嚅嚅的厉害：“我……我……”

他用表面上的慌乱拖延时间，脑子里转的飞快：怎么说？该怎么说才能既无损司藤又完全吸引到沈银灯的注意？

像是还嫌乱的不够，半天上哗擦一声，一道闪电蜿蜒而下，把沈银灯所站的悬崖照的雪亮。

秦放忽然傻了，他看到……

司藤出来了。

第一个念头就是气，往常都是司藤说他蠢，现在他真想连本带利还给她：你是蠢吗？我冒着生命危险大喊大叫着拖住沈银灯，就是为了给你示警，如果这山洞没有其它的出口，你好歹躲起来啊。

不对，好像有什么地方不太对，电光隐去的刹那，秦放忽然反应过来，可怕的森然凉意瞬间冲上颅顶。

司藤的身上，好像全是……血。

沈银灯有些奇怪：“秦放？”

轰隆隆的炸雷曳着电光的末梢滚过头顶，秦放觉得这一生都没这么紧张过，沈银灯的背后不远就是司藤，大雨或许能稍稍冲刷血腥的味道，但是再过一两秒，也许她就会闻出不对劲，如果她一回头……

电光火石间，一个念头横亘过脑际。

如果沈银灯真的就是赤伞，如果她对司藤的秘密那么感兴趣，那么，她一定不会让他死的，一定不会！

他突然躁狂，大叫：“我不知道！我很怕她！我不敢说！但我不想一直被她控制！”

他抱住头发狂一样四下乱走，喉咙里发出痛苦的声音，沈银灯先有些不知所措，后来脸色突然变了，尖叫：“秦放！当心！”

几乎是在同一时间，秦放踩落悬崖。

沈银灯眼神之中红光陡进，身形暴起，瞬间也跟着直坠下去。

司藤似乎什么都没看见，她原地站了一会，脸上掠过一丝茫然，但只是片刻功夫，重又恢复如常，一手扶住石壁，另一手捂紧流血的腹部，慢慢走了下去。

秦放从小就怕高，对他来说，噩梦只有一种：从高处坠落。

在囊谦时经历过一次，但那次来的太突然，这次不一样，他清醒到浑身发颤，横了心一咬牙，就那样栽了下去……

恶心、失重、像是被大轮车旋着翻转、耳膜下一刻就要迸裂、神经绷的紧紧、身体像是受到古代的车裂之刑，四面八方都有大力在狠狠地撕扯……

这样的知觉混沌持续了几秒钟，然后渐渐恢复平静，后背触到坚实的地面，哗啦啦的雨声重又清晰，沈银灯一直叫他：“秦放！秦放。”

秦放睁开眼，木了两秒钟之后，忽然一把推开她，翻身爬起冲到一

边大吐特吐。

终于缓过气来，愣愣看对面的悬崖：司藤已经不在那里了，是平安离开了吗？

沈银灯耐着性子继续问他：“秦放，你还没有回答我的问题。司藤她，也在吗？”

“她不在，她有事离开了，又不放心这里，所以让我留下来，以防有什么变故。”

原来如此，也在意料之中，以司藤那么多疑的性格，怎么会在节骨眼上离开苗寨呢，果然是偷偷埋下了眼线。

“她去忙什么事了？”

秦放稳了稳心神：“司藤要找妖踪，你觉得，她会只把希望都寄托在道门身上吗？她有另外的门路，具体我也不大清楚，但似乎那头很笃定，司藤接到消息就匆匆赶过去了。”

沈银灯的脸色有些凝重，近乎紧张地追问：“你有跟她通过消息吗，她真的找到妖踪了？”

“通过消息，一切都很顺利，她说，会如期回来。”

不知道是不是自己的错觉，听了这个消息之后，总觉得沈银灯的嘴唇有些发白，她恍惚了片刻，然后勉强笑了一下：“这样啊。”

“是啊，一直以来，司藤想做的事，好像就从来没有做不成的。”

说这话时，他注意看沈银灯的脸色，果然，她脸色更难看了一些。

真是此消彼长，看来，司藤任何的好消息都会对沈银灯造成心理上的迫压。

秦放心里有点底了。

顿了顿，沈银灯像是想起什么，眼神突然有些怪异：“这么说，你这些天，一直跟着我？”

秦放摇头：“我只知道，你们每天都上这座山，但我不敢跟的太近，因为司藤小姐交代过，不能露了马脚。但我又实在好奇你们在山上到底做什么，所以我今天趁夜冒雨上来，一直走到山顶，发现只是悬崖而已，心里泄气的很……”

沈银灯眼底掠过一丝得色，秦放只当是没看见，暗自庆幸真的是好险。

如果莽莽撞撞答说是“跟着”，就相当于承认看到了沈银灯上山时迥异于人类的诡异速度，后果真是不堪设想。

“后来雨实在是太大，我想下山，无意间一回头，看到对面有个人影，真不敢相信，沈小姐，你怎么会在这里的？我记得……”

他一副努力回忆的模样：“我记得……后来……我好像踩滑了，是你救我的吗？这么高的悬崖，你怎么会……”

沈银灯实在没耐心任他拖延时间：“那都是道门法术罢了，秦放，你说司藤在控制你？她怎么控制你，难道也是……藤杀？”

有那么一瞬间，秦放真是想感谢沈银灯了，他情急之下说自己被司藤控制，一时又没想到该怎么圆这个谎——沈银灯还真是雪中送炭，自己的确是笨了点，怎么没想到藤杀呢。

沈银灯盯住秦放：“如果她用藤杀控制了你，你还能把她的秘密讲出来吗？”

秦放没有立刻明白她的意思，这反应在沈银灯看来近乎默认，平烦躁地想，自己先前果然还是高兴的太早了，想探听司藤的秘密，哪有那么容易呢。

最初听到司藤这个名字，是在1930年初。

后起之秀，新兴之星，所向披靡，从无败绩，一个从未听说过的小妖的声名鹊起让她心里极为不平，若不是当年被麻姑洞重创，哪里轮得到这种名不见经传的小角色称雄？

于是她千方百计探听司藤的消息，这个藤妖，到底厉害在哪里？

其实不消去探听，关于“藤杀”的传言已经几经夸大，被传的神乎其神。

藤杀类似一种毒，但是和古往今来所有的毒都不同的是，这种毒是活的，随施放者的心意而动。

就像道门诸人中了藤杀，何时发作全凭司藤心意，并无确切时间。若想用藤杀叫一个人保守秘密，不泄密自然相安无事，一旦泄密，再无生路。

更甚之处在于，其它的折磨尚有一死以解脱的可能，藤杀不是，若它不想让你死，你永远都死不成，自杀形同隔靴搔痒，别人若想杀你，反而会被藤杀反噬。

但是紧接着，更惊人的消息传来。

司藤，精变于1910年。

这个消息，几乎震慑了整个妖怪的圈子，怎么可能呢，精变之后，需要长时间的修炼，白蛇修炼了一千年，青蛇也有五百年道行，精变于1910年的妖怪，充其量也才20余岁，搁着普通的藤精树怪，连本体原形都未能全脱，她怎么就所向披靡从无败绩了？

只有两种可能。

第一是，司藤或者藤杀，根本只是一个以讹传讹夸大了的谎言。

第二是.....

如果第二种猜想成立，那司藤，真是所有妖怪的噩梦。

秦放的手机总也没有应答，颜福瑞心里头七上八下的，犹豫了再犹豫，还是决定过去看看。

上山时，已经凌晨3点多了，雨终于小下来，转成细密的雨丝，树上叶片的积水偶尔会哗啦一下全部倾下，浇的人顶心冰凉。

颜福瑞踩着泥泞上山，走到半山时，反常的宁静让他心头痒的发毛：沈银灯跟司藤小姐是正面遭遇了吗？有没有斗个你死我活啊？一路上都没见到沈银灯回去，待会万一迎头撞上，自己岂不是也自身难保？

颜福瑞畏而却步，犹豫着又想往回走，刚折身走了没几步，忽然听到身后的树丛里传来沙沙的声音。

颜福瑞吓的心都提到嗓子眼了：“谁？”

没有应答，颜福瑞一颗心砰砰跳，明知道恐怖电影电视里死的都是好奇心大的，还是战战兢兢又提了嗓子给自己壮胆：“谁啊？”

嗖嗖嗖，像是游蛇在林中急速穿梭。

颜福瑞还没反应过来，一根藤条突然贴地行来，勾住他脚踝后拖，颜福瑞扑通一声栽倒，脸贴着地被倒拖了十几米，还没来得及呼救，又是一根藤条急窜而至，摠住他的咽喉抵往高处，颜福瑞被扼的离地足有四五米，后背牢牢抵住了高处的树干，一时呼吸急促，眼珠子都翻了白了。

他四下踢腾挣扎着去掰咽喉处的藤条，这才看清楚，这根本不是普通的藤条。

怎么说，臂粗的藤，像是延长的手臂，顺着藤臂的方向看过去，平地之上，倚着石头坐在那里的，那是……司藤？

颜福瑞不知该怎么形容，脑子里奇怪地转过一个念头：司藤小姐这是现本形了吗？

她一半还是人，另一半已经藤化，身上好多血，脸上的表情却很凶，那条延长的藤臂一直在施力，像是要把他活活扼死。

颜福瑞拼劲浑身的力气挥舞手足，又挣扎着断断续续地叫：“司藤小姐，我是颜福瑞啊……”

叫了几次，她似乎听不见，眼睛黑漆漆的没有光，像是也看不见，颜福瑞渐渐脱了力，他一只手垂下来，奋尽最后一丝力气，在藤臂上一笔一划的写字。

——我，是，颜，福……

写到“颜”的时候，明显感觉喉头的扼制有些松了，福字刚收笔，身子蓦地下落，踝上的那根藤条却不松，在他行将落地摔个嘴啃泥的刹那

一个平拖，生生把他拽到自己面前。

终于安全了，这是认出他了吗？颜福瑞感动地想哭，他抬头看司藤，她身上果然好多血，藤化的那一半上血迹都浸黑了，眼睛是真的看不见，颜福瑞想爬起来，触手之处似乎不大对，他下意识低头去看。

有无数极细的藤条，向着四面八方延展开去，像是敏锐的触须。

颜福瑞明白过来了，不知道为什么，司藤的确受了很重的伤，甚至开始现出本形，但是她为自己布好了防御，生人勿入，在她布防的势力范围之内，一旦有异动……

想起之前的遭遇，颜福瑞激灵打了个寒战：她是格杀勿论的，如果不是他挣扎着把自己是颜福瑞的信息告知她，只怕现在，已经是高挂树上的一个死人了。

“司藤小姐，你怎么了啊？”

连问几遍，才意识自己忘了她听不见了，司藤面向他的方向抬头，伸出了一只手，颜福瑞陡然醒悟过来，赶紧摊开掌心送上去。

司藤在他的掌心写字。

她只写了一个字，幸好这个字的简体繁体是一致的，不至于引起混淆。

她写了个“埋”字。

更多好书分享关注公众号：tianbooks

第45章

秦放跟着沈银灯一起回到苗寨,客客气气道别,重新入住事先定好的客栈,钥匙插进锁孔的时候,心里是抱了一丝希望的。

打开门,消消静静,雨天特有的潮气扑面而来,灯亮了,司藤不在……果然,不在。

秦放对自己说要冷静,一定要冷静。

当时,黑背山上没有别的人,一共有两条下山的路线,他引开了沈银灯的注意,从其中一条下山,司藤走的是另外一条,不确定她伤的有多严重,但是司藤永远会为自己留后路,她不是听任自己伤重倒地晕在野外俯仰由人的类型,她会是那种……拼了最后一口气,也要为自己找个巢穴,关门、上锁,确保绝对安全。

如果她没回来,最大的可能,还在黑背山上。

秦放给颜福瑞打电话,在山上找人,还是多点人帮忙的好,但是奇怪的,怎么都接不通。

三四通电话打过,秦放烦躁的要命,已经快凌晨5点了,天亮之前,沈银灯应该不会再上黑背山了,不管了,利用时间上这交叉的节点,自己先去吧。

到达黑背山下,雨已经停了,浓黑的夜色开始稀释发散,昨晚的那场大雨给寻人带来极大的不便,一是山泥太过泥泞,留不下任何脚印,二是雨水太大,把可能存在的血腥气冲的一干二净。

秦放尽最大努力四下极目去看,但是不敢高声去喊,黑背山说到底还是沈银灯的地盘,而沈银灯就是传说中的妖怪赤伞,这些日子,她一直忙着在山上布置机关,谁知道有没有安插耳目?万一大喊大叫惊出了不

相干的麻烦，不是自寻死路吗。

一直走到了山顶，找到颜福瑞说的那个洞了，都没有寻到司藤半分踪迹，而且滑稽似的，到洞口时，居然日出了。

空气清新，水汽氤氲，又正好站在方圆数里的最高点，太阳才刚在云层之后冒了弧线似的一点尖，半天就已经染上了或橘红或金黄，甚至有鸟儿在啾啾的叫了。

对比昨晚，巨大的反差。

秦放犹豫了一会，还是心一横进了洞。

颜福瑞所言不虚，这个洞乌黑肮脏馥臭，好多动物腐尸，白骨零落其中，像是森白的点缀，秦放一只手捂住口鼻，把手机的手电功能打开，照着明往里走。

颜福瑞说沈银灯带着工匠在这里忙活，现在看来，所有的布置似乎都完成了——地面已经找不到工匠做工会产生的任何痕迹，沈银灯在尽力把这个洞恢复成阴森古旧没有人的模样，恢复成像极了大妖怪赤伞秘密巢穴的模样。

终于走到了最里面那个据说最大的洞，钟乳森森，石柱林立，中央处有一滩血，还有牵带着血线向外的脚印。

秦放的手心都出汗了，他关掉手机手电，背靠着石笋深吸了好几口气，稳住了心神之后，又把手电打开。

是的，自己是从没做过这种事，但是一定要仔细，露了任何一点线索，后果都不堪设想。

他在洞里仔细地查找了一回，在石壁上找到了一处隐约的血迹，血痕很浅，注意看的话甚至有擦拭的痕迹，仔细看，石壁上浸血的地方，有两个尖利的手指粗细的孔洞，洞口是斜倾往下的，像是有类似箭矢一样的暗器，从高处斜射下来，把人牢牢钉在墙上。

秦放几乎可以推测出当时发生什么事了：颜福瑞说过，沈银灯在洞里做了对付司藤的机关，有九成的可能，司藤也是在查找机关的原理，然后触发了机关。

如果所料不差，那时候，她被突如其来的箭矢钉在了墙上，受了很重的伤，挣脱之后，挣扎着向外走，也许伤势过重，没有听到他的示警，而就在这个时候，沈银灯已经到了山洞口……

对不对，大方向上好像说的通，但似乎还是缺了一些，是什么呢？

秦放紧张的额头都出汗了，他并不擅长这种设想和推敲，他太习惯跟司藤在一起之后，心不在焉地听她去把玩这类心智的游戏，然后心服口服的想：嗯，妖怪就是聪明，好多心眼，是我们人比不了的。

但是现在情况不一样，司藤很可能是出事了。

他的设想缺了什么，是什么呢？

电光火石间，秦放眼前一亮：对，是箭！

箭在哪呢？箭把她钉到了墙上，她受了重伤，挣脱之后往外走，按照常理，箭被拔出之后是会被扔在边上的……

但是现在，箭不见了。

有一种可能，箭矢的机关是自动还原的，射伤人之后，又收回去了，不过这种可能性不大。

还有一种可能，那就是，司藤自己……把箭给还原了。

这个突然冒出的念头让秦放的一颗心砰砰乱跳，他觉得，自己应该是找对路子了。

司藤要来黑背山的山洞，并不是要泄愤捣毁沈银灯的机关，她只是喜欢那种一切尽在掌握之中的感觉，她要洞悉秘密然后打沈银灯一个措手不及，所以如果一切没有出差错，她查找到机关的原理之后会不动声色还原，然后悄悄离开。

而来日，沈银灯告诉她已经找到了赤伞巢穴的时候，她会做出一副大吃一惊的样子，到了山洞口，还会装作一副第一次来的模样。

所以，她会还原，甚至更改这个机关，让沈银灯耗费心力设计的布置，最后反为自己所用。

她在重伤之后，做了什么事？

她拔出了箭，擦拭了有血迹的地方，甚至把机关给恢复原样，她那么心思细密，不可能想不到还要清理地上的血迹的，但她没有做，反而挣扎着出了山洞……

是不是因为，她发现伤势的严重性超过预想，再拖延下去会倒在这个洞里，所以猝然停止才做到一半的事情仓促出洞？毕竟，倒在别的地方还有从头再来的可能，倒在这个洞里，只会自投罗网……

秦放站了很久，忽然反应过来，他脱掉外衣卷作一团，蹲下去拼命擦拭地面的血迹，有些干的血迹擦拭起来有些费力，他又折出洞去，拿衣服浸了昨夜积下的雨水又重新进来擦。

所有的这些痕迹，司藤留下的痕迹，都要……清理干净。

一大早起来，大家发现不见了颜福瑞，王乾坤在颜福瑞房里查看了一会，出来时摊着手，那意思是一无所获。

马丘阳道长挺纳闷的，问说，昨儿晚上有什么异常的动静吗？

也不知道是刚起床睡傻了还是怎的，回答都是：雨大着呢，雷声轰轰的，电光擦擦的，马丘阳道长听的那叫一个脸黑。

白金教授倒是挺担心的：“颜道长不会为了瓦房的事情想不开吧？”

丁大成在院子里刷牙，咕噜噜漱口，嘴角边还翻着牙膏的白沫子：“这天要下雨，娘要嫁人，人要想不开，别人哪挡得了啊。”

苍鸿观主听的有些不悦，挂着脸说：“谁有颜福瑞的手机，打一下不就得了。”

自家师父的指令，还是自家徒弟最上心，王乾坤赶紧拨颜福瑞的手机，拨完了搁耳边一直听，过了会眉头皱起：“没人接呢……”

颜福瑞感觉到自己的手机在震动了，嗡嗡嗡嗡的贴着腿，在地下听手机的声音很奇怪，声音和在空气中传播时，音色很不同。

那时他写字问她了：“要把你埋了？”

她回：“是。”

颜福瑞疹的全身的汗毛都竖起来了，他找了根趁手的粗树枝在旁边掘坑，心里想着：这是活埋啊，司藤小姐这是跟赤伞斗法输了，赶紧为自己掘坟，怕被赤伞鞭尸吗？

但看她表情又不像，说实在的，颜福瑞不喜欢司藤这种女人，他觉得女人嘛，傻了叭唧的比较好，再腰膀粗圆些，更显富态憨厚，司藤这样的，每时每刻的表情都像在说“你想跟我玩阴的吗，玩死你”。

而且明明都已经伤成这个样子了，那种眉眼表情，还是让人不寒而栗。

挖到一半，树枝缠到地下树的杂根，颜福瑞低头去拽，拽着拽着，心里突然咯噔一声，瞬间敞亮了。

他怎么把这节给忘了，她是藤啊，藤是什么，跟树一样，不都是土里长出来的吗，她现在要回到土里，哪是什么给自己掘坟啊，她要去汲取地底的养分去了，还有阳光、雨水，都是她需要的吧，印象中，哪怕是断了的树枝，插到土里，也可能再扬枝吐芽呢，不是有句老话叫无心插柳柳成荫吗。

颜福瑞挺羡慕的，不需要打针吃药也不需要手术，挺天然的疗法，还没什么副作用。

挖到半人深了，他又写字请司藤进去，司藤笑了笑，无数外延的藤条开始回缩，躺下去的她又重新是人的模样了，只是那根曾经扼住过他咽喉的手臂，还是藤条模样。

颜福瑞自作聪明地想，看来这只手臂是受了很重的伤，回不去了。

他手脚并用着往坑里填土，觉得盖的差不多时，那条藤臂突然箭一般往高处飚出，缠住了最近的一棵树，然后猛然下拉，颜福瑞听到咔嚓树干折裂的声音，一仰头看到冠盖砸下，骇的头皮发麻，正想拔腿就跑，回收的藤臂蛇一样卷住他一条腿，硬生生把他拖进土里。

颜福瑞想了好久才想明白，司藤并不信任他，她那么谨慎多疑，当然也会把他一起埋进去，以免他把她的藏身之处到处乱说。

而且，她拉倒了一棵树，让树的冠盖正砸在这里——这里并不是上山的主道，即便有人真的走过来了，也只会说：前两天的雷雨好大啊，看哪，把那么粗的树都劈倒了呢。

起先以为，她是要杀他灭口了，后来发现，他在土里居然没有窒息，无数的藤条在泥土里穿梭延展至他的鼻侧，他嗅到湿润的清新空气，甚至带着藤汁的味道。

颜福瑞没读过很多书，不过有些常识他懂的，带瓦房出去摆摊时，很多人会来发传单，保护环境的，提倡种树的，那个穿一身绿的宣传员过来买串串香，还不忘给他宣传：“我们要保护植物，植物可以进行光合作用，把二氧化碳和水转化成有机物，并且释放出氧气，而氧气，是人类生存必不可少的……老板，你这串串香都用木头签签，这是砍伐树木，影响生态平衡……”

手机还在持续的震动，耳畔忽然传来悠长的一声叹息。

颜福瑞浑身一震：“司藤小姐，你……醒了？”

第46章

“嗯。”

“那可以走了吗？”

“不可以。”

不可以就不可以吧,醒了总是好的,总比他一个人在寂静的地底干瞪眼的强,颜福瑞又待了一会,总觉得别扭的厉害:这么安静,两个人就这么躺着不说话,又不能动,彼此连呼吸声都听得到,不知道司藤是怎么想的,他自己实在是.....

太尴尬了啊。

他试图找话题跟她说话:“司藤小姐,我们瓦房,还能被救活吗?”

“不能。”

哦.....不能就不能吧,自己也早猜到了,颜福瑞怔怔地瞪着眼睛看近在咫尺的黑暗,又问:“司藤小姐,我师父丘山道长,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呢?”

在遭遇到一系列匪夷所思的事情之前,颜福瑞寡淡而平庸的人生中,除了瓦房,也就是丘山道长了吧。

丘山道长,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呢?

司藤也在想这个问题。

妖怪的精变用不着从婴孩开始,矇昧一开,就是个三四岁的女娃娃,赤身裸体,也并不害羞,不会口吐人言,也听不懂人说的话,眼珠子咕噜噜的,低头看自己的脚丫子,说的第一个字是:“噫.....”

没有实际意义，纯语气词，就是好奇，她明明是细细长长一棵藤，怎么就变成了白白胖胖粗粗短短的样子呢，还有脚丫子，还分了五个叉，看到脚趾甲也好奇，怎么还长了透明的盖子呢？

丘山拿衣服把她裹了，抱起来去了离的最近的小镇，她一路上看什么都新奇，小嘴啧啧的，止不住的噫噫噫。

路上遇到一个茶寮子，丘山停下来歇脚，她坐在对面，眼睛瞪的圆溜溜地看丘山吃饭，为什么他吃饭的时候，要啃一个圆不拉叽的碗呢，丘山吃了几口，嫌恶地看了她一眼，她不懂这叫讨厌，还是一惊一乍地噫噫噫。

继续赶路，这一次又停在一个较大些的镇子，有个女人抱了娃娃坐在街边乘凉，那娃娃跟她一般大，还没她好看，戴着虎头帽，嘴里咿咿呀呀的，好多街坊围上来逗弄，有个老太太手里摇了个拨浪鼓，咣咣咣摇几下，说：“伢儿，笑一个。”

那个娃娃咧了嘴笑，还流口水，嘿嘿，嘿嘿嘿。

围着的一群人欢喜的合不拢嘴。

原来他们喜欢这样的娃娃，妖怪总有那么一些天生的伶俐聪明，她噫噫噫地看着学会了，又一次在路上停下休息时，丘山疲惫地坐在田埂上扇风，她蹦蹦跳跳的去揪花、薅草、捂蚱蜢儿，玩儿累了过来找丘山，丘山正好抬头看她，她献宝一样，学着那个娃娃，咧开嘴朝丘山笑。

至今都想不明白，丘山为什么那么愤怒，是觉得妖怪诡诈机变沐猴而冠吗？他蒲扇样的一巴掌掀过来，骂她：“妖孽！”

她被打的歪了头，踉跄着往边上跌了好几步，站定之后脑子都空了，傻愣愣的，那半边脸火辣辣的，她拿手去摸，又摸另一边：为什么被打的那边，大了那么多呢？

那是她混沌初开，对丘山，也是对整个世界露的第一抹笑，都还没来得及笑完，他一个巴掌打过来，打塌了她半个天了。

现在颜福瑞问她，我师父丘山，到底是个怎么样的人呢？

他是一个，让她从此再也学不会笑的人。

苍鸿观主他们来找司藤，从日落西山等到时过夜半，实在沉不住气，问秦放：“不是说五天后回来吗？”

马丘阳道长他们也七嘴八舌地纷纷质问。

——司藤小姐到底想干什么？

——我们一样样都按司藤小姐吩咐的去做，司藤小姐也该有所表示，这藤杀，到底解是不解了？

——上赶着要我们去找妖怪，如今找着了，她自己又不见人。

.....

只有沈银灯不说话，低眉顺眼地站在众人之中，就像事情跟她没关系一样。

秦放只是听着，并不吭声，末了才说了句：“司藤小姐只是稍微迟了一点，飞机晚点、汽车堵车、又或者临时有事，各位道长着什么急啊。”

话说的稀疏平常，也不算刺耳呛人，苍鸿观主却一时语塞。

他们这群人包藏祸心的准备掐时掐点暗算人家，万事俱备了被告知一句找不到人，当然着急了，忐忑惶恐，生怕是启了东窗泄了风声，偷鸡不成蚀把米的遭人耻笑。

秦放又说：“你们是知道她的，她不跟我联系，我也没法找她，只能等着——如果她打电话给我或者是回到苗寨，我会转告她你们已经发现了赤伞的巢穴。从武当到苗寨，这么多天道长们都捱过来了，还在乎这一时半会吗？再说了，藤杀怎么了，不是还没发作吗。”

话都说到这份上了，苍鸿观主一行也不好再说什么，只好讪讪地离开，一路上难免嘟囔抱怨，丁大成先泄了气，大意是说都出来好多天了，家里人一天一个电话在催，最初接到消息还挺兴奋，以为是要参与一场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收妖大战了，谁知道一开始就在被人牵着鼻子走，跑完青城跑苗寨，正面交锋没有，堂堂道门，挖坑设陷的去算计一个妖精，想想都觉得不上档次。

梦想照进现实，还是回去开出租车更自在更踏实更接地气一点。

其实不只是他，每个人都或多或少有这心思。

白金教授一腔学术执念，真是抱着见识异世界的热情来的，想着出一篇纪实论文，还想着司藤小姐能接受一下采访.....

王乾坤也觉得很不值，他是去青城山交流学习的啊，那天晚上他明明在更新博客，作为一个文艺男道士，怎么就莫名奇妙惹到妖怪了呢？

四大道门，这么多年走的都是文化和景区的路数，突然说要收妖.....就算转型也需要时间啊。

除了苍鸿观主揣着不可说，沈银灯另怀鬼胎，其他人都觉得，传说里的妖怪是青面獠牙的，司藤小姐从头到尾，也就是个高冷的矫情的非常作的美女，也没见她真的祸害一方，设计害她，半分替天行道的豪气都没有，反而有一种团伙犯罪的不安.....

心事重重间，柳金顶忽然咦了一声：“沈小姐呢？”

她原本一直跟在队伍的最后的，又哪儿去了？

能哪儿去了，她就是苗寨当地人，还能走丢了不成？此番拜访司藤无果，苍鸿观主心里烦躁的很：“不管她，我们先回.....”

话没说完，触目所及，陡然一个心惊，激灵灵刹住了话头。

前头不远处，石阶上正下来的，那是.....司藤小姐？

她穿当地人的衣服，蓝色土布的褂子，黑色裤裙，滚边绣着色彩极其艳丽的苗族花纹图案，头发散放，带着湿漉漉的潮意，裤裙的边只到小腿，赤脚踩着青黑色的石板，反而有一种反差极大的惊艳。

什么意思？在约定的时间迟迟不出现，让秦放诓他们什么“联系不上”，偏又在他们的来路拦截.....

苍鸿观主心里陡生警惕。

司藤心里也是微微一怔，她确实没想到会在这里和苍鸿观主他们猝然遇到，但既然没有遮遮掩掩地走，也就无所谓这种可能性。

她跟苍鸿观主打招呼：“这么巧啊？”

鬼才相信这相遇源出一个“巧”字，苍鸿观主心里头转了好几个弯，说出的话字斟句酌的：“刚才去拜访司藤小姐了，可惜没有碰上。”

“可惜在哪？这不是碰上了吗？说起来，也这么些日子了，老观主去找我，该不是要我宽限时日吧？”

苍鸿观主心里一宽：“托司藤小姐的福，赤伞的事，总算是有消息了。”

秦放先还以为苍鸿观主他们都走了，低头刷了一会手机，无意间抬头，才发现沈银灯一直都在。

那天和沈银灯一起自黑背山回来，她就再也没找过自己，秦放一直有些忐忑，总觉得，她还会有话对他交代。

果然，沈银灯开口了。

“司藤就快回来了吧，秦放，你想她回来吗？”

秦放笑了笑：“我知道你们道门一定在做些什么，如果是在对付司藤——我一个普通人，也帮不上什么忙，衷心祝你们能够得手，真的。”

沈银灯盯着他的眼睛：“真的？”

秦放迎上她的目光，并不畏缩：“要说我希望司藤去死，也不至于。但你知道的，无论怎样，我都不希望自己被人控制。”

沈银灯点头：“知道是知道，但是秦放，要想自救，不能全都倚赖别人，你自己，总得做点什么。”

她慢慢摊开一直紧握着的右手，掌心之内，赫然躺着一颗浅红色的药丸。

秦放的心砰砰跳起来，他盯着那颗药丸，并不伸手去接：“这是……毒药吗？”

沈银灯上前一步，拿起他的手，把药丸放在他掌心，沁人的冰凉，秦放却如同被火烫到一样瑟缩了一下。

沈银灯说的温柔，语声中尽多恳切：“秦放，要对付她，不能不做万全准备。”

沈银灯走了之后很久，秦放还拿着药丸，对着屋檐下的钨丝灯照着看，好像这么一照，就能显示出药丸的成分似的。

沈银灯说这不是毒药，只是让司藤服下，提前损毁她的妖力，这样对付起来，多少容易些。

秦放觉得好笑，又有些替她可悲：沈银灯的心思的确缜密，但总有些不那么走运，司藤已经几乎没有妖力，就算服下这药，也不会有什么分别，沈银灯的每步算计，都像是重拳打在空气上，轻飘飘的没什么作用。

也不知道司藤，现在究竟在哪。

颜福瑞有些战战兢兢的，事实上，他甚至有些后背发凉。

从木楼的这头看过去，不远处正是秦放住的那间客栈。

让他躲起来是司藤的意思，她说：“你莫名奇妙的失踪，我回来的时候，你也出现了，未免会有人乱想，你先躲起来，等我消息。”

说的也在理，颜福瑞也就照做了。

只是，司藤小姐已经凭栏看了那头很久了，她到底在看什么呢？看秦放？

影视剧里，窥伺监视司空见惯，真正落到现实中，才发觉是多么的疹人，即便被窥伺的那个不是自己——试想想，暗处始终有那么一双冷冷盯着你的眼睛……

颜福瑞不自觉打了个寒噤。

司藤说话了。

她说：“看咱们秦放，可真悠闲啊。这主子有事，他恐高。主子下落不明，他不说去找，倒是有闲情逸致去看灯，这灯，就这么好看啊？”

最后一句，向着颜福瑞说的，像是在问他，颜福瑞啾啾着没说话。

“古人讲，暗处观人，才能把人看的透亮。你信不信，我如果回去，门一推，秦放就会做出一副又惊又喜的样子，说，司藤，你回来啦？这两天也不知道你去哪了，我担心的很哪。”

说到后来，她忽然就笑起来。

颜福瑞硬着头皮说了句：“司藤小姐，你别生气。”

“不生气，人之常情。”

第47章

时间太晚,等不到司藤,秦放只好先休息,躺在床上翻来覆去睡不着,发了两条短信出去,一条是给颜福瑞的,问他怎么一直联系不上,还有一条给单志刚,问他安蔓的后事是不是进展顺利。

颜福瑞没回,倒是单志刚回的快:“你在哪呢?”

秦放回:“在黔东南这里,榕榜苗寨,听说过吗?”

单志刚没再回短息过来,秦放正暗自嘀咕着不像他的风格,忽然听到外头大门响,心里先是一惊,接着又是一喜,赶紧披上衣服出来开门,往楼下看过去,果然,是司藤回来了。

她穿当地人的衣服,也对,那时她受伤,衣服上血迹斑斑的,总要找机会换掉的,秦放心里一松,三步并作两步迎上去。

说来也怪,平时也谈不上对她多亲近,但这一日夜的提心吊胆过去,再见到她毫发无损的回来,心里头真的是欢喜的:“司藤,你回来啦?”

司藤表情有些奇怪,看了他一眼,忽然就换了笑脸,说:“是啊,你是不是挺担心的?”

换了往常,这么蹊跷违和的对答,秦放是会发觉不对的,但这个时候,也顾不得那么多了,只是赶紧点头:“这两天都找不到你,我是挺担心的,总怕你出了什么事。”

司藤话中有话,音都咬的重:“我看出来了,你是挺着急的。”

说完了推开他回屋,秦放想跟她说话,她却忽然冷下来,径直进了卫生间,门一关说要先洗澡,又让秦放把她的衣服找出来,秦放还没来

得及应声，里头哗啦啦的水声已经响起来了。

行李都在车上，秦放取了车钥匙下楼，轻快的脚步声一路下去，司藤静静听着，阴沉沉看镜子里的自己，洗手台的龙头拧开，单调的水声听的人心里愈发烦躁。

沈银灯设的陷阱的确是用于杀妖，机关触动，两根近两米长的矛箭自斜上而下，推力巨大，足可把人牢牢钉死在墙上，这还不算致命，真正让人倒吸一口凉气的，是箭矢箭身之上，都涂了损毁妖力的观音水。

观音水并不真是净瓶玉水，只是个说法而已，就如同人怕火怕水，妖怪也有天生忌讳的东西，有首偈子唱：佛前香，道观土，混由朱砂煮一煮，灵符一对，舍利白骨，真个是观音大士手里的玉瓶汤缶，不信你斜眼四下瞅，哪个妖怪曾躲？

戏谑的多了，就把这个称作观音水，普通人护身救命的玩意儿，到了她们这儿，不啻剧毒，但妖力损毁不多，更严重的，甚至可能打回原形。

怎么说呢，阖该她运气好，她几乎已经没有妖力，观音水形同隔靴搔痒，至于些许血肉伤，天降甘霖，地生土养，一两日就告复苏。

伤好之后，她留颜福瑞收拾一地狼藉，自己重新去了赤伞的巢穴，那天晚上在洞里受了伤，她一直撑着想消除痕迹，直到后来发现伤势超乎预料才仓促离开，不过她清醒地记得，自己当时，是留下了血迹的。

很显然，沈银灯重新回去过，地上也收拾过，再无血迹，但奇怪的是，机关还保持着她当日改换过的模样。

真是奇怪，不像沈银灯性子，难道沈银灯没有检查机关？

她是天生的没有安全感，但凡事情想不明白或不能确保占有先机，都会极其烦躁，这个时候，看谁都蹊跷，最忌猜忌动怒，不动声色是最好的应对，她自己也是这么对颜福瑞说的。

——不生气，人之常情。

对，不生气。

秦放拿了行李上来，看到司藤在椅子上坐着，头发还都是干着的，奇怪地问了句：“不是要洗澡吗？”

“刚回来的时候，遇到苍鸿观主他们了。”

哦，对，苍鸿观主，他们说有了赤伞的消息了，还有沈银灯给的那颗药丸，都要跟司藤说一声，秦放正要开口，司藤又说话了。

“他们说，已经有了赤伞的消息，也发现了巢穴。我告诉他们，今晚太累，要休息一下，明天早上再跟他们去黑背山。至于你，到时候没什么事，你就回去吧。”

秦放愣了一下，最后一句他是真没听懂。

“回哪去啊？”

司藤说：“打哪来的，就回哪去。难道还要我敲锣打鼓把你送回去吗？”

终于听明白了，是让他走，可是交锋在即，怎么会让他走呢？莫非是她又有私底下的安排？但看脸色，又不像。

秦放拎着取来的行李箱，不知道拿着好还是应该放下，过了会问她：“好端端的，为什么突然让我走呢？”

司藤有些好笑地看着他：“怎么就突然了？这不是你一直以来的梦想吗？是谁跟我说想自由自在的呼吸，想活着离开我，不都是你吗？现在遂你所愿，难道你不应该买挂鞭炮去放吗？”

是啊，是说过，可是此一时彼一时，就算始终知道会有分道扬镳的那一天，此时、此地、此刻，也未免太突然了。

秦放想了很久：“当初，不是有五件事要做吗？明天即便上黑背山，事成了也只是第四件。”

司藤觉得秦放挺烦的：“五件事不假，可是，我有说过做每一件都需要你陪着吗？事实上，事成与否，也只在明日。”

明白了，五件事，一二三四五，排列并不是由易到难，一锤定乾坤的，是第四件。

司藤真是好稳，不动声色的，就把事情做到了这一步，可笑他自己，还觉得是长路漫漫刚刚开始。

见他还是站着不动，司藤又是好笑又是纳闷，问他：“你跟着我还跟上瘾了是吗？让你走你还舍不得走了，你是得了那个什么死的哥的病吗？”

斯得哥尔摩综合症，全名她说不上来，也懒得记，当初只是看新闻的时候偶尔看到，好像是人质被绑架的时间长了，反而对绑匪产生了依赖心理，反过来帮绑匪做事。司藤是有点不明白，为什么现代人讲病，总要起一些拗口的名字，抖就是抖，非得叫帕金森，还有这个什么死的哥的，不就是有病吗，不是有病能想跟着她吗，她是妖怪。

当初在邵琰宽面前现形，是个什么情形来着……

那天晚上，去见邵琰宽之前，她特意换了新衣服，手指蘸着胭脂抹匀了，两颊轻敷，像晨曦初起，云天上飞出的第一抹烟霞。

往常见面，邵琰宽会给她讲话本故事，她什么都不懂，但又听什么都新鲜，二十四孝的故事也能听的津津有味，也会问他：卧冰求鲤孝顺是孝顺，可是这样不怕生病吗？把自己给病死了，母亲再没人照顾，到头来，岂不是大大的不孝？

邵琰宽还夸她：老夫子写出来的东西，看是要看，可不能唯唯诺诺都照着做，那就是生生把自己读成了个傻子。

她心里欢喜的什么似的。

可是那天晚上，邵琰宽脸色有些不对，慌慌的似乎有心事，她关切的问：“你怎么了？”

邵琰宽顾左右而言它，慌慌地给她倒水，倾出的茶流一抖一抖的，一直让她：“喝水，喝水。”

事后想起来，自己都纳闷，是猪油蒙了心还是死心塌地信了邵琰宽，这么明显的慌乱和破绽，她居然没看出来，仰头喝下兑了观音水的茶，还对着邵琰宽嘘寒问暖：“你手怎么这么凉，拿东西都不稳，生病了吗？”

紧接着，观音水的毒就发作了。

她描述不出那种感觉，像是身体里起了无数的小漩涡，把四肢百骸的妖力都往看不见的黑处吸，头晕，脚软，呼吸急促，脸色难看，容颜枯槁，她不想在邵琰宽面前露出狼狈的样子，虚弱地抬头跟他说：“我有点事，想先回去……”

话没说完，她看到邵琰宽抖抖缩缩地站着，手里头捏着一张现形咒的朱砂符纸。

兜头一个霹雳，什么都明白了，居然不恨他，只是恨小人背后作弄，流着泪往后退缩，到最后是在爬了，求他：“别贴，别贴。”

邵琰宽说：“司藤，你别怕，清者自清，我娘非说你是妖怪，我是不信的，我贴给她看，你怎么会是妖怪呢，我们讲自然科学，这世上怎么会有妖怪。”

符纸被按到额头上的那一刻，她居然还有幻想：妖怪又能怎么样呢，邵琰宽一直跟她讲信义、为人要正、心为立身之本，她的心是真的，情也是真的，他会懂的……

她开始现形，由四肢开始，无数扭曲藤枝，邵琰宽一声惨叫，手脚并用往外爬，她想伸手牵他，藤条颤巍巍曳上他衣襟，邵琰宽如见洪水猛兽，两眼一翻昏死过去。

再然后，丘山道长破门而入，像是电视电影里的救世英雄。

……

事情的最后，她幡然悔悟跪地求饶，那时她已经懂了好多，譬如“伸手不打笑脸人”，譬如“小不忍则乱大谋”，她在丘山面前刻意自我轻贱，他终于收了立时镇杀她的心，还给了她一句箴言。

“司藤，你得记住，再披了张多么好看的人皮，你始终是妖。”

也许妖怪就是这样的，觉得事情差不多了，没什么用了，就赶你走了，不像人，顾着几分情面，还会虚情假意的客套，心口不一地挽留。

走就走吧，也没什么理由要一定跟着她，秦放把行李拎过去给她，

司藤示意他放下：“你在苗寨等到明天晚上。我事情顺利的话，以后你身体上不会有什么反应。如果我死了，你是仰仗我一口气活着的，也别太多抱怨，都是命数。”

都是命数，他也不该有什么抱怨，他的命数早该终结在囊谦的，现在日子，都是老天额外给的。

秦放沉默了一下：“明天，是不是特别……重要，反正我要在这等，有我帮的上的地方吗？”

“没有。”

说完了，她打开行李箱翻检里头的衣服，又跟他确认：“这些日子，好像花了你不少钱，不过我也没虐待你，大家算是两清，好聚好散。”

秦放不想说什么，她说两清就两清吧，她就是让他再贴个十万八万，他还能跟她争不成？

他把沈银灯留下的那颗药丸递给她：“沈小姐说，让我想个办法，在你进洞之前，让你吃了这个，你认识这个吗？”

认得，蜡丸裹着的观音水，司藤接过来，下意识对着天花板上的灯去看：借着灯光，可以隐约看到里头黏滞的晃动……

“还有件事，我不知道我做的对不对。你受伤以后，我曾经进过洞，看到你留下的血迹。我想你暗中进洞，总是不想被沈银灯她们发觉的，我就帮你把痕迹给清理掩盖了。可是你做事，总有出人意料的地方，所以我想，还是告诉你一声的好……”

说完了，忽然发现气氛有点诡异，司藤转头看他，目光有些奇怪，秦放让她看得毛骨悚然，囁嚅了半天，很不安地问她：“我是不是……自作聪明，反而坏事了？”

司藤看了他一会，再然后，忽然右手轻轻一弹，把那颗药丸子弹到高处，脸朝上一仰，嘴巴一张，不偏不倚的把药丸吞住，用力咽了下去。

这是……几个意思啊？秦放觉得自己眼珠子没掉下来真是挺不容易的。

她咽地有些不舒服，伸手示意要水，秦放拧了桌上的矿泉水给她，她仰头喝了好几口送药，又说他：“是有些太自说自话了，有点麻烦，不过好在我都解决了。”

秦放沮丧极了，一心以为是帮到她了，原来又弄巧成拙了，也不知道司藤的脑子是怎么转的，这辈子他是没指望赶上她的智商了。

司藤又说：“下次，再有这样的事，不要自作聪明，先让我知道。”

秦放随口应了一声，又看她低头翻检衣服，看她拎着换洗衣服去洗手间，总觉得有些不对的。

洗手间的门关上的一刹那，他想起来了。

不是让他明天就走吗？还有……下次？

第48章

单志刚害怕极了。

细想起来,事情发生之前,还是有一些端倪的,比如总接到没人说话的电话,比如有几次走在路上,总觉得似乎有眼睛在暗处看着他。

对方敲门的时候,他从猫眼里看过,那个五大三粗的男人,一脸络腮胡子,穿着睡衣打着呵欠,骂说:“自己马桶漏水不知道啊,我们楼下天花板都湿了!”

他忘记了这是自己当初蒙混赵江龙的伎俩,赶紧过去开门,陪着笑脸还没来得及说话,一块浸着药水的毛巾就这样捂了上来……

醒过来时,眼睛被黑布罩着,嘴巴被宽胶带封着,双手双脚翻转着被绑到背后,像个龟背朝地的王八,脸偶尔触到地,凉凉的是瓷砖,挣扎着挪动身子碰了下周围,大致确定没有被带走:是在自己家的洗手间。

心跳的厉害,后背上都开始出冷汗了:这是入室抢劫?绑架勒索?他在新闻里看过,有些作案分子心狠手辣,洗劫了钱财还不够,会杀人的……

六神无主,心乱如麻,也不知道过了多久,那个男的进来,很不客气地一把撕开他嘴上胶带,刀刃抵着他咽喉,问:“电脑开机密码多少?”

电脑开机密码?问银行卡密码或者网银密码不是应该更合理些吗?他声音颤抖着说了密码,对方喉咙里嗨了两声,又把他嘴给封上了。

既然问开机密码,会不会是商业上的竞争对手,过来窃取公司机密?可他的公司规模还不小,远远谈不上行业巨擘,至于的吗?

他费力地挪动身子，想听外头的动静，但是音响的声音开的太大了，嗨的翻天，他似乎都能看到肥墩墩的鸟叔歇斯底里地上蹿下跳，然后头发那么一甩：

“欧巴……刚男……style……”

音响吵的很，贾桂芝却似乎浑然不觉，她一直看手里的手机，里头有一条短信。

——“在黔东南，榕榜苗寨，听说过吗？”

发送人是秦放。

不远处，周万东坐在单志刚的电脑桌前，身子随着音乐肆意扭动，他上身穿单志刚的阿玛尼西服，下身穿一条夏威夷风情的大花点沙滩裤，左手腕上套了两块表，右手腕是十八菩提子的手串，两条腿架在电脑桌上，一只脚上是保健拖鞋，一只脚上是锃亮皮鞋……

周万东的确是个不管不顾的土匪流氓，确认单志刚的地盘由他掌管之后就很有点鸠占鹊巢的意思，橱柜一拉开，翻的乱七八糟，各色衣服一件件往身上套，也不管搭配不搭配，脱下了又抹布一样扔在脚底，说：“有钱人怎么了，削尖脑袋挣来的钱，最后还不是爷来花……”

又打开冰箱，翻腾着找东西吃，开了筒薯片，吃了一半又扔沙发上，里头的片渣倒出来，浸的高档沙发布上全是油渍，反正不是自己家，可着劲地造，不心疼。

在贾桂芝面前还算克制着规矩，但也没有了最初的过分小心忌惮，他有句口头禅，常挂嘴边的。

——天大的事不就削个脑袋吗？爷的脑袋，一直挂裤腰带的。

是啊，管你妖魔鬼怪，天大的事不就削个脑袋吗？

贾桂芝问他：“搜到了吗？”

“搜到了。”周万东鼠标正移在一个性感女郎游戏上，闻言懒洋洋移开了，“不是旅游景点，地图上也没特别标，不过不少游客去过了，还有写了游记的……有手绘地图，这边过去，至少……也得两天吧。”

又拿嘴示意了一下洗手间的方向：“拿上他手机，和那头保持联系，拖秦放两天不成问题啊。别让这个姓单的吭声就是了。”

说到“吭声”两个字时，做了个“咔嚓”的手势。

贾桂芝脸色很难看：“不要乱造杀孽。”

周万东对她的妇人之仁很是嗤之以鼻：“你的佛都不保佑你了，不是说不信了吗？佛像法器都丢了，还把不要乱造杀孽放在嘴边……说起来，我挺想不通的，你要是恨赵江龙在外头包小三儿，那安蔓可是已经死了，你找秦放的麻烦不是不行，总有点……不地道吧？”

贾桂芝冷冷瞥了他一眼：“收拾收拾，该赶路了。”

放着这么个舒服的窝儿这么快就走，周万东还真有点舍不得，见贾桂芝没有再催，他也乐得把翻腾地像狗窝一样地屋子再扫荡一边，偶尔也自说自话：

——“呦，看这照片，在别墅里照的，这别墅也是他家的吧，看来有点家底，不止这一套房子……”

——“现在银行都太精，把人的钞票都忽悠到卡里，就没人在家藏钱了，早二十年，那鞋盒子里、床底、橱柜里，都是能捣腾出钱来的。”

——“我就搞不懂了，生意人家里都供着个关老爷，这关老爷不长眼啊，不说保佑穷人，专帮有钱人，这贫富差距越来越大，妈蛋的能不穷吗……”

砰一声裂响，想必是关老爷像遭了殃了，贾桂芝皱了下眉头，她好歹算是知识分子，读过大学，很是不屑同周万东这样的人为伍，见他又打又砸的，难免有些不齿，正想让他收敛些，身后传来周万东倒吸凉气的声音。

“我擦，我擦，这孙子，人不可貌相啊，老子这鸡皮疙瘩起了一胳膊……疼的慌……”

怎么了？贾桂芝愣了一下，转头看了过去。

那个地方，原本是个普通的关老爷龛，不知道周万东是拿什么东西

砸的关帝像，使的劲狠了，把后头的薄隔板给砸通了，原来后头不是墙，还有一块空间，幽碧色的小灯泡闪着忽明忽暗的光，而在这飘忽不定的灯光中，置着一张女人的照片。

走近了看，才发现有五根小铜钉，摁着照片上女人的四肢和咽喉位置钉在墙上，又有项链一样的细链子，绕着铜钉的根一直拖到里龕的四个角，每个角上都挂了个小铜锁，照片前头供着香炉，香炉里盛着米，边上有烧的纸灰，但是仔细看，会发现里龕应该有些年头没打开过了，各处都积了灰。

怪不得周万东一开始倒吸凉气，这排场，一看就有些邪门，冷不丁出现，是挺瘆人的。

有一两秒钟时间，两个人都没有说话，过了会，贾桂芝撂了句：“你管他，谁还没有个见不得人的脏事什么的。”

也是，周万东不是什么正义之师，没兴趣主持公道，对偶然发现的秘密也没什么好奇心，只是斜着眼睛凑上去看了看那张照片。

不应该称她是女人，样子只有十七八岁，还是个女学生模样，直发，很漂亮，挺清纯的样子。

周万东脑子里瞬间进出七八种犯罪情节，单志刚这孙子，看来也不是什么好鸟嘛。

上楼梯的时候，沈银灯心事重重的，最后一节险些踩滑了。

刚刚苍鸿观主请她过去，说是回来的路上遇见司藤了，顺道就把发现赤伞巢穴的消息告诉了她。

沈银灯挺紧张的：“那她怎么说啊？”

苍鸿观主说：“没怎么说啊，话里话外，好像还挺不满意我们进展太慢，最后定了明早进洞。”

“她说这话的时候，脸上什么表情？”

这沈银灯，怎么还关心起司藤的表情来了，苍鸿观主有些纳闷：“挺悠闲的，穿着当地人的衣服，不紧不慢，好像在散步……”

悠闲？

沈银灯心里一沉。

她想起秦放的话。

——“司藤要找妖踪，你觉得，她会只把希望都寄托在道门身上吗？她有另外的门路。具体我也不太清楚，但似乎那头很笃定，司藤接到消息就匆匆赶过去了。”

表情悠闲，不紧不慢，还换了当地人的衣服在散步，这意思是，司藤那边的进展很顺利？

对她来说，这绝不是个好消息。

央波听到沈银灯进来的声音，不过他没有回头，依然聚精会神刻雕着那块《八仙过海》的银板，何仙姑的人像已经快完工了，身材婀娜，腰肢纤细，表情欲喜还嗔，他没有告诉沈银灯自己是照着她的样子雕的，一心等着完工给她一个惊喜。

如果这副作品能拿奖，真是意义重大，平生最得意的作品，里头还能找得到自己爱人的影子，将来当传家宝传给后代都好。

正想着，肩上忽然一沉，沈银灯从身后环住他的腰，下巴轻轻抵住他的肩窝，央波心里一荡，停下手里的活儿，笑着拿自己的脸去贴她的，才刚碰到，忽然觉得温温的濡湿一片，心里头陡地一沉，赶紧站起来：“阿银，你哭啦？”

她是真哭了，睫毛上都带着泪点子，莹莹的微弱光亮，看得央波心里头疼的一颤一颤的：“阿银，谁欺负你了？跟我说。”

沈银灯伏进他怀里，仰头对着他耳边，吹气一样：“央波，我们生个孩子吧。”

央波先是一怔，紧接着，喜色渐渐蕴上眼角眉梢：“真的？”

结婚也有些日子了，要个孩子这件事，他跟阿银提过好几次，她的兴致总是不高，哪怕是两人浓情正好，一提到孩子必然败兴，如此往复几次，他都有些忌惮了，想着：会不会是阿银的妈妈生她时难产死了，

她才会对这个话题如此忌讳？

现在她主动说，生个孩子吧。

央波心里鼓涨的都是欣喜，他低头去吻她嘴唇：“阿银，我会一辈子对你好的。”

沈银灯咯咯笑起来：“你们男人，就这个时候会说好话。”

央波也笑，笑着笑着按捺不住，一把抱起沈银灯走到床边，顺手就揷灭了灯。

四围陡然暗下来。

渐渐的，屋子里弥漫开男人粗重的喘息，若仔细听，你会发现，那喘息声，只是男人的。

黑暗中，沈银灯面无表情的下了床，自顾自走到桌边倒茶喝，茶水激在空杯子底盘的泠泠水声混着身后床铺有节律的响动，分外怪异。

再然后，她端着水杯走回床边，轻轻地抿一小口，居高临下看床上的动静，顿了顿，忽然叫他：“央波？”

央波陡然僵住，撑住床面的胳膊抑制不住地打颤，喉结微微滚着，有滴汗自额角缓缓下滑，沈银灯双目泛起赤红精光，直直盯进央波的眼睛里。

“明天晚上，过十二点，如果我还没有回来，开橱柜右首最下面的抽屉。”

说完了，杯子搁回一边，重新躺回床上，身子贴到床的刹那，央波整个身子一颤，跌扑在床面上，良久，发出满足也似的一声长叹。

沈银灯听到他含糊不清地说了句：“阿银，我会对你好的。”

第49章

秦放一早起来,就看到司藤在点香。

和不久前的那个早上一样,三枚香头袅袅飘烟,拜东西南北四方,秦放站在边上没打扰她,直到她把香根插到栏杆的裂缝中,才上前跟她说话。

“我以为你什么都不怕的,你还用得着求吗?”

司藤随手拂了拂烟气:“要求的,人也好,妖也好,谁都敌不过天,我也从来不与天斗。”

鬼使神差的,秦放忽然冒出一句:“如果天要你死呢?”

老话不是说的很多吗,“天意弄人”、“天要亡我”,你从来不与天斗,如果天要你死呢?

秦放觉得这是一个难解的悖论,端看司藤怎么回答。

哪知道,她答得异常轻松。

“那这就不是我的天。”

原来说到底,你的天,还是要顺着你的意的。

苍鸿观主一行人如约而至,打交道这许多日子,大家像是都知道今日会有个了结,说话做事都带了些许小心局促,司藤反而是最落落大方的那个。

“听秦放说,黑背山挺远,你们先去山下等我,我这里收拾好了之后,秦放会开车带我过去。”

秦放挺纳闷她有什么好收拾的,直到她铺陈开一桌子的眼影眉粉腮

红笔刷。

真搞不懂，她是妖怪，她没有普通人所谓的熬夜黑眼圈眼皮浮肿皮肤黯淡等等一系列需要化妆遮盖的问题，套句广告词，那是随时随地的白里透红与众不同——你化妆，你化个什么劲儿？

司藤刷头上轻蘸了金粉，极细的粉屑闪烁着光舞落在空气中。

“以前喜欢去戏园子看戏，也喜欢进后台，最喜欢看那些角儿勾脸，一勾一描都有气势，像是唱念做打昂了头脸亮相。”

秦放嗯了一声，单等她说下去，她却忽然恍了神，细细的刷头触着眼睫，思绪却飘到了咿咿呀呀的戏园子里。

那时候，邵琰宽带她下戏园子下的勤，华美纺织厂要倒闭的风声还没有传出来，里里外外还敬他是个少东家，连带着对司藤也分外客气，原本，女人都该进后戏台的，但她非但能进，还会有专门的老师傅引着领着，给她讲净行丑行，俊扮素面。

那老师傅早先做过秀才，说话文绉绉的。

“司藤小姐，你瞅着这些角儿都是在上妆，跟太太小姐们涂脂抹粉的没有区别，我们行当里可不是这么讲的，英雄风流的角儿，画的叫一世风光，倒霉吃牢饭的角儿，画的是黑云罩脸，至于那些跑龙套的，叫千人一面，总之是不起眼儿。”

“我们有个不上台面的说法，唱戏这张假脸，若是扮多了，假脸也会成精，白天黑夜的跟着你。要么人人都爱演英雄角儿呢，台上风光带到台下，端的一个风生水起。丑角儿都扮不长，走马灯似的换，都怕把台上的衰气带上身，那这日子就没法过了。”

说来也怪，那以后，她对化妆倒是上了心了，虽然不常化，但行头必然备的充足，偶尔兴致来了，化妆镜前端端正正坐下，凝神仔细的那份认真，不亚于大画师精细落笔作画，精羽毫厘的都要讲究。

看秦放眉眼那神情，分明写着不耐烦，好像在说她：有什么好化的。

他当然不懂，她化的是得意时的风光。

黑背山浑然的原始未开发状态，加上连日有雨，山路极其难走，幸好沈银灯雇了两个当地苗人，一路用铺板，铺一段，待人走过了，又撤了板到前路再铺，这方法虽然笨拙，但爬山本就费力，如此歇歇停停的反而是好。

苍鸿观主等人在前头带路，司藤和秦放拉开了距离跟在后头，秦放每次听到她高跟鞋踩上铺板，都觉得心颤的慌，说她：“你换个平底鞋又能怎么样？”

“不搭。”

女人的脑子里都在想什么？秦放自觉穿衣穿鞋只为方便舒适，到了女人这里才会上纲上线刀光剑影：搭是什么玩意儿？搭能当饭吃？

冷眼瞅了她一会，只好上来扶她，又问她：“累不累？”

“不累。”

秦放心说：骗鬼吧。

觑着苍鸿观主他们离的远了，又低声问她：“今天有没有把握？”

“有。”

“几成？”

“九成……”

居然有九成把握，果然在她这里，事情都是一边倒，没什么悬念可言，秦放正想感慨两句，她又接着把话说完：“……九吧。”

所以合起来是，九成九？

“那还剩的0.1成呢？”

司藤说：“凡事忌满，那0.1成，是给老天的，这个，就跟你们选秀评委打分一样，这分给不给我，我都赢定了。”

这回答，好像也在意料之中，这一路以来，她有输过吗？就像那时明明看到她浑身是血，又连着两天杳无音讯，秦放内心深处，还是不觉

得她真会出事。

他忍不住说了句：“你厉害是厉害，运气也真的好，如果你是小说的主角，那都是作者分外垂青，给开了外挂的。”

司藤听不懂外挂是什么意思，想来她那阵子密集的“电视教学”，没有哪个频道提过这词，秦放想说是金手指，转念一想也是网络用语，她别理解成点石成金的那种手指才好，就解释说是一路顺的不太真实，有老天故意给她行方便之门。

司藤是听懂了，脸色也沉下来了：“哪个老天给我开的方便之门，我拿命去试沈银灯的机关的时候，流的不是血吗？”

只是开个玩笑，她也当真生气，秦放只好不说话了，一路上，想着她说的话，忽然又觉得司藤固然聪明，但她不是那种有天分式的——不像人家福尔摩斯或者柯南，真是有着举一反三未卜先知的天分。

司藤其实一直是提前有准备的，就像这次对阵沈银灯，她把沈银灯的底摸透之后才笑吟吟风光赴会，对方的一举一动，都要在她掌握之中，她才会真正心安。

从这一点上来说，司藤还真是一个……特别没有安全感的妖怪。

终于到了山顶，已经接近正午，沈银灯前一日想必来收过尾，洞口杂草丛生藤蔓密布，收拾的像是从来没人来过，司藤驻足洞前，看四下的山头峡谷，煞有介事点头：“不错，地势险要，罕有人踪，方便隐藏，真正的山中无甲子寒尽不知年。赤伞倒很会选地方。”

又看着苍鸿观主话里有话：“想找到这地方可不容易，老观主是费了很大功夫吧？”

哪里费过功夫，还不是沈银灯指路，造了个假的充象吗，苍鸿观主一颗心跳得厉害：“那是，那是。”

说完了指里头：“我们来过几次，里头的状况还没怎么弄明白，赤伞在不在里头，真不好说。所以我们想着，还是要等司藤小姐来了之后一起去探，万一迎面遭遇，司藤小姐是妖，同类之间，总是好说话的，不至于一见面都大动干戈，出了意外就不好了。”

司藤笑了笑：“那是当然的，赤伞看到你们上门，岂不是要打起来，总得我出面的。”

苍鸿观主长长舒了口气，只要她不怀疑、肯配合，那就一切好办了。

柳金顶和潘祈源先进洞，都是一手火把一手手电，秦放跟在后头，先进去了伸手扶司藤下来，洞里比之前要黑很多，气味更甚，阴森之意更浓，众人在入口处稍作休整，正要里走，司藤忽然咦了一声。

这一“咦”险些把苍鸿观主的心咦漏半拍，问她：“司藤小姐，有问题吗？”

司藤明知故问：“各位道长都没有带法器啊，这也太托大了，万一赤伞不好说话，打起来怎么办。”

颜福瑞之前提过，法器不进洞，都藏在洞外选好的方位，等司藤进洞之后会同时开启，现在她突然问起，苍鸿观主支支吾吾的不知该怎么回答，张少华真人咳嗽了两声帮他遮掩：“我们想着，司藤小姐要找赤伞，可能是寻访旧友，带着法器前来，像是打上门来……不太好。”

司藤一副恍然的模样：“还是道长们想的周到啊。”

她不再有问题，山洞空洞，众人的脚步声一再回响，反显出静的可怕，苍鸿观主定了定神，问她：“司藤小姐对赤伞，有了解吗？”

司藤笑了笑：“黔东巨妖，听说有上千岁，自然是听过的，康乾时出来作乱，被当时的道门重伤，有传说是死了，也有传是藏起来了。”

这些都是典籍上熟知的，不算什么新闻，但既然是她说的，众人也就嗯嗯啊啊的附和，只有沈银灯冷冷说了句：“司藤小姐当年也是所向披靡风头无两，赤伞如果没受伤，两相对阵，不知道谁更强些。”

司藤的目光看似无意地掠过沈银灯的脸：“玉出石中，天生分了上下乘，妖怪精变，精变时就分了高低，就像人生下来有美有丑，不是自己做得了主的。说起来，我们妖怪之中，有个不知从何而起的标杆，那就是，精变的越像人，天赋也就越高。大概在这世上，人是万物主宰，所有妖怪，都以跟人相似而引以为豪吧。”

马丘阳听的愣愣的：“那这跟两人谁更强有什么关系呢？难道这赤伞生来就不像人？”

司藤的嘴角缓缓勾起讳莫如深的笑。

“这种妖界秘事，你们道门自然是不知道的。有传言说，赤伞精变时女相男身，也有人说，它非男非女。不过已经过了这么多年了，或许它修成了正身也说不定的……当然了，矧子面前不说矮，这种话，是不能在它面前提的……”

众人听得目瞪口呆，除了司藤，谁也没有注意到沈银灯已经不动声色地落到了队伍的最后，再然后，忽然消失在转角之后。

司藤示意秦放过来，低声说了句：“从现在开始，跟紧我。”

第50章

秦放被司藤说的无端紧张,又走了一段,洞里越发的黑,居然像是黑雾缭绕了,秦放脑子里冒出一个奇怪的想法:上次来还是毛胚房,现在不但装修完了,连舞台效果也有了。

司藤脸色有些不对,说了句:“大了。”

大了?什么大了?玩儿大了?

秦放没听懂,司藤说:“你觉不觉得,这洞,比上次来时大了?”

看不出来,黑雾太多,手电和火把的光只能照亮身周两三米,压根看不到整个洞的形制,司藤的眉头慢慢皱起:普通人视线不佳,再加上心情紧张,可能不大会发现区别,但她是留意测算过的,这洞有三进,按照相同的步距和步速,她应该进第二进了,但是事实上,还在第一进里走。

思忖间,道门的人已经三三两两的行在她或前或后,司藤起先也没怎么在意,直到白金教授不经意似的说了句:“中午12点了。”

午时,12点,阳气最盛。

司藤陡然停下脚步,冷眼看前后左右,连秦放都看出异样,低声提醒她:“看他们的位置。”

苍鸿观主、张少华、马丘阳、刘鹤翔、柳金顶、潘祈年、丁大成,王乾坤和白金两人并肩,估计顶的是沈银灯的位置,共八向方位,合了乾坎艮震巽离坤兑八向,而且四大道门正好占据了东南西北四正向。

白金教授的那句“中午12点了”像个口令式的暗语,几个人原本说话的说话探路的探路,像是彼此全无关联,一听到这话,齐刷刷盘腿坐倒,双手立结大手印,几乎是在手印结起的同时,各自头顶隐现极细光

线，都像是从远处拉升而来，光线一经亮起，迅速互相勾连，罩网模样般护住头身。

秦放想起颜福瑞说的“各位道长的法器不进洞，在外洞的各个方向选择好了方位排列”，想必是已经引法器护身了。

司藤哈哈大笑：“所以擒赤伞是假，镇杀我是真吗？各位道长都是好演技，不去从影真是可惜了。”

道门诸人默不作声，对她的冷嘲热讽充耳不闻，秦放留心打量四周，眼前陡然一花，再睁眼仔细去看，前后左右和头顶上方的石壁上，一个接一个小八卦印时隐时现。

道印封门是困妖之术，古法捉妖，四面八方的八卦印会雪片般飞来紧贴妖身，然后严丝合缝，几乎形成个布袋，就像是把妖怪装到袋子里，然后用挂了铜钱的红绳一圈圈把人捆个严实——不过一来法子太过高深，这群现代的小道士们不会使，二来主意是沈银灯出的，她也是妖，也在洞中，一旦道印加身，自身也难保。

司藤大致明白沈银灯的用意了，首先诱秦放对她下观音水，损她妖力，进洞之后再利用道门的力量封门，防她逃跑，再接下来，在老巢跟她对阵……

司藤后背发凉，她原先以为沈银灯不大会冒险，只敢机关制敌，所以认定了只要在机关上动手脚就可以十拿九稳——这沈银灯，还真是步步为营，滴水不漏，自己是有些小瞧她了，今日有些不妙，这桩买卖，绝非九成九那么便宜。

秦放看出她脸色不对：“怎么了？”

司藤脱了外套大衣，又蹬掉高跟鞋：“不动手是不行了……”

话还没说完，山腹内忽然一阵轰隆巨响，紧接着地面不平左右摇晃，道门的人一个个东倒西歪，混乱中，王乾坤尖叫：“大地震！大地震来啦！”

像是配合他的话，山洞中央的地面陡然裂开，像是忽然张开大嘴，众人瞬间下跌，顶上砸下无数碎石，一时间尖叫四起烟尘弥漫，面对面都看不见人，秦放身子骤然坠下，惊骇间听到司藤在高处叫他：“秦放，

出声！”

他奋力应了一声，突然觉得有藤条缚住脚踝，下坠之势立止，再伸手一捞，又是一根，赶紧牢牢抓住，身体两处吊点受力，心里稍微安了些，眼前漆黑一片，耳边嗖嗖落石之声不止，又有人尖声痛呼，身子晃晃悠悠，说不出的心寒胆战，也不知道司藤情形如何，一时间心急如焚：“司藤，你怎么样？”

连叫几声没人回答，过了会簌簌落石声变小，似乎平静些了，秦放听到苍鸿观主的声音：“谁身上有火？或者手机，照个明！”

王乾坤回答：“师父，我有，你等一下。”

奇怪，苍鸿观主的声音是在秦放头顶的，但是王乾坤似乎又在下方，过了会有窸窣窸窣的声音，几处光源同时出现，有点打火机的，也有用手机照的，借着这几点星火光源，眼睛渐渐适应黑暗，看清身处情形时，秦放陡然打了个寒噤，全身的汗毛都几乎竖起来了。

狗屁的地震，这是……

这是个机关地洞，高度足有几十米，底部有巨大的几米高的尖利石锋上竖，就像猎兽的尖刀陷阱，而在陷阱的底部，蠕动着株株一人多高的毒蝇伞，巨大的伞盖鲜血一样红，黄色的碗大菌斑像是疮脓，恶臭盈鼻，思之欲吐。

而他和所有的道门中人，真正的上不着天下不着地，距顶距底都有二三十米，有大概七八根细长的藤条匝钉样钻进石壁打横倾斜拉开，另有一些藤条的分叉枝条，牢牢缚住或手或脚，防止人的掉落，柳金顶和马丘阳道长满脸是血，想来都是刚刚被落石砸的。

秦放明白司藤让他出声的用意了，那时变故突起，目不视物，她让他出声，是用声音确定他的方位然后施救，藤条下坠之后卷到东西就马上钻扒石壁，分不清谁是秦放，索性都捞了起来。

这或许可以解释为什么有根藤上还捆了块十来斤的大石头。

司藤果然正跪趴在顶上下看，确认秦放的位置之后，藤条牵动，直接把他拉了上来，秦放双脚踏住实地，长长吁一口气，忽然想起道门的人：“那……他们呢？”

司藤伸手去撕旗袍下摆，以便行动更利落些，丝帛裂声中，秦放听到她说：“他们平时烧香烧的多，玉皇大帝会下来救的。”

秦放暗自叹气：这群人骗司藤在先，又施什么八卦印困她，想来她也不会去救的。

不看清还好，一看清处境如此危险，道门中人都吓的肝胆俱裂，王乾坤吊在最下头，挣扎了两下之后，一根细一些的藤条忽然绷断，他吓的四下乱蹬，藤条根根相连，动一根就动全身，上头吊着的人也跟着尖声惊叫，苍鸿观主怒喝：“不许动！”

秦放探头去看，这场景真是蔚为壮观，九个人参差不齐上下错落，藤动人动藤停人停，明明情形已经如此凶险，他还是忍俊不禁，脑子里神奇般跳出一句歌词来。

“葫芦娃，葫芦娃，一棵藤上七个瓜，风吹雨打都不怕，啦啦啦啦……”

有人嘿嘿冷笑的声音传来，时断时续若有若无，起先在高处，后来又像在地底，开始是女人特有的尖细，再听又像男人沙哑的低沉，司藤脸色一变，低低“嘘”了一声，拉住秦放快速退到一块石头后头，王乾坤全身的血都吓停了，也不敢再乱动，颤抖着问了一句：“是谁？”

没有应答，白金教授说了句：“大家别出声，别弄出光亮，别把……那东西引来。”

说的好像“那东西”是飞蛾，专往有亮的地方扑腾。

四周重又暗下来，过了一会，地底之下亮起幽幽磷火，横七竖八，勾勒的都是骨架轮廓，王乾坤孤单一一人吊在孤藤之上，两腿拼命上缩，生怕下头突然窜上来一张嘴，就把他给咬下去了。

秦放的呼吸滞重起来，声音低的如同耳语，问她：“哪里出错了？”

司藤嫣然一笑：“千年的妖怪千年的精，沈银灯的老巢经营了这么久，宋元明清，各朝各代，早就是机关叠着机关，整个黑背山的山腹只怕也被她掏空了，怪道刚进来的时候，我总觉得山洞变大了——破船还有三斤钉，这机关，怎么可能只是表面上两根矢箭那么简单，实在不该小看前辈的。”

秦放听明白了：“那咱们还有几成胜算？”

“五成吧。”

哦，五成，比预料的好，还不错，秦放一口气还没舒完，她又补充：“不是我死，就是她死，一半一半，最低也低不过五成了。”

啥，五成是这个意思？秦始皇当年统一度量衡，怎么就没把妖怪的一起统一了？有这么算胜算的吗？

那忽男忽女的声音又来了，阴森中透着讥讽：“司藤小姐，久闻大名。听说你1910年精变，风头一时无两，逢敌从无败绩，后生可畏，叫人敬佩的很啊。今日好不容易请到司藤小姐，实在是很想领教领教传说中的鬼索藤杀。”

司藤一直听着，脸上没什么表情，直到它说完，才咯咯笑起来，大声说了句：“我这点雕虫小技，哪敢在赤伞面前班门弄斧。只是不知道该怎么称呼前辈，是公公婆婆呢还是叔叔婶婶？”

她知道赤伞极其在意别人对它的性别嘲弄，是以故意出言激怒，赤伞果然中招，喉间发出愤怒的低吼声，一时间山壁抖颤，碎石灰土簌簌落下。

秦放事先已经知道沈银灯就是赤伞，他倒还了了，半空中挂葫芦的一干人完全是傻掉了，半晌丁大成骂了句粗口：“我擦，我们不是随便选了个书上的妖怪吗？沈小姐不是随便找了个山洞吗？怎么就真成了赤伞了？老子买了十年彩票，连十块钱都没中过，怎么就专在妖怪上撞邪？”

这话忽然就提醒了苍鸿观主：“沈小姐人呢？”

按照计划，道门法器同启，结八卦印封住山洞，沈银灯会以机关射杀司藤，沈银灯之前对机关守口如瓶，他再三追问，沈银灯才让他看了两根封妖矢箭，苍鸿观主记得自己当时还担心这矢箭是不是太简单了不足以困住司藤，沈银灯却自信满满，表示不用担心，她自有安排。

安排在哪？是这明显要置道门于死地的陷阱还是这忽男忽女的所谓“赤伞”？电光火石间，苍鸿观主忽然想明白了什么，嘶声大叫：“沈银灯！沈小姐，你在哪？你是不是就是赤伞？”

山洞里静下来，苍鸿观主的大叫居然有了回声。

是不是就是赤伞.....

不是就是赤伞.....

就是赤伞.....

是赤伞.....

高处传来女人的笑声，苍鸿观主毕竟老迈，体力有些不支，扒住藤条的手臂抖筛一样颤个不停，他用尽浑身的力气抬头去看，岩壁上慢慢现出一个女人垂下头的黑色轮廓，他听到嘿嘿两声干笑：“苍鸿观主倒也不是太笨啊。”

司藤屏息听到这里，忽然问秦放：“你是不是留过他们中谁的手机？发短信给他，告诉他，尽量拖沈银灯的时间，赶快，马上。”

确实留过，最初只和颜福瑞联系，后来司藤在青城请客吃饭那次，为了方便联系，苍鸿观主和白金教授等好几个人都跟他互换了号码，秦放赶紧掏出手机发短信，来不及交代前因后果，只能寥寥数字，希望这群道士们关键时刻懂得同舟共济，不要脑子浆糊一样坏事。

信号巨差，群发了一次之后不成功，秦放又试了一次，一直停在“发送中”没结果，司藤等不及，觑着沈银灯还跪趴在岩壁上没注意这边，拉起秦放往里走：“跟我去里面。”

秦放屏住呼吸跟在她身后，过第二重洞时，似乎听到好几声短信的滴滴声。

司藤低声而又快速的交代他：“赤伞的内洞有两根矢箭机关，箭身涂了观音水，可以损耗妖力，跟你给我吃的药丸是同一种，中了观音水的毒，脸上会有煞气，人看不出来，妖可以分辨得出，我没有妖力，所以吃了药丸，想引她对我不防范，谁知道她看出了我的煞气之后，反而没了顾忌，一上来就要跟我比划比划。”

说到这，真是好生后悔，早知道不吃那个药丸，沈银灯多少会有忌惮.....

不过现在不是买后悔药的时候，司藤定了定神，继续把话交代完：“我改了矢箭机关的方向，秦放，你记住方位，我要引赤伞上钩，你来控制机关，只要她中箭，一切就都好办……”

听来似乎可行，细想漏洞百出，秦放觉得太凶险：“你要怎么引它上钩？它现在已经对你没有顾忌，它有妖力，你没有，它举手之间就能杀了你，你死了，我也就死了。”

这话听起来像是贪生怕死，司藤眉头皱起：“什么意思？”

“我死了，你不死，我也就不会死。”

什么你死了我死了你不死我不死的，司藤一时没反应过来，就在这个时候，洞外传来苍鸿观主声嘶力竭的大喝：“要死也让人做个明白鬼！当年的沈翠翘到底是怎么死的？是不是你杀的？所谓的难产而死，所谓的怀孕，都是你信口雌黄是不是？”

秦放心里一宽，看来道门那头是收到他的短信了，真是得给苍鸿观主点个赞，为了拖延时间，都开始话当年了……

他深吸一口气。

“司藤，我有个计划。”

第51章

沈银灯觉得这群道士挺好笑的,死到临头,还要“死个明白”。

还声嘶力竭质问她“为什么要置他们于死地”,莫名奇妙,不杀你们,留着走亲戚、串门子、发展友谊、天长地久么?

她不想跟这群人废话,却又想猫捉老鼠多逗弄些时候,拈了几块石头在手上抛着掂量,说:“道长们小心了啊。”

何其变态,这是要投石头砸人吗,一千人个个头皮发麻,拽得藤条左摇右摆的,只盼她失了准头砸不到,嗖嗖几下破空声之后,先是一片死寂,接着响起了马丘阳道长惊怖的声音:“疼!疼!疼!”

疼就疼呗,男子汉大丈夫,何至于呼痛如斯,大家都朝发声处看,见马丘阳抱着藤条张惶乱指,顺着他的指向看过去,顿时明白过来。

此藤非彼疼,他叫的是“藤!藤!藤!”,沈银灯那几块石头,每一块都把藤条打出了豁口,而藤条一豁,距离绷断也就不远了。

沈银灯在顶上掸了掸手:“各位道长先前都引了法器护身,但那只是防妖力入侵,到底也不是金钟罩。若是从高空摔下去,没有摔不死的。道长们见到下头的尖峰了吧,藤条一断,各位摔它个肠穿肚烂,血顺着尖峰流下去,滋养我这些子子孙孙——它们饮多了兽血人血,还从来没尝过道士们的血呢,说不定机缘巧合,道长们金贵的血,促成了我子孙精变也未可知啊。”

说完了仰头长笑,她以沈银灯的面目讲话时,倒还是正常女声,大笑之下脱略形骸,又显出男人的阴郁沙哑来,明明是张精致的女人俏脸,却配着这把噪音,委实叫人毛骨悚然。

笑着笑着,她忽然停顿下来,换了一副柔媚表情,叫了声:“司藤小

姐？”

黑雾弥漫，无人应答。

沈银灯脸上笑意更甚，她慢慢朝洞里走，声音轻缓，不紧不慢。

——“司藤小姐怎么不说话了昵？”

——“真是奇怪了，以司藤小姐的声名能耐，不至于惧怕我区区一个赤伞啊，躲躲藏藏地像个缩头乌龟，未免有些不体面吧。”

——“哦，我差点忘了……”

说到这，她掩口而笑，似是刚刚恍然：“司藤小姐是不是准备运妖力和我决一死战，但是一试之下，才发现浑身剧痛，身体里面好像有无数吸口，吸食你的骨髓血肉啊……”

内洞传来司藤愤怒忍痛的声音：“你给我住口！”

原来她藏在那里，沈银灯双目之中精光陡现，向着内洞的方向慢慢过去。

外洞那群道士们惊慌失措的声音渐渐听不见了，沈银灯的足音一下又一下，刻意放慢，声声入耳，又在石壁上返作回音，像是无形的催迫，让人呼吸都为之滞闷。

“司藤小姐是不是很不甘心，是不是觉得这一趟苗寨之行，偷鸡不成反蚀把米啊？”

司藤闷声冷笑：“你什么时候给我下的毒？”

秦放还在司藤身边，既然从司藤口中打探到法门的机会微乎其微，一切秘密都指着司藤死后从秦放嘴里套取了——沈银灯迟疑了一下，这个时候，可不能暴露秦放。

但司藤显然已经想到了，沈银灯听到她愤怒的喝声：“秦放！”

紧接着就是重物坠地和秦放痛呼的声音，沈银灯心头一紧，几步进了内洞，一般来讲，妖怪失去妖力之后，若还想负隅顽抗，会现出原身，原身的力量总比人身更大些——司藤果然已经在逐步现身了，她的

面色极其愤怒，人在石壁边上站着，一条藤臂伸出足有几米长，藤臂的末梢正死死掐住倒在地上的秦放的咽喉，秦放满脸赤红，挣扎着蜷缩身体，被扼的几乎说不出话来。

沈银灯暗叫遗憾，她想起当日为敷衍苍鸿观主，在内洞装了矢箭机关，司藤如能再往边上移那么几米就好了……

司藤看着沈银灯冷笑：“我真是好奇，沈小姐什么时候和秦放暗通了款曲，他居然为你做事，既然今日跟沈小姐的一战不可避免，开始之前，咱们也效法古人，开个荤腥祭个旗啊。”

说到这，脸上戾气顿现，藤臂上举，扼住秦放的咽喉生生把他举离了地面，秦放双目爆红，两手死死去抓咽喉处的藤索，嘶声叫沈银灯的名字：“沈小姐，你答应救我的，我知道……司藤的秘密……”

司藤大怒：“休想！”

她臂上用力，眼见迟一迟秦放的脖子就要被扭断，沈银灯再无犹疑，身周黑气骤显，迅速绞成一股雾藤，瞬间盘蛇般绕住司藤藤臂，司藤似乎还想硬撑，但只是下一秒便已经受不住，惨叫一声，藤臂迅速回缩成人身，但见一条纤细白皙手臂之上，尽是金钱大小的火泡烫斑。

她这里藤臂回缩，秦放瞬间得脱，重重从半空跌落地上。

司藤痛噓着倚住石壁坐倒，沈银灯盯住她看：“怎么样，司藤小姐，我赤伞的毒，还受用吧？这毒先伤你手臂，然后从经脉进入全身，不消一时三刻，你就会全身溃烂，和藤杀一样，除非我死，否则是解不了的，哦对了……”

说到这，她像是想起什么，又含笑看秦放：“司藤一死，藤杀可解，恭喜你了……”

秦放却似是极大恐怖，手撑着地往后缩：“沈小姐，你……你也是妖怪……”

秦放这退的方向其实奇怪，一般而言，人受到威胁，只会张惶着往后缩，他却是生生在沈银灯面前转了个向，沈银灯一时也没有多想，只是缓步趋向他：“你怕我吗？”

秦放囁嚅道：“我.....我不知道.....”

他看向沈银灯，目光忽然又有些迷离：“你是妖怪，但我.....不害怕你，沈小姐，我有没有跟你讲过，你长的，很像陈宛.....”

他忽然有些恍惚，伸手似是想碰触她的头发，沈银灯目光之中闪过一丝厌恶，但权宜之下，还是压了下去，秦放颤抖着站起来，脚下不稳，几度踉跄，沈银灯扶着他走，柔声说了句：“小心啊。”

她精力在秦放身上，却也没有疏忽司藤，司藤受伤之后，似乎想撑着墙壁站起来，但几度摔倒踉跄，最后一次坐倒的位置，居然是在矢箭的射处了，沈银灯冷冷盯住她，唇角掠过一丝讳莫如深的笑意，心里想着：你要站起来才更好。

司藤果然站起来了，她吃力地扶着墙壁，面上居然讥诮不减，死到临头还在激怒她：“如此小鸟依人柔情款款，想必赤伞是转了女身了？日后同秦放琴瑟和鸣开枝散叶，也不失为一桩美事啊.....”

沈银灯盯着司藤的眼睛，柔声说了句：“你该去死了。”

目光视处，那藏在石壁边缘与山石几乎同色的机关动针骤然咔哒转了一格。

“秦放闪开！”

司藤怎么会突然出言示警？秦放为什么突然变了脸色狠狠将她往后一推？身后破空有声，沈银灯思绪还没来得及转到那一处，尖利的矢箭已经从背后透体而出，势头巨大，将她整个身子带向地面，秦放就着地面急滚，两根箭头蹭蹭穿透他臂边钉住地下，沈银灯的身子像个三角形的斜边串在矢箭之上，她心知不妙，正想运妖力逃脱，身体内传来蚀心一样的剧痛。

她和司藤不同，她是有妖力的，观音水对司藤无害，但是对她.....

沈银灯撕心裂肺地惨叫起来，脸因为剧痛而扭曲狰狞，居然现出男人的形貌，秦放挣扎着想要避开，但是一来刚刚已经耗尽了浑身的力气，二来箭头穿破皮肉，带着衣服钉地，一时动弹不得，听到司藤问他“受伤了吗”，忍痛答了句“还好”。

司藤也没力气了，听到秦放的回答之后，长吁一口气，软软倚着石壁瘫坐下来。

手臂上的火泡烫斑没有再蔓延，甚至有恢复的迹象了，是因为沈银灯再也没法掀起风浪了吗？

这场大战，突然间消声偃息。

山洞里分外安静，隐隐地传来外洞的声音，不知道是苍鸿观主还是张少华真人在说：“小心啊，往上爬，别松手啊……”

又有众人的惊叫声，夹杂着长声惨呼，轰一声重物坠地。

也许是有谁摔下去死了，但是每个人都精疲力尽，那头的惨烈，在这里，只是一抹若有若无的背景音。

也不知道过了多久，沈银灯嘿嘿干笑起来。

她的身边蕴了好大一滩血，血肉开始萎缩，皮肤慢慢贴向骨头，如果说之前非男非女，好歹还算个女相，现在则是完全分不清男女了。

她含混不清地跟秦放说话：“原来你一直帮的是她，你是人，我是妖怪，她也是妖怪，你为什么要帮她呢？”

她声音那么凄凉，秦放突然间觉得她也挺可怜的，顿了顿说：“司藤虽然是妖怪，虽然给道门的人下了藤杀，但她没有真的害人。你不一样，你害死麻姑洞的人，你还杀了瓦房。”

沈银灯哦了一声：“是这样，原来在你眼里，害了人的就该死，没害人的就是好人吗？嘿嘿……嘿嘿……”

她自说自话似的笑了一阵子，突然嘶声大叫：“你以为她是好人吗？你以为司藤就是好人吗？”

司藤也听见了，她朝这头看了看，淡淡笑了笑，似乎沈银灯口中那个“她”并不是自己一样。

沈银灯死死盯住秦放：“你就真的从来都没怀疑过吗？妖怪也好，神仙也好，哪个不需要经过长久的修炼，哪怕是读书写字，那也是十年寒窗，一个1910年精变的妖怪，短短十几二十年，就可以所向披靡全无败

绩，你就从来没有怀疑过为什么吗？”

秦放下意识问了句：“为什么？”

沈银灯又是嘿嘿两声干笑，陡然间双目射出精光，死死盯住坐在不远处的司藤：“她杀妖，她食同类妖元以聚其妖力，她从来就没有修炼过，她所有的妖力都是抢来的！”

司藤眼帘低垂，表情平淡的很，闻言又是淡淡一笑。

沈银灯哈哈大笑：“你们人，会吃同类的肉吗，你们不会觉得这样的人是怪物吗，她就是这样的，所谓的妖门切齿道门色变，为什么连妖怪都怕她？妖怪会互相搏杀不错，但不会去同类相食，一来这种事太过下流，二来妖怪也不懂怎么去聚妖力，丘山不是正统道门，会偏外方术，他教司藤这下作法子，让她短时间声名崛起——抢来的当然是好用的，别人辛辛苦苦千百年才修得的，她不费力气就抢作己用了。”

秦放的脑子里空白一片。

你们人，会吃同类的肉吗？

沈银灯咬牙切齿：“我老早就知道了，收到道门的消息说司藤要找一个妖怪，我就知道了，别人不懂，但我是妖，我知道她想干什么，她迟早找上我的，我缩头乌龟一样藏了几百年，甚至要去应付人的各种关系，我不想死在她手里，有人杀我，我就要杀她，我有错吗？害了人就该死，她当年声名那么显赫，她害过的人，会比我少吗？”

秦放怔怔看着沈银灯扭曲的脸，面对着她咄咄逼人的质问，竟不知道该怎么回答。

沈银灯被矢箭戳透的创口处鲜血不绝，思绪渐渐恍惚。

丘山当年一定是知道不能放任，所以在司藤身上放镇符，就是怕她不受控制，可是后来，她背叛丘山，欺骗道门，去了符咒，又一路东逃，听说她东逃路上连杀三妖，连丘山都对付不了她了……

那时候，自己在麻姑洞已经李代桃僵，听到消息，只当个传闻故事，也曾转过心思，想着，若是能从司藤手里得到这杀妖以夺妖力的法子……不不不，她声名太盛，还是不要惹她，小心避居道门，假以时

日，养好了伤，又有新的毒蝇伞精变，未必不能东山再起的……

没想到，她找上门来了。

视线渐渐模糊，出现了一个女人纤细的身形，司藤过来了，她走过来了……

沈银灯惊恐到双手在地上乱抓，终于正面这一刻，她也并不是不怕的，凄惶间嘶声大叫：“不要杀我，不要杀我！”

话音未落，两根臂粗藤条半空之中激射而来，自沈银灯左右肋下急穿而过，一个荡甩，把她从矢箭上抽起，牢牢钉撞在山壁之上。

秦放这才挣扎着站起来。

要真正杀死一个妖怪，首先，要放干它的血。

也不知是为什么，他忽然想阻止她：“司藤！”

司藤身形微微一停，然后，缓缓转头看秦放。

她说：“秦放，沈银灯有一句话说的没错，你把我想的太好了。你以为我是好人吗？从头到尾，我只是个妖怪罢了。”

说完了再也不看他，仰头环视石壁，低声说了句：“也该到了。”

石壁上，小八卦印忽然再次显光，瞬间又黯淡下去，直至完全看不见，不多时，外头传来急促的脚步声，颜福瑞出现在洞口，他怀里抱着雷击木令旗金钱剑等各色法器，气喘吁吁地看司藤：“司藤小姐，外面裂开了个洞，我看见道长们都在……”

他忽然停住了，目光死死盯住了墙上的沈银灯。

司藤说：“出了点岔子，好在有惊无险，我答应过你，会为瓦房报仇，这刺心脏的最后一击，交给你了。”

颜福瑞手臂一松，哗啦一声法器滚的满地都是，他喘着粗气点头：“我来，我要为我们瓦房……讨个公道……”

说到后来，语声呜咽着，似乎终于等到这一天，有些手足无措，他

四下张惶地看，最终从地上捡起了一根矢箭，目光中含着极大恨意，一步步走上前去。

这些天，他的脑子里都是“为瓦房报仇”，也无数次设想过或持刀或拿箭刺向沈银灯的心脏，但是他这辈子，别说杀人，就连伤害小猫小狗也不曾有过，真的面对着这样毫无还手之力的沈银灯，居然有些迟疑了，矢箭的箭头微微颤着，几次想发力都没能刺的下去。

最后一次狠狠心，箭头都已戳到她心口，沈银灯已阖起的眼皮骤然掀起，她冷冷盯住颜福瑞的眼睛，说了句：“我会回来找你的！”

许是被这句话激的，颜福瑞全身发热，脑子一冲，毫不犹豫的把矢箭刺了进去，秦放不忍再看，把头偏向了一边。

静默中，颜福瑞后退两步，手捂着脸跪倒在地呜呜呜地哭起来。

秦放听见司藤没有情感起伏的声音。

“这世上，不是随便是谁，都能回来的。”

第52章

最后是秦放和颜福瑞合力,把吊在半空中的一千人给救了上来,道门没能全身而退,在挣扎和藤条绷断的时候,桃源洞的潘祈年摔了下去,就像沈银灯说的一样,撞上石峰,肠穿肚烂,鲜血都滋养了赤伞的子孙。

这算什么呢?工伤?苍鸿观主他们要怎么去编借口跟潘祈年的家人解释呢?秦放脑子里乱的很,正混沌着,司藤从内洞出来,没理道门,也没理秦放和颜福瑞,自顾自出洞。

那所谓的吞食赤伞妖元,所谓的第四件事,必然已经大功告成了。

不知道出于什么心理,秦放又去了内洞,被钉死在墙上的沈银灯像极了她第一眼见到时的司藤,人皮包着骷髅,眼洞大突,死不瞑目。

他看了很久,默默退出来。

道门的人很焦灼,议论纷纷,除了没有中过藤杀的白金教授,每个人都在问同一个问题。

——司藤小姐还会为我们解藤杀吗?

秦放和颜福瑞回到旅馆的时候,夜色刚刚笼上半空,司藤已经洗漱完毕,新的旗袍,新的高跟鞋,让店家搬了张摇椅在二楼住处外的走廊下,背对着楼道,摇啊摇的看苗寨外的山景。

两人都不想说话,在楼梯上坐下来,各想各的心事,期间单志刚发来一条短信:“还在苗寨吗?”

秦放回:“在啊。”

短信标识的小信封封口送出的时候,颜福瑞忽然腾一下站起来,很急地向司藤走过去,秦放没有回头,听到他说:“司藤小姐,你说沈小姐

是妖怪，我也知道她是妖怪，但是她一直是人的样子，像人一样说话。我……我总觉得……我杀了人了。”

他平生小猫小狗都没杀过半只，电视里看降妖除魔，只觉得舒服解气，真正面对，才知道完全不是那么回事——沈银灯跟人一模一样，像人一样说话，像人一样会害怕，矢箭戳进她心口的时候，那种钝钝的声音叫他浑身发麻。

如果她化作一阵黑烟消散，或者变成一朵蔫巴的毒蝇伞，他都会觉得更好受些，但偏偏又不是，她心口流血，四肢抽搐，死的都跟人一模一样。

颜福瑞觉得，这跟杀人真没什么两样。

秦放屏息听司藤的回答。

她先是淡淡哦了一声，然后问他：“沈银灯是不是杀了瓦房？”

颜福瑞似乎愣了一下：“是啊。”

“杀人该不该偿命？”

“……该。”

“那杀了该杀的人，有什么好想不开的？”

秦放心里五味杂陈的，又有些想笑，司藤很会说话，打发颜福瑞这样的，都不需要超过三句话——果然，颜福瑞没声音了，再然后吭哧吭哧往回走，坐下时，秦放听到他嘟囔说：“也是哦。”

坐了一会，他又低声撺掇秦放：“我看你也挺想不开的，你要不要跟司藤小姐聊聊？我觉得司藤小姐是个明白人。”

秦放看了颜福瑞一眼：“我没有什么想不开的。”

晚上十点多的时候，苍鸿观主带着道门所有人过来拜访，客栈不大的小院子站了这么七八个人，几乎塞的满满当当，司藤当没看见一样，躺在摇椅里前后晃着，木头交联处的声音咿呀咿呀的。

苍鸿观主很尴尬，求救似的看秦放。

秦放没有落井下石的心思，他提醒司藤：“苍鸿观主来了。”

司藤连摇椅的频率都没变：“有话就在那说呗。”

有话就在那说呗，这意思，连楼都不让苍鸿观主上的。

高高在上，居高临下，今时今日，她确实有这个资本叫苍鸿观主难堪。

苍鸿观主犹豫再三，口气和缓地近乎迎合：“今日的事是对不住司藤小姐，沈……赤伞这妖怪太过奸猾，把我们骗的团团转……也怪我们自己没有带眼识人，还请司藤小姐大人大量，不要往心里去。说起来，这事总算也告一段落……”

司藤咯咯笑起来，她起身走到栏杆边，两手懒懒一撑，姿态极好看的：“苍鸿观主上过小学吗？写过作文没有？老师怎么评的？”

苍鸿观主莫名奇妙，他从小就进的道观，师父教认字，也教念经，没教过写作文。

司藤说：“我没正经念过书，但也知道要中心明确，直切主题。老观主啰哩啰嗦这么多，又是道歉，又是骂赤伞狡猾，又是让我大人大量，说到底，不就是为了藤杀吗？也罢，为免老观主牵肠挂肚，我也就给个明白话，这藤杀，我不会解的。”

人人都以为她那句“我也就给个明白话”之后，是皆大欢喜，毕竟她自己大事得成，应该心情舒畅不是吗？哪知道换来这晴空霹雳般一句。

起初的惊愕死寂过后，马丘阳道长第一个气急败坏：“凭什么？”

司藤奇道：“凭什么？马道长长的像丸子，这脑子里装的也是猪肉吗？按照沈银灯的安排，昨儿个这一院子的大小道士，不是都应该去喂蘑菇了吗？现在还能好端端站在这里，该谢谢谁啊？”

“我无意之中救了一群要杀我的人，心里已经很不舒服，还敢跟我提藤杀，我一个妖怪，不想做那么多好事，我怕万一立地成佛，生活不适应。”

苍鸿观主尴尬之至，人要脸树要皮的，他怎么会不知道这趟过来是

自讨其辱？只是与生死相比，面子也就不那么重要，幻想着，或许能腆着脸过来争取一下……

果然刚开口就被打脸了，她说，这藤杀，我是不会解的。

一时间人人陷入僵局，也不知过了多久，丁大成梗着脖子来了一句：“走吧，不嫌丢人啊。”

北方人，脾气果然是直且急，他带了个头，其他人无可奈何的，也都迟疑地开始挪动步子：一来确实是己方理亏，大家都不是没脸没皮的人，二来又能把司藤怎么样呢？

只有苍鸿观主站着没动，大家走到门口，回头过来看他，他身子颤抖了两下，忽然扑通一声就跪下了。

司藤不动声色的：“我岁数不算小，加起来百十岁有的，受晚辈这一跪，当的起。”

苍鸿观主嘴唇哆嗦着，说话的声音都有些哽咽，说：“司藤小姐要是心里不痛快，一定要找人出气，就把我这个老头子收走吧。我活到七十多了，活不活都不重要。可是我这些道友，司藤小姐就高抬贵手吧，他们是被我召集着趟进浑水里的，潘道长都已经死在山上了，剩下这些人，丁师傅只是个出租车司机，家里有老婆孩子，我那个小徒弟王乾坤，他是什么都没做……”

说到后来，声音发颤说不下去，僵了一会之后，蹬蹬蹬开始磕头，每一下都重，忘记了磕到第几下时，忽然像被扼住了一般姿势怪异地磕不下去，秦放先还奇怪，下一秒忽然反应过来：是司藤制止他的。

她不需要现藤身或者用藤条了，她从沈银灯那里夺来的妖力起作用了。

司藤说：“妖怪没有人心，老观主声泪俱下的这套，可以收起来。藤杀我绝不可能解，但是老观主如果配合，诸位有生之年，我可以让它不发作。”

苍鸿观主没听懂，半张着嘴看司藤，白金教授反应的最快，声音近乎激动：“这就像艾滋病一样，在人体的潜伏期一般是10年，10年之内，患者跟普通人毫无差别，除非病发才会不治。司藤小姐可以控制藤

杀，如果她在你们有生之年都不会让藤杀发作，那么……”

如果有生之年藤杀都不会发作，在体内潜伏一辈子，与性命又有什么干碍呢。

苍鸿观主激动地声音都抖了：“司藤小姐要我怎么配合？”

司藤看了他很久，说了句：“你上来。”

司藤问了苍鸿观主一个问题。

1946年丘山道长、李正元道长和黄玉在上海镇杀司藤之后，尸骨埋在哪了？

尸骨埋在哪了？

苍鸿观主记得，司藤死后，丘山道长神色冷峻，说是为免有变，这妖怪的尸身是一定要烧掉的。

点火时，特意在尸身上淋了火油，刷的一下，焰头窜起老高，丘山道长往火里一张张地扔符咒，说：“三十多年前一念之差，铸成大错，今日总算是了结了。”

苍鸿观主那时还小，被李正元道长赶在边上，字字听的清楚，却字字听不懂，他只记得，火灭的时候，丘山道长的一张脸，像死人一样难看。

所有助燃的木头都烧成了灰，风一吹飘飘洒洒，像绝望中降下的大雪，除了那具烧的焦黑的尸骨。

骨头根根支棱，肋骨森森分明，眼洞似乎深不见底，牙床排列的弧度像讥诮的大笑，似乎下一刻就会开口说话。

——“我会回来的。”

苍鸿观主惊恐地看着那具烧不化的尸骨，师父李正元道长冲上来捂住他的眼睛，眼前黑下来的瞬间，他听见丘山说：“不行，这尸骨我要带回青城，做法镇压，还有她的原身藤根，也要一起挖出来，以防来日有变。”

那时，已经是1946年的最后一个月，不知道是不是冥冥中自有天数，带着司藤尸骨离开上海的那一天，天仇地惨，大雾弥漫，可见度只有二三十米，再远一些的人影憧憧，都像是游荡的鬼影。

他们个个走的心事重重，天渐渐黑了，周围有低矮的房屋，走着走着开始下雨，瓢泼一般，苍鸿观主顶着油纸布咬着馒头坐在板车车尾，他记得当时好像是被噎住，嘶哑着嗓子朝师父李正元道长要水喝，李正元取下腰间的水袋，正俯身给他倒，半空中一声巨响，一个巨大的赤红火球划破雾霭。

再然后眼前亮的吓人，整个地面都在震颤，响声当场就震昏了黄玉，巨大的热力扑面而来，车子被气浪掀翻，苍鸿观主哭嚎着在地上滚出很远，紧接着黑烟滚滚，呛的他几乎不曾死掉。

清醒过来的时候，四围脚步杂沓人声鼎沸，有人在撕心裂肺地嚎叫，血腥气和油气扑面而来，大雨如注中，不远处无数的火苗时起时弱，苍鸿观主尖叫着在地上爬躲，直到被黄玉抱了起来。

一直到很久之后，苍鸿观主年届而立，多方求索，才终于查到当日发生了什么。

那一天，是1946年12月25日，圣诞夜，当日的上海浓雾弥漫，黄昏时分开始下雨，渐转瓢泼，晚上八点左右，从重庆来上海的三架飞机在浓雾大雨中同时失事，一架隶属中央航空公司，另外两架隶属中国航空公司，共计81人遇难，幸免者13人，这三起空难创了当时国民航空史的记录，被称为轰动中外的“上海黑色圣诞之夜”空难。

在当时的一片天愁地惨混乱惊惶之中，难免有人趁火打劫顺手牵羊，丘山道长一行人聚齐之后，庆幸无人受伤的同时，才发现携带的大部分行李，连同装了司藤尸骨的那口木箱子，早已经消失的无影无踪。

苍鸿观主讲完之后，司藤很久都没有再说话，这异样的沉默一直僵持着，直到突然间，客栈的大钟敲响。

当……当……当……

十二点了。

第53章

回去的路上,其他人还好,独马丘阳道长忐忑之至,跟前跟后地追问苍鸿观主:“真的不发作吗?真的有生之年都不发作吗?这司藤的话能信吗?”

这种人怎么还能混到道观的掌教呢?丁大成对他真是说不出的讨厌:“不能信又能怎么样,就算司藤出尔反尔,你还能跟她拼命不成?”

原本就焦头烂额,自己人还到处添乱,苍鸿观主真是一个脑袋两个大,白金教授想了想说:“我觉得还是可信的,不过司藤小姐不解藤杀,也有防着你们的意思,所谓的你不动,她不动,你一旦有异动,就是性命攸关。”

同行以来,齐云山的刘鹤翔基本上就不讲话,这个时候也点头附和:“说到底,只要咱们以后不跟她过不去,她也不大会来找我们的麻烦。”

说话间就到了旅馆门口,苍鸿观主伸手想去摁门铃,无意间抬头,忽然看到隔壁沈银灯家二楼房灯大亮窗帘大开,央波就在窗口杵着,一动不动地看着他们,面目之上都是灯的阴影。

苍鸿观主头皮发麻,凉气瞬间就弥漫了整个胸腔。

出事之后,他先是苦恼该怎么去跟潘祈年的家人解释,继而发愁众人所中的藤杀没个说法,居然把沈银灯这茬忘的干干净净了:不错,他们现在知道了沈银灯是赤伞,是妖怪,非男非女,死不足惜,但是央波不知道啊。

他额头渐渐渗汗,低声问道:“咱们要怎么给他解释啊?”

马丘阳道长先前被丁大成抢白,心里老早憋了气,闻言说不出的怪

里怪气：“这要怎么解释？难不成去跟他说，他老婆是个不男不女的妖怪，被另一个女妖怪给杀了？”

张少华真人叹气：“大家得合计个说法，毕竟沈小姐是跟我们一起走的，现在回不来，任谁都会疑心到我们身上，万一这个央波报警，大家伙都麻烦。”

这话没错，真追究起来，每个人都有干系的，大家心下都有些惴惴，再抬头去看，这边都说了这么久话了，那头的央波还是那么站着，丁大成下意识就骂了句脏话，疹全身鸡皮疙瘩都起来了。

总不能老搁门口站着，苍鸿观主硬着头皮摁了门铃，店主开门时老大不高兴的，一直叨叨他们回来的太晚了，苍鸿观主他们就在店主的叨叨声中上了二楼，拿钥匙开门时，忍不住又往央波那头看了一眼，触目所及，惊的险些丢了手里的钥匙。

央波的脸已经转向他们这边了，眼睛在黑暗中亮的吓人，见苍鸿观主看他，回应似的咧嘴一笑，露出一口整齐的白牙。

苍鸿观主一颗心咚咚跳的厉害，只好尴尬地也笑：“还没睡啊？”

苗寨的吊脚楼之间距离都很近，二楼和二楼高度平齐，打招呼递东西极方便的，央波说：“没呢。”

他神情愉悦，似乎很有继续聊的雅兴，苍鸿观主是实在无话可说，僵了半天之后，憋出一句：“沈小姐.....还好啊？”

他心下三分奇怪，问这话时存了几分试探的意思：三更半夜，年轻的妻子还未归来，央波不应该是神情焦急地询问吗，怎么会有兴致跟他闲扯呢？

央波说：“你问我们阿银啊，她好着呢。”

苍鸿观主糊涂了。

什么叫“好着呢”？这“好着呢”到底从何说起啊？

秦放辗转反侧的实在睡不着，躺在床上听了一会，外头摇椅咯吱咯吱的声音好像永远也不会止歇似的，他叹了口气，披上衣服出去，顺手

拖了张椅子，就在司藤边上坐下来。

司藤听见声音了，原本懒得理他，但一个大活人杵身边的，总不能真当他是空气，末了还是问了句：“有话说啊？”

秦放犹豫了一下：“没什么话。”

司藤冷笑：“没什么话？你那表情，都恨不得给沈银灯披麻戴孝了。今天在洞里，我对沈银灯动手，你喊我做什么？你觉得她不该死是吗？”

洞里？秦放想起来了，那时候，他确实想阻止她，但只喊出了她的名字，其它的话还没出口就咽下去了，原来司藤觉得，他是在同情沈银灯吗？

秦放不知道该怎么解释，想了很久才说：“沈银灯说你同类相食，骂你下流的时候，你的表现很奇怪，只是笑笑，什么都不分辨，我就想着，你从小就被丘山控制，丘山没有教过你是非善恶，你是不懂，你如果懂了，是不会那么做的，你后来被同类排挤憎恨，自己也一定痛苦挣扎过。但是这一次复活，你又迫切需要得到妖力，不得已之下，必须再次去做不想做的事……我不想让你做为难的事，又觉得好像只能这么做……我也说不清楚，你明白就行了。”

司藤听了之后，很久都没说话，再后来，她做了个奇怪的举动，她伸出手，在秦放的头上拍了一下，说：“秦放啊，真像个体贴人的小孩子。”

秦放苦笑，她是因为今天叫苍鸿观主晚辈叫上瘾了吗，居然叫他小孩子。

司藤的神情有些恍惚，咿咿呀呀的摇椅声忽然就像她的人一样沉默下来，过了会她说：“有点冷，秦放，拿条毯子出来。”

秦放依言去屋里取了毯子帮她盖上：“从前不是不怕冷的吗？”

司藤有些疲倦：“到底不是同种同族，沈银灯的妖力跟我不太合，我好像得花些时间去适应。”

说到沈银灯，秦放忽然想起什么：“今天在洞里，她说过用道长的血去滋养她的子孙，后来潘祈年摔死了……那些毒蝇伞个个异形巨大，会

不会真的浸了潘祈年的血之后精变？”

司藤失笑：“你以为人的血是化肥吗？浇下去了蘑菇就能成精了？那个洞我是要封掉的，尸身和毒蝇伞也要焚烧，等我歇过这两天之后。”

秦放有些担心：“不怕夜长梦多吗？”

“你都说了是梦了，我不让它成真，它就永远只能是梦。刚才说到哪了？”

刚才？哦对，话题是跳开了，说到哪来着？

他还没来得及回答，司藤自己想起来了：“哦，说到丘山了。”

又是丘山，她的上一世，永远也绕不开这个如蚁附膻的名字。

秦放说的是没错的，丘山从来也没教过她什么，物种趋吉避凶的本性使然，让她觉得，丘山就是天，只要曲意讨好顺从，她的天就是晴的。

然后，意识是如何渐渐苏醒的？

是有人狼奔豕突哭逃着叫她“妖怪”，是有些偶然趟进浑水来的小道士叫她“孽畜”，是同类临死前挣扎着咒骂她“猪狗不如，沆瀣下流”？

事后想想，世事何其讽刺，小孩子读书，启蒙读物是三字经，人之初，性本善，性相近，习相远，她不是，她被四面八方咒骂痛恨，骂到晕头转向时自己也开始问自己：我到底是个什么东西？

于是开始留心，在街头巷尾听人讲鬼怪故事，有意无意向人打听道士和妖怪是不是天生对立，也会故作天真去问：“会有道士养个妖怪吗？”

对方哈哈大笑：“道士怎么会养妖怪，假的吧！”

有时候想想，如果邵琰宽不教她读书认字明理，她永远是个唯命是从不分青红皂白的孽畜妖怪，也许就没后来的那么多挣扎。

一路向东逃亡，心中的结解不开，像所有陷于困顿的人一样，寄希望于访道、求佛、甚至那些从西方来传教的神父，但他们总说一些玄妙

的句子，要她自己悟。

什么万法由缘生，随缘即是福，要她逆来顺受吗？这么说，丘山做的都是对的了？

什么借问安居何处，白云深处是我家。她要有家还会亡命天涯吗？

什么有人打你的右脸，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这是五行缺打吗？

又想到邵琰宽说过，若有不明白的，就去书中找寻，浩瀚书海，充栋典籍，或许能给她指路呢？于是杂七杂八，还真是看了不少，形形色色故事，千奇百怪际遇，无人与她雷同，却也歪打正着，教她一点一滴，悟自己的道。

窦娥是真冤，她若是窦娥，一根藤绞死张驴儿，一根藤吊死逼供的太守，才不傻兮兮引颈就戮，六月飞霜血溅白练又能怎么样呢？死了就什么都没了。不过话又说回来，窦娥是个弱女子，只能任人摆布，所以绝不能弱，就是要做个让人闻风丧胆的妖怪，道门不敢欺她，妖界也不敢妄动。

还有岳飞，十二道金牌催命，明知道是个死还要回来，换了她不会的，人仁我仁，人义我义，你不仁不义，我就要扯块大旗打自己的江山做自己的皇帝，不受鸟人鸟气……妖怪嘛，没那么多束缚，也不怕什么欺君之罪。

……

后来到了姑苏渡头，等船过河，来一条说是渡米工的，又一条是载瓦罐的，再一条渡人已满，河道里深深浅浅，水痕交七交八，久久不散，她看着看着，忽然就想明白了。

这世上有多少人，就有多少道，莫问前程，各行各道，同道为亲，道不同不相为谋，生如长河，渡船千艘，唯自渡方是真渡。

司藤对秦放说：“你说的没错，知道同类相食大逆不道之后，我确实也不怎么好受，事后也的确没有再做过同样的事——东逃时，我放出风声说自己又连杀三妖，那是为了让丘山怕我，他摸不清我到底有多能耐，就不敢对我随便下手了。”

“但做都做了，我又不想一死谢罪，既然还想活着，我也就原谅我自己了，当然，别人可以不原谅我，可以来找我报仇，尽管来吧，打得过我就把我的人头取走，打不过我就有多远滚多远，别在我面前讨嫌。”

“沈银灯这件事，我没什么好为难的，拿不到妖力，以半妖之身活着，不被人杀死也会像人一样老死的，从知道她是赤伞开始，我就下了决定了。我和沈银灯，谁也不是好人，她想我死，我想她死，各凭己力，愿赌服输。这就好像我们藤，为了争阳光水分空气，难免遮掉那些枝干羸弱的——你们人是扶老携幼帮助弱者，我们妖是物竞天择适者生存，大家道不同，不相为谋。”

原来如此，让她这么一说，自己先前的那些担心颇有点杞人忧天和自作多情，也许真的是道不同吧。

一时无话，风突然大起来，掀起毯子的一角，秦放低头去帮她掖，司藤看着秦放，心口微微一暖：“其实，你现在即便离开我，也不会有什么大碍了。”

“你之前一旦距离我远些，容貌就会发生变化，那是因为我妖力太弱，不能支撑你血气如常，现在有赤伞的妖力归流，已经没关系了。”

秦放沉默了一下：“不是还有第五件事吗？我听到你问苍鸿观主的话，第五件事，是不是去找……另一个司藤的……尸骨？”

第54章

看得出与沈银灯的妖力相融是一件颇为不易的事，司藤渐渐疲倦，不再与秦放讲话，偶尔会拉一下毯子，似乎极冷，有时又眉头皱紧，唇色苍白如纸。

普通人哪怕是输血呢，都要血型相配，她这贸然拿走沈银灯妖力，果然也不是即取即用这么简单，秦放帮不上什么忙，只能陪她坐着，见她捱的难受，也问了要不要紧，司藤含糊着说了句：“就像高烧吧，捱过就好了。”

夜色转浓，他扶着椅子，困意渐渐袭上心头，半醒半睡间，忽然听见司藤叫他，似乎是让他回屋去睡，秦放倦极了，只是摇头，又趴着睡着了，也不知过了多久，听见楼下门响，一个激灵醒转，这才发现天已略白，摇椅上空的，自己的身上却披着那床毯子，这才省得司藤叫他的场景并不是梦。

他打了个呵欠，揉着眼睛走到栏杆边，颜福瑞正在院子里收拾手里的提篮，听见动静抬头看他，又怕吵着别人，小声说了句：“我去给瓦房烧纸。”

哦，对，瓦房，那个小鼻子小眼的娃娃，现在也算是大仇得报可以瞑目了。

秦放心里忽然空落落的，说：“我跟你一起吧。”

颜福瑞的提篮里，装了两刀黄纸，两个馒头，简易包的香，塑料小手枪，玻璃球，还有小孩儿穿的旧衣服，时候还早，寨子里静悄悄的，两个人沿着青石板往高处走，走着走着颜福瑞就伤感起来，絮絮叨叨地一直说话。

——我们瓦房啊，年纪还小，又没上学，成天跟我出摊，都被小混

混们带坏了，张口闭口就骂人，每次都被我扇，早知道他只能活这么久，我说什么都不打他的。

——我捡他的时候，他被人扔在房子后头，猫崽儿一样大，你说这做父母的也没良心，养不起就别生，生了怎么着也好好养啊。

——司藤小姐说瓦房是叫赤伞给吃了，那得多疼啊，那时候我待在潘祈年道长屋里，他的宝葫芦，忽然摇啊摇的，我看着觉得奇怪，心里还挺乐呵的，我都不知道那时候瓦房正遭罪呢……

说着说着颜福瑞就呜呜哭起来，秦放心里难受的很，他把颜福瑞手上的篮子拿过来帮他提着，一直劝他：“事情都已经了结了，节哀顺变啊颜道长。”

不知道劝到第几次，前头远远的，石板上响起了滚轮的声音，应该是有人谁赶早行路，走的近了，才发现居然是苍鸿观主一群人。

一行人七八个人，提行李的提行李，拖滚轮箱的拖滚轮箱，道门的事已经结了，多留也没太大意思，起的这么早，兴许是刻意想避开司藤这边的人？也是巧了，撞个正着。

经过这么多事，秦放对道门也实在谈不上什么好印象，他侧了侧身子让出条路，待苍鸿观主等人都过去了，才示意颜福瑞继续走。

才走了没两步，身后传来喊声：“秦先生……秦放！”

回头一看，是苍鸿观主的那个徒弟王乾坤，跑的气喘吁吁，道士髻歪的跟比萨斜塔似的，到近前拿手撑着腰，缓了好久才说话。

“我太师父请你传个话给司藤小姐，一是感谢，谢谢司藤小姐高抬贵手，二是……”

说到这里，他忽然小心起来，警醒地看前后左右，声音都降低了八度：“二是沈银灯的那个老公，叫央波的，司藤小姐要提防一下，那个人怪怪的，昨天我太师父随口问了一句沈小姐怎么样了，他说好着呢。今儿早上我们收拾行李，看到那个央波早早就出门了……总之，让司藤小姐当心些吧……”

说完了又赶着去撵苍鸿观主他们，跑的一颠一颠的，秦放到苗寨之

后，才知道沈银灯是嫁了人的，但从没见过央波，印象也浅，王乾坤这么一提醒，他才想起来，确实应该是有这么一个人。

原先，他和司藤都觉得沈银灯潜伏在麻姑洞是瞒过所有人的，这个央波应该也在受骗者之列，但是依王乾坤的说法，如果央波行为如此颠倒，那即便不是同党，也至少是个知情者。

秦放心里一紧：这事儿得赶紧让司藤知道，还有，司藤身体不舒服，一个人在客栈，如果那个央波跑去找她……

越想越慌，赶紧把篮子塞回给颜福瑞：“你先去吧，我要回去一趟。”

他也顾不上跟颜福瑞解释，撒腿就往回跑，清晨的雾气从木屋子上升起来，又落回青石板上，浸的条石湿漉漉的，他记得从这回去要经过好几个岔口，也不知道拐进第几个时，脑后忽然响起风声，有什么东西重重砸在他后脑上……

秦放扑通一声就摔了，头痛的像是要裂开，脑后和脖颈里有温热的液体在流，他挣扎着睁开眼睛，迷迷糊糊中看见一个当地人打扮的高大男人走过来，拽着他的衣领开始往外拖……

哗啦一声，一桶凉水淋在头上，秦放冻的一哆嗦，顿时就清醒了，环顾四周，也不知道是在哪里的屋子里，窗户都用纸糊着，屋里亮着梨形钨丝灯，分不出白天晚上，手和脚都被捆住，身上被搜过了，除了穿着的衣物，所有其他物件都被翻出来扔在一边，包括手机、钱包，还有钥匙。

面前蹲了个男人，眉目俊朗中透着几分憨直，但是对视的久了，他的眼神里又会突然掠过一丝愤懑。

秦放知道他是谁了。

他费力的用被捆住的手撑住地面坐起来，又蹭着身子倚住屋子的墙壁：“央波是吧？”

先前一门心思以为央波要去对付司藤，没想到，目标居然是自己。

秦放吁了一口气，又觉着事情滑稽可笑，问他：“你抓我做什么？用

来威胁司藤吗？你要是见过她，就会知道，她不受任何人威胁的，你就算当着她的面把我砍死，也没用。”

央波冷冷打断他：“你们杀了阿银。”

事到如今，也顾不上说话委婉了，秦放承认：“是，但是沈银灯不是人，她是妖怪，妖怪你懂吗？她甚至害死了七八岁的小孩子！”

央波盯着秦放，眼睛里几乎要喷出火来，心里只转着一个念头：骗子！骗子！

午夜十二点，橱柜右首最下面的抽屉，沈银灯给他留了一封信，还有个打造精美的银首饰盒，首饰盒他认识，是当初两人热恋时，他一凿一钎花了两个晚上做出来的，说是定情信物也不为过。

信的第一句话就是：“央波，当你读到这封信的时候，我已经被人家杀死了。”

读到这句话，脑子里像是忽然一个炸雷，轰隆隆，又是一道闪电，蹦蹦跳跳，再然后哗啦啦大雨如注，浇的人透体冰凉。

她动情地回忆两人初恋时的忐忑、热恋时的甜蜜，还有婚后的如胶似漆，她说这辈子只有一件事瞒他，那就是，自己是个妖怪。

信纸上泪痕斑斑的，阿银写的时候，一定流泪了。

央波的眼圈也红了，少数民族对妖灵和异像有着天生的崇拜，忌讳不像汉人那么多，妖怪具体是什么，他说不清，族人的传说里，他们的始祖妹榜妹留（汉译蝴蝶妈妈）就是枫树干和枫树心生出来的，妹榜妹留又生了苗族的远祖姜央，阿银这样的，是深山里的精灵吧，怎么能被叫做妖怪呢，就算是妖怪，又有什么错呢，阿银对他那么好，那么温柔，怎么会去害人呢？

阿银说的果然没错，她死了之后，这群人会千方百计往她身上泼脏水的。

央波愤怒极了：“我不准你侮辱阿银，她是我的妻子！”

秦放哭笑不得：“央波你醒醒吧，什么妻子，沈银灯她非男非女，什

么生孩子，什么母亲难产而死，都是她撒的谎！我没必要骗你，你不介意的话，我可以带你去见司藤，你就什么都明白了。”

哦，对，司藤，司藤这个名字，阿银信里也提到过的，吩咐他说“千万不要去见那个司藤”。

央波笑起来：“我不要见什么司藤，我只想救阿银，阿银说了，找你就行了。”

什么叫找他就行了？他是南极仙翁的仙草灵芝吗，还能把沈银灯救活的？

央波的目光忽然变得诡异，声音也随之降低：“阿银提到，你们的司藤小姐，当年是死了的，她是怎么活过来的？”

她是怎么活过来的？秦放的脑子里蒙太奇般闪过在囊谦崖底发生的一切，他强自定了定神：“我又不是妖怪，我怎么会知道司藤小姐是怎么复活的，司藤小姐也有上百岁了，你想如法炮制救活沈银灯，去问司藤小姐好了。”

这回答像是早在央波意料之中，他说：“阿银说了，除了司藤之外，就只有你最有可能知道这个秘密了，她也猜到你不会那么容易说的。”

他哈哈大笑，从身后拿出一个造型精巧的银首饰盒子，缓缓掀开盒盖。

一股子怪异的味道充盈了整个屋子，央波再抬头时，眼珠子诡异般发出莹红色的光，他捧着那个小盒子走近秦放，将盒的内面倾给他看。

那是一株很小的毒蝇伞，若仔细看，是从中间裂开的，一半一半。

央波拿起半株大嚼，含糊不清的说话：“你当然不会讲实话，但是你脑子里的事骗不了人的，阿银说，一人一半，都吃下去，我就能看到你的秘密了……”

他拿起另一半往秦放嘴里塞，秦放咬紧了牙关不松，一来二去的，央波好生恼火，突然一拳重重砸在他下巴上，趁着他吃痛之际，狠狠把毒蝇伞塞了进去，秦放再想要咬牙，那菌株好像有了生命般忽然里钻，瞬间化作了腥臭的热流。

秦放呛咳着呕吐，蜷缩着身子想把嘴巴里的异物吐出来，脑子忽然剧痛，紧接着一片空白。

秦放提醒自己：不能想，千万不能想啊.....

没用的，轻微的翻书声，瞬间沙沙沙快如风过，再然后，场景忽然暗下来。

秦放看到，深蓝色的夜空中，他的车玩具般从悬崖跌落.....

——靠近谷底的坟堆上，一根尖椎高高竖起，另外两根微微露头.....

——那根尖椎瞬间刺透他的胸腔.....

——车子被巨大的力量掀开，坟堆裂开处，司藤翻身坐起.....

——司藤冷笑着说：“还不懂吗，尖桩同时刺透了我与你的心脏，你的血，沿着尖桩，一滴滴滴到我的心脏创口.....”

——我可能是唯一一个复活的妖怪.....

.....

场景渐渐退去，杂音慢慢消失，又回到了身处的小屋，秦放的身子剧烈抽搐着，嘴角泛出黑色的毒汁，央波在旁边失却神智一样哈哈大笑，他再不管秦放如何，砰一声破门而出，大叫着：“阿银，我知道了，你等我啊，我这就来救你了！”

山风吹进屋子里，没有苗寨惯常的人声，央波这是把他带到了附近不知名的山上吗？秦放挣扎着往门口爬，扒住门槛艰难抬头。

是在半山，这应该是当地人进山打猎歇脚的小屋，山下就是凿山而建的公路，远远的，苗寨的屋角轮廓若隐若现，央波在低处的山道上发了狂一样奔跑，然后跑上了地面的公路，眼见就要拐过山弯.....

斜刺里突然窜出一辆汽车，眼看着就要把央波撞飞，司机兴许是情急打向，整辆车轰一声直直撞在山石上，震的高处的碎石腾着烟土哗啦啦下落。

巨大的震响回荡山谷，央波似乎呆了一下，但紧接着，他又发足奔跑起来，大叫着：“阿银，你等我啊.....”

第55章

司藤一觉睡到临近中午才醒,起身时感觉已经舒服多了,不似昨夜那么难捱,但脖子肩胛关节处还是酸痛的厉害,她活动着脖颈打开门,客栈里静悄悄的,秦放和颜福瑞都不在,只有店主人捧着盛了腊肉白饭的碗蹲在院子里吃午饭,见她出来,忙笑着向她捧了下碗,那意思是:“吃吗?”

司藤还没来得及说话,外头忽然传来嘈杂的人声,有个当地人打扮的小伙子进来,用方言急吼吼向着店主说了两句之后拔腿就跑,司藤听不懂,问老板:“怎么了?”

老板解释说,有辆车在山那头出了车祸了,车撞变形,窗门都卡住,这里离县城好远,救护车一时半会过不来,所以回来通知寨子里的壮劳力自带上家伙去帮忙,连治跌打骨伤的苗医都被叫过去了。

小地方就是这点不好,出了什么事救援不及时,只能靠当地人群策群力,司藤百无聊赖的,没那个热情去助人为乐,索性回屋里看电视。

看到一半,楼梯上响起了脚步声,司藤还以为是秦放,进来之后才发现是颜福瑞。

颜福瑞挺惊讶的样子:“秦放不在吗?”

真奇怪,秦放一定要在吗,还不准人家有个私人空间什么的了?司藤盯着电视频幕,漫不经心回了句:“出去玩儿去了吧。”

颜福瑞更奇怪了:“他说有要事要通知你啊。”

司藤的目光终于从电视上挪开了:“要事?他能有什么要事?”

颜福瑞赶紧把一早遇到苍鸿观主的事讲了一遍:“苍鸿观主提醒司藤小姐提防那个央波,说他很不对劲。秦放听了之后就急着回来告诉你,

怎么到现在都不见人呢，会不会……出事了？”

司藤觉得，秦放应该是出事了，不过她也并不怎么着急：反正一命同源，她不死的话，秦放也不会死，既然死不了，就称不上什么大事。

如果央波真的绑架了秦放，末了总是要来找她的吧，耐心等着好了，她连沈银灯都不怕，会怕这么一个不入流的小角色？

当然了，颜福瑞理解不了这种淡定，三催四请之后生了气，自己跑出去找了，临走前还嘟囔了一番，大意是：司藤小姐怎么这样呢，秦放好歹也是一直跟着你的，太没人情味了！

搁着从前，有人敢在她面前说三道四，她能抽得他找不着北，不过现在，听颜福瑞嘟哩嘟囔的，倒觉得这个人挺有意思挺憨直的。

不止颜福瑞，秦放也同样，她这辈子都不可能是这样的性格，也不希望自己是这样的性格，但是坦白说，她挺喜欢的：和这两个人相处不累，他们没那么多弯弯道道，有时候，情绪都写在脸上：司藤小姐，你怎么这样呢？

试想想，如果身边跟着的是另一个自己，或者另一个沈银灯，这白天黑夜，明里暗里，猜忌算计的，该有多累？

正想着，颜福瑞高八度的声音配合着蹬蹬蹬的楼梯声一起响起：“司藤小姐，不好啦……”

颜福瑞沿着秦放可能会走的路仔细查了好几遍，在一个岔路口的石板上发现了血，边上的泥地还有拖拽的痕迹。

他非常笃定是央波揣着木棍躲在墙后，趁秦放不备砸晕了他，推理完了之后说，司藤小姐，你快想个办法啊。

又说：“司藤小姐，你是妖怪，你快开天眼，看看秦放在哪啊。”

特么的还开天眼，这颜福瑞是西游记看多了吧，司藤没好气：“我不知道他在哪。”

“你是妖怪啊！”

妖怪怎么了，司藤气极反笑：“要是什么人不见了我都知道在哪，我

就不是妖怪，是国宝。什么大小逃犯失踪人口我都能找到，我一个人顶一个公安部了。”

颜福瑞没大听懂，但是也知道她是不高兴了，讷讷住了嘴，顿了顿听到司藤说：“大事应该是不会有的，不过挨打挨揍就保不准了。”

颜福瑞插嘴：“已经挨了打了，都流血了。”

司藤说：“再等等吧，到了晚上如果还没消息，我自己出去找，白天运妖力的话，会吓到很多人，反而麻烦。”

颜福瑞的眼睛里露出艳羡的光来，眼前似乎出现了司藤驾着云头在苗寨上空飞来飞去，眼神犹如x光在每间屋子嗖嗖嗖扫射搜寻秦放的场景。

有妖力就是好啊。

不过这场景他终究是没有见到，晚饭时分，两个入山打雀的猎户扶着秦放回来了，说是在半山一个屋子边上发现他的，那时候他手脚被捆，爬在门外，脸色黑紫，好像是误食了毒蘑菇的样子，两人赶紧用土法给他灌肠，总算是拣回了一条命。

真是奇怪，这央波绑架了秦放，要杀要砍的随便，给人喂什么蘑菇嘛，颜福瑞纳闷的不行。

那两个猎户离开的时候，颜福瑞看到店老板追上去问：“是不是那两个逃犯啊？今儿挨家挨户都通知了，说是晚上锁好门，要小心。”

逃犯？这又是什么情况？

颜福瑞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店主解释说，中午的时候有辆车出车祸，叫寨子里的两个人发现了，其中一个就在那守着，让另一个回寨子找人帮忙，谁知道一群人赶过去了才发现，守着的那个人被打昏在地，车里的两个人都不见了，这事挺严重的，他们已经往乡里县里报上去了。

有人猜说，这两个人很可能是犯了案子在身上的，或者是有什么见不得人的交易，所以受伤之后宁愿逃跑也不愿意被送院救治或者登记身份——虽然只是猜测，但小心点总没错的，所以整个寨子里都已经通知

下去了。

从秦放口中，司藤得知了整个事件的始末。

沈银灯在死后还能设法安排窥探秦放的记忆，确实在司藤的意料之外，事情比想像的要棘手一些，司藤沉吟着没有说话，秦放内疚极了，说：“都怪我意志不坚定。”

他脸色苍白着，身上沾了好多血迹，在地上爬了那么一程，身上全是灰泥，何其狼狈的，却小孩子一样愧疚地说：“都怪我意志不坚定。”

司藤笑了笑，拿毛巾在脸盆里拧了，递给秦放示意他擦把脸：“沈银灯毕竟是妖，妖术又不是严刑拷打，光靠意志坚定就能撑过去的。”

她要是像从前那样，骂他“智商短板”或者“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秦放只怕还更好受些，忽然这样大度宽和，秦放都有些不适应了：“那……会很麻烦吗？”

司藤淡淡笑了笑：“不麻烦。”

——“沈银灯的确为自己安排了后路，但安排仓促，操作拙劣。那个银首饰盒子打开时还有残存的怪异味道，我猜第一次打开时有瘴毒，用来迷幻和控制央波，但她分量没有算好，高估了人对瘴毒的承受程度，以至于央波吸入之后，有些疯疯癫癫，虽然还照着她的要求行事，但是顾前不顾后，破绽百出。”

秦放回想央波的所作所为，的确是丢三落四，窥探到他的记忆之后哈哈大笑拔腿就跑，甚至没想过把他重新关起来锁好。

——“你算一算，从我复活到现在，我花了多少日子，多少精力，才重新得回妖力。”

——“她沈银灯即使用同样的方法复活，也不可能得回妖力。他们如果躲在附近，我会用妖力去找，如果想逃出苗寨，四面八方，天上地下，哪条路我都会封死。复活了有什么用，后路没有想好，活过来也不过是多死一次罢了。”

秦放愣愣听着，居然无言以对，末了叹了口气：“听你这么说，我忍不住都要觉得沈银灯可怜了，机关算尽，都没能从你掌心翻出去。”

司藤也有些感慨：“是她是运气不好，其实在青城，第一次见面的时候，如果她就对我下手，我早就死了。”

何止是在青城，直到黑背山对阵之前，任何时刻，只要沈银灯敢下那个狠心出手，司藤都必死无疑。

司藤一路险棋，步步惊心，居然最终问鼎棋局，也不能不佩服她那句，富贵险中求。

留颜福瑞看护秦放，司藤独自上了黑背山。

这一晚没有月亮，云气在山头翻滚，四下死寂，风吹过时树动叶摇，嚶嚶嚶像是有鬼夜哭，洞口隐隐流动着若有若无的腥臭之气，赤伞经营千年，从来没有想过会全盘崩在她的手上吧。

她读书时，看了许许多多故事，朝代兴替，兄弟阋墙，后宫争斗，阴谋设计，反复问自己，要做个好人呢，还是坏人？

后来觉得自己是想的太多了，她根本连个人也算不上，撇开道德认知，只有利益权衡，选哪条路，都只不过为趋利避害活的更久而已。

她缓步进洞。

不需要光，妖力助她双目视物，越往里走，腥臭之气越盛，巨大的毒蝇伞已经开始萎缩腐烂，探身下望，可以看到潘祈年道长的尸身，面朝下戳在尖利的石峰之上，血迹道道下流，已然紫黑。

司藤长叹一口气，右手微举，洞底骤然起火，哗哗剥剥，黑烟缭绕，她转身继续往内洞走，细细的鞋跟踩在石地之上，声响异乎寻常的明显。

再然后，她的步声猝然停止。

她看到了沈银灯和央波。

沈银灯的尸身平躺，三根尖桩分别自心口和左右肋下透体而出，尖桩的上方插在俯身向下的央波身上，同样是心口和左右肋下，分毫不差。

尖桩已经被鲜血浸湿了，两人身周地下浸了好大一滩，司藤站了一

会之后，缓步走到他们身边。

央波的左手兀自捏着那个秦放提过的银首饰盒，右手紧紧握着沈银灯骷髅般的手爪，脸上带着幸福的微笑。

不需要她再去搜寻或者封路，沈银灯根本没有复活。

司藤站了很久，脸上渐渐笼上戾气，顿了顿转身就走，走了不到两步，沈银灯和央波的尸身开始着火，火势好大，瞬间不分彼此，只剩了一个巨大焰球。

山洞开始撼动摇晃，石块不断落在一步一步往外走的司藤身边，直到她出到洞外，洞里才轰隆隆一阵巨大轰鸣，烟尘腾起，洞口坍塌至完全不见。

沈银灯为什么没能复活？

那时候，她在囊谦崖底复生，自己都好生诧异，在她的认知里，死了就是死了，从来就没有复活过的妖怪，赤伞百年后妖踪再现，并非死而复生，只不过因为当年根本没被杀死。

她追问秦放前因后果，一度觉得，或许只是阴差阳错，让她偶然间得知了妖怪复生的秘密：原来人心之血滴入妖心，是可以促成妖怪复活的。

直到今日，她才惊觉，自己可能忽略了一件事。

或许复活的关键并不在于人的血，而是在于，那是……秦放的血。

时近午夜，司藤回到苗寨，木制的寨门在半空中划割出巨大的圆弧，几乎没有亮灯的人家了，整个苗寨和整座山，都安静地像是几乎不存在。

拾级而上，鞋跟叩着条石，发出蹬蹬蹬的声响，在这寂静的夜里，传出去很远很远。

身后忽然吱呀一声轻响，司藤眼神一凛，瞬间回头，厉声喝了句：“谁？”

第56章

入夜之后,贾桂芝和周万东悄悄藏进苗寨一户人家堆放柴火和悬挂风干猎物的偏房里,这趟来榕榜苗寨找秦放,原本一切顺利,谁知道会半路遇到车祸?好在贾桂芝有藤杀保命,车子都撞成那样了,人倒是没什么大碍。

周万东就没那么幸运了,手臂受伤,好像还动到了骨头,两人苏醒之后打晕看护现场的人逃了出来:毕竟周万东是有案底的悍匪惯犯,加上此行见不得人,不想惹其他的麻烦。

所幸黔东多山,他们在密林里躲了一个下午,半夜才偷偷进寨,当地人老旧的挂锁在周万东面前形同儿戏,很快就让他们找到歇脚的地方。

这一路坎坷,周万东已经很多牢骚,又加上受伤,言语中对贾桂芝愈发的不客气,言下之意是自己同意帮忙都是为了九眼天珠,贾桂芝最好说话算话,否则,管他妖魔鬼怪,大家都讨不了好去。

贾桂芝从前虽然谈不上养尊处优,也是吃穿不愁日子舒畅,哪里受过这种颠簸奔逃之苦?又被周万东冷嘲热讽软硬兼施,心里如同吞了苍蝇一样膈应,周万东都已经大会周公了,她才些须有了些睡意。

迷迷糊糊中,忽然发现自己站在野外,四下无人,冷风飒飒,吹得她发根紧扯,面前有一个大门紧锁的货仓,她迟疑着伸手去推,手还没有触到门面,生锈的门轴忽然格楞格楞响,大门沉重而又徐徐向两边张开。

朝里看,偌大的厂房充斥着模糊的殷红色,像是飘满团团的浮雾,浮雾深处,响起了清晰的高跟鞋叩击地面的声音。

蹬,蹬,蹬.....

贾桂芝一个激灵就醒了，不远处，周万东倚着草垛子睡的呼哈呼哈，嘴角还挂了口水，贾桂芝的手捂住心窝：还好，是个噩梦。

不对，外面似乎……真的有什么声音。

贾桂芝紧张起来，她屏着呼吸走到窗边，动作极慢的，把挂了门钩的木窗抬起了一道缝，眼睛朝着缝隙处凑了过去……

触目所及，如遭雷噬，手突然颤栗着不听使唤，窗下沿荡摆着叩到木台，咯噔一声轻响。

好像惊动到外头的女人了，又好像没有，贾桂芝脑子里轰轰的，身子一会儿冷一会儿热，耳膜鼓胀的厉害，忽然间，像是回到了太爷爷贾三公临死的时候。

那个干瘦的像个核桃一样的老头，蜷缩在被子里不住的咳嗽，再然后，瘦骨嶙峋的手臂掀开被子一角，不住向她招着。

母亲老早吩咐过她，太爷爷是老糊涂，脑子有病的，早些年放着大上海繁华的日子不过，举家搬到囊谦来，现在，想回都回不去了，那是大城市，不是想去就去的。

那时，太爷爷已经病了好久，身上又酸又臭的招人嫌，平日里，她只会在门口偷偷看一眼，或者蹲着玩耍，从来不进去，但是那天，太爷爷的手招着，一下又一下，招魂一样，鬼使神差的，就把她给招进去了。

刚走到床头边，太爷爷就死死攥着她的手，说了很多很多话，到最后忽然歇斯底里，双眼翻白着面色狰狞，她吓的哇哇大哭，闻声冲进来的母亲生硬掰开太爷爷的手，抱起她就往外跑，身后，太爷爷沙哑着声音歇斯底里地叫：“就是这孩子，你也看到的，就应在她身上，就应在她身上……”

母亲当时铁青了脸，说：“不要信这些屁话，什么妖魔鬼怪，活佛会保佑我们桂芝的！”

……

冷风扑面，好像有点冷，周万东不耐烦的翻了个身，咽了口唾沫之

后，眼睛有意无意间眯缝了两下，忽然瞳孔放大，腾一下坐起来，清醒之后气的大骂：“你神经病啊，大半夜不睡觉开窗站着，吓死老子了！”

贾桂芝置若罔闻，两只微颤的手搁在木台上，面前的窗扇大开，夜还很深，不知名的虫子啾啾叫着时停时歇，面前一条弯弯杳杳寂寂凉凉的青石板道，悄悄静静，静静悄悄。

妈的，更年期妇女，各种神经各种病，周万东骂骂咧咧起来关窗，窗子合上时，他听到贾桂芝近乎呆滞般嗫嚅着说了四个字。

白英小姐。

司藤很晚才回到旅馆，秦放还没睡，正坐在楼梯上等她，一见到她就紧张的站起来，司藤在他开口之前先说话：“完事了，没什么，回去睡吧。”

秦放有些不敢相信，再三跟她确认：“不会再有麻烦了对吧？央波他没能真的复活沈银灯是吧？”

司藤觉得他小心翼翼的紧紧张张有些好笑：“没什么事，回去睡吧。”

秦放长舒一口气，这一天有惊无险的，总算是安然度过，他转身回房，刚走了几步，司藤忽然又叫他：“秦放？”

秦放应声回头，晕黄色的灯影下，司藤扶着楼梯的边沿站着，表情有些奇怪，带着安静和疲倦的余味。

很少见到，不，从来没有见到过这样的司藤，不咄咄逼人，不居高临下，不冷眼讽刺，平和的像是要和他拉家常，秦放居然觉得不习惯了。

“家里，还有什么人吗？”

真不像是司藤会问的问题，秦放愣了好一会才说：“没什么人了。”

司藤似乎有些不相信，眉头不经意地皱了一下。

是没什么人了啊，秦放细想想，自己都觉得空落：父母都是在前几年过世的，亲戚们多半在老家，走动的本来就不多，搬到杭州之后逐渐

疏远，到了他这辈，忙东忙西自娱自乐，就更加没联系了，父亲临死前还嘱咐他：秦家多少有点人丁不旺，就盼着他早些结婚生子，别怕交罚款，能多生就多生几个，一大家子才热闹。

秦放说：“现在想想，怪对不起我爸的，那时候忘不了陈宛，总觉得不能接受别人了，我爸的病拖了很久，到死我都没能给他带个儿媳妇来。有了安蔓的时候，我爸已经过世了。我还专门带着安蔓去我爸坟上，给我爸烧纸说，下次再来，没准就是一家三口了，运气好点，一家四口也有可能。现在……”

现在？还一家四口呢，又变回一个人了，不，不死不活一口气吊着，连一个真正的“人”都算不上吧。

司藤原意是想起个话头，打听一下秦放家的远年旧事，没想到反变成揭人疮疤了，于是随口劝他：“也用不着难过，以后你遇到合适的，照样可以拖家携口，给你爸个交代。”

秦放摇头：“经过这两次，再也提不起劲了，觉得不想结婚了，一个人就挺好，反正感情这事呢，我也看透了……”

话没说完，后脑勺上挨了司藤一巴掌，亲爹啊，他后脑早上被央波砸过一棍子，这一巴掌下去，痛的险些抽搐了。

秦放痛地直噓气，司藤镇定自若说了句：“忘记你脑袋有伤了，应该照着你脸抽的。”

这说的是人话吗？秦放真是一肚子气：“好好说着话，什么意思啊？还动手的啊？”

“见不得屁大点人，装深沉，我都没看透，你看透什么了？”

“你这个人，是没受过什么挫折，吃喝不愁，事业顺利，嫌生活不够刺激，把感情那点事祭出来反复烧纸上坟，沈银灯窥探你的记忆，陈宛是你最念念不忘心怀愧疚的人，我想不通，她淹死了，要怪也是游泳池旁边的地砖太滑了，你内疚个什么劲儿啊？”

秦放没想到她开门见山直指陈宛，一时有些怔愣，沉默很久才说：“如果那天我送她回家，就不会发生那样的事了。”

“如果那天她妈把她关家里不让她出来，她也就不会死，归根结底，这事怪她妈。”

秦放哭笑不得：“司藤，你讲点道理。”

司藤说：“我挺讲道理的。”

又说：“小时候，丘山对我不好，变着法儿整治我。我那时候就知道，如果没人保护你，你就得站出来护着自己，我捡丘山爱听的话说，他指东我绝不向西，谁还天生下贱，只不过为了少挨一顿打多吃一顿饭。丘山用火烧过我，我就知道我最好不要碰火，看见了火塘尽量躲远。快死的时候，我先给自己挖好坟，省得曝尸野外，被狗翻我的骨头吃。所以我没法同情你的陈宛，喝多了酒，头晕，就应该找张床好好睡一觉，跑到游泳池边上干什么？失足落水死了，自己要负九成的责任，谁知道平地一声雷炸出你这个圣人过来揽全责。”

秦放下意识想开口分辨，话到嘴边，却不知道该说什么，司藤似乎也没了继续对话的兴致，转身就往楼上走。

秦放目送司藤回房，觉得今晚的对话真是奇怪，怎么说到陈宛了呢？

后半夜，翻来覆去睡不着，耳边总是反复着司藤的那句话：喝多了酒，头晕，就应该找张床好好睡一觉，跑到游泳池边干什么？

一夜无眠，熬的眼睛里布满血丝，第二天一早，居然是颜福瑞过来敲门，门一开就脸色板正地通知他：“司藤小姐让你收拾东西，说是今天要回杭州。”

今天要回杭州？昨儿晚上司藤怎么一句没提？还有，什么时候轮到颜福瑞这个外人来通知他了？秦放站在门边看颜福瑞走远，上了楼，司藤站在走廊里，似乎对他交代着什么。

心里怪不是滋味的，有种突然间地位被人取而代之的不适感，就在这个时候，滴滴短音，手机上有短信息进来。

单志刚发的：“还在榕榜苗寨？”

秦放正想编辑回复，蓦地心里一动，退出阅读，回到上一级页面。

略数了数，这几天单志刚发的短信有三四条，有时候是“忙完了吗，还在榕榜苗寨？”，有时候是“还在苗寨啊，什么时候回来？”

老实说，不像单志刚的风格，一来单志刚习惯打电话，觉得动舌头比动手指打字来的方便，二来哪怕两人是好朋友，单志刚也很少查岗一样追问“在哪啊”，第三是，自己离开时，委托他对安蔓的后事多多上心，按说这两天正是手续、火化和仪式的时候，但是单志刚发来的短信里，一条都没提到安蔓。

不不不，应该是自己想多了，这些日子受司藤影响，难免杯弓蛇影疑神疑鬼，秦放自嘲地笑笑，顺手就撤了单志刚的电话，反正是要回杭州，跟他说一声也好。

.....

“您好，您拨打的电话暂时无应答.....”

秦放的眉头渐渐皱起来，揪断电话之后，他犹豫了一下，还是另外拨通了公司业务部门经理的电话。

那头显然没想到是上司的电话，怕不是以为老板突击查岗，很是一阵手忙脚乱：“哎秦总，我.....我在上班路上，今天堵，车子动都不动.....单总？哦，单总请假了，好像有点事，不是打电话请假，是发短信给几个部门负责人的，虽然两位老板都不在，但是我们各项工作都很正常，有流程在，没什么大问题.....”

司藤·三
SITENG

尾鱼·作品

— SITENG · WEIYU WORKS

司藤
SITENG
+
藤

危崖之下妖眸开，轻勾慢挑，
写复仇二字，半妖归来。

目录

1. [第57章](#)
2. [第58章](#)
3. [第59章](#)
4. [第60章](#)
5. [第61章](#)
6. [第62章](#)
7. [第63章](#)
8. [第64章](#)
9. [第65章](#)
10. [第66章](#)
11. [第67章](#)
12. [第68章](#)
13. [第69章](#)
14. [第70章](#)
15. [第71章](#)
16. [第72章](#)
17. [第73章](#)
18. [第74章](#)
19. [第75章](#)
20. [第76章](#)
21. [第77章](#)
22. [第78章](#)
23. [第79章](#)
24. [第80章](#)
25. [第81章](#)
26. [第82章](#)
27. [第83章](#)
28. [第84章](#)

第57章

周万东天亮之前带着贾桂芝离开落脚的屋子，寨子里人多眼杂，还得找个犄角旮旯的地方先避一避：好在苗寨建在山上，曲里拐弯的，很容易就能找到偏地头。

贾桂芝一路上都恍恍惚惚的，就跟没睡醒似的，好几次都是周万东拽着她走的，好不容易在个破屋后头停下来，周万东躁得直拿手扇风，看看时间差不多，掏手机出来给秦放发短信，颠来倒倒来颠的还是那句话：在苗寨吗？

昨儿他留意过，榕榜苗寨的确挺偏，估计很少有外人来，只要秦放还在寨子里，打听个一日半日的总会有眉目的。

短信发出去，长长吁一口气，又低头检视自己胳膊上的伤：以前伤的比这重的都有，拿布条狠狠裹起来，撑个三五天不在话下，对近乎自虐的这一点，他是很有点自豪的，觉得自己吃得苦，下得狠，真汉子。

布条有些松，他一边胳膊夹住，另一头牙齿咬住拉紧，一边拉一边含糊不清问贾桂芝：“抓到了秦放之后呢？得先回丽县吧，你男人的尸体还在冰柜里冻着，你不赶着处理，指着冻他一辈子吗？”

贾桂芝说：“那是白英小姐。”

什么鸡同鸭讲的，那不明明是赵江龙吗，怎么还后缀了一个小姐？周万东狐疑地看贾桂芝，这才发现她是在自言自语，眼神飘飘的，跟昨天晚上站在窗前时一个模样。

这是还没睡醒？周万东拿手在贾桂芝眼前晃了晃。

贾桂芝就像没看见一样，嘴唇微微翕动着：“后来我又开窗看了，没有人，我一定是在做梦。”

“白英小姐跟画上长的一模一样，穿的衣服都一模一样，都是旗袍。哦，不对，天冷，旗袍外面加了件大衣。”

“白英小姐一定是嫌我太慢了，她等的不耐烦了……”

话还没完，周万东手里的手机忽然响起来，特嗨的重金属音乐，贾桂芝浑身一震，登时就清醒过来。

来电显上，“秦放”两个字赫然在目，周万东不耐烦地把手机翻了过去，骂了句：“打个屁啊。”

又过了几分钟，秦放的短信回过来了。

“嗯，这两天头疼，睡觉呢。不说了。”

周万东的嘴角现出得意的笑来：不着急，你睡吧，慢慢儿睡，这苗寨就这么大点地方，睡醒了，老子也就找到你了。

从颜福瑞通知秦放收拾行李到开车离开，前后不过一个半小时。

司藤照例坐后座，颜福瑞坐副驾，颜福瑞上车的时候，秦放一连看了他好几眼，又回头看司藤，那意思是：他怎么也跟我们一起啊？

没道理啊，瓦房的事不是已经结了吗？你颜福瑞不回青城，反而跟着一起去杭州，不觉得说不过去吗？

司藤没有跟他解释的意思：“愣着干嘛，开车啊。”

山路寂寂，一路无话，中午停车吃饭时，秦放又给单志刚的手机打了个电话，那头照例地不接，挂了电话之后，秦放编辑了条短信发过去：“你手机是不是又跟上次似的接不了电话了？哥们，咱不缺那点钱，赶紧换台新的呗。”

十几分钟之后收到的回信，寥寥几个字：“嗯，先凑合用呗。”

六个字，秦放盯着看了足有一分钟，然后骂了句我擦，颜福瑞正低头在他对面大口扒饭，闻言警惕地看了他一眼，再然后，吃饭的动作都文雅了许多。

秦放马上给业务部门的负责人打电话：“你，现在，马上，带两个同

事去单总家，对，让物业给钥匙，就说单总都几天没上班了，你们担心会出事，有什么情况马上通知我……”

又想到有人现在还一直假冒单志刚套听自己的消息，秦放后背隐隐有些发凉，顿了顿又补了一句：“低调一点，先别声张，哪怕要报警，也先问过我。”

他隐隐觉得，这事可能跟之前安蔓的死有关，志刚当时恰好就在那里，而杀人凶嫌也一直迟迟没有落网，难道说……

秦放不敢再想下去了，暗自祈祷单志刚可别真的出事才好。

机场候机时，消息终于来了，据说推测是入室抢劫，因为屋里被翻的乱七八糟的。人被捆着锁在洗手间里好几天，没吃没喝的，被找到的时候已经昏迷，现在送到医院去了，依着秦放的吩咐，暂时没有报警，物业保安那边怕事情声张出去引起住户对安全保障的质疑，也没有胡乱嚷嚷。

也就是说，尚未打草惊蛇，表面上看，依然风平浪静。

秦放觉得，警方介入还是有必要的，只是事情比较复杂，电话里说不清楚，还是自己当面跟警察叙述比较妥当——他吩咐业务部门的负责人尽量不要去动单志刚家的犯罪现场，以免妨碍后续警方的调查取证，对方的反应有些怪怪的，吞吞吐吐了一阵子之后，话里有话：“秦总，我觉得吧，如果真报警，也可能会有麻烦。”

“单总家有些东西，我们也说不清楚，就跟邪教那种似的……秦总，这是单总私事，我们做下属的就当没看到，也不会乱说，你还是……自己去单总家看一看再说吧。”

邪教？秦放心里咯噔一声。

志刚家里他去过不止一次，从来没见过什么异常的东西啊，怎么还跟邪教扯上关系了？

终于登机，颜福瑞举着机票费力地比对座位号，然后被空姐客气地引向后排的时候，心事重重的秦放才想起来：办手续换票的时候，对方说过没有三人连号，有一个人要落单安排在最后，自己当时想都没想，就把颜福瑞给扔出去了。

司藤的位置靠窗，她有些疲倦，入座之后就闭着眼睛小睡，不知道为什么，秦放总觉得，两人之间，好像忽然隔了些什么。

昨晚司藤去黑背山，一定发生了一些事情，这事情跟她一反常态地启用颜福瑞有直接关系，但是到底是什么呢？她不说，自己也无从知晓。

飞机带着引擎的轰鸣声冲上天际，机舱里安静的近乎单调，秦放渐渐困乏，上下眼皮一直打架，迷迷糊糊间，听到司藤说了句：“秦放，挺冷的，拿条毯子。”

秦放顿时就清醒了，转头看司藤，她好像又出现了跟那一晚相同的症状，无端怕冷，眉头紧蹙，嘴唇有些发白，秦放有些担心，招手示意空乘取条毛毯过来，空乘彬彬有礼地过来道歉：“不好意思啊先生，飞机上毛毯有限，已经被先要的乘客领完了。”

领完就领完吧，总不能要人家生造一条，秦放脱下自己的外套给司藤盖上。

外套上，带了他的温度和味道，自然跟毛毯是不一样的，司藤第一时间就察觉了，她眼睫颤了颤，没有睁眼，只是疲倦地说了句：“融了沈银灯的妖力之后，应该再休息两天的。昨天晚上就施用妖力，果然又有些不舒服了，到了杭州之后，要紧找个地方静养两天。”

“不住我家吗？”

司藤没有回答，秦放多少猜到她心思：“你不想住我那也行，西湖边不少山上，都有私家开的客栈，装修的都很精致，依山带水，环境也清幽，可以给你包个院子，也不贵，你想歇多久都行。”

说完了，屏息听她回答，好久没声息，还以为她睡着了，谁知道她又开口了。

“刚刚在机场，看到那些时装的店面和广告，觉得你们现在的衣服和穿戴也很好看的，回头再看自己，旗袍、大衣，似乎真的很老式了，也很少有人这么穿了，忽然就觉得格格不入的。”

格格不入吗？这是不是意味着，她已经很快接受了七十七年后的生活和审美呢？或者是……

秦放想起很久之前听过的一个说法：很多时候，人的改变和对过去的决然摒弃，是从发型和穿着开始的。

那个喜欢穿最好的丝绸裁剪而成的旗袍，长发永远绾成松散发髻的司藤，说话时不时会带出咬文嚼字调调的司藤，给她罩个框框似乎就能凝成一副旧时油画的司藤，忽然对他说：“你们的衣服和穿戴也挺好看的，旗袍、大衣，似乎真的很老式了。”

秦放觉得这其实是好事，毕竟，她的那个时代，是再也回不来了，你当然可以在身上穿一件旗袍，但这个世界已经天翻地覆，你再也穿不出那个有着独特风土明月的民国。

秦放说：“我也觉得，你如果穿我们现代的衣服，会很好看的。到了杭州之后，我带你去购物中心逛逛，你应该会喜欢那种收腰的风衣，高跟的皮靴，还有墨镜。”

司藤闭着眼睛笑起来：“秦放，你很有钱吗？”

“我有没有跟你讲过，我那次到上海，重新遇到邵琰宽？”

“他花了大力气来追我，我花他的钱，流水一样，从来不心疼，点从来吃不完的西洋菜，一道一道，像慈禧太后尝满汉全席，吃了一筷子就撤，又买很多穿不完衣裳，拎的累了，新衣服连袋子一同扔掉。我是故意作践他的钱，冷眼看着他还要耍什么花样。”

“可是现在，有点心疼你的钱，不想由着心意乱花，怕把你给花穷了。”

秦放哑然失笑，哪有买一两件衣服就把人给花穷了的道理？

还有，她又提到邵琰宽了，司藤数次提到邵琰宽，都给人前后不自相矛盾的感觉，忽而像一个冷眼旁观的局外人，忽而又像是切齿痛恨的身受者。

耳畔传来司藤的浅浅鼻息，她终于是睡着了。

秦放帮她掖了掖盖着的衣角，忽然就发起愣来。

老话说，由爱故生忧，由爱故生怖，爱有多深，恨就有多深，司藤

话里话外，对邵琰宽的险恶憎恨是无疑的了，但是，真的一点爱都没有吗？

三万英尺高空，同一架飞机，相隔二十余排，还有一个人跟秦放一样，陷入了深重的犯傻发愣之中。

颜福瑞。

原本，瓦房事了，自己该打哪来回哪去，他是向司藤小姐辞行去的，客客气气絮絮叨叨一大堆，大意是感谢司藤小姐不计较师父丘山道长的错处，感谢为苦命的瓦房主持了公道，自己笨手笨脚的，也帮不了什么忙，就不打扰了，以后会常常记着司藤小姐的好……

司藤打断他说：“有件事，想来想去，还是你做合适。这事了了之后，你再回青城吧。”

颜福瑞受宠若惊，这世上，居然能有“适合”他做的事？

第58章

晚上十点多到的萧山机场,先头那个业务负责人打电话来说单志刚在输液,除了极度虚弱外没什么大碍,秦放一颗悬着的心终于放下,想着已经挺晚了,既然情况挺稳定,明天再去医院看他不迟。

打车回到家已经是半夜,秦放忍着困倦为司藤和颜福瑞安排好住宿,回房之后,几乎是挨着枕头就着,感觉上,这一觉黑甜无比,内急醒转的时候,还以为天亮了,摸过手机一看,才发现只有凌晨4点半。

迷迷糊糊开门去洗手间,路过客厅,看到自书房投射出的狭长的一线光影,司藤原本就是可睡可不睡的,兴许又在看书也说不定,秦放不想打扰她,转身想走时,忽然听到颜福瑞的声音:“就是这间是吧?”

颜福瑞?他也没睡?还和司藤一起?秦放刹那间睡意全无,屏息想再听,声音似乎又低下去了。

听墙角这种事,秦放不愿做,而且司藤那么警醒,万一让她发觉难免尴尬,犹豫了再犹豫,还是悄悄离开,只是这剩下的时间,再也睡不着了。

早上起来,想着家里有客人,要尽地主之谊,秦放去外头打包了早点回来,这早饭场景真是既家常又诡异:司藤坐在沙发里看早新闻,颜福瑞手里抓着包子埋头呼哧呼哧喝粥,至于秦放,吃一口停半天,眼睛脸上都写着疑虑重重。

吃完了,颜福瑞把碗筷一推:“谢谢你啊秦放,我走了啊。”

秦放一时间没能消化“走了啊”的含义,颜福瑞踢踏踢踏回房,把自己的行李包拎出来,还跟司藤摆手:“再见啊司藤小姐。”

司藤头也不抬:“再见,不送。”

她不送，自己不能不送，地主之谊，迎送都不能怠慢，秦放满头雾水地把颜福瑞送下楼：“你要去哪啊？”

颜福瑞掷地有声地回了两个字：“打工！”

瓦房死了之后，颜福瑞无亲无故孑然一身的，青城山的那点“家业”也荡然无存，又有麻辣烫和串串香的“特长”，的确身具长三角打工者的标配……

但是，这是当他傻么？前一天晚上跟一个妖怪窃窃私语了大半夜，就为了第二天去“打工”？

秦放不甘心，还想多套他两句话，但是颜福瑞经过前一轮的卧底历练，显然已经聪明了不少，拦手招了辆出租车就跟他告别：“拜拜，秦放。”

上午准备去医院看单志刚，还想联系一下之前负责安蔓那桩案子的警察张头，聊一下这几天收到的怪异短信，看看能不能顺藤摸瓜找到新的突破口——不过做这些之前，得先去一趟单志刚家里。

路上，他给司藤大致讲了个中缘由，司藤也挺奇怪的，问他：“安蔓之前，是不是得罪过什么了不得的人，不然为什么和她有关系的都有麻烦呢？赵江龙死了，她自己被杀了，再在屋子里关两天，单志刚估计也得没命，现在，对方又明显是在找你……”

也许吧，但是得罪的是什么样的大咖，以至于身边的人都要连坐？

单志刚住在市中心的高档公寓，他家在郊外原本是有别墅，但是陈宛去世之后，大概是有风水上的忌讳，再也没去住过，单志刚的父母长居国外，别墅一直空关，之前秦放还劝过他，空关着挺浪费的，不如转手卖掉，单志刚满不在乎地回答：“就放着呗，又不缺这钱。”

好吧，土豪的世界，秦放不大懂，有时候想想也有些纳闷，单志刚家都那么有钱了，还巴巴跟他一起创业开公司干嘛呢？

单志刚的回答是：“这你就不懂了，再有钱那也是父母的，我们这一代的年轻人，还是有追求的。”

公司的绝大部分原始启动资金是单志刚家拿出来的，前期的关卡也

是单志刚父母辈的人脉关系打通的，如果以上两者铸成的成功就是单志刚口中的“追求”……

不过，秦放也是合伙人，基本的道理他懂，既受其惠反骂其人，就有些人品低劣了。

单志刚家秦放是常来的，登记身份证之后直接在楼下物业取了磁卡上楼开门，单志刚家里，果然是被洗劫一样狼藉，满地扔的衣服鞋子，吃了一半的薯片，歪了半碗的挂面，闷馊食物的味道混着骚臭气，秦放脑子里忽然跳出一个念头：据说是被绑了几天几夜了，万一内急，不会是……

眼见这屋子连下脚的地儿都没有，司藤是完全不想进去，吩咐秦放：“你赶紧看，看完了就走。”

她在走廊里等秦放，顺便观摩高档公寓的装饰，这里装修的很像酒店，房间和房间之间，都挂了艺术画或者摆了雕塑以彰显风格，这一层的雕塑都是翩翩起舞的芭蕾舞演员，裙子很短，穿着性感，姿势各异，尚算优美，但反其道而行之的是，演员的塑形相当肥胖，露出的两条大腿，像两根肉嘟嘟的火腿。

单志刚整天都在这里进进出出，这审美，得歪到哪里去啊。

等了好大一会，都不见秦放出来，司藤有些不耐烦，走到门边催他：“秦放？”

奇怪，秦放站在一个类似家常摆放的神龛面前，一动不动。

又叫了他两声，不见回答，司藤觉得有些异样，索性走到他身边。

这神龛居然是隔层的，前一层是关老爷，不过瓷像被砸的只剩半截了，碎瓷片混在翻到的香烛之中，鲜红纯白，倒是对比鲜明。

后一层……

后一层的墙面上缀了绿色的小灯泡，可能电源外接，一直在亮，幽碧的颜色一晃一晃，把秦放的脸色衬地有些吓人，最里面的一面有一张年轻女孩儿的照片，诡异的是咽喉和四肢的部位都摁了铜钉，又有细细的锁链拖到里龛的四角，每个角上都挂了铜锁。

这手法……镇妖？压鬼？连个符咒都没有，也不知道是哪路江湖术士的招摇撞骗，司藤皱了皱眉头，又仔细看那张照片，女孩儿年纪不大，眉眼间有些熟悉，她一定是在哪里看过……

想起来了，秦放的钱包里有的，这是……陈宛啊。

秦放面无表情地伸出手，一根根把摁着的铜钉拔出来，每拔一根，神色就森冷一分，最后把照片取下的时候，陈宛咽喉和四肢那几个部位，只剩下了圆形的孔洞。

他伸手去抚那张照片，好像这样，就能把孔洞的边缘抚齐一样。

公司有两三个业务同事陪着单志刚，笔记本电脑和网线都接进来了，还像模像样地汇报工作：“单总，恒亚这次活动，首先是道具制作周期不够，其次是长途运输，时间不定，不方便我们包线路包月……呀，秦总过来了。”

从进了病房开始，秦放的眼睛就一直盯在单志刚身上，也不去理会其他人：“大家都出去一下，我跟单总有事情要谈。”

这几个人都是前一天去过单志刚家的，约略明白秦放要跟单志刚聊什么事，虽然八卦心思大起，但还都是心领神会的一一离开，出门时看到司藤，都有些怔愣，司藤听到他们低声的窃窃私语。

——老板新女朋友吗？未婚妻不是刚出事吗？这也太快了吧。

——这你就不懂了，谁知道是因为有了新人旧人才出的事，还是旧人出了事才有了新人啊。

——老板就是老板，不鸣则已，一鸣惊人。之前那么久都单身，一旦不单身，换得走马灯一样……

司藤把门关上的时候，觉得似乎有必要跟秦放说一声，陪床的这几个，还是辞了算了——只跟她照了一面就想像力如此丰富，之前在单志刚家看到的那些，才不相信他们会真的“就当没看见”，还不知道被传成什么样子呢。

看到秦放回来，单志刚还挺高兴，但后来发现他脸色不对，又冷眼冷语往外赶人，就开始觉得不对劲了，但还是找话跟他说：“怎么这么快

回来了？这两天出事，安蔓的后事也不知道怎么样了，应该火化了吧……对了，他们说是接到你的电话才去我家的，你怎么会知道……”

秦放掏出那张照片，把正面翻向单志刚。

单志刚猛地住口，脸色嘴唇几乎是在瞬间变成苍白，白的那么过分，以至于司藤好想掏出口红，给他的嘴唇上色，然后对他说：“来，笑一个。”

在这件事里，她固然是有些同情秦放，但更多的，是为妖的乖戾和偏激般的幸灾乐祸，她想起七十七年前，在上海那个倒闭破落的华美纺织厂里，那个女人对她说：“你不懂，你又没有感情。”

感情？你是指人类脆弱的掺杂太多美好想像的感情吗？秦放和安蔓不真实的爱请，和单志刚迷雾重重的友情，还有你所追求的邵琰宽虚假的真情？

秦放在单志刚面前坐下来，说：“志刚，大家都认识很多年了，不要说假话了，听着累。陈宛，到底是怎么回事？”

单志刚的喉结滚了几下，嘴唇有些发干，他局促地摁了一下手背上输液的胶口，又往后挪了挪身子：“没……没怎么回事。”

他脑子转的飞快，磕磕绊绊地去圆这个故事：“秦放你知道的，出事是在我家里出的，多少是忌讳的，所以就……”

秦放打断他：“心虚吗？”

单志刚紧张地手都在发抖了，吊起的输液滴管被带的一颤一颤，嘴唇翕动着想说什么，又闭上了。

秦放冷笑：“连我这种不懂歪门邪道的，看到你神龛里的布置都知道不对，你不心虚，用得着锁着她吗啊？陈宛已经死了七年多了，你怕什么？你不心虚，这么多年，你从来没有跟我提过，我一直以为她是失足落水，我从来不知道其中还另有隐情，更加不知道事情跟你有关！”

单志刚胸口剧烈地起伏着，顿了会定了定神，反而怪笑起来。

“秦放，你这是什么意思，大家这么多年朋友，你不相信我说的话

吗？如果是我杀的陈宛，当初警察早把我抓起来了。这么多年，我对你怎么样？做朋友，我有没有亏待过你？咱们公司起步，我家里出了多少力，托了多少关系？”

“现在凭一张照片，你就怀疑我了？一个活人死在你家里你不怕吗？我爸妈后来都不愿意住那个别墅了你知道吗？我们找了高人求家宅平安不行吗？什么叫事情跟我有关，就一张照片，我就成杀人犯了吗？”

秦放笑起来：“你不提你家里出了多少力，我都差点忘了，你家里人脉铺的广，公检法都有人，如果当初真是你，也可能大罪化小小罪化了把？”

说到后来，忽然摠捺不住，伸手就去攥单志刚衣领：“说真话！单志刚！我要听真话！”

单志刚狠狠操开秦放的手：“我说的就是真话，你不相信，报警去，让警察来抓我啊！”

气氛一时间凝重至极，秦放的眼睛喷火，拳头攥了又攥。

静默中，一直倚着墙背的司藤长叹一口气：“你们这问来问去，鸡生蛋蛋生鸡的，什么时候是个头啊。”

她指着单志刚对秦放说：“不管他说什么，你都不会相信，时隔七年，全是他一张嘴，红口白牙，单靠问，就能问出来吗？”

说话间伸出食指，意味深长地点了点自己的太阳穴：“嘴里的话不能相信，但这里，是绝不会骗人的……秦放，说起来，还要多谢沈银灯呢。”

她一边说，一边向着单志刚走过来，不知道为什么，对着秦放的愤怒质问，单志刚尚能勉强稳住阵脚，看到司藤这样唇角含笑地款款过来，竟然止不住遍体生寒，说话都打磕绊了：“你……你干什么……”

第59章

秦放先是怔愣,旋即反应过来,下意识就拦她:“司藤,你不行……”

司藤听到“不行”这两个字的反应,可比大多数男人都来的强烈,看向秦放的目光几乎是带了冷笑了:“不行?有什么是我不行的?”

秦放无奈,看了单志刚一眼之后压低了声音:“你跟沈银灯还没有完全相合,只要动了妖力就会有反应,沈银灯的窥探之术,你从来没有用过,还是……谨慎些吧。”

司藤犹豫了一下,老实说,这所谓的副作用的确不大好受,但是因为这个打退堂鼓也未免太小题大做,她提醒秦放:“想清楚了,我是无所谓的,大不了难受一阵子,你就不一样了,你心里这个结,可是一辈子的事。”

秦放的心紧收了一下,恍惚中觉得眼前有个天平在晃晃荡荡,码盘上一边是一阵子,一边是一辈子。

一辈子,一阵子。

一辈子。

拦在司藤面前的手,终于慢慢垂了下去。

司藤笑咪咪地绕过了秦放,一阵子一辈子的对比固然是个理由,但是还有一个原因她没提:当年到底是个什么情形,她也实在是好奇的很的,再怎么坐实单志刚的罪,那都只是怀疑,真相,到底是什么样子呢?

妖怪的好奇心,并不比人少多少,普天之下,也只有佛才真的做得到哈哈一笑置之不理,不惹一物不染尘埃吧。

单志刚是真吓住了，抖抖缩缩往床头缩，想离开又碍于还在输液：人有时候，真会钻了牛角尖，这种时刻，反而被一拔即掉的输液管给将在死局里了。

“你你……你，你想干什么？”

司藤的笑真是温柔到要把人融在蜜糖里：“别怕啊，也就是加深一下对你的了解。”

她的手竖起来，五指微微内屈，单志刚说不出那一刹那的感觉：似乎那里，是个躲不开也避不了的吸盘，他一头就栽了过去，脑子里轰轰轰轰，像是山崩地裂天地重组。

司藤的脸色没有任何的起伏变化，只是向着秦放竖起另一只手，没有片言只语的交代，秦放却一下子就明白了，他的一颗心跳的厉害，右手张开了又攥紧，最终还是与她掌心相对着，紧贴过去。

掌心相触的那一刻，秦放忽然有些后悔，想着，或许真相，并不是自己猜想的那样，又或者真相，会带出一些他不想接受的东西。

他问司藤：“是不是我们只能看到单志刚当时看到的？”

“不止，只要是在那个时空里的，我们都能看到。”

鸿蒙初辟一般安静，完全没有声音的世界，铺天盖地，垂上直下，都像是空空一张白纸。

慢慢的颜色晕染，天地分界，远近分层，有了房屋边沿，绿树轮廓，栅栏、泳池，甚至背景音的嬉笑打闹。

秦放的呼吸急促起来，这是七年多前，单志刚家的别墅。

听说每一场记忆都是一层布景，经历的岁月和场景多了，布景就会一层一层摞起，遮盖，落灰，重叠，但永远都在，所以人会选择性遗忘，但永远都不可能真的忘记。

他看见陈宛坐在游泳池边掉眼泪，抽抽嗒嗒，好不伤心，年轻的女孩子，受了男朋友一句重话就觉得爱情有了裂缝，全天下都是居心叵测的敌人。

单志刚从屋里出来了，低着头边走边接电话，当时是这样吗？哦，对了，是有这出，秦放慢慢想起来，大伙儿闹到一半的时候单志刚的老爸打电话过来，单志刚是偷拿他爸的别墅钥匙待客的，怕不是以为东窗事发，接到电话时脸色都变了，百般作揖示意他们别出声。

大家一开始还挺配合，后来对单志刚在他爸面前的狗腿作派叹为观止，一个个做鬼脸学动作揶揄他，单志刚受不了，跑外头打电话去了，他们这群损友还打了胜仗一样击掌，吆五喝六地嚷嚷：“来来来，继续打牌。”

还有人出馊主意：“音响打开，大家伙嗨起来，帮助志刚被老头子赶出去，青春就是要绽放不一样的真我光彩！”

所有人怪笑，真有人过去拧开了音响，咚咚咚咚的重金属音乐，楼上楼下都像是地震。

所以，事情就出在这段时间？

单志刚捂着手机避在游泳池边的树下打电话，终于搞定太上皇，吹着口哨准备回去，没走几步就撞见了陈宛。

他似乎有些心虚，绕开陈宛想走，陈宛在身后恨恨来了句：“不要脸！”

这句话把单志刚的火给撩起来了，他停下脚步：“我怎么就不要脸了我？”

“也不知道是谁，明知道我跟秦放在一起，还给我写情书，在里头写那种不要脸的话！”

音响咚咚咚的好吵，单志刚气的几乎是喊的了：“我跟你解释过了，那封信是之前写的，塞在你马哲的书里，你那课都逃了多久了？知道秦放对你有意思之后，我就没惦记过你，我们院比你漂亮的多了去了，你真以为你天仙啊。”

“那在他面前说我坏话又怎么解释？别以为我没听见，你们撺掇他，让他对我不好，破坏我们感情。”

单志刚更气了：“妈蛋的开玩笑知不知道，你丫小说看多了被害妄想

症啊，你们感情值几个钱啊，花钱请我去破坏我都不去！”

他推开陈宛就走，使的力大了些，陈宛一个踉跄摔在水池子边上，单志刚怒气冲冲，边走边骂：“神经病。”

陈宛摔的好疼，起身时没站住，兴许是酒劲上来，兴许是腿上乏力，忽然脚下一滑，前脚掌在池子边滑出一道浅痕，整个人失去重心，翻进了水池子里。

就是那道浅的几乎看不出的痕迹，成为了陈宛酒后“失足落水”的重要佐证。

水花在骂骂咧咧的单志刚身后翻起，他回头看了一眼，骂了句“活该”，继续往屋子边走，走到楼下时，还对着窗口吼了句：“丫都是不是人？是不是想我被我爸削死！开这么大声！”

说完了，脸色有些不对，像是忽然意识到了什么，僵硬地回头去看。

水面上翻起了一连串的泡泡，还有一只徒劳地伸出来，但是很快又沉下去的……手。

单志刚的脸色瞬间煞白，他往水池边上跑，蓦地又张惶止步，慌乱地看向房子的方向，腿一直打颤，不住地咽唾沫，再然后，忽然向后退缩……

秦放急的五脏六腑都像是有火在烧，他觉得自己是发狂一样冲了上去，想狠推单志刚一把：你救人啊，快救人啊，这个时候，陈宛说不定还有救啊……

但是场景突然间就变了。

秦放看见自己，跪在游泳池边拼命的磕头，额头磕破了，嗓子也哭哑了，单志刚和几个朋友似乎是想把他拉起来，拉着拉着，忽然瑟缩地避开，秦放一抬头，猛地就挨了陈宛父亲一个重重的耳光，那个鬓角似乎一夜之间斑白的中年男人对着他拳打脚踢，嘶哑着嗓子用最恶毒的语言咒骂他……

天旋地转，纷纷扰扰，一明一暗间，忽然就安静下来。

方圆不大的斗室，背墙上供着元始天尊，两枚香头，袅袅青烟，一个着旧式马褂的老头举着陈宛的照片摇头叹气，对面的单志刚面如菜色，眼圈青黑，像是已然呆傻，单志刚的母亲抹着眼泪一直把银行里取的沓子钱往老头身边推，说：“孩子每天晚上都做噩梦，盗汗，吃不下东西……先生想想办法，我问过孩子，绝不是他杀的人，也就是一时糊涂见死不救，而且当时也未必能救起来……”

老头把照片往桌面上一搁，食指中指摁住了照片上陈宛的脸：“这样吧，我结个链阵，把人锁在里头，走不出这囹圄之地，再请关老爷看守，也就不会再惊扰到人了。不过我不敢打包票，这是心病，心病还需心来医……最后吩咐一句，老天终究有报应，如果这中间有别人替你受过或者当了替罪羊，一定要想方设法弥补……”

剩下的，或许在单志刚的记忆中不是那么重要了，渐渐的什么都听不清了，背景慢慢隐去，最后消失的，是那个人不断开开合合的嘴。

原来，这就是真相吗？

跟想象的并不一样，想象中，很多阴谋、诡诈、复杂人心、见不得人的秘密，加上自己怒气的发酵，吹出一个膨胀的肥皂泡，与这些相比，真相显得简单、晦暗而又粗糙，但是不管你喜不喜欢，接不接受，这就是真相了，冷冰冰横亘在这里，袒露着让你来看。

原来，有些时候，错误的酿成，只是缘于不经意、慌乱、失措，还有那一瞬间鬼使神差的念头。

秦放近乎木然地看着眼前的单志刚，问他：“为什么当时，你不救她？”

单志刚嘴唇翕动着，再开口时，忽然带了哭音：“我不知道，秦放，我也不知道。她落水的时候，我真的以为她会游泳，后来……后来我又害怕，我脑子里一团乱，我也不知道我怎么就跑了……之后我就后悔了，但是那时候已经来不及了……再后来，你被她爸爸打，你很长时间没去学校，我觉得对不起你，我很对不起你，我想想方设法弥补……”

原来是想想方设法弥补，对，之前跟单志刚是玩得来的好哥们，但没那么铁，陈宛出事之后，传闻很多，自己也一度消沉，很多朋友就此疏远，但是单志刚格外照应他，经常开解他，毕业之后，他有创业的想

法，随口一提，单志刚无比热络，拍着胸脯说，钱不是问题，秦放，咱们放手去做，有钱大家分！

甚至对他的个人问题都格外上心，几次要给他介绍女朋友，那次在酒吧遇到安蔓，秦放自己是漫不经心，带头起哄的反而是单志刚：“愿赌服输啊秦放，别忘了，约会至少两次，至少！”

所以，这都是他所谓的弥补？

司藤在身后叫他：“秦放。”

秦放听见了，但没有在意，他盯着单志刚，奇怪的，没有憎恨，甚至没有被欺骗的愤懑，他说：“志刚，你不觉得你从一开始就错了吗？”

单志刚木然地喃喃：“是的，我一早后悔了，当时，我应该救她的……”

秦放摇头：“我的意思是，我没有资格去代替陈宛原谅。你觉得对不起她，却锁了她七年，不去补偿她真正的亲人，转而拼命来弥补我，不是很荒唐吗？”

又说：“不是我的东西，尤其是陈宛的命换的，我接的烫手。以后公司，你自己多费心吧。”

还想再说什么，司藤第二次说话了：“秦放，我不行了。”

秦放心头一紧，赶紧回头，司藤站在原地，脸色倒还如常，身子已经开始摇摇晃晃，说：“我现在，真的有点不行了。”

她扶住病床的一角，慢慢矮下身子，这确实也是她的风格，即便支撑不住，也绝无可能直挺挺硬生生摔倒，不过由她嘴里说出“真的不行”，事态恐怕已经十分严重，秦放急忙趋身过去扶她，听到她说：“马上回去，秦放，马上送我回去。”

她脸色不好，嘴唇开始发黯，指尖微微痉挛，身体有些瘫软，却还强撑着意识不灭，情况出的突然，秦放顾不上单志刚，俯身抱起司藤，冲出门外时，脑子里忽然闪过一个念头。

司藤好轻。

以前没有注意过这一点，认识以来，他和司藤一直保持着身体距离，最多不过路难走时扶她一把，并未觉得异样……她是真的好轻，她的体重，应该只有正常人的一半吧……

把她扶进车后座平躺时，秦放伸手探了一下她的鼻息，也不知道是错觉还是其它，总觉得连呼吸都没了，秦放紧张地心都要跳停了，她却忽然微微蹙了一下眉头，问了句：“就这样算了？”

秦放没反应过来：“什么算了？”

“单志刚啊。”

单志刚？对了，单志刚，自己从医院楼上跑下来，到打开车门，前后不过几分钟的当儿，但是再想起单志刚，好像是上个世纪的事了。

秦放说：“不是的，我准备打他一拳的。台词都想好了……”

他没处理过这种场合，但是电影电视里看过很多，当时，他想着要走上去，狠狠地冲单志刚的下巴打上一拳，然后说：“这一拳，是我替陈宛还给你的。”

司藤笑起来，她的意识已经开始模糊，轻声说了句：“那不打了啊？”

秦放下意识答了句：“你出事了啊。”

第60章

火烧火燎回到家,扶着司藤进卧室休息,下一刻手足无措,完全不知道该干什么。

如果是普通人,他会让她喝水、加盖毯子、买应急的药、上网搜索家常法子,大不了送医院,可她是妖怪,除了最近因为和沈银灯的妖力相融出现问题,她总是时不时怕冷外,其他的,秦放一无所知。

所有能盖的都被他翻出来了,蚕丝被、鹅绒被、空调毯、珊瑚绒的盖巾、呢大衣,帮司藤盖到第三层时,她终于睁眼了,秦放还以为她是暖和的缓过来了,谁知她没好气地来了句:“快压死了。”

原来是盖多了,秦放笨手笨脚地又把被子往下掀,往常在家住,定点有阿姨收拾房间,他是从来不做这些的,撤下来的被子满满抱在怀里,像一座小山,司藤又闭上眼睛了,胸口没有起伏,秦放紧张地抱着被子不动,呼吸都屏住,似乎生怕自己吸一口气,就把她的生气给夺走了。

也不知道过了多久,司藤闭着眼睛说了句:“你还不走,我怎么睡觉?”

原来她现在睡觉,就是没有呼吸的,秦放如释重负,但到底还是不放心的,犹豫了再犹豫,小心翼翼问她:“司藤,你不会死吧?”

这叫什么话?司藤抬眼看他。

他是真紧张,抱着被子一动不动的,脑袋被团起的被子簇拥着,居然有些笨拙的可爱可笑,司藤真是哭笑不得,好笑之余,又有感动的余味泛起,声音都不觉柔和很多,说他:“你慌什么啊。”

又说:“胃太小了,吃撑着了。”

秦放听明白了，她的意思是，沈银灯的妖力她有些经受不住——但这是对司藤来说，融妖力，并不是第一次啊。

“你以前不是也融过其他的妖怪，那时候，也会有这样的……副作用吗？”

司藤声音很轻，语焉不详：“那时没有……问题在我自己，可能是现在的身体承受不住……早知道，应该先做第五件事，不过，就这样吧，我大概……要睡两天，如果到时候还不行，会试试别的法子……”

她累的很，眼睫慢慢阖上，秦放不再吵她，轻手轻脚出去，拉合所有的窗帘，又把大门反锁，挂上挂链。

阳光都被遮挡在外，屋子里暗下来，这暗色温暖而又安全地恰到好处，周遭很静，似乎一根针掉在地上都会发出声响，秦放抱了一大摞的相册和书坐到沙发里，轻轻拧亮沙发边的读书灯。

沙发正对着卧室虚掩的门，从他的位置看过去，可以看到沉睡的司藤。

司藤说，要睡两天。

门户紧闭，内外隔绝，一灯如豆，晕黄色幽暗灯光罩着的这处所在，顿成小小桃花源，偷得浮生两日闲，也很好，可以梳理过往纷纷扰扰许多事，想清楚身边来来往往很多人。

他翻开老相册。

第一页，第一张，是老家老宅，高门大户，青色砖墙上雕着嫫祖始蚕，似乎对外界昭示，这是个以育桑养蚕为业的江南小镇。

风尘仆仆的颜福瑞搭了一路的三轮电动车，风传此地是要开发，临近镇子的地方大兴土木，但很多项目起了个地基就无限期停工，绿纱网围着工地扬土扬尘，颜福瑞下车的时候，脸上头上，蒙了一层黄，像是刚刚火线穿越了沙尘暴。

他嘴里呶呶吐着土尘，眯缝着眼睛朝安静的镇子里张望：这里，就是司藤小姐说的，秦放的老家？

比起做什么卧底，递什么情报，这件事的确轻省许多，司藤小姐吩咐的也简单：“你去秦放老家，向当地人，尤其是上了年纪的，打听一下秦放家老一辈的事情，越早越好，最好能提供大致的发生时间，事无巨细，哪怕是养了只鸡，宰了条狗，你也一条条记下。”

还给他看了秦放家老宅的照片，他指着照片再三确认：“就是这间是吧？”

怕记性不好认错，还掏出手机，对着照片咔嚓拍了一张，他的手机太老，三十万像素的摄像头远远落后于时代，硬是把秦放家文艺范怀旧范的老房子拍成了面目模糊的森森鬼宅。

秦放家不难找，出类拔萃的高门大户，连院墙都比周围来的高大气派，黑漆漆的双开门扇上，一把链锁锁住两个怒目圆睁的狰狞兽头。

颜福瑞脑袋抵着门缝往里看：里头是个杂草丛生的大院子，几只野猫在草丛里撅着屁股也不知争抢着什么，听到门响，惊的各自喵呜一声，上墙的上墙进屋的进屋，还有一只兴许是晕头犯愣，奔着颜福瑞这头的门缝直冲而来，吓得颜福瑞一个趑趄后坐在地，半晌才拍着屁股悻悻爬起来。

司藤小姐交代他干什么来着？哦，对，打听事情，打听秦放家老一辈的事情。

镇子里人少，类似社会新闻上提到的“留守村”，大部分年轻人都已经在城里安家立业，剩下守着的人家，也大多是为了未来的拓展开发，颜福瑞兜兜绕绕了两天，打听到的消息有限。

——秦家？不晓得，老早搬走了。

——秦放？秦放是谁？没听说过。

——秦家老一辈？有钱呗，没看他们家房子都造的比别人大么。

——什么时候？解放前？解放前的事鬼晓得，我解放后才出生的。

好不容易打听到点相关的：好几天前，有个中年女人，带了个长络腮胡子的男的，也来打听过的，不过人家说了，是秦家的远房亲戚，来打听秦家的年轻一辈搬哪去了。

分明南辕北辙，他要打听的，是“老一辈”，年轻一辈，那不就是秦放嘛。

不过其他的收获倒是满满，比如镇子后头那块地会用来盖度假村，打造都市近郊游的吃喝玩乐地，未来地价翻十倍不止；比如齐姓的孙子考上了美国的大学，拿到了全额奖学金；再比如东头那户最破落的人家，老太太瘫痪好几十年了，听说是年轻时去偷薅人家地里的菜，被迫的时候失足摔到沟里去了……

颜福瑞垂头丧气，觉得还不如当卧底来的有成就感。

第二天下傍晚，他又在镇子里头穷晃，转到最东头时，一间破屋子前头围了好几个人，伴随着呼天抢地的哭诉，难得见到这镇子里有两个人以上的人同时出现的，颜福瑞好奇地凑过去看。

一个蓝布老棉袄的老太太趴在自己门槛上哭，哭一阵骂一阵，什么断子绝孙的小畜生，什么狗崽子投胎猪圈养的王八蛋，用词之丰富刁钻，听的颜福瑞叹为观止，早几十年，这老太太一定是三姑六婆长舌骂街的领军先锋。

听了会，大致了解了，老太太的孙子不学好，在外头赌钱输了，回来抢了她藏在枕头底下的棺材本，她紧拽着不放，那小畜生连布包带着她一起拖，把她从床边拖到门口，足足两三百米远呢。

看得出来，闻风过来的几个人都不怎么待见这老太太，不咸不淡地劝说算了算了，毕竟自己孙子，素日还靠他端茶倒尿的，一边说一边动手把老太太抬到床上，这屋子又破又小，只够摆床和桌子，没什么家什要守，木门也就是个摆设——颜福瑞眼见这老太太“上了年纪”，又动起了打听的心思，有站着的人见他不走，好心使眼色，又低声提醒他：这老太太也不是善茬，煽风点火造谣生事，人人都烦她。

任务大于一切，颜福瑞动摇了一会，还是决定碰碰运气。

再说这老太太，叫骂哭号这戏码，三天两头上演的，还以为人都走了，躺在床上哼哼骂骂，儿子儿媳妇孙子孙媳妇无不中招，反正瘫痪在床长日无聊，骂的几乎出口成章，骂累了翻身，突然看到颜福瑞还杵在门口，登时刺猬样凜起尖刺：“贼啊你，偷东西啊！”

颜福瑞说，不是的老人家，我想跟你打听个人，那个秦放……

“什么秦放秦不放，你外乡人吧，偷东西啊！”

她说的当地土话，声音又尖刻难听，颜福瑞听的无比费力，但还是耐心解释：“就是秦家，房子最大的那家，是你们这的大户……”

老太太听懂了，但不知怎么的“大户”这两个字又戳痛她了，跟人较劲一样嚷嚷：“什么大户！他们家是什么大户！还不是抱了上海人的大腿！欠了一个镇子的钱，凭什么就还他们家的！我们家也是有钱人！”

颜福瑞听的云里雾里的：“秦放家欠你家钱啊？”

老太太不理他了，瞪着纸糊的屋顶骂的咬牙切齿的，什么，杀千刀的上海纺织厂，欠了他们家好多钱，说倒闭就倒闭，一个铜板都没赔；什么姓秦的抱了上海人的大腿，跟那个纺织厂的代表白小姐一定不干不净的，不然为什么只跟他们家把账结了；什么如果当时也跟自家结清账，她也是有钱人家的小姐，也会去城里嫁有钱人，怎么会落到如今这地步，让个小畜生抢了棺材本儿……

说着说着又呜呜呜嚎啕，哭的伤心伤肺的。

颜福瑞只好退了出来，顺手帮她关门，木门豁了口，门面上满满的鞋印，不知道被她嘴里那个“畜生”孙子踹过几次了。

不过，也不是全无收获，比起养鸡宰狗的杂事，这个白小姐身上，大有文章可挖。

颜福瑞很严肃地觉得，秦放的太爷爷，当年一定是出轨了。

第61章

第二天晚上,秦放正撕开泡面的塑封,卧室里有动静了。

秦放心头一喜,三步并作两步抢进去,司藤躺在床上,脸色很奇怪,吩咐他:“帮我把被子掀起来。”

有不好的预感,这不像是痊愈的节奏。

果然,被子掀开,她的下半身已经有藤化的迹象了。

上次出现类似的情形,是颜福瑞陪在身边的,秦放没有经历过,惊怔到失语,半晌结结巴巴问她:“司……司藤,你是不是要变回去了?”

这情形,倒在司藤意料之中,横竖她也早有准备:如果休息两天不能恢复的话,大不了再埋一次。

不过秦放这一句“变回去”,实在叫人啼笑皆非,她斜了他一眼,懒洋洋说了句:“是啊。”

又说:“我们妖怪变回原型,再要修成人身很难的,怎么着也要百十年,我要变回藤了。秦放,你自己珍重,好自为之吧。”

秦放急了:“那你……第五件事呢?”

他还真当真了,司藤有些好笑,脸上却半点不露:“都要现原型了,还管它什么第五第六件事吗?”

说完了脸色一沉:“我变成藤身,就管不了你了,你不会心存报复,一把火就把我给烧了吧?”

秦放沉默了很久,轻轻摇头:“不会。”

顿了顿，语气恳切，说：“一楼有自带的院子，司藤，你变回原型之后，我把你就埋在……种在那里行吗？”

“埋”字听着好不吉利，“种”字又怪怪的，不管用哪个字，话说出来，都别扭生涩。

司藤嗯了一声：“行。”

她反应这么平淡，秦放觉得既失落又难受，对妖怪来说，打回原身可能很平常吧，百十年也很短，但他不一样，百十年后，他早不在了。

心里头好像堵了什么，说什么都觉得不合适，末了低声冒出一句：“我会给你浇水的。”

浇水？他给她浇水？司藤忍俊不禁，完全忘了话题根本是被自己带偏的，躺在床上显些笑出了眼泪，说他：“人怎么能傻成这样？”

秦放先是被她笑的莫名奇妙，后来终于明白过来是被她耍了，气的真想掉头就走，司藤笑完了问他：“几点了？”

秦放没好气：“十点多。”

“趁着月黑风高，先把我埋了吧。”

秦放一句“为什么”都快到嘴边了，司藤又斜了他一眼：“如果问我为什么，那你比颜福瑞还笨。”

家里没有趁手的工具，秦放临时开车去五金店买了把铁锹，店主只是随口问了句“干嘛用啊”，秦放居然像是被做贼拿赃一样心跳不停，结结巴巴回了句：“种……种花。”

回去的路上，暗自庆幸司藤没跟着一起出来，若是让她看到自己的窘状，又会笑他小家子气。

回到家里，已经晚上十一点多了，左邻右舍大多已经休息，他才在一楼的后院开挖，挖的时候总有些心惊胆战，忍不住要四下看看，司藤坐在边上看着，几次三番之后就有些不耐烦：“秦放，你就当是种花好了，慌什么慌！”

种花！你家种花选夜半十一二点，还得挖一个棺材大小的坑？

抱着司藤放进去的时候，总觉得是要把她活埋，司藤催促他填土，他都不好意思真拿铁锹去铲，自己双手推着把挖出的土覆到她身上，眼见最后一捧推过去，就要盖上她脸了，秦放问她：“真不要浇水？”

浇水浇水，这人是多爱浇水？

司藤没好气：“不要，化肥也不要。还有，你没事也不要在这里乱走，挡着我晒太阳。”

两人互相瞪着，再然后，没有任何提醒的，秦放忽然就把那一捧土推盖下去了，司藤似乎有被呛到，好像还咳了一下。

当然，秦放那点恶作剧式的幸灾乐祸很快就被随之而来的忧虑给打破了：以司藤的斤斤计较，她回来之后，一定会加倍“回报”的。

他用手把挖松的泥土拍实，拍着拍着，目光所及，心头忽然激灵灵打了个突。

屋子里的灯光从背后打过来，他蹲着的身影旁侧，还有一条被无限拉长的，正悄悄靠近的人影。

意识到情况不对的刹那，秦放觉得浑身的血都僵了，身后，传来一个男人似曾相识的冷笑声。

“还在苗寨？我操，老子多年打雁，险些叫个雁儿崽子给骗了。”

周万东极其恼火。

以自己的江湖手段，老道经历，居然被个毛头小子给骗了，奇耻大辱，贻笑大方。

秦放回说“还在苗寨”，他是真的半点都没怀疑，还对贾桂芝吹嘘说，不着急，这里还很落后，旅馆没有身份证扫描登记验证，他只需要假装入住，一家家住客登记簿翻过来，总能找到秦放那小子的。

说的没错，路数也对，关键是，翻到“秦放”这个名字的时候，后头大刺刺标了两个字：结清。

问起来，店主翻着白眼说：“走了啊，昨儿一早走的，客人还不就是这样，来来去去的，难道还扎根啊。”

风驰电掣往回赶，手臂的伤似乎更疼了，贾桂芝看过来的目光也似乎别有讥诮深意，周万东恼火极了：秦放啊秦放，你别落在老子手上！

秦放慢慢站起来，回头看周万东。

这是个浑身充满戾气的高大男人，满下巴的络腮胡子更显表情狰狞，胳膊上块垒的腱子肉，即便有条手臂缠了纱布，肌肉还是高高鼓起，完全不影响战斗力。

周万东丝毫不掩饰要狠揍他一顿的意图，一条手臂威慑式地甩了甩，另一只手骨节咔咔响地攥成了拳头。

秦放居然一点也不觉得害怕，问他：“我们是不是在哪见过？”

周万东哈哈大笑：“现在来跟我攀亲戚了，是不是晚了点？”

语音未落，他狠狠挥出一拳。

打架打惯的人，变招特别快，居然事先就猜出秦放要躲的方向，拳头打出的角度极其刁钻，一出手就把秦放打了个猝不及防，硬生生被掀翻在地。

下巴火辣辣地像是在烧，嘴巴里血腥味泛起，秦放手背擦了擦嘴，咽了口混了血的唾沫，抬起头冷冷看周万东，重复了一遍：“我们一定见过。”

这个人，一定在哪里见过，最不济，他也一定听过他的声音。

周万东狞笑着过来，一脚踏在他胸前：“可能吧，老子造的孽多，没准杀过你全家……”

说到这，忽然住了口，目光在秦放身边刚填上土的地方打了个转停，坏事做多，对这个简直太熟悉了，有那么一瞬间，他对秦放简直刮目相看：“看不出来啊兄弟，斯斯文文地跟个上等人似的，也做这事啊，埋的谁啊？”

一边说，一边腾出脚，一脚把铁锹踢起来握住，一铲子就铲挖了下去。

秦放浑身的血一下子冲到了头上，怒吼一声冲过来，两只手死死掰

住铁锹的边缘，之前不觉得，原来边缘处的铁片这么锋利，瞬间就深切进肉。

周万东也火了，抬脚想把人踹翻，谁知道秦放不要命一样，红了眼跟他死磕，周万东起了杀心，硬抬起膝盖狠抵他胸口，几乎磕的他吐血才把人甩开，甩开之后狠狠往地上吐了口痰，一铁铲就把土给铲开了。

他朝坑里看了半晌，转过头看秦放，说：“我真就不懂了，你们城里人还挺文艺的，半夜在这挖花种草，还拼了命不让人看。”

说完了手里铁锹咣当一扔，自顾自点了枝烟，表情特别闲暇地吸了一口之后，脸色忽然又转成讽刺和狠戾：“老子不就挖了你棵树吗，你搞出一副老子挖了你全家祖坟的架势，至于吗你？”

秦放愣了一下，下意识看向周万东身后挖开的那个坑。

打眼看过去，里头只是普通的藤根藤条。

秦放暗地里长长吁了口气，这个时候，他才来得及理清事情的前后关系：“你刚提到苗寨，那短信其实都是你发的？闯进单志刚家的人就是你对吗？你一直在找我，为的什么？”

周万东笑得诡异而又阴蛰，伸手从后腰解下挂着的铁丝圈，裤兜里又掏出把钳子来。

这也是他的惯用手法，捆绑从来不用绳子那么麻烦，铁圈一勒，钳子一拧，简单粗暴，但干脆利落。

秦放没有说话，他看到周万东的背后，晕黄的灯光映射下，已经伸起了张开的细密藤条。

这情形，其实是有几分可怕的，灯光昏暗，幽寂无声，藤条在他身后呈包抄之势，似乎蓄势待发，藤梢锋利，如同磨尖的枪头，让人想起异形进攻时的软体触须，一声令下，万箭穿心。

秦放的眼睛有点发热，他觉得，司藤在保护他。

就在这个时候，周万东的手机响了，他不耐烦的接起来，先说了几句，大意是知道了，很快带人回来，没被人发现，发现了也不怕云云，

说到后来，声音忽然提高了八度，明显的愠怒：“什么囊谦？最初你特么从来没提过还要去囊谦！”

囊谦！

电光火石间，秦放忽然想起来他为什么觉得眼前这个人似曾相识了。

在囊谦，坠崖的那个晚上，隔着车玻璃，自己模模糊糊看到过他的轮廓，也听过他的声音，每一句，至今记得清清楚楚。

——“呦，你看看这舍生忘死的，当演戏了都。”

——“那屋子，二十四小时我们都盯着，除了你就没别人……再给你个机会，货呢？”

在那个晚上殴打安蔓，又示意将他连人带车踹下悬崖的，原来是他！

秦放牙关紧咬，有一瞬间，居然起了同归于尽的报复念头，但下一刻，他的冲动和愤怒就压伏下去，他看到，周万东背后的那些藤条，几乎是在周万东说完那番话的同时，全部无声无息撤回。

是的，自己怎么会忘了呢，囊谦这个地方，跟司藤，也有着莫大的关系，她曾经问过一个问题。

——“当初，到底是谁，不远千里，把我埋到了囊谦？”

秦放的心底忽然生出巨大的恐怖来。

囊谦，那个自己当初一时兴起，要去给先人磕头的地方，那个离开之后，暗自庆幸永远不用再回去的倒霉地方，那个已经被抛在脑后，逐渐模糊的地方，忽然被重新提起、无限放大，一帧一格都无比清晰地逼到眼前。

难道说，自己、司藤，还有这看似天南地北毫无关联的所有人、所有事，全部都源出囊谦？

冥冥中，秦放有一种预感。

他原本以为，囊谦是现下所有故事的起点。

也许他想错了，也许囊谦，会是一切的终点。

第62章

秦放家住的,即便不是富人区,也应该是高档地段了——一大早,修剪花草的工人就持着刀剪修具过来“保持小区公共地段花木的文艺和造型”,咔嚓咔嚓,修修剪剪,到秦放家花圃后头时,忽然觉得有一小块地颜色有些松散,好像还……动了一下。

修剪工赶紧揉了揉眼睛,又凑到铁栅栏边上细看,心理准备没做足,被地下忽然坐起来的一个长发女人吓的“妈呀”一声,一屁股就坐倒了。

世态炎凉皆因脸,如果长发拂开下的脸狰狞恐怖,初升的太阳下上演的,应该就是一出恐怖片,但不是,人家长的特美,眼眸带笑,妩媚之极的,神色不慌不忙,伸手就把头发上的土块给拂了,还跟他打招呼:“早啊。”

早……早啊……

修剪工开始觉得,这事儿跟什么犯罪大抵是没关系的,但还是关切的磕磕绊绊地问了句:“小……小姐,你没事儿吧?”

司藤嫣然一笑:“没事,闹着玩儿呢。”

起身的时候皱了皱眉头,伸手扶了下腰,踮着脚进屋,赤着一双脚,雪白雪白的。

当日的工作完成之后,修剪工感慨万千的跟小区保安唠嗑,把早上发生的事当八卦讲,小区保安对司藤有印象,连连点头:“对的对的,很漂亮的,穿旗袍,那户的男人带回来的,有钱的单身男人,你懂的。”

修剪工一脸的艳羡和愤愤不平:“有钱人,就喜欢玩花样。我以前听说……”

说到这，忽然压低声音，似乎也知道这话题不登大雅之堂：“我以前听说，他们都玩绑起来啊，水里啊，还要穿制服啊.....原来现在开始流行埋起来.....泥巴毕竟脏啊.....”

说完了，沉默良久，盯着手里的刀剪修具感叹：“有钱真好啊，一定要有钱！”

小区保安也觉得非常励志：“是的，一定要有钱！”

颜福瑞被司藤一个电话紧急召回了杭州，秦放家里。

他给司藤汇报这两天的“走访”进展，司藤静静听着，不露声色的，即便听到“白英”这个名字也没有大的神色改变，偶尔几次蹙眉，都是拿手去揉腰侧。

颜福瑞纳闷的很，到底老实巴交藏不住话，忍不住问：“司藤小姐是不是腰疼啊？”

司藤嗯了一声：“让人拿铁锹铲的。”

这还得了，颜福瑞大吃一惊：“谁啊？”

“死人。”

死人？颜福瑞的第一反应居然是生化危机里的活死人，脑补了一下僵尸慢慢吞吞拿着铁锹追司藤的场景，觉得太过荒诞——接着就反应过来：敢对司藤小姐动手，应该是已经被她给杀了，或者快被杀了。

心中顿时一紧，这些日子，大概是跟司藤相处多了，很多时候都不觉得她是个妖怪，现在陡然反应过来：妖怪毕竟还是妖怪，害起人来，家常便饭的。

于是不自在起来，总觉得周身冷飕飕的，四下张望一回，想寻回点同类的安全感：“秦放呢？出去了？”

“被绑架了。”

“哈？”

颜福瑞的嘴巴登时张的瓢大，司藤面无表情地看着这张瓢，吩咐

他：“准备一下，我们马上去囊谦。”

人比人得死，货比货得扔，不是所有颜福瑞都是秦放。

首先，颜福瑞不知道“囊谦”是什么，司藤耐着性子告诉他“是青海的一个地方”，颜福瑞地理不好，此前从未出过四川地界，挠着脑袋去搜地图：“青海……在四川上面还是下面还是旁边啊？”

其次，他买的是火车票。

站在扛着大包小包扁担箩筐的火车站长队之中，腰侧隐隐作痛，满耳聒噪，司藤的脸色已经很不好看了，偏偏颜福瑞还要絮絮叨叨解释：“秦放有钱啊，他当然能买飞机票，上次从贵州来杭州，我的机票钱还是他出的。但是我没什么钱啊司藤小姐，他是开公司的我是卖串串香的，大家境界不一样，又这么久没出摊了，要省着点花……”

再次，这票，还是坐票。

车厢里沉闷拥挤，过道里站满了人，有人嘎嘣嘎嘣吃东西，有人吆五喝六打牌，有人往死里抽熊孩子，有人不知道为了什么起了摩擦嘴里头骂骂咧咧脏字不断，司藤觉得连腿都伸不直，因为坐在对面的人行李带的太多，只能把箱子往行李座底下塞：“小姐，你腿让一让，请再让一让……”

还有些眼皮浅的长舌女人，在不远处指指点点她，声音压的小，她却能听的清楚：

——长的好看，都化妆画的，卸了妆吓死人的……

——衣服一看就假的，貂皮？狗皮吧，真穿貂皮的人会坐火车，还硬座？太虚荣了。

……

妖力损亏，不能隔空抽她们一个嘴巴子，虎落平阳时绝不叫唤，还是眼不见为净的好，司藤闭上眼睛小憩，脑子里忽然浮现出上次和秦放从黔东南回来时的场景。

那时候的机舱，悄悄静静，偶尔能听见空姐低声的问询，不知道是

不是暖气开的不足，她手足冰冷，秦放脱下外套，轻轻给她盖上……

秦放的确是个会照顾人的人，相比之下，颜福瑞……

司藤恨恨睁开眼睛看颜福瑞，他正盯着靠窗桌上刚泡上的泡面：这是他刚刚好不容易穿越过道的人山人海，在自动开水器那儿接了水泡上的，压上泡三分钟之后就能吃了……

目光炯炯，盯的那么死紧死紧，就跟下一秒就会有人来抢似的……

唉，以前也没觉得秦放多么好，有颜福瑞一衬托，简直是像个宝。

两天一夜的车程，司藤大多数时候都在休息，只跟颜福瑞有过两次简短的交谈，还都是颜福瑞怕她闷，挖空心思要跟她说话的。

第一次颜福瑞问她：“司藤小姐，你以后有什么打算啊。”

打算？她打算以后永远都不跟颜福瑞一起出来旅行了，算吗？

她没回答，反问他：“你呢，什么打算？”

颜福瑞说：“我想去做慈善。”

他说的分外动情：“这世上，有好多像我们瓦房一样的孩子，无父无母的，可怜啊。我想收养他们，供他们吃穿，送他们上学，当初，我是想送瓦房上学念书来着……”

听明白了，这是要化小爱为大爱，把对瓦房的遗憾弥补到相同命运的孩子身上。

司藤问他：“你有钱吗？”

他顺口答，没有，就跟做慈善这事只用走心，不用走人民币似的。

司藤哦了一声，沉默良久之后，点评了一句：“那你还真是心比天高，命比纸薄。”

第二次，他问：“司藤小姐，我师父丘山……当年真的很厉害吗？你不要介意，我记事的时候，他已经很老很老了，又病的很厉害，有时候，饭都没得吃，要靠我出去讨……唉，我那时一直觉得我师父……挺

可怜的。”

可怜？丘山居然也有过堪称“可怜”的光景吗？

司藤想像不出那种场景，她只知道，十年河东十年河西，现在的道门，跟当年的道门，简直像是来自不同的两个世界。

于她，当年的道门像是噩梦，逼得自己战战兢兢躲躲藏藏，不止一次想过，如果一觉醒来，这世上再也没有道士该有多好啊，真是让她付出什么代价都愿意的。

现在的道门呢？

时间改变了一切，七十七年，对人来说，红颜白发，斗转星移，对妖而言，不过弹指一挥间。

谁能想到现在是这种情形呢？如果当年就能预知，她绝不会跟丘山闹翻，她会蓄意蛰伏，熬到这群死敌都化成了白骨，熬过这七十七年再出山。

当然，“如果”的事情多想无益，老天待她毕竟不薄，死而复生这种事，不是每个妖怪都有机会的。

希望囊谦，可以解开她心里的谜团。

想到囊谦，司藤忍不住眉头皱起。

也不知道，秦放……现在怎么样了。

周万东对贾桂芝极其恼火，却又无计可施。

无怪乎老话说，人人都有自己的一本账，贾桂芝这个女人，看上去木头讷脑的，居然还摆了他一道：去囊谦？她从前可从来没提过要去囊谦啊。

她甚至背着他安排好了一切，一辆打着慈善捐赠旗号的小货车，车身上油漆刷了什么爱心基金会的标识，反正中国的基金会慈善组织多如牛毛，似是而非的冒仿也不会真的有人去计较，除了秦放，装着赵江龙尸体的冰柜也被搬进小货车的最里，外头塞满了“捐赠物资”，她对周万东说：“好在现在天气还冷，冰柜里不少冰块，还能撑个一两天，我们抓

紧赶路，没什么关系。”

赶路？这将是一趟多么诡异的旅程？身边坐着一个杀不死的沉默寡言的女人，车厢里是一具冻在冰柜里的尸体，还有一个绑架来的活人……

事情在向不可预测的方向发展，有好几次，直觉都在提醒他就此收手，但是，功败垂成，实在舍不得那颗九眼天珠……

是的，九眼天珠，贾桂芝似乎也看出了他的迟疑，又拿那颗九眼天珠说事了：“走吧，这事做完之后，珠子也就归你了，不走的话，你永远拿不到珠子的。”

是的，不走的话，永远拿不到珠子，毕竟，他杀不死她。

周万东好不甘心，又不想言听计从，恨恨说了句：“谁都知道，九眼天珠很值钱，赵江龙当时费尽心思想吞这颗珠子。你是他老婆，我怎么知道你对这颗珠子有没有想法？如果你心怀鬼胎……老子可不想忙到最后，落得个竹篮打水一场空。”

钱，钱，钱，就知道钱，贾桂芝轻蔑地看了一眼周万东：“上车吧，路上，我给你讲讲，我为什么不稀罕这颗珠子。”

出发之前，周万东谨慎地剃掉了那一脸很有辨识度的络腮胡子，又再次检查了后车厢的情况，开动车子的时候，跟贾桂芝说了句：“这秦放还挺认命，不吵不闹的。”

贾桂芝没理他，或许是因为街头正好停着一辆警车，或许是因为没通过收费站之前，心里一直紧张，直到出城之后，她才接了周万东的话茬：“你不是用胶带封了他的嘴吗，他还怎么吵闹？”

女人就是蠢笨，他说的不是普通意义上的吵闹，他的意思是，秦放一直很沉默，根本就没有挣扎的尝试……

算了，跟她也解释不清，周万东哼着小曲上了高速，忽然又想到什么好笑的：“那个秦放，你不是说是安蔓的未婚夫吗，可怜啊，也是个被戴绿帽子的，安蔓这个女人不简单啊。”

贾桂芝有些意外：“不是说安蔓拼死都要为她男人报仇吗？怎么，也

给秦放戴过绿帽子？”

她话中的辛辣讽刺之意展露无疑：“果然，贱人就是贱人。”

横竖已经上路，周万东也就不跟她计较囊谦这回事了，一个人开长途车容易犯困，他也乐得边上有个人时时说话：“不怕告诉你，在囊谦的时候，我以为是安蔓截了货，给过她苦头吃，那时候，跟她待在一块的，是另一个男人，就是命苦，连人带车，被我们踹下悬崖，摔死了。”

说到最后，他双肩一耸，做了个很无所谓似的摊手动作，好像正在谈论的事情，是有多么好笑一样。

“你不知道，安蔓那时候哭的有多惨，哎呦，我都不忍心听。说实话，老子一直以为，摔死的那个就是秦放，后来你跟我说找秦放，还找着了，我才反应过来，我靠，闹着车里那男人不是秦放，是个小三啊。这娘么，一边跟赵江龙搅和不清，一边要跟秦放结婚，一边还跟别的男人生离死别的，简直人才啊。哎我说，贾大姐，你当年，也受了她不少气吧？”

说完了，斜眼看贾桂芝，寻思着这话应该戳中她伤口了，女人嘛，哪个听到小三不动气的？

奇怪了，贾桂芝脸色挺平静的，语气也平静。

“早些年，结婚的时候，我和老赵感情不错。后来，生意做大了，手里有钱了，他就开始花了，最初听到他在外头有女人，我也气，也寻思着上门去闹，后来发现，他的女人不止一个，最多的时候，有三个。”

“这我哪闹的过来啊，不是给自己找别扭吗，我就再也不管了，那些女人，有哪个对他真情实意的，还不就是贪他的钱，早晚他会明白的。”

“这一天果然就来了，三年前吧，他生意出了纰漏，被公安查，一夜之间就倒了，外头债主叫嚣要砍死他，他那帮小三小四的，连口饭都没给他送，脚底抹油的走的那叫一个干脆利落，我告诉你，不夸张，有几个，连锅碗瓢盆都给卷走了，缺不缺德啊。”

“那时候谁救的他？我，我老家是囊谦，我几乎是变卖家产，地、房子、牛、羊，几代人积攒起来的，全给他还债，我太爷死前留过话，贾家不能离了祖地，怎么着都要留幢房子留个姓，说是会有人来找，为这

话，当年玉树地震，房子塌了，好多人搬离，我都还坚持又在祖地上起了房子。结果，为了老赵，连根拔起，什么都没了。”

周万东听的直打呵欠，他起安蔓这个话头，无非想听点桃色绯闻故事打发时间，谁承想变成了贾桂芝这个老女人絮絮叨叨的忆当年：你跟赵江龙那点事，谁稀得听啊。

贾桂芝愣了半天，自言自语着：“也不对，也不是什么都没了，经过这件事，老赵把我当恩人一样看，我去牢里探监，他跪在地上，左右扇自己耳光子，哭的眼泪鼻涕流一脸，跟我说，桂枝啊，我对不住你啊，以后你要有什么事，你吩咐一句，水里火里，豁出命去，我都给你办啊。”

周万东又打了一个呵欠。

贾桂芝看见了，她盯着驾驶舱后视镜里周万东那张嫌恶不屑的脸一直看，嘴角浮起报复似的微笑。

她一字一顿：“后来，我真的吩咐他了，我跟他说，我要那颗九眼天珠。”

尖厉的车皮刹车声，车子以漂移式的弧度猛然就打在了路中央，好在后面的车距离还远，没有发生追尾。

贾桂芝无所谓似的对着周万东笑了笑，说：“是啊，老赵被你们提携着带货赚钱，他知道你们手段狠，不敢动什么心思，他要九眼天珠干什么呢？他也不知道珠子会那么值钱——那颗珠子，是我要的。”

车侧的后视镜里，远处的车渐渐近了，周万东定了定神，重新发动车子，他努力让自己的声音听起来不那么奇怪：“你要九眼天珠干什么？不是为了钱吧？”

贾桂芝不屑也似的牵扯了一下嘴角：“钱？你们这些人，就只知道钱了。”

“你没有生长在藏区，不知道对我们这种从小就信佛的来说，佛教圣物，有多么重要的意义。那颗九眼天珠，我原本准备拿来，供奉给我们前藏的大活佛的。”

西藏地区分前藏后藏，这个周万东是知道的，地域上来说，青海玉树藏族自治州应该属于前藏，只是，信徒立意供奉给大活佛的东西，还拿的回来吗？

贾桂芝看出了他的疑惑，冷笑着说了句：“只是现在，已经用不着了。我太爷说的没错，如果不按白英小姐说的做，活佛也救不了我们家的。”

第63章

白英小姐？白英小姐是谁，这些日子，第二次听到这个名字了。周万东满心狐疑，连问了贾桂芝好几次，但她恍恍惚惚的，好像完全没听见一样。

周万东听说过大活佛，但是没听说过白英，白英，听起来像是个普通的女人名字，何德何能，居然能跟大活佛相提并论？

贾桂芝也在想这个问题。

她在想，白英小姐，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呢？

说起白英，绕不过自己的太爷爷贾贵宏。

太爷爷贾贵宏，家里行三，人送诨号贾三，贾桂芝记事的时候，他已经老的不成样子了，关于这位太爷爷的事情，她都是听爷爷说的。

爷爷说的时候，愤恨地很，他说早先他们根本也不是青海人，在上海滩住的好端端儿的，上海滩你知道吗，那是个好地方啊，你不晓得南京路上是有多繁华，那么多太太小姐，穿旗袍儿，高跟鞋，身段儿扭啊扭的，美死人了，那么多商铺，卖蚊帐儿、花露水、雪花膏、被面儿、剪刀、礼帽，什么都有，还可以看电影，还有唱戏台，告诉你，北京的名角儿，在京城火了不能叫火，拜过了上海滩的码头，才真正是红遍全国呢。

就是这样一个好地方，外国人都争相建租界的地方，他阿大贾三一天晚上拉黄包车回来，也不知道中了什么邪，要全家马上收拾行李，搬家，搬去大西北。

大西北是什么地方，荒无人烟，自古以来流放地啊，以前那些犯了事的高官，一听说要被流放大西北，举家发疯的发疯上吊的上吊，谁会

巴巴主动搬到那种地方去？

而且那个时候的中国兵荒马乱，东西南北无一不乱，不是打仗就是流寇，要么干旱要么水灾，一大家子，老的老，小的小，就这么上路不是找死吗？

贾三的老婆使出浑身解数，一哭二闹三上吊的，最终无济于事，出发时，除了贾三，每个人都哭丧一样。

开始其实没有确切目的地，只是往西北走。

贾三话里话外透露过，北方正在打仗，不好去，南方也不稳当，听说红军的游击队神出鬼没的，得往人少的地方去，但是大西南不能去，那是“白英”小姐吩咐避开的地方，所以，只剩下大西北了。

原本也没准备定在囊谦，只是到这附近的时候，天降横祸，正撞上辖青海的马氏军阀纵军掠夺藏人，杀人抢粮掠银掠马，一路上辛苦保全的财物也几乎被抢掠一空，最让贾桂芝的爷爷不能原谅的是：在这场突如其来的灾祸之中，阿大贾三只是大喊大叫着让他们躲起来，他第一时间去抢夺保护的，居然是一口长条箱子，以至于阿娘在逃难的时候中了流弹，连惊带吓，一命呜呼。

丧人失财，无以为继，不得已，最终落户囊谦。

家里没人喜欢太爷，都嫌他神神叨叨诡秘怪异，如果不是碍于养育之恩，老早连人带铺盖赶出去了事，尤其是贾桂芝的母亲，极其讨厌这糟老头，因为她在家里生下贾桂芝的时候，贾三颤巍巍拄着拐杖，从偏房一步步蹭到她的屋子门口，近乎惊恐地重复着一句话：“就是这孩子，八十年大限，早晚应在她身上的……”

后来贾桂芝问过爷爷，这八十年大限是什么意思，爷爷瞪着眼睛唾说：你听这老不死的胡说，他说他早年遇到过什么妖怪，还说妖怪让他做一件事儿，七十年后要做的，八十年是大限，如果到那个时候还没完成，贾家从上到下，就会断子绝孙死无全尸，我吓吓吓，脑子坏掉了，从上海跑到这个地方来。

对于这辈子没能做成上海人，爷爷是那么的耿耿于怀，每次骂太爷爷总要提上这么一句。

对于妖怪这回事，贾桂芝觉得，家里人嘴上口口声声的吓吓吓，心里头，还是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的，不然的话，为什么从小就让她信了佛呢，母亲甚至不止一次嘱咐她：“要潜心向佛啊桂枝，活佛会保佑你的……”

后来有一天，太爷爷病的都快死了，她蹲在门口铲沙子玩，一抬头，看到那个瘦骨嶙峋的老头眼睛贼亮贼亮的，一下下地向她招手，她忘记了母亲吩咐她的“远离太爷爷这个老妖怪”的嘱咐，鬼使神差地迈进了太爷的房间。

走走停停，停停走走，忽而一马平川，忽而颠簸难行，除了偶尔在荒无人烟无法辨识方向的地方下车方便，大部分时间都在赶路，迷迷糊糊靠着车里的冰柜睡了几次觉之后，终于是将到了。

时间正是半夜，车子停在靠悬崖边的山道上，后厢门一开，周万东探头进来，粗声粗气问秦放：“要方便不要？”

秦放嗯了一声，蹭倚着车厢壁起身，这一路上，由于他的分外配合，周万东没怎么难为他，到最后，连嘴上缠着的胶带都懒得给他贴了：毕竟总要动嘴吃饭，撕撕贴贴的，秦放不嫌疼他还嫌麻烦呢。

方便完了上车，周万东他们却似乎并不急着走，在车后絮絮地说话，秦放一颗心跳的厉害，他动作幅度很轻地蹭到车门处去听，听到贾桂芝说：“应该就在这一片山崖山谷里，但是从高处完全认不出来，这些山都太像了，我太爷说过，他有地图的，我们还是按照图，从地面老老实实进去。”

地图？怎么听着跟盗墓藏宝似的？

周万东的声音听起来有些不耐烦：“你太爷那地图，你看过没？那地方，你去过吗？”

“没看过，也没去过。”

“看都没看过，你怎么知道有？”

“太爷说过的，他说过的东西，都放在一口长条箱子里，没人动过。”

周万东纳闷了：“为什么不动？好歹打开看看啊，说不定老头子留下了宝贝，说不定里头……有金元宝呢。”

金元宝？贾桂芝冷笑。

那口黑漆的长条箱子，跟太爷这个人一样，遭人嫌恶，甚至是避之唯恐不及，爷爷说，当年在囊谦安家，他亲眼看见，阿大贾三从那口长条箱子里，扛出一具女人的尸体。

那口箱子长，但细窄，一路上，他们也好奇猜测过这箱子里放了哪些家什，但从未把这箱子往棺材上想。

千里迢迢，上海到囊谦，近两个月的跋涉，有时候还躺在箱面上睡觉，谁承想里头放着的，居然是尸体！

阿大贾三一定是中了邪了，早在那天晚上，他出车回来一反常态说要搬家的那个晚上，他就已经中了邪了。

太爷死后，家里人本来想把他的东西一烧了之的，但是谁都不想进那间酸臭气扑鼻的屋子收拾，谁也不想碰那口装过死人的箱子，再加上太爷临死前絮絮叨叨的叮嘱多少让人心头发毛——索性挂了门锁了事，反正太爷住的是最偏的房间，多一间不多，少一间不少的。

后来起了新的大房子，老宅子就这么空下来了，再然后贾桂芝出外求学、嫁人、安家，很少再回囊谦，老一辈病的病死的死，家里不剩下几个人了，那时赵江龙还建议她把家里的祖业处理了换钱，她没同意，答说，反正也不缺这个钱。

也许内心深处，那天太爷把她叫进去说的所有话，她都记住了。

又或许，表面上说着绝不相信，私底下，还是存了惴惴的一丝恐惧。

2010年玉树地震，听说囊谦也遭到波及，贾桂芝在震后第一时间回了老家，那间锁了几十年的老屋终于坍塌了，在颓砖碎瓦间露出被砸出了木渣的黑漆箱角。

不离祖地，在原址盖了新的房子，特意留出一间，专门锁那口长条箱子，如果不是赵江龙突如其来事业变故……

变卖家产，亲近的家人也安排迁往省会西宁，囊谦之于贾家，忽然全无关联，家什扔的扔卖的卖，唯独那口长条箱子，犹豫再三，选了个夜深人静的晚上，偷偷埋在了太爷贾三的坟边。

她对周万东说，那口箱子没人动过，这话，不是真的。

几个月之前，赵江龙说要帮人带私货，这也是道上的惯用做法，下手的不带货，因为下手的人嫌疑大，最容易被查到，为防被查的时候搜出货来，货要另外找没嫌疑的人带——但是又怕夹带私逃，所以一路都会紧密盯着。

赵江龙的厂子倒闭之后，虽然贾桂芝卖地还债，但七七八八还是欠了不少，有案底的人，短时间内不好东山再起，日子不如以前惬意，也只好通过偏门的路子弄点钱，既然赵江龙要外出，前一天晚上，两人好好亲热了一番——两人的夫妻感情在小三小四们的相继背叛之后出奇转好，也算是无心插柳。

事毕，赵江龙感慨似地说了句，两人年纪都不小了，是该有个孩子了，之前都去检查过身体，双方都没问题，怎么就一直没孩子呢。

贾桂芝心里头狠狠刺了一下，但也知道赵江龙是有口无心，沉默着没有说话，过了会，赵江龙又随口提了一下：“你后背上那道疤，什么时候蹭的啊？”

疤？什么时候有疤？没印象啊，伸手去他说的位置摸，平滑的很，并没有疤痕惯常的粗糙突起，她让赵江龙拿手机专门拍了张照片来看，哦，是有，挺浅的，反正也不疼，大概是什么时候蹭的吧。

但是上了年纪之后，总有些心头惴惴，生怕身体偶尔出现的异常就是绝症的征兆，赵江龙睡了之后，她还躺在床上对着照片左看右看，然后放大。

心突然跳漏了一拍，她口干似的咽了口唾沫，慢慢地倚着床靠背坐起来，颤抖着伸出手指点着那道疤去数。

放大了才看清，那不是一道，是七道聚拧着的，每一道都纤细狰狞，像是……藤丝。

电光火石之间，她忽然想明白了很多事情。

——这不是疤痕，这是威胁似的警醒提醒。

——为什么是七道，因为太爷提过，七十年之后要开始做一件事情，八十年是最后期限，从1937年来算，已经快七十七年，七十七减七十，七道，每过一年，就是一道。

——为什么这么多年和老赵都没孩子，因为事情完不成，断子绝孙，死无全尸。

——为什么太爷那时恐怖似的说：就是这孩子，八十年大限，迟早应在她身上的……

难道太爷说的，居然都是真的？

赵江龙前脚走，她后脚就去了囊谦，太爷的坟，长条箱子，战战兢兢打开，有一封信，字迹清秀，似乎出自女子手笔，落款是“白英”。

还有太爷的信，太爷是不识字的，之前写信都要找人代写，解放后参加扫盲，拼命认字，一本新华字典翻的都烂了页了，终于能磕磕巴巴写信，大小不一，歪瓜瘪枣，不会写的画个圆圈圈，但不影响理解。

通篇看完，后背凉气顿起，脑子里只萦绕四个字：妖魔鬼怪。

惊慌失措之下乱投医，她求助于领自己入门的上师，语焉不详说自己遇到了“大麻烦”，上师问她，严重吗？如果太严重的话，只有去找大活佛呢。

哦，大活佛，她知道的，普通人很难见到，据说有个内地的居士诚心求见，捐了100万的善款，才换来跟大活佛说几句话呢。

她拿什么去见大活佛？凭什么让大活佛帮她解决这个大麻烦？

就在这个时候，她收到赵江龙打来的电话，语调轻松地告诉她，这趟挺简单的，货也看见了，就是一颗土不啦叽的珠子，不过听说，在藏族人眼里挺不一般的，还有名字呢，叫什么九眼……天珠。

第64章

小货车上路紧张张躲躲藏藏,火车反而一路畅通无阻——司藤和颜福瑞并不比秦放他们迟到囊谦,只是囊谦虽小,人海也算茫茫,想转角就碰到,无异痴人说梦,更何况还是被“绑架”呢?

为什么是囊谦呢,囊谦这个地方有什么特别?入住之后,司藤一直在想这个问题。

颜福瑞办好了入住手续,呼哧着气拎包进来,抱怨说:“藏族人事真多,不准吸烟不准烧火不准用大功率电器,说一遍还不够,叨叨了八遍!”

司藤说:“他这被烧过,当然要多加小心了。”

颜福瑞奇怪:“你怎么知道?”

“我烧的。”

纵火?颜福瑞吓了一跳,想再问,见司藤脸色不大好看,也就讪讪地住嘴了——这一路上,就算再迟钝,他也知道司藤对他挺嫌弃。

那有什么办法呢,干嘛拿他跟秦放比呢,秦放年轻,人长的帅,又有钱,听说还有过女朋友未婚妻的,当然会照顾人了,他颜福瑞也有自己的优点啊,他的串串香每次出摊,都被一抢而空,谁让司藤小姐你不爱吃串串香呢?

司藤吩咐颜福瑞出去找秦放,颜福瑞体会不到这只是个嫌弃他在房间里待着碍眼的借口,还较了真了,鼓起勇气提出反对意见:“司藤小姐,我想了一下,觉得这样不合适。”

他生怕司藤下一刻勒令他“闭嘴滚出去”,自己就再没说话的份儿了,赶紧抢在司藤之前开口:“司藤小姐,你想啊,秦放是被绑架的,绑

架他的人肯定很小心，我看电视上，都要关在地下室啊山洞啊什么的，怎么可能放他在大街上走呢？所以我出去找，也只是白费力气。”

司藤面无表情地嗯了一声，也懒得再跟他说。

于是同处一室。

颜福瑞很快就不自在了，他端端正正坐在沙发上，双腿并的拢拢——跟司藤独处简直是考验人的耐性，她冷着脸，不跟你说话，你哪怕有再微小的动作她也会皱眉或者不悦，那意思是：你给我闭嘴！你给我别动！

真不知道秦放是怎么熬过来的。

不过，颜福瑞如果熬得住，也就不叫颜福瑞了。

他又吞吞吐吐地开口了：“司藤小姐，秦放被绑架了，危不危险啊，你说，咱们要报警吗？”

司藤冷冷地瞥了他一眼，颜福瑞赶紧解释：“我也不是怀疑司藤小姐的能力，不过俗话说的好，人多力量大，众人拾柴火焰高，多个人总是多一份力量……当然了，司藤小姐是妖怪，肯定有办法的。”

真是哪壶不开提哪壶。

司藤现在的情形其实挺尴尬，她全盘接收了沈银灯的妖力，却在使用时处处掣肘，像什么呢，像老旧的电线负荷不了强劲的电，每次使用，奏效是还能勉强奏效，但总会把自己烧的火花四溅。

杀人一万，自损八千，所以现在，她极力避免再去大幅度使用妖力，一次两次，她都出现了异常反应，谁知道下一次，会不会把电线给烧断？果真如此，岂非得不偿失？

至于根结在哪里，如何解决，她自己也很清楚。

不过颜福瑞近乎溜须拍马的那句“肯定有办法的”，呵呵，一时之间，她还真没想出什么办法，只不过一贯的车到山前必有路，循迹而来，好过待在原地坐等。

早知道，应该给秦放下藤杀的，那钻入人体的根根藤丝，都是她的

藤条末梢，静心感应的話，大致能知道天南地北，距离远近。

只是，藤杀若想存活，必然吸入骨髓耗人元气，中了藤杀的人，各项身体机能都弱于常人，下给秦放，还是算了……那天晚上，她倒是很想下藤杀给绑架秦放的人，这样也便于追踪，只是那时身体虚弱到已经现了本形，到底是有心无力。

入夜之后，颜福瑞躺在外间的沙发上呼哈大睡，司藤原本倚在里间的床头看书，这一晚精神很好，耳聪目明，偶尔屏息静听，连隔得很远的房间絮语声都能听到，先还以为是经过这一两日休整，妖力终于得以恢复，顿了顿，蓦地心头一动，搁书下床，轻轻拉开了窗帘。

果然，藏蓝色夜空之上，斜挂一轮半月，清晰的似乎伸手可触。

若没有记错，她就是在下弦半月之时重生的。

世上万物，自知或不自知，都受月相影响。人体约80%是液体，月球引力也能像引起海洋潮汐一样对人的体液产生作用，造成人体的生物高潮和低潮。据说满月的时候，人容易激动，情绪最不稳定，所以满月时警察局的案件会增多，精神病院的发病率也会上升，很多传说中也有关于类似的文化暗示，比如月圆之夜的狼人，或者吸血鬼。

狼人抑或吸血鬼，司藤是从未见过，但妖怪有与生俱来的本能，很多事情，都会避开月圆之夜，当然，也不可以完全没有月亮，月光对植物有着非比寻常的意义，很多时候，藤木受损，日光照射会出现大疤痕，月光却能消除死亡组织。

所以1910年的精变，丘山特意选择了一个下弦半月的晚上，还有七十七年后的重生，巧合似的也是下弦半月。

传说中的妖怪修炼，也会选择在这样的晚上吐纳精气秉承月华，司藤是从来没有修炼过，不过，没吃过猪肉也见过猪跑，大致的吐纳法门她是懂的。

时候已经是夜半，周围安静至极，藏区的供电俭省，晚上也不大灯火通明，放眼出去漆黑一片，司藤关掉屋里的灯，缓缓推开了窗户。

略带寒意的夜气扑面而来，月色在夜气中宛转流泻，司藤深吸一口气，双目轻阖，双臂上托。

原身显形，甚至，能听到藤条抽长的声音。

巨大而绵延的无数藤条自旅馆的窗口冲天而起，极尽肆意伸展之能事，从远处看，像是骤然长出的影绰巨树，把二层楼高的旅馆映衬的无比矮小。

她当然可以化作人形，极尽娇妍之能事，也习惯了华裳美衣，对镜妆点描抹，但是任何时候，都没有抛却掩饰，做回本真的自己来的最舒服自在。

人可以接受大山大河，千奇物种，却接受不了一株活的藤，当年面对的一张张嫌恶、憎恨、惊恐的脸，即便隔了七十七年，依然清晰地毫帛可见。

明明就是妖，为什么要变成人？你为了得到邵琰宽的爱，不惜要脱去妖骨做人，连自己的本身都要厌恶和背叛，即便得到他的爱，又有什么意思？

如果真的爱我，先接受我是藤。

司藤的眉头忽然微微蹙起，不对，藤杀的感应似乎有点……不对。

几乎是与此同时，远处响起紧急刹车声，司藤眸光一冷，无数藤条瞬间回收，顿成人身。

屏息细听，是在几条街之外？夜行车子的引擎响动声，剧烈的喘息声，拧开瓶盖喝水的声音，有人纳闷地说话：“我真的看见了，那边，屋顶上，好大好高，一晃眼就不见了。”

同伴笑他：“开夜路看花眼了吧，要么休息一下吧。”

……

无关紧要的过路人罢了，司藤关上窗户，锁扣闭合的刹那，脸色沉了下来。

奇怪，就在这囊谦城里，居然有一道她可以感应到的藤杀，不是苍鸿观主，不是白金教授，不是那一干道门的人，甚至也根本不是她下的。

不是她下的藤杀，她怎么会感应到呢？

周万东这一路极其小心，多年经验使然，越到最后关头就越是要小心谨慎，功败垂成比起步溃败更要叫人扼腕。

除了偶尔的补充补给和例行检查，他尽量避免停车，入夜就把车停在荒郊野外，蜷缩瞌睡一晚了事，贾桂芝虽然没受过这种罪，也知道事情分轻重缓急，分外配合。

只有秦放分外焦虑。

他倒不担心自己，只要司藤没事，他还不至于性命攸关；而且那天晚上的情景还历历在目，司藤在要袭杀周万东的当口收回了藤条，证明她已经另外有了考虑。

进一步推想，司藤或许也该在来囊谦的路上了，只是，囊谦之大，司藤该怎么找到他呢？如果能给司藤留个线索就好了。

但是怎么留呢？只要出了后车厢，周万东就对他看的死紧，反正都是男人，方便时也不怎么回避，有时候还特意过去检查，生怕他在洗手间墙上留了什么暗示。

车子再一次停下，周万东不耐烦地打开了后车厢门：“要方便不要？接下来不停车了。”

秦放嗯了一声，磨磨蹭蹭着下车，有意无意地打量着四周。

是片在建的工地，晨曦未起，还不到上工时间，秦放心里一紧，囊谦县城已经被甩到后面了，这一片是去下辖乡的方向，当时，他为了测试司藤对他的控制，曾经买了镜子，一路向这个方向走，甚至对这个工地还有印象，那时只是打地基，现在都已经建了差不多一半了。

周万东一路都看着他，见他这么磨叽，抬腿就踹了他一脚：“他妈的拉开裤裆你就尿，荒郊野外的，你还讲究上了，是不是还得给你现搭个洗手间啊？”

秦放在一片扔满白色盒饭饭盒的墙角停下来，真是奇怪，一般而言，工地上都有伙头师傅做饭，很少从外头叫盒饭的。

见秦放停下来，周万东骂骂咧咧转了个身，低头点着了一支烟。

秦放很快地回头看了周万东一眼，迅速抓了一块碎砖在手里，往墙面上写时，紧张的手臂都在发抖。

周万东吸了一会之后，下意识回头，正看到秦放慌慌张张站起来，说：“好了。”

好了？周万东心生疑窦，他掏出屁股后兜里插着的手电，往墙上仔细扫了扫，只有两个送盒饭的外卖电话，又往靠近地面的地方扫了扫，白色的盒饭饭盒堆的老高，几乎遮住了小半面墙。

周万东阴沉着脸过来，看看饭盒堆，又看看秦放：“好了？这地上湿都没湿，你刚蹲在这，是划圈圈来的？”

话未说完，一脚把堆起的饭盒堆给踢开了。

秦放的脸色有些发白，周万东俯身去看，那里用小红碎砖写着：“白车，心连心，SOS。秦放。”

心连心是小货车上油漆的那个基金会的名字。

最后是座机号，杭州的号码，看着眼熟，周万东掏出手机拨了一遍，那头是公司的语音答录机，秦放的公司。

周万东的脸色狰狞起来：“你找死呢！”

.....

贾桂芝找过来的时候，秦放已经被打的几乎爬不起来了，周万东指着墙上的字骂：“妈的一路上装的老老实实的，险些被他骗过去了.....”

说完了过去，气咻咻拿起砖头磨掉秦放写下的字，贾桂芝挺烦这样的节外生枝：“赶紧走吧，还有正事干呢。”

中午时分，颜福瑞接到个莫名奇妙的电话，这边信号不是很稳定，他走到窗边对着那头喊：“什么？什么什么？我不卖盒饭，我卖串串香啊，什么五块钱一份？你打错了吧，找谁？姓司？我不姓司！”

挂掉之后，当笑话一样讲给司藤听：“要订盒饭，打错了，我又不姓

司。”

忽然又想到什么：“咦，司藤小姐，你不是姓司吗？这也真巧，打给我，找姓司的，哈哈……”

笑着笑着，他就不笑了，司藤一直看着他，直到把他看的惶恐了，才问了句：“号码是当地的？还是青城的？”

颜福瑞愣愣的：“这个……手机号码，我看不出来啊。”

“看不出来，不会打回去问吗？”

颜福瑞只好又回拨回去，对方挺不高兴的，絮絮叨叨抱怨了一通，大意是：你们自己过来揽生意的，不送外卖你在墙上留号码干什么，我们打过去了，生意上门，你还挺拽的，拽什么拽啊。

挂了电话，他老老实实过来汇报：“号码是囊谦的，说是在一个建筑工地上，让我送盒饭呢。”

两个小时后，司藤站到了建筑工地一堵废水泥墙前头，这里应该是建筑工日常聚头吃饭的地方，废弃的饭盒隔几天才会收拾，墙上醒目的大字写了两排盒饭外卖的电话。

一个建筑工歪戴着安全帽扯着嗓子跟颜福瑞说话：“伙夫上个月被水泥板给砸了，没人管饭了，我们联系就近的人家做饭，一个工地也几十号人呢，现在是一份八块钱，你们是五块，价钱是便宜，但是要保证有肉，还要有汤……”

墙上原本已经有一家外卖电话了，下头一行，仿着上一行的格式形制。

“合饭，5块，电：135xxxx3476，司。”

第65章

工地往外,两个方向,要么进要么出,这次,用不着司藤开口,颜福瑞也知道是往里进。

囊谦再往乡下,大巴的时间是定死的,想灵活机动只能包车,颜福瑞把价格砍了又砍,最终坐上去的时候,还是心疼到无以复加,又不好意思明说,于是耍了个小心机,故意在司藤面前掏出钱包,把里头一沓大大小小的票子数了又数,长吁短叹的。

司藤心知肚明,懒得理会他,可怜颜福瑞数了几遍,没达到预想中的效果,反而引来前排的司机频频回顾,登时心生警惕,赶紧又把钱放回去,安慰自己:一切都是为了师父,钱财乃身外之物,如果破财可以让司藤小姐对师父消除愤恨的话,那也是值了。

又想着,司藤小姐还帮瓦房报了仇呢,按照行情,酬金也得好多,这么一合计,自己花这么点钱算什么。

这么一想,深深为自己的行为感到愧疚,于是接下来分外卖力,按照司藤之前吩咐的,每到有住户的地方,都积极向人打听:这两天有没有什么外地的车子路过?有没有见过一个长着络腮胡子的样貌很凶的男人?或者就是样貌很凶的男人呢,反正胡子是可以剃掉的。

也多亏了这边地头偏,没什么岔路,外来的车又少,打听下来,这两天经过的,一个巴掌数的出来,一辆越野,一辆做慈善的小货车,一辆拉货的小皮卡,还有辆工地上常见的大卡。

颜福瑞觉得那辆所谓的“工地的大卡”很可疑,一路都在四处盯找,土路颠颠簸簸,再往前就是平路,连山都低矮不少,司藤叫停司机,下车细看。

山脉山谷都在来路,再往前找,显然就出了这一块范围,司藤想了

想，让司机掉头，但是吩咐他车速要放慢，附近如果有上山道，都需要绕一绕。

这一下耗时费力，可不是一时半会绕的完的，下傍晚时，颜福瑞已经垂着脑袋打瞌睡了，忽然听见司藤说了句：“停，就是这里。”

颜福瑞打了个激灵醒过来，这才发现天已经快黑了，这是半山腰一户藏式的房子，院子是敞着的，旁边还有牛粪墙砌的羊圈，羊圈边上停了辆白色的小货车，车身上红色油漆漆了几个字：心连心基金会。

山脚下有炊烟升起，星星点点的亮灯，统共不过六七户人家。

打发走了司机，司藤站在院子前细看，这户人家距离山下远，是个孤院子，也没有长期住人的迹象，往里走时，颜福瑞问了句：“司藤小姐，为什么你觉得就是这儿啊？”

司藤丢下句：“你猜啊。”

猜？

司藤小姐让他猜，必然不是随口说说，必然是对他的某种考验，颜福瑞登时紧张起来，也顾不得跟上她进屋，绕着车子研究起来。

到驾驶室时，伸手试探性地拉了拉车门，居然一拉就开了，再转到车后厢，锁虚虚挂着，一个使力，居然也吱呀一声开了，门边的书本课本堆得东倒西歪的，再往里看，那四四方方的，是个冰柜？

.....

颜福瑞蹬蹬蹬跑进屋子，嚷嚷着：“司藤小姐，我猜出来啦！我.....”

他激灵灵住了口。

天已经这么暗了，司藤小姐居然没开灯，这屋子从外头看，完全的藏式风格，门楣上都绘着藏式八宝，屋里头却近乎空荡，只有一把折叠椅子，司藤就坐在椅子上，手里是一幅半张开的画轴，脚边有一口打开的黑色长条箱子。

她问了句：“你猜出什么来了？”

声音有些奇怪，颜福瑞没多想，急着显摆自己的现场侦查所得。

——“司藤小姐，那辆车，的确有问题。”

——“首先，它是一辆做慈善的捐赠小车，捐的都是书啊本子啊，但是这个地方这么偏，根本就没有学校嘛。”

——“我也进后车厢看了，那些捐的东西都随便堆着，还踩了脚印，这哪里像是来捐赠的？”

——“后车厢里还有宽透明胶带、铁丝和绳子，我在电视上看过，这肯定是用来绑架的！司藤小姐，秦放原先肯定被藏在这辆车上！”

——“还有一个打开的冰柜呢，但是没通电，不像是运冰棍的，我猜吧，绑匪是怕人查，有时候会把秦放放进冰柜里……”

说到这里，忽然有点不确定：冰柜一合上很难透气的，把秦放放进冰柜，会闷死的吧？

说了这么多，司藤小姐怎么看呢？颜福瑞满怀希望地看司藤，她看起来怔怔的，但是攥住画轴的一只手却越抓越紧……

颜福瑞咽了口唾沫，试探性叫她：“司藤小姐？司藤小姐？”

司藤反应过来：“什么事？”

什么事？颜福瑞失望极了，他难得这么思维敏捷一次，阖着他刚刚的分析，她一点都没听进去？

颜福瑞有点蔫蔫的：“司藤小姐不是让我猜吗，为什么你一看到，就觉得那辆车有问题啊？”

司藤看了他一眼：“你没看车牌吗，浙打头的啊。”

天已经黑透了，贾桂芝打着手电走在前面，走几步就停下来看山势，又看手里的牛皮地图，秦放和周万东一前一后抬着放着赵江龙尸体的担架，深一脚浅一脚地跟在后面。

已经进山一天多了，大部分时间是在走上下坡，秦放抬着前担架，走的分外吃力，周万东在他手腕上绑了铁丝还不够，两个脚踝上也绑了

绳子，相距约莫半米，也就是说步距不超过半米，偶尔步子迈的急了或者大了，脚下就会打趔趄，开始每次磕绊，都会被周万东骂，后来，他估计是骂累了，捡了根树棍在手上，稍有不如意就劈头盖脸抽过来。

有一次，正抽在秦放后脑，秦放眼前一黑，半跪着就摔在地上，赵江龙被棉被包裹的尸体骨碌滚下来，贾桂芝发了火，说周万东：“把人打死了，你自己抬吗？”

周万东悻悻的，后面也就很少动手了，只是嘴里头还是骂骂咧咧的。

中途停下来休息时，周万东抬头看山势，随口唾了口唾沫：“他妈的弯弯绕绕还不是那片山吗？这得走了多少冤枉路啊。”

贾桂芝冷冷回了句：“按太爷的地图走，保险。”

周万东心里暗暗骂了句脏话，没好气地走到稍远一些的地方点烟，还没吸上两口，贾桂芝忽然走过来，低声说了句：“到了地方之后，你看我眼色，把他打晕……或者打死，都没关系。”

周万东恼火极了：“妈的要打死你不早说，老子一路管他吃喝拉撒的，有空是吗？”

贾桂芝的回答让他背心上凉气顿起。

“打死了，就不新鲜了。”

这事有点不对劲，周万东下意识拿手摁了摁后腰插着的匕首：人还有拿“新鲜”来形容的？难不成是要拿来……吃？

上坡、下坡、密林、羊肠小道、暗河，偶尔抬头看，是似乎总也没有边缘的山线，看来，是在谷底了。

谷底？

秦放心里忽然闪过一丝怀疑，他开始专注地看周围的一草一木，山石道路，也不知过了多久，终于确认了一件事。

这条路，他走过的，或者说，至少走过最后一段，只是那个时候，是反方向，他带着司藤，摸索、绕圈、一步一步，从谷底走上崖顶，而

现在，贾桂芝和周万东他们，是从另一个方向，按照地图，蜿蜒进入，虽然大部分路途不同，但是从最后一段，开始重合了。

难道说，贾桂芝手里的那张地图，最后的终点，是他坠崖的谷底？

这个猜想，几乎是一步步的得到了印证，秦放的印象开始渐渐清晰，走过那片密林时，重重的脚步惊起一群栖息的夜鸟，翅膀的拍打扑腾声在寂静的夜里传出去很远很远，而前方一些的地方，是那辆坠崖的车子，扭曲的像一摊废铁，旁边摊放着一个打开的行李箱。

那天晚上，司藤打开行李箱，翻检着可以穿的衣服，还曾意味深长对他说了句：“艳福不浅啊。”

关于这个谷底的所有记忆，忽然间翻江倒海，曾经他居然以为，这只是个被遗忘的梦魇罢了。

——轰的一声，车子坠下悬崖……

——戳透他心脏的是一根尖锥，谷底的风哗啦啦吹动他身边纸巾盒外扯出的半张……

——在他的身后，地下，还有另一个心跳声……

——细小的地块泥尘旁落，司藤从地下坐了起来……

——她说：“从现在开始，你听我差遣，我叫司藤。”

……

贾桂芝骤然响起的尖叫把秦放从记忆拉回了现实之中，她近乎癫狂地扑倒在一个凹陷的土坑之上，双手抓着两根散落的尖锥，大叫着：“人呢，人呢？”

叫着叫着，似乎忽然意识到什么，拼命拿尖锥去挖身边的地面，嘴里喃喃重复着：

——“人呢，人呢？”

——“太爷说了，就是埋在这里的，人呢？”

——“怎么会没了呢，怎么会没了呢？”

——“不行，不能没了，没了的话，咱们老赵就活不了了……”

……

周万东莫名其妙地看看贾桂芝又看看秦放，不是说了看她的“眼色”吗？这算个怎么回事？难不成这就是所谓的“眼色”？

秦放的心开始慢慢下沉，最后像是沉到了冰水里，寒意顺着四肢的每一条经脉爬入躯体。

贾桂芝找人绑架了他，不远千里带他来到囊谦，最终要找的人，居然……是司藤。

他一直以为，自己现在经历的所有事，都是那一场意外坠崖之后引发的，像是蝴蝶效应，因为坠崖而遇到司藤，因为司藤而卷入后续一连串无法解释的事件……

但是他现在发现，自己可能想错了。

也许，所有的一切，本就在按部就班地发生着，不管有没有那场意外。

第66章

临门一脚横生事端,周万东真是暴躁莫名,大步过去揪着贾桂芝的衣领把人拎起来,连扇好几个耳光。

贾桂芝清醒些了,她看看周万东,又看赵江龙的尸体,双腿一软坐倒在土坑上,说了句:“我们老赵没救了。”

周万东俯下身子,一脸的凶戾:“不管你男人有没有救,让我做的事我可是一件不落都做了,九眼天珠怎么说?”

贾桂芝抬起头,盯着周万东看了很久,又慢慢垂下头去,眼皮下盖的刹那,眼睛深处忽然闪过一丝狠戾的精光,说了句:“你放心吧,不会少了你的。”

有这句话,周万东放心不少,又拿嘴巴努了努秦放:“那他呢,怎么说?要不要……”

他身子侧了侧,挡住秦放的目光,对着贾桂芝做了个咋的手势。

抬了一个死的赵江龙也就算了,活人比死人难管,秦放这小子有异心,万一哪次他又起什么报警传信的心思,那可是防不胜防。

贾桂芝犹豫了一下,秦放的生死,她原本是丝毫不放在心上的,当然,也不止是她,白英小姐不也一样吗,既然吩咐了用秦家的后人尖锥穿心,自然是不在意他的性命的。

但是现在,事情有了变化了,谷底那具所谓的尸体不见了,她再也指望不上那一口所谓的“还阳之气”来救老赵……

贾桂芝的心里忽然咯噔一声。

不不不,不一定,如果谷底的尸体只是被转移了呢,只要还能找到

那具尸体，只要凑放在，总还会有机会的，虽然时日一久，老赵的尸体会腐烂，但是有什么关系呢，谷底的尸体，还不是也经历了六七十年了？

再抬头时，她的语气已经恢复了平静。

“帮我老赵先埋了吧，其它的，回去再说。”

掩埋赵江龙之后，贾桂芝没有急着走，她分外留意周围的一切，希望能发现一些蛛丝马迹。

逡巡一圈之后，目光停留在那个土坑周边。

虽然周遭的地面皲裂破碎，但是还是能大致看出车子印下的痕迹，谷底这种地方，车子肯定是开不进来的，只可能……掉下来。

谷底的车子残骸开始引起她的注意，大约有两三辆，大部分都已经锈掉朽坏，显见是有些年头了，只有一辆成色倒还挺新，更奇怪的是，边上有个翻开的行李箱。

周万东也觉出蹊跷来了，他走到车子边上，从破碎的车窗里探进身子看了又看，又走到其它的车子残骸处张望比对了一下，回来时，眉头反常地皱起，说了句：“真奇怪。”

贾桂芝有些紧张，她先不提自己的怀疑：“哪里奇怪？”

周万东朝崖顶望了一眼：“按理说，上头是盘山路，掉下来的车子一般都是出了车祸或者来不及刹车的，也就是说，司机都在车里。杀人越货也可能，但不大可能推辆空车下来的。那几辆车子我也看了，都有人的尸首骨架，这辆反而没有。而且吧，行李箱还是打开的……”

他踢了行李箱一脚，又比划了一下车子的位置：“一般行李箱是放在车子里的，再怎么摔也不大会摔出来，退一步说，就算真会摔出来……”

他又用脚尖踢了一下行李箱的拉链：“看见没，拉链拉到底，也就是说，有人翻过。”

贾桂芝一颗心跳的厉害，说话的时候，声音都有些抖，她示意周万东仔细去看土坑的位置：“那里有车子砸的痕迹，那个位置上却没有车

子。车子那么重，谷底可能会有野兽，但是不可能有那个力量移动车子，会不会是有人下来过，把车子移到一边，把车里的人带走了，还顺带拿了一些……行李？”

说到最后，她觉得差不多了，自己快要抓住一些什么了。

车子原先是砸在坟的位置的，有很大的可能，那些人移开车子的时候，发现了下面的尸体，然后带走了。

好在车子还在，如果能发现车主的蛛丝马迹，就能顺藤摸瓜找到下来“营救”的人，也就能顺理成章地找到尸体了。

贾桂芝按捺不住心里的激动，几乎是扑到行李箱边的，在一堆衣服里翻了又翻，没找到什么有价值的，愣了一会之后，忽然反应过来，又扒开车门想往里钻。

周万东大体猜到她的心思了，不耐烦地拿手磕了磕车盖：“费那事干嘛，不是有车牌吗？上去查查车主不就得了。”

擦！车牌！

秦放心里暗暗骂了句脏话。

车牌这玩意儿，有时候，真是太误事了。

又是一天多的回程跋涉，回到大路上时，已经是晚饭时分。

贾桂芝算是半个当地人，原本的房屋地产都已经变卖，只能借当地熟人空置在半山的房子暂时歇脚，上山之前，她过去一趟打了个招呼，一来附近没饭店，想就手拿些干粮，二来也打听一下，最近一段时间，当地有没有发生什么大的车祸，以至于要兴师动众下到谷底营救的。

女主人接待的她，虽然是藏族人，但是一直跑西宁做生意，汉话说的不错，一边给她装土豆奶干一边摇头：“没听说啊，九十九道弯你知道的，掉下去了没有活的，谁会下去救啊。路又难走，没地图又没经验的话，普通人在那都找不着道儿的。”

装完了，又抱歉似的找了煤油灯点上了给她：“山上的房子不好住，连电都没有，让你下来住，你不肯。”

贾桂芝敷衍地嗯啊了几句，目送着她离开之后，女主人忽然想起一件事。

昨天有个汉人男的，挨家挨户打听半山那间房子，当时她回答说，我家的，借给朋友用的。

那个汉人好像很有兴趣，还问了她的朋友从哪来，是干什么的。

这件事，要不要跟桂芝说一声呢？

她追到门口，看到贾桂芝已经在上山了，煤油灯的焰头一跳一跃的，像是下一刻就会灭掉。

算了，也不是什么大事，再说了，桂芝这次来，身边不是还跟了个五大三粗的男人吗，不碍事的。

山腰的房子黑洞洞的，那天到的时候扫过两眼，空空荡荡，哪里是能住人的模样？这一路上躲躲藏藏，连顿好觉都没睡过，九眼天珠的边儿都没摸着，这罪倒是受了不少。

周万东觉得很不甘心，快进门时旧话重提：“天珠这事到底怎么说？做生意还得交订金呢，忙到现在，我可是连一个大子儿都没见着。”

贾桂芝冷冷回了句：“急什么！”

擦，你说急什么？要不是对她有忌惮，真想掏出匕首戳她七八个透明窟窿，周万东的火蹭蹭的，一瞥眼看到秦放，火气似乎有了出口，一把揪住他的领口往门上撞：“急什么，你倒是告诉她，我急什么。”

咣当一声，门居然没关，秦放直接栽进去，重重摔在地上，屋里有个人坐起惊叫：“谁？谁？谁？”

这声音听着好耳熟。

煤油灯的光打进来，晃晃地照亮发声的一隅，被惊醒的颜福瑞半躺着拿手遮光，身上盖着司藤的貂皮大衣，地上用本子书啊什么的草草搭了个铺位，见到秦放时，他的瞌睡劲还没过去：“你是……秦……秦放？”

灯光陡然从颜福瑞身上晃开，直直打向了另一个方向。

那里，司藤无声无息地坐在空屋中央的椅子上，她梳旧式的发髻，鬓角至耳边，是旧上海俗称“手推波纹”式的卷发，边上垂着丝丝缕缕，似乎随手一拉，就能弹起微晃的卷儿。藏区的天气这么冷，她居然着薄旗袍，裙裾斜拂小腿，下摆上绣着弯弯绕绕的锦藤，赤足穿一双高跟鞋，白皙的足面泛着莹润的色泽。

晕黄的灯光下，她不像是真的，像是一脚踏错了年代，却依然不慌不忙，款款坐下。

煤油灯的光开始晃的厉害，贾桂芝脸色煞白，一直在往后退，颤抖的手居然把不住灯柄，煤油灯脱手而落，行将触地的刹那，一根细藤嗖的游窜而来，长了眼睛般穿过把手，将煤油灯高高吊起，紧接着噗噗几声碎响，十来道细藤以灯芯为圆心伸展开去，末梢钉入墙壁，过了油的藤身很快延展出焰头，只是顷刻之间，高处的头顶上似乎张开一张火幕，将屋里照的分外明亮。

周万东倒吸一口凉气，伸手就拔出后腰的匕首，骂了句：“这特么什么来路？”

司藤没有理会他，俯身过去扶秦放，见他鼻青脸肿的样子，又是心疼又是好笑，问他：“被打了？”

秦放眼眶发热，又觉得自己狼狈，还没来得及回答，刚刚反应过来的颜福瑞手忙脚乱爬起来：“哎呀秦放，我和司藤小姐等了你两天了，你……你怎么被打成这样啊？”

司藤的目光瞥向门边的周万东：“他打的啊？”

她撇开秦放，向着周万东这边走过来，贾桂芝上下牙关格格响的厉害，后背紧紧贴住墙壁，腿却一直发瘫发软，周万东觉得不对劲，心里头莫名发慌，举着匕首对着司藤穷凶极恶地比划：“你，别过来，就站那，听见没有！”

司藤站住了，她对着周万东笑了笑，说了句：“看见你，我腰疼。”

腰疼？周万东糊涂了，以前，也有惹不起的点子对他放狠话，一般都是“看见你，爷心里不爽”，或者“滚远点，脏了老子的眼”，这次可真新鲜，腰疼？老子碍着你的腰什么事了？

平地劲风，掀地他脸上的肉簌簌而动，又像是一股劲力地正冲全身，周万东整个人被掀将出去，如同炮弹出膛，轰一声后腰正撞在白色小货车的厢身，居然连人带车翻了个个儿，落地的时候，他看到小货车翻起的轮胎，滑稽似的转了一圈。

腰疼吗？不知道，无知无觉，也许这辈子，都不知道腰疼是什么滋味了。

贾桂芝慢慢瘫坐在地上，眼底掠过极度惊怖，近乎耳语地呢喃了句：“白英小姐？”

司藤示意颜福瑞：“先带秦放下去休息。”

又微笑着凑近贾桂芝：“你就是贾贵宏的曾孙女？咱们.....聊聊。”

第67章

司藤小姐也忒想一出是一出了,还“带秦放下去休息”,说的跟这里是皇宫,出门拐弯就能摸上龙床似的。

房门在身后关上,里头的亮光勉强照到小半个院子,前头是翻倒的货车,还有偶尔痉挛一下的周万东,旁边是羊圈,羊是早不知道哪里去了,羊骚味倒是经久长存。

颜福瑞东张西望了一会,吩咐秦放:“你等会。”

他蹭蹭蹭跑到车后厢边抱了沓书过来,垒了当凳子先让秦放坐下,又去驾驶室倒腾了一会,拿了钳子、毛巾和水杯。

先帮秦放钳断绑手的铁丝,低头看到手腕处血肉模糊的,气的大骂:“这还是不是人啊!”

咬牙切齿地骂了一会之后,忽然想到始作俑者就躺在附近,气势汹汹过去要踹他给秦放出气,脚刚抬起来,周万东喉咙里呻吟了一声,颜福瑞吓的一激灵,又跑回来了。

气势汹汹,虎形猫胆,秦放觉得好笑,颜福瑞讪讪地:“那是人呢,不像赤伞是妖怪……我下不去脚。”

解了手脚的缚捆之后,见秦放手上受伤不得力,又拿浸了水的毛巾帮秦放擦脸,擦着擦着再次义愤填膺:“怎么能打人呢?这还有没有人权了?当时就是我不在,我要是在的话,揍不死他!”

明知道他是个大马后炮,秦放却感觉心里头暖的很,颜福瑞,还有司藤,都是萍水相逢,初见时谈不上一见如故,连好感都欠缺,可是现在,都觉得分外温暖亲近。

有个词形容的挺好：自己人。

司藤和贾桂芝的“聊聊”似乎永无止境，屏息去听，也不知道是屋子的隔音好还是本就悄静无声，叫人止不住心慌忐忑。

过了会，颜福瑞百无聊赖，抬头看天：“秦放，你看这星啊，你说那边那个是不是北斗七星啊，就是像个勺子的那个？”

秦放没好气：“两个大男人，看什么星星。”

真是没劲，还不是看他被打的可怜，好心拉他说话解闷，居然还嫌东嫌西的，颜福瑞懒得再理睬他，但深更半夜的，没人说话又特容易犯困——颜福瑞撑不了多久就开始打呵欠，再过了会，脑袋点吧点吧歪着歪着，靠到秦放肩膀上去了。

秦放无比嫌弃地拿肩膀一顶，把他的脑袋撬开了。

场景像是突然间进了死循环，犯困、靠肩膀、被撬开、惊醒打呵欠、继续犯困、靠肩膀、被撬开……秦放起过偷偷挪远些的念头，想想还是算了，颜福瑞要是一头栽在地上就不好了，到底是……自己人啊。

也不知过了多久，他自己都有些困了，上下眼皮疲惫地阖到了一起，直到……吱呀一声门响。

秦放浑身一震，顷刻间清醒抬头：天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蒙蒙亮了，早晨萧瑟的凉意浸入骨髓，想挪挪脚，这才发现双脚都冻的麻木了。

贾桂芝站在门口，比起之前，多了束手束脚的畏缩：“秦放，白英小姐让你进去呢。”

白英？贾桂芝为什么一直管司藤叫白英呢？

屋里高处的煤油灯已经灭了，藤条的焰头也小了很多，地面上相对应的位置落了一条又一条白色的灰烬，天光一点点透进来，屋子里却更显死寂。

司藤背对着他站着，正仰头看墙上的一幅画。

这画，先前是没有的，四角都是藤梢入墙，应该是司藤自己挂上去

的。

画上的女人，不就是司藤吗？

旗袍、鞋面缀了珍珠的高跟鞋、眼波带嗔，似笑而非笑，薄唇微挑，有情处还无情，不不不，容貌是像她，但从未在司藤脸上见过这种神情，更何况，画里的女人，盘的是嫁了人的发髻。

电光火石间，秦放脱口而出：“白英？”

司藤回头看他：“你也知道白英？”

知道啊，太爷留下的那些东西，照片也好，日记也好，都提过这个女人。

——1946年冬，携妻、子游湖，友白英作陪，乘兴而来，尽兴而归。

秦放忽然有不好的预感：“和我太爷认识的这个白英，跟你长的一模一样？就是她嫁给了邵琰宽做二姨太？她是你什么人？孪生姐妹吗？”

司藤哈哈大笑：“孪生姐妹？我从来就没有过什么孪生姐妹。”

“记不记得，我曾经告诉过你，我是半妖？”

记得。

秦放的记忆中，关于半妖，司藤提过两次。

一次，是在囊谦坠崖的谷底，她尝试着想飞出崖顶却最终坠地，那时候，她惆怅似的自语了一句：“要是从前，我是不会摔下来的……我现在，果然也只是个半妖。”

还有一次，是在金马大酒店，她成功说服自己做她的帮手，解释为什么他的外形会产生异变时，她伸手带翻了一杯水，食指蘸着水迹在桌面上写下了“半妖”两个字。

她说她血气双亏，秦放一直想当然地以为，半妖的意思，就是她妖力损毁到几乎不能被称为妖，后来，他还上网搜索过，网上说，半妖，指的是妖怪和人类的混血，代表人物是犬夜叉，当然了，那只是个动画

片罢了。

为什么她现在，重提半妖这件事？

秦放的脑海中闪过一个念头，像是噼啪一个火花，亮光却经久不灭，甚至慢慢框画出一个轮廓……

司藤又问他：“那还记不记得那一次在机场，我看的那部电影？”

记得，在她提及之前，他刚刚也想到了，那时候，她对影片里的所谓“十重人格”刨根问底，秦放记得自己当时很不耐烦，说：你们妖也人格分裂的？

她当时怎么说来着？她说：“非常少，很罕见的……会有。但是，最多也就两重人格……不是，两重妖格。”

秦放的脸色渐渐变了。

司藤笑起来：“当时，我说的有些不尽不实，有很重要的一点，我没有告诉你，你们人，两种人格也好，二十种人格也好，肉身只能有一个。动物断了一条腿，只会变瘸，但我不一样，我脱胎藤木，断枝亦可成荫。那个时候，我分体了。”

秦放的喉结滚了一下，垂在腿侧的双手不受控地轻颤，明明想说什么，脑子里却一片空白，司藤接下来的话，飘飘的，那么清晰，却又那么远。

“我和白英，谁也不是真正的司藤。我们都只是那个叫司藤的妖怪的……一半。”

也许每个人心中，都会有个矛盾的小人，向东，又想向西，抓起，又想放下，左拥，又想右抱。

因为做不到，因为世间从来就没有所谓不负如来不负卿的“双全法”，所以要克制、收敛欲望、内外煎熬，尔后迈出艰难的一步。

在这一点上，也许妖真的是更低等，针锋相对到走投无路时，没什么顿悟取舍，只是简单粗暴的……悍然分体。

1910年精变，唯丘山马首是瞻二十余年，到邵琰宽教她读书识字初

开混沌，再到一路东逃遍阅典籍，及至后来的百乐门舞池重逢，如梦似幻乍醒还迷，内心天人交战，从无止休。

这种挣扎，在邵琰宽戏园求婚的那一夜达到了极致。

那时候，她住在霞飞路上法兰西大饭店的套房，依稀记得，事情发生时，她正在对镜卸妆。

西式的化妆台，雕花繁复，线条流畅典雅地像欧洲乡村的田园女郎，镜子边缘镌刻着秀气的洋文，镜面映出的却是中式的美人，手边一块素白绢帕，裹着玫瑰香枝，是怕尖刺扎了美人手，还是怕泄了包藏的祸心？

她抽出绢帕，放在嘴唇中央轻抿，又随手弃在一边。

无意间再看，印下的那枚胭脂唇印，像是突然化作上下翕动的一张嘴，绢面上诡异地凸起耳眼唇鼻，细碎的絮语声像是虫子，从天花板、门缝、窗下蠕蠕不断爬进来，喋喋不休劝她：嫁给邵琰宽，不要再做妖怪，妖怪有什么好，被道门追杀，被众人嫌恶，活到千年万年，不如一世红尘及时行乐，老话里都说，只羡鸳鸯不羡仙……

陡然抬头，镜面里又是另一个愤怒的自己：妖怪就是妖怪，白素贞怎么样，千年道行，只为一晌贪欢，永镇雷峰塔，人和妖，本就天定殊途，妖怪就是妖怪，学什么谈情说爱？再说了，邵琰宽这个人究竟怎么样，青城现形那一次，你看的还不够清楚吗？几句甜言蜜语，就让你迷了心性昏了头？

脑子里轰然作响，似乎下一刻就要炸掉，狂躁之下，她抓起那块绢帕用力撕扯，一时扯之不动，又随手抓起水杯砸向镜面……

就是在那个时候，眼前陡然一黑。

一明一暗，只是片刻之间，她手臂微微颤抖，双手扶住化妆台的边缘剧烈喘息，忽然发觉……有些不对。

就在自己身旁，还有另一个喘息声。

这陡然间的发现让她心如擂鼓，僵了许久之后，缓缓转头。

与此同时，身旁的那个女人也慢慢侧过了脸。

一样的穿着、妆容、发髻，甚至嘴唇上因为抹拭绢帕而部分脱落的胭脂，都如出一辙。

同样的眼眸，映出的，是同样的面貌。

原来，后来那个女人改了个名字，叫白英。

第68章

原来如此。

怪不得自己总觉得,她提起当年那段往事时,语气、视角和感情都会让人觉得莫名混乱,自己先前还猜测过她是不是有个“双胞胎姐妹”,倒是有些差之毫厘谬以千里了,双胞胎勉强说的上,但是,真的……情逾姐妹吗?

颜福瑞在外头砰砰拍门,语气还挺彬彬有礼的:“司藤小姐,司藤小姐,我能进来吗?”

司藤示意秦放过去开门。

门开的时候,颜福瑞右手还保持着下一拍的动作,左手拎着一袋子土豆奶干,这是刚刚在门外捡的,正好也饿了,藏族人的干粮,什么时候啃都正好。

他探头朝屋里看了看,手指着院子的方向:“刚刚那个女人,司藤小姐,就是你昨天晚上聊天的那个女人,到山下叫了两个藏族人过来,用担架把你打的那个男人抬走了,说是要送到医院去呢。”

送医院?秦放有些意外,贾桂芝会这么好心救治周万东?

不过,他已经不关心这个问题了。

司藤显然也一样,淡淡嗯了一声,一副有事启奏没事滚远的架势,颜福瑞吞吞吐吐的:“那个……司藤小姐,我在外面待着也……没事做,我能不能……进来啊?”

等了半天,没等到回音,他也是脸皮厚,权当是默认,赶紧关上门,走到昨晚的铺位边坐下,拈了块土豆,正要送到嘴里开吃,见秦放

看他，又殷勤地递向他的方向：“要么，你也来一块？”

秦放没有胃口，他看司藤，低声问了句：“接下来呢，怎么样了？”

接下来呢，怎么样了？

司藤心里，轻轻叹了一口气。

当时，和白英目光相触的刹那，她的脑子里一片空白，紧接着她明白过来，这就是传说中的“半妖险象”。

这不是丘山教她的，这是她和妖有了接触之后，一点一滴了解到的，身为妖，这是与生俱来的畏惧，血管里天生带出的忌惮。

用人类的话来说，更像是妖的……绝症。

半妖险象，是指妖的个体一分为二，每个半体的妖力都急速衰减，在某种程度上，妖更趋向于动物社会，崇尚“弱肉强食以力制衡”，没有妖力或者妖力平庸，意味着很多可怕的事情，比如：食物链的最下层、被掠夺、或者被轻易诛杀。

其次，寿命会和人一样，只有区区几十年，容貌也会逐渐老朽——对人来说，几十年已经是漫长的一辈子，但是对于妖，几十年算什么？山川河流，石块藤木，哪一样不比人的寿命长？几十年，修炼都成不了什么气候，只剩几十年的寿命，跟马上就死有什么区别？这不是绝症是什么？

幸好，生命总有出路，就好像一种剧毒，总会有对应的解药，所谓的无药可救，只不过因为尚未找到而已——任何分歧在死亡面前会变得不值一提，出于对半妖险象的畏惧，半体会迅速摒除矛盾，重新合体，如同把顽症扼杀在萌芽初期。

非常罕见的，如果依然不能达成一致，那就只能两相对决，武力毁灭异己的一方，收回妖骨，重新为妖——这也并不困难，因为分体时，没有绝对的等同和势均力敌，看似都只是“一半”，一定会有一方更强一些。

只是，武力解决，过程中妖力必然大打折扣，绝非首选。

司藤的声音很平静：“那个时候，情势本来就危险，一旦被丘山截住，后果不堪设想，如果再分体，简直是自寻死路，我愿意做出让步跟白英和谈，谁知道……”

她冷笑两声：“谁知道，跟她怎么都说不通，她觉得邵琰宽明知她是妖，还向她求婚，是因为爱她爱到无法自拔，更加印证了这是个值得托付终身的好男人。她还劝我，做藤妖，做足一千年又有什么意思？不如跟相爱的人逍遥一世来的快活……”

颜福瑞如听天方夜谭，嘴巴里叼着的半截奶干都忘了嚼。

“可是，我不相信邵琰宽，青城现形之后，我并不记恨他，但对他从来也没有幻想，和白英分体之后，去除了对他的情感迷恋，就越发觉得邵琰宽这个人可疑，所谓的百乐门偶遇，起初还觉得是缘分，这个时候，开始怀疑会不会是刻意安排，所以，我暂时放弃说服白英，暗中跟查邵琰宽，我查了一段日子，终于让我看到，有一天晚上，他和丘山见面。”

那是舞厅的后巷，邵琰宽竖起大衣立领，匆匆走向巷尾，巷子头上围了一圈人，有拉黄包车的，也有大饭店里穿制服的伙计，甚至还有衣着齐整的银行职员，一群人乱哄哄讨论着什么，邵琰宽走过的时候，依稀听到一句：“昨天晚上，日本人炸了我们卢沟桥了，我听说，那卢沟桥就在北平城门口啊……”

是吗？邵琰宽这些日子风花雪月的，不怎么关心时事，日本人嘛，听说屯兵在那很久了，总有摩擦的，不至于成什么气候……

丘山在巷尾等他，穿一身对襟盘扣本地衫，一顶破草帽遮住了道士髻，两只眼睛从帽檐下面看他：“我不是说过，没事别找我吗？”

邵琰宽有些动气：“怎么没事，两件事。司藤答应我的求婚了。”

丘山眼睛一亮：“真的？”

邵琰宽烦躁：“道长，不见得真要我娶她过门吧？怎么说都是个妖怪……这万一……道长，你赶紧把她收了吧。”

丘山沉吟半晌：“邵公子，这还要请你多多帮忙啊。”

邵琰宽愣了一下。

“兵法上说，不战而屈人之兵，是为上策。对于司藤，我一向避免跟她撕破脸皮，你不知道，之前在汉口一带，我跟她打过一次，妖怪就是妖怪，挟持了几十条人命逼我放她。上海是个大城市，她出入又都是闹市……”

邵琰宽着急：“道长如果担心这个，大可不必啊。我之前还带过司藤下乡踏青，那种地方偏僻处多，我可以安排……”

丘山脸色一沉：“你听我说完！”

“这只是其一，第二是，司藤妖力不差，之前在青城，还重创了我们麻姑洞的道友，我实在不希望道门再有损伤。司藤居然答应你的求婚，可见她现在是被感情迷了心窍了，邵公子，如果……”

他凑向邵琰宽耳畔，声音压的极低，邵琰宽听着听着，忽然间怒容满面：“生孩子？妖怪生出来的，能是人吗？”

丘山冷笑：“邵公子，这就是你孤陋寡闻了，一般情况下，妖怪当然是不能跟人生孩子的。但如果她真的愿意，生出来的，就一定是人。妖怪，如果不能尽散妖力，是不能给人生出真正的孩子来的。”

邵琰宽明白过来：“你的意思是……”

丘山拍拍他的肩膀：“你想一想，她既然喜欢你，你只要对她好一点，多说几句甜言蜜语……这事对你邵公子来说，很难吗？如果事情成了，一切就简单了，不用伤及无辜，道门也可以全身而退，功德无量啊。”

邵琰宽似乎想说什么，丘山赶在他开口之前打断：“对了，你说有两件事找我，第二件是什么事？”

邵琰宽语气有些犹豫：“道长，想必我们家纺织厂的事，你也听说了。”

先前跟丘山是说好的，在司藤这件事上，他愿意帮忙，但作为回报，丘山许他一大笔钱，去重振他岌岌可危的家业华美纺织厂，没想到形势变化这么快，原以为还能撑个一年半载，谁知说倒闭就倒闭了。

丘山笑了笑：“听说了，不过，塞翁失马焉知非福。邵公子，你别嫌我说话难听，你其实不是做生意的材料，钱投在厂子里，也是水流去了山外，不如捂在身上踏实。现如今兵荒马乱的，听说北边已经打起来了，到时候想外逃，厂子带不走，丢了又可惜，反而是个累赘。现钞我是没有，但是我们道门值钱的玩意儿还是不少，你放心吧，答应给你的，一分也不会少。”

邵琰宽的脸色终于稍稍好看了一些：“那……就依道长说的，走一步是一步吧，如果有什么问题，我再来找你。”

丘山的脸色忽然沉下来：“邵公子，不能走一步是一步。我暂时有事要离开上海，把司藤拖住以免失了踪迹，诱她产子，这些都要拜托邵公子了。”

邵琰宽结巴起来：“怎么道……道长要走吗？几……几时回来？”

丘山叹气：“暂时说不清楚，邵公子，你们在上海有吃有喝，不知道内陆疾苦。去年开始，川甘一带大饥荒，买卖人肉、人吃人，听说靖化县的县长都给吓疯了，这种地方戾气横生，为免妖变，各大道门都已经赶过去了……总之，事了之后，我会再回上海，亲自剪除司藤这个妖孽。”

再回上海？这话说的轻巧，他那时当然想不到，前脚离开，后脚就爆发了八一三淞沪会战，三个月后上海即告为日本沦陷区——不过，其实这些，司藤自己也没看到，毕竟，她没有活到八月。

现在回想，她还是忍不住面有得色：“我第二天就找到白英，把邵琰宽和丘山的合谋告诉了她，看着她浑身发抖面色惨白，心里头不知道有多痛快！”

心里控制不了的幸灾乐祸，你以为你一头奔过去的是一世良人终身可付，其实呢，谁让你不听我的话，谁让你一意孤行，现在终于一头撞了南墙，怪谁呢？

白英说：“你给我点时间，让我考虑考虑。”

她笑笑：“好，你慢慢想，只不过，想破了脑袋，也很难把负心人变成痴情郎君吧。”

说完了，又写了地址给白英，语气随之柔和：“想通的话，赶紧过来找我，丘山离开上海，这是个好机会，我们还要从长计议。”

.....

三天之后。

那一天，她记得很清楚，傍晚时分忽然下起暴雨，哗啦哗啦，旅馆的窗户看出去，屋顶上雨柱都砸起了白烟，正烦躁着白英怎么还没消息，外头响起了笃笃笃的敲门声。

白英托人给她送了一封信，约她今晚见面。

地点选在倒闭的.....华美纺织厂。

第69章

屋子里很安静,借着这片刻停顿,颜福瑞终于想起来要把嘴里的奶干给嚼咽了。

秦放有些不安,司藤从来不像是个有耐心的人,这也完全是她的私事,为什么这么事无巨细的……都讲给他听?

三人之中,也许只有颜福瑞是真的拿这个当故事听的:“那后来呢?”

司藤笑了笑:“后来,我就去了。”

事先,她已经猜到,这次见面不会那么顺畅,但是白英的固执,还是远远超过了她的想象。

白英并不觉得是邵琰宽的错,她把一切都归咎于丘山的诡计。

——丘山一定在琰宽面前说了我很多很多坏话,所以琰宽才会被蒙蔽的。

——他是长子,家业的压力很重,是丘山卑鄙,拿钱来引诱他,他只是一时糊涂。

——我相信,只要给我点时间,和他相处的久了,他知道我是真心待他,会对我改观的。

琰宽琰宽,邵琰宽什么都没做错,哪怕是拿刀子抹了你的脖子,也只能怪刀子不听使唤,司藤冷言嘲讽白英:“邵琰宽已经有了妻室,你要去给人做小,自己就不嫌丢脸么?何止丢你的脸,我们做妖的,都面上无光。”

“琰宽说了,会光明正大娶我过门,该有的规矩都有,半分不会委屈我,除了旧式排场,还会另做一场上海滩风行的西式婚礼。”

“这你也信？”

白英盯着她的眼睛：“我信。如果他不照做……”

她的声音忽然多了几分冷意：“如果他不照做，我就不嫁。他不是想要丘山的钱吗？为了钱，他也得让我如愿。我不会丢妖的脸，我会风风光光明媒正娶，到他身边之后，日夜厮守，还怕不能让他回心转意吗？”

司藤的笑渐渐冷下来：“那就是说，没得谈了？”

必须承认，在来见白英之前，她有过动手的打算，她相信，白英也是一样的。

武力，从来就是为谈判失败准备的。

司藤笑着看秦放：“那个时候，我怎么也想不到，我会被白英给杀了。”

“哪怕到现在，我也依然想不通，我心无杂念，抛却不属于妖的人类感情，一心一意做妖，想拉白英回头，于情于理，我都应该是赢的那一个，为什么，老天选的是她？”

她用了个“选”字，秦放想起她刚刚讲过的话。

——分体时，没有绝对的等同和势均力敌，看似都只是一半，一定会有一方更强一些。

到底哪一方更强，事先谁也不知道，说是老天选的也无可厚非，但是，老天选择的标准是什么呢？

秦放跟司藤有着一样的困惑：无论从哪个方面来看，都应该是司藤更强，说白了，她是为妖正统，而白英爱上邵琰宽，还异想天开要生什么孩子，等同叛逆，有头无脑，为了个不值得的男人不惜杀死司藤，为什么，反而是白英更强呢？

不过，在颜福瑞看来，这根本就不是个事：白英强就白英强呗，这又不是自己能控制的，就跟有人天生漂亮有人天生丑陋，这就是命，司藤小姐有什么好纠结的呢？

他急于了解接下来的事：“司藤小姐，那后来呢？”

后来？

后来的事情她没有亲见，不过，心中已经有了大体清晰的轮廓，部分来自贾桂芝的讲述和黑长条箱里白英的那封信，部分由这些日子零零碎碎发现的残片拼接而成。

那天晚上，贾桂芝的太爷贾三，一个普普通通的黄包车夫，阴差阳错出现在倒闭了的华美纺织厂，糊里糊涂推开了车间的大门。

眼前所见让他魂飞魄散，拼尽全力想逃出去的时候，大门砰的闭合。

蹬，蹬，蹬……

高跟鞋的足音在他面前停住，贾三吓的身子抖成了筛，磕头如捣蒜，白英问他：“想活吗？”

贾三上下牙关抖的厉害，连说了好几个“想”，发音都怪异地难以分辨，再然后，他忽然觉得背上像是有蚊虫在蠕动，横过脖颈，慢慢爬上了脸颊，在白英面前，他不敢伸手去拍，痒到难耐时，那游丝一样的玩意，忽然刺溜一下，从他的鼻孔中窜了进去。

接下来，如同道士王乾坤一样，贾三领教到了藤杀的威力，他痉挛着在地上爬，眼前金星乱晃，耳畔却始终清晰地响着嘀嗒嘀嗒的滴血声。

白英说：“如果你听话的话，以后就用不着受这个罪了。”

她吩咐贾三把那具滴干了血的尸体带走，北方在打仗，不安全，南方兵荒马乱的，也不稳当，大西南不让去，要求往西北走，越是地广人稀越好，她说：“听说西北有异族人，异族人好，不会对汉人的事情问东问西，你到了之后，在那住下来，然后写一封信，告诉我你的地址。”

她说了个收信的地址，要贾三务必记住，说到收信人时，犹豫了很久，才说：“就寄给我，白英，白小姐。”

贾三抖抖索索的：“白小姐，我不识字啊。”

白英说：“只是写个地址，找个会写字的人代笔就行了。不过……”

她的脸上露出讳莫如深的笑：“你不能搬家，我这里的事情都了了之后，会给你写一封信，也许是三五年后，也许是六七年后，耐心点，一定会等到的。”

“这封信，你不能找人念，只能你一个人看，你自己学着认字，认会了再读，早读晚读没什么分别。我要说的话，要你做的事，都在信里。我也不怕你有异心，要是想一家门死绝，尽管试试。”

又说：“那具尸首，好好安葬，葬在一般人找不到的地方，越偏僻越好。来日，我还用得到。”

贾三抖的更厉害了。

他在纺织厂的废布堆里找了布，把那具尸首包好，蜷缩着塞进自己的黄包车座，一路拉车回家，双腿软的没有力气。

回到家，先藏好尸体，老婆搜他的钱袋子，见没挣到几个钱，脸色沉的像阴天，骂他黄汤又灌多了不行正事，他盯着老婆上下开合的嘴，说了句：“咱们得搬家，去大西北。”

说完了一头栽倒，像是先前的酒劲又上了头，怎么摇怎么晃都弄不醒，第二天一早，他旧话重提，老婆这才发觉原来他说的不是胡话，登时炸了锅，一哭二闹三上吊，碟子碗摔了不下十个，贾三有些后悔。

就在这个时候，儿子忽然说了句：“阿大，昨天你睡着了，有个长长的东西从你鼻子里爬出来，我凑上去看，嗖一下钻到我耳朵里了，痒的很呢，不过早上起来，又不痒了，也不知我眼花，还是做梦。”

藤杀！

贾三先是惊惧后是发怒，扬手把灶头的锅盖都给摔了：“你走不走，不走也行，儿子我带走，你另找男人改嫁去吧！”

.....

一路跋涉，几度流离，贾三一家终于在囊谦住下。

他专门跑去一趟大县城，给白英小姐去了信，但是囊谦不比上海滩，想认字好生艰难，周围的住民大多连汉话都不会讲，好不容易遇到

一两个舞文弄墨的，不是部队里的文书就是有身份地位的人，谁耐烦教他读书写字？磕磕巴巴，又要异地讨生活，也没空真的去学字，几年下来，认识的字还是两只手数的过来。

白英小姐先前说，也许三五年，也许六七年，但事实上，这信比想像的来的晚，信是重金委托一位到西北做生意的行脚商带来的，唯恐用公家的邮政给寄丢了。

信封上那两个字倒是认识的：白英。

这两个字，像是把噩梦又带到了。

贾三边认字边读信，后来参加扫盲，城里派来了老师，他多了个心眼儿，每天拿笔依葫芦画瓢临摹几个字，打乱了顺序，去问老师：“先生，这字念啥阿，什么意思？”

有一天，信终于全部读懂了，整个人如被冰水，这才知道，这从天而降莫名奇妙背上的债，自己这辈子，是还不完的。

白小姐信里问他，藤杀是不是已经找到令郎了？

令郎总还要生子的，不管是儿子还是女儿，这藤杀会一脉相传，当然，不会永无止境，有一件事，要贾三的后代去做，那一晚算起，七十年起始，八十年大限，最后还做不成的话，藤杀可就要要人命了，不止是人命，还会断子绝孙，家门死绝。可是，做成了的话，会有回报，任他提什么要求，哪怕是死人回生，都不在话下……

贾三颤巍巍去算，十个指头伸在眼面前，才想起不够数，从那一晚算起吗？那是1937年，也就是说，有一件事，2007年可以着手去做了，但如果到2017年还没完成……

2007，那时候，他老早死了吧，这事，他儿子也轮不上，可能是孙子，也可能还要晚一辈……

他心跳如鼓，一遍又一遍看信里吩咐他做的事。

信里，提到了杭州近郊一个缫丝养蚕为业的镇子，提到了镇上的大户，还有一个叫秦来福的人。

一股寒意从秦放的心头升起。

司藤不说话了，她转过身，长久地凝视着墙面上白英的画像。

秦放的声音有些发颤：“你提到的那个镇子……那个镇子上，有我家的老宅，秦来福……好像是……”

司藤打断他：“不是好像，秦来福，就是你太爷的名字。”

“秦放，是不是该过来磕个头，如果我没猜错的话，你是白英和邵琰宽的后代。”

刹那间，屋子里死一样的寂静。

打破这寂静的，是颜福瑞惊讶到近乎口吃的声音：“什……什……什么？”

第70章

秦放没有动,神情僵硬着说了句:“我家里姓秦。”

司藤笑笑:“一时间,确实很难接受,你不信也在情理之中,这一部分,是我推测的,你如果觉得不合理,尽可以反驳。”

颜福瑞很是同情地看了秦放一眼,在他心里,司藤小姐是比秦放聪明的多了,既然她这样推测,当然就是有道理,秦放嘛……一定反驳不了。

说了这么久,司藤似乎有些累了,她在椅子上坐下来,看了看盘腿而坐攥着一袋子干粮的颜福瑞,又看了看一动不动的秦放:“你不累吗?要不要坐下来?”

“不累。”

他语气不好,司藤倒也没有生气,自言自语似的说了句:“千头万绪的,也不知道从哪说起……就从,邵琰宽的家业说起吧。你记不记得,当初看到你们家老宅子的照片,我就说,那个地方,我是去过的?”

秦放沉默着点了点头。

“那是1936年,我和邵琰宽重逢已经有一阵子,他很殷勤主动,经常约我外出,当时他的厂子还没倒闭,我在上海待着有些腻,他就说,他们厂子和不少江浙的小镇有生意往来,那里的景色清新自然,镇上的人敬他是东家,招待极其周到,可以过去踏个青。”

“当时是不是见过你太爷,我没有印象。但是听邵琰宽说,当时整个镇子都和上海的纺织厂有生意往来,我姑且推测,和你太爷爷秦来福做生意的,就是华美纺织厂。”

“1937年中,因为经营不善,华美纺织厂倒闭了,邵琰宽家大业

大，倒闭了一个厂子不影响他花天酒地，后来上海沦陷，打仗的时候，也顾不上其它，但是到第二年，一系列的后续问题都会爆发出来，首当其中的，应该就是那些小作坊主的账款问题。换言之，邵琰宽欠了很多债，而依我对他的了解，他大可以仗着厂子已经倒闭，拖欠不还。”

她看着秦放微笑：“这段时间，在你太爷爷的那本记事里，第一次出现了白英的名字。”

太爷爷的记事本？

秦放想起来了，是垫柜角的那本线状册子，司藤当时看的极其仔细，还折了还几张纸页，第一次提到白英……

——接连三月，账款难结，愁煞，一家老小，等米下锅。妻弟数度登门求借，左右为难。幸甚白小姐代为说情，始得转圜。

当然，秦放记得没有逐字逐句这么仔细，他只是大概记得，太爷爷提到家境窘迫，当时，是白小姐“代为说情”。

颜福瑞忽然激动了，他噌的举手，就跟要发言似的，没得司藤首肯，就嚷嚷开了：“司藤小姐，这个我知道，你让我去秦放老家打听事情，我听过这个白小姐的，你记得不，回来我还跟你汇报了……”

司藤没什么反应，倒是秦放愣了一下：“你让颜福瑞去过我老家探听消息？”

司藤笑了笑：“是啊，不然呢，我把颜福瑞千里迢迢带到杭州做什么？我缺人做事情，难不成还是我喜欢他？”

颜福瑞悻悻地缩手，司藤小姐真是太直白了，这种话何必直说呢，像他，他也不怎么喜欢司藤小姐啊，但他表面上，还不是很礼貌尊敬的样子？

司藤看颜福瑞：“当时，那个老太太都说了什么，你复述给秦放听。”

颜福瑞复述的认真：“那个老太太说了，杀千刀的上海纺织厂，欠了她家好多钱，说倒闭就倒闭，一个铜板都没赔。还说姓秦的抱了上海人的大腿，跟纺织厂的代表白小姐不干不净，只跟秦家把账给结了。要是

跟她家也结清账，她也是有钱人家的小姐，也会去城里嫁有钱人，不至于让小畜生抢了……”

他主动住嘴了，他觉得，司藤小姐和秦放，大概也不会关心那老太太被孙子抢了棺材本儿的事。

司藤问秦放：“明白了吧？”

明白了。

邵琰宽瘦死骆驼比马大，账款全清或许有困难，但是赔付个一家两家还是不成问题的，可对那“一家两家”来说，那就是救命的钱，秦来福那时必然是百般求告，就差给邵琰宽磕头下跪了，这个时候，白英以纺织厂代表的身份出现，从中“代为转圜”，以钱为媒，解了秦来福燃眉之急，使得他感恩戴德。

这是白英和秦来福之间联系的第一步，无比自然，毫不刻意。

秦放问了一句：“她为什么选中我们秦家？”

“贾三是误打误撞选中的，所以要以藤杀约束，但某种程度上，白英也就是我自己，我多少了解她的秉性，在选择之前，必然仔细打听对方的人品和为人处世，你太爷或许就是因此入了她的眼。不过，选中秦家还是别的谁，都没什么太大关系，她选了谁，你也就跟谁姓。”

秦放咬牙：“这最多只能说明，白英认识我太爷，或者，我太爷受了她的恩惠，帮她做事。你凭什么说，我就是白英的后代？”

“你别急啊，故事还长着呢。”

司藤停顿了一下：“接下来从哪说呢，还要绕回邵琰宽身上，还记得他开餐馆的曾孙子，邵庆？”

当然记得，那个满口上海话的中年男人，说起邵琰宽时满脸的愤懑：我那个太爷爷，老挫气额。

“你还记得，他是怎么说白英的吗？”

这个，秦放倒是印象深刻。

他记得邵庆当时说，这个二太太邪门的很，来历也古怪，跟家里人谁都不亲近，有时会莫名其妙接连几天不见，每次不见，太爷爷也从来不叫人去找……后来听说，二太太怀着孕，就快生了，忽然又走的不知道哪里去了，再也没回来过。又过了几个月，丘山找上门来了，让人把二太太用过的东西全找出来烧了，有她的照片也全部剪了像。

“白英在上海或者其他地方，不大会认识其他别的什么人，如果我没猜错，她偶尔的‘消失几天’，跟去见秦来福大有关系。秦来福不是还提过，你的太奶奶生病，幸得白小姐送药吗，也就是说，白英和秦家，一直保持了来往。”

秦放有些恍惚：当然是保持了来往，他们1946年的时候，不是还一起游西湖吗？

果然，司藤接下来就提到这一点了。

“我之所以说，你是白英和邵琰宽的后代，是因为白英死的那一年，时间点很奇怪。”

“先是白英怀孕，还没生的时候忽然离家出走，邵庆的说法是几个月后丘山道长上门，也就是说，她离开的时间是在1946年下半年，可能是在八九月份。紧接着，1946年冬，她探望了你太爷爷一家，还一起游了西湖，同一年12月25日圣诞夜，丘山和苍鸿等人带着她的尸体出城，因为遇到空难，尸体丢了，也就是说，她在12月25日之前被杀，那么，她游湖的时间还要推前，至少是在11月底12月初。”

“1946年冬的时间点太过密集了，依我推测，她正常产子的时间应该在十月或者十一月，刚刚产下孩子就长途跋涉探望秦来福，还一同游湖，之后不久丘山就找上门来杀了她，你不觉得有些怪吗？而且，你太爷爷那张照片，携子同游，那孩子，也不像是刚生下来的模样。”

慢着慢着，太爷爷照片里的孩子，那不是他的爷爷吗？

司藤无视了秦放欲言又止的激动表情：“我的推测是，那个时候，白英已经得知丘山要来的消息，她也做好了准备。她抓住这个时间差，提前离开邵家，设法早产，提前生下了孩子。她去探望你太爷爷，其实是送交孩子去的，你太爷无子，得子后心情大好，携妻、子同游西湖，留影纪念，还写到了：友白英作陪。”

秦放听不下去了：“不是的，白英的孩子一直在自己身边，你不记得苍鸿观主说的吗，那个时候李正元道长和丘山镇杀司藤，她身边有个孩子的！”

他的反应，似乎早在司藤的意料之中，她看了一眼秦放，继续说下去。

“我之所以说秦来福膝下无子，是因为在那个年代，家境尚可的人家，孩子早已是生了好几个了，但是秦放，你们家一脉，一直单传。如果你太爷的儿子是白英抱来的，那么，你太爷从来没有过自己的孩子，这跟你太奶奶身体不好有关系，但是我猜测，其中的根结，可能并非身子不好，而在于……白英送的药。”

——内人心悸气郁，白英送药，沪上医师，的确身怀绝技。

“白英不通药石，妇人患病，自有乡里大夫操心，用得着她千里迢迢送药？而且，什么药这么立竿见影？我猜，奏效的不是药，是她的妖力元气助长你太奶奶的精神，因为有了效果，所以自此长服，因为长久服用，所以会习惯性的流产或者不能生育，所以收养了一个儿子，百般疼爱非亲生的养子才顺理成章。”

“还有一件事，也从侧面证实了我的想法，就是你太爷的记事里，还提过一条。”

司藤一字一顿，居然记得一字不差。

“野狼窜至镇郊一说，初以为讹，昨夜刘氏失其孙，听闻门户大开，爪印赫然，白英提议急嘱下人夜闭门户，加高院墙。”

“你不觉得奇怪吗？早不丢晚不丢，在白英来探望的时候丢，我没有再去打听，不过，这刘氏丢失的孙子，年纪论起来，应该跟白英的孩子差不多，小一两个月最好，那就天衣无缝了。丘山近在朝夕，白英当然要设法偷梁换柱，她怎么会舍得自己的亲生儿子去死呢？”

秦放心头一震：“你的意思是，丘山连她的孩子都不放过吗？可是苍鸿观主说，那只是个意外。”

“苍鸿观主语焉不详，只说是镇杀的过程中出了岔子，他那时自己年纪也小，不会明白个中究竟，即便没有这个岔子，丘山也不会放过那个

孩子的，因为……”

她说到这里，忽然语音压低，眼睛里透出奇异的光来：“还记得要怎么样杀死一只妖吗？”

秦放先是一怔，反应过来之后，脸色瞬间煞白，居然不自觉地连退两步。

——想要杀死一只妖，先要放干她的血。

司藤能够复活，不是因为因缘际会，不是因为天降异宝，而是因为，丘山当年，根本就没放干她的血！

丘山大概做梦也想不到，白英以另一种静默的不动声色的方式，把自己的血脉悄悄延续了下去。当时没能烧化白英的妖骨，他确实起过疑心，也缜密到要把妖骨带回青城作法，不过，还是低了白英一筹。

因为，千里之外的囊谦地下，还有一具尸骨，静静等待着来日的……再次呼吸。

第71章

秦放心里说不出是什么滋味,胸口闷的厉害,有一种想摔门而去的冲动,随便接下来还有什么秘密,忽然间都不想听了。

司藤也沉默了片刻,事情发展到这一步,她也是始料未及,但是前后联系起来一想,又只能苦笑承认:似乎……也的确只能是这样。

最初复活,她还真的以为发现了先辈们未曾察觉的秘密:原来人血滴入妖心,是可以让妖怪复活的啊。

渐渐的,开始有了怀疑,只是那时候线索太少,所有出现的人都像是杂乱无序,没有足够的证据能把这些人都勾连起来,再后来,央波如法炮制,试图复活沈银灯无果……

及至现在,真相近乎大白,像是突然间站到高处俯视,这才发现,原来看似拥挤而喧嚣的一堆人,个个都有自己的位置,遥相呼应。

静默之中,只有颜福瑞一个人不解风情,他近乎羡慕地看秦放:“原来秦放跟司藤小姐,是亲戚啊。”

亲戚?司藤想笑。

她说:“了解了这前因后果之后,再来看白英分别要求贾家和秦家做的事,就不那么匪夷所思了。”

白英给贾三写了一封信,信里,她提到了养蚕缫丝的江南小镇,还有镇上的大户秦来福。

她预感到了流年变动,当时的东南地带局势不稳,西北反而相对偏安,而且,司藤的埋骨地是囊谦,贾家形同守尸,所以吩咐了贾三,安居当地,不能有远的迁徙。

最好的设想，是贾家和秦家能在接下来的几十年以某种“看似过得去的原因”保持联系，这样，贾家到时候动手，至少少了寻人的麻烦。

所以，秦放家里，一直有一个去囊谦磕头还恩的说法，而且，到了囊谦，可以“联系一个叫贾贵宏的人”。

所谓“靖化县的曾祖母，囊谦得遇恩人，嫁了太爷之后又到东部讨生意”，应该只是白英的托词，因为种种迹象表明，秦来福土生土长，从来没离开过长三角地界，他的老婆在当地有亲有口，也不是什么流徙的孤女，至于靖化县，那时候丘山就是因为靖化县的大饥荒离开上海，白英印象很深，随手拈来一用也未可知。

但是时间太长，很难说后世后辈是否会完全遵照，所以，白英也做了最坏的打算，如果事情没有依计而行，没关系，贾家后人照做就可以，他们有藤杀的威胁，想活命，就只能听话。

这就可以解释为什么颜福瑞去秦放老家打听时，有人说“有个中年妇女和一个长络腮胡子的男人也来打听”，“还说什么是秦家的远方亲戚，打听年轻一辈搬哪儿去了”。

接下来的事情顺理成章，绑架秦放，带去囊谦，寻找昔日的埋骨地，直到意外出现。

——司藤的尸骨不见了。

全明白了。

秦放问司藤：“所以，你的第五件事，是找到白英的妖骨，和她……合二为一？”

司藤点头。

她伸出手臂细看，就好像能看到皮下之骨：“当初，到底是先找妖骨还是先拿妖力，我自己也犹豫过，后来我想，还是先拿到妖力的好，有了妖力就有了通天彻地之能，再去找白英的妖骨，会更容易些，没想到……”

没想到的是，缺少了一半妖骨的身体反而承受不住沈银灯的妖力，用起来束手束脚，甚至有几次伤及自身——找到白英的妖骨，顿时变的

迫在眉睫了。

现在还可以叫她司藤，等她跟白英合体之后呢？如果司藤的推测都是真的，那白英就是真真正正生下了他爷爷的人，到那时候的司藤，一半是白英，自己该怎么叫她？

忽然间觉得，丘山运尸骨出城时遭遇空难致使白英的尸骨丢失，也不是什么坏事，至少，那一天可以推迟到来。

秦放犹豫着说了句：“只是当时……白英的尸骨丢了，都过去这么久了，线索全无，想找回来，不是一时半会的事。”

司藤居然冷笑了。

她的声音中带出了几丝讥诮：“你觉得，以白英的缜密心思，她对自己的尸骨，不会有更稳妥的安排吗？”

“她死前不久，和秦来福一家游湖，还记不记得都发生了什么事？”

发生了什么事？

关于游湖，只有一张照片，和一幅图。

照片是秦来福一家人在西湖断桥边的留影，一家人喜笑颜开其乐融融，背面还有秦来福题的一行字：1946年冬，携妻、子游湖，友白英作陪，乘兴而来，尽兴而归。

司藤当时的评论是：你太爷爷这字，真是状如鸡爪，形如鬼爬。

还有那幅画，画的是西湖雷峰塔冬景，四围光光秃秃，一径河岸将画面一分为二，上头是孤零零伫立的雷峰塔，下头是如出一辙的雷峰塔倒影，边上还提了一行字。

白雪茫茫，残影惶惶。

夕阳照水，骨浮峰上。

画的下方又有一行小字：1946年冬，携妻、子游湖，戏作。

那时不明所以，现在才发现，这个“骨”字，大有深意。

那时他们还纳闷，游湖尽兴，必然心情大好，为什么配了这么几句丧气话？后来司藤说，那几句话的个中情愫，出自女子，所以，这几行字其实是白英口授，秦来福执笔？

司藤有些感喟：“同样是游湖，双方的心情大不一样。秦来福得了白英交托的麟儿，自此有后，喜的全家同行，至于白英……她是为自己选埋骨地去的。”

秦放忍不住开口：“白英知道自己要死，也知道最后对付她的是丘山，丘山只怕会把她挫骨扬灰，选埋骨地不是多此一举吗？除非……”

除非她知道，丘山没法销毁她的尸骨。

司藤接下来的话印证了这一点：“想杀妖，放干血是第一步，接着可以作法销骨。可是当时，第一是，我那一半的妖骨已经被分走，第二是，因为有了那个偷梁换柱携有妖血的婴孩，丘山即便是把白英的尸骨烘烤成干，也称不上是放干血，所以，白英一早就知道，她的骨头一定毁不掉，只需要设法从丘山那里夺回来……或者偷回来，都可以。”

秦放的后背忽然涌上凉意：“你的意思是，那一晚的空难，白英妖骨的意外丢失，其实是……人为的？”

“你以为呢？白英对秦来福这么好，先以华美纺织厂的名义清了他的账款，后来又给秦来福白白送了个儿子，索要的回报，只是未来去囊谦磕个头？”

司藤一字一顿：“如果贾家是在守我的尸，那么秦家就是在守白英的尸！”

“我猜想，游湖之后，白英跟秦来福私下有过约谈，她不会告诉秦来福任何秘密，也不允许他问，只让他照做，而秦来福本身人品不错，仗义守信，又受了白英那么多恩惠，必然士为知己。”

“白英要秦来福做的是，就是不能打草惊蛇，要从丘山手中，暗地里设法拿回妖骨，然后按照她指定的地点安葬。所以那四句诗，不是什么冬日游湖有感，也不是无病呻吟的伤春悲秋，那是白英想告诉我的……埋骨地。”

秦放的脑袋嗡嗡的，他以为自己会感觉混乱和糊涂，没想到的是，

居然前所未有的清晰。

游湖之后，大限将近，或者是白英觉得应该大限将近，丘山究竟是一路追踪而来还是她自己故意放出了风声引他而至已经不可知，总之，后来一切演变成了苍鸿观主所看到的那场镇杀。

白英产子，妖力尽丧，丘山再无忌惮，为了从旁有个佐证，他拉上了当时武当山的李正元，还有黄家门的黄玉。

不过，以防万一，他还是向左近打听了一下情形，产婆还有临近的人都一口咬定：“哦，那个女的啊，挺着个大肚子一个人来这，住在离我们大老远的村尾，也不知道是不是被男人赶出门的，前一阵子刚刚生下娃儿，可怜的咧，也没人照顾，下地都难，要不是村里好心的婆子偶尔帮衬，这月子坐不好，死了也是有的。”

丘山放心了。

他们先在孤屋外围设符障，确保不会逃跑，然后选在入夜夜深人静的时辰，破门而入。

那个虚弱的“司藤”，颤抖着撑起手臂从床上爬起来，脸色苍白的咳嗽，眼神中尽是惊恐，抖抖缩缩地抱起了身边百子千孙袄包着的孩子。

.....

这场镇杀，实力悬殊的没有任何悬念，丘山面色冰冷地一次次念出符咒，这场由于自己的私欲造就的错，就此终止吧。

他看着她吃力地撑着手臂爬过符火，听到火头把皮肉烧的兹兹作响的声音，看着她从苍鸿手中拽过那个襁褓，然后喉咙里发出野兽受伤也似的声音。

原来那个婴孩被闷死了，这样也好，省得他出手了。

咽下最后一口气之前，她癫狂一样的大笑，说：“我会回来的。”

谁都没有留意她的眼底，除了刻意的怨毒和悲痛之外，有着突然掠过的得意和如释重负。

她已经安排好了一切。

——在囊谦，有她只是被放干了血但是保存完好的半身，插在身体上的尖桩是藤，藤是她的原身，藤桩紧紧封合住伤口，确保了外界的腐蚀之气无法损害半身，来日，只要血液可以重新注入，这具半身就会重获生气。

——贾家在囊谦，不引人注意的生活着，贾三会老老实实把她的要求传达给下一代、再下一代……

——她的儿子，更像她藏贮了妖血的工具，会由秦来福好好抚养，妖血一脉相传，等待着合适的时机，成为起死回生的药引……

——七十，或者八十年，足够了吧，丘山，还有她憎恶的道门的人，应该活不到那个时候，生命自有出路，她要藉由“半妖”这一老天赋予的天性，不动声色地挣脱今世被镇杀的命运，给自己另一个未来，不一定光明，但至少，不会是这个糟心的世界，不会有丘山、也不会有邵琰宽……

……

说出那句“我会回来的”之后，她如释重负地咽下了最后一口气。

我会回来的。

妖怪临死前的口出狂言无望挣扎罢了，丘山提醒自己不要多想，李正元的小徒弟被吓坏了，黄玉一直耐心地哄慰，贴满了符咒的尸身轰然起火，最高的焰头甚至冲到了屋檐那么高，时候是晚上，村里没有人会注意到，即便注意到了，也无所谓。

火头小下去的时候，他想着：终于结束了，终于……

然后，他看到了那具焦黑的尸骨，每一块骨头都写着桀骜难驯，颅骨嘴角的弧度，甚至诡异地像是在笑……

……

为防节外生枝，丘山决定把司藤的尸骨带回青城。

那天是1946年12月25日，大雾，有雨，但是上海的洋派太太小姐们是那么喜气洋洋，百货商店里也是热闹非凡，说是什么圣诞节。

他们的板车晃晃悠悠，除了苍鸿顶着防雨的油纸布津津有味的吃馒头，每个人都有些莫名所以的郁结，他不知道，在他们身后不远，一直有人尾随，目光炯炯，死死盯住板车上那口看似不引人注目的藤条箱子。

再后来，半空中一声巨响，赤红色的火球划破雾霭，一行人被灼热的气浪掀翻，有那么片刻，什么都不知道了。

清醒过来之后，四周人声鼎沸，有人撕心裂肺地嚎叫，他好不容易找齐了同伴，发现车上带的东西被掀翻的满地都是，而大部分贵重的行李，都已经不见了，包括那口……藤条箱子。

1946年的最后一天，杭州，西湖，深夜。

拎着藤条箱子的秦来福神色匆匆，但又时不时驻足，似乎在找什么人，直到身后传来压的低低的声音。

“秦老板……秦老板？”

回头一看，一艘乌篷船慢慢驶向岸边，随着木桨的划动，水流静静悄悄往两边分开，泛出一明一暗的光亮来。

第72章

颜福瑞觉得,有秦放在,生活各方面档次都提高了,返回杭州的行程,终于又有飞机坐了!

不过,真奇怪,这几天,他有点不大敢和秦放说话了——以前不是这样的,以前是不敢和司藤说话,看秦放是善解人意的小伙伴,现在……反而觉得司藤小姐更好说话些了。

一定是因为前两天被秦放吼了。

那时候,囊谦的事情差不多了了,也没有再待下去的必要,秦放联系了车子过来接,他跟秦放一起去道口等车,心里还为司藤小姐的故事唏嘘不已,于是絮絮叨叨跟秦放说话。

——妖怪是比人要聪明一点,不管是司藤小姐还是白英小姐,这都什么脑子啊,转这么多弯累不累啊。

——大家在一起相处的日子不多了吧秦放,司藤小姐没叫我走,估计是要指派我上雷峰塔挖白英去呢,等她事情做完了,我也就回青城了,也算是还了司藤小姐对瓦房的恩……

——那秦放,你得管司藤小姐叫什么,得叫太奶奶吧?你有个妖怪的亲戚呢秦放,以后谁都不敢欺负你……

秦放就是那个时候火了的,吼他说:“你稀罕你去叫她奶奶啊,去啊,磕头认啊!”

颜福瑞吓了一跳:秦放这是怎么了?知道自己是妖怪的后代之后,要变异了?

那之后,他再跟秦放说话就多带了个心眼,同时发现,秦放对司藤

小姐，好像也生疏了。以前他有什么事，都是直接去跟司藤讲，现在，都是让颜福瑞当传声筒。

——你去跟司藤说，车子直接到西宁，要坐很久。如果路上要停下休息，就跟我一声。

——你去跟司藤说，机票已经订好了。

——你去跟司藤说，流量控制，飞机还没到，还得等。

候机的时候，颜福瑞“抗争”了一次：“为什么我跟司藤小姐说啊，她就在那边坐着，你自己说呗。”

他发誓，他说这话的时候，表情别提多温和了，脸上还带着笑呢，但是秦放冷冷噎了他一句：“什么都我说，要你干什么，留着好看啊？”

说完了转身就走，颜福瑞半天没回过神来，倒是他旁边两个高中生模样的小女生窃窃私语：好酷哎！我喜欢哎！

酷个屁，酷能当饭吃？这个社会主流还是崇尚吃苦耐劳有一门手艺长相老实可靠踏实的男人好吧？就你们这样的，还能指望你们投身四个现代化的建设？

颜福瑞狠狠瞪了那两个小女生一眼。

上飞机的时候，可巧，跟上次黔东回来一样的排坐，三张票，一张靠后的独座，两张前排的连座，颜福瑞很有自知之明的准备一个人往后排走，秦放拦住他说：“你跟司藤一起坐吧。”

咦？咦？咦？

飞机起飞之后，颜福瑞暗搓搓问司藤：“司藤小姐，你觉不觉得……秦放最近，有点不对劲啊？”

司藤半阖着眼睛，淡淡说了句：“怎么不对劲了？”

颜福瑞叹气：“我也说不大清楚，总之，就是跟以前不一样了……司藤小姐，你没这种感觉吗？”

他竖起耳朵等司藤回答，半晌没声音，还以为是懒得理他，正有点

自讨没趣，司藤说了句：“你去跟秦放换个座位。”

颜福瑞很高兴，解开座椅安全带的时候，他多问了一句：“如果秦放不愿意过来呢？”

颜福瑞耍了个小心机，跟秦放说的时候，他故意没提司藤：“秦放，我们换个座位吧。”

秦放头都没抬：“不换。”

颜福瑞得意了，他说：“司藤小姐的原话是这样的：如果秦放不过来，就让他滚过来。”

说完了，得意洋洋看秦放，那意思是：你爱去不去吧，反正我只是个传话的，你横呀，你倒是去跟司藤小姐横呀。

果然，秦放的脸色青一阵白一阵的，末了，还是一咬牙起来了。

他走到司藤身边，也不说坐下，只是问她：“你有事找我？”

司藤抬眸看了他一眼，又看了看身边座椅的安全带，奇怪的，这个时候，秦放居然想起很久很久之前，她给他做规矩时说的话了。

——“我脾气不好，喜欢别人对我恭敬客气，一个眼色你就要知道怎么做。”

他失神了片刻，还是坐下了。

司藤问他：“你最近怎么回事？”

秦放没吭声，这两天，脾气确实比从前要暴躁，总觉得心里头憋的特委屈的一口气，冲出来就成了火：“没什么。”

司藤笑了笑：“没什么就好，事情已经接近收尾，最后关头，我不希望有什么节外生枝。”

秦放沉默很久，低声问：“是不是一定要和白英……合体？”

到底也不是私人场合，左近有别的乘客，所以说到关键处时，声音又降低不少。

司藤似乎一点也不意外，她看向他的眼睛：“你有意见？”

秦放犹豫了一下，自己也说不清为什么，居然就把心里的话说出来了：“我不喜欢白英。”

司藤看了秦放一眼：“白英生来，又不是为了讨你喜欢。”

她明显的偏袒白英，不过也对，某种角度上说，白英就是她自己。

秦放的眼睛有些发涩：“起初，你很讨厌她的，你知道她死在丘山道长手上，你还说过杀的好。现在，你忽然发现原来一切都是她安排的，她后悔了，她弥补你了，所以你感激她了，是不是？”

司藤不说是，也不说不是，静静听他说下去。

“秦家被她害的无子，帮她养儿子，还要把她视作大恩人。贾三误打误撞搅进这事，从此举家迁徙，还相信她所谓的什么还阳之气——你和我都知道，如果是用我去复活你，那口还阳之气一定会是我的，根本也不可能用到其它人身上；她为了保自己的孩子，把别人的孩子不当人命……我知道我没有资格评论她，也不能用道义来要求妖怪。我只知道，如果当时，在囊谦复活的是她而不是你，我不会帮她的。”

司藤有时候做事也挺狠，谈不上是好人，但是至少，她的行为秦放还能接受，一路跟她相处，没有见到她真的草菅人命，但是白英不一样，和司藤相比，白英其实更具妖性。

“我没有见过白英，但是听你对她的推测，她怎么看也不像是一个为了爱情冲昏头脑的女人。”

秦放深吸一口气，继续说下去：“之前，你提到在华美纺织厂，白英一直帮邵琰宽开脱，说什么他是被丘山蒙蔽，我觉得，那些话，都是拿来骗你的，她一定是早就相信了你说的都是真的，但是，她不甘心。”

她开始防着邵琰宽，但是又不甘心，她幻想着给她一些时间，她还能让邵琰宽回心转意，但是那时的司藤咄咄逼人，不给她任何机会，白英开始觉得她碍事了。

在那三天的时间里，她想好了一切，她远远比司藤要贪心，也更看的长远。

第一，依然要试探和争取邵琰宽，尽管那个时候已经说不清是为了爱还是单纯的不甘心。

第二，她还是想做妖，与人相比，不管是能力还是寿命，妖都超出太多。

第三，她想摆脱阴魂不散的丘山和道门众人，哪怕是明修栈道、暗渡陈仓。

她从来就没有什么对司藤愧疚的心思，司藤和秦家、贾家一样，从一开始，都是她布好的一颗棋。

司藤总想不通，为什么老天选的是白英？

没什么想不通的，是你自己当局者迷，白英比你智计更深、更思谋长远、更忍辱负重，她可以不动声色地陪邵琰宽那么久，可以把生孩子当成保存妖血的途径，可以在被丘山镇杀的时候，装出一副撕心裂肺的样子不露马脚。

所有的一切，都是白英幕后操控，哪怕今时今日，不知道她的尸骨失落何处，所有的人、所有的事，还是如她预期的，渐渐的，向着一个最终的目标，汇聚。

为什么选的是白英？当然是她，难道还有谁比她更合适吗？

说到后来，秦放的声音有些颤抖：“司藤，如果一切都是白英的布局，那么最终的目的，不是你要合体，而是她要复活。”

司藤笑起来：“有分别吗？”

秦放说：“有啊。”

他低下头，轻声说了一句：“你是你，她是她，她不是你啊。”

司藤没有再说话，她转过身，轻轻拉开机窗的遮阳板。

天色不好，这么高的云层之上，居然都没有阳光，云团像是掺着灰墨，松散地拉长，又杂乱地堆起。

司藤的额头轻轻靠在了机窗的弦靠上。

半妖险象，有两种解决方法。

一是，出于对这种“绝症”的畏惧，半体会迅速摒除矛盾，重新合体，如同把顽症扼杀在萌芽初期。

二是，两相对决，武力毁灭异己的一方，收回妖骨，重新为妖。

但是不管哪一种，一山不容二虎，弱势的一方，要么是被摧毁，要么是……自行消散，就好像两股水流交遇，小的总会汇入大的，被全然融合、覆盖。

邵琰宽带她看过一场戏。

荆轲刺秦。

戏里，荆轲欲得将军樊於期人头作为秦王献礼，太子丹不忍，荆轲私见樊於期，陈始末，樊於期遂自刎献上首级。

那场戏，荆轲掩面落泪，樊於期拔剑在手，在脖颈之上横掠而过，那一头，太子丹急上，痛呼：“樊将军哪！”

邵琰宽唏嘘不已，自言自语说：“有些时候，为了顾全大局，是会做些……不得已的牺牲的。”

她当时怎么说的？

她说：“是啊，那要看，值不值得了。”

被毁灭掉或者自行消散又能怎么样呢？一个更强大的“自己”会重新生成的啊。

第73章

颜福瑞觉得,秦放和司藤小姐必然聊的不甚愉快,因为到了杭州之后,司藤只在秦放家里住了一晚,就搬到了西湖边上的“流花照水”私家客栈。

这客栈不大,二层小楼,带了前院后院,灰瓦井台藤架石桌,很是古色古香,颜福瑞觉得客栈人多,进进出出的不方便,先还百般不愿意,入住了之后才知道是秦放跟人商议,包了一个月的全房,司藤和颜福瑞只管住着,白天黑夜都没人打扰,除了饭点的时候会有人过来送饭。

地理位置也好,闹中取静,一开窗就是雷峰塔,清晨是一湖静水披薄雾,傍晚是斜阳一抹上雷锋。

不过再好的景,架不住天天看,珍珠看多了还成沙,颜福瑞看了两天不到就觉得腻了:偌大西湖像一盆洗菜水,雷峰塔就像竖着的一个大傻瓜。

穷极无聊时,也给秦放打过一两次电话,秦放的意思是,司藤身体不好,需要这么个幽静的地方休养,而且,流花照水离雷峰塔很近,她随时可以过去走走。

话说的有理,颜福瑞随口问了句:“你怎么不来啊?”

秦放沉默了一下说:“公司事忙。”

哦,对,公司,秦放是有钱人呢,意识到这一点之后,颜福瑞多少有点自惭形秽,有钱人尚且如此勤奋,愈发衬托地他不思进取,颜福瑞开始正视这个叫“未来”的问题:青城的家已经拆了,瓦房也不在了,自己得为以后做个设想啊……

这一晚,他趴在院里的石桌上唉声叹气,串串香是本行,不想放弃,可是开个火锅店也不错,以前下雨天,他手忙脚乱撑开雨布遮摊子

的时候，就特别羡慕那些开火锅店的人，有瓦遮头，下雹子都不愁，巴适的很，赚了钱之后攒着，攒够了就能做慈善了……

司藤从楼上下来了，赤脚穿了双丝缎拖鞋，睡衣外头裹了件驼色羊毛流苏披肩，头发有些许被裹进披肩里，慵慵懒懒的。

她在藤架下的躺椅上躺下来，下意识紧了紧披肩。

颜福瑞有些奇怪：“司藤小姐，你冷啊？”

怪了，她不是不怕冷的吗，初见她是冬末春初，她经常穿丝质的薄旗袍，小腿就那么裸着露着，也不怕得关节炎什么的，现在，天气是慢慢往暖和了转，她反而时不时现出怕冷的迹象来了。

“是不是生病了啊，秦放说，如果你有不舒服，让我给他打电话呢。”

司藤冷冷瞥了他一眼：“给他打电话有什么用，他来了我就舒服了？除了白英，天皇老子来了都没用。”

哦，了解了，又是因为半妖的妖骨承受不了沈银灯的妖力。

颜福瑞想到一个精绝的比喻，这种情形其实很像吃饭，胃只有拳头那么大，却硬塞下两个拳头那么多的食物，吃撑着了，当然就难受。妖力这种东西又消化不了，不动还好，一旦蹦蹦跳跳，就更难受。

他自觉这个比喻好形象，心痒痒地想在司藤面前显摆，又不敢，转念一想：司藤小姐大概收了沈银灯的妖力以来，一直都没舒服过，可见人还是老实本分的好，老话说的好呢，不是自己的，费力气拿来，也不一定有福消受。

当然了，这话还是不敢说出口，换成了小心翼翼的：“那司藤小姐，是不是还要再休息两天？”

司藤的眉头皱了起来：静养是自己的意思，总觉得寻个僻静之处，心中无挂，万事消歇，身体上的不适就会随之消失，继而就会精力充沛，全力以赴最后一件事。

现在看来远非如此，由沈银灯的妖力引发的不适一直在耗费她的元

气，人生病养病是“病去如抽丝”，她反而像是一寸寸被抽了丝，越是休息越是昏昏沉沉头重脚轻。

她的目光越过颜福瑞的肩膀，停留在远远的一处。

颜福瑞愣了半晌，也顺着她的目光看了过去。

是夜半湖心的雷峰塔，塔身不知道安插了多少灯泡，那叫一个流光溢彩，往昔的胜景是“雷峰夕照”，现在反而是这夜景更撩人，引来无数三脚架和长枪短炮，此起彼伏的咔嚓咔嚓咔嚓。

客栈的墙上贴了一张西湖旅游图，这两天颜福瑞已经翻来覆去研究过好多遍了，雷峰塔就在夕照山的雷峰上，那首诗怎么写的来着，“白雪茫茫，残影慌慌，夕阳照水，骨浮峰上”，他的理解是，第一句的白就是白英的白，第二句的影是“英”的谐音。

所以第一二句，点出了人名：白英。

第三第四句就更明显了，夕阳照水，有个“夕”字有个“照”字，明显就是暗指“夕照山”嘛，还有个峰，夕照山又称雷峰啊，还有个“骨”字，如果重新排列顺序，意思就是：白英的骨头在夕照山雷峰上嘛！

颜福瑞看着灯火通明的雷峰塔，咽了口唾沫，心里有点紧张：“司藤小姐，我们最好还是晚上去挖，白天游客太多了，晚上虽然有人看守，到底好一点。挖的时候，把秦放也叫上吧，带两把铁锹，也挖的快一些……”

司藤冷冷看颜福瑞，颜福瑞说着说着就结巴了：“铁……铁锹不好吗？那……那用什么挖？”

秦放确实是在公司，他调这几个月所有的邮件来看，一封封的过，自己都说不清楚是真的忙，还是为了忙而忙——但就是不想停下来，这样的话，颜福瑞电话打过来，他就可以理直气壮地说：“公司事忙啊。”

门禁处传来滴的自动开门声，秦放有些意外，都已经晚上十点多了，还有人进公司吗？

脚步声从前台的走廊处一路传过来，近前时，透过磨砂玻璃，他认出了那身形和走路的姿势，单志刚。

听公司里的人说，单志刚被送进医院之后，也再没有在公司露过面了，关于单志刚的传言，私下已经散布开来，毕竟，神龛和神秘的女人照片，在好事者口中，可以编织成数十种匪夷所思戳人脊骨的故事。

.....

这么晚了，他怎么会来呢？

单志刚在秦放办公室门前停下来，伸手敲门。

秦放沉默着没有动。

又过了一会，手机响了，显示屏上“单志刚”三个字有些刺眼，秦放拿起来，看了看手机屏又看了看门外佝偻着身子拨打电话的单志刚，还是滑动了接听送到耳边：“喂？”

单志刚说：“秦放，我没别的意思，公司的人给我打电话，说你这两天进来了，我父母在国外，身体不好，我决定过去陪他们一段时间，顺便看一下那头的机会，正好走之前你回来，有些事情跟你交代一下。”

“公司是我们两个人做起来的，虽然现在大家关系不是很好，也没必要撂摊子。我的意思是，你反正在国内，公司的事就麻烦你多尽心，我的那份，该拿的我还是拿，将来你不想跟我合作，谈个合适的价钱，我也愿意脱手。反过来，你想脱手，我也能出价。”

“大家成年人，理性做事。我知道你因为陈宛，不想受我一分钱的好处，但是你出过力，你应得的.....”

秦放打断他：“你放心吧，该我得的，我会拿着的。”

单志刚有些意外，还以为要说服秦放会费很大力气，毕竟他很多时候意气用事，也不够冷静.....

秦放跟从前相比，似乎有些变化，但具体又说不上来。

“还有事吗？”

单志刚从恍惚中回神，他迟疑了一下：“还有，你不在的时候，安蔓的事我办完了，她家里没什么人，跟亲戚的关系也不是很好，我出钱帮她买了块墓地，和陈宛的.....隔了两排.....”

秦放的眼前陡地模糊，他低下头，深深吸一口气，努力保持着平静：“我知道了。”

秦放的话很少，显然，今晚自己不是个受欢迎的客人，单志刚自嘲地笑笑：“还有一件事，你听了应该觉得安慰。张头儿给我打电话……你记得他吗，负责安蔓那个案子的警察张头。”

“他跟我说，杀安蔓的凶手已经有眉目了，姓周，在青海什么地方。他带了两个同事正赶过去，应该快到了……”

秦放怔了一下。

他说的是……周万东？

相比较内地的大医院，囊谦这家小医院的设施设备确实简陋了些，夜深了，病房的电压有些不稳，天花板上的白炽灯一暗一暗的。

周万东僵直地躺在床上，医护人员从来没在他面前提过他的情况，但是，从他们偶尔流露出的唏嘘怜悯的眼神来看……

这辈子，自己大概是站不起来了，也许，连坐都坐不起来了。

那个女人到底是谁？他发誓自己从没有见过她，她是因为秦放迁怒自己吗？那实在是冤枉的很，他只是听命行事，真正的幕后主使是贾桂芝那个女人啊。

……

门开了，贾桂芝略显矮胖的身形出现在门口，周万东警觉地松开攥紧的拳头，脸上的狰狞表情也瞬间缓和不少，甚至努力地朝她笑了一下：现在形势不如人，得尽量老实，更何况，贾桂芝算他半个救命恩人呢。

真是没想到，她会把他送到医院，还跑前跑后的花钱救他。

贾桂芝关上门，拖了把椅子在病床前坐下，伸手从包里掏出一个木塞子的透明玻璃瓶，慢慢举到眼前，提醒他：“看哪。”

看？看什么看？贾桂芝的表情这么古怪，周万东心里有点发毛：玻璃瓶子里，好像也没装什么东西啊……那是一根很细的线吗？

贾桂芝把木塞子拨开，食指顺着瓶口伸了下去，周万东的眼睛渐渐瞪大了：他看见那根细线攀上了贾桂芝的指腹，贾桂芝的手指伸出来时，细线虚虚地垂着，像是鱼咬了钩。

再然后，她的食指移到被褥上方弹了弹，那根细线掉落在被面上，但是仔细看，蠕蠕的，明明是在爬，向着他头的方向。

周万东的脸色变了，他紧张地咽着口水，喉咙里发出嗬嗬的声音，不知道是不是因为受伤的关系，说话总是含糊不清，像是在漏风。

贾桂芝说：“我们老赵，是活不过来啦，白英小姐怪我了，她说，让你们看个坟都看不到，现在人丢了，上哪找去？”

这不像是细线，像是没头没脑的虫子，而且，一定不是什么善类，周万东压根没去听贾桂芝在讲些什么，他紧张地示意着贾桂芝“拿走”、“拿走”。

贾桂芝像是没看到，继续沉浸在自己的回忆里：“好在，白英小姐也没怎么生气，还说，不会让藤杀取了我的性命。又说，你们贾家，这么多年也辛苦了，没有功劳也有苦劳的。”

那个怪东西越爬越近了，周万东脸上的肌肉都在抽搐了。

“我说，其实我也没什么想法，我不图别的，就是想为我们老赵……报仇。”

听到“报仇”这两个字，周万东瞬间僵住了。

贾桂芝的目光缓缓落到周万东身上：“这么多日子东奔西跑的，你当我忘记了是吧？我怎么会忘记呢，我们老赵可是死在你手上的。”

“我想着，你这种人，一定干过很多坏事，手上，也不止我们家老赵一条人命，一刀捅死你太便宜你了，你就该活着，长长久久地受活罪。”

那细线蠕动到了周万东的脖子上，冰凉的冷意渗到皮肤下面，周万东死死闭住嘴巴，拼命去摇头，似乎想把那东西甩落在旁，贾桂芝嘿嘿笑了两声，忽然脸色一变，近乎狰狞地扑过去，双手狠狠掰开周万东的嘴。

她说：“我求白英小姐给我藤杀，你死了太便宜，瘫痪了也太便宜，凭什么下半辈子太太平平地躺着呢？我给你找了个朋友，你们相亲相爱，不离不弃啊。”

周万东挣扎的幅度更大了，凉意蠕蠕爬进了他的嘴里，滑过喉管的时候，他近乎绝望地痉挛了一下。

贾桂芝反而笑了，她如释重负地坐回椅子上，像是忽然想起了什么：“哦，对了。”

她从衣兜里掏出个黑白相间细细长长的物件：“说好的，九眼天珠，我这个人，说话算话，说了给你，就不会诓人。”

这就是九眼天珠？黑黑白白，貌不惊人，乍一看，像是塑料合成品。

贾桂芝拽过周万东一只手，把九眼天珠塞进他掌心，又面带讥诮地帮他把手掌合起来：“来，摸摸看，辛苦了这么久，如果摸都没摸过，未免太不甘心了。”

周万东活活撕了她的心都有了，眼底露出极其凶悍的光来，贾桂芝很是无所谓地笑笑，起身走到窗前，轻轻推开半扇，说了句：“该到了吧。”

.....

远处，隐隐传来警车的声音，越来越近，越来越.....近了。

贾桂芝嘴角带着微笑，一级级走下台阶。

藤杀再也不是贾家的威胁了，老赵的仇也报了，警察来的时候，会发现周万东身边的那颗九眼天珠，他们会帮忙物归原主的.....

从未感觉这么地轻松，真好，一切都了了。

第74章

傍晚时分,颜福瑞接到秦放电话,兴冲冲出门左转,车停在林荫道的尽头,秦放正打开了后备箱大包小包地往下拎。

拎袋精美异常,探头一看,风衣靴子丝巾配饰什么的,都是只在大广告上见过的外国模特穿的牌子,颜福瑞扒拉了半天,大失所望:“没我的啊?”

秦放没听清楚:“什么?”

颜福瑞不说话了,真说出来,显得自己挺小气挺贪便宜似的,怎么说呢,他绝对不是稀罕这个,就是觉得秦放吧……

对!就是觉得秦放不会做人,你给司藤小姐买了那么多衣服,好歹也给我捎双袜子啊,礼节!礼节懂不懂?关键还让他跑腿,这么大包小包,都要坑坑洼洼拎回去……

颜福瑞不乐意了,开始找茬:“你车停这干嘛啊,停门口呗,还省得我跑了。”

“路不够宽。”

这理由简直是令人发指,颜福瑞眼珠子险些瞪下来:“这还不够宽?横躺两个你都够了……”

秦放一句话把他呛回去了:“是我会开车还是你会开车?你以为路比车宽就行了?”

颜福瑞不会开车,他只推过串串香的板车,推的时候都小心翼翼避开汽车,生怕蹭着了好车赔不起——汽车当然是比板车高端大气,规则也多,想来路比车宽是不够的,秦放一凶,颜福瑞就气短了:“哦。”

他双手拎满了包往回走，见秦放没有跟上的意思：“你不见司藤小姐吗？”

“公司事忙。”

颜福瑞心说：以前没见你忙，现在天天忙，你以为你是李嘉诚呢。

又想起了什么：“司藤小姐说，今天晚上要去雷峰塔那里。”

秦放愣了一下，沉默了一会说：“知道了，那也随便她。”

“你不来吗？万一司藤小姐找到了白英小姐的尸骨，说不定就合体了，合体这事多稀罕，一辈子也撞不见一回呢，你不来看吗？”

秦放转身去拉车门：“不来，公司事忙。”

忽然收到这些，司藤也很意外，但是她很快想到这是自己提过的。

那时候，她说觉得现代人的时装穿着也很好看，秦放回答说：“我也觉得，你如果穿我们现代的衣服，会很好看的。到了杭州之后，我带你去购物中心逛逛，你应该会喜欢那种收腰的风衣、高跟的皮靴，还有墨镜。”

秦放都记着，说过的，也都做到，但是奇怪的，心里有些惆怅，觉得他是一件件把未了的事情都清了，好像在说：诺，你看，都做完了吧，我都做完了吧？两清了吧，我能走了吧？

颜福瑞在边上察言观色：“司藤小姐……不换上吗？”

司藤的目光落在自己的旗袍下摆上，这纹样繁复的旗袍精裁细剪，熨贴的像是女人的第二层肌肤，若是屏息静气，你会感到，这衣服……都像在呼吸。

像极了她脱胎的那个时代，暗香浮动，月漫黄昏，每个女人都活的低眉婉转，悄声细气。

不换上吗？

她随手把拎袋都推到一边：“还不到时候。”

入夜，秦放躺在床上翻来覆去睡不着，摸过手机看了看时间，夜半十一点零五分。

犹豫再三，还是给颜福瑞拨了个电话。

那头，颜福瑞的声音听起来像哭：“秦放你不要吓人好吗，你是怕我不被守卫逮起来吗？”

大晚上的，夕照山上黑咕隆咚，雷峰塔的塔身倒是有光，幽幽晃晃的被周围的黑暗吞吃着，塔下的石灯透出晕红色的光，远看都像鬼故事里灯笼大的血红眼睛……

有句话怎么说来着——蝉噪林愈静，有光更吓人……

颜福瑞胆子小，战战兢兢抱一柄铁锹，一进景区就心慌气短，稍有风吹草动就觉得是惊动了值夜班的守卫，偏偏这个时候秦放拨电话过来，手机震动的声音忽然传来的时候，他就差怪叫一声撒腿就跑了。

秦放问他：“你和司藤……在里面了？”

颜福瑞嗯了一声：“司藤小姐一直在走，走走停停看看，这山这么大，谁知道骨头埋在哪啊，这要一处处挖，我得挖上两个月吧，而且啊，这土一松，景区肯定会加强保安防卫的……”

这颜福瑞的脑袋也不知道是怎么长的，用脚趾头想，司藤也不可能真的叫他挨处去挖啊，秦放又好气又好笑，顿了顿说：“先这样吧，有消息了……再给我打电话。”

颜福瑞装好手机，这才发现司藤已经停在前头一棵树下很久了，他赶紧抱着铁锹过去，心里有点紧张：“司藤小姐，是这吗？白英小姐就埋在这吗？”

下意识里，他总觉得，既然是同一个妖的分身，彼此之间肯定是有感应的，司藤小姐走走停停，也许是在感应白英的存在也说不定。

谁知道司藤的回答相差甚远：“这里太大了，我也实在想不出来秦来福会把白英埋在哪里。”

所以嘛，看来挨处挖是势在必行了，颜福瑞不死心地继续争取：“要

不把秦放叫过来吧，两个人挖比一个人挖快啊……还能……”

司藤的目光冷冷瞥过来，颜福瑞心里一咯噔，就把那句“还能互相聊个天什么的”给咽下去了。

过了一会，司藤做了个奇怪的举动，她脱掉了鞋子坐到地上，脚心和掌心都挨着地，乍看上去，像是电视里的瑜伽姿势，颜福瑞心里泛起了嘀咕，正想问她自己是不是也要脱，下一秒眼前一花，他看到司藤的手脚都同时陷进了地下。

倒也不是陷的很深，一寸有余，颜福瑞一颗心紧张地砰砰直跳，他俯下身子细看，发现她的脚面和足面都已经藤化，乍看上去，都像是藤枝入土。

这场景……

颜福瑞心里一动，赶紧又趴下身子把耳朵贴近地面，果然，那种无数藤条争相往土里抽伸的声音，几乎是密密簇簇。

可以想见，在地下，必然是四面八方，随时分出紧锣密布的枝桠岔条，像是张开巨大的网，每一根藤条末梢，都是一双锐利的眼睛，或者嗅觉灵敏的鼻子。

司藤的唇角露出一抹浅笑：“不管怎么样，白英的尸骨一定在这山上，我就不费那个事去找什么具体地点了，我把这山，都给翻一遍。”

颜福瑞近乎敬畏地看着司藤，甚至下意识把身子挪开了些，以前，他也拔起过林子里杂七杂八生长着的草或者树苗，知道虽然地面上的部分看似不起眼，地下的根须却可以抽伸到很长很深。

他知道司藤在干什么了，她是妖，她以身为根，操控驱动着无数的根须，要把这夕照山的地下通通翻一遍——白英小姐选的藏骨地点也许很复杂，也许有机关，也许是很多步骤的难解谜题，但是，用不着费那么多事了。

——我把这山，都给翻一遍。

根须会避开建筑物的地基，灵巧绕过，一切都将进行的天翻地覆而又悄无声息。

时间一分一秒的过去，颜福瑞忽然想起一个问题：司藤小姐就这样使用妖力，没关系吗？

想开口询问，见她双目紧闭形同入定，想叫她，又怕惊扰了她以致“走火入魔”，正犹豫间，司藤突然闷哼一声，紧接着脸色煞白，像是被大力反噬，一下子瘫了下去。

颜福瑞吓了一跳，赶紧过去扶她，好在她尚有知觉，低声呢喃了句：“先……回去。”

颜福瑞手忙脚乱，赶紧背起司藤，也不知道是脑子里哪根筋搭错了，居然还不忘把那柄从客栈里顺来的铁锹夹在腋下，深一脚浅一脚哆嗦着下台阶时，忽然听到司藤在说话，像是自言自语，他竖起耳朵去听，没留神脚下一滑，胳膊顺势一松，那柄铁锹顺着台阶一路咣里咣当，在这寂静夜里，简直等同敲锣打鼓，听的他头皮发麻。

好不容易，声响终于歇下去了，颜福瑞僵在当地两腿发软，自己给自己打气：没事没事，应该没人听见吧，保安肯定都睡觉，应该不会出来看的。

很显然，保安比他想像的要尽责。

回应他的是迎面而来明晃晃的手电筒光，夹杂着粗声粗气的怒吼声：“谁啊？”

秦放大半夜的驱车赶过来，费了好多口舌，也塞了钱，才算是把颜福瑞和司藤顺利带出来。

驱车回客栈的路上，颜福瑞一直委屈地自言自语：“我也想说我们是游客，就是想看雷峰塔夜景所以故意待的晚了，但是我不像啊，你不知道，他们一点素质都没有，一点都不尊重人，说我一看就像贼，还拿把铁锹，我说我跟司藤小姐是认识的，他们死活都不信……”

秦放从后视镜里看了一眼颜福瑞：“行了，少说两句吧，扶好司藤。”

颜福瑞不吭声了，直到车子在客栈前停下他才咦了一声：“不是说路不够宽不让开上来吗？”

秦放拉开车门抱下司藤，说了句：“晚上能开。”

颜福瑞愣了半晌，他深深觉得，这交通规则，实在是太复杂了。

司藤一直没醒，脸色很不好，秦放先把她抱回房，盖上了毯子休息，有了前一次的经验，他决定先守到第二天，如果她一直不醒，身体又出现藤化，那就像上次一样依葫芦画瓢，先埋进土里再说。

颜福瑞耷拉着脑袋在边上站着，几次欲言又止，末了期期艾艾：“我当时是想到了的，我是想问她就这么动用妖力要不要紧来着，就是……没来得及问。”

秦放想了想：“她一定也想到这一点了，只是她太想找到白英的尸骨了，司藤可能觉得，只要找到白英，即便不舒服一阵子也是值得的。”

颜福瑞忽然想起了什么：“秦放，我想起司藤小姐当时说的什么了！”

他有点激动：“我背她离开的时候，她一直在重复一句话，我当时听的模模糊糊的，又惊动了保安，吓得就给忘了，刚刚你说到白英小姐的尸骨，我一下子想起来了。司藤小姐当时说的是：白英的尸骨，根本不在山上。”

——白英的尸骨，根本不在山上。

秦放的眉头慢慢皱起来：“不是在山上吗？”

颜福瑞肯定地摇头：“不是的，你不知道，当时司藤小姐用妖力，我猜整座山头都被她翻过了，她说不在，就肯定不在，要么，不在地底下。奇怪了，不在地底下会在哪呢，不会是供在雷峰塔里面吧？”

越说越离谱了，雷峰塔游人如织，怎么会把白英的尸骨放到塔里面呢，秦放催颜福瑞回去休息：“别想了，明天再说吧，都累了。”

颜福瑞踢踏着步子走远，屋子里安静下来，秦放搬了椅子在司藤床前坐下，帮她掖了掖毯子的边角，掖着掖着，动作忽然慢下来。

耳边再次回响起颜福瑞的话：“奇怪了，不在地底下会在哪呢，不会是供在雷峰塔里面吧？”

他掏出手机打开网页，在搜索栏输入了“雷峰塔”三个字。

跳出好多栏，秦放滑动着触屏匆匆浏览，大多是景点推荐或者用户点评……

忽然间，他停止了滑屏，目光长久停在一行字上，那是一行标题。

《鲁迅经典杂文：论雷峰塔的倒掉》。

脑子里电光火石的一闪，似乎有什么东西在提醒着他，秦放迟疑地点进了正文。

“听说，杭州西湖上的雷峰塔倒掉了，听说而已，我没有亲见。但我却见过未倒的雷峰塔，破破烂烂的映掩于湖光山色之间，落山的太阳照着这些四近的地方，就是‘雷峰夕照’，西湖十景之一。雷峰夕照的真景我也见过，并不见佳……”

……

秦放慢慢坐直了身子，他紧张地手指发颤，重新回到搜索栏，又搜了好几个自己想到的关键点。

鲁迅《论雷峰塔的倒掉》发表于1924年11月，现在的雷峰塔是2000年重建的，2002年竣工。

也就是说，1946年白英和秦来福游西湖，西湖之上，根本就没有……雷峰塔。

第75章

凌晨四点多,司藤醒过来,看到秦放趴在床边迷迷糊糊的,手里还攥着手机。

司藤觉得荒唐,又有难解的惆怅:白英和邵琰宽的后代,反而在尽心尽力地照顾自己吗?

她伸手推了推秦放,秦放突然醒转,开始有些茫然不知身在何处,紧接着就看到司藤疲惫地撑着身子,说:“还是不太舒服。”

和她相处久了,秦放大致明白这是又要到土里休养的节奏,他伸手想扶司藤,见她还不至于虚弱到不能走的程度,又犹豫着缩了回来,司藤走到门口时,忽然说了句:“秦放,这两天你回一趟老宅,把墙上那幅画拿过来。”

秦放嗯了一声:“知道了。”

司藤有些意外:“你知道?”

“知道。”

司藤笑了笑没再说话,两人去到院子里,这才发现颜福瑞居然也还没睡,皱着眉头坐在石桌子旁边,时而摇头晃脑,时而恍然大悟,认真地连司藤和秦放过来都没注意到。

秦放咳嗽了两声,问他:“铁锹呢?”

颜福瑞答非所问:“司藤小姐,我想到了啊!”

他一脸兴奋:“司藤小姐你不是说白英的骨头不在山上吗,我也很奇怪啊,我想了很久啊,我觉得我想的很有道理。”

真是难得，连颜福瑞这样的都开始思考了，司藤问他：“你想到什么了？”

“明明不在雷峰塔，为什么留下的画啊诗啊都点出雷峰塔这个地方呢？我觉得这其实是表面现象，是障眼法，是迷惑别人的。”

秦放禁不住对颜福瑞有点刮目相看了，连司藤的目光中都掠过一丝讶异。

“我觉得要从白素贞的传说去找，大家一想到雷峰塔，会想到谁呢，法海，法海住在哪呢，金山寺！所以啊，明着在说雷峰塔，其实说的是金山寺……”

司藤瞬间没兴趣了，秦放打断颜福瑞：“铁锹呢？”

颜福瑞正说得兴起，忽然被打断，一时有些断片，过了会磕磕巴巴：“铁锹……铁锹在景区被没收了啊……”

末了，颜福瑞做贼一样，翻墙去隔壁拿了花圃的铁锹过来，一切拾掇完，天已经快蒙蒙亮了，颜福瑞很不安地东张西望，唯恐被人看到，秦放嫌他大惊小怪，颜福瑞委屈的很：“你是挖个坑把人活埋了啊，万一有人看到，还以为我们杀人呢。”

絮絮叨叨间，又想到自己的推理：“金山寺不对吗？既然雷峰塔找不到，那就很可能是在金山寺啊。”

秦放被颜福瑞叨叨的脑子疼，他在石桌边坐下来：“白英委托秦来福帮她埋骨，秦来福是杭州本地人，但金山寺在镇江，秦来福在那是外人，人生地不熟的，为什么要去金山寺埋骨呢？”

颜福瑞很不服气：“那贾三呢，贾三在囊谦也是外人啊。”

秦放没好气：“囊谦跟东部不一样，囊谦那么偏，司藤埋骨的地方还是没人的山谷，如果不是车子坠崖，根本不会有什么差错。白英一直在长三角生活，当年兵连祸结，多少地方被炸平了，她那么谨慎的人，会把尸骨放在雷峰塔金山寺这种人来人往的地方？就算是埋在地下，不怕被一颗炸弹炸出来了？”

颜福瑞有点怔愣：“那……那放在哪呢？”

秦放沉着脸：“就在雷峰塔附近，你说会在哪呢？”

颜福瑞奇怪起来，他手搭在眼睛上，借着黎明的亮光看远处雾气蒙蒙的雷峰塔，似乎还嫌视野不够，站到凳子上四下张望，嘴里念念有词：“附近……山上没有，塔里没有，天上没有，水里……”

他心头突然一跳，手脚并用地从凳子上爬下来，说话都结巴了：“水……水里啊？”

秦放心里，极轻的一声叹息。

在当时的情况下，水里，的确也是最好的安排了，从古至今，西子湖畔战祸频仍，房舍几番成焦土，但从没听说，有谁把西湖水放干了

的。

太爷秦来福房间里挂着的那幅画，如果真的出自白英之手，那么，此间大有深意。

当时的西湖之上，并没有雷峰塔，那么，那幅图上雷峰塔的高度、位置、比例，也全部都是与事实不符，白英自行杜撰了一座虚拟的雷峰塔，普天之下，仅此一家，只为标示一个独一无二的位置，自己的埋骨地。

白雪茫茫，残影慌慌，

夕照映水，骨浮峰上。

那时候进入初冬，西湖之上落了一场雪，夕阳西下，水流浮动，倒影绰绰约约，偌大湖面，万千坐标，白英选定了湖面上的一点，想着，如果这一点就是雷峰塔倒影的峰顶，那么从这个位置去看，这岸上的雷峰塔，应该高度几许，位置几何呢？

所以，那幅画并非写实，真正雷峰塔的位置，后头有山线起伏，而秦放印象中太爷的那幅图，雷峰塔四周光光秃秃，一径河岸将画面一分为二，也就是说，即便诗里混淆性地写了那句“夕照映水”，真实的位置，也根本不在夕照山。

好在，白英有意识地留下了另一张照片，秦来福的全家福，摄于断桥之前，这就大大缩小了他们的游湖范围。

太爷爷留下的物件中，除了那本日志是闲来记录，只有两件标明了“白英”，一幅图、一张照片，看似随意，现在想来，别有深意。

司藤让他回老宅取画，看来，司藤也想到这一点了。

天色渐渐亮起来，颜福瑞如听天书，原本还想作关于法海金山寺的垂死挣扎，末了只剩了愣愣一句：“哦。”

戏剧性的，似乎与他的失落相应和，树上飘飘悠悠落下一片黄叶，拂过他的鼻尖，又飘飘悠悠落到桌面上。

颜福瑞顿感萧瑟，说了句：“秋天来了。”

秦放答：“嗯。”

对话末了，两个人奇怪地互看了一眼，再然后，几乎是同时跳了起来。

春暖花开，渐至夏日，正是树木转绿甚至苍翠的时候，谈什么秋天来了？

秦放抬头，顶上满树黄叶，在晨风之中荡曳飘摇，再看周遭，心里叫苦不迭。

不止他们的客栈，附近的，再远些的，甚至道路两边的绿树，都几乎是在顷刻之间转作枯黄，花花草草之属，种在盆里的还算正常，只要是扎根地下，全部蔫的蔫死的死，就好像这平静的谈话之时，周围遭受了一场无声的洗劫一般。

颜福瑞小跑着出门，过了几分钟又呼哧呼哧跑回来，喘着粗气比划给秦放看：“得有两百……三百米，树啊什么的都死的死黄的黄，后面的就正常了，就是以我们这……为圆心。那个……”

说到这里，忽然小心翼翼压低声音：“不会跟司藤小姐有关吧？”

秦放无奈：“你以为呢？”

秦放驱车离开的时候，路两旁已经聚集了不少人，忙着拍照议论，后视镜里，越来越远的颜福瑞战战兢兢地站在客栈门口，脸上写满了做贼心虚，目送秦放上车的时候，他至少嘱咐了三遍：“秦放，你早点回来

啊，不然警察来问我，我不知道怎么说啊。”

秦放真是哭笑不得，他不觉得树木黄了枯了这事能动用到警察，就算真的惊动了，一时半刻，也查问不到你身上吧？

老宅还是原先的样子，那副挂在墙上的画，原先只觉得笔法拙劣技巧平平，现在再看，心头凭添了许多空洞凉意，秦放小心翼翼地把画卷卷好，顺带也捎上了太爷的那本日志册子。

回来时，正是下午，秦放没有径直回客栈，车子绕到了西湖，停好之后，一个人顺着湖边走了很久很久，这段路有时清静有时热闹，秦放捡了湖边的观景座椅坐下来，慢慢翻动那本册子。

很多话，现在再读，唏嘘不已。

譬如太爷去参加同乡友人的麟儿百日宴，字里行间，好生艳羡，是因为当时的太奶奶久未生育吗？

再比如写到爷爷自小顽皮，气急之下想责罚，却“再三犹豫”、“不忍加诸一指”，是因为到底不是亲生，心有忌惮吗？

.....

堪堪翻完，已是落日西坠，暖暖的余晖照在身上，分外惬意疏懒，秦放倚住椅背，阖上眼睛闭目养神，人声渐渐消歇，偶尔有船摇过，木桨敲打水面，发出有节奏的咣嗒咣嗒声。

“秦老板！秦老板！”

急促的呼喝声忽然响起，秦放一惊而醒，这才发现四周已经全黑了。

那声音还在继续：“秦老板！秦老板！”

秦放坐起身子，迟疑地走下台阶，夜晚的西湖寒意四起，今晚分外奇怪，居然连观景的装饰灯都没有拉亮。

咣嗒咣嗒的脚步声，有个身形微胖的男人，戴皮帽，裹着黑色的老式马褂袄子，提着口藤箱匆匆而来，而就在河岸之下，泊着一条吃水很深的乌篷船，许是下过雨，乌篷船的顶棚被洗刷的乌黑油亮，艄公拎着

盏马灯，伸着脑袋长一声短一声的叫唤：“秦老板！秦老板！”

秦放的心咚咚跳起来，他抬腿迈上船板，小船惯性地往下一沉：不对，不是因为他，是因为秦来福马褂下摆一掀，扶着艄公的胳膊上来了，这么冷的天，秦来福居然浑身燥热，顺手抹下了皮帽子扇风，边扇边问艄公：“人呢？找好了吗？”

船篷里又伸出两个人的脑袋来，艄公说：“秦老板，我办事你放心，这两个，是这一带水性最好的，不过，不要纸币，要银洋。”

乌篷船晃晃悠悠地摇往西湖水中央，黑色的水光随着木桨的反复泛着银色的亮，秦来福抱着那个木箱子坐在舢板上，说：“都是银洋，袁大头。”

也不知道过了多久，乌篷船晃荡着停下，艄公压低声音说：“就是这，没错的。”

那两个人脱下外头的棉衣，露出贴身的短打，又从船舱里拖出一个连着铁链子的大铁锚，沿着船边往水下放，铁链子咣当咣当磨着船边，艄公笼着袖子在边上看着，说：“深咧。”

又似乎没多深，铁锚很快到底了，那两个人掌心里吐了唾沫搓了搓，一个拎了藤箱，另一个拿了铁锹，依次沿着铁链下水，艄公在边上叮嘱着：“要快啊，动作麻利点。”

两人很快没了顶，水面上最后一丝涟漪都散去了，艄公陪着秦来福坐着，搓着烟叶子往烟筒里装：“你放心，这两人水性没说的，在下头能……”

话没说完，铁链忽然剧烈的晃动起来，水面出现巨大的起伏，水花兜头照面地拍上乌篷船，艄公和秦来福被掀倒在船舱里，秦放一个站立不稳，扑通一声摔下船去，入水的刹那，他听到艄公的尖叫：“怎么回事……这是怎么回事……”

……

秦放睁开眼睛，一抹斜阳脉脉依着山线，岸上的景观和水下的倒影相映成辉，正是夕照映水时分。

第76章

回到客栈,天已经快黑了,颜福瑞正坐在厨房里吸溜泡面,听到声响之后攥着筷子就迎出来了,倚着门框紧张兮兮地朝秦放招手:“秦放,秦放,快过来!”

秦放还以为是司藤出了什么事,近前了才知道完全不是,颜福瑞指着脚底下说:“你看这地。”

地怎么了?湿漉漉的,刚下过雨吗?

颜福瑞也等不及秦放去猜了:“我浇水,一天得浇四五次。你不知道,你走了之后不久,院子里的地都开始裂了,跟闹了旱灾似的。我赶紧拿盆接水,那么多水,哧溜一下就全没了。”

如此吃水,周遭的植物又形同遭劫,司藤这是极力吸收土里的养分吗?秦放隐隐觉得有些不安,司藤的情形似乎一次比一次糟了,怎么拿到了沈银灯的妖力之后,反而每况愈下了呢。

颜福瑞还在喋喋不休:“你不知道,电视台都过来了,那个主持人对镜头的时候,就在我们门口,说什么环境问题值得全社会的重视,要不是我关门关的快,他们就要采访我了……哎,秦放,秦放?”

秦放像没听见一样,绕过他就进去了。

颜福瑞觉得怪没劲的,他盯着地面看,表层那片湿意似乎有渐转渐干的态势,看来待会又要浇一遍水了。

这一晚,秦放睡的很不踏实,做了很多芜杂的梦,都是碎片一样的场景,有时梦到自己扒着梨园的戏台子张望,台上那么热闹,各色唱念做打的生旦之间,忽然现出司藤的身影;有时又梦到乌篷船在同夜一样漆黑的湖中央打着转转,晃的他趴在船舷上胸闷欲呕,然后水面之下,

隐隐现出一张同司藤一模一样的惨白的脸……

醒来的时候出了一身冷汗，时候是半夜，盥洗室里传来哗啦啦的水声，秦放摸索着掀下床头的开关，房间的门居然是半开的，再低头看，地上有一行泥泞的脚印。

秦放的皮肤之上泛起凉意，直到盥洗室的门锁咔哒一声轻响，他才如梦初醒一般赶紧下床。

司藤穿着浴袍，一边往外走一边用毛巾擦干头发，看到秦放站着，似乎也并不怎么意外，只是说了句：“醒啦。”

她表情淡淡的，也看不出气色是好是坏，秦放有些担心：“你身体……好些了吗？”

司藤走到沙发边坐下，随手把湿毛巾扔到一边：“谈不上好，如果找不到白英，估计还会更糟。”

这句话提醒了秦放，他赶紧把带回来的那幅画拿给司藤看，果然，司藤很快就看出了个中关键：“周围没有山线，这幅画上塔的位置，不在夕照山？”

秦放点头：“西湖边上，没有山线的位置集中在一片，如果再用我太爷的那张照片比对，范围可以再小些，但是最多只能确定区域，找不到具体的那个点。”

语毕犹豫片刻，把自己在西湖边上做的那个梦简略说了说。

司藤沉吟了一会，忽然笑起来：“没有具体的那个点，我想，哪怕是当年的秦来福，都不知道白英真正的埋骨地。”

秦放下意识反驳：“但是当年，是我太爷料理她的后事啊，她连我太爷都不告诉，难不成我太爷埋了她之后，她的骨头还能爬出来给自己换个坟？”

司藤看了一眼秦放：“不要张口闭口的她她她，那是你太奶奶。”

秦放气结，司藤也不看他，慢慢将那幅画卷起来：“有的时候，要想知道白英想做什么、会做什么，得从我这里推想，因为某种程度上说，

白英就是我，我们的很多想法和做法，是一致的。”

“如果是我，我不可能放心让秦来福知道自己的真正埋骨地，更何况秦来福不会水，要想埋骨水下，就得有船，还得另外招来水性好的人，这不等同于昭告天下吗？万一有个泄露，或者引来怀着觊觎之心盗挖的人，还有什么秘密可言？就算白英不是曹操，做不到七十二疑冢，也不至于草草埋了这么简单。”

“所以首先，她指示给秦来福的水面上的点，并不是真正的埋骨点，就好像她留下的这幅画，也只是标明了大致的范围。白英当时已经被丘山镇杀，她的尸骨起不了风浪，水下的异常是她事先安排。还有，水上的人可以活命，因为他们不知道真正的埋骨地，而下了水的人，一定会死。”

秦放心里头好像堵了些什么，好久都没再说话。

司藤说的没错，白英的安排环环相扣，不至于在最后的环节草草了事——梦里，那两个人一个拎了藤箱，一个拎了铁锹，自己居然那么天真的以为就是在水底挖个坑掩埋，想的未免太简单了。

白英在水下，到底做了什么安排呢？

好多疑问，但司藤显然已经不准备深究：“明天晚上，我会在大致的位置入水，去探白英的埋骨地。你们想跟着就跟，不想跟的话，在客栈等着就好。”

秦放的心里咯噔一声：“明……明天晚上？这么快？”

司藤面无表情地回了句：“再等下去，怕是要被沈银灯的妖力给折腾死了。”

——再等下去，怕是要被沈银灯的妖力给折腾死了。

果然，半妖之身和全妖妖力的长久厮磨，对司藤元气的损耗比想像的大，所以，司藤急于找到白英……合体吗？

秦放借了条冲锋舟，组装充气式的，收起来能放后车厢，充完气大概能坐4个人，景区大抵是不允许这种私自下湖的行为的，秦放也懒得去了解，反正夜半下湖，被发现了就跑呗，冲锋舟速度不慢，不信保

安还能临时调个摩托艇来追。

傍晚时分，秦放把车开到西湖边偏僻的一隅，这个位置的视线刚好是背倚雷峰塔，远处正对面的一大片湖岸区域虽然已经开发的相当热闹，但是若把这些新建的区域忽略不计，跟光秃秃的一径河岸还是颇为相似的。

颜福瑞从车厢里搬下冲锋舟的帆布袋，比对着序号图一件件点算组装件，司藤拿着那张挂图，在河岸边时停时走，过了会招秦放过来，点圈了一片水域，秦放知道这大概就是晚上冲锋舟的停泊地点，他目测了一下河岸距离，又问司藤：“只需要把你送到那就行吗？还需要我们做什么？”

司藤看了他一眼，又回头看了看颜福瑞，说了句：“没什么了。”

秦放又问：“那回来的，还是你吗？”

“难说。”

秦放心里陡地一沉，想说什么，一时间又什么都说不出来，恍惚间，听见颜福瑞在后头叫他：“秦放！秦放，是先组装触板啊还是先充气啊？”

司藤提醒他：“颜福瑞叫你呢。”

秦放过去教颜福瑞组装，脑子里一团乱，说的话几次颠三倒四，颜福瑞渐渐就发觉不对劲了，拿手使劲在他面前摆划：“秦放，秦放！”

秦放下意识说了句：“司藤小姐下去了，就会和白英合体了。”

颜福瑞说：“我知道啊。”

他对这件事没秦放的反应大：“合体是好事啊，司藤小姐现在不是不舒服吗，合体了之后就好了吧。而且她会更厉害啊，以后再没人敢欺负她了。只是……”

颜福瑞叹气：“只是她千万不要变的太凶才好，那个白英小姐，比司藤小姐凶那么多。”

秦放沉默了一下：“你也觉得合体之后，司藤小姐会变的不一样

吗？”

颜福瑞说：“那当然啦，就好像白英小姐是一杯糖水，司藤小姐是一杯白水，合体了之后，就是糖水和白水混在一起，不会那么甜，也不会那么淡啊……”

他一边说一边低头用螺丝刀把螺帽拧紧：“所以说啊，只要合体了，司藤小姐一定会变的不一樣啊……咦，秦放？”

不知什么时候，秦放已经不见了。

司藤听到身后急促的脚步声，知道是秦放，也不回头，只是问了句：“有事啊？”

秦放在她身后停下脚步，声音有些喘：“司藤，我记得最初的时候，有一次说起有什么梦想，你说想重新做回妖。”

司藤嗯了一声：“所以呢？”

“你为什么想重新做回妖？”

这个问题真是提的荒唐可笑了，司藤有些不耐烦：“你还不是想重新做回人，大家都想做回自己，没有为什么。”

秦放的心跳的厉害：“你说想做回自己，我想问你，你做回过你自己吗？”

司藤回头看他：“什么意思？”

秦放深吸一口气：“我的意思是，你其实从来没有做过自己。”

他不理会司藤渐渐变得难看的脸色，鼓起勇气继续说下去：“你最初精变，是丘山促成，他给你做了个模子，那时候你不是司藤，只不过是丘山操纵的傀儡。好不容易脱离丘山，你又因为邵衍宽和白英分体，复活之后，你所做的每一件事，都是白英希望你做的事，或者说你其实是在复活白英。你根本从来没做过自己，谈什么做回自己？”

司藤一字一顿：“秦放，我跟你说过，从某种程度上说，白英就是我。”

秦放咬牙：“你觉得你们俩是一个人吗？如果是的话，为什么她想嫁给邵衍宽，你不想嫁？为什么她那些忍辱负重机心巧妙的安排你想不出来？想法和做法完全不一样，谁会认为你们是一个人？你想做回自己，司藤，你只有这个时候是真正的你自己。”

司藤脸色铁青：“白英和我原本就是一体，只是偶然分开，于情于理，都应该合为一体。”

秦放豁出去了：“一盆水泼到土里，就是泼出去了，难道还能重新变成清水？人和事都是往前走的，没听说往后退。既然你们已经分开了，说明天意就是这么安排的。要说于情于理，丘山强行促成你精变，属于逆天而行，一开始就不合情理。你想要彻头彻尾的合乎情理，那你应该变回白藤去……”

.....

颜福瑞正埋头踩着充气阀给冲锋舟充气，耳畔忽然传来巨大的落水声，抬头看时，黑漆漆的天黑漆漆的湖，湖中央处似乎水浪泛起，但一时间又看不真切。

再看岸边，咦，原本是秦放和司藤小姐一起站着的，现在只剩了司藤小姐一个人，秦放去哪儿了？

他疑惑地看司藤，司藤冷冷回瞪了他一眼，颜福瑞缩了缩脖子，满腹狐疑地继续低头拧螺母，过了会，司藤经过他身边时停了一下，不确定似地问了句：“秦放会游泳吗？”

颜福瑞答不上来：“会……吧？秦放这样的，应该……会吧？”

话还没说完，视线突然被远处湖面上空的什么东西吸引了过去，顿了两三秒之后，脸上的血色刷的全无，声音颤抖着叫她：“司……司藤小姐？”

司藤是背对湖面的，她看着颜福瑞的脸色，心头突然升起不详的预感：“怎么了？”

第77章

颜福瑞还没来得及回答,远处又是哗啦一声水响,司藤警觉回头,水面之上并不一团镜面般平静,却也并无太大异样,这就是大大的不对了——秦放还在水里,即便不会游泳,这么短的时间,总还能浮上水面扑腾两下的。

但是,人呢?

司藤向湖边走了两步,目光在黝黑色的湖面之上逡巡,脸色渐渐阴下来,颜福瑞结结巴巴地描述刚刚自己看到的:“也不知那个是不是秦放,应该是……总之是有一个人,先是在半空的……”

“半空?”

颜福瑞肯定地点头:“是半空,有一根好像绳索一样的……先把人扬上半空,然后又拽下去,那声水响就是人被拽下水的时候……司藤小姐,那个是不是秦放啊,秦放怎么会……”

他原本想问,秦放怎么会在水里啊。

话还没说完,眼前忽然一花,反应过来的时候,司藤已经在水里了,像什么呢,像一条游鱼,嗖的一下,几乎是分水而去的,颜福瑞愣了几秒钟,几步跑回车边拿了强力手电筒,又腾腾腾跑回湖边,把电筒调到最大光圈,紧张地往湖面上照来照去。

颜福瑞觉得,湖底下,肯定是出事了。但是发生了什么呢,太捉急了,他只能看到大片大片的湖水在手电光下打着漾儿泛着亮,其它的,什么都看不到啊。

秦放是被司藤给扔下水去的,说那些话之前,他虽然多少有点心理准备,但还是仅局限于被骂个狗血喷头或者扇个耳光……

西湖的平均水深据说只有两米左右，秦放那一记狠摔入水，几乎是险些触底，他原本会水，但自从陈宛溺亡之后，几乎不曾再游泳，所以一时之间多少有些慌乱，随手那么一捞，手指划过河底泥沙，似乎抓到什么绳索，不及细想，下意识就拽住了。

再然后，身体记忆使然，利用自身浮力往上蹬浮，浮出水面之后，长舒一口气，忽然发觉手里头抓的，不像是绳索，而像是……一根藤。

藤？

几乎是在这个闪念划过脑际的同时，那根藤索突然自他手中抽出，水中横亘几周，牢牢缚住他胸腹，秦放刹那间呼吸困难，只觉得身下大力涌起，将他整个人扬出了水面，一时间天旋地转，还没来得及反应出发生了什么事，又是一股下坠拉力，瞬间把他拉进水中。

冰凉的湖水从耳鼻孔窍往里猛灌，秦放眼前发黑，挣扎着去拽身上缠着的藤索，恍惚中觉得那股拉力不绝，斜向着迅速把他往某个方向拖拽，正绝望间，身子忽然骤停——又一道藤索自反方向而来，也是横亘缠住他腰腹，及时遏止住了他的去势。

秦放下意识觉得这是司藤，心底最初的惊惶错乱渐渐消歇，却又止不住叹气：这样把我缠的左一道右一道的，是生怕勒不死我吗？

思忖间，司藤已经到了近身，秦放的眼睛被湖水浸的睁不开，气已经憋不住，嘴里几乎都在翻冒泡儿了，模糊间感觉司藤先是试图去解他身上缠绕的藤索，没有解开，这显然让她很是烦躁，下一刻，又是一股举力上托，秦放耳边哗啦一声，鼻端终于呼吸到空气，感激地几乎流下泪来。

急睁眼去看，身子被藤索托在半空之上四五米，但并不平稳，还在被底下的那股拉力拽的忽上忽下，而司藤就在靠近湖面约一两米处向上狠拉，一时间谁也占不到上风，过了会，司藤突然抬头厉声问他：“车上有电锯吗？”

起先她想凭一己之力把下头的藤索拗断，但试了几次都没有成功，几乎是恨不得乱刀去砍了。

但是，谁会在车上放个电锯呢？秦放正想摇头，忽然有放大的光柱

晃过这头，紧接着就是颜福瑞远远的大叫，这一下忽然提醒了秦放，他卯足了劲朝颜福瑞吼：“船！把船开过来！”

颜福瑞听懂了，掉头就往还没组装好的冲锋舟跑，秦放尽量简扼地给司藤解释：“冲锋舟的引擎带动螺旋刀，可以把藤索绞断，只有比电锯更快，就是还要等一下，应该还没组装好。”

司藤嗯了一声，视线又投向湖底，过了会吩咐秦放：“我先下去看看，你撑住了。”

秦放还没反应出这“撑住了”是什么意思，司藤已经直接跃下水去了，秦放暗叫糟糕，底下也不知道是什么东西，以司藤之力也只拼了个势均力敌，他要怎么“撑住”？

下一秒他就知道自己是多想了，托住他的藤索在中央处又分出数条长藤，闪电般向着岸边缠绕而去，或缠老树或缠电线杆，倒是在短时间形成了均衡之势，不过秦放这口气没有能舒多久：底下的司藤总也不见动静，至于岸上，有几棵树已经被下拽地有了倾斜之势了。

秦放头皮发麻，远远吼颜福瑞：“好了没有？”

颜福瑞哭丧着脸回他：“好是快好了……但是秦放，我没考过冲锋舟的驾照啊……那个那个，驾驶说明书呢……”

特么的冲锋舟要什么驾照，眼看着不止是树，连电线杆都有折腰的倾向了，秦放急火攻心：“不要说明书，就拉个启动绳控制个把手，你摸索一下，试一下！”

偌大的西湖之上，秦放余音袅袅，但是颜福瑞没动静了。

什么情况？秦放手上没有电筒，也看不清岸上到底是个什么情况，眼睁睁看着老树和电线杆诡异地越来越倾，紧张地一颗心几乎都快跳出来。

就在这千钧一发的时刻，岸边响起了冲锋舟引擎震响的声音，秦放心头一喜，但这喜悦还没持续五秒钟，就被颜福瑞发癫的狂叫给叫灭了：“救……命命命命命……啊……”

再下一刻，冲锋舟的黑影斜刺里冲出，方向不是往湖心，倒是向斜

边的岸上直冲上去的，这是要驾船自尽吗？秦放目瞪口呆，也忘了自己的危险处境，大叫：“拉把手，拐！拐！拐！拐！”

想必颜福瑞是在手忙脚乱地狂摁狂拽能拉得动的所有操作部件，万幸的是，眼见就要玉石俱焚的时候，冲锋舟陡然打了个突掉头了，从秦放的角度，可以看到颜福瑞的身子都被颠离了船身，下一秒，冲锋舟开足了马力朝着秦放的方向撞过来。

秦放疼地全身汗毛直竖，但还是尽力安慰自己：颜福瑞能准确操控方向用螺旋刀把下头那根藤索绞断的希望看来是很渺茫了，既然如此，索性粗暴一点，撞断了也行啊……

没想到的是，伴随着颜福瑞惊天动地的又一声“救……命命命命命……啊”，冲锋舟在距离藤索一米来远的地方擦身而过，向着未知的黑暗突突突绝尘而去，留下船屁股后头一道翻浪的雪白水花。

秦放看的目瞪口呆，半天才气急败坏地反应过来：“不要走直，你倒是拐……”

话没说完，身子陡然一坠，有一根藤索缠着的老树被拽的连根拔起，力道的均势被打破之后，另外几道很快也支撑不住，伴随着几声断裂声响，底下的力道骤然卷来，秦放极速坠向湖面，只觉得耳畔虎虎生风，行将坠下湖面时，眼前忽然一花，恍惚间看见，水面下出现了司藤的脸……

不是幻觉，真的是司藤从水下陡然浮出，势头极劲，顺手搂住秦放，直接又借势把他带上了半空，秦放半天才缓过劲来，低头看时，居然能看到两人身上滴下的水滴，在水面上打出一圈一圈微漾的水圈……

颜福瑞“啊啊啊啊啊”的声音间杂着引擎的突突声由远及近，在两人身周不远处打了个旋儿，又向着风牛马不相及的方向颠撞而去，秦放真是不忍心再看了：冲锋舟的操作其实很简单，就前后左右那几个方向，你稍微冷静一点，把船开的似模似样，到底能有多难？

耳畔，传来司藤幽幽的声音：“颜福瑞，这是开船开上瘾了吧？”

终于全员回到岸上，简直恍如一梦，颜福瑞一上岸就瘫了，头发都滑稽似的一边倒——风吹的。

真不知道最后他操纵着冲锋舟的螺旋刀绞断藤索时，是不是太上老君附体——那之前之后，都开的人鬼不能直视，神佛争相撞墙。

司藤手里拿着那根绞断的藤索细看，过了会吩咐秦放打着手电过来照光，先看被绞断的部位，木质纤维间似乎渗着根根血丝，秦放心里打了个咯噔：“这是……白英的化身？怎么会有血呢？”

司藤不语，示意他继续打光，以绞断的部分为起始，一点点照向末梢，顿了顿突然停下：“这，这里。”

秦放把手电光打近，司藤着意关注的地方似乎没什么特别，只一点，那周遭的颜色比别处要深些，冷不丁一看，还以为套了个圈圈。

司藤说：“这是一根藤，后来断开，再然后接起来了。”

秦放有些糊涂，这应该是白英做的，但是断开又接上，有什么特别的缘由吗？

司藤却似乎已经洞悉了一切：“你还记不记得，你在西湖边上，做了一个跟秦来福有关的梦？梦里，他提着一口箱子？”

秦放点头：“记得，我后来也讲给你听了，有问题吗？你不是说，那是秦来福在为白英下葬吗？”

司藤笑了笑：“我是说那口箱子，那是一口藤箱。”

藤箱？

秦放觉得脑子里像是两块火石相碰，有火花蓦地爆起，许多原本阴影和看不清的地方忽然之间就敞亮的一览无遗了，他激动的有些结巴：“所以，藤箱的藤……”

司藤点头：“我之前说过，白英对自己的埋骨地极为谨慎，事先一定做过安排，果然在她真正的坟冢之处有鬼索盘踞，她把鬼索一断为二，一半长在湖底，而另一半，做了藤箱。”

秦放的心跳的厉害：“藤可以长的很长，所以，白英指示给秦来福的埋骨地点，根本不是真正的埋骨地，但是巧妙地安排在那一半湖底鬼索可以到达的范围之内，这样，一旦另一半鬼索入水，两根就会趋二为

一，而藤箱是那两个下水的人拿下来的，当时湖底下发生了异变，形势极为混乱，那两个人也不幸被藤条拖到了湖底，再也没有上来对不对？”

司藤沉吟：“话是不错，不过……”

她笑起来：“在白英的安排中，没有不幸和偶然，那两个人，应该也在计划之中……”

话还没说完，颜福瑞突然尖叫了一声，他刚才是瘫趴在岸上的，此时手脚并用地爬开数米之远，身手之敏捷让人叹为观止。

秦放叹了一口气，把垂在地上的藤条往手里笼了笼：“你又怎么了？”

颜福瑞的目光停在秦放的手上，上下牙齿格格打战的声音隔着老远都能听到：“秦……秦放，你别动啊，你手拿的那个地方，刚才……有只眼睛睁了一下……”

第78章

秦放吓了一跳,也搞不清颜福瑞是眼睛花了还是真的所言非虚,手里的藤条丢也不是,不丢也不是,司藤从他手里把藤条接过来,放到鼻端慢慢去闻,颜福瑞见她不怕,心里也踏实了些,过了会迟疑着又挪了过来。

见司藤没说话,秦放忍不住问了句:“真有……眼睛?”

司藤点了点头:“只不过这根已经被绞断,等于是死了,也算是闭了眼,颜福瑞看到的,是回光返照吧。”

她口气这么轻松,颜福瑞脸上有点发烫,觉得自己过于大惊小怪:“那个……司藤小姐,你们藤条,还兴长眼睛的啊?”

司藤看了他一眼:“什么长眼睛,不是有两个人下了水吗?两个人,四只眼。”

颜福瑞没反应过来,嘴巴半张着一脸纳闷,边上的秦放却是毛骨悚然:“你的意思是,这藤条上的眼睛,是当时拎着藤箱下水那……两个人的?”

司藤说:“是啊。”

又说:“我不是说了吗,白英的计划里,没有什么偶然,一切都是计划好的。她自己的埋骨地,当然更要陪上十二万分的小心。”

鬼索当然是有一定的灵性,但是作为本体的白英都已经被镇杀,种在湖底的区区藤条又能掀起什么风浪?日子久了,跟腐藤死藤也不会有什么区别。

所以白英要赶在藤条的灵性还没有丧失殆尽之前,给它们打一剂“强心针”以助其妖性,对于妖来说,短期内助长妖性戾气,莫过于……戕害

人命。

秦来福不会水，一定会安排水性好的人下水掩埋藤箱，不管他安排了多少人，有一个杀一个，有两个杀一双，那天晚上，不会有活人浮上水面，除夕之夜，阴冷的湖面之下，是看不见的修罗场。

四只眼睛，分别被四根鬼索所夺，这四根独目鬼索，就是她坟冢的守护者，静静贴伏湖底，有异动时骤然暴起，绞杀有意无意靠近或是可能形成威胁的人或者物，顺使用活物的血液浇灌湖底的鬼索，以便其继续生长残喘。

司藤相信，以鬼索的灵性，不可能会在白日显露踪迹，这一次，或许因为是在深夜，所以对付秦放时，才会大意扬升出水面，让颜福瑞看了个正着。

剩下的两具尸体，必然会和白英的尸骨一起，被鬼索深深绞缠于水下：白英的谨慎登峰造极滴水不漏，即便这世上真有其它人找到了埋骨地，启开坟冢，面对的，会是三具遗骨。

精心安排，算无遗策，万事具备，含笑撒手，心中终究是得意，临死时，对着丘山道长幽幽道出一句：“我一定会回来的。”

颜福瑞听的心头凉气直冒：“司藤小姐，你的意思是，白英在湖底这么些年，鬼索还杀过其它人？比如像秦放一样无意中靠近的人？如果这样的话，西湖边应该会有一些传闻啊。”

“你以为鬼索的眼睛是白长的吗？即便害人，也会相当隐秘，真的惊动了人，必然会很长时间偃息不动，不会自找麻烦的。”

秦放一直静静听司藤和颜福瑞对答，直到此时才插了一句：“那，司藤，你还要复活白英吗？”

颜福瑞如被点醒，赶紧附和秦放的话：“是啊司藤小姐，白英死了都会害人，如果活过来的话那还得了啊？要不我们不要复活她了……”

司藤脸色一沉，冷冷打断他：“在你心里，我一定斗不过白英是吗？合体之后，我就一定会被她控制吗？”

说完，也不等颜福瑞说话，转身就朝着湖边走去，颜福瑞也没留心

她干什么，心里嘀咕着，那人家白英小姐确实是比较厉害一点嘛……

正想着，忽然听到秦放大叫了声：“司藤！”

秦放的语气有些不对，颜福瑞赶紧抬头，这才发现司藤已经在水里了，一漾一漾的水线正齐到她腰，秦放正想迈步过去，司藤厉声喝了句：“不准过来！”

秦放愣了一下，只这片刻的晃神，司藤身子往下一伏，瞬间就消失在水面之下，一行迤逦的水线直向湖心，转瞬就不见了。

颜福瑞结结巴巴：“司……司藤小姐是……是合体去了吗？”

秦放好久都没说话，末了咬牙说了句：“开船！”

引擎的马达声渐渐隐去，冲锋舟停在漾着些许微光的湖心之上，随着湖水的动向原地轻晃，周围安静的近乎异样，颜福瑞心里越来越慌，明明遥遥就能望见湖岸，却觉得比被扔在辽廖的太平洋中心还生还无望。

他哭丧着脸劝秦放：“秦放，我们还是听司藤小姐的话吧，司藤小姐不是说不准过来吗……”

秦放背对着他盘腿坐在船头，定定的一动不动，过了会实在被他唠叨地烦了，伸手从冲锋舟置物格里扯了个瘪了的救生圈扔给他：“要走你走，自己吹气。”

颜福瑞攥着那个救生圈哀怨地看秦放，过了会，也不知道他是真想走还是坐在冲锋舟上闲的无聊，居然真的扯着吹气口鼓着腮帮子呼哧呼哧吹气了。

一时间，湖面上只剩单调的吹气漏气声：呼……哧……呼……哧……

秦放脑子里乱的很，盯着船头的湖水一直发呆，脑子里只盘绕着一个念头：待会司藤上来，还会是原来的司藤吗？

船身突然剧烈一震。

秦放回过神来，转头不悦地横了颜福瑞一眼，颜福瑞似乎有些紧

张，他抱着依然半瘪的救生圈，没敢出声，但口型分明是在说：不是我啊.....

船身又是一震。

秦放这回终于察觉出不对了，他和颜福瑞对视了一眼，两人的心都跳的厉害，不约而同从坐着的地方缓缓站起来，动作极轻地挪到了冲锋舟的中心。

颜福瑞上下牙关得得打架，低声问秦放：“是.....是司藤小姐吗？”

秦放摇头：“应该是白英。”

话刚说完，船头微微一倾，似乎有一只手扒住了船头，黑暗中看不大真切，秦放忽然又有些不稳，颜福瑞也一个劲嘀咕：“是不是司藤小姐？是不是和白英小姐打累了，爬不动了？还是.....合完体了？”

他一边说一边捡起脚边的手电筒，抖抖拧亮照了过去。

灯光停在一只黝黑的手骨爪之上。

颜福瑞的脑袋轰一声炸开了，吓得居然连撒手也忘了，后背上的凉气一阵接着一阵，脑子里突突地只有一个念头：白英！是白英！司藤小姐提过，白英的尸骨被烧过，这么焦黑的手骨，除了白英还能是谁？

船头又是重重往下一摞，颜福瑞和秦放几乎站立不稳，伴随着巨大的水花，一具焦黑色的骷髅猛然从水下跃起，稳稳立在了船头，顿了一顿，头骨格格转了两下，深陷的两个眼洞盯向了秦放和颜福瑞的方向。

颜福瑞紧紧抓住秦放的胳膊，连自己都不曾察觉自己的整个身体已经躲到了秦放的后头：“秦.....秦放，合体了之后怎么一点司藤小姐的样子都没有了？再.....再瘦也得有点肉啊.....”

秦放紧张地连呼吸都屏住了，这么凶险的时刻，思绪居然忽然跳到了初见司藤的时候：那时候，司藤刚刚从地下坐起，和骷髅骨架也没什么区别，只是多了一层皮而已，是否因为，白英被丘山镇杀和烧过，所以皮肉无存？但这是否也意味着，司藤并没有和白英合体？颜福瑞说的有道理，如果合体的话，总会有些许中和.....

那具骨架的头骨凭空转了一下，像是在嗅什么气息，再然后，缓缓向着两人的方向走了过来，每走一步，都能听到全身骨节咯噔作响的声音。

秦放和颜福瑞几乎在以和她同样的步幅慢慢后退，颜福瑞紧张的全身汗毛倒竖：“她……她想干什么？”

想干什么？总不是想来打声招呼握个手。

秦放死死盯住白英，相距约莫两步左右时，那具骨架忽然间直扑了过来，秦放下意识推开颜福瑞，自己还没来得及避开，已经被白英重重扑倒在船上，与此同时，伴随着颜福瑞的怪叫声，船舷边扑通一下落水声响，紧接着冲锋舟四下摇摆，颜福瑞扑腾着想扒住船舷爬上来。

秦放挣扎着想起身，白英的左右骨爪已经紧紧扼住了他的咽喉，头骨四下摇摆着，牙床处机械的开合了两下，秦放目光所及，居然看到了慢慢凸出的尖利牙齿。

擦！这是什么鬼？秦放脑子里嗡嗡的，拼命用膝盖和手肘去撞白英的骨架，真是如同撞在钢筋铁架上一般，眼见着白英的牙床张开着向他咬下来，一个游泳圈忽然从背后套上了白英的脖颈骨，再后头是湿漉漉的颜福瑞，估计他也知道情形凶险，索性也豁出去了，一边向后狠拽一边大叫，叽里哇啦什么不准打人不准咬人想到什么叫什么。

秦放趁势得脱，跌跌撞撞奔到冲锋舟的手舵处，大叫：“颜福瑞，趴下！”

颜福瑞听到引擎拉绳的启动声，居然反应出秦放的用意了，手一松扑伏在船身里，白英的身子踉跄了一下，还未站稳，冲锋舟一个划边急转，狠狠把她甩下水去之后，向着岸边疾驰而去。

秦放心里跳的厉害，几乎把油门拉到最大，游泳圈已经被白英带走了，颜福瑞抓着手电筒权当武器，趴在后头船舷上跟播报员似的：“秦放，快！快！她跳出来了，呀，不对，她好像往那边去了，她跳上岸了，啊！不对，她就在这，就在这！啊！！”

眼见有黑影从船尾侧陡然出水，颜福瑞大吼一声，高举手电筒，以泰山压顶之势全力下砸，就在这时，忽然听到司藤冷冷的声音：“颜福

瑞，你想死吗？”

颜福瑞心说坏了，力使到一半赶紧旁偏，一个重心不稳倒栽下去，满心以为又要灌个水满顶，司藤出水时随手一提，倒拎着他的腰带把他扔回到船中。

秦放乍听到司藤的声音，心里蓦地一宽，手上微松，冲锋舟突突突地在湖面上停下来，他回头看，司藤站在船尾之上，像夜色中的剪影，问他：“白英呢？”

远远的高处有车光亮起，似乎是向这边来的，秦放没有立刻说话，颜福瑞答的语无伦次的：“好像在水里，又好像刚刚上岸了，看不大清……”

司藤打断他：“应该还没走远，得马上找到她，她那个样子，如果被人撞见……”

话还没说完，远处轰的一声巨响，像是撞车，三人几乎是同时心中一凛，看向发声的方向。

刚才那行进着的车灯光亮，已经骤然停在一处，被周围的黑暗层层围裹，诡异地没有任何声息。

第79章

秦放真是没见过如此惨烈的车祸，警车和救护车赶到的时候，他还有些缓不过神来，驾车的是个约莫30来岁的女人，车上还有她4岁的女儿，车体和车窗都已经严重扭曲变形，救援人员正忙着切割拆解，那女人的老公也到了，据说是个老师，架着金丝眼镜，斯斯文文的样子，即便遇到这么崩溃的情形，还是没忘基本礼节，擦着眼泪过来给秦放道谢。

秦放隐隐觉得事情跟白英脱不了干系，这道谢受之有愧，转身离开的时候，听到车里那个小女孩忽然醒转的一声痛呼，外头救援的人员几乎是同时精神一振，但紧接着就有人担心那女人伤的更重，还有人絮絮叨叨地说这哪像撞车啊，普通撞车哪能撞成这样。

司藤和颜福瑞没有留在车祸现场，原本说是各自搜寻，颜福瑞不敢，跟在司藤后面亦步亦趋的，三人汇合的时候，从司藤的脸色看，搜寻显然也没什么结果。

事情发展到这步，实在是出乎先前的意料，秦放起先一直担心的是司藤会不会跟白英合体，谁成想居然有个骨架森森的白英直接从湖底逃掉了，可是，这也不合理啊，白英的骨架总不会自己能跑吧？

面对秦放质询似的眼光，司藤也不隐瞒，漫不经心说了句：“我给了白英一半的妖力。”

原来如此，司藤之前从沈银灯那里如愿拿到妖力，非但未能扬眉吐气，反而处处掣肘，甚至好几次因为妄动妖力大伤元气，秦放也猜到她会设法解决，但没想到的是居然分了一半给白英。

秦放约略把车祸那头的情形讲了讲，司藤没什么表情，颜福瑞反而挺激动的，说司藤：“司藤小姐，你看，你这就是放虎归山了，不放白英，不就什么事都没有了。还有啊，那妖力你不要，你分给谁都行，干

嘛要给白英啊.....”

见司藤脸色不大对，秦放揪着颜福瑞衣领把他拖开了，颜福瑞还不服气，一边跟秦放对拽一边说他：“本来就是啊，人家母女俩多无辜啊.....”

觑着离司藤已经有段距离，秦放松了手，沉着脸吩咐他：“不要惹司藤生气，别多话。”

颜福瑞不懂秦放为什么这么小题大作：“说一下都不行啊，那开车的女的多可怜，说不定就死了呢。”

秦放看了看远处的司藤，声音忽然有些奇怪：“颜福瑞，司藤不跟白英合体，你之前看出任何迹象来了吗？”

颜福瑞愣了一下，他对秦放的这句话听的并不十分明白，但是奇怪的，心里忽然隆隆地打起鼓来，转头去看司藤时，居然下意识畏缩似的往后退了一步。

一时间，气氛古怪异常，还是秦放打破了僵局，提议说是不是还要四处找找，万一再有人撞见白英，她那副形象，还是挺.....够呛的。

这确实是个问题，颜福瑞赶紧点头附和，没想到的是，司藤反而是反对的那一个：“以白英的智计，即便陡然复生，至多也只要一两分钟的惊慌失措，接下来，她知道怎么隐藏，也知道怎么适应。”

秦放脱口问了句：“那怎么办？”

司藤答非所问：“太晚了，先回去吧。”

当天晚上，秦放没有再睡，一个人坐在客栈的大厅里，后半夜的时候，颜福瑞也下来了，挨着秦放坐下，闷闷说了句：“睡不着。”

秦放问他：“司藤睡了？”

“好像.....睡了。”

气氛有些沉闷，秦放没再说话，颜福瑞发了会呆，像是自言自语：“你今天没跟我说那句话之前，我都觉得司藤小姐挺好的，你说了之后，不知道为什么，我有点怕她了。”

“哪句？”

“就是那句，你问我之前有没有看出司藤小姐不跟白英合体。”

秦放嗯了一声，他胸口有些发闷，太阳穴突突乱跳，当时，那个念头突然间就冒出来了，想到了之后，心里直冒凉气，和颜福瑞一样，在那之前，他几乎已经把司藤当成亲近的朋友了，但就是刹那之间，司藤整个人，忽然又陌生的遥不可及。

秦放定了定神：“司藤小姐有自己的想法吧，也未必会事事告诉我们，我们也别想太多了。”

颜福瑞没吭声，末了，忽然没头没脑来了句：“秦放，你觉得司藤小姐斗得过白英吗？”

不待秦放回答，他又长叹一口气：“刚才，司藤小姐问我，在我心里，是不是觉得她肯定斗不过白英，当时，我真是那么想的。但是现在吧，我又说不准了。”

天快亮的时候，颜福瑞捱不住，趴在一边的沙发上呼哈大睡，秦放也有些犯困，正迷迷糊糊间，忽然听到门外敲敲打打吵闹的很，秦放心里烦躁，起身出去想叫他们小点声。

门推开，陡打凉风扑面，接着又是香风满怀，定睛一看，居然一步跨到了个老式的戏台子上，台上咿咿呀呀也不知道唱的哪一出，满头珠翠的小花旦俏脸含羞的过来，牵着秦放的衣袖合着敲板鼓点把他一步步吧往台中央拉，秦放正不知所措，一瞥眼看到穿着旗袍的司藤正端坐在台下喝茶。

真奇怪，这么大的戏园子，台下只有那一张桌子，一盏袅袅香茶和一个人，秦放甩开了小花旦跳下台去，气喘吁吁奔到司藤身边，她像是没看见，自顾自擎起了茶杯掀开了盖碗喝茶，头微低间，如云的秀发之下，隐现一截森森的头颈骨。

这不是司藤，是白英！

秦放大骇，腾腾腾连退几步，后背正抵到戏台，气息尚未喘匀，身后唱念做打声突然退去，台上传来了蹬蹬蹬高跟鞋的声音。

秦放急回头去看，偌大的戏台子转瞬之间空空荡荡，铺天盖地的云雾缭绕，有个身形窈窕的人影越走越近，仔细一看，正是司藤。

她穿束腰的风衣，及膝的长靴，两手插在兜里，走到戏台沿边时站住，似笑非笑，盯着下头的白英。

台上，台下，一站，一坐，司藤，白英。

秦放拼命挥舞着双手，大声叫司藤的名字，原以为她听不见的，可是慢慢的，她低下头了，也看见他了，她看着他微笑，一字一顿地，说了几个字。

她说：“到此为止了，秦放。”

.....

秦放一个激灵醒转过来，这才发现是撑着沙发扶手的胳膊走空了，身边传来颜福瑞翻身的声音，回头一看，颜福瑞也醒了，正睡眼惺忪地坐起来，愣了会之后，说：“秦放，我梦见司藤小姐了。”

又是司藤，日有所思夜有所梦，秦放随口问了句：“梦见什么了？”

“司藤小姐让我别回青城山了，她说我反正在那没牵挂了，又说我可以留在杭州啊，做点小生意，秦放也在杭州，有需要用钱的地方，还可以帮帮我.....”说到这里，忽然反应过来，赶紧给秦放解释，“我可不是借着做梦要讹你钱啊，司藤小姐确实是这么说的。”

秦放失笑，他撑着沙发靠背起身，眼前忽然一炫，伸手遮挡间，才发现天已经大亮了，而颜福瑞仍然絮絮叨叨地在身后讲自己的梦：“最后司藤小姐还说，到此为止了，颜福瑞.....”

到此为止了？

秦放的动作陡然一僵，猛地转身看颜福瑞，颜福瑞被他突如其来的反应吓了一跳，说话都结巴了：“那.....那，梦里就是这么说的，又不是我编的.....”

秦放不等颜福瑞说完，拔腿就往楼上跑，司藤的房门虚掩着，秦放也顾不上礼貌了，一把就推开。

不是说睡了吗，床上却没有人，她惯穿的旗袍大衣倒是还搭在床头，高跟鞋也歪歪斜斜倒在床边，床底下还有双丝缎拖鞋，秦放松一口气，又觉得哪里不对劲，身后传来踢踏踢踏的脚步声，颜福瑞也上来了，挤在他后头看了半天，冒出一句：“咦，衣服鞋子都在，那司藤小姐穿什么？”

一句话登时就点醒了秦放，他一颗心跳的厉害，几步奔到床边去拎几个立着的纸袋子，那是前些日子他在商场买了送过来的风衣靴子，后来一直没见司藤穿，还以为就这么放着了……

果然，手上像是拎了个空，轻飘飘的没有分量。

也不知过了多久，颜福瑞的声音从身后传过来：“怎么了啊秦放？怎么了啊？”

原来，到此为止是这个意思，原来，到此为止，真的就是到此为止了。

秦放轻轻把纸袋子放回地上，说：“司藤走了。”

第80章

颜福瑞虽然觉得司藤的离开有些突然,但转念一想,又觉得合理,非但合理,他简直是如释重负了。

司藤小姐是妖怪嘛,事情办完了用不着他们了当然就要走了,走了还要托梦打个招呼,多有人情味啊,对于妖怪,也实在不能有其它更高的期待了。

而且这么走掉,说明司藤小姐是原谅他的师父丘山了,也不会再找他颜福瑞的麻烦了,这实在是个再好不过的收尾了,除了瓦房这孩子……

颜福瑞半是高兴半是唏嘘难过,想到瓦房稀里糊涂就折在赤伞手里,眼睛几乎都模糊了,又想到司藤的话,其实,他还是回青城山更好吧,毕竟在杭州人生地不熟的……

忽然听到秦放问他:“你觉得,司藤会去哪儿呢?”

怎么还司藤司藤的,人家司藤小姐都说了,到此为止,他虽然没读过太多书,也知道这个“止”就是“结束”的意思……

秦放没等他回答,自顾自说下去:“以司藤的性格,不大可能不管白英的,你觉得,当时她没有再找,是因为她觉得根本找不到呢,还是她已经知道白英在哪了……”

颜福瑞打断他:“哎,哎,秦放,到此为止了。司藤小姐和白英小姐都是妖怪,妖怪!”

他特意强调了“妖怪”这两个字,谁知道秦放看了他一眼,忽然冒出一句:“那我还是妖怪的后代呢。”

颜福瑞没词了,过了会,奇怪地看秦放:“那你还想怎么样?难道你

还想搅和到妖怪的事情里来？真是奇怪了，哪有人放着自己的安稳日子不过，硬要去掺和妖怪的事的？”

秦放低声说了句：“我觉得这事没完啊。”

颜福瑞很生气，秦放这个人，脑子怎么就有点浆糊呢：“当然没完，司藤小姐说不定还会跟白英小姐决斗呢，但是我们这儿是结束了啊，你又帮不上什么忙，你往上凑什么热闹呢？一个人，人家都跟他说了到此为止了他还硬要去管闲事，这是什么精神？要么是脑子有毛病，要么就是……”

他突然瞪大眼睛，难以置信地看秦放：“秦放，你不会是对司藤小姐那个吧？啊？你不会是有那种想法吧？”

秦放没好气：“哪种啊？”

颜福瑞的嘴巴张的比瓢还大，心说不会的不会的，她是妖啊，再说了，差辈分啊，也差岁数吧？不过听电视上说过，有一种念……母情结，秦放这得是……念祖情结吧……

他表情古怪的阴晴不定，秦放却全然没有在意，只是仔细回忆着前一天晚上发生的事。

开始的时候，司藤说得马上找到白英，她自己也去找了。自己告诉她车祸的事情之后，她马上说不用找了，要回客栈。紧接着，天不亮，她就离开了……

电光火石间，秦放突然反应过来，脱口说了句：“我知道了！”

颜福瑞还沉浸在如何去“委婉”地劝秦放，人和妖是没有好结果的啊，起先想用白蛇传的例子，后来一想，电视里白素贞和许仙的儿子许仕林还考上状元了，这不是变相鼓励秦放吗？好不好……

正“不好”的时候，被秦放突如其来的一句“我知道了”吓了一跳，茫然抬头：“啊？”

秦放有些激动：“司藤如果早就打定主意不跟白英合体，她就没有理由要给白英一半的妖力，既然给了，就说明不得不给。你记不记得你当时还说，要给也别给白英，给谁都行？我猜她给不了别人，也不能随意

丢掉，白英是一个载体，只有跟她同样的妖怪，才能接受她的妖力。”

颜福瑞听的云里雾里，继续茫然：“啊？”

“司藤要做五件事，但是最后两件事的顺序出错了，她其实应该先合体后夺妖力，可她的做法反了，因为赤伞的妖力是全妖妖力，她的半妖妖骨反而承受不住，要解决这种状况，只有两种办法，一是和白英合体为全妖妖骨，二就是两人各分其半。”

“司藤当时，已经不想跟白英合体了，但是分体的话也有风险，考虑到白英的为人和智计，司藤在湖底的时候，应该设法制住白英，但是不知道当时出了什么异样，白英比司藤先出了湖底，所以后来司藤上船时，跟我们说务必要马上找到白英。”

颜福瑞终于听懂点了，他想发表意见，又不知道该怎么说，只能愣愣地听秦放说下去。

“我最初见到司藤的时候，她也几乎是一张人皮包着骷髅骨架，但是滴入了人血取出尖桩之后，她马上恢复到人的样子——因为她当年只是被白英放干了血，尸首健全。但是白英不行，她被丘山镇杀，烧的只剩骨头，妖力注入只能让她活过来，可是要想混迹在人世，她要一张人的皮囊！颜福瑞，白英好像要穿衣服一样，穿到人的身体里去。”

颜福瑞的脸色渐渐白了：“所以当时在船上，她袭击你……”

秦放点头：“她刚活过来，惊慌失措，不管男女，她要个皮囊，她要给她的妖骨裹个人的身体，那个时候，附近没有别人，除了我们的船，还有……”

颜福瑞心里直冒凉气：“还有那辆正好开过来，后来出车祸的车。”

两个人对视一眼，都不说话了。

司藤听说了车祸的事之后，就一反常态要求“不用找了”，是不是因为她猜到了？

秦放花了一个上午的时间，终于和接治昨晚车祸伤者的负责人员通上话，对方的回答是：“听说车是坏的挺厉害，但是万幸人没什么事，一大一小，简单包扎了一下就出院了。”

万幸人没什么事？车子蜷曲的像一团废铁，自己离开的时候，倒是听见那个小女孩呻吟了一声，但那个开车的女人自始至终没有声息，连救援的人都说那个女的伤的更重，居然“简单包扎了一下就出院了”？

近傍晚的时候，秦放终于拿到那家人的住址，手机号也有，但是出于谨慎没有去拨，开车出发的时候，颜福瑞唉声叹气的：“秦放啊，咱们别去了，如果司藤小姐也在，她总能解决的。可是如果司藤小姐不在……”

如果司藤不在，跟白英正面遭遇，那实在是够呛的，她穿在那个女人的身体里面啊，那种场面，颜福瑞想都不敢想。

秦放心里五味杂陈的，也说不清自己的动机，他安慰自己：只是去看一眼，知道司藤在哪，知道自己的推测是对的就好。

户主姓万，家境不错，住在挺高档的小区，秦放开了车，门口的保安没有太过盘问就放他进去了，车子在楼下停下，打开车门下车时，秦放忽然有些犹豫：如果遇见司藤，司藤会生气的吧？

正迟疑间，身后有人喊他：“秦先生？”

是个斯斯文文拎着大包小包的中年男人，看着眼熟，但一时间想不起是谁，见秦放疑惑，那人提醒他：“昨晚上咱们见过的，我太太撞车，还要多谢秦先生路过及时报警啊。”

原来就是昨晚见过的万先生，当时是打了个照面，但是情形混乱，秦放没怎么认脸，想不到居然这么巧遇到。

秦放赶紧推说是过来看朋友，又关心似的明知故问：“你太太和女儿都没事吧？”

说话间，不经意似的看向万先生拎的纸袋子，袋子上烫金色的logo，是当地蛮有名的品牌“丝之韵”，丝？丝绸？旗袍？

万先生推了推鼻梁上的眼镜，很有些喜忧参半：“万幸是人没事，车子是全毁啦，也不知道保险好不好赔，不过那些是身外之物，人没事就好。”

人果然是没事？秦放心里咯噔了一声，下意识地朝楼上瞥了一

眼：“那是.....都出院了？”

万先生点点头，又有些难掩担忧：“是啊，不过这么大的事，我想总有些心理阴影的.....我太太回家之后，一直抱着女儿看电视，她平时也不怎么看的.....不过看看也好，可能现在心情还是紧张吧，看看娱乐节目舒缓一下.....”

说到这儿，像是忽然想起什么：“秦先生，如果有空的话，上去坐坐？”

秦放还没来得及说话，就看到颜福瑞在边上又是挤眼睛又是鼓腮的，他心里好笑，故意停了一会才找借口谢绝了万先生，眼瞅着万先生进了楼，颜福瑞舒了好大一口气，埋怨秦放：“你犹豫什么啊，当然不能上去坐，多危险啊，那是白英啊。”

一直在看电视，万先生又买了大包小包的丝绸制品，和之前的司藤还真是如出一辙，秦放忽然想到了什么：“如果白英会害人的话，我是不是应该提醒一下万先生，他和女儿待在上面，也很危险啊。”

他一边说一边掏出手机，低头去翻先前存的万先生的号码，颜福瑞在边上大声说他：“你怎么提醒？说他老婆其实是个妖怪？人家会信你吗.....”

说到一半突然没下文了，秦放奇怪地抬头看了他一眼，发现颜福瑞又在挤眼睛鼓腮，头使劲往边上偏，还拿手去遮脸，秦放盯着他看了一会，实在纳闷的不行：“你有病啊？”

颜福瑞急得不行，脸偏来偏去的躲无可躲，忽然对着秦放身后大叫一声：“不是我要来的，是秦放拉我来的！”

第81章

秦放猜到是谁了，一时间有些头皮发麻，却又不得不转过身来：来的果然是司藤，冷冷盯着他看，跟梦里一般无二的，束腰的修身风衣，还有黑色及膝长靴。

秦放硬着头皮找话说：“这个衣服……穿着挺好看的，人也很精神……”v

颜福瑞心里鄙视了秦放一下：即便自己没演过戏，也知道这该是多糟糕的台词啊……

“你怎么来了？”

“出来遛……遛。”

司藤冷笑了一下，又看颜福瑞：“你也是来溜溜？”

颜福瑞没吭声，而是非常自觉地往旁边移了一下，以便离秦放更远一些，那意思是：我跟他不熟。

秦放实在也编不下去，憋了一会之后索性单刀直入：“司藤，白英可能上面，她是不是……借用了那个万太太的身体啊？”

“是啊，不然呢，就一个晚上，她还能造一个出来？”

这么容易就坐实了先前的猜测，秦放不知道是该舒一口气还是心头一紧：“那……那个万太太是还能活着，还是就……死了？”

司藤没有说话。

这意思很明了了，秦放沉默了一会，说：“知道了。”

颜福瑞看看秦放又看看司藤，忍不住冒出一句：“司藤小姐，这是杀人啊，你准备拿白英小姐怎么办啊？如果连你也制不住她，她是不是会害很多人啊。”

司藤说：“我大概还是制得住她的，至少在妖力上，她胜不过我。”

颜福瑞惊讶：“不是分了她一半妖力吗？”

司藤盯着他看，语气中不乏讥诮：“如果是你，你会那么老实，正好给她一半的妖力让她能追着你打，而且还一半一半的根本不知道谁能赢吗？”

颜福瑞张口结舌。

明白了，司藤小姐可能承受不了全妖妖力，一定要分一些出去，但是出于对白英的忌惮，她也不可能甘心给自己硬生生造出一个控制不了的敌人，所谓人不为己天诛地灭，自己多留一些合情合理。

颜福瑞心里忍不住发牢骚：那还不是你自己之前说“一半”，你要是说一小半，我也不会问来问去的自讨没趣。

司藤还能制得住白英就好，秦放松了口气，下意识抬头看楼上：“那你……见过白英了吗？”

司藤有片刻的恍惚，顿了顿摇摇头：“我也是刚刚找来，白英刚找到宿体，不出变故的话短时间内会小心静养，不会有什么异动。我跟着那位万先生去了店里，假作顾客跟他随便聊了聊，也套了些话，说起来，白英的衣服，还是我帮忙挑的呢。”

秦放有些感慨：“他说白英回来之后，一直在看电视，跟你当初……倒是像的。你准备拿白英怎么办？”

司藤沉默了一下。

要拿白英怎么办呢，这个问题她自己都没想清楚，合体她是不想的，但就此各走各路吗？白英的性情跟多年前似乎很不相同，还真说不准放出去的是不是一个祸害。但是要杀了白英吗？她想都没想过……

或许，在没有下最终的决定之前，白英应该始终在自己的看守之

中。

司藤沉吟了一下：“毕竟已经很多年没见了，我不知道白英的反应会是什么样的，也不知道她会不会像当年那样，一见面就跟我大打出手，如果真打起来……”

颜福瑞急吼吼接了句：“如果真打起来，不要连累那个男的和小女孩啊，人家多可怜，妈已经没了。”

秦放想了想：“稳妥起见，还是先把不相干的人引开吧。我和司藤一起上去，我之前跟那个万先生聊过，找个借口把他和他女儿带出来挺容易的。司藤，就算你跟白英打起来，也不要太大动静，可别把楼都拆了。”

他说完朝楼里走，走了两步之后发觉司藤没跟上来，回头看她：“走啊？”

司藤叹了口气，反而是看着颜福瑞轻声说了句：“都说了到此为止了。”

颜福瑞讷讷的，直到司藤走远了才不甘心似的辩白了一句：“又不是我想的，秦放拉我来的啊。”

门开了，露出万先生狐疑的脸：开门前，他凑在猫眼上看过，男的女的都见过，尤其秦放，还是昨儿晚上报警的好心人，只是，怎么会这么巧凑到一起，来敲自家的门呢？

司藤向着万先生笑了笑：“令夫人在吧？”

令夫人？这应该是在问自己的老婆，只是这称谓怎么听起来这么怪呢？万先生还没来得及说话，身后传来女儿囡囡的声音：“爸爸，爸爸……”

声音戛然而止，回头一看，果然是，囡囡毕竟年纪小，看到了陌生人有些怕，怯怯地闭上嘴巴往角落里缩。

万先生朝两人抱歉地笑笑，转身过去抱囡囡：“妈妈呢？囡囡不陪妈妈看电视了？”

“妈妈换衣服，不叫我看，也不抱我。”

她一张小脸委屈的很，说到“也不抱我”的时候，眼睛里几乎是有眼泪了，秦放心里挺难受的：小孩子吧，你觉得她不懂事，其实人情冷暖情绪变化，她们比谁都感知的敏锐——虽然只是一句稀疏平常的“也不抱我”，但是实际上，心里已经有了隐隐的感觉了吧。

不过看万先生的脸色，对他们的来访还是颇有质疑，该怎么样不露痕迹地把这父女两个支开呢？

秦放正头疼，客厅里忽然传来高跟鞋的声音。

万先生家里铺的是瓷砖，尖细鞋跟敲击地面的声音显得尤为刺耳，秦放听的心头发毛，下意识后退了一步，再抬头时，正撞上一个女人近乎空洞的目光。

这是万太太，不，应该说是白英。

她应该并不满意这副偶然得来的皮囊吧，万太太的身材稍显丰腴，硬挤在布料精简的丝质旗袍之中，非但滑稽，简直称得上是有些臃肿了，而且可能一时之间也来不及去找和旗袍颜色式样相搭配的鞋子，随意蹬了一双姜粉色的鱼嘴漆皮高跟鞋，说不出的怪异。

万先生显然也觉得这身装扮实在是太跌份了，他张了张嘴，不知是碍于妻子刚出了车祸不好受刺激还是顾及有外人在，还是把想说的话咽了下去。

屋子里分外安静，只有囡囡依然欢快，蹬蹬蹬几步跑到白英面前，仰着头去牵白英的手：“妈妈！”

直到这个时候，白英的眼睛里才有了些许波动，她的头颅缓缓转向司藤，说了句：“好久不见啊。”

是因为她的骨头还不大习惯操纵这具陌生的身体吗？语气、动作都生硬地叫人心头发痒，被冷落的囡囡小嘴一撇，几乎是要哭出来，一行人之中，只有万先生后知后觉，他惊讶地看看司藤，又看看自己的太太：“你们……认识？”

司藤笑起来：“不介意我们单独聊聊吧？”

白英的嘴角慢慢勾起，像是一帧一格的慢动作：“进来吧。”

说完了，自顾自甩脱囡囡的手，囡囡眼巴巴地看着她朝里走，终于忍不住，抽抽嗒嗒过来找万先生，万先生拍着她的后背哄她：“囡囡不哭，爸爸一会带囡囡下去吃冰激淋。”

既然来客是自己太太的熟人，万先生也就收起了先前的那些狐疑，他抱着囡囡准备出门，听到司藤吩咐秦放：“你也先下去吧。”

秦放嘴上答应着，到底是担心，离开的时候几次忍不住回头去看，万先生原本在门口等着关门的，见他这么慢，多少有些了然，笑着先抱囡囡离开，秦放出来的时候，万先生他们都已经走的没影了。

秦放倒也不在意，他走到电梯对面，挨着边墙的窗户朝下看了看：这里是最高层，楼底下的颜福瑞看起来小不丁丁的，许是等的无趣，正绕着车子百无聊赖地转圈，秦放心中好笑，正想探出身去向他挥个手打个招呼，忽然听到头顶上咚的一声闷响。

秦放下意识抬头向上看，是上头一层发出的声响，只是再上去应该是天台了，他四下环顾了一下，前头角落里是通往楼梯间的门，开了道缝，像是有人刚打开过，走过去推开了看，这才发现还有通往天台的楼梯，天台的防盗门也打开了，被上头的风吹的一晃一晃的。

有人上去了吗？闷响声又是怎么回事？秦放正犹豫着要不要多管闲事上去看看，有一个小小的身影蹬蹬蹬从门边迅速跑开了去，白色的长袜，红色带蝴蝶结的小皮鞋，花格呢的小短裙一摆一摆的。

囡囡？万先生呢？这么小的孩子在天台上乱跑多危险啊，秦放不及细想，几步跨了上去：“囡囡？”

天台上除了一间锁着的储物房挡住视线，称得上一览无余，风大起来，阳光很好，白耀耀地有些刺眼，又安静地有些可怕，秦放向着储物房后头慢慢转过去：“囡囡？”

视线里先出现的，是两只脚，躺着的人的脚，40多鞋码的皮鞋，这是万先生吗？

秦放脑子嗡的一声，心瞬间就沉了下去，他僵在当地，几乎没有勇气再转过去看，时间好像就在这一刻停住了，心跳声越来越大，砰砰的

心跳声里，囡囡扎着羊角小辫的脑袋慢慢从墙角探了出来。

白英进屋之后，就一直僵僵地坐在沙发上，眼睛死死盯着电视屏幕，脸颊被电视的光亮打的忽明忽暗。

司藤在距离她一米多远的地方停下来，谨慎而又警惕地打量着她，白英这是什么意思？故意的吗？久别重逢，中间经历了那么多事，她就没什么话要讲吗？

“白英？”

她没有反应，依然木然地看着电视屏幕，脸上甚至连讥诮或者不屑的表情都没有，司藤的心里升起不详的预感，她慢慢转到白英的对面，目光忽然落在了她的旗袍盘扣上。

白英的前襟处有一块褶皱的厉害，她扣错了一粒盘扣！

司藤的眸光骤然收紧：白英那么一个讲究的人，怎么可能会有这样的失误？她几乎是冲到万太太面前，一把揪住她的衣领提起来：“你是谁？白英呢？”

万太太依然是一脸的茫然和空洞，被她这么一拎，脑袋茫然地耷拉到一边。

司藤的手有些微的颤抖，很多之前的片段瞬间在脑子里闪回：

——在店里遇到万先生，他说他的太太，一直抱着女儿看电视……

——第一眼见到白英时，她眼神空洞，一直没有说话，直到那个小女孩过去牵住她的手，她才转动头颅，对她说了句好久不见……

——那个小女孩离开之后，白英就再也没有任何反应，她像一个提线木偶，有人控制时才会有只言片语，而一旦控制者离开，她就软塌的没有任何知觉……

万太太，根本不是白英！

司藤觉得浑身的血一下子都涌到了头顶，她狠狠揉下万太太，僵立了一两秒之后，忽然反应过来，几乎是冲到窗边去的，向下看，颜福瑞正坐在花坛边发呆，司藤大叫：“颜福瑞，秦放往哪去了？”

距离太远，颜福瑞似乎听不清楚，抬头向她比划着手势，司藤急得几乎要从窗口直接下去，一瞥眼看到又有几个小区的住户往这边走，只好又忍住，还是从电梯下去，到楼下时，颜福瑞还在懵懂地仰头，司藤冲过去问他：“秦放往哪个方向去了？”

颜福瑞被她的神情吓住了，说话有点结巴：“秦放……没，没出来啊。”

司藤大怒：“不是跟姓万的那个男人一起下来吗，你到底有没有注意，你一直在下面吗……”

身后“轰”的一声震响，像是什么东西从高处砸下，震的地面似乎都颤了一颤，司藤没动，颜福瑞呆呆地看着她身后，嘴唇翕动着越来越白，顿了顿，有住户杂乱的尖叫声响起，高处的窗户里也陆续探出人身来。

身后的嘈杂声越来越大，颜福瑞的身子开始哆嗦，司藤还是没动，问他：是谁？

第82章

颜福瑞觉得,秦放一定是死了。

从那么高的,那么高的楼上摔下来,他亲眼看到秦放躺在那么一大滩暗红色的血泊里了,甚至嘴里都一直往外漾着血沫,颜福瑞挤进围观的人堆里的时候,脑子里一片杂音,哒哒哒像是打字机一直打字,他听到有人说,这人说不定骨头都摔碎了。

怎么会这样呢,秦放怎么会摔下来呢,颜福瑞眼泪都快掉下来了,混乱中,有人去探秦放的呼吸,很快拨打急救电话,也有拨110的,还有人问了好多遍“谁认识这人”,不知道重复到第几次时,颜福瑞才大梦初醒一样反应过来,带着哭音回答我我我。

救护车来了,声音一高一平的,像是在磨人的神经,颜福瑞无意间抬头,看到司藤站在大楼的顶层,似乎是在搜寻什么,身形一晃就不见了,跟着担架上车的时候,忽然看见一楼楼道的角落里怯生生地露出一一个小女孩的脑袋,扎着羊角小辫,眼神像是被惊扰了的小鹿,扑闪扑闪的。

小孩子怎么能看这么血腥的场面呢,颜福瑞隔着老远挥手撵她,又竖起手去挡,好像这样就能遮住她的视线似的,再然后,车后门就关上了。

救护车的声音又响起来,哔……啵……哔……啵,一高一平的,像是要把人的神经都杀断了。

所有人都觉得秦放会死,连医生都说这种情况急救是没意义的,但是同样的,所有人都说不清楚,为什么秦放一直有一口气。

真的是游丝一样的气,却又韧的有些可怕,一路都没有断绝。

医生过来催颜福瑞缴费的时候,知道他是“朋友”而不是“至亲”,说

话也就相对放开：“你也别嫌我说话难听，这个时候，特护病房没什么意思，你这朋友，骨头大面积粉碎，脏器也损坏严重，说句大白话，跟摔死的人几乎也没什么两样了，但就是还有口气，可能还有什么未了的心事吧，要么就是撑着要见什么人……”

颜福瑞没带钱，秦放钱包里现金不多，身上也没找到手机，也许是摔下来的时候掉在哪了——好在钱包里有名片，打到他公司之后，那头一阵惊慌失措，最后是财务的人带钱来了，怕不是把颜福瑞当成什么重要人物，还跟他商量问要不要联系在国外的单总，末了唏嘘感慨地说公司今年流年不利，两位老板先后出事，也不知是得罪哪方土地，得好好拜一拜才是。

终于能喘口气，已经是半夜了，特护病房24小时都有护士在，颜福瑞一个人坐在病房外头的座椅上盯着墙壁发呆，就这么大病初愈般虚脱地呆愣着，直到突然之间，听到了手机的震响。

颜福瑞打了个激灵清醒过来，偏头往右看，座椅是一排三格的，手机就在最右边的座椅上震动。

谁的手机？看起来像是秦放的，不过现在太多人用这个款了，实在也不敢确定。颜福瑞茫然的四下去看，刚刚还偶尔有人走动的，现在的走廊里却静悄悄的，两边尽头处的灯也关了，幽幽暗暗像是看不到边的黑洞。

颜福瑞心头有些发痒，盯了那个手机一会之后，谨慎地没有挪手去拿，手机过了一会之后停了，但是几秒钟之后，又执拗地响了。

颜福瑞只好拿过来，手机凑到耳边时，他腹稿都想好了，他就说你好，这可能是你朋友不小心落下的手机，我待会会交到医生值班室去……

接通了，颜福瑞清了清嗓子，依照着之前想好的：“你好，这可能是你朋友不小心……”

他忽然哆嗦了一下，不说话了，压抑的感觉排山倒海——那头有人在笑，明明是小女孩稚嫩的笑声，却又阴鹭风尘地叫人浑身寒毛直竖。

颜福瑞觉得自己等了很久很久，才听到她开口：“你去跟司藤

讲……”

去跟司藤讲？难道她是……白英？

可是，为什么听起来，是个四五岁的小女孩声音？颜福瑞的后背凉飕飕的，攥着手机的手心开始微微出汗。

白英讲的很慢，听起来很平静：“今天的事，只是一个教训。我做了那么多，她说不合体就不合体，没有这种好事的。”

教训？把秦放从那么高的地方扔下来，只是为了给司藤一记耳光，一个教训？想到秦放现在僵直的惨相，颜福瑞觉得浑身的血直往脑子上涌：“你知不知道，秦放他是……”

电话挂断了。

颜福瑞后面的话没能说出来，他攥着电话僵在当地，身子一忽儿冷一忽儿热的，白英知道秦放是她的后代吗？如果她知道，会做何反应？

身后传来高跟鞋的足音，蹬，蹬，蹬，在寂静的走廊里居然有了回音了。

颜福瑞转过头，看到司藤的刹那，他几乎有想哭的冲动，喉咙里滚着好多话：

——司藤小姐，你去了哪了？你知不知道，秦放马上就要死了。

——司藤小姐，秦放是被白英从楼顶上扔下来的，就是那个白英！

——司藤小姐，白英刚刚打电话来了，她说这只是她给你的一个教训……

司藤面无表情地看着他：“秦放怎么样了？”

司藤自始至终都没有进病房，她透过探视窗看秦放，静静听着颜福瑞转述的白英的来电，末了居然没有任何对白英的回应或者切齿，只是淡淡说了句：“只要我不死，秦放就不会死的。”

这话在颜福瑞听来，简直是要狂喜了：“司藤小姐，你的意思是，秦放会……活过来？”

司藤摇头：“只是有口气，不会死。可是，如果一个人一辈子就这么躺着，只会吸气，呼气，又有什么意思？”

颜福瑞听懂了，他呆呆地看司藤，只觉得有一股凉意沿着小腿慢慢地往上走，走到心口附近时，整个人都止不住哆嗦了一下。

“我去楼下坐一坐，颜福瑞，给我找根烟。”

颜福瑞是不抽烟的，他关照了病房里的护士之后，跑到医院附近的商店买了烟和打火机，又在医院后头的花坛边找到了司藤，时值半夜，这头的灯都已经关了，放眼看去，影影憧憧地幽暗，颜福瑞咋哒一声帮司藤点烟的时候，眼前晃出一小片微弱的光明，但是瞬间就暗下去，只能看到烟头猩红的一点。

司藤示意颜福瑞：“坐啊。”

颜福瑞不坐，就那样站在司藤身边：“司藤小姐，秦放会永远这样吗？”

司藤没有说话，她缓缓吐出一口烟气，颜福瑞愣愣看着她，直到忽然发现，她鬓角的头发，蓦地泛起火光。

颜福瑞失声叫了句：“司藤小姐，你着火了！”

他手忙脚乱，又不敢上去四下扑打，司藤鬓角的头发一根接着一根，忽而泛起小小的火苗，忽而又迅速泛着暗红色的烧透光泽黯下去，甚至有头发烧过的焦灰落在她的睫毛上。

“颜福瑞，你觉得，我比白英，差在哪里？”

差？

颜福瑞承认，很多时候，他是觉得白英要比司藤厉害，但是“厉害”就是好吗？

他嚅囁着说了句：“司藤小姐，当时你们分体，真的是因为你想做妖而白英想做人吗？我怎么觉得，她才更像妖怪呢……”

司藤轻轻笑起来。

“在你们人的故事里，妖是害人的，狼是吃人的，小猫小狗就是可爱的，力量强于你们的都是威胁，力量弱于你们的就冠以温顺易驯，白英害了人，你就觉得她像妖怪，她害的人，可远没有人害的人多，自古以来，妖害的人，也远没有人害的人多。”

怎么还为妖怪辩护了呢？颜福瑞张口结舌。

“妖能依山林丘泽而活，有什么理由一定要去害人？生而为藤，你以我喜欢化作人形，把自己塞进这些奇奇怪怪的衣服鞋子里？我长在西南密林，抬首是天，低头是地，风霜雨露，日月精华，想开花就开花，想不开花就不开花，想爱谁就去爱，不爱我我就走，若不是丘山多事，谁想一头扎进人间道，活也活不成，爱也爱不到？”

说完了看颜福瑞：“你不懂。”

颜福瑞确实不大懂，只是指她的头发：“司藤小姐，这样一直烧，没关系吗？”

司藤答非所问：“白英从前，不会这样的。我今天想了很久，白英在人间，比我多待了九年，这九年时间，她要应付多少人，承受多少事，才会变成现在这样真正的妖魔鬼怪？她心思缜密到找到了宿体都不放心，都要放一个幌子去掩护真正的自己——我比白英差在哪里？差在这九年她去忍去谋划的时候，我却在地下安然躺着。”

“我之前觉得，既然分体了，我是我她是她，彼此没有关系。现在我不这么认为了，源出一体，任何时候，白英都跟我有关，就好像她造了孽，我也要亲手来收拾。”

说完了，伸手狠狠掐灭烟头，颜福瑞听的似懂非懂，却并不太在意，他只关心一个问题：“司藤小姐，秦放还有救吗？”

司藤笑起来：“你知道秦放最初为什么跟着我吗？”

“为什么？”

“因为我告诉他，我可以让他重新成为人，我说的这个人字，可不是现在这样只会呼吸的一具尸体。”

她转身离开，顺手将手里的烟头高高弹起，颜福瑞的视线随着那个

一头焦黑的烟头一直落到地上，忽然抬起头，看着司藤的背影问了一句：“司藤小姐，那你要怎么做呢？”

“杀了白英。”

杀了……白英？颜福瑞激灵灵打了个寒战，他又想起先前和白英的通话：白英给人的感觉，怎么像是个……小女孩呢？

丁婆子盯着街角那个小女孩有一段路了。

她确信这个女孩子没大人跟着，白袜子、小皮鞋、花裙子、羊角辫，长的白白净净，漂亮讨喜，年纪也不算大，应该好脱手，能卖个不错的价钱。

不过，这小女孩在前一道街边时，进了公共电话亭，拼命踮起脚尖在里头打了个电话，这个电话没准是打给家里的大人的，看来，得尽早下手，要是有人来接的话，就麻烦了。

丁婆子不紧不慢地缀在她后头，尽量低着头，把领子拉了又拉，之前同行给过她提醒：大的街道上有林林总总的摄像头，拍到了脸会很麻烦的。

天公作美，半天上开始掉雨星子了，渐渐地变成了密簇簇的雨线，那个小女孩双手抱着脑袋往旁边的巷子里跑，丁婆子心中暗喜，她总在这一带活动，知道那是条死巷子，尽头处是个垃圾堆，臭气熏天的，连流浪汉都不愿在那待。

她紧走两步，跟了进去。

……

约莫一刻钟之后，丁婆子又出来了，她脸上带着诡异的笑，迈出巷子口时，不舒服似的扭了扭脑袋，顿了顿伸手稳住自己的头，用力往后那么一扳。

咔哒一声。

很好，骨头对正了，这样就舒服多了。

第83章

特护病房确实是没必要了,反正,再怎么“特护”,秦放的情况也不会好起来,同样的,也不会更糟。

秦放被接回了家,颜福瑞顺理成章地留下来“照顾”他,其实,也谈不上照顾,秦放或许是有史以来最轻省的病人了,不用吃也不用喝,唯一的存在感就是若有若无的那一口气。

司藤小姐说了,妖力只能在妖之间流转,所以她拿了沈银灯的妖力之后,只能让渡给白英,她的妖力不能给秦放,但是白英的妖力却可以。

道理很简单,不用解释颜福瑞也明白:秦放是白英的后代啊。

秦放的骨头是碎了,脏器也受损严重,但是没关系,一旦妖力入体,逢山开路,遇水搭桥,该黏合的黏合,该填补的填补。

如此一想,妖力也真是个万用剂,胜过医学上一切的灵丹妙药。

客厅的电话响了,是门卫打来的,语气颇为警惕:“有两个道士,是你们家的访客吗?”

颜福瑞嗯了一声,揣上门卡出去接,临出门时,犹豫着要不要跟司藤说一声:透过书房半开的门,司藤小姐看书看的正入神……算了,接来了再说也是一样的。

快走到大门口时,终于看见了那两个熟人,苍鸿观主和王乾坤。

苍鸿观主似乎更苍老些了,毕竟年岁摆在哪里,舟车劳顿的颇耗精神,王乾坤则很是愤愤不平,横竖他跟颜福瑞也熟,说话也不用忌讳:“就知道妖怪说话是不讲信用的,说好的以后藤杀都不会发作,现在又拿藤杀来威胁人!”

颜福瑞下意识顶了句：“那我们也不想的啊！”

王乾坤看鬼一样看他：“我们？颜福瑞，你跟谁是我们？你还有没有立场了？你可是丘山道长的徒弟！”

颜福瑞悻悻的：所以他这辈子最讨厌文化人了，仗着肚里有二两墨水就来抓他语病，还升格到立场了！

苍鸿观主示意王乾坤收敛些，不过到底是不放心，还是想先从颜福瑞这里套些话：“颜道长，司藤小姐忽然叫我们来，是不是又要对道门不利啊？”

颜福瑞闷闷回了句：“见到了就知道了。”

秦放的书房很大，书桌也气派，主人家往书桌后头一坐，颇给人以压迫感，访客的坐席就颇为局促，缩手缩脚，一不留神还以为是受审的。

苍鸿观主和王乾坤就在访客的坐席坐下，间或不安地抬眼打量司藤，和上次见面相比，这个司藤似乎更阴郁更深不可测……简言之，更像妖怪就对了。

司藤单刀直入，省略了所有寒暄：“老观主，想从你这打听件事，老观主务必好好的、认真去想。”

话中的威胁意味不言而喻，当真是一开场就乌云压顶，苍鸿观主心里叹了口气，来都来了，还能怎么着，姑且听她说下去吧。

“当年我东逃，自问躲的也算隐秘，路线七拐八拐，就算是追踪的好手也不难甩掉，但是，丘山永远找得到我。”

说到这，她微笑，身子倾向桌案，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苍鸿观主：“什么原因？”

苍鸿观主还没来得及开口，她又提醒他：“不要骗我，我知道你们道门，一定有追踪妖怪的独到法门。”

有吗？怎么可能有嘛，王乾坤心里直犯嘀咕，无意间瞥到苍鸿观主，忽然发现他的脸色不像想像的那般不屑一顾，心里不觉咯噔了一

声，下意识坐直：“师父，真的有……吗？”

苍鸿观主的眼神有些飘忽，他皱着眉头，似乎在极力回想着什么，半晌略有些迟疑的开口：“我记得当年和师父、黄家婆还有丘山道长去镇杀……你的时候，丘山道长的手里，提了一盏灯。”

后来他问师父李正元道长，师父说，那是八卦黄泥灯。

从哪来的，不知道，像是家里的那种老物件，久远的不知道来历，一出生，一睁眼，就已经懒洋洋斜在犄角旮旯的角落里了，市面上也再也买不到。

看上去很不起眼，粗糙的黄泥灯坯，靠下的地方有个方便手持的凹槽，顶上镶着个八卦式样的铜片，铜片中央是一截灯芯，整个灯没有灯油，但是奇怪的，火柴梗子划燃了去点，却总能点着，焰头直直向天，纹丝不动，像个身材板正的人。

苍鸿观主看司藤：“司藤小姐听过或者见过这样的灯吗？”

司藤反问他：“不是你师父的？”

苍鸿观主摇头，那之前和之后，他都再没见过这样的灯了。

司藤沉吟了一下，她在丘山身边也有些年头，确认这东西不属于丘山，不是丘山，也不是李正元的，难道……是黄家门的？

她不动声色：“然后呢，怎么说？”

然后？

他记得有几次，看到丘山道长拿了什么东西往火头上凑，点燃的瞬间，火头会突然弯下，遥遥地指个向。

再后来，他被镇杀而死的司藤吓的整宿整宿睡不着觉的时候，师父李正元道长会给他讲故事，讲道门各种各样的稀奇玩意儿，其间就提到过这八卦黄泥灯。

据说，这世上所有的八卦黄泥灯，都是同一批做出来的，那时候，天下分九州，九州之士，混了五湖四海的水，搅成泥浆，又用五岳之上生长的各种木料作柴火，烧上个三天三夜，烧出了八卦黄泥灯的灯坯

来，这灯坯就此有了灵性，那焰头就是它的鼻子。

苍鸿观主记得师父李正元道长当时还逗他说，这焰头可比狗鼻子灵呢。

说完了，也不知道这答复她是否满意，正忐忑间，司藤问了句：“九道街居首的黄门，现在在哪？”

“当年黄门的黄玉随丘山道长入蜀，住在成都老街。两千年初的时候，黄家后人起了黄玉的骨灰回徽州定居了，黄门技法一向传女不传男，第三代没有女孙，算是将绝了。不过黄玉的女儿还在，叫黄翠兰，八十出头，瘫痪得有十年了……”

苍鸿观主答的顺口，一时也没多想，直到此时才反应过来，戛然住了口，颇有些警惕地看司藤：好端端的，怎么突然又说起黄门？人家老太太一把年纪了，这司藤小姐可别起意去寻老人家的麻烦才好。

“这八卦黄泥灯，应该是黄家的东西。老观主，你是武当的观主，面子大，就劳烦你跑一趟，去向黄老太太借上一借。”

这一出还真在苍鸿观主意料之外，他愣了一下，口齿都有些不清楚了：“那……那也不一定是黄家的东西……”

“当年黄玉同行，八卦黄泥灯既不是李正元的，也不是丘山的，最大的可能就是黄家的。再说了，九道街各有法器，潘祈年是宝葫芦，柳金顶有金钱剑，白金的祖父都有一柄檀木扇骨的收妖扇，黄家有什么，倒一直扑朔迷离。”

“我听说当年黄家白天不做生意，日暮时出摊，黄家婆婆推着四轮板车，车上搁一盏油灯一路出街，好事者跟着跟着就失了踪迹，又说每到半夜三更，那深山口、密林东，只要是黄家婆婆卖饼的地方，总能收到妖怪——她有那么灵的鼻子吗，怎么就那么笃定妖怪在哪呢？莫非是……八卦黄泥灯一路给她指向？”

这……

听来居然十分有理，苍鸿观主被她一席话说的哑口无言，司藤笑起来，身子朝椅背上靠了靠：“既然黄翠兰受了衣钵，必然会百般珍视黄玉留下的东西，不会像白金一家那么有眼无珠，好好的收妖扇拿来扇凉打

蚊子——劳烦老观主这一趟了。”

伶牙俐齿，句句找不到破绽，苍鸿观主被她堵的说不出话来，一时间痰急上涌，捂住胸口大声咳嗽起来，王乾坤赶紧过去给苍鸿观主拍背：“我师父身体不好，怎么能跑来跑去的？要不我去吧，我去……”

司藤笑的极美，眼波中透着几分妖媚：“那不行，小道士，我留你有用呢。”

什么意思？王乾坤刹那间就恐慌了，这个时候，即便苍鸿观主要被拽去江边扛麻袋他也无心去管了：这女妖什么意思？那种不怀好意的勾引眼神是什么意思？？？

颜福瑞送完苍鸿观主回来，只见到司藤一人坐在客厅的沙发上，奇了，王乾坤呢？不是说留他有用吗？颜福瑞心里奇怪，一双眼睛滴溜溜四下去看，不留神和司藤的目光撞了个正着。

“有事？”

“没……没……有事。”颜福瑞忽然想起了什么，“司藤小姐，你是妖怪，你都找不到白英吗？一定要那个什么黄泥的灯？”

“白英披了人皮，敛了妖气，即便她现在从我面前走过去，她不说，我也不可能知道她就是白英。”

颜福瑞情急：“但是我们知道她的样子啊，实在不行，可以拿那个小姑娘的照片去找啊。”

司藤笑起来，轻声说了句：“颜福瑞，你蠢吗？她就不能换一身衣服？”

颜福瑞开始是真没听懂她的意思，后来慢慢缓过神来，胳膊上一根根汗毛倒竖，正心惊肉跳时，身后的书房门吱呀一声响，吓的他头皮发炸，一个激灵转过了身去。

好吧，面前这个人，才是真正换了一身衣裳。

颜福瑞目瞪口呆看穿着束腰风衣和及膝高跟长靴的王乾坤，那么多问题滚在喉咙口，诸如你有病啊你穿这干什么啊你穿了你也不像啊……

但是话到嘴边，鬼使神差的，只汇聚成了一句——

他盯着那双被王乾坤的脚丫子撑的几乎已经变了形的皮靴，很是实在地问了句：“王道长，你脚是几码的？”

司藤·四
SITENG

尾鱼·作品

— SITENG · WEIYU WORKS

司藤

危崖之下妖眸开，轻勾慢挑，
写复仇二字，半妖归来。

目录

1. [第84章](#)
2. [第85章](#)
3. [第86章](#)
4. [第87章](#)
5. [第88章](#)
6. [第89章](#)
7. [第90章](#)
8. [第91章](#)
9. [第92章](#)
10. [第93章](#)
11. [第94章](#)
12. [第95章](#)
13. [第96章](#)
14. [第97章](#)
15. [第98章](#)
16. [第99章](#)
17. [第100章](#)
18. [第101章](#)
19. [第102章](#)
20. [第103章](#)
21. [第104章](#)
22. [第105章](#)
23. [第106章](#)
24. [第107章](#)
25. [第108章](#)
26. [第109章](#)
27. [第110章](#)

第84章

王乾坤做梦也没想到,以自己的资质,这辈子还能被拿来施展……

怎么形容好呢?美人计?瞒天过海?李代桃僵?

颜福瑞嘴巴张的合都合不拢,围着他来回转了一圈,转头向着司藤脑袋点的跟鸡啄米似的:“像!像!司藤小姐,根本分不出来!”

王乾坤心里默默骂了一句:叛徒!

骂完之后,心塞的感觉排山倒海,对面就是穿衣镜,打眼看去,分明是一个潜心向道仪表堂堂男子汉气质展露无遗的现代道士,括弧,还会简单英语,怎么就能像一个女妖怪了?

妖术,这一定是妖术!颜福瑞起先看到他那身装扮,笑的跟得了绝症似的,后来司藤叫他:“颜福瑞,看我的眼睛。”

王乾坤当时就想阻止来着,都说眼睛是心灵的窗户,妖怪的窗户,那能随便看吗?

果然,颜福瑞再转过身来的时候,说的就不是人话了。

司藤小姐为什么要让王乾坤看起来像他呢,这是准备干什么?颜福瑞一头雾水的,司藤让他和王乾坤在沙发上坐下,说是要一起想一想,白英接下来会干什么。

颜福瑞真是受宠若惊,司藤小姐什么时候这么瞧得起他的脑子了?虽然他没什么文化,但是受电视熏陶,这种形式他也懂的,不就是几个人一起坐下来,头脑……暴风吗?

“你觉得,白英会去哪呢?”

白英？白英是谁？没人给王乾坤普及背景知识，他听得一脸茫然，脑子里只萦绕着一个问题：可以换一双拖鞋吗？

颜福瑞说：“我猜肯定是逃了。她这样对秦放下手，等于是跟你撕破脸了，打又打不过你，当然是逃的越远越好。”

忽然又想到什么，愈发觉得自己分析的正确：“司藤小姐也知道她跑了，所以要找八卦黄泥灯，用八卦黄泥灯帮忙一路追踪她是不是？”

司藤摇头：“虽然有些道理，但是不符合白英的性子。她说伤害秦放只是给我一个教训，那么接下来应该会有下一步动作。”

这倒也是，看来，是自己“暴风”的太简单了，颜福瑞又仔细回忆了一下白英打来的那通电话：“她说，你想不合体就不合体，这世上没这样的好事，白英是不是……还想合体？但是她对秦放太过分了，司藤小姐，你可不能屈服啊。”

秦放，秦放，又是秦放，到底算半个熟人，王乾坤揶揄不住：“秦放怎么了啊？”

颜福瑞嫌他吵，伸手指了指卧室虚掩的房门：“自己看。”

叛徒！回答一句怎么了，不知道他走路困难吗？王乾坤恨恨的，又架不住好奇，只好咬牙忍痛起来走路，那真是一步一泣血，灰姑娘她姐割了脚趾头穿水晶鞋，也未必有他这么痛的。

司藤倒是没分心：“她伤害秦放，不忌惮跟我交恶，等同是绝了和我坐下来谈重新合体的可能性了。那就只剩下……”

那就只剩下……

颜福瑞忽然想起在囊谦，谈及“半妖险象”时，司藤说的话。

——如果不能达成一致，那就只能两相对决，武力毁灭异己的一方，收回妖骨，重新为妖。只是，过程中妖力必然大打折扣，绝非首选。

“那……也就是说……”

司藤笑起来：“是啊，现在，不止是我想杀白英，白英也同样想杀

我。”

“半妖没有那么长的寿命，一来，白英不可能再去修炼；二来，别说这世上再难找到别的妖怪，就算真的找到，以她的半妖之骨，也承受不了额外的妖力，所以，不能和平解决的话，就只能跟我斗个你死我活，就像当年……”

就像当年，约在华美纺织厂那样。

不过那个时候，双方势均力敌，你要斗，就来斗，没人怯场，这次不同，白英没有那个胆子公然叫阵。

颜福瑞恍然大悟：“我们在明，白英在暗，她肯定会使阴谋诡计，所以你让王乾坤装作你，引白英上钩，你自己其实在暗处，那个什么捕蝉什么在后是不是？”

身后传来王乾坤茫然的声：“白英是谁啊？”

悲催的是，颜福瑞上次至少搭理了他一句，这一次，连理都不理他了：“司藤小姐，你让王道长看起来像你，用的是沈银灯的妖力吧？就像沈银灯之前对秦放做了手脚，秦放眼看着她，她就是陈宛——但是你得施术啊，你又不知道白英在哪，你怎么对她施术呢？”

司藤笑起来：“白英怎么样都要进到这间屋子里，你进屋之前，会最先看到什么？”

颜福瑞挠了挠脑袋，觉得这个问题必然颇有深意：最先看到什么呢？

被冷落兼脚疼的王乾坤没好气地答了句：“门！墙！窗户！”

太肤浅了，怎么可能是这种简单的答案呢，颜福瑞瞪了王乾坤一眼，就在这个时候，司藤说话了。

“对啊，就是门、墙和窗户。”

当天晚上，颜福瑞和王乾坤睡在客厅，一人盘踞了一边沙发，颜福瑞断断续续地给王乾坤讲发生了什么事，讲的拖三拉四丢前落后，不过始终记得强调一点：司藤小姐确实是妖，但白英才是现在最大的祸患，

道门应该站在司藤小姐这边，共同对付白英才是，也算是替天行道了。

难得王乾坤勉强听懂了，他竖起耳朵听外头的动静，问颜福瑞：“司藤小姐真在外头画画吗？”

颜福瑞也在听：“是啊，不可能拿笔画的，司藤小姐毕竟是妖怪啊。”

当然不可能是拿笔在画，因为屏息听的时候，能听到外墙簌簌的沙声。

王乾坤还是有点忐忑：“门、墙和窗户都画上眼睛，密密麻麻的，怪吓人的，白英看到了，会起疑心的吧。”

颜福瑞倒是满不在乎：“只要能诓到她，疑心就疑心呗。”

司藤小姐说，会在外头都画上眼睛，白英要看这间房子，就不能不看那些眼睛，而只要她看了，幻术就会对她起作用——赤伞的迷幻之力，还真不是花花架子，至于她自己，问她会藏在哪时，她含糊说了句，秦放屋子后面，不是有自带的花园吗。

沙沙的声音像是淅淅沥沥在下雨，周而复始的居然有了催眠的意味，后半夜时，颜福瑞听到秦放卧室的门吱呀一声响，心里一个激灵醒过来，撑着沙发边缘去看时，又没什么动静，人还是那么安静地躺着，要看很久很久，才能稍微察觉出那一脉微弱的呼吸。

颜福瑞怪难受的，希望司藤小姐能快点解决白英，帮助秦放早点好起来吧。

第二天早上，两人睡到日上三竿，说来也巧，醒的不分先后，颜福瑞迷迷糊糊睁眼，陡然看到对面沙发上披头散发睡眼惺忪的司藤，唬的目瞪口呆，下一秒才反应过来：这是王乾坤。

王乾坤把颜福瑞的表情变化尽收眼底，他其实挺好奇的：毕竟自己从镜子里看自己，始终是大大咧咧的道士王乾坤一个，在颜福瑞眼里，他真是跟司藤长的一模一样的女的？

两人对视半晌，几乎是同时光着脚往外跑：差点忘了，司藤小姐昨晚在外头画眼睛来着，这屋子外墙，到底被画成什么样子了？

确实不是用笔画的，墙上、门上、窗户上，都是暗纹，人只要走近，有意无意的，目光都会沿着纹路搜寻，想弄清楚这到底是个什么装饰纹样，而只要稍一对视，这幻术也就算是成了。

两个人在外头看了很久，直到王乾坤忽然反应过来：“哎，颜福瑞，那我现在去照镜子，看到的就是个女的了？”

颜福瑞深以为然：“那当然，你已经中了幻术了。不过王道长，你要好好注意一下，你的动作一点都不优雅，跟司藤小姐没法比。还有啊，你说话还是个男的声音，你要注意一下，毕竟……”

他警惕性忽然提升，四下看了又看，声音随之压低：“你知道那个白英，她换身体跟换衣服一样，从现在开始，什么小区保安、扫地大妈，还有送快递的，都值得怀疑。”

王乾坤让他说的心头发痒，就在这个时候，隔壁独栋的户主外出，他先是好奇邻居的外墙怎么突然有了细密的花纹，接着目光忽然停在王乾坤身上，脸色有点奇怪。

王乾坤紧张极了：“他这么看我干什么？他是不是就是白英？是吗？”

颜福瑞也紧张：“有可能。不过也有可能是他看你长的好看，毕竟你现在长了一张司藤小姐的脸啊。”

那人被两个人的目光盯的心头发毛，急匆匆几步绕过了这边，走得远些了之后才长舒一口气，顺口骂了句：“变态。”

今时不同往日，草木皆兵，两个人都觉得待在门外有些不踏实，赶紧锁门进屋，王乾坤径直去找穿衣镜，颜福瑞则一路直奔后院小花园。

看来秦放也不是个爱养花种草的，这后院拾掇的真心不怎么样，颜福瑞目光炯炯，时而扒栏杆高眺时而撅屁股低找，终于让他在角落的栏杆处找到了几根挂杆的细藤。

颜福瑞长舒一口气：“司藤小姐，你藏的还真不好找啊……”

“颜福瑞！”

身后传来王乾坤气急败坏的大叫，颜福瑞回头去看，或许是刚起床还穿着拖鞋的关系，王乾坤走的那叫一个昂首阔步毫无美感：怎么能这么掉以轻心啊，这哪像司藤小姐啊，白英说不定就在一旁窥伺呢……

颜福瑞忧心忡忡的，还没来得及开口说他，王乾坤已经到了面前：“什么幻术，我照镜子还是我啊，不是司藤小姐啊。”

“还是你？”颜福瑞皱眉头，“真的？”

“当然是真的！”王乾坤没好气：“我两个眼珠子都看到了！”

颜福瑞想了想：“那可能这种幻术对你自己本身没用，对我们这些看你的人才有用吧，毕竟我看你真的跟看司藤小姐一模一样的。不信你问司藤小姐。”

他一边说一边毕恭毕敬地向那几株细藤发问：“司藤小姐，是这样吗？”

两个人屏息看那几株细藤的反应，也不知过了多久，一阵风吹来，其中一根藤条动了动。

颜福瑞很是得意：“看见没？司藤小姐点头了。”

第85章

接下来的几天异乎寻常的安静,颜福瑞和王乾坤轻易不敢外出,好在秦放的冰箱里多少有些存货,反正现代社会,方寸世界,大门不出也不妨碍吃喝拉撒。

王乾坤大部分时间都静若处子地端坐书房窗边,捧着本书一看就是半天,这基本上算是享受,因为这个时候可以换拖鞋,反正上半身“出镜”,下头随意,想翘腿就翘腿想打坐就打坐,最烦的就是颜福瑞定点催他去后院花园放风,要穿上皮靴不说,颜福瑞对他的身姿步态总是诸多要求。

——步子小一点,小一点行吗,女人是那样走路吗?

——低头,你就不能嗅一下那个花吗?女人看花都是这样的。

——你现在担心白英的事情,所以你得忧郁,眉头要皱,不要嘴巴笑咧的跟个水缸似的……

横竖闲着没事,颜福瑞多的是时间帮他提高专业素养,电视频道不是精品女人就是女人我最大,王乾坤每次看的要打呵欠的时候颜福瑞就猛拍他一下,或头或胳膊。

“你专心一点行不行?白英精的跟鬼似的,万一有破绽,我们就死定了。”

真是……烦死了!王乾坤怒气冲冲,白英还不如早点来呢,早死早超生。

司藤只在其中一个晚上出现过,事实上,颜福瑞也说不清到底是梦还是真的,因为,他当时睡的实在是太死了。

那天是半夜,颜福瑞睡的死沉死沉,被司藤推醒的时候,眼都睁不

开，当然了，睁不睁也没有太大分别，秦放家的装修设计有点仿酒店风格，窗帘分两层，有一层专门隔光，一旦拉紧，真是黑的伸手不见五指。

颜福瑞迷迷瞪瞪坐起来：“司藤小姐啊。”

“看到花园里的藤条没有？”

看到了啊，不就那几株细藤嘛，颜福瑞打了个呵欠，顺势点了个头。

“八卦黄泥灯之所以能指向某个人，是因为烧的是她本身的东西。如果灯在白英之前到，你可以烧藤条定向。”

颜福瑞又含糊地嗯一声，等着她继续示下。

等了又等，再没声音了。

奇怪，跟他说话时他睡意浓的很，没声音之后，他反倒渐渐清醒了，一个骨碌从沙发上爬起来：“司藤小姐？司藤小姐？”

摸索着打开灯，王乾坤也被他闹腾醒了：“干什么啊你？”

颜福瑞没理他，先去检查门窗，他和王乾坤两个怕白英破门而入，门后都抵了椅子，一通检查下来毫无异样，颜福瑞愁上心头：妖怪就是妖怪，如果司藤小姐可以这样无声无息来无影去无踪，白英也可以吧？

旋即又安慰自己：不不不，司藤小姐的妖力多过白英，白英没这么厉害的。

他打开通往后院小花园的门，夜色中，那几株细藤随风而荡，更添几分隐秘，颜福瑞想了想，回屋找了剪刀细绳，吭哧吭哧跑进花园，一通咔嚓咔嚓咔嚓。

跟出来的王乾坤莫名其妙：“你干什么啊？”

颜福瑞把那几株细藤往低处栏杆上拉，又用边上剪下的花草杂七杂八绑扎覆盖住细藤：“司藤小姐这样太随意了，我帮她藏藏好，这样才不会引起白英注意。”

又过了风平浪静的两天，未见白英有什么动静，苍鸿观主那边倒是有好消息，说是正如司藤小姐所说，黄翠兰老太太对黄玉的遗物保存的很好，也同意出借八卦黄泥灯，他已经在回来的路上了。

除此之外，还有一件大事，秦放的冰箱终告弹尽粮绝。

王乾坤提议叫外卖，颜福瑞断然拒绝：“万一你把白英招来了呢？反正你师父这两天就回来了，让苍鸿观主给我们带两份外卖好了。”

虽然王乾坤觉得这是个馊主意，但思前想后之下，还是和颜福瑞达成了一致，两人饿得发慌，只好拼命喝水，又嫌水味寡淡，翻箱倒柜地往里加一切能加的佐剂，什么糖水盐水咖啡花茶，几顿喝下来头晕眼花，稍微摇摇身子似乎都能听到水在肚子里来回咣当。

第二天中午，喝多了水的颜福瑞终于醍醐灌顶：“我们到底怕什么呢？白英要是想来，躲在屋里也没用啊！”

王乾坤饿的连翻他白眼的力气都没有了。

两人手忙脚乱搜外卖电话，正值午市，连打两个，回答都是：“中午点餐人数较多，预计40分钟之后送到……”

……

于是，颜福瑞揣上钱包出发了，为谨慎起见，他还和王乾坤约定了待会开门的暗号。

届时王乾坤开门的时候，要大声喊出口令：“秦放！”

而他必须答出两个字的暗语：“躺着！”

否则，王乾坤是有权不给他开门的：谁知道他是真的颜福瑞还是被白英宿了体的假颜福瑞呢？

颜福瑞走了之后王乾坤就后悔了，他觉得还不如叫外卖：像颜福瑞这样素质不高道德感不强的，受饥饿感驱使，看到吃的肯定会只顾自己扑上去一通饕餮大吃，吃饱了才会想起他来，天知道，到时候说不定他已经饿死了。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而事实似乎佐证了他的预测，王乾坤饿的头

晕眼花，不知道骂了颜福瑞多少句“叛徒”，到末了眼前都有幻觉了，觉得素鸡素鱼素香肠什么的排着队在拜见太上老君，为了分散注意力，他艰难地打开了电视机，电视上赫然一个俏丽窈窕的女人，对着他娇媚一笑：“减肥不是梦，要做瘦女人，就要对自己狠一点……”

王乾坤眼前一黑，谢天谢地，门外响起了敲门的声音。

他连滚带爬的过去开门，面色之狰狞想来也是很吓人的，因为拎着外卖袋子的颜福瑞啊呀一声尖叫，腾腾腾连退好几步：“你你你……”

那面色，活像是见了白英：“口……口令……”

都特么人命关天了还口令，王乾坤大怒：“秦放躺着躺着躺着躺着！加个期限的话一万年！”

终于祭上五脏庙了，王乾坤手里捏着包子，心却越来越凉。

他终于知道为什么刚开门的时候，颜福瑞看见他那么害怕了，因为……

白英……好像出现了。

颜福瑞说，事实上，他冲出去买吃食的时候，已经看到附近的街口那里停着警车拉着警戒线，还有好多围观的人，但是那时候饿得七荤八素，实在没心思管，回来的时候嘴里嚼着包子，肚子里踏实了，也就有了看热闹嚼舌头的闲心……

说到这时，王乾坤看了他一眼，颜福瑞马上改口说他知道他在家等着吃东西，所以他起初是准备看一眼就走的。

人群围的水泄不通的，交头接耳议论纷纷，前头又有维持秩序的人大声呵斥，颜福瑞伸了半天脑袋，只知道死了个上了年纪的老婆子，悻悻地正想退出来，前头忽然一阵骚动，紧接着新消息就传开了。

——可怜啊，老太婆死的真惨……

——听说是开膛剖肚？

——我听说还要玄乎啊，没骨头啊！

——怎么可能没骨头，我只听说变态杀人狂偷器官的，没听说偷骨头……

——真的，我听说抬的时候，身体软绵绵打了个对折……

颜福瑞听到一半脑子就炸了，后背上冷汗涔涔地冒，脚上像踩了棉花，还要故作镇定地往小区里走，一路上，不知道是疑神疑鬼还是确凿感觉，总觉得有一双阴森森的眼睛在他后背上打转……

这也就不难解释为什么刚刚开门时，颜福瑞被一头冲出来的王乾坤吓的半死了：谁知道你是真的王乾坤，还是被白英宿了体的王乾坤呢？

这可能是王乾坤听过的最糟糕的下饭故事了，他捏着包子食不下咽，看看颜福瑞又看看通往后院小花园的方向：“你要不要去跟司藤小姐说一声？我怎么觉着，她躲在那儿，也不老保险的……”

话还没说完，客厅里的电话叮铃铃响了，两个人同时被吓了一个激灵，颜福瑞嘟囔了一句：“谁啊。”

老实说，自从有了手机，电话的使用率是降低不少，颜福瑞是不懂秦放为什么要在房间里装个电话，就没见派上什么用场，一次两次，都是门卫打的。

还真叫他猜准了，这次，真又是门卫。

不过电话的内容让他傻了眼了。

“有个老头子道士，是你们家的朋友吗？叫车给撞了，就在门口。”

王乾坤一听自己太师父出了事就坐不住了，拔腿就往门外冲，亏得颜福瑞眼疾手快把他拦下来了：他这副模样能出去吗，要是让白英看见了，不就前功尽弃了吗？

他拍着胸脯跟王乾坤保证，自己会处理好这事的。

到了门口就傻眼了，可怜苍鸿观主头破血流的，歪在门卫室的台阶上，整个人都有些人事不省了，值班岗亭里两个门卫，一个在喝茶一个在收快递，就没说照顾一下的，还有，肇事车辆呢？

颜福瑞想发火，那个喝茶的门卫掀开眼皮看了他一眼：“你朋友啊？

赶紧领回去吧，闹到被抓起来就不好看了。”

什么意思？被车撞还要被抓？这世上还有没有王法了？

另一个门卫鼻子里哼了一声：“我们这个小区，住的都是有素质的人，要不是看你真的是秦放先生的朋友，我们才不帮你把事情给平了，注意一下行不行，杭州是文明城市。”

这是几个意思？他们这些外地口音的就不文明了？还有，自己怎么越来越糊涂了呢？这听起来，怎么像是苍鸿观主开车把别人给撞了呢？

喝茶的门卫见他一脸茫然，怕不是以为他在装傻，干脆把话挑明了说：“都多大年纪了，还出来碰瓷，要真被撞死了也不知道怪谁！”

碰瓷？人家苍鸿观主是武当山德高望重的老观主，简直是污蔑嘛！颜福瑞的火腾腾的，那门卫毫不畏惧的：“怎么了，还不服气是不是？我们小区门口有摄像头，拍的真真的。还有，人家车主车上是有行车记录仪的！我们还帮你们说了好话了，事实上就不该帮，助长犯罪这是！”

门卫说的那么理直气壮，颜福瑞心里也开始犯起嘀咕了：说了有摄像，应该不是假的吧，那就是苍鸿观主往人家车上撞的咯？犯得着吗，怎么这么想不开？

正思忖着，忽然冒出一个念头来：不会是……八卦黄泥灯没拿到吧？

一时间顾不上别的，赶紧去翻苍鸿观主的包，里头物件不多，换洗衣裳，洗漱用具，还有一个棉布包裹的严严实实的圆筒，一层层揭开，心里头跳了个突：跟先前描述的一模一样，粗糙的黄泥灯坯、手持的凹槽、顶端八卦式样的铜片，灯芯焦黑焦黑的，也不知道点过多少次了。

不管了，先背苍鸿观主回去吧，老年人不经撞，说不准还得送医院呢。

他把苍鸿观主的包挎上，抓着苍鸿观主两条手臂圈在自己脖子上，最后托住苍鸿观主往上那么一抬……

嗯，上了年纪的人，体重可真轻啊。

第86章

秦放家住的比较靠里，颜福瑞一路小跑，路过临近一幢住家时，无意间偏头看了看：这户的装修风格是玻璃幕墙，大致能照出路人的影像来，就是那一瞥眼之间，颜福瑞发现，苍鸿观主好像抬了一下头。

这让颜福瑞大喜过望：“苍鸿观主，你醒啦？”

没人搭理他，颜福瑞努力转着脖子扭头去看：苍鸿观主还晕着呢，耷拉着脑袋靠在他肩上，还是那副奄奄一息的模样。

兴许是自己眼花看错了，颜福瑞叹气之余重又忧心忡忡：老年人不经撞啊，回去之后要跟王乾坤合计合计，可能还是送医院来的更保险些。

事关自己的师父，王乾坤望眼欲穿，连大门都没关，站在门口只等随时迎接，颜福瑞大老远的看见他，可气坏了，摸出手机就给王乾坤打电话，劈头盖脸说他：“谁叫你出来的，不是跟你说了白英就在附近吗？你这样的三分钟就被识破了，真正的司藤小姐会站在门口东张西望的吗？”

一边说还一边就手把顺着后背往下滑的苍鸿观主往上托了一托。

王乾坤也满肚子气：“司藤小姐这法子，我看就不靠谱，我怎么假扮她？白英又不是傻子，我站不站门口，都会被她识破的。”

反了这是，颜福瑞威胁他：“你进不进去？要是不进去，信不信我把你师父扔这？我扔了啊，我真扔！”

僵局持续了约莫半分钟，以王乾坤的妥协告终。

但是进屋之后，王乾坤就没那么配合了，他一边小心翼翼扶着师父躺到沙发上，一边抱怨颜福瑞，大意是他看司藤小姐这主意就行不通，简直是大军未动粮草先霉，白英半个鬼影还没看见，他穿高跟鞋穿的半

条命都没了，现在连师父都被撞了，都是为了那个破灯！万一师父有个三长两短，他不会善罢甘休的！

颜福瑞被他说的噌噌噌火直冒，指着通往后院小花园的门撂狠话：“你再说！我告诉你，我一发狠，指不定做出什么事来。你信不信我去告诉司藤小姐，信不信我让她把你和太师父的藤杀都给启动了？”

简而言之，就是：颜福瑞很生气，后果很严重。

王乾坤骂他：“叛徒！”

颜福瑞斜着眼睛往沙发上一坐，还故意颠了几下腿，横竖就是一副不怕骂的架势，王乾坤没办法，想想还是照顾师父要紧，赶紧翻出急救箱，取出纱布酒精什么的给苍鸿观主擦拭伤口。

旁边的颜福瑞坐着坐着就腻了，王乾坤忙着照顾苍鸿观主，自己在边上干坐着也挺没劲的……

他的目光落到了苍鸿观主的行李包上：对啊，自己怎么把八卦黄泥灯给忘了呢。

颜福瑞兴冲冲冲到小花园里折藤枝，想着以前鬼怪故事里听说的，这藤条什么的指不定就是司藤小姐的手指胳膊，可不能割伤了，挑挑拣拣，惺惺作态装的是赏花弄草，迅速选了根最细的，掐下寸许长的一段，飞也似的又跑回去了。

进屋之后又是一通翻箱倒柜找打火机，跑进跑出动静太大，王乾坤忍不住抬头瞪了他一眼，颜福瑞本来就因为之前两人的“交恶”满心的不高兴，现在见他还敢翻白眼，就更不乐意了，心说这样稀罕的灯，我才不会点给你看。

他把灯揣在怀里，原本是奔着书房去的，进门看到窗户开着，顿觉有居心叵测的眼睛环伺，寻思了一会之后灵机一动：对啊，应该去秦放的房间啊。

书房厨房，哪怕是客厅，都有对外打开的窗户，但是秦放的房间不一样，一来那里本来就是卧房，私密性好，二来秦放受伤之后，司藤小姐交待过，秦放全靠那一口气撑着，不要随便开窗让杂气进来。

颜福瑞折返经过客厅的时候，王乾坤停下手上的动作，很是狐疑地问了句：“刚刚你从我太师父的包里拿了什么？”

颜福瑞凶巴巴回了句：“没什么！”

进屋的时候，原本想把门闩上的，回身看到王乾坤目光炯炯的，又改变主意了，故意把门留了一条缝唱空城计，若无其事地说：“我看看秦放。”

屋子里静悄悄的，窗帘布掩的实实，打眼看过去有让人目眩的昏暗，怕真是环境影响心情，刚踏步进来，颜福瑞就觉得极其压抑，看秦放无生气地躺着，又有些难受，忽而又想到瓦房：秦放好歹有司藤小姐做保，还有机会活过来，我们瓦房，唉……

他蔫蔫在床边坐下，说秦放：“你就好啦，有司藤小姐罩着，想想我们瓦房，唉，就是命不好。”

又说：“不过呢，你躺着也好，这两天紧张啊，吓也吓死人了，那个白英啊……”

说到这，声音下意识低了八度，却又被自己忽然低下来的怪异口气给疹着了：“那个白英啊，可能就在附近……”

说完了，又发了半天愣，觉得自己跟一个无知无觉的人说话怪没劲的，门缝里隐隐飘进来王乾坤的声音，应该是在跟武当山的师兄弟打电话，声音怪急的：“说是撞着了，擦破了点皮，没大的外伤。但是谁知道呢，师父年纪大了，要么就近在杭州住院，来几个师兄弟照顾一下……”

颜福瑞叹了口气，从怀里掏出了八卦黄泥灯点上。

还真跟传说中的一无二致，红黄色的焰头笔直，刚正地像拍不弯的背，又木讷的像是被绳子勒住了往上硬拎起，不带打半分弯折。

颜福瑞的心砰砰跳，慢慢地把那截细短的藤枝凑了过去，烧的细碎的吡吡声伴随着白色的烟气上升，隐隐有说不出的怪味道，而这一切的不适都很快消弭，焰头轻颤了两下之后，在颜福瑞的面前、眼睁睁的、明明白白的，分成了两股。

有一股，始终粘着那根藤枝的梢头，而另一股，居然就弯了个腰，

指向外间。

颜福瑞激动地连呼吸都屏住了，他眯着眼睛看那个方向，那是东呢还是西呢？

不管了，他把那截藤枝往外移了一截，那脉火焰也像加热的糖丝拉丝一样，随着藤枝延长外移，但另一脉却始终指着外间的方向，颜福瑞又原地转了个身背向，那脉火焰像是有灵性，顿了顿之后自行打折转向，指南针一样一丝不苟。

神奇！太神奇了！颜福瑞激动地很，又无人分享，情急之下去拍秦放：“哎，哎，秦放你看啊！”

秦放是没反应，虚掩着的门却呲地一声开了，王乾坤伸进一个脑袋来。

“喂，我说……”

颜福瑞被他突如其来的一下子吓的手里的灯都滑脱了，他脑袋发炸，心里念叨着这是多么名贵的灯啊可不能摔碎了，所以他几乎是在灯滑脱的同时就整个人往地上扑了下去……

一切发生的突然而又迅速，所以王乾坤完全没搞清楚发生了什么事，在他看来，门打开的一瞬间，颜福瑞就扑倒了下去，同时两只手在地上拍来拍去的像是拍被子掸灰一样……

王乾坤莫名奇妙的：“喂，我说……”

颜福瑞大怒：“好端端的你跑进来干什么？”

奇了，他还有理了，王乾坤也不高兴了：“你以为我在外头闻不见味道？你明明在烧东西！你说，你是不是在烧那个灯？我师父带回来的那个灯……”

“别说话！”

别说话？这是几个意思？王乾坤想追问，这才发现颜福瑞的脸色很不对劲，上下两片嘴唇都发白了——他就问了一句是不是在烧东西，这么紧张干嘛？

颜福瑞僵了有一两秒，然后直勾勾地过来，撬开王乾坤，把门开了一道宽缝，从这个角度，可以看到苍鸿观主侧向躺在沙发上，双目紧闭着气若游丝。

王乾坤让他搞的紧张起来，不由自主也压低了声音：“你怎么了啊？”

颜福瑞不说话，低头看着滚落在床边已经熄灭的八卦黄泥灯，两只垂在身边的手微微打着颤栗。

他确信自己没有看错，虽然只是那一瞬间：他扑倒下去的时候，八卦黄泥灯的灯焰还没有立刻熄灭，倒地的刹那，一脉灯焰始终执着地粘着他攥在手里的那根藤枝，但是另一脉灯焰……

另一脉灯焰，是斜向上的。

起初，他还觉得奇怪，如果是直直往上，他可以怀疑白英藏在屋顶上，但是斜向上，角度不算大，如果斜线延伸无穷远，那就是上了天了，难道白英是在天上吗？可是明明第一次的时候，八卦黄泥灯是明确指了一个向外的正常方位啊？

紧接着，他突然生出一个让他毛骨悚然的念头来，为了佐证，他把门拉开了些，看看外间，又回头看自己跌倒的地方。

如果以摔倒的位置为起点，以八卦黄泥灯指向的角度画一条斜线，那么斜线指向的角度，恰恰是那个沙发所在的位置。

而沙发上躺着的，是他辛辛苦苦背回来的……王乾坤的师父，武当山的苍鸿观主。

第87章

王乾坤觉得颜福瑞很奇怪：“你怎么啦？”

颜福瑞不说话，两眼都有些发勾。

怪不得前头那个门卫一口咬定，是苍鸿观主自己往车子上撞的：司藤小姐妖力强得过白英，却怕她有什么阴谋诡计，所以要躲在暗处以防不测，而白英正面斗不过司藤，就躲进了苍鸿观主的身体里，试图偷袭吗？又怕清醒地上门难免言辞对话，可能会露出蛛丝马迹，所以故意“被撞晕”？

见颜福瑞不答话，王乾坤忍不住拿手在他脸面前摆来摆去：“颜道长？”

颜福瑞抖索着问他：“你……师父醒过吗？”

这是个问题，如果是白英的话，不可能真的晕，难怪他回来的路上，总觉得有一刻看到她抬了头了，但是大部分时间，她又在装晕：那她到底看到了司藤小姐在外墙画的画了呢还是没看到？

这句话问的王乾坤愁上心头：“还没呢，我师父一直就没睁过眼。”

这就好，颜福瑞咽了口口水，他也顾不上去想之前和王乾坤的对答是不是早已把秘密给泄露了，反正司藤小姐交代他办的只有一件事，说不定就是成败的关键，他还是应该把这件事给办好……

他终于开口了，声音低的几乎听不见：“王道长你听我说啊，我不是开玩笑啊，白英进屋子了，她真进了，你先待在秦放房里别动，把门关好了，等我回来了再跟你说。那个……你手机拍照效果比我好，借我用一下。”

王乾坤听的一头雾水的，他莫名奇妙地把手机递给颜福瑞，纳闷地

听他又一次强调：“别动啊，别让你师父看到你了。”

颜福瑞开门出来，苍鸿观主虽然还是躺在沙发上一动不动，但他还是全身冷飕飕的毛骨悚然，几乎是一溜小跑地开门出去，拿手机对着外墙拍了照片之后又战战兢兢的关门，转身的刹那，忽然听到苍鸿观主闷哼了一声。

颜福瑞一颗心都要跳出来了，他两腿哆嗦着往里走，试探性地喊了句：“苍鸿观主？”

白英既然还在装，不大可能一“醒来”就把他给弄死的吧？所以，他至少暂时，还是安全的。

苍鸿观主看起来是真要醒了，呻吟了几声之后，缓缓睁开了眼睛，再然后撑住沙发，艰难地坐起来。

颜福瑞脑子里轰轰的，也不知道哪来的勇气，居然赶紧过去扶住他了，还挺关切地问了句：“老观主，有没有哪里不舒服的？”

说这话的时候，心里暗暗祈祷：王道长啊，你千万别听到你师父的动静之后冲出来啊……

还好，秦放的屋里没动静。

苍鸿观主扶了一下颜福瑞的胳膊，橘皮百结的老手，只是那么轻轻一碰，颜福瑞立马起了一身鸡皮疙瘩：有些生理上的自然反应，果然硬装还是装不来的。

颜福瑞紧张极了，他总觉得，苍鸿观主的目光在他汗毛倒竖的胳膊上停留了一两秒。

“司藤小姐呢？”

声音不算怪异，如果事先不知道她是白英，确实会容易被蒙混过去，但是仔细听，的确有那么丝丝让人不舒服的尖利，颜福瑞有点结巴，指了指秦放的房间：“在……在屋里照顾秦放，哦，对……对了……”

他把手机掏出来，调出照片送到苍鸿观主眼前：“观主，你上次要的

那个，你看。”

他信口胡诌，说的像是苍鸿观主之前的拜托，拿给他看的时候，简直是恨不得把手机粘在苍鸿观主眼球上。

苍鸿观主眼睛里闪过一丝疑惑，颜福瑞假作没看见，又滑屏换了一张，还是外墙墙面，另一个角度的：“你看啊，观主，我们只找到这些，你看还对吗？”

苍鸿观主咳嗽起来，反正也看的够久了，颜福瑞赶紧帮他拍背，又说：“老观主你先歇会，我看……能不能请司藤小姐出来。”

他尽量自然地往卧室走，先作势敲了两下，然后贴门上听了听，像是听到什么似的，还应了句：“好，就进来。”

说完了，回头冲苍鸿观主抱歉似的笑，指指屋内又指指自己，那意思是：司藤小姐叫我进去呢。

一进卧房，反手掩上门，简直是如释重负，同时腿也软了，倚着门板往下瘫滑，滑下去的时候，才发觉后背都已经湿了。

回想刚才，简直跟做了场梦似的，连他自己都想不明白自己到底是怎么捱过来的。

气息还没喘匀，守在屋里的王乾坤已经拖着他衣领把他拽过来，脸色有点发白：“外头那个，就是？”

难怪跟苍鸿观主对答了那么久，王乾坤都没有关心则乱地冲出去，看来是很快就想明白了，这样也好，省得费口舌了，颜福瑞有气无力地点头。

王乾坤揪他的衣领：“白英是妖怪，她是变成我师父，还是……害了我师父？”

问话的时候，胳膊不自觉的发抖加劲，颜福瑞心里咯噔了一声。

影视剧里的妖怪确实是神通广大千变万化，但是和司藤小姐接触以来，他才发现妖怪是没那么万能的，至少除了打回原形之外，司藤小姐从来没法随心所欲的变这变那，有幻术之如赤伞，也只是让人产生幻

觉，而不是真的外观改变。

复活的白英只剩骨架，当然更没可能变这变那，可是，如果告诉王乾坤苍鸿观主已经死了，他会不会气急攻心，一头冲出去跟白英拼个你死我活呢？

颜福瑞顾左右而言它：“这个不好说，可能是变的，不要被她骗了。”

王乾坤似乎松了口气了，傻傻笑着说：“我想也是。”

颜福瑞看了他一眼，心里怪难受的，同时又觉得，王乾坤虽然嘴上这么说，心里已经有些数了，只是固执地不愿相信而已。

两人商定已毕，同时长吸一口气，对视一眼之后，王乾坤伸手打开了门。

和颜福瑞合计了之后，他觉得，司藤小姐的计划应该是这样的。

首先，用幻术困住白英，这样，在白英的眼里，他就是“司藤”，白英的妖力不敌司藤，只能出其不意偷袭，所以她才会变成苍鸿观主的样子，自以为瞒天过海。

既然如此，他就配合一下，装成一个对一切毫无察觉的司藤，白英掉以轻心之后，一定会悍然出手，这个时候，螳螂捕蝉黄雀在后，司藤小姐忽然出现，一切就可以结束了。

门打开的时候，他止不住地去咽唾沫：希望司藤小姐动作够快，在白英对付他的时候能出现及时，要知道有时候生死只是一线之间，万一迟个一两秒，他可就双眼一闭两腿一蹬了。

门开了，颜福瑞的喉咙也干的厉害：也不知道手机里拍出来的墙面会不会有效果上的打折，万一，万一不行呢？

听到门响，苍鸿观主勉强止住了咳嗽，向这头看过来，王乾坤往前先走了两步，高跟鞋蹬蹬的，两只手还优雅地在腹部打了个叠，颜福瑞脑子里噌的冒出个念头来：这几天的女性节目没白看啊。

他屏住了呼吸等苍鸿观主的反应，苍鸿观主轻咳着站起来，神色很

客气：“司藤小姐。”

有那么一瞬间，王乾坤和颜福瑞都被这一声喊傻了：天哪，这是怎样的狗屎运啊，居然成功了！

王乾坤没敢说话，他毕竟只是外形像，一开口就会露馅，好在颜福瑞帮他打圆场：“秦放受了很重的伤，司藤小姐一直在帮他……续命，元气伤的很厉害。”

苍鸿观主露出关心的神色：“那秦放怎么样了啊？”

他一边说，一边起身往这边过来，走的气喘吁吁的，颜福瑞不得不过去扶他，苍鸿观主在床边站了会，见秦放全然的无知无觉气息微弱，止不住摇头叹息，颜福瑞在心里骂他：还不都是你害的！

王乾坤没跟进去，他满脑子都是“白英下一刻就要动手了”，后背一阵一阵的发凉，过了会苍鸿观主出来，似乎气喘不匀的样子，说了句：“屋子里可真闷啊。”

又说：“司藤小姐，关于你交代我的事情，换个地方讲话吧。”

他四下看了看，见通往后院小花园的门开着，顺势就往那走，同时也示意颜福瑞不要跟过来，看起来，是想跟司藤小姐单独聊聊，本来嘛，贵为观主，跟司藤谈事，是确实不需要不相干的阿猫阿狗在侧的。

颜福瑞心里喜忧掺半的，不跟就不跟着吧，去小花园也好，离司藤小姐近些，也方便司藤小姐动手。

王乾坤有些忐忑，犹豫了一下之后，还是一横心跟了出去。

太阳已经往下走了，暖融融地照的人很舒服，苍鸿观主的精神似乎好一些了，饶有兴致地打量着花园的花花草草，又回头看王乾坤：“帮要死的人续命不是什么容易的事，人是人，妖是妖，人不能接收妖力，生硬的损耗妖力只能让人多活几天罢了，改变不了最后的结果，司藤小姐这又是何必呢？”

说这话时，他慢慢地移动步子，鼻翼轻微翕动着。

王乾坤不好开口，只能硬挤出一个笑容，目光不自觉地向那簇被颜

福瑞加工“掩饰”过的地方飘：司藤小姐，你倒是突袭啊？你倒是突袭啊！

好像有些不对劲，苍鸿观主忽然停下来了，停的位置，正是那几根藤条隐藏的地方。

不会是被发现了吧？王乾坤暗暗叫苦，过了会，苍鸿观主转过身来，朝他笑了一下。

王乾坤只好继续笑，苍鸿观主说了句：“其实，请司藤小姐出来，只不过想问一句话。”

看来还没露馅，王乾坤轻舒了口气，做了个“请说”的表情。

“你穿的这样不男不女的，真以为能骗到我吗？”

.....

毫不夸张，王乾坤在刹那间几乎是吓的魂飞魄散，眼前的苍鸿观主表情瞬间狰狞，五指成爪，转身狠狠抓向那簇藤条，谢天谢地，他的双腿居然没僵掉，连滚带爬逃回屋里的时候，他听到自己听了都近乎陌生的尖叫：“被发现了被发现了！”

颜福瑞一直伸着脑袋张望，又不敢过去听，忽然见到王乾坤跌跌撞撞的进来，叫的又极其骇人，原先硬撑起来的那点小胆子瞬间烟消云散，抬脚就迎上来，大叫：“关门！关门！”

既然已经鱼死网破了，也管不了那么多了，反正司藤小姐厉害，你们就在外头决斗好了。

王乾坤原本是往里冲的，听到“关门”两个字，一时间没反应过来，下一刻眼前一花，颜福瑞简直是飞身扑过来的，推着防盗门就往外撞，眼见门就要撞合的时候.....

一只橘皮百结的老手，噌的从门缝中挤了进来，距离颜福瑞的鼻尖不过几毫米，吓的他险些就尿了，尖叫：“王道长，王道长，帮忙啊！”

王乾坤也扑过来，几乎是使出了吃奶的力气帮颜福瑞一起抵门，两腿抵着旁边的墙壁借力，想到那手骨就在门缝里被夹，疼的头皮都发

毛，有那么一瞬间，推门抵门似乎进入了僵局，又似乎忽然很安静。

颜福瑞和王乾坤狐疑地对视了一眼：难道，白英被司藤小姐制住了？

下一刻，防盗门强烈一震，铁门的门面上，硬生生凹进来一个手印，颜福瑞还没来得及叫“搬沙发抵”，又是一股大力震来，两个人连人带门被撞进来，亏得落地的时候滚开的快，否则百十斤的铁门砸下来，谁受得了？

苍鸿观主，不，白英，一步步走了进来。

这具老迈的躯体不再佝偻，面皮的表情有跟骨架还不怎么契合的怪异，但更显狰狞，她的左臂被门夹住的地方明显陷下去一块，而右手.....

她的右手，拖着几缕头发，头发很长，以至于从她的手里直拖到地上。

颜福瑞和王乾坤骇地心都要跳出来了，爬也爬不起来，哆嗦着往后挪着身体，白英的影子映到他们身上的时候，王乾坤甚至闭上了眼睛.....

白英看也不看他们，径直进了卧室，颜福瑞呆了半天才反应过来，他手脚并用爬到门边的时候，白英的手已经搭在了秦放的脖子上。

她看着颜福瑞，哈哈大笑起来。

——“一个根本活不成的人，司藤耗费元气给他续命，她很在乎这个男人吗？”

——“这屋里，只有三口活气，司藤去哪了？她元气伤的很厉害吗？她躲到哪里去了？”

颜福瑞一下子懵了。

那几根藤条不是司藤小姐吗？她不是说会待在附近吗？原来她根本不在吗？

他噤着，脑子里一片空白，白英说：“你不肯说吗？那我就不客气

了。”

她眸光森然，眼见下一刻就要去掐秦放的脖子，颜福瑞失声尖叫：“别，别！”

白英对他的反应很满意：“司藤呢？在哪？”

在哪？他怎么会知道呢，颜福瑞真的想死的心都有了，他的目光在白英和秦放身上不住逡巡，哆嗦着不知道该用什么话来搪塞，再然后，也不知道是逡巡到第几次时，他做梦都没想到的事情发生了。

他看到，原本一直躺着的秦放，缓缓睁开了眼睛。

第88章

秦放,怎么就.....醒了？

颜福瑞吓了一跳,这一瞬间的慌张没能躲过白英的眼睛,她下意识就想回头,就在这将回未回的关口,颜福瑞看到秦放几乎是刹那间就坐了起来,与此同时,伴随着“扑”的一声轻响,三根尖桩分别从心口和左右肋下硬生生刺穿了白英的身体。

接下来的事情,发生的太快又太血腥,以至于颜福瑞每次去回想的时候,都有些不寒而栗。

他先是听见了白英的嘶声惨叫,紧接着血光满目,一副焦黑的骨架破皮而出,骨头根根带血,眼洞深陷的骷髅头明明没有表情,却似乎比任何一张狰狞的脸都要骇人三分,颜福瑞和王乾坤两个吓的头皮发麻,双腿颤的筛子一样迈不了步。

但是秦放的动作更快,他几乎是腾空而起,翻身起来的时候就势抽出垫在身下的床单,说床单又不像床单,因为半空中抖开,像个缝制好的麻袋,兜头就把白英的骨架罩了进去,收口处卷成一攥,脸色铁青,毫不犹豫,抡大锤一样,将麻袋狠狠撞向边墙。

一下,两下,三下。

撞力极其之大,整幢小楼似乎都在颤动了,颜福瑞恍惚间,甚至觉得自己听到了骨头散架的声音,他呆呆地反应不过来:秦放这是怎么了,难道之前的奄奄一息都是装的?都是他跟司藤小姐设计好的?

正胡思乱想,秦放已经停下动作,两手一抖,就听哧拉一声,布袋应声而裂,白英的骨架从中跌落,果不其然,有一些骨头已经散架了,零零落落横七竖八,但主体还在的,秦放踏住她一条腿骨,俯下膝盖压住胸腔的一圈肋骨,伸手就摁住了她头颈处的脊柱,白英的头颅四下挣

扎，却始终动弹不得。

这就……结束了？

从开始到结束，两分钟，还是三分钟？颜福瑞觉得脑子的转速都跟不上事情的发生，愣愣盯着秦放看，直到他抬头看他，说了句：“把秦放抬出来。”

秦放说……把秦放抬出来……

混乱了，颜福瑞觉得自己要死过去了，这是……司藤小姐的声音。

颜福瑞和王乾坤打开壁橱的大门，在里头找到了竖立靠边、用毯子卷成一卷的……秦放。

反正，只要司藤小姐活着，秦放那一口气就不会断绝，不管是躺着、站着，还是……卷着，所以，司藤小姐就这样，把秦放塞到这了？所以，这几天以来，秦放就这样不声不响地，卷在毯子里……

颜福瑞有些难以置信，可是，仔细想想，也唯有如此，才能解释一切了。

——那天晚上，司藤小姐在墙外作画之后，他就再也没见过她了。

——作完画的第二天一早，他和王乾坤争先恐后去看画，然后王乾坤气急败坏表示自己照镜子根本没有分别，如果司藤小姐的幻术，根本不是用于王乾坤，而是用于她自己呢？她让所有人看她，都如同是看秦放，再然后心安理得地躺到了床上。

——再后来，有一天晚上，他听到司藤跟他讲话，但是屋里太黑，没看见她的样子，打开灯之后，他仔细注意了所有外间的门，确认是锁好的。起初，他以为是司藤小姐可以穿墙过户，现在明白了，她只是从卧房出来，借着夜色的遮掩和他说了话，又回到卧房去了。

——自始至终，她都在，看到了他试点八卦黄泥灯，也看到了他和王乾坤吓的屁滚尿流的模样，但她不动声色，冷冷旁观，只等那个一击即破的大好时机。

——白英说，屋里有三口活气，是因为秦放和司藤用的是同一口

气，所以司藤小姐那么顺利的取而代之……屋外的藤条只是幌子，而他和王乾坤甚至幌子都不是，插科打诨混淆耳目的道具罢了。

依着司藤的吩咐，他和王乾坤轻手轻脚把秦放放到了地上，和白英头顶相对，呈一字直线。

起身的时候，王乾坤忍不住朝床上那瘫软的血肉看过去，声音颤抖着问了句：“司藤小姐，白英都已经被抓起来了，她变的形怎么还不变回去呢？”

没人回答他，王乾坤的面色渐渐从怀疑变成了惊惧，两腿突然就站不住了，颜福瑞赶紧过来扶他，就在这个时候，白英忽然咯咯咯笑起来。

她说：“那个小道士吗？我认得他。”

颜福瑞纵使没念过很多书，也知道人若没有了舌头、没有了声带，是不能讲话的——这可能不适用于妖怪吧，他不知道白英的声音是从哪里发出来的，像是从咽喉和颌骨的位置，又像是从每根骨头。

她说：“我第一次见到他，他才七八岁，这么多年，老的像树皮了，不过我还是一眼就认出他了。我过去同他说，你还认得我吗？”

几乎没有任何的迟疑和迷惑，苍鸿观主在那一瞬间就认出她了，或者说，认出了她的声音。

童年时代的噩梦有着根深蒂固的记忆，即便大半辈子不曾去想，幕布轻轻一掀，还是瞬间身临其境，这个有着丑陋奸猾笑容的老太婆，刹那间就和那个挣扎着爬过火圈披头散发的女人影像重合，嘴唇一翕一动，好像在对他说：“看，我说的吧，我回来了。”

王乾坤的喉咙里发出野兽濒死似的惨痛呜咽，司藤面不改色，右手微垂，五根手指慢慢藤化，有细弱的藤条顺着指尖的方向渐渐往下抽伸，一圈一圈围匝过白英的半个头颅，又一圈一圈往外围匝了秦放的半个脑袋。

白英似乎有些不安：“你要做什么……”

她话到中途戛然而止，伴随着凄厉尖叫，全身骨架过电一样迅速打

颤，与此同时，对面的秦放也痉挛般颤抖起来，司藤显然很顾及秦放，只过了几秒钟就马上停下：“秦放怎么样？”

怎么样？浑身赤红，看上去很烫，颜福瑞觉得浇上水都能哧哧冒白烟，司藤沉吟了一下，吩咐颜福瑞去接盆凉水，拿毛巾浸了拧干帮秦放降温，等他身体恢复到正常体温再继续。

终于缓过来的白英声音都嘶哑了，但恨意还是森冷彻骨：“你把我的妖力给他？”

司藤不理他，凝神看颜福瑞拧着毛巾给秦放擦拭，王乾坤原本瘫坐在地上的，听到白英说话，像是突然反应过来，怒吼一声冲过来，司藤站起身给他让位，面无表情看他疯了一样踢打白英，只是在他伸脚去踹白英头颅的时候说了句：“不要碰到秦放。”

白英啁啁笑着任王乾坤踢打，有一个瞬间，她似乎想奋力撑起身来，但是司藤面色一凛，藤条内收妖力流转，她的全身又不受控地痉挛起来，再停下时，几乎连喘气的力气都没了，顿了顿，她虚弱地说了句：“我当初，吩咐贾三，好好藏运你的尸体，要选好的棺木下葬，不要经雨雪，也要远颠簸。”

司藤冷冷看她：“所以呢？”

“我杀你，但不曾侮辱你，也不曾放任谁侮辱你。”

司藤没有说话，过了会，她示意王乾坤住手。

王乾坤也是打累了，白英的骨头根根坚硬如铁，他这样又踢又打，反弄的自己手脚生疼，就坡下驴住了手之后，忽然悲从中来，一屁股坐倒哽咽地哭起来。

白英盯着司藤看，空洞的深陷眼洞里似乎忽然就有了悲凉的意味。

“他恨我也就算了，我杀了他师父，可是你为什么恨我？我对不起你吗？”

白英的声音很平静，但咄咄逼人的暗流却四面汹涌，司藤觉得，自己回答不了这个问题，回首前事，没有彻底清楚的谁对不起谁，彼此都是权衡利弊，为自己打算罢了。

她垂下眼眸，再一次催动了手中的藤条，这一次，她没有再中途停下了，白英的惨叫在末了变成了绝望的狂笑，甚至在妖力的传送结束收回藤条之后，她都没有停止上气不接下气的冷笑。

“你是蠢吗？把我的妖力拿去给一个男人？你明知道，人是承受不了妖力的，给了也是浪费。”

“你舍不得他吗？你对邵琰宽都没有感情，复活之后，反而转了性了？”

司藤没有出声，反而是颜福瑞有些许惊喜：“司藤小姐，秦放的脸上有血色了！”

岂止是有血色，他的身体某些部分，有时候会突然咯噔一声，那是断裂的骨头被妖力迫使重新接合，类似的细胞重生和器官粘合应该也发生在体内，妖力在这个时候，像是生命力的代名词，将这副无可救药的身体整旧如新。

司藤看向白英：“你还有什么话要说吗？”

半妖的合体，有两种方式。

一种是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摒除矛盾之后，重新合体；另一种，是武力毁灭异己的一方，收回妖骨，重新为妖。

她失去了坐在谈判桌前的资格，大势已去，不不不，也许从一开始，司藤就根本没想过和她一团和气的合体。

“在西湖水底，为什么不跟我合体？”

“我想做自己，不想掺了一个你。”

白英的口气异常怪异，声音忽然尖细到刻薄：“自己？”

“那时候，我分了一半妖力给你，事情本来不至于不可收拾，你是你，我是我，但你不该到处害人，还差点杀死了秦放。”

白英嘿嘿冷笑了两声，她依然理解不了：“我杀了个人而已，你那么生气做什么？他是谁？”

司藤没有立刻回答，倒是颜福瑞，既是期待又是紧张：白英如果知道，秦放是她的后代，会是什么反应？震惊？悲痛？后悔？还是……

“是你为我留的后路，是你寄养在秦来福家那个孩子的后代。”

有几秒钟的时间，白英没有说话，再开口时，似乎更疑惑了：“既然都已经用完他了，还救他做什么？他跟你又没有关系。”

颜福瑞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司藤看了她好久：“当初你爱邵琰宽，爱的死去活来，这份情，但凡还留有分毫，都不该对秦放无动于衷。”

白英笑起来：“你也说了是当初了。爱与不爱，差的也就是一个‘不’字，一横一撇，一竖一点，当初不会写，谁还一生一世不会写啊。”

如此轻描淡写，与司藤记忆中那个为了邵琰宽孤注一掷的白英简直判若两人，1937到1946，屈指九年，什么事冷了她的心肝肚肠？

不过也不用多问了，合体之时，骨血相融，记忆相交，自己总会知道的。

司藤深吸一口气，定定看向白英的眼睛，虽然她已经没有眼睛了，但她一定知道自己的意思。

白英的喉间发出绝望也似的一声叹息。

既然已经失去了和谈合体的可能，那么，司藤只需要她的妖骨，是决意不要她这个人了——合体之时，她会被司藤杀掉，以确保她的想法意识不会影响到合体之后全新的司藤。

司藤俯下身去，额头慢慢贴上了白英的前额骨。

秦放的呼吸慢慢转作平稳，胸口的起伏渐渐有力起来。

全身脱力的颜福瑞忽然间泄了所有的气，他倚着墙壁坐倒在王乾坤身边，疲惫地拍拍他的肩膀：“没事了，都过去……”

他想说，都过去了。

应该是都.....过去了吧。

第89章

合体的起初,是记忆的交融,如果记忆有温度,那么,白英的记忆是凉的,笼着一层阴郁的淡灰。

司藤觉得自己像是被抛进了一个苍凉的大故事里,而整个故事最初发生的地点,她并不陌生。

华美纺织厂。

偌大的废弃厂房,晕黄色的光和模糊的殷红色,当年的自己被捆住脚踝倒吊着,墙壁上映出的影子被拉的怪异而又摇晃,白英背倚着墙壁,两只沾了血的手不受控的哆嗦着,有一两次,她会忽然抬头去看,又受了惊吓似的迅速移开目光,喃喃重复着:“我会想办法的,我会想办法的……”

原来那个时候,你不是不慌的。

她看到白英匆匆离开,回到旅馆后一遍遍地洗手,烧掉那件沾了血的旗袍,疲惫地上床躺下,将那朵手绢包着的,已经有些蔫的玫瑰花放在枕边,似乎这么做就能安枕一样。

她半弯下腰,看着白英连日噩梦,冷汗涔涔,看着她吞咽一粒又一粒的安眠药片,好像那些西医的玩意儿,能医治一个妖怪似的,看着她坐在沙发上,抖抖缩缩一根接一根地抽烟,脸上火苗泛起,面颊被烧成焦黑,然后从坑坑洼洼慢慢恢复。

她看到白英打扮的鲜妍,穿那年月最时兴的西式衣袍,甚至歪带了巴黎式的软呢帽,玻璃丝袜,系带的皮鞋,挽着邵琰宽的胳膊出入舞场,灯光打向她时,她会仰脸冲着邵琰宽温柔地笑,而一旦灯影背过,她深漆般的眼睛里,就写满了忐忑难安的焦灼。

男人女人，既不能心心相印，叠合的就必然是大块的空洞，要拿猜忌和揣测去填。

她看到寂静的小巷，白英拎了高跟鞋，偷偷撵在邵琰宽的身后，直到他进了一间简陋破落的屋子，灯亮起，糊纸的窗格上映出他和丘山窃窃私语般的剪影，走近了去听，不知道是不是丘山揶揄邵琰宽当年竟被个妖怪迷了心窍，她听到邵琰宽尴尬地打着哈哈：“谁年少的时候，没错过几件荒唐犯蠢的事……”

情窦初开，花前月下，死去活来，痴心不改，原在于他，只是轻飘飘的荒唐犯蠢罢了，司藤的唇角泛起冷笑，侧脸看同样站在边上的白英，看到她双目含泪，嘴唇哆嗦着，一只手的指甲死死扣入掌心。

她看到白英加倍的温存，蓄意的讨好，然后一再的失望，冷了双眸——原以为白英和邵琰宽之间，必然有过撕破面皮歇斯底里的大冲突，原来并没有，只不过谁的情意都不是长久干烧的火，不添柴也就罢了，哪经得起年复一日的水打冰浇？

白英从最初的焦灼不安，终至悔不当初的崩溃，司藤看到她在一个大雨滂沱的夜里重回华美纺织厂，跌跌撞撞打开被铁链锁起的大门，厂房中央，那摊干涸的血迹早已发黑，白英扑通一声跪下，拼命磕头，泪如雨下，嗓子哭哑了，嘶嚎着瘫倒在地，指甲死死抠着地面，指尖磨秃了，指缝里都是泥灰。

远处天幕上的闪电在厂房的小窗口处一掠而过，轰然而至的雷声似乎忽然提醒了白英，她从地上慢慢爬起来，啜嚅着重复着两个字：“幸好……幸好……”

幸好还留下了司藤的尸体，当日的一念之仁，今时的救命稻草。

她坐直身子，取出了手包里的梳妆镜和口红，在空洞的厂房里用手一下下梳理着头发，又慢慢旋出金属管里胭脂红色的一截，顺着丰润饱满的嘴唇慢慢描画，忽然又一道闪电掠过，镜子里的人脸一片惨白，唯有一抹蘸了血一样的笑，夺目而慑人。

末了，她站起身，掸了掸旗袍的一角，身形纤细，线条窈窕，在夜色中就这样慢慢走了出去，高跟鞋的足音蹬蹬，回荡在厂房周遭，最后和黑暗处司藤几不可闻的一声叹息融在了一处。

白英的变化是一点一滴发生的。

她的眼神愈发刻薄，脾气也愈发的阴晴不定，邵家宅子里，除了邵琰宽迫于“作戏”还会偶尔在她房里进出，其他时候，便只有她一个人，一条影。

不过，她从不孤单，她枕下压了一方绢帕，时间一日一日过去，绢帕的丝缎都已经显旧泛黄，唯独那一方胭脂唇印，历久弥新。

每天晚上，她都旋开金属管的纤细口红，顺着那方唇印涂描抹画，然后拈起了展开，凝目看很久，同她说话。

——“司藤，听说，每天都有小作坊主寻死觅活着上门要债，邵琰宽迫不得已，被人堵的要从后门溜走，我想着，那些人既然寻死的心都有了，给他们点好处，必然也愿意做别的事的。”

——“司藤，今儿我去打听了，厂子里的人同我说，有个姓秦的，素日里往来生意最是老实，人也守信义气，倒是可以用上一用。”

——“司藤，我去办事的地方同他们说，如果有一封信从西头寄到，收信人是白英，交给我就是了，我会转交的。”

——“司藤，你一定想不到，日本人打进上海了。兵荒马乱的，丘山来不了，不过他跟邵琰宽书信倒还是通的。每一封我都偷着看了，丘山吩咐邵琰宽，得让我生个孩子，这个老匹夫，我教教他什么叫空欢喜。”

司藤此时才知道，原来秦放的太爷爷，并不是白英怀的第一个孩子。

白英十月怀胎，害喜呕吐，似模似样的亲手缝制婴孩衣袍，冷眼看邵琰宽喜上眉梢，夜半拆开邵琰宽写给丘山待发的信，平静读完通篇的“事可成矣”、“皆大欢喜”，又将信原样装回。

再然后，待产前几日，她“一个不小心”，从台阶顶上滚下来，身下血如泉涌。

——“司藤，只要没有真正胜出一个活的孩子来，我的元气总不会伤的。不过，这孩子提醒了我一件事，我忽然就有了个想法，一来避丘山，二来留你来日取用，只是我这里，演的务必精心，方能瞒过所有

人……”

……

司藤司藤，于白英，似乎已成习惯，每日喃喃，忽而皱眉，忽而微笑，语气温柔处，像是与情人呢喃耳语。

——“司藤，你再耐心等等，我会安排妥当。”

——“司藤，我想来想去，这秦来福的老婆，还是不能生的好，若是生的多了，我送去的，就只是根草了。”

——“司藤，贾三和秦来福之间，我得寻个由头，否则一东一西，怎样都来的突兀。”

……

一年，又一年，白英既不再是妖，人间沟壑终于也渐渐上了脸，有时，她长久坐在梳妆镜前，指腹慢慢摩挲过脸上的每一道纹路，伸手把开始下耷的眼皮撑起，又松开，或者对着镜子去笑，细细去数眼角一根根缀起的浅浅纹络。

——“司藤，我老了，你看不到也好。你说的对，半妖是没有长长久久的寿命的，不过，这都是暂时的，到时候，都会好的罢。”

——“司藤，你记不记得，我们最最初精变的时候？”

这隔了时间、空间、现实、记忆的一句话，居然把司藤问恍惚了。

最初精变的时候，她还只是个奶娃娃模样吧，连句囫囵的话都不会说，只会惊奇的“噫”，还有对任何一个人咧开了嘴笑，只是丘山很讨厌她笑，她笑着笑着，就从懵懂无忌变成了小心翼翼，再然后，丘山一个巴掌打过来，她就再也不会笑了。

再后来看戏，学会了很多种笑法，讥诮的、皮笑肉不笑的、阴冷的、威胁的，好像每一次笑，都只是为了配合一个场景、一个目的，早已经忘记那种无忧无虑发自本心的笑，是什么样子的了。

——“司藤，如果没有丘山，我们不会落到这步田地吧，我希望，一切尽如人愿，我们都重新活过来的时候，是个新的世界。”

.....

司藤司藤，那具长眠在囊谦地下的尸体，似乎成了白英唯一的支柱，或许是思虑过甚，或许是境遇不堪，或许是早已决意把这破落的一世交付出去，白英的境况每况愈下，但现实越凉薄，就映衬的那个“新世界”越美好，她枯垮脸上的笑容也就越甜蜜。

——“司藤，快了，听说丘山已经在路上了。”

——“司藤，都说一梦千年，你一直在睡着，不会嫌久的吧。我今生斗不过丘山，也懒得去斗了，他活不了太久的，如果你嫌这不够，将来去他坟上，踩上两脚，出出气吧。”

.....

最后的一幕，是在一个破落的山村，房子很破，风一直把屋檐的盖板吹的掀起落下，白英蓬头垢面地躺在床上，轻轻拍着身边裹着大红底色百子千孙襁褓的婴孩，咿咿呀呀，像是唱江浙一代古老的童谣，忽然间，她的手停在了半空，然后缓缓看向了漏风的烂木门。

——“司藤，他们来了。”

.....

无数种说不清道不明的情感，像汹涌的浪，兜头照脸，四面八方，司藤只觉得呼吸一紧，情绪像突然涌出的闸水不能控制，全身剧震间，猝然中断合体，重新回到了现实。

天已经黑了，这里的空气没有合体时那么压抑，秦放躺在对面，脸上已经渐渐有了血色，王乾坤脸上挂着眼泪，呆呆地坐在一边，还没有从师父已经横死的噩耗中恢复过来，颜福瑞一直在边上坐着，被合体的骤然停止和她的突然抬头吓了一跳：“司藤小姐？”

司藤没有理睬她，她低头去看白英。

已经全然失去妖力的白英也在看她，两个深陷的眼洞里都是凄凉的意味，过了会，摆脱司藤钳制的她似乎可以动了，剧烈地咳嗽着，伸手去捂自己的嘴。

司藤有些恍惚，那个苍凉的长达九年的故事，每一个片段细节，都好像还在低声絮语，对着她不住的讲话。

白英说：“你看到了吗，我知道你会看到的，我捱过了很多很多日子，九年，每一天，都像一年一样长，我每天都在后悔，那时候，我忽然就被冲昏了脑子，我不想做妖怪，我以为，我像人一样陪着他，对他死心塌地的好，就一定能让他回心转意的。”

司藤沉默着没有说话。

“我那时，觉得你太碍事了，所以我就下了手，我下手之后，不知道该拿你怎么办，我想着，先藏起来，等我想清楚了再说。再后来，我觉得我蠢极了，为了那样一个人……我每天都跟你说话，司藤，每次跟你说话的时候，我的心都疼的受不了……”

她的手骨慢慢移到了胸腔的位置，颜福瑞没有能看到白英的记忆，只觉得这突如其来的对话莫名奇妙，他的目光跟随着白英的手骨移动，想着：你心痛什么，你都没有心了……

白英呢喃着：“每一次，心都疼的受不了……”

说到第二次还是第三次时，她的手骨忽然用力一攥，咯噔一声，硬生生掰下肋骨的一截，颜福瑞惊恐到几乎说不出话来，他看到，白英使尽浑身的力气，身子猛然坐起，手里的那截肋骨，狠狠插进了司藤的咽喉。

司藤猝不及防，向后跌摔过去，再起身时，喉咙间血如泉涌，她用手捂住，指缝间血流不止，倒也还不慌，沉声吩咐颜福瑞：“拿毛巾来。”

颜福瑞乱到手足无措，跌跌撞撞跑到卫生间扯了条毛巾，刚跑到卧室门口，就听到白英哈哈大笑，抬头一看，她正摇摇晃晃地站起来，身上的一些骨节零零散散的掉落，那硬撑着站起的骨架以一种岌岌可危的姿势歪斜着，像是下一刻就会全盘崩塌。

“但是，你要问我最恨谁，司藤，我最恨的是你！”

“我做了那么多，忍了那么多，盼了那么久，我以为，再睁开眼睛，一切都会像我想的那样！”

颜福瑞颤抖着把毛巾递给司藤，司藤接过来捂住伤口，冷冷地盯住白英。

“我一切都算到了，唯独没有算到你。我那么相信你！结果，你跟我说，你想做你自己。”

“你看起来那么漂亮，我呢？我连人的皮都没有！我要去借一个又一个，忍受各色人肮脏的味道。凭什么？你什么都没做！”

喉间的血似乎怎么止都止不住，司藤的脸色渐渐变了。

白英干笑起来。

“我想过的，我妖力敌不过你，我得留一招。这些日子，每逢夜深人静周围没有人的时候，我就从身体里出来，慢慢地，一下下地，去磨我的其中一根肋骨，磨的刀子一样尖，你没有注意到吧，司藤，你只觉得那是难看的骨头罢了。”

“但是，你那么厉害，刀子捅你一下，你怎么会怕呢？哪怕是涂上毒药，你又怎么会怕毒呢？除非是……”

她声音低下来，像是被丘山镇杀的那个晚上，咿咿呀呀哼着童谣去哄那个襁褓里的婴孩睡觉一般，轻声地哼唱起来。

“佛前香，道观土，混由朱砂煮一煮，灵符一对，舍利白骨，真个是观音大士手里的玉瓶汤缶，不信你斜眼四下瞅，哪个妖怪曾躲？”

第90章

颜福瑞不懂,这佛前香,道观土,听起来都舒心适意,怎么会是要人命的东西呢?

司藤却悚然色变,僵了一两秒之后,伸手拔掉那根肋骨,指尖的藤条交替围匝着去填堵伤口,几乎是在顷刻之间,她的长发就垂了下来,颜福瑞先还以为她变回了原形,下一秒反应过来:这是她的幻术失去功效了。

回头去看,果然,那个坐在地上失魂落魄着的王乾坤,又是个缩着髻的道士了,不再复司藤的模样。

白英咯咯地笑:“还记不记得上一次我们中了观音水的招,是什么时候?”

当然记得,那还是在青城山,被邵琰宽半哄半骗着,意乱情迷间饮下那杯观音水,腹痛如绞,瞬间就现了藤身,再后来,沈银灯想对付她,也塞给秦放一粒类似的药丸——道门用来对付妖怪的,妖怪们又自己拿来互相算计。

“那一次,我们只是喝下去,这一次,我直接插了你的咽喉,直接溶了你的血,司藤,是不是觉得这血,奇怪的止都止不住啊?你我都是妖怪,我们都知道,如果这血都流干了,意味着什么。”

说着又看了看秦放:“这一次,他的血也救不了你了,他当然还可以给你,但是他给多少,你就会……流多少。”

颜福瑞听着听着,愤怒就超过了胆颤,不过咬牙切齿指着白英的时候,还是下意识躲到了司藤身后:“你这个……妖怪,怎么这么毒呢。”

白英嘿嘿干笑了两声,声音里充满了怨毒:“我毒?是谁背叛我在先的?我辛辛苦苦把她救活,她说她要她自己……”

说到这，她突然愤怒，头颅咯吱咯吱晃动着转向司藤：“我们本来就是一体的，你从来就没有自己，从来没有！”

她没有说完，因为司藤忽然笑起来，她喉咙受伤，笑得断断续续的，笑的白英有些发怔。

她说：“你说的对啊，从头到尾，我哪有我自己啊。”

她居然会直认白英的话，这一下大出意料，非但是颜福瑞，连王乾坤都抬起了头。

“起初，在囊谦复活，我什么都不想，只想着重新变成妖，我一门心思觉得，当初在华美纺织厂，我只是一时不察被你偷袭得手。”

“知道你被丘山镇杀之后，我反而很高兴，觉得事情变得简单，不需要再看到你，只要寻回你的尸骨合体就是了。”

“可是后来，我慢慢发现，一切并不像我想的那么简单，你暗地里安排了所有事情，虽然我很不愿意承认，但不得不说，老天就是选了你，我是在两个半妖中势弱的一个，如果正常和你合体，你会反噬过来主宰这具身体，我可能就再也不存在了。”

说到这，司藤轻轻笑起来。

什么叫自己呢？也许当她的脑子里频繁地出现和考虑“我”这个字的时候，她就已经有了自己了，不管她是那个叫做“司藤”的妖怪的二分之一，还是四分之一。

“秦放同我说，这个世界上存在的就是合理的，如果我就是以半妖的身份存活了，那么，就没有什么不合理的。对，我就是那个时候，有了不想和你合体的心思，或者说，我希望找个两全其美的，能保全自己的法子。”

“可惜的是，事情出了岔子，沈银灯的妖力让我半妖的骨架倍受煎熬，我必须把一半的妖力引渡出去，所以……”

她伸手指向白英，像是在引荐什么人：“所以，我就让你这个祸根，重见了天日。”

白英一字一顿：“这叫天可怜见，老天有眼，不叫包藏祸心的人奸计得逞。”

司藤觉得好笑：“奸计？白英，你不要一副委屈的受不了的样子，口声声是我背叛，说什么我们从来就是一体，你真的有把我当成过一体吗？”

“你嫌我挡了你和邵琰宽比翼双飞，就眼都不眨把我杀掉，一滴滴放干了血，可曾有过片刻犹豫？”

“后来，你发现邵琰宽不是良人，举目无亲走投无路，我突然就变得金贵起来，每日念上几遍，司藤长司藤短，就好像真的对我诸多情谊。”

“再然后，你突然发现我居然敢不合你心意，不跟你合体，你恼羞成怒，甚至都不愿意跟我谈一谈，先杀秦放来警告我，接着机关算尽来杀我……”

“我是什么东西？挡路了就杀，需要了就招来，白英，说到底，你跟丘山没什么分别，分体之后，你就知道你强过我，我对你来说，就应该是言听计从的工具，就应该配合你亦步亦趋，最不该的就是把你抛在一边，痴心妄想什么‘自己’去跟你分庭抗礼。”

“在你看来，当初半妖险象，我们从来就没有分成两个一半，你才是主体，我只不过是一个部件，一只手，迟早要接回来的，是吧？所以一旦我反客为主，居然取了你的妖力，还要拿走你的妖骨，你就受不了了，甚至不惜拿观音水来对付我，是吧？”

她一边说，一边俯身捡起那根插喉的肋骨细看。

原来白英当时，只是情急掰断了肋骨，事实上，她的安排还要更多些。

那根肋骨的底部，有个略细的楔体，也就是说，对应的另一端，有插入的凹槽，她之所以敢在自己的身体上涂抹观音水，是因为那一截，早就不是她身体的一部分了。

如果事情顺利，这一截肋骨可以成为攻击她的利器，即便事情不顺利，自己同她合体时，也势必会把这一截涂抹了观音水的骨头同时融入。

也就是说，不管怎样，她都一定会中观音水的毒。

司藤觉得好笑，却又止不住心灰意冷，喉部的细藤缠匝暂时起了作用，却仍然止不住血从藤缝处外溢，她抬眼去看白英，白英说：“怎么了，想杀我吗，你也不用费这个事了，妖力都被你抽走了，你以为还能撑多久？”

倒也是，被抽走了妖力的白英，也撑不了多久，也许再过片刻，她又会变成西湖水底无声无息的骨架，不过……

果然。

白英又开口了：“你既然要做自己，那你有骨气一点，不要用我的骨头，不要用我这一半。反正你的妖身也保不住了，你就老老实实打回你的藤形，也许再过个百八十年，你以半藤之身，再修成个妖怪也说不定呢。又或者……”

她看向秦放，声音诡异而又玩味：“又或者，你的血已经中毒了，皮肉也腐蚀了，但你的骨头暂时还没有被毒浸入，那里就有一具身体，甚至还有刚刚转移过去的妖力，趁着你妖力未绝，你还可以去穿上这件新衣服的。”

“但是我的，你一分一毫都别想用，我不会留给你的。”

白英嘻嘻地笑起来，她全身的骨架开始发出吱呀吱呀的散架声，再然后，焦黑的骨架开始扑簌簌往下散落灰尘，又像是偏白的灰烬。

半妖不会被杀死，除非被另一半杀死合体，或者是，她自己想死。

这或许是白英觉得的最好的选择，连一片骨碴都不留给她。

她就这样，嘻嘻冷笑着，在司藤的面前，坍塌成灰。

司藤很久都没再说话，直到颜福瑞忽然指着她尖叫了一声：“司藤小姐！”

她循向低头去看，原本乌黑油亮的发梢处，已经蜷曲泛起了苍色，中国古代有一句话，“发为血之余”，她的血越流越多，妖力慢慢失去，变化先从头发开始，再过一些时候，她就维持不住她的人身了，姣妍光

滑的皮肤会开始发黑发干，整个人会像树皮包裹着骨头一样难看，再再后来，这具人身会像白英死时那样，轰然化作片片灰烬，风一吹就散了。

倒也没什么可惜的，她本来，也不是人。

颜福瑞结结巴巴问她：“那，埋到地里去，会好吗？”

“这次不行。”

颜福瑞张了张嘴，话又咽回去了，脸上的表情像要哭一样难看，司藤觉得好笑：“你难过什么？我跟你很熟吗，我对你又不好。”

说完了，目光落到边上的王乾坤身上，像是想起了什么，一步步走到床边，低头看着苍鸿观主，王乾坤从方才的惊惧中反应过来，再一次悲从中来，哽咽着抽泣了两声之后，听到司藤吩咐颜福瑞：“给我火。”

王乾坤抬起头，透过模糊的泪眼，他看到密集燃烧着的藤条裹住了苍鸿观主的尸体，火头忽然很大，但周围的床品布帐并没有被殃及，王乾坤忽然反应过来，冲上去抓起枕头扑打着火苗：“你要把我师父就这样烧掉吗？”

“不然呢，这样一具尸体，你们两个人，怎么处理？”

王乾坤被她一句话噎的说不出话来，也是，师父的死状这么离奇恐怖，怎么样处理都很难瞒人耳目，搬弄颠簸似乎对死者不尊，这样烧掉是最好了吧。

他僵了半晌，忽然反应过来，扔掉手里的枕头跪下，扑通扑通拼命向着床边磕头，听到司藤说：“你回去要是不好交待，就说是我做的，反正你们道门都知道有我这个妖怪，也都知道苍鸿观主是被我逼来的。”

未了，她停在秦放身边，半跪下身子，伸手去拭他额头，将触而未触到时，颜福瑞紧张地咳嗽了一声。

司藤抬头看他：“怎么，你怕我害了他？”

颜福瑞尴尬地说不出话来，他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就那么鬼使神差地咳嗽了一声，也许确实是有些紧张吧，白英把话说的那么明白，他多

少还是有些担心秦放的，毕竟……毕竟司藤小姐还是妖不是吗？

司藤的手在秦放额上停了好一会儿，然后站起身，向着门口走去，颜福瑞不知道她要干什么，眼睁睁看她拧开门，看着她走了出去，才如梦初醒般反应过来，拔腿追了上去：“司藤小姐，哎，司藤小姐……”

刚刚追到门口，一股大力涌来，像是之前白英撞开通往后院花园的门一样，颜福瑞整个身子都飞了进来，黑暗中，他听到司藤厉声的一句：“不准跟来！”

夜色融融，余音袅袅，再出去看时，人早已经不见了。

颜福瑞的一生跟普通人一样，劳劳碌碌忙进忙出，谈不上特别，唯一有些不寻常的，是经历过一段听来离奇实则也的确离奇的故事。

那个离奇的故事，以他看守了很多天的天皇阁小庙突然爆炸拉开序幕，以他抱着一部锃亮电锯追赶武当山的小道士王乾坤为正式开始，以这个惊心动魄而又归于沉寂的晚上安然落幕。

从此之后，颜福瑞再也没有见过司藤。

第91章

颜福瑞没有像司藤之前提过的那样留在杭州,他觉得还是青城山待着更舒服些,他在那里被丘山养大,又在那里养大了瓦房。

所以他还是回去了,房屋拆掉了,那个所谓的“拜水都江堰,问道青城山”的度假村项目已经敲锣打鼓的开始了,戴着安全帽的宋工正在工地上指手画脚,一抬眼见到他,怕不是以为他又要泼自己一桶串串香的汤料,异常敏捷的跳开了,见颜福瑞没有动手的意思,又觉得尴尬,伸手正了正被跳歪了的帽子,问他:“那个不讲礼貌的娃娃呢?”

.....

反正没别的地方可去,颜福瑞在工地上留了下来,宋工让他给工地上的工人做饭,还许诺他将来度假村建成了,可以雇他看门什么的:“不过你要知道,我们是高档度假村,接待的都是国内外来宾,就算是看门的,也要会两句英语的。”

英语,说到英语,颜福瑞又想起王乾坤了,事情了了之后,王乾坤收起了那个八卦黄泥灯,说是要送还给安徽黄家门:“我太师父借的,有借就有还,这是我太师父的信誉。”

至于以后,王乾坤没说,之前想过的什么出国留学把道家推向世界之类的宏图伟愿也没再提了,不过最近一次发短信,他好像找到新的方向了,他跟颜福瑞说,我觉得我们道门现在太重视学术理论了,以前的那种方术技法反而丢了,你看看,那么多道门的人,都对付不了一个妖怪,丢不丢人!我必须得扭转这种局面才行。

话里话外的意思,他是要重振当年道门全盛时代的雄风,颜福瑞泼他冷水说,但是那些都失传了啊,你懂什么叫失传吗?

但是王乾坤自信满满,说得也很有道理:世界之大,无奇不有,山

上地下，洞里海里，坟里墓里，你怎么知道就肯定失传了呢，再说了，又不是过了千年万年，这才几百年啊。

颜福瑞没词了，不过他还挺羡慕王乾坤的，有梦想总是好的，当然，他也有梦想，在工地上，他跟工人们聊起过，说是要努力赚钱，以后收养一个像瓦房那样的可怜孩子，再以后条件成熟了，说不定可以开个孤儿院。

工人们都笑疯了，说颜老头你是不是有病啊，你自己都穷成这样了还做慈善？

颜福瑞很生气，觉得跟他们不是一路人，思想境界差的太远了，跟他们相处太费劲了，还是王乾坤啊秦放啊什么的好一些。

说到秦放，颜福瑞一直很奇怪，他原本以为，发生这件事情，最难过的是秦放，但是秦放醒过来之后，静静听他讲完发生的事情，居然也就那么接受了。

怎么能这样呢，至少也该难过一下，像电视里演的那样，醉个酒或者彻夜不眠几天才对。

几个月后的一天，颜福瑞推着小推车买菜归来，在临时搭起的简易工房前看到一辆开上来的新车，门口堆混水泥的工人拿嘴努努房间的方向，说：“有人找。”

尽管事先已经猜到的是谁了，真的见到秦放，颜福瑞还是愣了好一阵子。

第一次见秦放，他从车上下来，穿黑色立领呢大衣，眼里带着淡淡的笑，周身一股子特无所谓的态度，看得出来是个家境很好没受过什么苦的年轻人，而后来的相处也证明颜福瑞料的不差，秦放人很好，对谁都很客气，没有那么多蝇营狗苟的花花肠子，所以即便司藤是个妖怪，他还是放心地把瓦房交给秦放，跟着王乾坤去了武当。

但是这一次，秦放有些不一样了。

他倚着桌子站着，两指间夹着一枝烟，脸上看不出什么表情，还是那种无所谓的态度，周身多了一种说不出的懒散和冷漠，看见颜福瑞进来，秦放掐了烟，脸上第一次露出淡淡的笑容：“颜福瑞。”

颜福瑞有些激动：“秦放，你好啦？”

同司藤当时对沈银灯的妖力接收出现种种不适应一样，秦放虽然是白英的后代，有条件承继来自白英的妖力，但是毕竟是个普通人，苏醒之后还是出现了各种异常，直到颜福瑞离开的时候，秦放依然需要长时间的静养和休息，今天见到，居然已经行动如常，实在是件值得高兴的事情。

颜福瑞朝工头请了半天假，像当地所有尽地主之谊的普通人一样带着秦放去青城山上走走，给他推荐山上好吃的麻辣凉粉和凉面，张罗着买柱香拜玉皇大帝和太上老君，在香烟袅袅中仰头望经声悠悠不绝的上清宫老君阁，青城山正是季节，漫山苍翠，温度适宜，很多居住在附近的老人定期的进山活动腰骨，不算宽敞的上山道上来来往往络绎不绝，颇有几分热闹。

秦放在上山台阶转弯处的一块指示牌前停下来，牌子上除了指明位置，还热情洋溢满怀自豪的把青城山夸赞了一通，大意是青城天下幽，这里的年平均气温16.8度，空气中的负氧离子含量高达91%，实在是个不可多得的天然大氧吧云云。

秦放逐字读完，低声说了句：“好地方。”

颜福瑞来了劲头：“可不是嘛，当年我师父处境那么不好，就因为住在这种地方，活了好长……”

他似乎意识到了什么，赶紧刹住话头，此番见面，他们默契一般不提道门也不提司藤，没想到在这说漏了嘴了。

秦放笑了笑，似乎并不在意，他朝林子里走了走，在一块树下的大条石上坐下来，拍拍身边的位置：“坐下聊聊。”

聊什么呢，颜福瑞无端觉得压抑，顿了一会之后，才迟疑着坐下来。

“你记不记得，九道街里，有个黄家门，有个叫黄翠兰的老太太？”

“记得。”

“死了。”

啥？颜福瑞猝不及防，激灵灵吓了一跳，腾一下从条石上站起来，秦放也不看他，伸手搭住他肩膀压他坐下：“慌什么，又不是我杀的。”

又说：“黄老太太活到八十多岁，瘫痪在床十多年，也算是寿终正寝，正常走的，我只是到的时候，正好赶上。”

原来如此，颜福瑞松了一口气，只是，秦放怎么会去找黄老太太呢？

秦放似乎看出了他的疑虑：“我非但去找了黄老太太，什么马丘阳道长，张少华真人，白金教授，我都去找了一遍。”

颜福瑞愣愣看着他，等着他解释，谁知道他话头一转，又绕回黄老太太了。

“黄家处理老太太的后事，清了很多他们认为不值钱的东西……”秦放说着，俯身从背包里拿出一件物事，送到颜福瑞面前，“这个，不陌生吧？”

八卦黄泥灯。

“原本不卖，说老太太一直随身的，加了点钱就动心了，毕竟他们留着，也跟垃圾没什么两样。”

颜福瑞哦了一声，问他：“买来做什么呢？”

“没什么，留个念想。”

“那找马丘阳道长，张少华真人他们，又是为了什么？”

秦放沉默了一下，旋即又恢复了那副满不在乎的样子：“也没什么，我去问他们，像司藤这样的情形，重新精变，需要多久。”

颜福瑞的心一下子提了起来，这个问题也是他关心的：“要多久啊？”

“说什么的都有，一千年，八百年，白金教授说的倒中肯些，他说像司藤这样精变过的妖怪，应该不需要再经历漫长的过程，但是，也说不清要多久。”

颜福瑞一下子泄了气：“应该很长吧，那我到时候……早就死了。”

说到这，忽然想起了什么，表情一下子奇怪起来：“那你呢，秦放，你不一样，你有了白英的妖力，是不是能活的……更久一点？”

“没有先例，我也不知道，不过，离开之前，我去做了一次体检。”

颜福瑞追着问他：“怎么说？”

怎么说？

他并没有把体检做完，再说原本也只是为了验证一些想法，那个负责检查的老医生纳闷地把金丝眼镜往上推，建议他做个完整全面的检查：“很多衡量指数随着年龄的增长是要降低的，你这个反常……按照这个推，你的岁数得是负的了……”

没有先例，没有来者，半妖会因为妖力的缺失而正常衰老，但他并不是半妖的妖骨，他能活多久？也许更长些，但是具体长多久？会不会老？不知道。

时间会给答案。

下山的时候，秦放看似不经意地问颜福瑞：“你师父丘山，是哪里人？”

哪里人？这个问题倒是把颜福瑞难住了，他记事的时候，丘山已经很老了，但师父一定不是川人，他不会讲当地的方言，也不喜吃辣，小时候，他倒是问过师父有亲戚没有，住在哪儿，丘山有口无心地问：“很远很远的地方。”

“那你师父有没有什么可能跟家乡有关的特别的习惯，或者喜好？”

依稀记得，丘山出身于名不见经传的门派，因为难于出头，才兴起了以妖助己的邪念，他不是从石头里蹦出来的，他有自己的师父门派，说不定还有同门，而这些，一定会在身上留下痕迹，比如某种口味，或者起居上的偏好。

但是颜福瑞实在是没印象，他问秦放：“怎么突然问起我师父啊，他过世很久了。”

“司藤不能精变，是丘山帮她精变的。这一次，并不是司藤第一次中观音水的毒，很久之前，在青城，邵琰宽骗她喝下了观音水，但那次她没事，为什么？”

是吗，还有这回事吗？颜福瑞如听天书，顺着他的话重复了一句：“为什么？”

“因为有丘山在。他有自己的法子促成精变，观音水是用来对付妖怪的毒，有毒就会有解药。所以我去找了马丘阳道长、张少华真人，能找的我都找了，他们不懂，说是有些门派会有不传的秘术法门。”

如果能够知道丘山从哪里来，哪怕让他追到当地去，丘山的门派、朋友、同门，总不会凭空消失的干净，总有蛛丝马迹，总有一些人揣着……他需要的秘密。

颜福瑞终于恍然：“你是想救司藤小姐？”

秦放没吭声，目光似乎落在远的看不到的地方，颜福瑞磕磕巴巴：“可是，可是你根本不知道她在哪啊。”

秦放笑起来：“不，我一直知道她在哪。”

“在哪？”

“青城。”

第一次见颜福瑞时，他抱着个电锯跑的虎虎生风，秦放先还纳闷，后来才知道，颜福瑞的房子前头忽然长出了无数藤条，他又锯又砍，直到轰的一声，地面塌陷出一个洞来。

司藤带着他下了洞，发现了那个被火烧被铁链锁起被无数道符镇着的藤根。

第二天，那个藤根就不见了，他知道是司藤藏了起来，她连死都不放心别人挖的墓穴，对自己的藤根的藏处，更是三缄其口——但那个时候，她再藏，也只能藏到青城山。

狐死首丘，叶落归根，司藤既然归去，必然依根而栖。

秦放当着颜福瑞的面，点燃了八卦黄泥灯，笔直的焰头像死板而没

有表情的脸，直到秦放从内兜里，掏出一截很短的显然已经燃过的藤枝——那是颜福瑞试灯时剩下的，骨碌碌滚在桌脚下，很久之后才被他发现。

颜福瑞看着秦放将藤枝凑向焰头：“秦放，这个我也试过的，当时是为了找白英。不过有一脉焰头，一直是跟着藤枝走的，没法指向啊。”

秦放说：“那是你不会用。”

他将手里的藤枝残余抛了出去，那条带着火光的抛物线在半空中走了一程，微微颤动着，慢慢转了个方向。

那末梢迤邐着渐渐式微，遥遥指向了寂静无声的……青城深处。

第92章

颜福瑞留秦放住了一天,第二天一早,他在蒸气腾腾的工地厨房里掀盖舀勺地给大家伙忙活晚餐的时候,秦放进来,看了他一会,说:“颜福瑞,你要是缺钱的话,跟我说一声,我有。”

秦放当然一直是有钱的,而且现在近乎半妖的处境让他对钱更加看淡,但并不是每一个有钱的人都会对朋友慷慨,颜福瑞挺感动的,腾腾的蒸气让他的眼都湿了,他借着掀盖敲锅的动静掩饰表情:“哦,哦,知道。”

颜福瑞决定跟秦放谈一下,像个朋友那样掏心掏肺的劝说。

吃完饭,他看着秦放最后检查车况,鼓起勇气说了句:“秦放,其实你现在可以过很好的生活,真的。”

秦放看了他一眼,颜福瑞像是怕被打断了就没勇气再说一样,急急继续下去:“你现在跟个正常人没两样,甚至更厉害,你又有钱,你想过什么样的生活没有啊?我记得你提过,最最初的时候,你都快结婚了,你可以再找一个……然后,想过什么样的生活没有啊?”

颜福瑞没那个能力用华美的语言勾画美好未来,翻来覆去就是那么实在的一句:想过什么样的生活没有啊。

“你不用觉得对不起司藤小姐,真的。秦放,白英出现前后那一阵子,你一直都昏迷,你没有见到她。你不知道,司藤小姐跟我聊过,我觉得,她并不是那么想当人想做妖,她自己说,还不如做回藤,想开花就开花,想不开花就不开花。她毕竟是藤,跟我们人的想法是不一样的,也许这是最好的结果啦。”

秦放像是听见了,又像是没听见,他最后检视着踢了踢轮胎,拉开车门上车:“颜福瑞,我走了啊,有事电话。”

颜福瑞急了，车子发动的时候，他也不知道哪根筋搭错了，过去扒着摇下的车窗，小跑着和车子一起动：“哎呀秦放，我知道你暂时想不开，我都看出来了，你可能是喜欢司藤小姐，但是司藤小姐不喜欢你啊，你得想开一点，你想开的话，想过什么样的日子没有啊……”

“别挡道，加速了，小心点。”

颜福瑞跟不上车子的速度，反应又慢了半拍，踉跄了几下，呛了好几口尘土尾气，再抬头时，车子已经去的远了，再目送一阵子，车子拐过一个弯，就看不到了。

颜福瑞叹了一口气，但也并不很担心，他觉得，应该给秦放一些时间，慢慢的，他就会想通了，自己当时，不也因为瓦房的事颓废难受了好久吗。

当然，他还是想不通秦放怎么会莫名其妙喜欢上司藤了，司藤小姐也不温柔，说到长相嘛……

反正，颜福瑞是不喜欢司藤这样的，他更喜欢胖胖的圆滚滚的那种，福态，光是看看想想，就觉得心情好。

一大早的青城山道分外安静，轮胎和道路摩擦，发出有节律的沙沙声，秦放开了一阵子，缓缓靠边停在了山壁下，有一棵不知道什么种属的树，低压压斜长着，一丛枝叶正挨到车玻璃边，绿油油的叶片下，密密簇簇紧挨在一起的紫色浆果，像是一伸手就可以摘到。

颜福瑞说，白英出现前后那一阵子，他一直都在昏迷，没有见到司藤，这话，并不尽然。

司藤离开前，是同他告别的了。

昏迷的那一阵子，整个人的感觉像是浮在混沌的半空，不上不下，不挨不靠，再然后，像是听到什么召唤，睁开眼睛，意识苏醒，身体慢慢向下，脚终于触到实地。

梦里，他清楚知道，这是个梦。

只是，这次不同。

以往见到司藤，似乎总在夜里，或嘈杂或寂静的戏台子，高跟鞋噔噔的足音，阴郁又找不到出口的氛围。

这次不一样，空气清新，林叶沙沙的拂动，是在几乎没有人迹的深山密林，不知名的虫鸟唧唧啾啾，远处有溪流潺潺，似乎无分四季，枝头的树叶明明苍翠，漫天却有黄叶飞舞，司藤就站在通往密林深处的入口，穿着长到膝上的风衣，两手插在兜里，长发被风吹的扬起、再扬起。

秦放隐约觉得，会发生一些什么。

司藤说：“秦放，我答应你的，都已经做到了。”

答应他的？他都要求什么了？秦放想了很久，终于想起来：在最初的最初，他说，想要做回人。

那司藤呢，做回妖了吗？

“我要做回藤去了，秦放，我想了很久，也许，我其实并不那么想做妖，也不想做人，我被丘山忽然推到人世，做了很多不喜欢的事，好生厌倦，我要回去，长长久久的休息了，我，你，还有其它所有人，都各归各位吧。”

秦放说不出心里是什么感觉：“那我还能见到你吗？”

司藤笑起来：“你要见我做什么？”

白英说的没错，司藤是个没有感情的妖怪，是他们理解错了，他们总以为，没有感情就是阴狠冷漠没有人性，其实并不是。还有一种，像司藤这样，她会笑，会难过，也会对人格外的照顾和好，但是她没有抛不下的东西，她可以下一秒就离开，还会奇怪问他：“要见我做什么？”

就像她对颜福瑞说的：“你哭什么，难过什么，我对你又不好。”

他和颜福瑞，乃至王乾坤，都对司藤有着深深浅浅不同的感情，但是司藤没有，所以颜福瑞气急败坏的大叫：“但是司藤小姐不喜欢你啊……”

司藤叹了一口气：“我做回藤，没有眼睛，没有感官，你来了我也看

不到，见我做什么，有这个时间，你去见见老朋友。”

秦放忽然红了眼圈，固执地说了句：“我就是想见你。”

风大起来，半空中的叶片相碰，发出哗啦啦的声响，司藤的衣角被风吹起来，秦放盯着翩飞的那一角看：他没有碰过她的手，甚至不敢去攥她的衣角，这样滑稽的像是孩子气的话，如果不是在梦里，大抵也是不会说的。

司藤笑着说了句：“真是个傻孩子。”

说完了，她转身向着密林深处走，不知道出于什么心理，秦放固执地跟了上去，梦里，他觉得委屈极了，真像一个被抛弃的孩子，司藤无奈地停下来：“秦放，你信不信我一巴掌，就能把你从这个梦里打出去？”

秦放不说话，司藤对他很头疼，想了想说：“我也没办法啊，我已经做回藤了。不知道再精变要多少年，也没有人帮我精变，又不是我不想见你。”

秦放眼前一亮，因为她话里话外的微末希望简直是在惊喜了：“你的意思是，你也愿意精变的？”

“没有丘山，没有白英，没有人害我烦我，精变了我也一样自在啊，只不过不是我想就可以啊。”

秦放脱口说了句：“我会想办法的。”

司藤说：“那好啊，你想到了办法，就来找我啊。”

她转身继续向里走，秦放一直看着，她走到一半，忽然又回过头来，莞尔一笑：“秦放，你来找我的时候，要多带些新衣服，你们的衣服，我喜欢穿的。”

身后有车子过，擦身时，像是对秦放在这么狭窄的山道上停车不满，狠狠地摁了几下喇叭，秦放从恍惚中反应过来，深吸了一口气之后，再次发动了车子。

他开的很慢，脑子里芜杂地掠过又一个又一个念头。

——能找到丘山的来历吗？也许吧，反正，他有长长的时间，去打听，去询问。

——即便打听到了帮助精变的方法，司藤就可以很快精变吗？不一定，也许，她还需要时间恢复元气，也许，他不一定能活到那一天。

——再次精变的司藤，会是现在这个司藤吗？还是重新精变之后，她又是个不谙世事的小孩子，惊奇地看着他说：“噫。”

太多的未知，太多的不确定，人不可能前后两次踏入同一条河流，世上也没有两片完全一样的叶子，其实他自己心里清楚知道，那个他所认识的司藤，半妖司藤，是永远不会再回来了。

秦放的眼前模糊起来，又到了岔道了，他打转方向盘，驶向另一个方向。

——人活在世上，得有个目标，有个奔头，连小学生写作文都写，我的梦想。秦放，你有梦想吗？

——想重新做回人。

——现在呢？

——想重新见到司藤。

那个未来，遥远的他自己都说不清楚，或许颜福瑞说的对，他只是暂时想不开，或许司藤说的也对，所有人都各归各位。

舍得的，提前离开，不舍得的，孤独地挣扎挽留，他给自己定了个方向，就固执地往这条路上走了，至于会遇到什么人，发生什么事，产生什么改变，是不是事从人愿，那都交给以后吧。

.....

行人多起来，车子多起来，青城远远地抛在了身后，熙熙攘攘的城市遥映入眼帘，秦放的车子慢慢驶入了车流之中，几个转弯，几个变向，就再也分不清了。

第93章

五年后,儿童福利院。

阳光很好,操场上,孩子们正在年轻志愿者们的带领下玩老鹰捉小鸡的游戏,颜福瑞眯着眼睛坐在走廊下看报纸,时不时扫一眼嘻嘻哈哈玩闹的孩童:他记得自己小时候,这游戏就已经很流行了,老鹰和小鸡,到底什么魅力?曾经年少的和现在年少的,都这么乐此不疲。

脚步声蹬蹬的,有个小孩儿跑过来,叫着:“颜大爷,你识字吗?报纸不要拿倒了!”

颜福瑞虎着脸撵他:“去!去!去!”

这些小屁孩儿,他还没到六十呢,怎么就成了大爷了,他前两天刚看过新闻,人家联合国都说了,没到六十的,那还都是中!年!人!

走廊一侧传来小刘的声音:“颜大爷,你来看看,今儿送来这菜,不新鲜啊。”

又不新鲜?这龟儿子的奸商,上次就跟他们说了,都是给福利院的娃娃们吃的,亏着谁都不能亏了娃娃!

颜福瑞忙放下报纸:“来了来了。”

颜福瑞是三年前进这家福利院帮忙的,当时的院长急招个食堂工人,面试的时候被颜福瑞要开个孤儿院的“梦想”笑乐了:大爷,在我们国家,孤儿院福利院什么的,那不是想开就开!

颜福瑞端端正正坐在椅子上,跟大部分面试者一样表情局促:“不是有钱就能开?”

院长给他举最简单的例子:这么跟你说吧,要是有钱就能开,那些

个拐卖儿童的犯罪分子，打着孤儿院的幌子拐卖儿童怎么办？所以一定得政府审批，层层监管！

颜福瑞恍然大悟：原来如此，国家就是国家，比他想的长远多了。

看来是当不成院长了，那就干食堂吧，反正都是陪娃娃们。

颜福瑞在这家“阳光福利院”待了下来，院长骄傲地给颜福瑞介绍福利院名字的寓意，大致是万物生长靠阳光，孩子们就像幼苗，缺了阳光，就不能茁壮成长。

颜福瑞在心里默默地说，那缺水也不能长啊，真要较真，应该改叫“阳光与水”福利院才是。

在他的起初想法里，就此开始了和孩子们相亲相爱的幸福生活，但事实远非如此，事实上，他每天要被这群熊孩子们气八遍，经常在操场上跳脚，抑或拎着大汤勺撵着去追，孩子们喜欢他，更喜欢欺负他，即便他安稳看着报纸，也要跑过来撩拨他一句：“颜大爷，你识字吗，报纸不要拿倒了啊。”

这都是一群什么素质的小树苗啊！

颜福瑞匆匆进了小食堂的后门，帮工小刘正气鼓鼓地等着他，面前放着一筐青菜土豆，送货的小伙子吊儿郎当，头发染得跟锦鸡似的，耳后还夹着一根烟。

颜福瑞随手在筐里翻了翻，气不打一处来：“这菜叶子都烂了，土豆也发芽，上次我跟你们怎么说来着？”

锦鸡头斜眼看着他，话说的漫不经心的：“哎呀老大爷，菜叶子在汤水里煮煮，反正也要烂的，发芽你削了就是嘛，佐料多加点，味道不还是一样的啊，你们价钱压那么低，还想要进口的啊？”

颜福瑞气坏了：“这是给娃娃们吃的！”

“给谁吃不是拉啊，颜大爷，不要太讲究了，到处都食品问题，这是在锻炼孩子的抵抗力，吃的太好太干净，以后适应不了社会的……”

特么的这叫人话吗，颜福瑞操起一坨青菜，撵着锦鸡头就砸。

锦鸡头抱着脑袋躲闪，他只是送货的，拿他出什么气啊，再说了，福利院出的价钱低，商人图利，老板总不能把好的货往这发吧，这不是他第一次被砸，好在这老头知道轻重，每次都只拿青菜白菜摔他。

他一边躲闪一边争辩：“大爷，这菜还是不错的，你不知道街上那些大排挡，用的料更差呢……”

搁着以往，颜福瑞八成会把自己早年卖串串香的那段拿出来反驳他，但是这次不同，撵着撵着，他忽然挨着条桌趴下，哎哟哎哟痛呼起来。

这是几个意思？锦鸡头瞪大了眼睛，院长带着保育阿姨匆匆过来的时候，他还在条桌上站着，脑袋上顶片菜叶子，投降似的举手，气急败坏：“我没碰他，我也知道尊老爱幼的，我一个手指头都没碰，你们可不能讹我！”

院长见多识广，知道这个年纪老人的多发病，脸色有点慌：“快，快，这可能是血栓，赶紧送院，闹不好会瘫的。”

救护车被一群脸色惊慌的孩子追赶着，哇唔哇唔驶出了福利院，拐上直道没多久，一辆黑色途观车迎面驶来，跟车的院长赶紧看后视镜：那车拐弯了，没错，是往阳光福利院去的。

她赶紧给留守的人打了个电话，叮嘱有人来咨询要好好接待，又从包里翻出了颜福瑞的手机。

分组栏里没有亲戚家人，除了阳光福利院的同事，只有“朋友”和“好朋友”两类。

想来“好朋友”是比“朋友”要更进一步的，院长迟疑着点了进去。

两个名字，一个是道长王乾坤，另一个是秦放。

道长？电视里的道士？院长暗自嘀咕着这个不靠谱，果断钦下了另一个号码。

电话通了，是个略带低沉的男人声音：“喂？”

阳光福利院。

留守的保育阿姨耐心地给前来咨询的人解释：“不是你们随便捡了个小孩送到福利院就行的，这不符合规定，得看她有没有法定监护人，如果亲生父母还在世，或者有养父母，福利院是不能收的。”

咨询的人是对情侣，年纪才二十出头，听了有点发懵：“我们是进山玩，爬山的时候捡到的，小女孩怪可怜的，才三四岁，问她什么都不知道，只会笑，这肯定是被父母遗弃的，深山哎！你们不管谁管啊？”

福利院里总会遇到这样没什么经验但振振有词想当然的咨询者，保育阿姨失笑：“那你们应该先报警，或者送到派出所去，警方会首先联系小孩的父母和家属，如果确认是孤儿或者弃婴，公安机关会转交政府相关福利单位的。怎么能一捡到就送福利院呢，万一是被拐卖的，或者走丢了呢，那父母该多着急啊……”

听着很有道理的样子，那个小伙子没词了，挠着脑袋不好意思的笑，边上的女朋友嗔怪似的发嗲：“我早就说该先报警吧，木头脑袋！”

……

院子里，好多孩子们围着途观车叽叽喳喳，他们对这种情况不陌生，要么是送来新的小伙伴，要么是有小伙伴会带走，有几个胆子大的眼睛几乎不曾粘在车窗上……

车后座上，坐了个约摸三四岁的小姑娘，穿白色新买的裙子，齐刘海，长长的头发齐齐垂在胸前，脚上是双漆皮的小皮鞋，脸庞精致的很，眼睛水亮水亮，一看就讨人喜欢。

几个小孩热情地跟她挥手打招呼：“嗨，嗨！你好啊。”

车窗的拍打声终于引起了那个小姑娘的注意，她朝这边偏了一下头，孩子们更加兴奋了，正要扯着嗓子跟她喊话……

刷的一声，车帘被拉上了。

玻璃外窗上，一张张笑脸的影像顿时变作了面面相觑，半晌，有人低声嘟哝了句：“真不友好。”

第94章

颜福瑞住院住的很忐忑,他听病友说了,医院的床位,一天要上百呢,娃娃们可以吃上顿肉了,他这种单人病房的,价位还得往高了飚。

他跟福利院的院长提了几次想出院,院长没同意,说是这病可大可小,要是真延误了致瘫,那可不是现下这大几百块钱的事了。

颜福瑞问她:“那这费用……”

院长手挥的跟要撵谁似的:“你甭管,你甭管了。”

怎么能不管呢,颜福瑞急的要命,阳光福利院院如其名,穷的就只剩下阳光雨露——他花的可都是钱哪。

不过,忘记了是第几天的晚上,院长把秦放领进来的时候,颜福瑞就全明白了。

院长笑的合不拢嘴:“看不出来啊,颜大爷这么低调,有这么有钱的朋友,平时嚷嚷都不嚷嚷一句的。”

出去之前,又压低声音跟他耳语:“老颜,你这朋友给咱阳光院捐了钱了。”

言外之意是,请务必代咱们院好好感谢他。

说完了,把病房留给他们单聊,出去时顺手把门给带上,锁舌哒一声轻响,屋里就安静了。

热络的空气好像也随着院长一起出去了,颜福瑞讷讷的,也不知道第一句话该说什么:距离上一次见到秦放,已经……好久了啊。

秦放先笑起来,他拖了椅子坐下,说:“我跟你熟,不客套,你想说

话就说话，不说话，我借地抽根烟。”

他真的就掏出了烟和银质的打火机，咔哒打出焰头，凑着点上，深吸一口，然后仰着头，阖上眼睛，慢慢吐出烟气。

烟气缓缓飘着，千奇百怪的形状，四下迤逦，分割着病房的空间。

颜福瑞打量着他，秦放变化很大，虽然他依然停留在过去的年纪，但整个儿，从里到外，似乎变了个人。

从前，秦放给人的感觉是谦和尔雅没有距离感的，穿着整齐考究，像上个世纪的英伦绅士，摘下礼帽低头致意，抑或掏出质地上好的手绢递给身边的女伴。

现在，他多了好多桀骜和阴郁，一脸的不耐烦和生人勿近，像大拓荒时代的西部牛仔，风尘仆仆不拘小节，衣领敞着，衬衫的袖子挽到胳膊.....

颜福瑞惊叫了一声：“秦放，你的手臂.....”

他胳膊靠肘的地方，很深的一道疤，不是普通意义上的疤痕，而是绕肘一周，乍看像是个手环。

秦放向那道疤瞥了一眼，很是轻描淡写：“让人砍的。”

让人砍的？那得整条胳膊都被砍下来吧？

秦放似乎不想伸发这个话题：“有时候管点闲事，难免的。”

又说：“要用钱的话，就跟我讲——一定要忍着吞糠咽菜，我也不会觉得你多有节气多高尚，这一点，你真该跟司藤学学，她花人家的钱，从来不含糊的。”

颜福瑞有些尴尬地笑，见面以来，他还是尽量避免去触及这个话题的，不过看秦放聊的随意，他也就没那么多小心了，犹豫了一下问他：“司藤小姐.....你找到什么线索了吗？”

秦放沉默了一下，他把烟头在病床的架子上摁灭，很久才说了句：“算是有吧，我找到.....丘山的老家了。”

说的如此平淡，但这轻飘飘的“找到”，着实花了他很多功夫，但秦放就是有那么点认死理：一个人不会凭空从石头里冒出来，只要你活着、存在过，这世上就一定有飘渺勾连的痕迹可循，从出生，到死亡。

他用了两年的时间，遍访当年可能和丘山有关联的道门，去了靖化县，也去了当年爆发大洪水的武汉三镇，一点一滴，上下求索，终于和丘山同门师弟的孙子辈坐到了饭馆的同一张桌子上。

这人生如戏，点菜的时候，自己都不敢相信。

那人姓余，余大通，40来岁，难得的“承祖业”，是个假道士，儿女双全，不忌荤辛，专在穷乡僻壤十里八村讨生计，上工时道袍一裹，道冠斜抹，振一柄贴了黄纸的桃木剑，跳大神样东奔西窜，然后两眼一瞪，嗡嗡有声：“天条决斩，如律令！”

事毕的酬劳，有时是百十块钱，有时是一只母鸡，有时是一筐鸡蛋。

跟秦放吃饭的时候，他刚做完法事，得了只母鸡，拿细绳子把母鸡腿拴在桌腿上，那母鸡惊惶不已，怕不是以为下一刻就要上刀俎，但凡有客人点什么大盘鸡、宫保鸡丁，它就扑棱一阵双翅乱扇，地上灰尘乱飘，然后四下依附，桌上的菜亦不能幸免。

秦放食欲全无，余大通却吃的津津有味，手里握一根油晃晃鸡腿，咬着嚼着吐字含糊：“丘山……不知道隔了几辈子了，当年跟我爷还是太爷来着，同门学艺，都是道观里的小道士，混口饭吃呗……”

“其实丘山跟我太爷都不稀奇，稀奇的是他们的师父，是个云游道士，不知道怎么的最后挂冠到我们小地方的道观，后来还死在这了。教了丘山一些本事，丘山不知足，心大，不听他师父劝，要出外闯荡……”

说到这，忽然停止咀嚼，神秘兮兮凑近秦放：“我跟你讲，我太爷他师父，绝对是个高人。说得一口好官话，我太爷听他讲过八旗的事，八旗你知道吗？那个时候还是封建王朝，满人当皇帝，我猜我太爷他师父，说不定是伺候王爷皇帝的。”

“你别不信，我太爷说，他师父有个宝贝箱子，挂了碗大的铜锁，有一次他从门缝里偷看过，说是箱子打开，拎出一个黄澄澄的包袱，里头

银锭子、东珠、玉牌，啧啧。”

他压低声音：“你说，那包裹会不是是电视上说的黄马褂啊？我太爷他师父没准是伺候皇帝的，后来慈禧太后不是夺权吗？太爷师父肯定是那个时候靠山倒了，被清算来着，所以逃到我们小地方隐居了。”

这余大通，想来是清宫戏看得多了，秦放失笑间，蓦地念头一转：那时邵琰宽帮助丘山对付司藤，据说很大原因是因为华美纺织厂要倒闭，而丘山对邵琰宽许以财物，自己当时很是纳闷，觉得丘山不过是个穷道士，有什么了不得的财物能让少东家看得上眼的，难道……

他坐直身子：“你太爷的师父，是不是对丘山很好，衣钵什么的都传给了丘山？”

余大通一拍大腿，“可不就是吗！要知道……”

说到这，他忽然顿了一下，犹豫了几秒之后，对秦放竖了个巴掌：“加五十。”

秦放哈哈大笑，把钱包甩到桌上：“讲的好，都是你的。”

奇怪，并不觉得余大通贪婪，反而觉得他这种掰着指头的精打细算分外可爱。

余大通喜的心痒痒的，清了清嗓子重回正题：“也是我太爷不争气，脑子又笨，啥真传也没学到，丘山就不一样，刻苦好学，脑子又灵光，那个师父也很喜欢他，据说什么都给他了，衣钵呀法宝啊钱啊……然后呢……”

他义愤填膺：“然后，丘山就像山窝窝里飞出的金凤凰，再也不回来了，最后还是我太爷给他师父养的老送的终，买棺材下葬还欠了人家两吊钱。要么说老实人受欺负呢……哎兄弟，你怎么想起打听丘山来了？他后来怎么样了啊？”

阖着这儿的人，对丘山后来如何也不甚了了，反向他打听来了，秦放忽然起了戏谑的念头：“五十。”

余大通赶紧摆手：“那算了，算了，我连丘山的面都没见过，我不关心他。您问，您问。”

秦放的眸光渐渐收紧：“你刚刚提到……法宝？”

颜福瑞听到这儿，也是紧张的一口大气都不敢喘匀：“法宝？”

秦放反而大笑起来：“你觉得真有法宝？”

“余大通是陕西人，他所在的县叫昭和县，光绪十九年的《昭和县志》，有这么一段话。”

“说是光绪十九年九月二日巳时，火光现于西北，陨星一，其大如斗，轰然雷鸣，坠于密林，黑黄云如幕，乡人惴惴不敢动，越两日临看，但见一坑，入地尺许，四围焦黑如炭，寸草不生三载有余。”

半文不白的说辞，听的颜福瑞一头雾水，秦放知道他听不明白：“光绪十九年是1893年，县志记载，天上掉下一块陨石，坠落在密林之中，黑黄烟气不散，过了两天乡民去查看，看到地上有个尺许深的大坑，周围都已经被烧焦了，后来那块地方，连续三年寸草不生。”

颜福瑞终于听明白了，但也更不明白了：不就是掉下块陨石吗？很稀奇吗？

秦放说：“这是后来《昭和县志》的记载，因为天现火光，有黑黄烟气，当地的乡人害怕有毒，不敢靠近，两天之后才去查看。但是余大通说，陨石坠落的当晚，他太爷的师父，就带着当时还只十多岁的两个徒弟进了密林了，当天晚上，发生了一件事。”

第95章

余大通说,太爷的师父,说着怪拗口的,就叫祖师爷吧,祖师爷带着丘山和他太爷进密林的时候,黑黄烟气太重,三五步远就看不清路了,三人打着灯笼,都用葛巾蒙了口鼻,一个牵着一个,走走停停,磕磕绊绊。

走到那处大坑时,打头的祖师爷没收住脚,三人像是一根绳上的蚂蚱,一串溜都滑下去了,栽的七荤八素,慌乱间捡了灯笼照着看,是在一个尺许深的大坑里,周围的土都焦作了黑色,隔着葛巾都能闻到烟火气,灯笼再往中间打,土坑的中央,有块拳头大小的铁疙瘩,敲上去蹭蹭响,清脆清脆的。

祖师爷见过大世面,说这叫陨石,是天上的星子坠了掉下来的,稀罕的很。

到底多稀罕,祖师爷可能自己都说不清楚,也许捡了也只图个新奇,毕竟天外来物,他扯了半幅衣摆把石头裹了带回去,先想摆在多宝格上,又觉得形貌太过稀疏平常,配不起左邻右舍景德镇的细瓷宜兴的紫砂,想了一会,吩咐丘山把这陨石放在门口的一盆虬松盆景里,权当是奇石映树。

丘山照办,一时兴起,还给盆景浇足了水才转身回房,刚走了两步,听到身后哧啦哧啦,像是冒烟。

回头一看,那块石头真的是在冒白烟,周身泛着沸水般的气泡,居然盐块遇水般越融越小,溶下的水都浸了松根,丘山慌的不行,怕把祖师爷辛苦找来的稀罕物件给弄没了,也顾不上多想,赶紧伸手捞出来,在衣服上蹭了又蹭擦了又擦,说来也怪,石身被抹干了,也就不再变了,不过只剩了鸡蛋大小。

丘山暗叫糟糕,掌心托着那铁疙瘩鸡蛋,正愁着不知道怎么跟祖师

爷交代，忽然听到瓦盆碎裂的崩响，抬头一看，吓得瞠目结舌失声大叫。

那早被拗作了微缩景观不再生长的虬枝盘松，正抽节一样以肉眼看得见的速度在长，适才的瓦盆崩响，就是根须涨破了花盆，而且虬枝返直，松针密立，抖擞着极尽舒展之能事。

闻声出来的祖师爷一时怔在当地，余大通的太爷更是吓的魂不附体，大叫：“妖怪！妖怪！”

那个时候民智未开，打雷闪电都是雷公电母，稀奇事儿可不一股脑的都赖在妖魔鬼怪身上么。

余大通说，当时的情形很难用言语刻画，感觉只是片刻功夫，那棵樹已经在他们眼前经历了无数次生长枯荣，比电视里那种加快剪辑的镜头还快，再然后，某个瞬间，忽然现出人身，是个七八岁的娃娃，落地四下乱窜，慌不择路，一头撞上丘山，横眉怒眼，吓得丘山一屁股坐倒。

这不是妖怪是什么？

不过，不幸中之万幸，这是道观，各色法器触手可及，而祖师爷又很有几分斤两，兀那小妖，何足挂齿。

秦放一直静静听着，直到此刻才问余大通：“然后呢？”

余大通咕噜噜灌一口啤酒，袖子抹了嘴角泛着的啤酒沫，伸手在半空中一阵切削比划：“那当然是刷刷刷擦擦擦，斩成了肉泥儿。”

桌子底下的母鸡被这动静惊扰，又是一阵寻死觅活。

秦放的脸上掠过一丝不忍，余大通绘声绘色：“后来拿了灯细照，满地都是松木块渣。”

说完了又灌一口酒，花生米儿嚼的嘎嘣脆，秦放沉吟着说了句：“所以，照你的意思，那剩下的陨石，就是后来丘山拿来精变的法宝？”

噗的一声，余大通笑喷了，说：“兄弟，你真信啊？”

秦放不动声色：“你给我讲的，你自己不信？”

“瞎，怎么可能呢，我是干这行的我都不信。”余大通有些悻悻的，“八成是我太爷编的……”

说着又一摊手：“诺，丘山的事，太爷那辈的事，我听说的就这么多。后来丘山走了，祖师爷死了，再后来打仗，日本人的飞机扔炸弹，轰一声，道观都炸的只剩坑了。”

说到这儿，忽然灵光一闪，神秘兮兮凑近秦放：“你说，当年那陨石，会不会也是飞机扔的炸弹啊？当时有飞机了吧，啊？飞机是哪一年发明的来着？”

颜福瑞如听天方夜谭，秦放问他：“听明白了吗？”

似乎明白了，又似乎更不明白了：丘山是拿走了那剩下的陨石吗？当年司藤小姐精变，其实是归功于那颗天降陨石？可是，这跟秦放心心念念要找到司藤小姐，又有什么关系呢？

秦放失笑：“你还是不明白。整件事情，只有白金教授给的解释最为合理。”

白金教授？好熟悉的名字。

颜福瑞忽然激动起来，他这一生，也是很有过一段跌宕起伏的岁月的，那些日子里，苍鸿观主、马丘阳道长、沈银灯，各色人等，都是绕不开的话题。

而说到白金教授……

颜福瑞有些感慨：“第一次见到白金教授，他做了个小电影，王乾坤道长说那叫ppt，还放了一个英文单词呢……”

电光火石间，他忽然想到了什么：“秦放，那个时候，白金教授说是……进化……”

秦放点了点头：“没错，就是进化。”

关于妖，白金教授很有自己的见地，跟秦放聊起时，他依然坚持初时的看法：如果说世界上诞生最早的生命体是单细胞生物，由它们起始，进化成千万种动植物，也包括人，如果人是地球上最高级的生命形

式，那么你相不相信殊途同归，动物也好，植物也好，也都可以进化成人的？

他越说越兴奋：而且，这种进化的发生，很可能会是人类的灾难，因为动植物的进化会保持自身的秉性，像是司藤小姐，她精变之后，有藤的种种特性，而沈银灯又把毒蝇伞的功能发挥到了极致，与她们相比，人简直就是太不堪一击了。

所以，地球如果选定了人作为主宰，大自然就不会让动植物的大量精变成为可能，但是，凡事总有意外和特例，如同阳世的人会看到鬼，天上的陨石也会忽然间坠落到地球上。

白金教授推测，被祖师爷无意中捡到、落在昭和县的那块陨石，或许是某种地球上没有的物质，它与水可以发生反应，加快被道门称为“精变”的进化过程。

秦放笑着看颜福瑞：“你还听不明白吗？中国古代的话本小说里，常说天降异宝，如果白金教授的推测正确，那么这世上，根本就没有什么帮助精变的法术，也没有可以反复使用的法宝，丘山当时用的，是剩下的小半块陨石罢了。”

颜福瑞陡然明白过来：“你的意思是，陨石已经用完了？”

是的，一定是这样，最初见到的陨石是拳头大小，丘山的第一次误操作之后，就只剩了鸡蛋大小——陨石的消耗很快，司藤小姐精变那次，应该是把陨石都用完了。

颜福瑞一颗心慢慢往下沉，到后来，他看向秦放的目光，几乎是难受了：这么说的话，秦放等于是永远找不到帮助司藤小姐再次精变的法子，就好像这世上树那么多，都没有两片完全相同的树叶，天上掉陨石的机会这么少，怎么可能掉两块一模一样的呢？

果然，秦放低声说了句：“那天之后，我就没有再找了，我觉得，我找不到了。”

颜福瑞难受地想哭，鼻子抽抽的，秦放纳闷地抬头看他，看着看着反而笑了：“颜福瑞，你在这煽情个什么劲，我都看开了，其实这样未必不好——司藤自己的选择，也许，她并不希望我打扰她。”

秦放能这么想就再好不过了，颜福瑞赶紧点头，犹豫了一下，又问他：“都五年了，秦放，你没遇到什么……合适的姑娘吗？”

“我又不是满世界乱逛找女朋友去的。”

颜福瑞讪讪的，觉得自己是碰了一鼻子灰，谁知道秦放又补了句：“遇到过。”

颜福瑞的眼睛噌一下，小灯泡一样点亮了，横看竖看，都闪烁着“后来呢后来呢”的光芒。

秦放笑了笑：“遇到了又怎么样，我不知道自己能活多久，也不知道自己什么时候会死——这么多未知，招惹别人做什么，就这样挺好，一个人也清静，来去也没什么牵挂。”

“颜福瑞，你争点气，多活几年，我在这世上能说得上话的也多一个——你要是早早挂了，我告诉你，我不会给你上香的。”

颜福瑞“呸呸呸”个不停，秦放大笑着站起来，把脱在边上的外套甩搭在肩上：“你先休息吧，我还有别的事，过一阵子再来看你。”

他走到门边，伸手去拧锁扣，不知道为什么，下意识说了句：“其实……”

颜福瑞听到了，愣愣等着他下半句，奇怪的是，秦放没再说话，也没再回头，径直开门出去了。

电梯口等着下楼的人好多，秦放推开旁边楼梯间的门，一个人走了下去。

楼梯间里好安静，一股苏打药水的味道，现代人真是越来越懒，明明只是两层楼，宁愿埋怨跳脚去挤电梯，也不愿多走两步路。

秦放听到自己的脚步声，空落落的，似乎还有回响。

其实当时，白金教授还说了另一种可能性。

他说，如果司藤小姐是这样精变的，那么，她早就进化成了人的状态，跟别的妖怪起点是不一样的，即便是受到了重创打回原形，她应该也能很快精变的。

是吗，真的吗？已经精变了的司藤，为什么不来找他呢？

起风了，昨晚下过一场雨，地上铺了一层湿漉漉的落叶。秦放在路边站了一阵子，直到一辆城市SUV越野车停在他的身边。

车窗摇下，开车的是个约莫20出头的女孩子，栗色的长发，苍白的脸上有着和年龄不符的沧桑，表情由始惯终的冷漠，唯有在看到秦放的时候，柔软温和了些。

她问秦放：“看到你朋友了？”

“看到了。”

第96章

颜福瑞五天后出的院,医生说是幸事,救治的及时精心,没有恶化成半身不遂,但是也落下病根,走路动作总比常人迟那么一拍,缓缓的缓缓的,连带着精神也慢下来,像是突然间迈进迟暮的画框中。

衰老这种事,不管是温柔的到来,还是突兀的降临,你都抗拒不了的。

因为秦放的关系,福利院还是把颜福瑞留了下来,但是他已经胜任不了厨房里忙来忙去的活计了,也没法气冲颅顶地手持白菜追打送菜的锦鸡头,他像个看门的,经常搬个小方凳坐在操场边晒太阳,顺便维持娃娃们的戏耍秩序,也指导厨房的工作,喝一口小刘端来的肉汤,匠摸半天说:“淡了,加点盐。”

怎么说老就老了呢,颜福瑞觉得怪没劲的,抱着电锯一路追赶王乾坤的情形,还恍如昨日呢。

过了几天,秦放过来看他,院长热情地领着秦放在福利院巡视,跟接待上级领导似的,一项项介绍着秦放捐赠的钱会花在怎样的刀刃上:“会空出半间房子,开辟个医务角,这样有小的磕伤碰伤,我们自己就能解决,活动室给换个大空调,现在的这个只能制冷不能制热,娃娃们冬天都够呛……”

又说:“我们院规模小,资金划拨上比较不占便宜,很多人选择把娃娃转到大一些的院去,前些日子,就颜大爷出事那天,还送来个女娃娃,一来还要按照规定走流程,二来我听说,送娃娃过来的人也瞧不上这地方。”

秦放笑笑:“知道嫌弃地方,对孩子至少是上了心的。”

院长有些愤愤:“可不,那还是捡到的,都知道对娃娃好。我就不懂

那些亲生父母的，把半大孩子毯子一包扔院门口了事，这心都是怎么长的！”

颜福瑞活动不方便，也就没跟着秦放他们去走，一个人坐在操场上晒太阳，间或看看秦放停在福利院大门口的车，也不知道是第几次转头看时，陡得吓了个激灵：车门开着，下头站了个年轻的姑娘。

那姑娘清瘦清瘦的，栗色长发，脸色苍白，五官精致漂亮，站在车子的阴影里，像根伶仃的竹子。

颜福瑞反应过来：“你刚坐车上？你是跟秦放一起来的？”

他一边说一边撑着边墙站起来，步子迟滞地想往外走，才走了两步，那个姑娘说了句：“颜大爷，你腿脚不方便，我过来吧。”

颜福瑞看着她往这边走，看着看着，心头忽然升起怪异的感觉来，这姑娘走路的姿势，怎么这么奇怪呢……

具体怎么个怪法说不出来，就是觉得不对，正常人走路不该是这个样子的，颜福瑞暗自嘀咕：长这么漂亮，走路的姿势也好好纠正纠正嘛。

那姑娘走到近前停下，说：“我叫易如，是秦放的朋友。”

朋友？什么朋友？秦放怎么从来没跟他提过呢，颜福瑞心里头纳闷，但又止不住有些欣喜，他不知道该怎么最大程度地展示自己的友好，愣了会之后，突兀地伸出手去：“你好你好。”

易如迟疑了一下，才伸手出来，她带着手套，伸手的姿势也跟人不同，两手交握的时候，颜福瑞脑子里冒出个念头：不是说女人的手要柔若无骨才好吗，这位易小姐的手，有些硬邦邦的啊。

易如给颜福瑞解释：“本来秦放让我待在车上等他的，车里闷，我下来站会，正好看到你，顺便打个招呼。”

既然都是朋友，干嘛藏着不让见呢，颜福瑞想不通，但还是热情地跟她寒暄：“坐啊，坐吧。”

为尽地主之谊，颜福瑞吃力地伸手去拖旁边空着的板凳，易如拦住

他：“颜大爷你坐，我自己来。”

易如这姑娘，不动的时候，可真像幅精工细描的美人图，但只要动起来，就怎么看怎么违和，颜福瑞盯着她的腿看，蓦地跟她的目光对上，贼被拿赃一样窘迫，干咳了两声之后，赶紧把目光移开了去。

易如反而很是不以为意，她拖着凳子坐到颜福瑞身边，很突然地问了句：“颜大爷是不是觉得我走路挺奇怪的？”

颜福瑞吓了一跳，赶紧装着二五八样的：“没，没啊，这每个人走路，都有自己的习惯……”

他后半句话没能说完，伴随着好像金属扣解开的声响，易如把左腿卸了下来，平托到他面前，那条腿的脚上穿着长靴，漆皮的鞋面上蒙了些灰尘，易如说：“有点脏了。”

说着往鞋面上吹了吹，又用戴着手套的手抹了一下，然后抬头看颜福瑞：“就是这个原因。”

颜福瑞的头皮突突的，倒不是怕，而是觉得自己揭人伤疤一般难堪和尴尬，他张了张嘴，本来想说两句宽慰的话的，但是一个没控制住，目光又飘到她另一条腿上。

“也是。”

颜福瑞不敢说话了，易如俯身把卸下的那条腿装上，起身时，两条胳膊撞了撞，发出铿铿的声响。

“这个也是。”

颜福瑞一时间瞠目结舌，他仰头看着站着的易如，易如伸出手，从头顶开始划轮廓，沿着肩下，到腰，到大腿下，又顺着另一边绕回头顶，向着颜福瑞笑了一下，说：“颜大爷，你别怕，这部分，还都是真的。”

颜福瑞让她笑的毛骨悚然，倘若换了个人，颜福瑞可能会觉得同情，或者敬佩她身残志坚，但是面对易如，他没法调动这种情绪，他觉得这姑娘像是鬼门关口爬出来的厉鬼，捡起了残肢拼组成人的身体，又回到人间来了。

易如转身往外走，走了几步又回头吩咐他：“颜大爷，秦放让我待在车上，你就别跟他说见过我了。”

颜福瑞赶紧点头，大太阳下，他起了一身的鸡皮疙瘩。

其实那次，并没有瞒住秦放，阳光福利院的操场是泥地，上面一层的灰土，易如走过之后，地上两行浅浅的歪歪斜斜的脚印，秦放回来后就看见了，说了句：“易如来过了啊？”

面对秦放，颜福瑞没有那么多避讳：“她……怎么了啊？”

“被砍的。”

颜福瑞心里咯噔了一声，他忽然想起了秦放的手臂，但是秦放没有就这个话题再多说，只是笑着拍拍他的肩膀：“颜福瑞，记着我的话，多活几年，我以后隔一阵子，就来看你。”

说这话时，秦放的眼底不乏寂寞，过去的几年，他只见过颜福瑞一两次，平时也不大沟通，直到这趟颜福瑞忽然出事，他才似乎突然明白一个事实。

他的朋友们，是没有像他一样长长的时间的，这面，见一次就少一次，更何况，颜福瑞本身，已经是颤巍巍的病人了。

秦放决定，至少是每隔半年，就过来看看颜福瑞。

可是生活像是一张阴晴不定的脸，不能被计划，也不能被揣摩——期待中的半年会面在三个月后就告流产，颜福瑞下楼梯的时候，脚底一滑，从顶上滚了下来，当场休克。

秦放接到电话时是在半夜，听到这个消息，他好一会都缓不过劲来，机械地问院长：“多少钱？只要能把人救过来，钱不是问题。”

院长吞吐了好久才告诉他，颜福瑞已经抢救过来了，性命是暂时无虞，但是摔下来的时候撞到了后脑，一直没有醒，医生说，可能会一直睡下去。

秦放沉默着挂掉了电话。

虽然再去探望似乎已经没有太大的意义，但是两天之后，他的车子

还是再一次驶进了青城地界——路上，有时是易如开车，有时是他开，到市区时，秦放和衣在后座小睡，感觉是睡着了，脑子里纷乱的很，忽而看见司藤，忽而又看见颜福瑞，都笑着朝他挥挥手，然后在冬日的薄雾之中越走越远。

他的朋友们，都选择了以不同的方式沉睡，这个世上熟人愈来愈少，愈见萧瑟。

车身一个停顿，秦放从睡梦中醒过来，斜阳透过车窗映在身上，恍惚间竟然不知身在何处，前头的车窗摇下半扇，易如正出神的朝外看。

孩子们嬉笑打闹的声音沸反盈天，这是个幼儿园，秦放没有打扰易如，两人就这么静静坐着，直到刺耳的上课铃声骤然响起，易如才陡然清醒过来，她重新发动车子，说：“还有半个多小时车程，你要么再睡会？”

小朋友们踩着上课铃声你推我搡地进了活动室，各自找了小板凳做好，这节是游戏课，代课老师清了清嗓子，正要介绍游戏的内容，教室的门被推开了。

是班主任林绢老师，她其实年纪不大，只二十五六岁，但架一副黑框眼镜，凭添老气，她说：“孔西竹小朋友，你出来一下。”

小朋友的目光刷的一下，聚焦在后排一个小女孩身上。

她约莫四岁左右，穿呢制的女童小大衣，红色的靴子，齐刘海，披肩发，头发上还夹了个镶钻的发夹，长相相当的漂亮，但在一群精神抖擞的未来花朵中，她很有一点放弃治疗的颓废，整个人蔫蔫地坐在板凳上，还很是让人不能容忍的弓着腰，两手笼着袖子——生生把国际范儿的衣着搭配穿出了农村老太太窝在墙根晒太阳的风采。

听到老师的话，她懒洋洋站起来，嫌从旁边走太绕道，斜着眼睛看前排的小朋友：“让让，让让，老师叫我。”

小朋友们都很乖，拎着板凳贴着屁股给她让路，她就这样在众目睽睽之下，慢吞吞地走了出去。

林绢又是好气又是好笑，她把教室的门掩上，一脸严肃地看孔西竹：“西西，你知道老师为什么叫你出来吗？”

“不知道。”

林绢气不打一处来：“今天已经有三个小朋友报告说你抢他们东西吃了，西西，老师不是说了吗，东西不够吃的话，举手让生活老师再给，为什么要抢别人的东西吃？这种行为很不好你知道吗？”

“还有，小朋友说，你还吓唬她们，说谁告诉老师就要收拾谁，西西，这种……你是跟谁学的？”

林绢很激动，“这种流氓行径”几个字险些脱口而出。

“跟电视里学的。”

这四平八稳的调调，她还有理了这是！

第97章

第四章

孔西竹小朋友被拎在门口罚站,本来林绢没准备处罚她的,但是她认错态度太差,尤其是林绢声色俱厉地跟她说,她这样绝拿不到代表本月表现优异小朋友的金五角星的时候,西西满不在乎嘟囔了句:“又不能吃。”

然后她就被拎出来了,5分钟之后,林绢发现上课的小朋友们不专心,总是偷笑着往外头看,顺着小朋友们的目光看过去,林绢的嘴差点给气歪了:西西在走廊上散步,散的慢慢吞吞的,散完一圈,又一圈。

问她,她还挺有理的:“站着不动冷啊。”

教室里爆发出一阵哄笑。

林绢一肚子的没好气,但又无计可施:现在早不是过去的体罚时代了,孩子都金贵,闹不好家长就会向教育局投诉……

末了,只好虎着脸赶她去老师办公室,老师们都在课上,办公室没人,林绢料定她不会好好站的,果然,走开几步之后回头,她已经靠上了办公桌。

“西西,你没骨头吗?”

西西听到了,很不情愿地,极其勉强的,把背挺直了些。

林绢气的七窍生烟的:这亏得不是她的孩子,要是她的,非掐死不可。

半个小时后,西竹又被邻班的男老师怒气冲冲地拎回来了,林绢头大如斗,这又是怎么了啊?

男老师激动地痛陈：

——我第二节才有课，我就晚进来了会，一看办公室没人，我就给朋友打电话，跟他说以后别找我看鬼片，特么昨晚女鬼唱歌的时候，老子都吓尿了，是，我胆子欠，平时也不瞒你们的，但是这个西西，这个西西……

他手指头点着西西的脑袋，就差戳她脑门上了，越想越是悲愤：“老子坐着坐着……”

林绢咳嗽了一声，瞟了一眼西竹，提醒他：“孩子面前，注意一下用语。”

男老师调整了一下措辞：“我坐着坐着，听到有人唱歌，你们懂的啊，那种幽幽的，要断气的调子一样，西西个子矮，被办公桌挡着，我真没看见她，吓得我，那个汗毛，嗖一下，直竖啊……”

说到这，他突然停住了，似乎在这之前，他一直纠结的是西竹的“搞鬼、不听话”，直到此刻，才奇怪地意识到了什么。

他俯下身子问西竹：“西西，你之前唱的，是什么歌？”

西竹慢吞吞回了句：“儿歌。”

林绢噗一声笑出声来：“儿歌都能把你吓着，出息！”

男老师气急败坏：“那要是儿歌，我头割给你！”

林绢觉得有必要跟西竹的家长谈一谈，见面前，她查了一下西竹的入学资料，惊讶地发现她是随母姓的，妈妈叫孔菁华，更奇怪的是，孔菁华已经四十七岁了。

果然，孔菁华对此并不隐瞒：“西西是我领养的，不要说是你们，连我都还在和她磨合之中，听说她是被一对大学生情侣在山里捡到的，那对情侣很喜欢她，自己都想收养，但是他们的情况不符合收养法的规定。我不知道孩子早些时候经历过什么，但是跟正常人家的孩子应该是不一样的，这一点，还要请老师多费心包涵。”

原来如此，林绢恍然大悟，费心当然是要多费心的，不过，这也得

校方和家长共同配合：“西西平时，是很喜欢看电视吗？”

很喜欢吗？似乎也没有，孔菁华没什么特别印象：“可能吧，小孩子嘛。”

这就对了，林绢赶紧委婉地旁敲侧击：“小孩子四五岁的时候，最喜欢模仿，像我们班那个高全安，看多了爱情片，整天说这个是他女朋友那个是他女朋友……也不能怪小孩子，电视剧导向不好。其实我们是提倡，家长要是有空，可以陪孩子出去走走啊，旅游啊，去游乐园什么的，不要老闷在家里看电视。”

这话说的含蓄，点到为止，希望家长能心领神会，西西这么小，就学会欺负小朋友了，长此以往怎么得了啊。

孔菁华随口应了一声，她有更关心的问题：“我们西西，在学校吃饭怎么样啊？”

还是不要向家长告孩子的黑状了，林绢敷衍了过去：“挺好，吃的……不少。”

孔菁华忧心忡忡的：“西西这一点奇怪的很，有时一口菜都不碰，有时候我都怕她吃撑着。我以为她是挑食，下一次吧做她上次喜欢吃的，她又一筷子都不碰了……小孩子正是长身体的时候，这样饥一顿饱一顿的，唉……”

说到这，她颇为愁郁地转过头，透过玻璃窗看远处滑梯上坐着等她的西竹，轻声说了句：“这个女儿，我一见面就喜欢，比较宠着顺着，希望跟她的母女缘长些……别跟……”

她的声音忽然低下来，用只有自己能听到的声音说了句：“别跟上一个似的。”

西竹坐在滑梯的顶端，百无聊赖地看着办公室的方向，天阴阴的，视线里蒙蒙的灰黄色，她觉得看什么都烦，低头再看到自己的小短胳膊小短腿，觉得更烦了。

滑梯底下有人叫她：“西西，西西。”

是同班那个小胖墩高全安，还有他的好朋友瘦猴。

高全安仰头看她，胖嘟嘟的脸颊跟两个超重的小苹果似的：“西西，你长得真好看，你做我女朋友吧。”

神经病，西竹懒得理他。

但是瘦猴和高全安之间，却爆发了激烈的争执。

——不行，你的女朋友，不是罗艳艳吗？

——我不要她了。

——她会哭的！

高全安气冲冲的：“她天天哭！被老鹰抓到了也哭，分到的饼干没有人家的大也哭！就是因为她天天哭，我才不要她的！”

说完了，满怀希望地仰脸看西竹，谁知道换来兜头一盆凉水：“滚！”

不是那种怒气冲冲的“滚”，是那种轻描淡写似的，我想静静别来烦我的那种，更伤人。

高全安不死心：“西西，我每天都带巧克力给你吃……”

“滚不滚？”

不知道为什么，高全安有些怕她，耷拉着脑袋悻悻走开，一边走一边忧伤地问瘦猴：“西西为什么不喜欢我呢？”

瘦猴安慰他：“要不追张兰兰吧，她长得也好看。”

林绢一直把孔菁华和西竹送到大门口，即便她们走的已经远了，她还是一直挥手，接着，挥动着的手被人挡了下来。

是那个男老师。

林绢努了努嘴，示意了一下孔菁华她们离开的方向：“怪不得西西有点跟别人不一样，被领养的孩子，可怜见的，长这么漂亮，亲生父母怎么舍得遗弃的。”

男老师很是不以为意：“别老在西西身上找原因，生长的环境也很重

要，你怎么知道都是西西自己看电视学坏的？说不准是家长引导的。”

林绢懒得理他，打了个呵欠回办公室，那个男老师跟在她后头不依不饶的：“你怎么就不觉得那个孔菁华有问题，快五十了，领养西西，孩子父亲一栏还没填，她自己没孩子的吗？还有，西西唱的那歌，她是神童吗？听一遍就记住了？那肯定是家里反复放的……”

林绢止住脚步，奇怪地问了句：“什么歌？”

男老师比她还奇怪：“我没跟你说吗，西西那天哼的歌儿啊，个熊孩子还跟我说是儿歌，她不知道这世上有种神器叫百度吗？”

想到之前被西西吓唬戏弄，男老师依然愤愤难平：“她唱得那个什么魂啊，什么永不重逢，什么魂萦旧梦，哪家儿歌这么写的？我告诉你，我用那几句歌词百度了，这是旧上海三四十年代的女歌星唱的，都是夜总会里的歌！她一个四岁的小孩怎么可能学得会！别是那个孔菁华在家里放得吧？啧啧，看不出来，闷骚型。”

林绢心里咯噔了一声，但还是很不悦地指责他：“说什么呢，用词能不能文雅一点，还能不能为人师表了？”

家住的离幼儿园不远，孔菁华牵着西竹的手在路上慢慢走的，偶尔低头，看到她乖乖地走路，小皮靴踢踏踢踏的。

孔菁华总是止不住地想对她好，但她也知道不能操之过急：相处这么久了，西西都没有叫过她妈，连阿姨都不叫一声的。

孔菁华柔声跟她说话：“西西，你想出去旅游吗？老师说，如果待在家里没事，可以多出去走走的，中国有很多好玩儿的地方，你想去哪啊？”

她想着，西西未必知道中国有哪些城市的，于是一个个给她点：“妈妈可以请假，带你去北京啊，上海啊，杭州啊……”

说到杭州的时候，她觉得手中握着的西西的手，忽然动了一下。

孔菁华心头一喜，她蹲下身子：“西西是想去杭州吗？”

西竹沉默了一会，然后摇头：“不去。”

“为什么呢？”

“我太小了。”

孔菁华失笑，小孩子就是天真，旅游跟小不小有什么关系呢，起身的时候，不知道是不是蹲的太急了，头有那么一丝眩晕，她原地站着缓了会，忽然像是察觉了什么，转头看向一个方向。

那里，停着一辆城市SUV越野车，车窗半开，开车的是个女子，正低头慌乱地翻找着什么。

好像，也没什么特别的，孔菁华把手伸向西竹：“来，西西，回家了。”

第98章

秦放目送着孔菁华母女走远,又转头看兀自作忙乱状翻检东西的易如:“已经走了。”

易如慢慢停下来,但似乎还不能从刚刚的情绪中恢复,整个人僵着舒缓不了。

“那就是你妈妈?”

易如没吭声,眼前却渐渐起了雾,秦放心里轻轻叹了口气,抽了张纸巾给她:“之前你情况不稳定,不见她也在情理之中。现在你恢复的很好了,为什么还不见?”

易如冷笑:“人不像人鬼不像鬼,你管这叫恢复的很好?”

“砍掉的手脚,打翻的牛奶,泼出去的水,永远回不到过去的样子。你一定要和过去比,永远也不能满意。但是如果连最坏的现在都能接受,以后的日子只会越来越好。”

易如一字一句,都像是从齿缝里迸出来的:“如果我不接受呢?”

秦放耸耸肩,很是不以为意地笑笑:“那随便你,疼的又不是我。”

易如看了他一眼,心里隐隐有些失望,秦放说的当然有道理,但是心里,她期待一种更温和的方式,他说话一定要这么硬梆梆吗?温柔的劝慰能有多难?他对那个稀疏平常的颜福瑞,都要比对她好的多了。

她试探性地问:“那你呢,你接受了?”

她知道秦放曾经有过两任女朋友,清明时,她跟着他去祭拜过,一个叫陈宛,一个叫安蔓,两人葬在一个墓园——她跟在秦放身边也有近两年,从没有见他对女子示好或者接受异性主动抛来的邀约,和她相处

时，也始终疏离，所以她忍不住去想，那两个人都是谁。

生死永隔，两座坟冢，秦放一定跟她一样，也发生过不幸的事，你让我接受，那么你自己呢，你接受了吗？

秦放说：“是啊，不接受还能怎么样。”

易如沉默了一下：“妈妈也接受了，在她心里，我早就被人砍掉手脚死掉了，是不争气，妈妈当时劝过我的，她说过那些人不是好人，让我不要和他们厮混……”

她语气渐渐哽咽，却又突然收住，顿了顿含泪笑起来：“现在这样挺好，就让妈妈当我死了，再说，妈妈应该也接受了，她领养了新的女儿了，至于我……”

说到末了，她的眼睛里忽然现出戾气来：“至于我，我就是回来报仇的。”

“你那么确认害你的人就是那些人中的一个？”

“确认。”

她抬头看秦放：“你救的我，只有你跟他交过手，你真的完全没有看到他的样子？”

秦放没有说话，他点了根烟，深深吸了一口之后，目光看似无意地落在自己的左手胳膊上。

他对颜福瑞说，路见不平，管过几次闲事，难免的。

他当然有那个能力去管闲事，毕竟，他已经不是个纯粹的人了，虽然没法像司藤或者沈银灯那样翻手云覆手雨，对付些地痞流氓，乃至悍匪凶犯，也是易如反掌的。

但是救易如的那天晚上，阴沟里翻了船，如果不是司藤赋予他的特殊体质，他的那只胳膊，也早就不随他姓了。

你真的完全没有看到他的样子？

他记得，缠斗间，他抓住了那人的胳膊，那个人的胳膊，好像铁一

样硬……不过，记不记得，看没看见，都没太大关系了，那个人应该已经……

“那个女孩儿，应该叫西竹。”

易如的话把秦放从沉思恍惚间拉了回来：“你怎么知道？你查过？”

易如有些恍惚：“我以前就叫西竹。妈妈说，是跟从前要好的朋友约好的，东南西北，梅兰竹菊，我妈妈年纪排第三，她生的孩子，就叫西竹。”

是吗，家长们挺自说自话，很喜欢搞些指腹为婚名号搭配的游戏，生个女儿叫西竹也就算了，这名字尚算好听，你们考虑过生个儿子叫东梅、南兰，还有北菊的感受吗？

孔菁华在厨房里翻检着买来的一大兜菜，很有些举棋不定：“西西，你想吃什么呀？”

西竹在客厅里看电视，闻声蹬蹬跑过来，拧着眉头在菜兜里翻来翻去，那严肃的表情看得孔菁华老想笑：又不是国家领导人定国宴菜单，西西你这么慎重是想怎样？

过了会，西竹拎了一捆秋葵出来：“这个。”

这个啊，孔菁华有点为难，她其实没做过这菜，以前也没吃过，是菜场热情的摊主拼命向她推荐的：“这叫秋葵，好吃，防癌的，家常炒炒就行，方便的很。”

不过，既然西西爱吃，那是怎么样都得做的，孔菁华笑着答应，手机百度了做法搁在菜台上一步步照着学，热油呛锅的时候，忽然想到：相处了这么久了，还真的不知道西西到底喜欢吃什么，这孩子似乎没什么长性，任何东西，吃了一次，都兴味索然。

吃饭的时候，西竹果然只拣秋葵吃，那么老大一盘子，被她连菜带白饭刨的，很快就光了盘，孔菁华担心的很，一直让她慢点慢点，中途还特地地去摸了摸她的小肚子，果然，圆滚滚地都挺起来了。

“西西，你慢点，又没人跟你抢。”

她已经吃完了，满意似的伸了个懒腰，笑的很甜，眼睛里有奇异似的满足的光。

每逢这个时候，西西真是太可爱了，孔菁华不忍心说她，摸了摸她的脑袋，放她自己在客厅玩，自己收拾了碗筷去厨房洗涮，哗啦啦洗到中途时，无意间回头看向客厅：西竹没有老实坐在沙发里看电视，她站在卧室的门口，正皱着眉头对着贴在门边的身高尺量自己的身高。

西竹喜欢量身高，倒也不是什么秘密，孔菁华给她统计过，西竹一天内在身高尺前磨蹭的次数，怕是比吃饭上厕所加起来都多，这孩子，也太希望长高了。

临睡前，孔菁华给西西讲了个童话故事，又亲亲她额头：“西西，你好好听话，好好吃饭，慢慢的就会长高了，你才四岁，不着急。”

西竹没说话，瞪着眼睛看天花板，孔菁华帮她掖了掖被角，关上灯出去，轻轻带上了门。

黑暗中，西竹还是盯着天花板看，两只眼睛亮亮的，半晌，她喃喃说了一句话。

“妈的，我都四岁五年了。”

秦放陪了会颜福瑞，抽了根烟，他没有对着昏睡的人吐露心事的习惯，每次来看颜福瑞，都是关上门，沉默地抽烟，有一次护士进来，很不高兴地对他说：“哎呀，你不要抽烟，对病人身体不好的。”

秦放回了句：“他也不会更不好了，不见得我还能给他抽出个肺癌来。”

小护士气的要命，出去时狠摔了门，估计也在小伙伴中广而告之了他的恶劣行径，后来秦放再来，再没护士进来了。

这样也好，清静。

一根烟抽完，秦放走到窗边开窗，车子停在楼下，隐隐约约的，可以看到车内的易如。

那时救她，其实真是碰巧，原以为举手之劳，谁知道对方那么棘

手，不过那人也应该没了活路：他的砍刀几乎轧断他的手臂时，秦放的另一只手是一把插进他胸腔的，而且，他毫不客气地折断了那人一根肋骨。

咔嚓一声，骨头断裂的声音就响在耳边，但是那个时候，他几乎忘掉了是在和人生死相拼，他奇怪的想起了白英。

颜福瑞告诉过他，白英最后对付司藤，用的就是折断的一根肋骨。

那个人拼尽最后的力气挣扎着逃远，然后一头栽下了路边的山坡，秦放根本就没去管他，他抱起血泊中的易如，这个可怜的女孩子，那时候还只十五六岁，她失去了两条胳膊、两条腿，还有大量的血，抱起她时，她好轻好轻，像是很久之前的……半妖司藤。

司藤很轻，她只有一半的妖骨，易如也很轻，她只剩了一半的身体。

说不清为什么，也许就是为着这一瞬间的相似，他决定救易如。

易如最初，是没什么求生的意志的，秦放并不特别劝她，只是说了句：“想死也行，只是，害你的人，你就这样放过了吗？”

易如因着这句话，活了过来。

她用了很长时间去适应，去接受义肢，从拙劣地使用，到渐渐自如，上次见颜福瑞时，易如行走动作还都吃力怪异，这一次，她已经好很多，不注意的话，真不会觉得她身有残疾。

她准备好了，所以，她决定着手报仇了。

秦放从来没关心也没打听过后件的后续，这是易如自己的事，也许，她马上就会发现，其实没什么仇可以报，当年她的残肢附近不远，躺着的就是那个凶手的尸体。

易如坐在车里，盯着手机屏幕上的页面看，搜索栏里打好了五个字。

凤凰山命案。

她的心跳的厉害，她终于要揭开这二十来年的人生中最不堪回首的

一页了，这两年，她有无数的机会去搜索，就如同明明有无数的机会回来看母亲孔菁华，但是她偏不，她要等自己做好准备，至少，恢复成正常人的样子。

身体上或许恢复的形似了，心理上呢，真的做好准备了么？

她咬了咬牙，戴了触屏手套的手伸出去，点击“搜索”。

无数条目，形形色色评论，她检索了一番，眼睛慢慢发红，点进了一个名为“八一八前两年让人吓尿的凤凰山分尸案”的帖子。

——“楼主握爪，特么的吓死了好么，事情发生之后我都没再去过凤凰山了。”

——“我住附近，我记得的，当时警车十好几辆，好多人围在山下看。”

——“听说死的是个十五六岁的小姑娘，只找到了胳膊和腿，她妈妈是根据脚上穿的鞋子认的尸，听说当场就昏过去了……”

——“我知道，我妈跟死的那个小姑娘的妈妈认识，听说她因为女儿的事病了很久，可怜哪……”

——“听说案子到现在都没破，我天黑了都不敢上凤凰山，总觉得是个连环杀手，隔几年还会重新犯案的，好怕怕……”

——“亲们，我开了个淘宝美衣店，海量美衣，有优惠哦……”

——“楼上还有没有点人性了，这么惨的事，也好意思来卖衣服……”

第99章

西竹又被罚出教室了,书面的说法应该叫“罚站”,但是她没有一次真的是老老实实站在原地的,她要么笼着袖子在走廊上来回遛弯,要么跑到操场坐在滑梯顶吹着飒飒的风“静一静”,有一次还跑到食堂那里,跟洗菜的老太太老气横秋地聊天,话题诸如“猪肉贵不贵,多少钱一斤”。

总之,林绢也是醉了,她每天跟西竹说的话可以笼统归结为两句。

——西西,你现在站到外面去!

——西西,你再不守纪律,就给我再站到外面去!

园长都看不下去了,委婉地找她谈话:“小林老师,家长送孩子上幼儿园,是花了钱的,你适当的,还是要让西西上点课的。”

谈何容易!

譬如今天,小朋友们都双手背在背后,腰背挺的笔直,打了鸡血一样读黑板上的英文字母ABCD,唯独西西不,她盯着墙上贴着的一幅画看,那是教小朋友们学英语的插图,画了个红彤彤的大苹果,旁边标注:apple。

林绢拍桌子:“西西,西西,集中注意力。”

想到园长提醒她的话,林绢尽量表现得温柔和蔼:“西西你不读字母,在想什么呢?”

“在想苹果。”

“西西是想吃苹果了吗?”

“在想这个苹果,为什么落到地上,不飞到天上去呢。”

林绢的太阳穴突突地跳：你以为你是牛顿吗？你只管吃你的苹果！

显然，小林老师不大可能培养出牛顿这样的学生，西竹的同学们也不具备跟牛顿做朋友的潜力，教室里爆发出一阵哄堂大笑。

——“西西你傻了吗，苹果怎么会飞到天上去，又不是气球。”

——“你想想啊，如果苹果都往天上飞，我们吃什么呢？我们就再也吃不到苹果了。”

林绢压住火拍桌子：“安静！安静！”

总不能为了西西一个人上课，让全班都上不成吧，林绢无力地朝西竹挥挥手：“西西，你到外面站着去。”

西竹坐在操场最远的角落里，拿着根小树枝在地上漫无目的地写写划划。

她很烦，事实上，一直以来，她都很烦。

这要追溯到五年前的最初精变。

那时她重伤，强撑着回到青城，化为藤形，倚根而栖，醒来时发现已是孩童模样，俨然是当年丘山促她精变的场景重现，心中还着实惆怅了一场，想着又要从头再来，世上怕是早就过了千八百年，秦放、颜福瑞、王乾坤等等，俱成前尘往事……

哪知细数藤根的年轮，一圈不多，一圈不少，什么意思？还是当年？当月？

这一惊非同小可，赶紧草叶树片围了条裙子，蹬蹬蹬穿林过树地下山打探，确定了不是当月，距离出事，已经半年有余。

身无妖力，又是孩童形貌，身处世间不乏凶险，她觉得这可能是沉睡中的“意外”苏醒，想想还是回去再睡罢，这次做好准备，钻入地下更深，黑黑沉沉，耳根空前清静。

不知道过了多久，打着呵欠再次醒来，藤根的年轮上不过多了三道，再临水一照，还是个三四岁的娃娃。

事情有点不对，哪怕只是长高寸许，都会合理很多——难道她精变已成，已经不再能从土中得到养分了？

那就在山里自然生长吧，所谓的秉承日月精华，吸纳天地灵气，堪堪熬了两年，终于又一次气急败坏：什么意思，长高个一厘米也好啊，横不拉长竖不长的，这是把她往万年人参娃的方向打造吗？

她努力回忆当年跟着丘山的情形，虽然1910年精变，但她长成很快，几乎只是几年时间就已亭亭玉立，之后妖力使然，永远青春形貌，若非中途分体，1947年的白英也不会形容衰朽……

为什么现在反而不长了？难道是因为久不食人间餐饭？

那就人间借道，白吃白喝几顿去呗。

“西西，西西……”

不知什么时候开始，操场上已然人声鼎沸，已经下课了，小胖墩高全安一脸欢喜的过来喊他：“西西，西西。”

西竹抬头看了他一眼，更烦了。

满世界当她三岁叫她西西也就算了，没事玩什么老鹰捉小鸡丢手绢的幼齿游戏也就忍了，忽然出现一堆的妈妈阿姨叔叔婶婶也就无视了……

关键在于，东西吃的不少，一样样一道道的验过去，还是无济于事。

如果这法子行不通，她还留在孔菁华身边干什么呢，孔菁华已经开始给她做规矩，不能这样，不能那样，吃饭营养要均衡，见人要有礼貌，有两次还动了气：“西西，你再这样，妈妈要发脾气了。”

真奇怪，以往都是全世界顺着她的脾气，她什么时候要看别人脸色了？

在家里诸多不顺心，也唯有在学校被罚站能落得耳根清静了，谁知偏偏有人不知趣……

高全安殷勤地给她递巧克力：“西西，这个好吃的，你吃。”

西竹没理他，高全安碰了一鼻子灰，却不气馁，拼命找话题：“西西，你看瘦猴，他摔了一跤，哈哈哈，你看罗艳艳，被老鹰抓到，又哭了，哈哈哈……”

这还真是一个特别擅长把自己的快乐建筑在别人痛苦上的人。

西竹嫌弃地想转个身，他却忽然又发现了新大陆：“咦，西西你写的什么啊？”

他已经开始认字，但都是简单的一、二、丁、人，西西写的，笔画也太过复杂了，到底应该从左边看呢还是右边看呢？高全安撅着屁股绕着她写的字转圈：“西西你写的什么啊？”

西竹低头看自己写的字，那是一个人的名字。

秦放。

如果离开孔菁华，找秦放是最好不过的吧，有什么事，他也一定会帮她的，但是……

西竹上下嘴唇死死咬在了一起。

但是，她还不到秦放的腿高吧，秦放看到她，会笑的浑身哆嗦吧，还有颜福瑞和王乾坤这两个欺软怕硬的小道士，还不知道怎么样看她的笑话……

她突然就来了气，几步冲过去，伸脚把秦放那两个字踏了个展展平，高全安莫名其妙，怕不是以为是自己惹得她不开心了，怯生生把巧克力递过去：“西西，吃巧克力呗……”

“吃！吃！吃！就知道吃！”

秦放外出回到酒店，正拿房卡开门，身后响起易如的声音：“秦放。”

秦放没回头，进屋时扶住了门侧身让她进来：“有事？”

“有事。”

她声音有点不对，秦放微感诧异，声音柔和了些：“进来吧。”

酒店的房间向来静谧，门窗一关窗帘一掩，就更像是无声无息与世隔绝，秦放坐到沙发上，这才发现易如还站着：“坐啊。”

易如很少来找他，甚至有些怕他，很大一部分原因，是秦放刻意地疏离。

当初，若不是看她年纪小又凄惨可怜，秦放大抵是不会带她在身边的，但久在身边也是个问题：你要怎么定义这种关系呢？朋友？亲人？爱人？助手？

秦放觉得都不是，易如好一些之后，他跟她讲明：想走的话随时，不想走的话本分。

易如半是不想走，半是无处可去，一时半会也就不提走的事，她尽量不去打扰秦放，自己的事自己解决，很少给他添麻烦，也很少这么郑重其事的过来找他。

“什么事？”

“为了我当年那件事。”

哦，明白了，凤凰山的事。

“这几天，我查了好多资料，也问过一些人，当年凤凰山的案子还是悬案，凶手至今没抓到。”

没抓到？秦放心里咯噔一声，他一直以为凶手的尸体就在易如的残肢附近的，毕竟当时他下了重手，出手的位置若是掐的准，掏了心也是可能的。

常理来说，那人不可能逃得掉啊，难道说当时在附近还有同谋，及时把他转移走了？

“我知道肯定是当年那几个人中的一个，我不能放过他，所以这两天，我就挨个去找……”

易如的声音有点激动，如果仔细观察，能看到她的手臂在轻微的颤抖，秦放叹了口气，起身给她倒水，冷冷的水声或多或少缓解了气氛的压抑和她的紧张：“易如，你慢慢讲。”

秦放听易如讲过“那几个人”，都是社会上的小混混，背景颇有些浑浊，贪图她有几分姿色，刻意讨好逢迎，易如当时年纪小，多少也有些虚荣，没多久就跟人家打的火热，逃课、唱k、混迹酒吧、夜总会，还单纯地当只是玩得来、好哥们，那天晚上，“好哥们”哄她k粉，她神智不清，被他们哄着骗着上了床，还被拍了照片……

她恸哭不已，威胁说要报警，但是还没等她有勇气走进警局，锋利的刀刃就已经一下下砍向了她……

易如的神情开始激动，身子不受控的战栗着，似乎又回到了那个不堪回首的晚上，直到秦放握住她的肩膀，沉声唤她的名字：“易如？易如！”

易如陡然清醒过来，她看着秦放，嘴唇微微翕动着，秦放把水杯递到她手里，说：“不烫。”

她的手试不出温度，却因为秦放的那句话，忽然眼眶湿热。

易如定了定神，继续说下去。

“我知道那几个人的名字，也知道他们住在哪里，这两天，我挨个去找，发现……”

说到这里，她顿了顿，眼底掠过欣慰的同时，又有深重的迷雾：“我发现……他们都死了。”

是都死了，并不是同一时间，死的也稀疏平常：有一个喝醉了酒，失足掉进水沟淹死了；有一个去爬近郊的云雾山，悬崖边翻越护栏拍照脚一滑摔死了；还有一个，大雾天横穿马路，没看到疾驰而来的货车，被撞死了……

最初听到，觉得大快人心，果然老天有眼，恶有恶报，静下心来再想，周身忽然泛起凉气：这世上，真有这样的巧合吗？

第100章

一而再再而三地接到林绢的电话之后,孔菁华也反思了一下,觉得自己先前或许是因为失去过一个女儿,又太喜欢西西,对她太过溺爱了,孩子就像一棵小树,很多规矩要早做,一旦长歪了,悔之不及——之前的教训,还不够痛吗?

她渐渐开始严厉。

和西竹说话时,不、不行、不能的使用率越来越高,但遭遇到的抵制也越来越大。

西竹跟一般的小孩不一样,性格中乖戾的部分尤其明显,顺着她时样样都好,一旦不合心意,她的怪脾气说来就来,已经有过两次摔筷子回房——和朋友们一讲,大家都建议她来一次狠的。

——这囡囡不得了,这么小就这样,长大了不得翻天啊。你得制她,让她知道怕。

——三岁看八十,不是我说你,你对孩子就是太软!我们就说前一个西竹,你别怪我揭你疮疤,她跟那些流里流气的人混在一处,你管过没有?只知道劝劝劝,最后怎么样,非得出事了才知道疼!

当然,说归说,不到万不得已,孔菁华还是不想走那一步。

晚上吃饭,她试着去跟西竹沟通。

“西西,你知道妈妈为什么给你起名叫西竹吗?咱们中国人喜欢竹子,梅兰竹菊被称作四君子,都代表高尚的品德。妈妈希望西西像竹子一样,谦虚、有礼、高洁、正直,做一个有用的人……”

叨叨叨叨叨叨,这还让不让人吃饭了,你领养了个四岁的女儿,大

字都不识一个，你确信她能听得懂什么叫谦虚有礼高洁正直？还有，是你了解竹子还是我了解竹子？那货长的又直又高也是没办法，纯属天然属性，人硬给它添那么多品格标签，它也活得相当抑郁好不好？

西竹把筷子一摆：“吃饱了。”

孔菁华像是没听见：“西西，把碗里的饭吃完，还有，筷子轻拿轻放，不要发声音。”

西竹很不高兴，借着推桌子的力移开餐椅想跳下来，孔菁华动作比她快，又把椅子拖回来了，椅子腿跟地面摩擦，发出难听的声音，又像是骤然低压的信号。

“西西，今天必须把饭吃完。”

西竹坐在餐椅上，眼观鼻鼻观心的，就是不动。

她这个年龄，只要说出几句和年纪绝不相称的话来就能成功地把什么孔菁华或者林绢吓住，但是她一直没有，一直还算努力地把任何脾气控制在“小孩子任性”的范围之内，大概是因为，这些人虽然讨厌，终究还是好意。

但这不代表她就必须老老实实去做一个三岁小孩，毕竟这身体里藏着的，是曾经道门色变妖类切齿的……半妖司藤。

很好，你不动，敌不动我动，孔菁华拿起勺子，舀了满满的菜配饭送到她嘴边：“西西，张嘴。”

西竹就是不吭声，也不动，眼睛里满满都是敌意，反复几次之后，孔菁华也动了气，火一上头，伸手过去捏她下巴：“西西张嘴！”

西竹可能是被捏疼了，倔强脾气上来，拼命晃着脑袋，伸手去抓孔菁华胳膊，孔菁华心说反正也黑脸了，还是要立个威的，仍然把饭往她嘴里送：“西西你今天必须吃饭！”

僵持不下之际，西竹忽然头一低，狠狠一口咬在她手上，孔菁华痛的浑身都哆嗦，想也不想，一巴掌就扇了过去。

她不知道这巴掌用了多少力气，西竹居然连人带餐椅摔下去了，落

地时咚的一声闷响，震的她的心都停跳了半拍，眼睁睁看西竹趴在地上，有一瞬间，手足无措到脑子都蒙了，居然不敢立刻上前去扶，脑子里闪过一个可怕的念头：西西会不会是……摔死了？

幸好，西西又爬起来了，她脸肿了半边，额头上鼓起一个大包，鼻子下面也挂血了，孔菁华的眼泪刷一下就出来了，嗫嚅着叫了声：“西西……”

刚刚是怎么了，不就是不吃饭吗，不吃饭就不吃呗，自己怎么会动手呢？

孔菁华悔的肠子都青了，抽了餐桌上的纸巾想给她擦鼻血，西竹不要她，甩开她的手就进了洗手间，孔菁华愣在当地，听洗手间哗啦啦的水声，过了会西西洗好了出来，像是当她不存在，自顾自进了房间，很重的摔门声，摔的孔菁华一个哆嗦。

桌上杯盘狼藉，孔菁华没心思收，虚脱了似的坐在沙发上，难过一阵哭一阵：到底不是自己亲生的女儿，轻不得重不得，打不得骂不得，西竹本来就不亲她，这么久了连句妈妈都没叫过，出了这事，母女间更难相处了。

临睡前，孔菁华进屋去看西竹，西竹裹着被子朝墙躺着，应该知道她进来，但就是不回头，孔菁华站在床边，柔声说了好多话，无非是妈妈错了，西西不要生气。

西西不好哄，无论她说什么都是铁板一块——算了，小孩子在气头上，说什么都没用，孔菁华想伸手摸摸她脑袋，快挨到时又犹豫地缩了回来：“那西西睡觉吧，妈妈明天再来看你。”

她关了灯，轻轻地带上门回房，西竹睁着眼睛听外头的动静，直到所有的声响都归于寂静。

夜深了，西竹起床了。

她翻出自己的小书包，开始收拾东西。

秦放去了趟凤凰山。

事情已经过去很长时间，案发地不可能再留有线索，可他还是停留

了很久：当初他那一下重击，即便不让对方丧命，也绝对是重残，但是易如说，那三个意外死亡的人，死前身体都很好，生龙活虎，能跑能跳。

那就怪了，那神秘的第四个人是谁？而又是谁把他给救走了呢？

秦放走到就近的崖口坐下，这个位置，可以看到远处灯火通明的城市，各色横竖走向的灯光把城市分成无数细小的奇形怪状，但还是被外围大片大片的黑暗簇拥着。

人类总认为自己创造了灯火文明，在这个世界上可以呼风唤雨，但是如果你站的高些，再高些，就会发现，世界太过浩瀚，人类聚居区之外，存在着太多无法解释的蒙昧。

秦放低头点着了一支烟，崖口的风很大，吹得烟头的火星固定往一个方向，就在这瞬间，他忽然冒出一个奇怪的想法来。

如果没有人救走那个凶手，他就是自己走了呢？普通人受到致命重创会踉跄倒地，但是如果凶手并不普通呢？

当初的司藤被白英袭击，咽喉血如泉涌，还不是强撑着回到了青城山？莫非那个人是……妖？

秦放全身的血都涌到了头顶，挟着烟的手有轻微的颤抖，脑子里忽然浮现出许多先前忽略的佐证来。

——那个人拥有超出常人的怪异力量，和自己几乎势均力敌……

——受到致命重创之后，神秘消失，无迹可寻。

——厮打之时，他触到那个人的手臂，硬的异乎寻常，没有肌肉的感觉……

秦放面色一凛，单手撑地，稳稳落在了几米下的路面，然后向着隐在夜色中的车子走了过去：也许他和易如，眼光都太局限于当时的三个小混混了，背后是否还有别人，易如是否无意间还曾得罪过什么人？

他打了易如的电话，一时半会说不清楚，只是吩咐易如在酒店等他，自己会马上回去，易如似乎有些错愕，吞吞吐吐的说自己不在酒

店。

秦放有些奇怪：“那你在哪？”

“我回家……看看妈妈。”

秦放多少了解易如，她所谓的“看看妈妈”，不可能是真的登门拜访抱头痛哭，她只敢躲在远处偷偷的看一眼，就像上次在幼儿园门口，孔菁华偶然回了下头，她就吓的如同惊弓之鸟。

秦放看了看时间，夜半两点钟。

这丫头也是傻气，这个点，孔菁华早就睡了，你过去干什么呢，仰头对着楼上那个黑洞洞的窗口忏悔？流泪？道对不起？

秦放有些心疼，又觉得无可奈何：“那你先待在那，我过去接你。”

顿了顿又加了句：“晚上冷，找个避风的地方。”

易如心里漫过一层暖意，因着他的话，先前因为对母亲的思念歉疚而泛起的伤感似乎都不那么厉害了，她活动了一下冻得冰凉的身子，四下看了看：“街口有24小时便利店，我进去等你。”

半小时之后，秦放的车子拐进了孔菁华住处附近的主街，远处，24小时便利店黄绿色的灯箱招牌清晰可见，或许真的是太晚，又抑或是太早了，偌大的马路上空空荡荡，高处的路灯光像是一只只瞪大的橙黄色的眼，隔街相望，相对无言……

前面靠边的人行阶上，迎面走过来一个背着书包的小姑娘，个子不高，似乎只三四岁年纪，低着头慢慢的走，车子的行进速度很快，瞬间擦肩，瞬间就把她抛在了后面。

秦放心里一动，忽然就踩下了刹车。

他从车子的后视镜里看那个小姑娘的背影，最初她走过来时，自己因为满腹心事，无暇多想，也没有立刻反应过来，直到这个时候，才忽然发现……

不对劲，很不对劲。

近凌晨三点，空无一人的马路，三四岁的孤零零的小姑娘，她若是再大些，十几二十岁，他是不会有兴致管的，但是，她还只这么小呢。

秦放倒车，车子缓缓向后靠近路边，慢慢向小姑娘靠近，隔着茶色的玻璃，秦放看到她显然察觉了，一脸谨慎地后退了两步。

很好，你也知道不安全，也知道这个世上有坏人，为什么还要大半夜一个人在大路上走呢？你的爸爸妈妈呢？

还是说，这是一种碰瓷和讹诈的……最新骗局？

秦放没有急着下车，停车之后，他先把四周观察了一遍，高处的树叶在风中发出沙沙的声响，路灯晕黄色的打照下，小姑娘的影子被斜斜拉的好长。

真是很烦人，刚出来就遇到变态，电视上演的多了，一般都是寂静夜里，赶夜路的孤身女子，然后一辆小面包车什么的偷偷跟着……

这还让不让人离家出走了！

第101章

秦放下了车,走到她身边蹲下:“小妹妹,你爸爸妈妈呢?”

小女孩家固有的敏感心理,大半夜遇见陌生男人,不管是二十的叔还是八十的爷,大抵都会害怕的,秦放约略了解这一点,所以和她说话时,声音尽量放的柔和,笑的也……

应该笑的有亲和力才好,不过他觉得自己的度可能没控制好,因为小姑娘的反应超出了他的所有预期。

她不害怕退缩哇哇大哭,也不傻不愣登见人就笑,她盯着他看,眼神很奇怪,开始时似乎带了几分喜悦,但转眼就充斥了不屑和莫名的烦躁。

不不不,大概是自己想多了,这么小的女孩儿,哪里能掌控那么多的复杂情绪呢?是自己笑的不太对吧——秦放觉得脸上的肌肉都要僵了,从面对着想取悦的姑娘时,笑的都没这么艰难。

秦放有些后悔:自己到底是不擅长和这么小的孩子打交道,应该把易如叫过来的,女孩儿应该更亲姐姐些。

“小妹妹,这么晚了,你怎么一个人在路上走啊?”

问完了,秦放忽然有些不确定起来:她是三岁还是四岁?这么大的孩子,应该会讲话了吧?

万幸,她终于讲话了,有点怒气冲冲的:“我不叫小妹妹。”

秦放长吁一口气,很好,肯讲话就好,他顺着她的意思说话:“那你叫什么名字啊?”

她冒出一句:“关你什么事啊?”

真是哭笑不得，现在的孩子都这么难缠吗？

秦放耐心跟她讲道理：“小妹妹，你一个人半夜在路上走，很危险知道吗？这个社会上坏人很多的……”

“都说了我不叫小妹妹。”

说这话时，她双眼圆瞪，两手抓着小书包的背带，剑拔弩张地跟个小老虎似的，秦放忍住笑：“那你告诉我你叫什么，你不说，我只能叫你小妹妹。”

她的回答让秦放的血差点飏到了脑子上：“我告诉你了，你给我买东西吃吗？”

易如坐在便利店靠窗的排椅上，一直向外张望，看到秦放的车子停下时，心里一阵欣喜，但紧接着就纳闷了：秦放下车之后，没有立刻往这边走，而是绕去了车子另一边，好像是开副驾的车门。

再然后，有个小姑娘从车头处踢踢跹跹走过来了，个子小小的，大概只比轮胎高那么一点，走了两步之后，不知道她是不是喊累，秦放俯身帮她把小书包摘下来，挎在自己手臂上，那么高大的男人，挎个粉红色米妮脑袋的书包，实在是……

易如又是惊愕又是好笑，怔了好一会儿才迎出去，便利店门口的台阶跨度很高，小姑娘爬着很是吃力，秦放伸手去搀时，易如听到她很不高兴地嚷嚷：“我会走路。”

秦放没办法，只好伸手在后头虚虚护着，可惜小家伙是一点感谢都没有，爬到顶了就蹬蹬蹬直奔店内，抵着门的易如看着秦放，口型分明是在问：“她是谁啊？”

秦放苦笑：“路上捡的。”

路上捡的啊，易如的心踏实一点了，她回头看那个在货架边踮着脚取这取那的小姑娘：“报警了吗？家里人挺着急吧？”

秦放摇头：“还没顾得上，待会吧。”

他去货架边取了盒酒精棉球一并结账，小姑娘拆了袋虾条咬的咯嘣

咯嘣的时候，秦放拖了张椅子在她面前坐下，拈了个棉球在手上：“来，抬头。”

刚在车上时，他就注意到了，小家伙脑袋上磕了好大一个山包，油皮都泛亮了。

皮已经破了，酒精擦上去有点疼，小姑娘嘴里噓着气往后躲，侧脸的时候，秦放目光所及，心里忽然咯噔了一声。

易如笑着过来：“要不我来吧。”

那小姑娘这时才注意到原来易如和秦放是一起的，她半截虾条含在嘴里也不嚼了，打量了易如好一会儿，问秦放：“她是谁啊？”

秦放看了她一眼：“我为什么要告诉你？你都没说你叫什么。”

她鼻子里哼了一声，秦放还以为她会犟着不吭声，谁知道过了会，她慢吞吞说了句：“我叫西竹啊。”

西竹？这名字似乎有些耳熟，秦放正思忖着是不是在哪里听过，边上的易如语气奇怪地问了句：“东西南北的西？竹子的竹？”

“嗯哪。”

西竹答的漫不经心的，又伸手拈了根虾条塞进嘴里，易如的脸色有些激动，正要说什么，秦放忽然站起来：“易如，你跟我出来一下。”

西竹的虾条咬的咯嘣咯嘣的，原来她叫易如啊。

易如很激动，说话都有些语无伦次了：“秦放，她是我妈妈的……那个西竹。”

没错的，一定是母亲新领养的女儿，名字符合，身形跟那天看到的背影也差不多，而且秦放是在附近捡到她的，这里正好也是孔菁华的住处附近……

易如急得要命，她之前在孔菁华的楼下守候了好久，灯老早关了，母亲一定是已经睡下了，这小丫头八成是偷跑出来的，母亲可能还不知道，要是知道了，得急疯了吧。

秦放沉声打断她：“易如。”

他声音里少有的郑重：“你看到西竹脸上的伤没有？”

有吗？易如没有留意。

“你妈妈以前……打过你没有？”

易如终于明白秦放上一个问题的用意了，她有些不悦地摇头：“没有。”

“从来没有？”

“从来没有，妈妈一个指头都没有碰过我。”

这就怪了，秦放沉吟着没有说话。

先前马路上和车里灯光都暗，他只看到西竹额头上鼓出的包，及至到了便利店给她擦酒精，这才发现她左脸颊有隐隐的巴掌印，下颌处有处淤青，像是指甲掐出来的。

不是孔菁华，难道是……

秦放突然想到，这么久以来，从来没听易如讲过她的父亲。

易如似乎看出了他的心思，她咬了咬嘴唇，有些语意模糊：“妈妈跟爸爸的关系一直不是很好，我很小的时候他们就分居了，但是好像一直没有正式离婚，说实在的，我对父亲没有印象，妈妈一直是一个人带着我过。”

“那有没有可能，你出事之后，你母亲觉得当时对你太过溺爱，所以后来再领养了女儿，教育的方式上有些……严苛？”

易如沉默了好一会儿，再开口时，口气有些冲：“这个我也没法否认，也许吧，但是秦放，你一定要觉得是我妈妈的问题吗？有哪个三四岁大的小姑娘有那个胆子自己偷偷跑出来的？你怎么不觉得西竹自己也有问题呢？”

说到这时，两个人都不约而同看向店内，西竹没再吃东西了，她趴在桌子上，两只胳膊交叠着垫着下巴，还百无聊赖地打了个呵欠。

秦放淡淡笑了笑：“你也不用想太多，我只是问问。”

易如这时才发觉自己方才的失态，有些讷讷的：“那……能把她送回去吗？报警的话很麻烦的，她是偷跑出来的，我妈妈应该还没有发现，我知道你可以把她送回去的……”

秦放看了她一眼，易如心头咯噔一声，不说话了。

虽然秦放从没跟她讲过自己的事情，但是相处久了，她渐渐也发觉秦放很是能为一些常人所不能为，初始的惊愕过后，心里反而有隐约的窃喜，觉得自己知晓和守护了一个只有亲近的人才能了解的秘密。

“等她睡着了吧，她自己离家出走，要是跟她说把她送回去，又有得闹了。”

西竹已经打了好几次呵欠了，孩童的身体带来孩童的烦恼，不像成人时那么熬得住夜。

夜一深，温度就往低了走，西竹隐约觉得有点冷了，秦放进来的时候，她正打着呵欠往椅子上蜷，秦放脱了外套给她盖上，盖不了一会就滑了，只好给她穿上，拿着她胳膊往袖筒里送的时候，她忽然问他：“秦放，易如是谁啊？”

秦放不动声色：“我用车子把你载来，给你买东西吃，你冷了还给你衣服穿，不应该叫我叔叔吗？”

西竹上下眼皮噌的就阖上了，嘴角很是不屑地往上牵了牵。

秦放拢了拢桌上的垃圾，送到便利店角落处的垃圾桶，易如跟过来，有些吞吞吐吐：“我会想办法提醒一下我妈妈，旁敲侧击她一下关于西竹出走的事，你放心，我了解我妈妈，她真的是一个好母亲，不可能像你想象的那样对西竹不好……”

“易如。”

“嗯？”

易如抬头看秦放，他脸色有些奇怪，思绪似乎完全不在她刚刚说的事情上，过了很久才开口。

他语调有些异样：“刚刚，我有在西竹面前，说过我叫秦放吗？”

第102章

西竹早上醒来的时候,恍惚了那么片刻。

床的舒适度很熟悉,枕巾的柔棉度很熟悉,转头看,枕头旁边那只笑的贱嗖贱嗖的泰迪熊也很熟悉。

西竹的脑子里响起了一个尖细的声音。

——我要把秦放给杀了！！！！！！

她躺在被窝里发狠,两手恨不得把被子抓个窟窿,脑袋拼命往枕头里蹭,直到一声门响,孔菁华温柔的声音响起:“西西,该起床了。”

在孔菁华惊愕的眼神里,西竹淡定地顶着一头在枕头上蹭成了鸟巢状的头发起床了。

自早上开始,孔菁华就特别留意西竹的反应,果然,小孩子家记仇,那口气没那么容易消,孔菁华装着没看见,如常送她上学,西竹进园门的时候,孔菁华冲她挥手:“西西,跟妈妈再见啊。”

西竹没回头,一股脑儿往前走的背影显得特别执拗,孔菁华有些失望,转念一想又觉得是意料之中,她苦笑着正准备往回走,手机响了。

是个刻意变声压低的女人声音:“西竹昨天晚上离家出走,被我们送回去了,你注意一下。”

这都什么没头没脑的,孔菁华心里咯噔一声,想说些什么,那头已经挂断了,再想回拨,怎么都拨不通了。

离家出走,西西吗?她还那么小,她连离家出走是什么意思都不知道吧,可是,这通电话也不会是空穴来风,打电话的人又会是谁呢?

孔菁华有些茫然，握着手机在街上站了好大一会，路上没有什么异常，只稀疏过了几个人，街尾还缓缓开过一辆随处可见的城市SUV越野车。

这通突如其来的电话让孔菁华的心沉甸甸的，她顾不上去单位，匆匆赶回家，小区年代比较老了，摄像头指望不上，她在西竹的房间里细细查看了好久，末了，目光落在了床头那个鼓囊囊的米妮头像小书包上。

西竹有好几个小书包，每天轮换着背，但她不常背这个米妮头像的，就她的年龄来讲，这个书包有些偏大。

孔菁华拉开了书包的拉链，几分钟之后，她几乎是一屁股坐倒在床上。

也许单凭这些还不足以证明西竹曾经真的离家出走过，但回想起西竹的一言一行，孔菁华忽然有点心慌了：西西这个孩子，怎么越来越跟她的年龄不相符了呢？

她翻出最初领养西竹时福利院交给她的那一沓资料，找到了送西竹进孤儿院的那对年轻情侣的联系方式，犹豫了很久之后，还是拨了过去。

对方惊喜的很：“小家伙还好吗？我和我女朋友都挺挂念她的，前些日子还说，要抽空去看看她呢。”

又说：“真是怪了，今天一连接到两个电话，都是问西竹的。”

两个电话？孔菁华心里咯噔一声，除了自己，还有谁？

“是个男人，没说叫什么名字，好像是从孤儿院一路问过来的，问我们最早是在哪见到西竹的，我告诉他了，是在青城山。”

孔菁华打这个电话，其实是想问他们最初捡到西竹的时候，有没有发现什么异常或者任何可以追溯到西竹来历的线索，但是现在，她完全没有兴趣去理这些了。

为什么会有另外的人在找西西？难道说西西并不是无主的孤儿，她有另外的亲人……找上门来了？

西竹回到家，第一眼就发现，门锁换过了。

不但换过，关门的时候，孔菁华还从里头反锁了，钥匙拔下，塞进贴身的口袋里。

西竹没吭声，白天在幼儿园的时候，她确是想到了那只未及清理的小书包，但转念一想，哪有那么巧就被孔菁华发现了？

没想到，世事就是这么巧，而且巧的近乎蹊跷，巧的像是昨儿晚上，孔菁华跟在自己身后看到了一切似的。

西竹心里直犯嘀咕，吃晚饭的时候，孔菁华帮她夹菜，不经意似的提了一句：“西西，跟妈妈回老家住几天吧。”

老家？之前可从没听孔菁华提过什么老家啊。

西竹忘记了生闷气这回事：“老家在哪啊？”

“去了你就知道了。”

西竹顿生警醒：离家出走不成，还要跟她去什么见鬼的老家？

易如一整天都没见到秦放，心里有些担心，犹豫了再犹豫，还是没有拨他电话：她多少摸清他的秉性喜好，他既然没有交代，自己也该知情识趣，不去讨他的烦才好。

一直到入夜，都没见秦放回来，易如翻来覆去睡不着，几次下床开门去看，只看到他房门紧闭。

夜深更深，易如忽然觉得心冷，想着：自己跟秦放，到底是谈不上什么密切关系，自己总这么巴巴望着，可哪一天，他想要走，还不就是走了？搭救一场，仁至义尽，又不用对她负什么责任。

这个世界上，于她，真正称得上不离不弃的亲人的，就只有母亲孔菁华了吧？

可是现在，这唯一的亲人身边，也有了一个西竹了。

一个不知道好歹，人小心大，任性地叫人恨的牙痒痒的西竹。

易如再也没了睡意，她穿好衣服下楼，开车去往孔菁华住处的时候，脑子里只萦绕着一个念头：如果真像秦放说的那样，跟母亲相认，母亲会高兴还是失望？母亲……会原谅她吗？

易如把车子停在街边，心事重重地进了小区，快走到孔菁华住的那幢楼下时，目光所及，心里蓦地一惊，下意识矮身藏到了花坛后面。

她一颗心咚咚跳个不停，过了很久才偷偷探出头来去看。

秦放，为什么他会在这里呢？

是秦放，他就站在楼下，正低头点着了一支烟，黑暗中，白色的烟气袅袅上升，有时候，秦放会在原地走上几步，但更多的时候，他站着不动，仰头看着高处透出亮光的窗户，直到烟头的火星灼到手。

看什么呢？易如也抬头去看，夜已经深了，只有寥寥的几扇还亮着灯。

其中一扇，是孔菁华的。

西竹坐在客厅的沙发上看电视，眼睛却时不时瞥着孔菁华的动静，耐心捱到她进了洗手间，捱到莲蓬头哗啦啦的水声响起，才噌的从沙发上跳下来，蹬蹬跑进了孔菁华的卧房。

倒不是想偷钥匙，反正钥匙她贴身带着，怎么都拿不到的——她记得孔菁华卧房的床头柜高处，有好多本影集，里头，会不会有关于“老家”的照片？

西竹爬上床，站到床上踮起脚尖去够，手指尖勉强碰到一本影集的背脊，蹭啊蹭的，终于取了下来。

顺手翻开，扉页上写着“西竹成长记录”。

成长记录？孔菁华什么时候给她做了一本成长记录？西竹莫名其妙，往后翻了翻，才发现不是自己，是另一个女孩儿的。

从前头三四岁时的照片，到后头十来岁的，满满登登的照片，倒的确是一本成长纪念册，多数是女孩儿的独照，也有孔菁华和她的合影，神色间颇为亲密，典型的母女情态。

所以，孔菁华之前还有一个女儿，也叫西竹？那这个“西竹”人呢，自己怎么从来没见过？

还有，为什么从来没有孔菁华丈夫的照片呢？

一本翻完，掂着脚尖又送回去，手指在一排影集上点吧点吧的，又随手取下一本。

扉页上写着的，还是“西竹成长记录”。

这位“西竹”，到底需要多少成长记录啊，西竹心里嘀咕着翻开，忽然觉得有些不对，刷刷几页翻完，又回到第一页。

前头还是三四岁时的照片，但是里头的女孩明显和前一本不一样，这本成长记录只有半本，到后面五六岁时就没了，并且照片明显老旧，跟前头看的那本，似乎差了不少年头。

西竹似乎想到了什么，心跳有些加速，她把这本送了回去，目光在那一排影集上来回逡巡，然后又选中了一本。

这一本，跟她第一次看到的那本色泽花纹都成套系。

果然，是紧承上一本的，但是只有半本，开始就是十多岁时的，然后是十二三岁，十五六岁，西竹盯着女孩儿的面容看，眉头慢慢皱起来。

这个女孩儿，她见过的。

——秦放，易如是谁啊？

所以易如，是前一个西竹？

仔细回想，前一天看到的易如大约二十来岁，而这本相册里的易如，只到十五六岁，易如十五岁之后，发生了什么事情呢，也像她一样，离家出走了？

西竹的手摩挲着影集的片页，正想合上，电光火石间，忽然意识到什么，赶紧又翻开。

这本影集后半本的某一页片页，是比其它片页要厚的。

西竹翻到那一页细看，这才发现里头也塞了照片，只不过是背面插入的，封口处用胶封起来了。

难不成，是有什么秘密？

西竹侧耳听了听洗手间的动静，还好，水声依然哗啦啦不绝，她放下心来，小心翼翼地顺着封口把塑封揭开，抽出了里头的照片。

洗手间的门无声无息的开了，莲蓬头的水声似乎更大了，孔菁华赤着脚，慢慢走向卧房，身上的水滴缓缓滑落，在地上留下一个又一个水渍的脚印。

第103章

“西西,你在看什么啊?”

西竹心里陡然一跳,迅速把那张照片原样塞回,顺手把还有粘性的塑封一撸,说:“看照片儿啊。”

一边说,一边做出翻看照片的模样,抱着半开的影集转过身来。

她看到孔菁华裹着浴巾,头上和身上的水根本未及擦拭,一缕一缕的细流正顺着皮肤往下,站定的脚边慢慢积开一滩水渍。

洗手间的水声依然哗啦不绝,西竹朝声响处看了看,说:“洗完了怎么不关水呢,老师说要节约用水的。”

孔菁华没动:“妈妈刚刚忘记了,西西怎么想起来要看照片儿?”

西竹伸手指了指客厅:“电视里说,翻开老影集,回忆老故事啊。”

她一字一板的,学着电视里的腔调,电视里现在播的是广告,但谁知道呢,也许刚刚播的的确是流金岁月的栏目,西西一贯喜欢学电视的,林绢老师不是也说吗,让西西少看点电视,免得学的怪里怪气的。

孔菁华盯着西竹手中的影集看:“那西西看完了吗?”

西竹适时打了个呵欠:“也没什么好看的啊。”

她一副很没规矩的模样,把影集顺手扔在床上,手脚并用爬下来,孔菁华皱了皱眉头,还是忍住了没去训她,俯身去捡那本影集。

身后的西竹忽然冒出一句:“里头这个姐姐是谁啊?”

孔菁华的身子不易察觉的一颤,然后尽量做出一副若无其事的样

子，把影集往床头柜高处塞：“西西不认识的。”

西竹拖着长长的调子哦了一声：“这个姐姐我见过的。”

几乎是预料之中的，一声闷响，那本影集从高处砸到了地上。

孔菁华的音调都变了，甚至顾不上先去捡那本影集：“你见过的？在哪？”

西竹信口诌了句：“就在幼儿园门口啊，她给我糖吃，夸我的名字好听。”

说完，她又踢踏踢踏地回房去了，如果易如之前真的也叫“西竹”，那么她刚刚的那句“夸我的名字好听”可谓是意味深长了。

关门的时候，西竹偷偷瞥了一眼，孔菁华还站在当地，跟泥塑的雕像似的，一动不动。

这一晚，西竹翻来覆去睡不着，一闭上眼睛，脑子里闪出的，就是易如的那张照片。

那照片极其不雅，堪称情色，赤身裸体的易如，和一个男人交缠在一起，更荒唐的是，旁边还坐了一个。

如果算上拍照片的，现场除了易如，得有三个人，易如怎么会同意拍这种照片呢？是因为当时年纪小不懂事，还是自愿？被强迫？被下了药？

更蹊跷的是，孔菁华作为易如的母亲，怎么会保留这样一张不堪的照片呢？

还有，秦放跟易如在一起，秦放知道易如的这些事吗？还是同当年安蔓的事情一样，他是被蒙在鼓里的？

第二天的孔菁华显得精神恍惚心事重重，送西竹去幼儿园的路上，时不时神经质的东张西望，西竹故意问她：“什么时候回老家去住啊？”

回老家？孔菁华怔了一下，自己倒是把这茬给忘得一干二净了，她勉强笑了笑：“妈妈还要收拾东西，过两天吧。”

过两天？西竹垂下眼皮，顺势踢飞了一颗小石子。

中午休息的时候，小胖墩高全安上气不接下气地跑进了班主任办公室，惊慌失措地嚷嚷：“老师老师，西西哭啦！”

全办公室的老师都没动，林绢跟高全安确认：“是西西哭了，还是西西把别人打哭了？”

高全安非常肯定：“是西西哭了！”

整个办公室都轰动了，以先前被西竹引吭一歌吓到的那位男老师最为激动：“这怎么可能嘛！”

他还顺手抓起了手机，表示如果西西真哭了，他一定要拍下来上传朋友圈。

事情的发展总是出人意料，明明是一桩兴致勃勃看热闹的事情，到最后，居然演变的有几分沉重。

林绢把西竹抱在怀里，一边哄一边帮着撸起西竹的袖子让那个男老师拍照：“这里，还有这里。”

都是伤，淤青或者指痕，横七竖八交错着，看着很有些触目惊心，那个男老师气的手都抖了，嘴里一迭声的过分过分。

林绢叹气，又掀开西竹的后衣领往里瞧：“后背上还有呢。”

其他几个老师聚在一处，议论纷纷的。

——“这要怎么办？我们管得着吗？”

——“要管，这是虐童啊。亲生的都不允许，何况西西还是被领养的，性质更敏感。小高老师，你上网搜一下，这种是不是直接都可以不让她继续抚养孩子了？”

——“我就知道，这世上能有几个人是视如己出的？领养的孩子可怜啊。”

难得有人提出了不同意见：“听说西西一贯不听话，会不会是孩子自己也过分……”

“什么叫一贯不听话！”那个男老师激动了，他伸手指向西竹，“你看西西，她才几岁？这么小的孩子，就算她不听话，那也是孩子的天性，怎么可能是恶意为之！”

看来，他是彻底忘记自己被西西装鬼唱歌吓的那回事了。

西竹窝在林绢的怀里，眼睛里滚着泪，可怜巴巴去拽林绢的袖子：“老师，我不想回家。”

林绢摸摸她脑袋：“西西不怕，不回家。”

说的容易，面对愤怒的孔菁华时，林绢几乎招架不住，她尽量心平气和地和孔菁华讲道理：“不是我们要带走孩子，我们也没这个权力，只是西西现在很害怕，抱着我哭了好久，怎么劝都没用。你看这样好不好，西西今晚跟我住，我是院里的正规老师，不可能拐了西西跑了的，等孩子情绪恢复些了，你再把她带回去。”

孔菁华听不进去：“我没打过西西，你们拍那些照片是什么意思？你把西西叫出来，我要问个清楚。”

男老师看不过去了，刚才他手机险些让孔菁华给摔了，本来就一肚子的没好气：“我们也关心西西，西西自己不想回家，哭的要死要活的，你把她一路拖回去，多难看啊。小林老师也是好心照顾西西一晚，大家都是想解决问题。”

说是这么说，他越看孔菁华越觉得心里犯嘀咕，有九成笃定了就是她打的西西：这要让她带回去了还得了？不得把西竹打残了？

其它老师也在边上劝，好说歹说的，终于把孔菁华劝的松动了，为表示诚意，林绢还主动把自己的地址写给了孔菁华：“只一晚，你就当西西是住校，放一百个心。”

孔菁华接了纸条没说话，她往前走了两步，几个老师看似随意的挡在办公室门口，里头灯火通明的，西竹正由另一个女老师照顾着，偶尔大哭，就是不愿意出来见她。

孔菁华忽然提高了声音：“西西，是妈妈打的你吗？”

林绢带着西竹回到了家。

她租住在老的小区，类似从前的职工宿舍，一梯好多户，不过很多人家都已经搬离了，一到夜晚就分外安静。

林绢住的是一室一厅，窗子还是双开的木窗，木头缝有些漏风，连西竹这样的小孩儿都知道这房子旧：“老师，这房子好老啊。”

林绢笑着捏捏她的脸颊：“老师穷啊，西西以后长大了挣钱，给老师买大房子。”

带西西离开幼儿园的时候，她脑子里一直萦绕着孔菁华问的那句话，觉得似乎整件事跟孔菁华没什么关系，但是现在，跟西西一问一答的，又觉得西竹分外可爱，应该不会撒谎的。

她还只是小孩子呢，小孩子都简单，一是一二是二，没那么多机心，要有问题也是孔菁华有问题，掩饰的那么好，愤怒的样子像是真的，想想真是让人心寒。

十点多时，天上哗啦啦下起雨来，还滚了几声雷，楼身似乎都被震的发颤，林绢帮西竹洗了澡，带着她一起睡觉，临睡前还帮她削了一个苹果。

床不宽，但是多挤一个小孩儿足够，林绢白天工作累，很快就睡着了，她鼻音很重，一呼一吸，混在哗啦的雨声里，倒是分外有节律。

西竹睡不着，盯着天花板想心事，这么些日子，吃人家的住人家的，临走还给人摆了一道，似乎的确不那么地道……

但是……

她的心很快又硬起来：不这么做的话，谁知道孔菁华会不会又突然起意带她回什么见鬼的“老家”？她现在跟一个三四岁的小孩没什么两样，打打不过，跑跑不了，再不狠心一点，就只剩下任人摆布的份儿了。

说到底，都是秦放不好，狗拿耗子多管闲事，那么多离家出走的人他不管，偏偏上赶着把她物归原主，还学人做好事不留名，还的无声无息的。

就你能耐！

西竹越想越生气，外头的雨也像是应和她的气恼，越发的大了，一阵对冲的风吹过，撼的木窗子嗡嗡地响，冷风从缝隙中钻起来，把窗帘掀开了一角。

被大雨砸的直溅水珠子的水泥窗台上，缓缓扒上一只煞白的手。

西竹的脑子有瞬间的空白：林绢老师住的，好像是……六楼？

只是这片刻功夫，窗帘又飘回去了，半空斜过一道闪电，外头好亮，映衬地屋内愈发的暗，还有那个窗帘上的人影愈发阴森。

细微的拨窗门的声音，被雨声遮掩的几乎听不见，西竹伸手在床头摸索，努力了很久，才终于摸到那把水果刀的刀柄，就在她偷偷握着刀往回挪的时候，窗扇忽然洞开，窗帘被冷风掀的高高飘起，露出了孔菁华被雨浇的透湿的身子。

西竹的脑子嗡嗡的，她闭上眼睛装睡，握着刀柄的手越攥越紧，一直到现在，她才忽然转过一个念头。

孔菁华……是人吗？

身边有响动了，好像是林绢老师醒了，她睡眼惺忪地撑起身子，迷糊着自言自语了句：“风怎么这么大啊？”

西竹没睁眼，她听到林绢尖叫了一声，又瘫倒在床上。

应该只是吓晕了吧？希望只是吓晕了。

西竹还是不动，哗啦的雨声忽然清晰起来，阴森的凉气几乎是停在面前，她感觉到一只冰凉的手在摸她的脸颊，伴随着孔菁华幽幽的声音：“西西，是妈妈打的你吗？”

西竹猛的睁眼，几乎是使尽浑身的力气，一刀扎了过去。

好像扎到了孔菁华的手臂，但是刀尖没能刺下去。

西竹的脑子里闪过一个念头：孔菁华的手臂，好硬啊。

但她没时间想这么多了，几乎是在刀子扎出的同时，她整个身子从床上窜了下来，小孩儿也有身形小的优势，她一口气冲到门厅，拨开门

锁冲了出去。

楼道里黑洞洞的，西竹赤着脚往走廊尽头处的楼梯口跑，气喘吁吁，一颗心跳的几乎要从胸腔里蹦出来，快到楼梯口时，她匆忙回头看了一眼，孔菁华黑色的身形几乎是要把楼道仅有的光给遮住，嘴里还幽幽叫着她的名字：“西西……西西……”

西竹咬了咬牙，一脚迈下楼梯，她步子跨的太大，脚下踩了个空，心说坏了，要像个球一样砸下去，摔的鼻青脸肿了。

居然没有，她一头撞进一个人的怀里。

或者说，是那人把她抱住了，他竖起手指在她唇边，轻轻嘘了一声。

第104章

秦放？

西竹吃惊地瞪大了眼睛,还没来得及说什么,孔菁华的脚步声几乎已经到了身后了,随之而来的是那叫人听了头皮发麻的声音。

“西西……西西……”

秦放皱了皱眉头,眼眸中闪过一丝对阵前的凝重,就在这个时候,西竹突然拉了他一下,耳语般说了句:“别让她发现。”

别让她发现?这意思是,避免正面冲突?

借着仅有的微光,秦放看到孔菁华拉的斜长的身影已经快绕过楼梯口的拐角了,他不及细想,蹬住身后的墙借力,倒行逆上,几乎是瞬间后背就贴上了楼层的顶板。

虽然早预料到了,西竹心里还是酸溜溜的:搁着从前她也行的好吗,做的可是比秦放要好的多了。

她搂住秦放的脖子,拼命转了头往下看,正下方就是孔菁华的头顶,有时光亮盛些,可以看到她顶心稀疏的白发,她的影子和身体都那么瘦伶伶的,慢慢地顺着楼梯一步步往下走。

西竹屏住气,直到她走得看不见了,才如释重负地回过头来。

咦?

秦放正看着她。

西竹眼珠子滴溜溜转了两圈,跟他打招呼:“你好啊。”

忽然又想起什么：“呀！我老师！”

林绢没什么大碍,确实只是吓晕了,秦放关上窗子,又给林绢盖好被子,尽量恢复的一切如常——虽然她明早醒来之后,如果回忆起什么,免不了一通鸡飞狗跳,但是管它呢,那就不是他的问题了。

做这些的时候,西竹倚在门边等他,好像有点困,连着打了两个呵欠。

秦放故意没有理她,自顾自关上门出来,走廊里走了一会,听到身后踢踏踢踏的脚步声,果然,她一直跟在后面。

快走到楼梯口时,秦放停下来,转身看了她一会,缓缓蹲下身子:“其实你不是一个小孩,对吧?”

经历过刚刚的事情,再装成一个小孩,未免有些牵强了,西竹点头:“其实我是一个妖怪。”

说完了,还套近乎一样补一句:“你也是吧?”

秦放盯着她看:“你是什么妖怪?”

“妖怪……石头妖怪,你呢?”

“我也是石头妖怪。”

西竹眼睛里掠过一丝忿忿,像是在说:骗子!

秦放只当是没看见:“你为什么长这么小?”

“因为我是……小妖怪。”

真是毫无诚意的对话,秦放站起身,面无表情说了句:“那小妖怪,你爱去哪玩就去哪玩吧。”

说完了转身就走,西竹先是一愣,继之气恼,最后权衡再三,不得不追上去:“哎,哎……”

识时务者为俊杰,当然不能在秦放面前暴露,但也不能放跑了他。

秦放回头,看到她迈着小短腿儿跑的气喘吁吁的,又是好气又是好

笑，西竹跑到近前，喘着粗气叉着腰，跟刚跑完八百里地的小老太太似的：“你……弯腰，我……有话说。”

秦放不弯腰：“有话就说。”

西竹只好仰着脑袋看他，脖子都支棱酸了：“这世上，妖怪本来就少，大家交个朋友呗，互相帮助。”

说到这，脸色忽然严肃，声音中掺了些许恫吓：“刚刚那个，可能也是妖怪。”

这是什么好日子，妖怪聚齐了开会吗？秦放失笑，一语戳破：“你其实是怕她，所以找人保护你，是不是？”

怕？笑话，她怎么会怕？她只不过是暂时打不过孔菁华罢了。

秦放真是越来越讨厌了，以前自己说一，他都不敢讲二的，西竹心里的火腾腾的，喉咙里那句“你知道我是谁吗”险些就要脱口而出了……

忽然又警醒，不行不行，以前秦放对她恭敬，是因为她占绝对优势，现在两个人的处境几乎是掉了个个儿，所谓的凤凰落架不如鸡，虎落平阳遭犬欺，西竹可以被人欺负嘲笑，司藤不可以的，反正，等她变回司藤之后，谁会知道西竹这档子事啊。

她换了一副可怜兮兮的表情：“看在大家都是石头的份上……”

秦放看了她一眼，一言不发转身就走，西竹眼巴巴看着他离开的背影，简直是垂头丧气到沮丧了：就知道近朱者赤近墨者黑，秦放整天跟易如待在一块儿，能好到哪儿去？要么去找颜福瑞吧，实在不行，王乾坤也行啊，好歹是熟人……

正胡思乱想，前面忽然飘过来一句：“还不走？”

咦？秦放这是……同意了？

冒雨回到车上，秦放拿了毛巾给西竹，西竹接过来在脸上一通抹，抹着抹着，心里陡然一动：这个晚上，秦放怎么会在这里呢？

说是一路跟着自己，好像太把自己当回事了，莫非是跟着……孔菁华的？

“你是不是觉得……孔菁华有问题？”

秦放没看她，启动了雨刷：“她当然有问题，她没问题的话，能徒手爬到六楼的墙边吗？还有，你刚刚跟我说‘别让她发现’，她很厉害吗？”

西竹没有说话，雨刷有节律地左右摆动着，刚把前挡玻璃擦干净，新一轮的雨渍就下来了。

孔菁华很厉害吗？未必，虽然笃定她是个妖，虽然连续几次孔菁华都有让人毛骨悚然的表现，但西竹就是有一种直觉：即便她是个妖怪，比起沈银灯或者白英，那也是差的远了。

至于为什么“别让她发现”，那是因为，她忽然有了个打算。

她没有正面回答秦放的问题：“那个易如，是孔菁华的女儿吗？”

“是，她从前也叫西竹。”

西竹噌地坐直了身子：“你跟她怎么认识的？”

雨还大，秦放一时半会也不急着走，大致把易如的事情说了说，反正她也并不真是三四岁的孩子，秦放也就不隐瞒那些血腥的情节和沆瀣的勾当。

西竹眼睛越瞪越大：她被人拍了照片吗？她说要报警吗？会是那几个人动的手吗？你和他打过？胳膊很硬吗？还有呢，还发现了什么？”

还发现了什么？当时动手也只是很短的时间，没有发现太多的异样了。

秦放还没来得及说话，西竹忽然冒出一句：“凶手会不会是孔菁华？”

——我见过她藏着的易如的照片，起先我还奇怪她怎么会有这样的照片，现在想想，既然是那几个小混混拍的，他们听说易如要报警，可能拿照片威胁她，然后不知怎么的，落到孔菁华手里了。

——孔菁华的胳膊也很硬啊，刚刚我拿刀子扎她，扎在她胳膊上，她一点反应都没有。

秦放下意识反驳：“可是那天晚上，和我交手的人身材高大，分明是个男人……”

说到一半，他自己止住了，心头升起一股异样的感觉。

分明是个男人？

他还曾经一度怀疑过孔菁华那个夫妻感情不好的“丈夫”，但是就在这刹那，电光火石的点醒，他忽然反应过来了。

当初的沈银灯，不就是非男非女吗？如果这个孔菁华，是可男可女，但是偏女人多些呢？这就可以解释为什么她有一个几乎不露面但是从未来离婚的老公，毕竟在中国这样的社会，正常的夫妻形态做事会更方便些，比如……领养孩子。

那么，只剩下一个疑问了：“易如跟我说过，她妈妈对她一直很好，从来就没舍得打过她一下，是出于什么，忽然间一反常态，要亲手杀掉自己的孩子呢？”

西竹说：“你不要想着是杀掉啊。”

“杀掉是多简单的事儿，拿着把刀，喉咙那里一抹，人就死啦。她不是把易如杀掉，她一下下砍掉了她的手脚，如果当初你没有出现，谁知道她是要杀掉易如，还是砍断她的手脚就算了呢？”

杀掉一个人跟砍掉四肢，有分别吗？从某种意义上讲，秦放甚至觉得后者更残忍些：一刀毙命好过生不如死地活着吧？

西竹的眼睛里闪过奇异的光，她说：“再让我知道两件事就好了。”

“一是，孔菁华到底是什么妖怪。”

“二是，她至少收养过三个西竹，我是第三个，易如是第二个，我知道，第一个西竹，发生了什么事。”

回到酒店时，天已经蒙蒙亮了，西竹困的不行，眼皮掀都掀不开，进了房间就爬上了沙发，张牙舞爪地趴住了倒头就睡，秦放问她：“妖怪也会困吗？”

西竹含糊不清说了句：“小妖怪啊。”

说完就不吭气了，睡的呼哈呼哈的，像只蜷缩的小狗似的，秦放帮她脱掉鞋袜，抱起了放到床上，拉过被子盖的严严实实的，沉默着看了她好久。

小妖怪吗，总会长大的。

西竹这一觉一直睡到日暮西山，打着呵欠起来时，几乎是一点时间概念都没了，依着早晨起床的步骤先去洗手间，爬下床的时候，看到秦放就坐在边上的沙发上看书，还跟他寒暄了一句：“起这么早啊？”

秦放笑起来：“这一天已经发生很多有意思的事了。”

有意思……的事？

西竹登时就清醒了。

这一天确实发生了几件事，是否真的那么有意思就不好说了。

——林绢醒了之后，先是打电话报警，尖叫着孩子丢了，反应过来之后又打电话过去道歉，说是自己记错了，应该是孩子家长半夜把孩子抱走了。

——幼儿园的几个老师找去了孔菁华家，怎么都敲不开孔家的门：孔菁华没有回家，但同时也没有不依不饶地跑到幼儿园去讨要西竹。

——秦放利用白天的时间，去打听了一下孔菁华的情况，果不其然，在易如之前，孔菁华的确曾领养过一个孩子：只是那孩子五六岁时就夭折了，据说是得了肺结核。

肺结核？西竹对这个病不大清楚：“这种病很严重吗？”

“会传染，以前医疗水平不高，得了这种病很严重，但是现在不算什么了不得的病了。不过那个孩子死的时候，是八几年，那时候生活水平普遍不高，也是可能的。”

说到这时，秦放顿了顿：“当然，还有一个可能。如果那个孩子不是正常得病死的，极有可能，还是孔菁华动的手脚。”

如果说孔菁华当初杀易如，是因为易如行径秽*乱不听话，导致她急怒攻心一时昏了头倒还说过去，但是第一个西竹，只五六岁年纪，

又不像眼前的这个西竹人小鬼大，她能做出什么忤逆了孔菁华的事情呢？

第105章

孔菁华会去哪儿呢？

秦放觉得,应该不会走的太远,毕竟她可能“关心”的两个人,易如还有西竹,都还在这里。

西竹关心的则是另外一个问题：孔菁华到底是个什么妖怪呢？

她推测说,应该是个竹妖,因为之前孔菁华“教育”她的时候,张口闭口不离竹子,什么宁折不弯,是曰正直,什么外直中空,襟怀若谷,甚至给女儿起名字,都非得叫“西竹”,足见孔菁华对竹子执念很深别有怀抱。

她说话的时候,秦放一直盯着她看,自己也不知道听的什么。

如果是司藤说这番话,必然是冷眉冷眼,面无表情,或者恰到好处的一笑,尽在掌握之中的模样,但是换了西竹,身量短小,摇头晃脑,偏偏还面色严肃……

秦放忽然疑惑：司藤的性格,到底是什么样的呢？如果当初没有丘山狠狠扇下来的一巴掌,没有后续的种种遭遇,没有所谓的剥离了感情,她会是那副永远充满了距离感的样子吗？

还是因为,精变成了孩子的模样,脱离了绷紧和压抑的环境,有了完整的感情,很多端着架着的东西,就不那么重要了,反而更真实了？

司藤一直说想做回自己,但其实她自己都不知道,“自己”该是个什么模样吧？

“秦放？秦放？”

秦放反应过来。

西竹很不高兴地盯着他看：“你听到我说的没有？”

“说的……什么？”秦放故作镇定地给自己倒水。

西竹只好重复一遍：“我说，孔菁华可能是个竹妖，因为她对竹子……很不一般。”

“喜欢竹子也不一定自己就是竹子，也可能只是单纯的喜欢竹子。”

“比如呢？”西竹觉得秦放说的也不无道理，“有什么东西是特别喜欢竹子的？”

秦放的想像力在此刻空前绝后的天马行空：“比如……熊猫？”

虽然四川这个地方，大熊猫的确很多，虽然孔菁华名叫“菁华”，和国之瑰宝的寓意一致，虽然据说大熊猫善于攀爬，胳膊委实很有力量，西竹还是打死都不相信，孔菁华会是熊猫变的。

她说，到时候得照一照才行。

这世上，还真有照妖镜？秦放的好奇心如同小火苗一样簇簇的起来了。

有，不过不是所有的镜子都行，得是老宅子放门楣顶上的那种八卦铜镜，至少也得百年以上，经过风，受过雷，淋过雨，积过雪，斑驳地都没了镜面的那种，才行。

又说，也不单纯是为了照出孔菁华是什么，而是照出之后，就知道该怎么对付了，这世上事，大都一物降一物，知道了孔菁华的原身，也就等同知道了什么是她的克星。

老的八卦铜镜……

在一个物资资源丰富的现代城市，只要有钱，这好像也不是难事，反正天也黑了，做不了别的，秦放拍拍她脑袋：“你先刷牙洗脸，我一会回来。”

拍完了才发现她一张脸都黑了，秦放只当没看见，出门的时候遇到易如，跟她打了个招呼，易如似乎有些惊讶，顿了顿说了句：“你今天心情很好的样子。”

很好吗？秦放自己都没察觉，他开车出去转了一圈，跑了两家老巷子里的古玩件店，买了两面据说是镇宅的八卦铜镜回来，虽然是老玩意儿，但是搁屋顶风吹雨打的，价格并不十分肉痛。

西竹一脸的狐疑，把镜子翻来覆去的看：“这真的假的啊？”

又说：“我照照你吧。”

照就照吧，反正她一定不相信他是石头变的妖怪，况且，秦放自己也想知道，自己目前，算个什么“物种”。

他拿到的是白英的妖力，而白英原身为藤，会不会他现在，也是个藤妖？

西竹这照法也真稀奇，关了灯，拉实窗帘，一片黑咕隆咚中一手持着一个镜子对着他照，她自己估计也看不见，因为秦放听见几次她磕碰到桌脚的声音，心里止不住为她叫疼。

她还怨言满腹的：“你买的这假的吧？造假的吧？根本看不见嘛……”

秦放心说，那种古玩件店，又不评星等级，淘到真货是运气，假的是活该。

这话没说出口，因为过了一会之后，其中的一面镜子，忽然亮起黯淡的隐隐幽幽的光来。

看来是有戏，秦放有些激动，低声问她：“看到了吗？”

她嘟嘟囔囔的，像是自言自语，又像是向他撒气。

——看不到，质量不好，当初工匠锤炼的时候肯定掺了别的次料吧。

——这影子好模糊，一团一团的……

——我看看这形状，如果是树呢，就是树妖，狐呢，就是狐妖，猫呢，就是猫妖……

也许镜子是真的没那么好，影像太糊，她看的颇为费力，终于辨认

出些端倪时，简直是激动了：“秦放，我看出来了，是人！人妖！你是人妖！”

天和地，外加万物，在这一瞬间，分外安静。

几秒钟后，灯亮了，秦放揪住西竹的衣领往洗手间拖，西竹攥住衣领拼命解释：“你听我说啊，我不是那个意思……”

管你什么意思，秦放沉着一张脸，一把把她扔进去，毫不客气地关上门。

西竹在里面把门拍地啪啪的，说的颇为恳切真诚：“我不是那个意思啊，人妖嘛，也可以理解成是人变的妖，秦放，你不要想歪了啊……”

秦放杵在门边，就是不理她，洗手间门的隔音不好，能听到她在里头踱着步子长吁短叹的，过了会，她又啪啪拍门：“秦放，你给我拿个枕头进来啊，浴缸里不好睡……”

秦放脑袋抵住门，怎么忍都忍不住笑，顿了顿轻声说了句：“待着吧，小妖怪。”

对比秦放他们，易如很晚才知道孔菁华失踪的消息，还是在孔菁华的小区外头，无意间听到几个老太太闲聊时提起的。

——听说打孩子……

——那不叫打，那叫虐待，如果只是一般打打，幼儿园就睁只眼闭只眼啦。

——我还听说，她半夜跑去老师家里了，老师也只是个半大小姑娘，被吓了个半死。今天一早，好几个幼儿园里的老师来拍门呢……

——也不知道跑哪去了，要我说，也别躲，出来把事情说清楚最好，这种事，越躲越糟，万一人家老师报警，不是越闹越大嘛……

怎么回事？

这几句可轻可重的话听得易如心惊肉跳，她在楼下逡巡了好久好久，捱到几乎是夜深人静了，才偷偷上了楼。

昏暗的楼道，满目熟稔，比之几年前，只不过是更旧些罢了。

再次站到家门口，尽管知道孔菁华不在，易如还是紧张的一颗心险些跳出来，她强自镇定着吸气呼气，反复几次之后，才打开了门边的配电箱。

孔菁华有把备用的门钥匙放一把在配电箱的习惯——开始时喜欢压门口的地垫下面，后来还是易如提醒说那样不安全，才改到了配电箱。

钥匙塞的很里面，易如小心地避开电线，摸索了好久才拿到，钥匙对准锁孔时，忽然愣了一下，然后耳朵轻轻贴到了门上。

里头分明有声音，沙沙沙的，很轻。

所以，母亲在家？

易如的眼睛忽然有些湿润，她身体有些发抖，顿了顿，双目一阖，下定了决心。

秦放说的没错，虽然自己曾经做过不堪的错事，但孔菁华毕竟是自己的母亲，有哪一个母亲，会对儿女记仇呢？

她压下就快涌出的眼泪，断然把钥匙插进锁孔，然后用力旋开。

“妈！”

想象中的母女泪目相见的场景没有出现，屋里静悄悄的，也并没有亮灯。

易如愣了一下，下意识掀开了墙边的开关。

灯亮了，屋里的陈设几乎没什么变化，客厅、阳台、厨房、洗手间、自己从前的房间、孔菁华的卧室，易如一一看了一遍，确实是空的，没有人。

所以，刚刚那沙沙沙的声音，是自己的……幻听？

易如觉得好笑，又有些疲惫，她坐在卧室的床上怔了好久，茫然地四下张望，目光最终落到了床头柜上。

那里是一排影集，似乎比记忆中又多了几本，其中有一本似乎插放的有些仓促，歪歪斜斜，和整齐划一的排本相比，显得很失调。

易如站起身，把那本影集推了进去，顿了几秒之后，忽然又把那本抽了出来。

如果没记错，这是自己的专属影集，那个时候，但凡自己有新的照片，母亲总要冲洗了之后认真塞进去，还要拿笔在边上的标注栏写上日期和关键字，比如xx年x月x日，于xx公园。

易如微笑着翻开，过往的记忆扑面而来，游玩的、校门口的、初中毕业的，再然后，嘎然而止。

因为那之后，她就出事了。

易如含泪深吸了一口气，正想合上影集，忽然发现，影集的后半本空白片里的一页，蹭出了一张照片的边角。

翻到时，原来是其中有一张照片，原本被胶封在塑片里的，但是封口的胶带似乎不那么黏了，以至于有一摆弄晃动，原本藏着的照片就往外挪。

易如缓缓抽出了那张照片，她发现自己的手在抖，她其实已经没有手了——是因为连接着义肢的身体颤抖的厉害吗？

——“我们已经拍下照片了，报警的话，大家都玩完！你不信？那先给你寄一张，好好欣赏。”

那时候，她赶回家，在邮箱里却没找到所谓寄来的照片，以为是对方空口恫吓，放狠话说一定要报警，回来的路上，路过凤凰山……

沙沙……沙沙沙……

那声音又来了，就在身后，易如缓缓回头。

通往阳台的玻璃门关着，拉起的垂帘上，映着无数疏密的影子，茎茎分明。

沙沙，沙沙沙。

第106章

西竹还以为,今儿个晚上,真的要在浴缸过夜了。

没想到没过多久,秦放就把她给放出来了,西竹喜滋滋地出来,还发自内心地由衷夸奖秦放:“你真是个好人。”

秦放啼笑皆非。

西竹睡了整个白天,这个时候精神反而好,坐在沙发上揪着电视遥控器翻台,秦放觑着她翻的最热闹的时候,冷不丁问了句:“西西,你听说过司藤吗?”

西竹吓了一跳,也许手小,遥控器滑了一下,险些没拿住:“什么司藤?”

秦放不看她,一脸的“随意问问”:“没什么,就是听说司藤很有名,问问你知不知道。”

这样啊,西竹松了一口气:“听说过。”

哦?秦放做出一副很有兴趣的模样:“她是个什么样的人?”

“厉害!”

这一脸崇拜的表情和假惺惺的自我贴金是几个意思?秦放正想泼她冷水,手机响了。

来电显示的是易如,接起来却是一个陌生的男人声音:“是秦放先生吗?”

易如是被楼里的住客发现的,据说当时,孔菁华家里门户大开空无一人,易如就晕倒在门外,脸上有细密的血痕。

除此之外,并无大碍。

秦放赶到医院时,易如还没醒,负责的警察约略问了几句就把秦放领了进去,同时有些疑惑地跟他确认了一下:“你朋友的手脚……”

秦放点头默认,警察露出了颇为同情的神色:“医生说也就是暂时昏迷,等你的朋友醒了,我们还得详细查到到底是什么情况……”

说这话的时候,西竹趴在床边,盯着易如布满了血痕的脸若有所思,又掀起了被子仔细想看看易如的身上是否也有类似的伤痕,看护的护士过来,微笑着制止她:“小朋友,不好打扰病人的。”

不打扰就不打扰吧,西竹又跑回秦放身边,扯着他的衣角往下拽,秦放抱歉地冲警察笑了笑,屈膝蹲下*身子。

西竹附在他耳边说了句:“我要去孔菁华家里看看。”

秦放百思不得其解:易如是遇到了孔菁华吗?如果孔菁华就是在凤凰山杀易如的人,那么今晚上这么好的机会,她为什么反而放过易如了?还有,易如脸上的细密血痕,又是什么意思?

孔菁华家里的门关着,不过这对秦放来说不是什么障碍,况且已经很晚了,即便张灯查看也没什么顾忌——秦放把每一间屋子的灯都打开,仔细搜寻了一回,在西竹的房间,又看到了那个米妮脑袋的小书包,想起那天晚上把睡的呼哈呼哈的西竹送回来,不觉莞尔。

回头一看,西竹还站在大门口儿,若有所思的。

秦放走过去,摸摸她的脑袋:“西西,想什么呢?”

她或许真是想的入神,对秦放摸她脑袋这样恼火的事也顾不上生气了,她指了指防盗门打开后低低的那一道门槛,又指了指门槛外面那块地方:“易如就晕倒在这里。”

“嗯。”

“易如进了屋吗?”

“进了。”

警察提过，在易如的兜里发现了钥匙——易如不是破门而入，而是打开锁进去的。

“所以她不是自己把自己抓成那样的，她在屋里受到了袭击，假如那个人就是孔菁华，”西竹的眉头蹙地紧紧的，“这里的楼层那么高，她为什么不把易如从楼上扔下去，或者就把她扔在屋里关上门呢？”

确实，房门大开这一点很不寻常，把易如扔在人来人往的大门口更加有悖常理，任何一个稍微有点常识的“罪犯”都会避免犯这样的低级错误吧。

秦放沉吟：“可能是因为……孔菁华是妖，她根本无忌讳被人发现，也不怕留下痕迹。”

“也不全对，”西竹喃喃，“我觉得，倒是像……”

“像什么？”

“像以前，旧时代的扫出门楣，扫地出门。像是孔菁华已经决定不认她这个女儿了，所以易如回来，被她打了出去，打出了门。”

西竹盯着那道低低的门槛：“现代的人不怎么讲究这个了，以前不是的，你配不配做我家的人，配不配踏进这门槛，可讲究呢。”

似乎不无道理，西竹提起过，孔菁华一直保留着易如的那张照片：如此不堪，说是留下以作纪念未免荒唐，倒像是某种仇恨的训诫，丑事的佐证。

秦放脊背发凉：“我一直劝易如要放下包袱和孔菁华相认，现在看来，不是她想认就能认的，孔菁华根本已经不要她了。”

电光火石间，脑子里忽然闪过一个念头：“白天打听的时候，说是孔菁华失踪了，到处都找不着，其实……”

其实她已经回家了，就像司藤当初可以化身藤条，孔菁华完全可以化归原形。

看来她不是熊猫，毕竟屋子里多一只国宝，是相当引人注目的一件事。

莫非真如西竹所说，是竹……妖？

秦放下意识把西竹拉近：“你家里，养了竹子？”

印象中没有，孔菁华并不像是个喜欢养花弄草的人。

那……有没有张贴竹子的画？或者窗帘、床单上，印了竹子的？

搜寻了一圈之后，秦放的目光停在了通往阳台的玻璃门上。

玻璃门上挂了帘子，帘子是白色的，但帘身上，映出无数疏密的影子，修节英挺，茎茎分明。

难道？

西竹看出了他的心思：“不是的，玻璃门上的帘子是双层的，第一层白色，第二层是印了竹子的。”

刷的拉开，果然，只是印了竹子的窗帘布而已，外头就是黑洞洞的放杂物的阳台，仔细看，和普通人家的阳台并无不同，墩布、水桶、扫帚。

秦放苦笑着又把布帘拉上，几乎是拉合的瞬间，他忽然心中一动。

回头看西竹时，她似乎有些紧张，用口型向他说了两个字。

扫帚。

没错，扫帚，专门用来打扫阳台的粗制扫帚，那是把……竹扫帚。

易如的伤，脸上细密的血痕，竹扫帚尖细的近乎锋利的扎枝……

西竹蹑手蹑脚地跑过来，秦放把她抱起来，顺手掀灭了就近的灯，然后慢慢退到客厅，逐一灭灯。

屋子里漆黑一片，安静的有些瘆人，也不知道过了多久，忽然响起了奇怪的声音。

沙沙，沙沙沙。

秦放低声问西竹：“家里有酒吗？”

“酒没有，有油。”

沙沙的声音更近了，秦放打开就近的橱柜，悄声吩咐西竹：“进去。”

黑暗中，西竹手脚并用，尽量往橱柜深处爬，秦放掩上橱柜的门，拎了灶头边的一大桶油，像前一个晚上一样，悄无声息的倒行逆上，后背贴上了厨房的层顶。

沙沙，沙沙沙。

就在这个时候，橱柜的门忽然又推开掌宽，秦放心里一急，正要动怒，忽然发现一个圆不隆冬的物件伸了出来。

秦放真是又好气又好笑：小妖怪，你那照妖镜，能收一收吗？

那奇形怪状的影子终于进了厨房，秦放到底也并不关心是不是扫帚形状，觑着黑影就在身子正底下，手上一个用力，那桶油从中一分为二，尽数浇在那黑影身上。

秦放哈哈一笑，借势从顶上翻下，落地时，手中的打火机已经燃起焰头。

借着火焰微光，他看到了对面油渍淋漓的孔菁华，头发被油结成了块，披住了半张脸，秦放笑了笑，说：“我有个朋友，也是妖怪，我和她初次见面，她就告诉我，她很少抽烟，因为不喜欢火。”

说着，他不动声色地把打火机往前举了举，唬地孔菁华连退两步：“我想，你也不喜欢的。”

孔菁华盯着他看：“我认得你。”

“我也认得你，当初，你险些报废了我一只手。”

长久的沉默之后，秦放先开口：“那时候，为什么要杀易如？”

“易如？”

孔菁华疑惑了片刻，旋即反应过来：“哦，你说的是西西，第二个西西。”

“我是在管教孩子啊。”

平淡的声调听得秦放毛骨悚然：“你砍掉她四肢，你管这叫管教孩子？”

“我们竹子，生了病，都是这样的。如果是笋生了虫，就要把害虫病的笋挖掉；如果是叶害了虫，就要把受害的竹株砍了。如果是得了枯梢病，为了防止传染祸害，有时候要把成片的竹林给烧了。易如败行失德，病害浸身，砍了四肢也未必有用，谁知道，那个时候，你把她救走了，你把她带走，教养她就不是我的事了。”

秦放咬牙：“那第一个西西呢？也是你杀的？”

“她生病了啊，痼疾，会传染的。我当然要杀掉，否则祸害给别人怎么办？”

*** 谢谢指正的亲们，我总是忘记易如已经被砍掉了手脚这回事.....***

第107章

把人当作竹子一样修剪吗？

秦放初听好笑,再一细想毛骨悚然：“你入世应该也很多年了,难道不知道,人不是竹子？”

孔菁华说：“人不是竹子又怎么样？道理都是一样的。”

说这话时,目光不觉看向高处：“西西？”

道理都是一样的？哪家的道理？又是什么狗屁道理？

秦放只觉得匪夷所思：“你知不知道,拿修剪竹子的方法来对人,人是会死的。如果当时,我没有及时救护易如,她也会死的。”

“竹子没有被修剪好,也会死的。”

什么意思？她是想说，她修人如修竹,一般的视如己出？反倒显得格调分外的高尚公正？

秦放无话可说,赤伞固然可恨，行的到底还是跟他一样的横平竖直，至少有理可辩有理可通，这孔菁华，简直……对牛弹琴。

说话间,西竹已经打开了橱柜门,探了个脑袋出来,秦放生怕孔菁华会有异动，提起了十二万分的小心,谁知道她只是看着西竹，末了长长叹了口气：“你其实……也是个妖怪吧？”

早该想到的，普通人家的孩子,哪有这么古灵精怪。

西竹答非所问：“你是个妖怪,收养别人的小孩做什么呢？”

这也是秦放想问的，如果孔菁华是个害人的妖怪，或许他感情上更

容易接受——一个妖怪，收养别人的小孩，尽管教育方法耸人听闻，但她真真正正是依着“竹有七德”在用心管教……

这算什么？怪癖？

“我老了，快要死了，我总得找个可靠的小辈，交代身后事才好。”

她说的理所当然，言下之意昭昭：世上没有生来可靠，须得——看在眼里，手把手调教，才能真正放心。

* * * *

西竹心里打了个突：“妖怪还会老死的？”

孔菁华说：“你也真是个小妖怪，精变没有几年吧？妖怪当然会老死的。这世上的事物，寿数不一样，但都有起有落，活的再长，长着长着，也都要走到终了……如果不是我老了，当初在凤凰山，也不会被他重创。”

说这话时，有意无意，瞥了秦放一眼。

秦放笑了笑，忽然想起那天晚上，一手探进孔菁华的胸膛时，真的像破开老迈干裂的竹面。

西竹没吭声，她不知道妖怪还会死这一出，丘山从来没提过，她只知道妖怪会被道士给收了、杀了。

原来妖怪也会死的，想想却也合理，生老病死，世间万物，概莫能免，哪怕是天上的星辰，不同样也会衰亡吗？

秦放觉得事情有点难办。

非但难办，堪称可笑，他一直以为，杀易如的是个心狠手辣的凶手，但现在，这凶手就站在面前，轻描淡写地跟他说：我只是在“管教”孩子啊。

他能怎么办？抓了她？杀了她？

正犹豫的时候，西竹忽然问了一个奇怪的问题：“你最初精变的时候，是几岁啊？”

孔菁华有些莫名：“比你现在要小一些，也是个娃娃。”

“那你什么时候长大的？”

孔菁华忽然反应过来：“难怪你那么喜欢去量身高，西西，如果是人，百八十年就经历完生老病死，长大也会很快。但妖不一样，妖的寿命很长，修炼妖力要很久，几十年，几百年，你很难看到外形产生大的变化。”

秦放的心头忽的一颤，似乎突然之间，明白了些什么。

西竹坐在橱柜里，好像突然变了个人，她居高临下地看着孔菁华，声音里几乎一丝起伏都没有：“难道就没有例外吗？”

“有啊。”

“曾经，那要接近一百多年前了，西南滇地，白藤成妖，或许你听说过，她叫司藤。”

秦放心底，轻轻地叹了一口气。

孔菁华也在叹气：“那是我唯一听说过的，1910年精变，短短几年时间，就已经声名显赫的妖怪。”

西竹坐在那里一动不动，一双眼睛在黑暗中亮的有些异样。

“不过，也是唯一一个，同类相食的妖怪。”

1930年左右，孔菁华被一封加急信函召到了青城。

若非十万火急，她是不会到这里来的，生而为妖，许多要忌讳的地方，青城、武当、齐云、龙虎，能绕道就绕道，平时哪怕看到类似的字眼都会觉得好生晦气，这种感觉，跟行舟者忌“翻”字，伐木者忌“火”字大概是同一道理。

物以类聚，妖以群分，平日里梅兰竹菊这种自命清高的调调，是断不会跟什么满身腥臭的狐妖獐精为伍的，不过事态非常，也顾不得那么多了，犹记得那晚夜风紧，即便紧闭门户，长条桌上的那盏油灯的灯焰还是飘摇着忽大忽小。

也不知道是怕什么，大家说话的声音都压的很低。

——一直出事，和司藤照过面的妖怪，没有再回来的。

——没有道理，1910年精变，会不会只是放出的幌子？上千年修行的妖怪，都折在她手里。

——听说，她一次厉害过一次，修习妖力，从未听说过有如此精进的。除非是……

说到后来，人人面面相觑，都从对方的眼睛里看到了莫名的惊怖，未了，终于有人把大家心头都萦绕着的那句话说出来了：“吞妖元，以妖饲妖，司藤会不会是……同类相食？”

风撼廊檐，吱呀作响，死一样的静默中，梅妖先开口：“这事，指不上那群道士们了，大家也不能坐以待毙，迟一迟，都活不了啦。”

像是歃血为盟，很快有了擒杀的计划，每个人都表态，加放信物。

“我干。”

“我也干。”

她表态时，放下纤细竹枝，上头还挂几枚修叶，梅妖放的是一茎红梅，上头的疏落梅花，红的像是要滴下血来。

依计行事，有人自去诱引，其他人守株待兔，也不知为什么，孔菁华越想越怕，缩在藏身处瑟瑟发抖，梅妖说她：“到底是见的世面少，历不了大阵仗。”

一边说一边掩口而笑，她素来妖娆，这一笑极好看的，又说：“你不知道，梅兰竹菊，人间称四君子，咱们是可以拜把子的。”

一边说一边招呼另外两个，今次也是巧，四个居然正正凑齐，再问方位，东西南北，极对仗的，按班序辈，孔菁华是最小。

也说不清那两个是嫌弃她还是真照顾她，说菁华这身子抖的，凭白让那些畜妖看了笑话，反正多一个不多少一个不少，既排了班辈，就给你个好处，你寻个安全的藏身之处，观战就是。

孔菁华羞愧难当，没脸迈开这一步，梅妖宽慰她说：“也不全是这个理儿，万一司藤厉害……”

说到这，她脸色渐渐严肃：“万一司藤厉害，得有人知道我们是怎么死的，那些身后事，也总得有人安排。再说了，万一你窥到什么法门，说不定是以后制她的关键。又说不定，我们都落了败，要靠你出来扭转大局。”

明明临阵怯逃，让梅妖那张巧嘴粉饰的光芒万丈。

她寻了个稳妥的藏身之所，刚刚藏定，就听到撕心裂肺般的一声：“来了！”

那是去诱引的獐子精，说第一个字时人尚且囫囵，第二个字时已被活生生撕成了两半，暗色的血在夜色的底幕中抛洒开来，迫的人几乎无法呼吸。

她近距离看到传说中的司藤。

司藤那么年轻，只十八*九岁模样，穿男人的戏袍，那种戏台上犯了罪被械压的男人，通身是黑，心口后背处白色大书一个“囚”字。

孔菁华并不知道那时候司藤已经很喜欢看戏，也不知道獐子精去诱引的时候，她一个人在戏台后台穿了戏服正对着镜子勒上抹额吊起凤眼，一笔一画将眼睛勾的形同鬼魅，更加不知道她忽然暴起的前一瞬，正无比平静的把双唇勾画的鲜红圆润。

只知道她忽然出现的时候，像是斜刺里忽然捅进的一把刀，残忍而不留余地，唇角始终挂一抹笑，比丧心病狂的狰狞更让人胆战心惊。

一场腥风血雨的混战，惨呼声不绝于耳，也亏得孔菁华是在旁观，渐渐从血肉横飞的修罗场间，窥出一丝异样。

有人藏在暗处帮助司藤，不知使的什么手段，帮她挡掉了好多出其不意或是偷袭也似的攻击。

己方渐渐落了下风，梅妖大叫：“走！赶紧走！”

余下人等，分不同方向逃窜，但就在冲出的刹那，似乎碰到了什

么，纷纷触壁，跌落在地。

微光隐现，那是道门才能布下的“道印封门”，一个又一个小的八卦印，交错围拢成穹庐形状，又像是个大的有栅栏的围笼，所有的妖都被围困其中。

孔菁华惊出一身冷汗。

难不成螳螂捕蝉，黄雀在后，道门也介入其中了？

妖之畏道，跟惧怕司藤怕是不相上下，梅妖大叫：“等一下，司藤，你听我说！”

战局有些微的和缓，每个妖怪都浑身是血疲惫不堪，司藤在半空，几乎是背倚八卦印而立，问：“你要说什么？”

她还勒着抹额，长发微微垂下，说的漫不经心。

梅妖说：“如果被道门抓了，大家都是个死。不管怎么样，我们都是妖，有什么仇怨不谈，先合力出去再去。”

司藤半阖着眼睛，似乎在考虑梅妖说的是否可行，顿了顿咯咯笑起来，笑到未了，轻声说了两个字：“好啊。”

她长发如瀑，去势不绝，顿成万千藤枝，瞬间就把猝不及防的梅妖卷上了半空，一口就咬在了她的咽喉。

孔菁华的脑袋轰的一声就炸开了，她眼前渐渐模糊，看到梅妖的身子在半空中不断痉挛挣扎，直至渐渐偃息，听到一声闷响，梅妖软塌塌的身子自高处坠地，眼前渐渐模糊，却额外清晰的看到司藤转过脸来，伸出一根手指，漫不经心地抹掉唇角残留的血渍。

孔菁华几乎控制不住自己的身体，近乎哽咽地低下头去，再抬头时，那处屠杀的修罗场已经恢复了平静，她看到一个道士的背影，那道士在八卦印围成的穹庐之上，打开了一道门。

司藤从那道门里，出来了。

她没听清道士跟司藤说了什么，只听到司藤近乎恭敬地回了句：“我现在过去，还能赶上下半场戏。”

下半场戏？看戏吗？那是个真的道士吗，如果不是，又怎么可能使得出“道印封门”？

司藤走过来了，脚步声沙沙的，几乎就在她眼前了，孔菁华吓得几乎屏住了呼吸。

然后，司藤在她面前停下来了。

孔菁华以为，自己被发现了。

好在没有，司藤并没有发现她，她只是偶尔停了一下，脸上的表情很奇怪，再也没有了和道士说话时突然出现的恭敬，取而代之的，是一种说不清楚的狠戾和厌恶。

再然后，她随手轻轻一捞，手里多了一朵血红色的梅花。

那是梅妖的妖力，不过，现在都是她的了。

她拈着那朵梅花，凑到鼻端嗅了嗅，指间轻轻转了一圈，随手就丢掉了。

孔菁华的声音里透着空洞的苍凉：“后来我知道，那个道士叫丘山。再后来我听说，丘山就快被奉为天师的时候，司藤向人揭露了他的秘密。最后，好像是1946年，丘山道长镇杀了司藤，终老青城山。”

“万物总是循时序的，春夏之后才是秋冬，守过夜晚才有白天。妖怪要修成，要有妖力，总要经过很长的时间。司藤是例外，抢人家的，夺人家的，当然来的快些，不过，总有报应的。”

第108章

活得久的人,总会藏着些不为人知的故事的。

故事讲完的时候,孔菁华头发上的淋油渐渐开始板结,顺着发梢往下滴的最后一滴,颤颤巍巍,悬而不落,看的人很是着急。

秦放问她:“你有什么打算?”

孔菁华想了想,居然说的很是认真:“我要收养一个孩子,好好管教她。如果西西想回来继续做我的女儿,也可以。但是西西,你要先改掉说谎的毛病——你身上的伤,不是妈妈打的。”

还要收养?秦放真是怒极反笑了,他还没来得及说话,西竹接了句:“我考虑考虑。”

秦放心里咯噔了一声。

考虑考虑?她为什么要考虑?

回去的路上,像极了第一次和西竹见面时的场景。

深夜,空荡荡的街道,相对而立单调而又呆板的街灯,晕黄的光,拉的斜长的影子,像是两场戏,拉了同样的一块背景大幕。

只不过,那时候,他开了车,她背着个小书包走的气冲牛斗,这一次,他在前面走,西竹无精打采的跟在后面,越走越垂头丧气,步子越来越拖,秦放回头看她时,她怕不是下一刻就想趴到地上去了,脑袋垂在肩膀之间,偶一抬头,一张小脸愁苦地像拧了十八个褶的包子。

“走吗?”

她摇头:“走不动了。”

“要抱吗？”

西竹没说话，过了会，有气无力地朝他伸出手臂。

秦放过去抱她，西竹那么小身板，素日里很轻，今天却好像颇有份量，秦放微笑：“西西今天，好像重了不少啊？”

“让心事压的？嗯？”

西竹不说话，脑袋搭在他肩膀，两只手抱着他的脖子，秦放拍拍她的背心，慢慢地沿着空无一人地街道继续往回走。

这世上的事，其实简单，太阳白天会升起，晚上会落下，水冷了结成了冰，热了沸成气，果子熟时香甜，不熟时青涩，一板一眼，明明白白，就循这条理活着，多么容易。

可是还是有那么多人，因为心事过重，而走不动路。

“秦放，你有梦想吗？”

秦放的心头微微一颤，眼睛陡然酸涩了一下，顿了片刻才说：“有啊。”

还以为接下来她会像从前一样，追问他的梦想是什么，谁知道她沉默了一下，自己喃喃说开了。

“我也有。”

“我从前很多事情自己不能做主，也不懂，到后来懂了，知道对错了，事情也做下了，洗也洗不干净——我就想着，这世上这么多人，一定也有人跟我类似的，他们遇到这种事情，都是怎么做的呢？”

“我向人打听了很多故事，翻了很多书，发现也有人做过追悔的事情，要么以死谢罪，要么青灯古佛了此残生。我想了又想，我还是怕死的，也不想死，也没那个兴趣学佛，改头换面重新来过，骗了天下都骗不了自己，何必呢。”

秦放嗯了一声，问她：“然后呢？”

“然后就破罐子破摔了，老天可能就是安排我来做坏人的，那我就做

个风光漂亮的坏人吧。反正都已经破了，再怎么装样，也回不去的。”

秦放没有说话，她这番论调，佛家一定不爱听的，佛家讲究放下屠刀立地成佛，任你江洋大盗杀人悍匪，只要幡然悔悟就是身如明镜台，但司藤不是，她身上甚至有一种偏激的悲凉，她背了个名头，就背一辈子，不争不辩的。

如她所说，做过的任何事，都认，反正洗不干净，就不想去洗了。

“但是有些时候，心里忍不住会去想，如果，如果能重新来过一次……”

秦放竖起耳朵听她“如果能重新来过一次”的打算，她却不说话了。

不过，即便她不说，也能猜出一二的，想重新来过，无非是想要弥补、修正。

酒店已经遥遥在望了，秦放下意识放慢了脚步，这条路走不完才好，这样就可以把那些烦心事扔在前头，或者身后，反正永远不在这条路上。

“如果能重新来过，我要做一个很好很好的人，从小就听话、懂事，对人友爱，人人都喜欢我……”

秦放实在没忍住，噗一声笑出来了，他前面多少了解了她在幼儿园的作为：听话？懂事？对人友爱？据自己了解，她也就差欺男霸女揭竿造 * 反了。

西竹居然没生气，等他笑完了才说下去。

“后来发现，其实也改不了，你就是你，脾性已经成了，不可能一朝一夕就改得掉。再后来发现，命都改不掉，从前不喜欢做的事情，还要再去做一次……”

秦放心头一震，蓦地停下了步子，西竹却不想再说下去了，她搂紧秦放的脖子，低声说了句：“困了，我要回去睡觉了。”

回到房间，秦放照顾着西竹上床睡觉，她整个人小小的，蜷缩在被子里头，眼睛空睁了会就闭上了。

秦放不想打扰她，一个人去客厅坐，挂外套时，手感有些不对，展开一看，才发现挨着肩膀的地方湿了一小块。

这意外的发现让秦放怔了许久，点烟的时候，手有些抖，两次都没打着火。

——从前不喜欢做的事情，还要再去做一次。

司藤已经有了决定。

秦放把刚点着的烟掐灭在烟灰缸里，转身折回卧室，西竹睡的很不踏实，眉头皱的像一个疙瘩，被子也踹掉了一半，秦放帮她拉好被子，叫她：“西西？”

没有回答，屋子里好安静，看看时间，凌晨两点多。

这一夜好长啊，易如出事、和孔菁华对峙，觉得已经把好几天的力气都一起用完了，居然才两点多。

秦放坐到床边，轻声又叫她：“司藤？”

还是没有回答，但秦放总觉得，看到她的睫毛，很轻很轻地……颤了一下。

秦放轻轻笑起来。

“司藤，不要去杀孔菁华。”

他轻轻握住她的手。

“我猜想，妖怪的时间都要很长，长大要很长，修到妖力也要很长。之前你那么短的时间声名鹊起，精变没几年就成了人人闻之色变的女妖司藤，是因为同类相食，你拿走了别人成百上千年修来的妖力妖元，自然见效很快。”

“但是打回原形，从头再来，你等不了了，你想像从前对付沈银灯一样对付孔菁华，是不是？”

“可是司藤，你自己也说，识字明理，知道自己是妖怪之后，你痛恨做过的那些事情，就是那些事，让你终其一生，都不被同类所容。”

“杀沈银灯，还可以说是情势所迫，她原本就想杀你，又害了瓦房，为瓦房报仇无可厚非。可是孔菁华……”

“孔菁华到底不一样，她犯下的错，又不能简单归咎于作恶。况且，她真的收养你，对你很好，你们是做过母女的。你可以去杀她，但是杀她之后，你真正的心安吗？”

“你做了一世司藤，就不开心了一世。这一世，何必再背同样的负累。”

西竹忽然抽出手，不耐烦似的翻了个身，转向了另一面。

秦放的声音低下来：“其实，如果你真的想要妖力，我身上有的。”

说到这，他停顿了一下，忽然想起颜福瑞说的话。

那时候，他昏迷乍醒，颜福瑞给他详述之前发生的事，说到这一节时，一惊一乍：“秦放啊，你知道不知道，你从十几楼掉下来，全身的骨头都碎了啊！一节节的碎！医生说，内脏都摔裂了啊，剩的就只一口气！就一口气！”

“司藤小姐说，妖力入体之后，会把你破碎的骨头脏器都粘合起来，我打个比方，这妖力就好像强力胶水一样，你以为你的骨头是一整块，其实不是，其实还是无数的碎块，只不过这妖力太厉害了，粘合的好像一整块一样！”

颜福瑞表达的含糊，他却听明白了，碎了就是碎了，这世上没有真的修补成新，他可以重新站起来，重新呼吸，皆因妖力在体内流转，把妖力比作电，他就是依赖这电而运行的机器，一旦缺失，百样零件同时罢工。

“反正，这妖力，本来也是你给我的。没有你，早在囊谦，我就死啦。你先给我一口还阳之气，又引渡给我妖力，我从阎王手里偷了好多日子了，这世上讲究有恩必报，我报答你，也是应该的。”

“如果妖力起不了作用，你一定要一个妖怪真正的妖元，那……”

秦放笑起来，他站起身，看了西竹好久，然后低下头，轻轻吻了吻她的额角。

他的声音低的像是在耳语。

“那这个孔菁华，也不应该是由你来杀。”

风有些大，秦放出了酒店，下意识先低头看表，只凌晨三点多。

他知道司藤在听，希望她能听明白，司藤保留了之前的记忆，她的情形，或许不算真正的再世为生，但总是一次机会。

新的机会，新的一天，总值得去珍惜，总该做些不一样的事情，就好像幼时的司藤终日活在丘山的阴影之下，但现在的西竹，总是有快乐自在的时候的。

命运或许还和从前一样，长了一张嘲弄的脸，但这一次，总有人站在你边上，愿意为你做些什么了，不管你在不在乎。

医院和孔菁华的家，两个方向，秦放犹豫了一下，还是决定先去医院。

总要跟颜福瑞交代一声的。

笃笃门响，轻的很。

孔菁华还是听到了，她才刚收拾停当，那头被炒菜的油几乎浸透了头发，耗了她三轮洗发水，站久了发虚，胸口一阵阵的闷疼。

秦放，又是那个秦放，几年前，他险些掏了她的心，那一次，折了她多少寿命，若是用人的寿数来作比，是把她从甫生白发一把推到了雪满白头。

大限将至这话，不是随便说说，从前化归原形，倒都还是碧色修竹，那次之后，竹色逐渐苍黄，枯萎的细小可笑，倒是正合适扎作一把五大三粗的扫帚，蓬头垢面，哪有当年跻身四君子之列的一点风雅？

笃笃，笃笃笃。

孔菁华从恍惚间回过神来，赶紧过去开门，门一开，先还以为是没人，紧接着反应过来，赶紧往下看。

是西竹。

孔菁华先是一怔，继而又惊又喜：“西西，你回来了？”

西竹好困的样子，打了个呵欠，向她抬起手臂。

这是要抱。

孔菁华慌慌的去抱她，直以为是在做梦，又朝门外去看：“秦放送你回来的吗？他人呢？”

又说：“我知道西西是妖怪，也好，以后相处，也容易多了。”

西竹没有说话，她依偎在孔菁华怀里，目光一直没有离开过她的脖颈。

当年，她就是那样咬开了梅妖的咽喉。

小妖怪，或许是小，也没有妖力，但是，未必没有好处。

有谁，会提防这样一个……小妖怪呢。

第109章

颜福瑞睡的安详。

应该可以称之为“睡”吧,即便永远不能醒来,这样呼吸匀停的躺着,总比天人永隔要容易接受的多了。

更何况,任何事情,只要没有走到死境,总还有希望在的。

秦放陪着颜福瑞抽了枝烟,有好多话想说,想想都觉得矫情,到末了只说了两个字。

“走了。”

他没有再去看易如,人一生会认识好多好多人,不是每一个人都用得着告别的。

天还没有亮,不过,用不着多久,第一批早起的人就会三三两两出现在目下还空荡荡的街道上了。

孔菁华住的小区就在眼前。

好像起雾了,好大的雾,飘飘渺渺,裹的街灯都像是罩上了白霜,秦放先还没有在意,顿了顿,突然间好像意识到了什么,回头看向来路。

那里没有雾,一派黎明前的苏醒气象。

或许,整个城市,只有这里,只有他面前有雾。

秦放没有再往前走,他站在当地,定定地看向面前漫天的雾气,慢慢的,模模糊糊间,他看见了一个熟悉的身影。

那么熟悉,无数次,梦里,她又像是从戏台上款款而来了。

秦放忽然就泄了全身的力气，他腿一软，几乎是直接瘫坐了下去，坐倒了又觉得好笑，果真就哈哈大笑起来，笑的眼泪都快出来了。

“秦放。”

熟悉的声音，就在面前，秦放长吁一口气，伸手抹了把脸，笑着站起来。

五年了，恍如隔世。

她穿的应该是孔菁华的衣服，黑呢大衣，中靴，这衣服在穿在孔菁华身上，可以想见的板正老气，在她身上不一样——有些是衣衬人，有些人衬衣，黑呢大衣的前敛斜交，扣一条围匝的腰带，衣领立起，瀑布一样的长发顺着边侧松松卷卷地垂下去。

司藤穿什么都好看的。

“秦放，好久不见。”

秦放好多话想说，想问她为什么不等自己动手，为什么要做这样的选择，可是话到嘴边，什么都说不出来。

五年前的记忆接踵而来，似乎又看见她微侧了头，唇角眉梢带一丝讥诮，说他：“你能帮到我什么？”

司藤是这样的，永远有自己的决定，也不真的需要谁。

秦放笑起来，声音低的自己都有些恍惚。

他说：“好久不见。”

抬头看向高处，隔着那层大雾，模模糊糊间看到孔菁华的那扇窗，惨淡煞白，像悬挂的丧葬风灯。

“你杀了她吗？”

“不然呢？”

秦放难受极了，忽然有点说不下去：“司藤，我只是想为你做点事……”

司藤打断他：“秦放，你是个好人，你跟了我那么久，从来没有害过谁。你觉得我杀了孔菁华会愧疚，那你动手就不会痛苦了吗？”

“不如我自己来，我做习惯了的。”

她轻轻叹了口气：“你一个干净的人，何必因为我，搞的不干净呢。”

说完了，向着他伸出手去，掌心上翻，满手的血污。

孔菁华的血吗？

暗黑的血污，将明未明的夜色里其实并不能看的很清楚，却还是灼了人的眼，秦放移开目光，顿了顿掏出手绢，轻轻放在她掌心，司藤怔了一下，手指微微蜷起，未了还是握住，笑了笑，然后绕过了秦放。

擦肩而过，并没有挨到，朝向她那一面的肩膀却蓦地冰凉。

面前的雾气上下飘摇，而身后的足音行将消歇，就这样走了吗？

秦放浑身一震，回身叫了句：“司藤！”

司藤似乎想起了什么，缓缓转过身来。

“秦放，你以人的身体，承接了白英的妖力，活的会比普通人久些，能力也会强些，但你终究不是妖，仍然会有大限，不要在不值得的事情上浪费时间。”

不值得的事情？说的好像他有很多很值得的事情一样。

“你要去哪儿？”

司藤不回答，只是看着他微笑，秦放也顾不得别的许多，直截了当问她：“我可以陪你一起吗？”

——我可以陪你一起吗？

那时候，颜福瑞想点醒他，说他“你可能是喜欢司藤小姐，但是司藤小姐不喜欢你啊”。

五年里，辗转奔波求索帮助司藤尽快精变的办法，偶尔也想过这件

事，真的希冀她同样的回报吗？

好像也不是，只是想陪在她身边罢了，毕竟偌大世界，俱为孤灯悬盏，比起让他一个人在黑暗里深一脚浅一脚地走着，他更愿意循着她的亮去的，即便不能靠的再近，时常看到也是好的。

“不用了，我不需要了。”

“那你要去哪？我以后能去看你吗？”

司藤没有回答，她抬起头，看向孔菁华亮着灯的窗户。

有异样吗？秦放也抬头朝上看，听到她轻声说了句：“秦放，帮我善后吧。”

秦放没有回答，也没有再回头，他就保持着向上看的姿势，却把她离去的足音听的清清楚楚。

一、二、三、四、五、六、七……

原来一个人要走，前三步还是清晰的，而后就渐渐消音，到七步之后，那步子就轻的再也听不见了。

司藤拒绝了他的一切请求，不要他陪伴，也不要他探望。

只有唯一的一个要求，善后。

秦放的步子好重，上楼的时候，他忽然想起那天晚上西西走路时的样子，原来心事压下来，真的有千斤重的，几层楼的楼梯，爬了很久。

孔菁华的房门虚掩着，秦放僵在楼梯口，几乎没有力气去推开门，恍惚中，他觉得门里似乎有声音。

先还以为自己听错了，凝神再听，真的是有声音的，啪嗒啪嗒，像是小皮球在地上轻轻的拍打，然后，啪嗒的拍打声忽然没有了，透过房门打开的缝隙，他看到一只小花皮球，骨碌碌向着门口滚了过来。

再然后，是踢跼踢跼追逐也似的脚步声，接着，他看到一个三四岁的小姑娘，摇摇晃晃地捉到了皮球，抱起起身时，突然透过门缝看到了秦放，欣喜般说了一句话，确切地说，不是一句话，只是一个字。

“噫。”

那是西竹。

秦放的脑子里一片空白，西竹吃力的把防盗门拉开，两只手臂朝他伸过来。

这是要抱吧，秦放下意识就屈身把她抱起来，西竹小小的身子暖暖软软的，哪一刻，都没有觉得她如此珍贵过。

这是怎么回事？秦放的脑子里乱哄哄的，他抱着西竹走进屋里。

客厅没有人，沙发边的坐毯上，摆了林林总总好多玩具，看来，那个啪嗒啪嗒的小花皮球，只不过是其中之一罢了，厨房里隐隐传来水声，哗哗，哗哗哗。

秦放抱着西竹走过去，厨房的毛玻璃门关着，能隐约看到里头那个在水池边忙着什么的身影，秦放犹豫了一下，还是伸手握住把手，轻轻往边上一拧。

门开了，一个佝偻着身子满头白发的老太太站在水槽前冲洗着一把刀，水流并不大，但总冲在刀面上发出响声。

听到门口的动静，老太太缓缓转头。

那是一夜之间，老态横生的孔菁华。

西竹似乎很开心，嘴里也不知道是在叨叨啥，两手在秦放肩膀上切啊切啊，见秦放看她，乌溜溜的眼睛登时瞪的滚圆，俄倾又咧嘴笑起来，啪嗒就在他脸颊上亲了一下。

秦放搂住西竹，转头看孔菁华，问她：“怎么回事？”

怎么回事？

孔菁华手里的刀咣当一声落在水槽里，她哆嗦着手出去，把水笼头拧关。

这个晚上的事，现在想起来，还像是一场梦。

那个时候，西西忽然半夜归来，她喜的跟什么似的，慌慌抱起她，问：“秦放送你回来的吗？他人呢？”

半晌不见她回答，孔菁华奇怪地看西竹，目光相触时，心里忽然激泠泠打了个寒战。

那不像是小孩子的目光，也不像是小妖怪的目光。

西竹说：“孔菁华，我们来谈一笔交易吧。”

“你快要死了，妖元就像人的魂魄，死了之后撑不了很久，被风一吹就散了，散了之后，也没有用了。”

“可是，如果你活着的时候，把妖元让出来，那就是件金贵的东西，可以拿来作很好的交易。”

这是西西吗？孔菁华的手臂一僵，西竹就从她身上滑下来了，不过她似乎早有准备，稳稳妥妥地落地，然后舒服地坐到了沙发上。

孔菁华退后几步看她，以往西竹的确是人小鬼大，但是说话做事时，至少还是小孩子的语气神气，但是今晚不是了。

她心底忽然起了恐慌，觉得是有什么可怕的妖怪，控制了西竹了，是的，一定是这样，毕竟，西竹是个小妖怪啊。

她壮着胆子呵斥她：“你是谁？西西呢？你对她做了什么？”

西竹笑起来：“你做了很多年的妖怪，却愚鲁胆小，连一个怯懦的人都不如，真是像个竹子一样，腹里中空，不知变通。当初自己的朋友们被杀戮的时候，你在哪呢？”

“他们照顾你，让你躲过了死劫，不是让你平平安安的躲着过活的。梅妖当时，可是有交代的。”

是，梅妖有交代的，虽然那交代听起来，更像是给她台阶下：“万一司藤厉害，得有人知道我们是怎么死的，那些身后事，也总得有人安排。再说了，万一你窥到什么法门，说不定是以后制她的关键。又说不定，我们都落了败，要靠你出来扭转大局。”

西竹盯着她看：“这么多年，就不要做点什么吗，就不想报仇吗？”

孔菁华喉咙发干：“我当然想，但是司藤……她已经死了，丘山镇杀了她了。”

西竹意味深长地看她：“这你都信？丘山的丑事你是听说过的，他监守自盗养妖纵妖，他的话，可不能尽信啊。”

孔菁华慌的厉害，觉得她说的不无道理，不错，丘山也不是什么好东西，聚歼群妖时固然是司藤为刀，但丘山才是真正的幕后主谋啊，听说他从此后为道门所不容，其实她起过要找丘山报仇的念头，但是丘山终老青城山——青城武当龙虎齐云，那是她远远望见都要退后绕道的地方。

西竹说的没错，她是连一个怯懦的人都不如。

“怎么样，孔菁华，一笔合算的交易，给我你的妖元，我还你一个西，还让你……”

她突然压低声音，脸上露出讳莫如深的微笑：“还让你找司藤报仇。”

司藤？孔菁华惊的一跳，说话都说不囫囵了：“司……司藤？”

“是啊，司藤被我控制了，但是制服她也让我受了重伤，妖力不继，需要拿别人的。”说着说着，她又懒洋洋倚回沙发靠背，“你还信不过我吗？取人妖元，只有司藤会的。要不是她在我手里，我上哪会这种法子啊。”

“不过，也不知道灵不灵……”

她重新看向孔菁华，声音里浓重的蛊惑之意：“我不逼你，你自己掂量，好好考虑考虑。”

说着理了理衣服，作势要走，孔菁华忽然叫住她：“司……司藤真的在你手里？”

啪嗒，啪嗒。

西竹把小皮球拍的起起落落的，孔菁华呆呆盯着皮球落地时那一点，说：“然后我就同意了。”

秦放问她：“你从来就没想到过她可能就是司藤？”

孔菁华茫然，然后摇头。

像是视觉的盲点，思维的盲区，那个西竹，提了好几次“司藤司藤”，但她居然从未有一丝一毫要将两者联系起来的念头。

“那你也不怕她骗你？不担心她拿走了你的妖元之后不兑现承诺？”

孔菁华继续茫然摇头。

她只知道，经历了妖元离体的巨大痛苦之后，她挣扎着大汗淋漓地抬头，第一眼看见的，是自己濡湿的垂下的纷乱白发，第二眼看见的……

是那张她一辈子都不会忘记的脸。

司藤说：“我这个人，说话算话的，我让你找司藤报仇，你看，现在，司藤就在这了。”

说完，递了把刀给她。

孔菁华不敢接，瑟缩着往沙发里钻，脑子里无法控制地重复着一个画面。

一声闷响，梅妖软塌塌的身子自高处坠地，而司藤却转过脸来，伸出一根手指，漫不经心地抹掉唇角残留的血渍。

司藤叹气：“你这样的，有什么用。”

她把刀把塞进孔菁华手里，握着她的手，往自己胸口插了一刀，丝毫也不见痛楚，说：“看，我们两清了。”

又说：“接下来的话，你认真听好，我要你带给秦放的。”

更多好书分享关注公众号：tianbooks

第110章

西竹一路上都不说话,车子驶进别墅区时,她似乎有些不安,而当车子最终停下,两个面带笑容的中年夫妻急急迎上来时,这不安终于变成了现实。

西竹哇的一声大哭起来：“秦放,你是要把我卖了吗？”

这小屁孩的神脑补,秦放真是啼笑皆非,他先下了车,打开门抱出西竹,西竹两只小胳膊死抱住他的脖子不放手,哭的肝肠寸断的：“秦放啊,你卖了我,我再也不喜欢你了,我这辈子都不会喜欢你了……”

西竹小朋友这电视剧,确实也看的太多了,不过小孩子就是小孩子,嘴上说着不喜欢他了,手上还是搂的死紧的,生怕有人把她抱开了去。

秦放又是心疼又是好笑,搂着她软语宽慰,又抱歉似的冲着两夫妻笑了笑。

邢太太很理解的笑笑：“小孩子,认生,正常的。来,来,屋里坐。”

又忍不住夸西竹：“西西长的真好看啊。”

西竹抽抽噎噎的：“好看也不关你的事啊。”

邢先生没忍住笑：“小丫头这张嘴……”

一边说一边看邢太太：“有你受的啊。”

……

邢先生邢太太夫妇,是秦放为西竹找的新的养父母。

这对夫妇他是认识的,之前生意上的合作伙伴,几次往来,极其愉

快，对他们的家世、背景、素养都信得过，更重要的是，邢太太极其喜欢女孩，可惜连生两个，都是儿子，一年多前，和秦放闲聊时，就表达过想领养一个女孩的意愿。

——“连家里头那两个儿子，都整天催我，妈妈，什么时候把小妹妹领回来啊。”

所以，一说到领养，秦放头一个就想到邢氏夫妻了。

他低下头，亲了亲西竹的脸：“西西你看，多漂亮的房子，树底下还有秋千呢，西西不开心的时候，可以去荡秋千啊。”

好说歹说，终于哄的她抬起了头，抽抽嗒嗒地打量门前树下的秋千架。

小丫头终于哭的没那么厉害了，邢太太又惊又喜，小心翼翼地问她：“西西，想看看你的房间吗？”

原本，依着礼数，客人远道而来，总得坐下寒暄喝茶的，不过现在，西西为大，大家伙一窝蜂地，先上楼看房间了。

一开门，连秦放都叹为观止了。

这布置的水晶宫一样的女孩儿房间，说是住了个公主也不为过吧，粉色四壁，轻纱帷幔，水晶珠串成的帘子，复古宫廷式的镜子，起居的地方还真矗立了个小小城堡，阳台上各色的芭比娃娃排成了行，衣橱间拉开，那一件件珠光宝气的女孩儿衣裙……邢太太这女儿的梦，做了不止一年两年吧。

西西脸蛋上还挂着泪珠子，但已经不哭了，眨巴着眼睛左看右看的，邢太太问她：“西西，房间好看吗？”

西西下巴搁在秦放肩膀上，手指都要含到嘴里去了：“好看。”

秦放在心里叹气：死土豪，就是这样拼命砸钱赢得无知的少女心的。

还不止这些，下楼的时候，邢太太对秦放说：“小孩儿嘛，到了陌生地方，玩伴是最重要的。”

走到楼下，她拍拍客厅旁边关着的房间的門：“能出来了，见小妹妹。”

又冲秦放眨眨眼：“两小魔头可憋坏了，我早晨说了，不老实的话，不准见妹妹的。”

門几乎是被从里面撞开的，两个六七岁的小男生从里头争先恐后地往外挤，一个叫：“妹妹，妹妹。”

另一个手里攥着花，也不知道从哪个花瓶里临时抽来的：“欢迎欢迎，热烈欢迎。”

又仰着脸看西竹：“西西，你下来呗，哥哥带你玩儿。”

邢家的基因可真不赖，说是两小魔头，长的都是小王子的模子，秦放还没来得及去看西西的反应，耳边已经响起了她的声音：“噫！”

秦放脑子里轻轻嗡了一下，心说：完了。

这就是西西对他的喜欢，没架得住邢太太的三板斧，尤其是最后那招，可真狠啊。

秦放心里，有淡淡的失落，那种前浪被后浪拍死在沙滩上的失落。

秦放陪着西竹在邢家住了几天，不过，看起来，是没有继续住下去的必要了，西西有时候接连一整天都想不起他这个人来，偶尔撞见，都是头也不抬的跟他打个招呼：“秦放！”

然后蹬蹬迈着小短腿跟着哥哥们跑的没了影儿了。

秦放偶尔会想起刚到邢家那会，把她抱下车时她哭哭啼啼说的话：“秦放，我再也不喜欢你了，我这辈子都不会喜欢你了。”

真是个说话算话的孩子。

走的那天，他特意选的东西和邢家小哥俩玩的最热乎的时候，过去先摸摸她脑袋：“西西，我走了啊。”

她正低头搭着积木，忙的头也不抬，只顾指挥她的小哥哥：“那块！三角形的，递给我！”

秦放笑了笑，低头亲亲她发顶，手里握了把小剪刀，咔嚓一声，剪下她一缕头发，偷偷藏在掌心。

小家伙是一点没注意，倒是她的小哥哥发觉了，指着秦放叫：“哎，哎，你剪西西的……”

秦放看着他笑，食指轻轻竖在唇边。

“嘘……”

吃晚饭的时候，西竹才注意到平时坐满的餐桌少了个人，她挨个数，邢家妈妈在，爸爸在，小哥哥也在。

“咦，秦放呢？”

邢太太正给她夹肉片，闻言紧张了一下，含糊地说：“秦叔叔……他有事走了哎。”

说完了，紧张地看西西，小家伙似乎也没什么过激的反应，脑袋歪了半天，说：“噢。”

吃完饭，邢先生回房处理公务，邢太太在厨房洗碗，忙完了出来，看到哥俩在客厅里看电视，问他们：“妹妹呢？”

他们比她还奇怪：“咦，刚还一起看电视的啊？”

这叫什么哥哥，太没责任心了，邢太太瞪了他们一眼，打开门出去。

一开门就看见她了，她站在车道上，看着车道往外的方向，小小的身影，时不时抬起胳膊，偷偷擦一下脸。

邢太太的眼睛也湿了。

也不知道过了多久，西西转身往回走，看到她站在门口，先是愣了一下，然后蹬蹬蹬地向她跑过来。

邢太太笑起来，她蹲下身子张开手臂迎接她：“西西，慢点跑。”

时值半夜，秦放的车子在山脚慢慢停下来。

车灯一熄，浓重的黑暗铺天盖地而来，他并不知道这是什么山，中国地图里，喜欢笼统的点出山系山脉的名称，昆仑秦岭山系，阿尔泰祁连山系，殊不知每一山系，万千山形，行经不同的地，不同的河，都会有不同的名字的。

他不知道这叫什么山，当地的老人也说不清楚，只是说：“哦，你要进深山老林啊。”

深山老林，没有具体的指代，但每个人都了解它隐含的意思，传奇话本里，无数诡异的故事都是在这里发生的，连小孩子都知道，深山有鬼，老林藏妖。

山风凛冽，遥遥传来让人毛骨悚然的怪异声响，仰头望过去，巨大的山形遮住了大半天空，高处的树影都像是野兽身上附着的皮毛，飘摇的肉眼几不可查。

秦放先想去掏打火机，忽然又觉得似乎与此情此景不符，他摸出车前屉里备着的防潮火柴，哧啦一声划着。

轻微的硫磺气泛起，细长的火柴梗头上，冒起一簇小小的焰头，秦放另一只手笼了罩住，慢慢把燃着的火柴梗移向了什么点着。

八卦黄泥灯。

灯点燃了，直直的一脉火焰向天，风再大都移动不了分毫，只在秦放把手中的细密发丝凑过去时，才忽然跃动了几下，然后火焰慢慢的分成了两脉。

一脉意料之中地向外，另一脉则遥遥指向了面前的深山。

秦放走的很辛苦，这山上少有人来，坑洼不平，地上的落枝积了半尺多厚，又有绕足的藤蔓、露出地面的枝根，稍不留神，就会被绊一个跟头。

走到半山腰时，甚至看到了几座清朝时的土坟。

足够破落，也足够寂寞，的确像是司藤会来的地方。

再往前走，已经没有路，这一片应该被雷击火烧过，到处都是拦腰

横断的树，有互相倒在一处的，也有斜搭着靠在临近树上的，经年累月，都是荒草疯长绿苔横生，最底下不是积水就是烂泥，感觉连脚都迈不下去。

八卦黄泥灯的两脉火焰，一脉依然向外，另一脉不再指向，颤颤巍巍左右晃动，像极了指南针被磁场干扰，漫步目的的四下乱转。

秦放叫了一声：“司藤？”

起先，并没有动静，也没有回应，但是慢慢的，秦放听到了一种声音。

类似于抽伸根芽，又像是树木舒展筋骨，簌簌萧萧，听来分外清晰。

秦放回过头，夜色里，树影逐渐有了变化，原先拦住了去路堆积靠拥在一起的，缓缓向两边分了开来。

秦放笑起来，忽然想起当年在千户苗寨，司藤为了进入沈银灯的老巢，也曾借势周遭的林木，那时候，她额头抵住树身，也不知道喃喃说了些什么，接下来，周围的树和藤蔓，就都以肉眼看得见的速度向着一个方向弯斜、延伸，几分钟的功夫，就在悬崖之上搭出了一座藤蔓树枝编成的小桥。

这一块林地的深处，原来还藏着一棵几人合围粗的老树，树冠低垂，像是房屋的顶，司藤就坐在树下，正抬起头看他，眼睛亮的像是揉了碎钻的星。

犹豫忐忑，却又如释重负，秦放原地站了好久，才慢慢走了过去。

司藤说：“听到你的声音，还以为是在做梦。”

秦放在她身边坐下，把那盏八卦黄泥灯放在脚边：“我以为你会想，秦放这么讨厌，又巴巴跟来了。”

司藤笑起来，忽然觉得，在很多事情上，其实挺对不起秦放。

——最初见到时，他并不想跟着她，被她半是恐吓半是利诱，留下来帮她办事，每一桩每一件，都尽心认真，并不敷衍于她，也没有阳奉

阴违。

——在千户苗寨，自己怀疑他跟沈银灯之间有猫腻，一怒之下要赶他走，再后来不了了之，如此反覆无常，他也并没有一句抱怨。

——及至后来，和白英两败俱伤，心灰意冷之下化形归山，这世上惦记她牵挂她，为了她东奔西走的，也不过只有秦放一个罢了。

“西西呢？”

“我找了一对心地很好的夫妻，他们收养了西西。”

司藤没有说话。

秦放深吸一口气：“我知道，你把西西托付给我，一心想让我带着西西，但是……”

那时候，他大致猜到司藤应该是再次分体了，但是孔菁华摇头说：“我也是妖，我知道半妖险象是怎么回事，这并不是半妖分体。”

半妖是两难之下，无法抉择，妖的属性使然，悍然分为几乎势均力敌的两部分，倘若和解不成就只能作生死厮杀，譬如司藤和白英。

但是这一次，司藤控制了一切。

换了是之前的司藤，一心想着复仇，想着重新成为妖，她身上是不会有西竹的。

关于西竹，秦放想了很久。

西竹到底是谁呢？毫无疑问，她是司藤的一部分，是有了感情之后司藤内心深处苏醒的那一部分，失去的无法弥补的童真年代，干干净净的身世，手上没有沾过洗不掉的血，笑容里没有一丝一毫的心事。

秦放，你有理想吗？

西竹就是司藤的理想，是她的美好愿望，或许不止是这一世，或许在很久很久以前，她被丘山折磨的时候，掩去本心大肆杀戮的时候，西竹已经在她心底萌生了。

就好像只能站在黑暗里的人，想的最多的反而是在白昼的日光下肆意奔跑，到不了的地方，得不到的人，永远弥笃珍贵。

她让孔菁华给他带话：“秦放，照顾好西西，西西需要你的。”

秦放说的很慢。

“西西没那么需要我的，你什么都为她安排好了，她那么好，无忧无虑，应该在最幸福和睦的家庭里长大，跟着我做什么呢，我整天不开心，不是好的榜样，西西跟着我，会长成林黛玉的。”

司藤微笑：“那孔菁华呢，她同意你把西西带走？”

秦放也笑：“其实你早就料到了吧，孔菁华看到那个一直被自己当成女儿的西竹其实是司藤，哪里还敢继续抚养她，但是你说要送她一个女儿，她又不敢把西西给扔了。我带走西西，她就差没给我磕头了。”

“那西西呢？西西舍得离开你？”

秦放叹气：“西西什么都好，就是太没良心了。看到长的周正的小帅哥，就把我忘到脑后去了。”

“那你呢，怎么又跑来找我了？”

“因为你曾经跟我说过，人活在世上，得有个目标，有个奔头。你的梦想是西西，但是你把她留下了。”

司藤没再说话了。

秦放说的没错，囊谦复活那一次，她觉得有很多事情要做，一二三四五，每一件都刻不容缓，但是这一次，留下了西竹之后，忽然觉得天地茫茫，哪都可以去，又无处可去。

无欲无求，或许是高人梦寐以求的状态，但对普通人来讲，不啻于一场灾难，有句话说的挺贴切，活着就该操心，无欲无求永无烦恼的，那是死人。

秦放说：“你说你不需要我，西西才需要我，我不这么觉得，我觉得，陪在你身边更重要，你把好的都留给西西，自己带了太多负面的东西离开，又跑到这样一个深山老林里，整天这么坐着，长此以往，会精

神分裂的，俗称变态。”

司藤看了秦放一眼。

秦放权当没看见：“来之前我想过，你又看到我，或许会烦我。可是有我烦着你，你至少还会皱皱眉头，说说话，我要是再迟点来，你大概要在树底下坐化了。”

“如果我确实烦你，让你走呢？”

秦放一下子愣住了。

八卦黄泥灯的灯焰飘忽了几下，就快要燃尽了，火光映在司藤的脸上，她的神色，不像是开玩笑。

为什么还要这样呢，话都说到这份上了，为什么还这么不近人情呢？秦放觉得自己真是憋屈的厉害，不止是这一次，从一开始就憋屈，从遇到她开始，就很憋屈。

秦放看着司藤，胸口起伏的厉害，司藤一直盯着他看，到后来，忽然噗的笑出来。

她伸手握住他的手，说了句：“好了，我不说了，再说，你要哭了。”

灯焰就在这一刻，扑的灭掉了。

秦放后来觉得奇怪，这个时候，他应该想很多很多事情啊，比如司藤为什么握住了他的手，这里面有什么隐含的意义吗，再比如必须要去分辩，自己没有想要哭，又不是小孩子，怎么会动不动就哭呢。

但是都没有，那个时候，他的脑子里只有一个念头。

——以后，大概也再也用不着这盏灯了。